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Hunan Hualian China Industry Co., Ltd.

(注册地址：湖南省醴陵市西山办事处万宜路 3 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6,296.67万股，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流通股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25%。本次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不安排老股转让。
每股面值	1.00元
每股发行价格	9.37元
发行日期	2021年10月8日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25,186.67万股
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承诺	<p>（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许君奇、傅军承诺如下：“1、自华联瓷业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华联瓷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华联瓷业回购本人持有的华联瓷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2、华联瓷业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格（若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华联瓷业的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3、在担任华联瓷业董事期间，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额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华联瓷业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华联瓷业股份。4、本人所持华联瓷业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除应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外，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5、本人承诺及时向华联瓷业申报所持有的华联瓷业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如果《证券法》、《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p>

的华联瓷业的股份转让另有要求，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二）作为公司股东新华联亚洲的间接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傅军的配偶吴向明、子女傅爽爽承诺如下：“自华联瓷业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华联瓷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华联瓷业回购本人持有的华联瓷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

（三）公司股东致誉投资、新华联亚洲承诺如下：“1、自华联瓷业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华联瓷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华联瓷业回购本公司持有的华联瓷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2、华联瓷业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格（若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华联瓷业的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3、本公司所持华联瓷业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除应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外，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4、本公司承诺及时向华联瓷业申报所持有的华联瓷业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如果《证券法》、《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持有的华联瓷业的股份转让另有要求，则本公司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四）公司股东华联立磐、华联悟石承诺如下：“1、自华联瓷业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华联瓷业首次

公开发行的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华联瓷业回购本企业持有的华联瓷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2、华联瓷业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格（若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持有华联瓷业的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3、本企业所持华联瓷业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除应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外，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4、本企业承诺及时向华联瓷业申报所持有的华联瓷业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如果《证券法》、《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持有的华联瓷业的股份转让另有要求，则本企业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五）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丁学文、凌庆财、彭龙、叶建明、罗新果、易金生、唐日晖承诺如下：“1、自华联瓷业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华联瓷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华联瓷业回购本人间接持有的华联瓷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2、华联瓷业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格（若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华联瓷业股票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3、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额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华联瓷业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华联瓷业股份。4、本人所持华联瓷业股票在锁定期

	满后两年内减持的，除应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外，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5、本人承诺及时向华联瓷业申报所持有的华联瓷业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如果《证券法》、《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华联瓷业的股份转让另有要求，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保荐人（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2021年9月7日

发行人声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保荐人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一）实际控制人许君奇、傅军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许君奇、傅军承诺如下：

“1、自华联瓷业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华联瓷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华联瓷业回购本人持有的华联瓷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

2、华联瓷业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格（若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华联瓷业的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

3、在担任华联瓷业董事期间，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额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华联瓷业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华联瓷业股份。

4、本人所持华联瓷业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除应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外，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5、本人承诺及时向华联瓷业申报所持有的华联瓷业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如果《证券法》、《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华联瓷业的股份转让另有要求，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二）实际控制人之一傅军的配偶、子女承诺

作为公司股东新华联亚洲的间接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傅军的配偶吴向明、子女傅爽爽承诺如下：

“自华联瓷业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华联瓷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华联瓷业回购本人持有的华联瓷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

（三）股东致誉投资、新华联亚洲承诺

公司股东致誉投资、新华联亚洲承诺如下：

“1、自华联瓷业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华联瓷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华联瓷业回购本公司持有的华联瓷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

2、华联瓷业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格（若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华联瓷业的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

3、本公司所持华联瓷业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除应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外，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4、本公司承诺及时向华联瓷业申报所持有的华联瓷业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如果《证券法》、《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持有的华联瓷业的股份转让另有要求，则本公司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四）股东华联立磐、华联悟石承诺

公司股东华联立磐、华联悟石承诺如下：

“1、自华联瓷业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华联瓷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华联瓷业回购本企业持有的华联瓷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

2、华联瓷业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格（若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持有华联瓷业的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

3、本企业所持华联瓷业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除应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外，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4、本企业承诺及时向华联瓷业申报所持有的华联瓷业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如果《证券法》、《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持有的华联瓷业的股份转让另有要求，则本企业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五）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丁学文、凌庆财、彭龙、叶建明、罗新果、易金生、唐日晖承诺如下：

“1、自华联瓷业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华联瓷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华联瓷业回购本人间接持有的华联瓷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

2、华联瓷业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格（若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

权、除息的，则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华联瓷业股票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

3、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额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华联瓷业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华联瓷业股份。

4、本人所持华联瓷业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除应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外，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5、本人承诺及时向华联瓷业申报所持有的华联瓷业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如果《证券法》、《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华联瓷业的股份转让另有要求，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二、发行前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一）股东致誉投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公司股东致誉投资就其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如下：

“本公司拟长期持有华联瓷业股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本公司在减持所持有的华联瓷业股票时，将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华联瓷业，并由华联瓷业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本公司方可以减持华联瓷业股票。

本公司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华联瓷业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发行并上市的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本承诺进行减持，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华联瓷业股票的：1、本公司将在华联瓷业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

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华联瓷业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公司承诺违规减持华联瓷业股票所得收益（即减持华联瓷业股票所得扣除取得该等股票的成本后所获收益）归华联瓷业所有，并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款项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本公司未及时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华联瓷业，则华联瓷业有权扣留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本承诺出具之后相关减持规定发生变化的，本公司承诺将按照最新的减持规定进行减持。”

（二）股东新华联亚洲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公司股东新华联亚洲就其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如下：

“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拟减持华联瓷业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本公司在减持所持有的华联瓷业股票时，将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华联瓷业，并由华联瓷业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本公司方可以减持华联瓷业股票。

本公司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华联瓷业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发行并上市的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本承诺进行减持，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华联瓷业股票的：1、本公司将在华联瓷业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华联瓷业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公司承诺违规减持华联瓷业股票所得收益（即减持华联瓷业股票所得扣除取得该等股票的成本后所获收益）归华联瓷业所有，并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款项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本公司未及时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华联瓷业，则华联瓷业有权扣留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本承诺出具之后相关减持规定发生变化的，本公司承诺将按照最新的减持规

定进行减持。”

（三）股东华联立磐、华联悟石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公司股东华联立磐、华联悟石就其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如下：

“本企业拟长期持有华联瓷业股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华联瓷业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

本企业在减持所持有的华联瓷业股票时，将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华联瓷业，并由华联瓷业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本企业方可以减持华联瓷业股票。

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华联瓷业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发行并上市的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本企业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本承诺进行减持，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华联瓷业股票的：1、本企业将在华联瓷业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华联瓷业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企业承诺违规减持华联瓷业股票所得收益（即减持华联瓷业股票所得扣除取得该等股票的成本后所获收益）归华联瓷业所有，并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款项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本企业未及时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华联瓷业，则华联瓷业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本承诺出具之后相关减持规定发生变化的，本企业承诺将按照最新的减持规定进行减持。”

三、稳定股价的措施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如果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后三年内股价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

计的每股净资产（如果公司股票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或者因其他原因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则相关的计算对比方法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或者其他适用的规定做调整处理，下同）的情况时，公司将启动以下稳定股价预案：

（一）预警条件

当公司股票连续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120%时，在10个工作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上市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

（二）启动和停止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

1、启动条件：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当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公司应当按照下述规则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第20个交易日构成“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

2、停止条件：在以下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5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者相关增持或者回购资金使用完毕，或继续增持/回购/买入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三）稳定股价的措施

1、公司稳定股价的措施

当触发上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在确保公司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以及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应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后，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

公司应在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起10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公司回购股份的议案，须经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并在董事会做出决议后的2个交易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有关议案及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回购股份的议案应包括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回购股份的期限以及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包含的其他信息。

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的议案做出决议，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致誉投资和新华联亚洲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等方案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通过回购股份议案的，回购公司股份的数量或金额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1) 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但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

(2) 同一会计年度内用于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

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2、公司主要股东致誉投资和新华联亚洲稳定股价的措施

当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并完成公司回购股份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均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公司回购股份的股价稳定措施时，公司主要股东应启动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

(1) 股东致誉投资和新华联亚洲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2) 股东致誉投资和新华联亚洲应在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就其是否有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公告。如有具体计划，应包括增持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拟增持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增持股份的期限以及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包含的其他信息。股东致誉投资和新华联亚洲应在稳定股价方案公告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

(3) 股东致誉投资和新华联亚洲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公司股份的，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或金额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自上述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成就之日起一个会计年度内，股东致誉投资和新华联亚洲增持公司股票的金額不低于其上一年度自发行人处取得的现金分红金额，合计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

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的措施

当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并且主要股东增持股份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均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主要股东增持股份的股价稳定措施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启动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

(1) 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并承诺就公司稳定股价方案以其董事身份（如有）在董事会上投赞成票，并在股东大会上以所拥有的全部表决票数（如有）投赞成票。

(2) 上述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就其是否有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公告。如有具体计划，应包括增持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拟增持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增持股份的期限以及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包含的其他信息。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稳定股价方案公告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

(3) 上述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公司股份的，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或金额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自上述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成就之日起一个会计年度内，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金額不低于其上

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现金分红（如有）、薪酬和津贴合计税前金额的 30%，合计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

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4）在本预案有效期内，新聘任的符合上述条件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遵守本预案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及责任的规定。公司及股东致誉投资和新华联亚洲、现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促成新聘任的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本预案，并在其获得书面提名前签署相关承诺。

4、其他稳定股价的措施

根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后，公司及有关方可以采用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稳定股价的措施。

5、稳定股价措施的其他相关事项

（1）除因继承、被强制执行或公司重组等情形必须转股或触发上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外，在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上述有增持义务的人员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除经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同意外，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2）触发上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股东致誉投资和新华联亚洲、上述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因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期间内不再作为主要股东和/或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因任期届满未连选连任或被调职等非主观原因除外）而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

（四）约束措施

1、公司未履行稳定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公司未能履行或未按期履行稳定股价承诺，需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并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应尽快研

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2、股东致誉投资和新华联亚洲未履行稳定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股东致誉投资和新华联亚洲未能履行或未按期履行稳定股价承诺，需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应同意在履行完毕相关承诺前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股东致誉投资和新华联亚洲的部分，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稳定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上述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或未按期履行稳定股价承诺，需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应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四、有关责任主体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一）公司承诺

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的信息披露事项，发行人作出承诺如下：

“华联瓷业承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监管机构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3个月内启动回购程序，公告回购股份的计划，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公司股票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投资者所缴股款及按银行同期

活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之和；如公司股票已上市的，回购价格为投资者所缴股款及按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之和与回购日前30个交易日该种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孰高者。如果因公司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导致公司股份变化的，回购数量将相应调整。

如因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公司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二）实际控制人许君奇、傅军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许君奇、傅军承诺如下：

“华联瓷业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华联瓷业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利用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地位促成公司在监管机构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3个月内启动回购程序，公告回购股份的计划，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公司股票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投资者所缴股款及按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之和；如公司股票已上市的，回购价格为投资者所缴股款及按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之和与回购日前30个交易日该种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孰高者。如果因公司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导致公司股份变化的，回购数量将相应调整。

如因华联瓷业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

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本人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三）股东致誉投资和新华联亚洲的承诺

公司股东致誉投资和新华联亚洲承诺如下：

“如华联瓷业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华联瓷业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利用华联瓷业的股东地位促成华联瓷业在监管机构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3个月内启动回购程序，公告回购股份的计划，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华联瓷业股票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投资者所缴股款及按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之和；如华联瓷业股票已上市的，回购价格为投资者所缴股款及按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之和与回购日前30个交易日该种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孰高者。如果因公司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导致华联瓷业股份变化的，回购数量将相应调整。

如因华联瓷业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本公司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华联瓷业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华联瓷业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投资者损失依据中国证监会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或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

本人承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五）本次发行相关中介机构的承诺

1、保荐机构承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诺：“本公司为华联瓷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如因本公司为华联瓷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承诺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2、发行人律师承诺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承诺：“如因本所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能证明本所没有过错的除外。

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根据生效司法文书确定。

本所将严格履行以上承诺，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3、审计机构承诺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因本所为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能证明本所没有过错的除外。”

五、相关责任主体未能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

（一）公司承诺

公司将严格履行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并承诺如下：

“如本公司所作出的任何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 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向本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 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 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向本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如本公司违反上述一项或多项承诺或违反本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出的其他一项或多项公开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公司没有过错的除外。”

（二）股东致誉投资、新华联亚洲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发行人股东致誉投资、新华联亚洲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如下：

“1、如果本人/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本公司将在华联瓷业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华联瓷业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本人/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华联瓷业有权将应付本人/本公司现金分红或薪酬暂时扣留，直至本人/本公司实际履行上述各项承诺义务为止；

3、如果本人/本公司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华联瓷业所有，并将在获得收益的5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给华联瓷业指定账户；

4、如果因本人/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华联瓷业或者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本公司将向华联瓷业或者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六、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和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一）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根据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发行前实现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共享。

（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确定了公司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采取积极的现金或股票股利分配政策。公司董事会根据以下原则制定利润分配的具体规划、计划和预案：

（1）应充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不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以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 (3) 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 (4) 充分听取和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要求；
- (5) 当时国家货币政策环境以及宏观经济状况。

2、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公司分配股利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实施现金分红的同时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3、现金分红的条件

- (1) 公司该年度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 (2)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3)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对外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

4、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时间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原则上于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态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公司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上述规定处理。

5、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根据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足额现金分红及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以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公司如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6、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和程序

(1)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本章程的规定、公司财务经营情况提出、拟定，并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

(2) 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3)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4) 如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的，董事会应当披露原因，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5)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利润分配政策的修改进行审议。

(6)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7、利润分配政策调整

(1)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并通过多种渠道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调整，以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规划。

(2) 公司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董事会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不实施利润分配或利润分配的方案中不含现金分配方式的理由以及留存资金的具体用途，公司独立董事应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3) 因国家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的分红政策颁布新的规定或现行利润分配政策确实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目标不符的，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提案中应详细说明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原因，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议案由公司董事会提出，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 公司董事会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事项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且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同意通过。同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七、致誉投资受让长石投资持有的华联瓷业 15.35%股权

为了进一步保持华联瓷业股权稳定，致誉投资受让长石投资所持华联瓷业 15.35%股权。

2021年5月8日，长石投资董事会决议通过，同意将其持有的华联瓷业15.35%股权（2,900万股）以15,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致誉投资。2021年5月9日，长石投资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上述转让。

2021年5月10日，致誉投资唯一股东许君奇作出决定，同意以15,000万元受让长石投资持有的华联瓷业15.35%股权（2,900万股）。

根据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2021年5月8日出具的“开元评报字[2021]389号”《长石投资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20年12月31日，华联瓷业股权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为97,428.00万元，对应长石投资所持华联瓷业15.35%股权价值为14,955.20万元。

2021年5月10日，长石投资、致誉投资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长石投资以15,000万元的价格将其合计持有的2,900万股华联瓷业股份转让给致誉投资。

2021年5月13日，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湘)外资备准字[2021]46号”《外商投资企业备案通知书》，对公司章程变更进行了备案登记。

2021年6月10日，致誉投资向长石投资支付了7,500万元股权转让款，根据《股份转让协议》，剩余股权转让款将于2021年12月31日前支付。致誉投资已完成受让长石投资持有的华联瓷业15.35%股权。

本次股份转让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许君奇和傅军。

八、发行人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一) 境外市场收入占比较高的风险

公司是国内出口规模最大的日用陶瓷企业，产品主要销往北美、欧洲等发达国家和地区。公司主要客户包括宜家、舒宁、威廉索拿马和布鲁斯特等行业内全球知名企业，并通过吉普森、邦实、泉满等客户，产品进入沃尔玛、山姆会员店、星巴克、Target、梅西百货、Costco 等大型全球连锁商家。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出口销售收入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6.12%、63.89%和62.37%，预计未来若干年内公司外销金额及占营业收入比例仍会较高。尽管公司与主要客户保持着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但如果境外市场出现波动，导致需求大幅减少，或部分产品进口国的进口政策、经贸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均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二) 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总额分别为45,723.58万元、52,089.32万元和52,910.12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4.13%、54.86%和57.44%。公司的主要客户如宜家、贵州茅台、吉普森、舒宁、邦实和布鲁斯特等为行业内

全球知名企业。公司与上述客户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一定程度上保证了公司销售的稳定性，体现了公司的品牌价值和市场认知程度，但如果公司在产品创新、产能保障、产品质量控制、交货期等方面无法及时满足主要客户的要求，会使客户订单量发生一定的波动，对公司收入和利润造成一定的影响。

（三）行业竞争风险

我国日用陶瓷行业分布具有较强的区域性特征，并形成了以湖南醴陵、广东潮州、广西北流和福建德化等为代表的日用陶瓷产区，各产区的日用瓷器产品存在一定的差异化。在各日用陶瓷产区内，生产企业数量众多，行业集中度较低，市场化程度较高，竞争较为充分。

公司自成立来一直以釉陶瓷为主攻方向，产品定位为欧美中高端市场需求，与同行业公司保持差异化竞争策略。随着市场竞争进一步充分，如果公司未能在产品研发设计、工艺技术和质量控制以及营销措施方面继续保持领先优势，可能出现被同行业公司赶超、客户流失、市场替代等情形，从而导致经营业绩出现下滑。

（四）中美贸易摩擦引致的出口业务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出口销售收入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6.12%、63.89%和62.37%，公司境外销售主要为北美、欧洲等发达国家或地区，其中出口美国的销售收入分别为24,337.94万元、23,751.22万元和21,714.50万元，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8.96%、25.12%和23.71%。

美国市场是公司海外销售的主要市场之一，同时美国是全球陶瓷产品最大进口国，中国是美国陶瓷进口的最大来源国，2018年美国自中国进口陶瓷占其陶瓷进口总额的40.50%。自2018年6月开始，美国政府发布了对中国进口商品多轮次的加征关税清单，中美贸易摩擦反复升级。2020年1月，中美双方正式签署第一阶段经贸协议，贸易摩擦阶段性得以缓和。

截至目前，美国针对中国进口商品加征关税的清单中未包含日用陶瓷，且公司为了应对贸易摩擦，已采取了一系列应对措施。若今后中美贸易摩擦再次升级，

美国继续扩大加征关税产品的范围，有可能会涉及日用陶瓷产品，美国客户有可能要求公司适度降价以转嫁成本，会导致公司来自美国的销售收入和盈利水平下降，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五）产品进口国政策变化风险

产品进口国为了保护国内的陶瓷产业，有采取贸易保护措施的可能，如采用反倾销的方式限制我国陶瓷产品在该国的销售；亦可能提高陶瓷产品质量标准，比如针对铅、镉溶出量标准进一步提高，以建立技术性贸易壁垒。

以欧盟对中国日用陶瓷企业征收反倾销税为例。2013年5月15日，欧盟对中国的陶瓷餐具厨具正式做出反倾销最终裁决，决定从2013年5月16日开始在欧盟清关的产品征收至少为期约5年的反倾销税。公司作为中国五家强制应诉生产型出口企业之一，获得18.3%的单独税率，另外407家应诉企业获得17.9%的单独税率，其他没有在名单内的中国陶瓷出口企业税率为36.1%。2018年5月15日，欧盟委员会宣布对中国陶瓷餐具和厨具启动第一次反倾销日落复审立案调查。公司接受并顺利通过了欧盟第一次反倾销日落复审现场核查。2019年7月15日，欧盟委员会发布公告，对原产于中国的陶瓷餐具和厨具作出第一次反倾销日落复审终裁，决定继续对中国日用陶瓷企业征收反倾销税，其中大部分企业税率为36.1%，公司维持18.3%的税率。

尽管公司出口产品严格遵循进口国最严格的质量标准，能够满足欧美客户的产品质量控制要求，且进口国质量标准的提高，也一定程度上有利于提高国内陶瓷产品出口门槛，淘汰一批竞争实力较弱的企业。但若公司产品主要进口国家或地区相关政策进一步发生不利变化，将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六）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销售以出口为主，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出口销售收入分别为55,563.14万元、60,406.57万元和57,114.86万元，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66.12%、63.89%和62.37%。公司大部分境外客户均以美元进行结算，汇率波动会对公司出口产品的价格竞争力产生一定的影响，同时对公司汇兑损益产

生影响。受汇率波动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的汇兑损益分别为-128.24 万元、9.37 万元和 1,097.66 万元。若今后人民币汇率出现持续性或短期大幅波动，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稳定性构成影响。

（七）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傅军因个人提供担保导致的股权稳定性风险

为支持企业发展，公司实际控制人傅军为其控制的新华联控股对外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后因受新冠肺炎疫情不可抗力因素的冲击，加之持续受到“降杠杆、民营企业融资难、发债难”的影响，造成新华联控股流动资金紧张，未能按时偿还债务。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傅军为其控制的新华联控股及其关联方对外债务提供担保而涉及诉讼及执行案件标的金额规模为 56.23 亿元。

傅军持有的公司原股东长石投资全部股权分别被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法院、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冻结。长石投资持有的发行人 15.35%股权已经转让给致誉投资，长石投资不再持有发行人股份。

发行人实际控制之一傅军通过君立实业持有发行人股东新华联亚洲唯一股东新华联集团 42.05%股权，傅军通过君立实业间接控制发行人 29.65%股权。为进一步确保傅军对新华联亚洲的控制权，合计持有新华联集团 57.95%股权的其他股东已将其持有新华联集团股权涉及的与华联瓷业事项相关的股东表决权全部委托给傅军行使。

若新华联控股及其关联方因债务问题进一步恶化，债权人要求傅军承担担保责任向境外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如果涉及到傅军所持有君立实业股权被冻结或强行处置，可能影响公司股权的稳定性。

九、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审阅意见

本招股说明书已披露财务报告的审计截止日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天健会

计所对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阅, 并出具了天健审[2021] 2-362 号审阅报告。审阅意见如下: “根据我们的审阅, 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华联瓷业公司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分析

1、2021 年 1-6 月的主要财务信息

公司财务审计报告截止日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1 年 1-6 月经天健会计所审阅但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信息如下:

(1)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97,256.72	89,520.15
负债总计	24,003.92	21,916.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73,252.81	67,603.5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2,451.94	66,949.13

(2)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48,030.35	36,114.16
营业利润	5,949.84	4,358.02
利润总额	5,943.47	4,359.55
净利润	5,425.97	4,022.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79.55	3,951.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34.17	3,408.25

(3)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0.16	4,661.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15.40	-2,044.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68	1,947.78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3.25	14.6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975.17	4,579.44

(4) 非经营性损益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1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49.3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2.0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0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5.60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公司资产规模总体保持稳定，资产总额为 97,256.72 万元，较 2020 年 12 月末上升 8.64%，主要系公司业务发展稳定，当期盈利所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72,451.94 万元，较 2020 年 12 月末增长 8.22%，主要系当期盈利增加所致。

2021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良好。公司营业收入为 48,030.35 万元，较 2020 年 1-6 月增加 33.00%，主要系 2020 年上半年受疫情影响较为严重，2021 年 1-6 月有所恢复所致。

2021 年 1-6 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279.55 万元，较 2020 年 1-6 月大幅上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相应也呈大幅增加态势。主要原因如下：

①2021 年 1-6 月疫情有所缓解客户订单量上升，尤其是对宜家的销售量增加，导致 2021 年 1-6 月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 11,916.19 万元，增幅 33.00%。营业收入增加的同时营业成本相应增加；另外，由于疫情有所缓解，政府相关的疫情支持政策恢复至疫情前，导致人工成本上升；同时原材料价格上涨带动营业成本有所增加，上述原因共同导致 2021 年 1-6 月营业成本较去年同期增加 9,976.54 万元，增幅 41.08%。2021 年 1-6 月收入增长高于成本增加，导致毛利较去年同期增加了 1,939.65 万元；

②由于受营业收入的增加、股份支付的增加和汇率的波动，以及调整销售费

用-运输费用至营业成本的影响，期间费用 2021 年 1-6 月较去年同期增加 375.43 万元，增幅为 5.05%。

2021 年 1-6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降幅 28.13%，主要系一方面受海运仓位预定困难影响，产品出海有所延缓，收款滞后；另一方面订单有所增加，公司加大了原材料及产成品的备货；2021 年 1-6 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原因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所致。

（三）2021 年 1-9 月业绩预告

经初步预测，公司 2021 年 1-9 月主要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 1-9 月	变动情况
营业收入	69,916.96-79,103.93	64,065.22	9.13%-23.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49.32-9,646.83	7,869.44	-1.53%-22.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27.07-9,024.58	7,030.14	1.38%-28.37%

注：2021 年 1-9 月、2020 年 1-9 月数据未审计。

上述 2021 年 1-9 月财务数据系公司财务部门初步预计数据，未经审计，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或业绩承诺。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36
第二节 概览	41
一、发行人简介.....	41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简介.....	47
三、发行人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48
四、本次发行情况.....	50
五、募集资金用途.....	50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51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51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52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当事人之间的关系.....	53
四、发行上市的相关重要日期.....	54
第四节 风险因素	55
一、市场竞争风险.....	55
二、贸易政策风险.....	56
三、产业或税收政策风险.....	57
四、财务风险.....	58
五、管理风险.....	60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60
七、其他风险.....	62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64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64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64
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变化和资产重组情况.....	66
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89
五、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和组织结构.....	91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93
七、发起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09
八、发行人股本的有关情况.....	124
九、内部职工股情况.....	126

十、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情况.....	126
十一、发行人的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129
十二、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	135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138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产品.....	138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143
三、发行人所处行业发展情况.....	146
四、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72
五、发行人的主要业务情况.....	180
六、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215
七、公司特许经营权情况及境外经营情况.....	244
八、公司技术及研发情况.....	246
九、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253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257
一、发行人独立经营情况.....	257
二、同业竞争.....	259
三、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262
四、关联交易以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265
五、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276
六、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及独立董事意见.....	278
七、公司拟采取的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27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280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要情况.....	28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股份情况.....	285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289
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收入情况.....	297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外兼职情况.....	299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302
七、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协议、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303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303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304
第九节 公司治理.....	306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	

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306
二、发行人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310
三、发行人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311
四、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和注册会计师的鉴证意见.....	311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312
一、财务报表及审计意见.....	312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326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27
四、税项.....	352
五、分部信息.....	354
六、发行人最近一年内重大兼并收购情况.....	354
七、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354
八、最近一期末的主要资产情况.....	355
九、最近一期末的主要债项.....	356
十、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357
十一、现金流量.....	358
十二、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358
十三、发行人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	359
十四、发行人盈利预测情况.....	360
十五、发行人评估和验资情况.....	360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62
一、财务状况分析.....	362
二、盈利能力分析.....	436
三、现金流量分析.....	496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500
五、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501
六、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填补措施.....	501
七、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507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511
一、公司整体发展战略.....	511
二、发行人未来三年的发展规划.....	511
三、实现目标的具体业务计划.....	512
四、实现计划的假设条件.....	514

五、实施计划将面临的主要困难.....	515
六、业务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515
七、本次募集资金对实现业务目标的作用.....	516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517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517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体系之间的关系.....	518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简介.....	519
四、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540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541
一、本次发行前发行人股利分配政策.....	541
二、本次发行后发行人股利分配政策.....	541
三、报告期内公司股利分配情况.....	546
四、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546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547
一、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相关情况.....	547
二、重大合同.....	547
三、对外担保情况.....	550
四、诉讼及仲裁事项.....	551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的声明.....	553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553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一）.....	554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二）.....	558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559
四、审计机构声明.....	560
五、验资机构声明.....	561
六、评估机构声明.....	565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567
一、备查文件.....	567
二、文件查阅时间.....	567
三、文件查阅地址.....	567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一、基本术语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或股份公司、华联瓷业	指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华联有限	指	湖南华联瓷业有限公司
红官窑	指	湖南醴陵红官窑瓷业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华联火炬	指	湖南华联火炬电瓷电器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湖南玉祥	指	湖南玉祥瓷业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溢百利	指	湖南华联溢百利瓷业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湖南祖火	指	湖南祖火陶瓷文化艺术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华联特陶	指	湖南华联特种陶瓷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华联君窑	指	湖南华联君窑艺术瓷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华联亿嘉	指	湖南华联亿嘉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贵州红官窑	指	贵州红官窑陶瓷有限公司
蓝思华联	指	湖南蓝思华联精瓷有限公司，发行人参股公司
安迅物流	指	湖南安迅物流运输有限公司，华联火炬参股公司
茶陵浦发村镇银行	指	茶陵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参股公司
醴陵经天纬地	指	醴陵经天纬地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华联亿嘉原参股公司，2018年5月，华联亿嘉将所持股权全部对外转让
北京祖火	指	北京祖火陶瓷文化艺术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已注销
致誉投资	指	醴陵市致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原名为醴陵市致誉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新华联亚洲	指	新华联亚洲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英文名为 Macrolink Asia Industrial Investment Limited，发行人股东
长石投资	指	长石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人原股东，原名北京长石投资有限公司
华联立磐	指	醴陵市华联立磐企业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华联悟石	指	醴陵市华联悟石企业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马来西亚新华联	指	Macro Link SDN.BHD，原中文译名华联（马来西亚）有限公司等，华联有限设立时的股东
新华联集团	指	Macrolink Group Limited，新华联集团有限公司，新华联亚洲的股东，原名为新华联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君立实业	指	Truly Industry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君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新华联控股	指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盛大咨询	指	醴陵市盛大企业咨询有限公司，发行人原股东，已注销
三瑞咨询	指	醴陵市三瑞企业咨询有限公司，发行人原股东，已注销
嘉树厂	指	株洲市工艺品进出口公司醴陵嘉树联营瓷厂，发行人原股东，已注销
昌奇瓷业	指	湖南昌奇瓷业有限公司，发行人原股东，已注销
致誉国际	指	致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发行人原股东
醴陵长石	指	醴陵长石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人原股东，已注销
群力投资	指	醴陵市群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原名醴陵市群力艺术陶瓷有限公司
传奇陶瓷	指	湖南传奇陶瓷有限公司，发行人原参股公司，2016年12月，发行人将所持股权全部转让
亿嘉致远	指	湖南亿嘉致远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华彩包装	指	醴陵市华彩包装有限公司
宜家	指	IKEA International Group，为全球最大的家具家居用品销售商，公司主要客户之一，2002年5月与公司开始业务往来
吉普森	指	GIBSON OVERSEAS, INC.，美国主要的家居用品进口商和销售商，是沃尔玛、Target、梅西百货和 Bed Bath & Beyond 等大型连锁商家的供应商，公司主要客户之一，1996年11月与公司开始业务往来
邦实	指	BAUM-ESSEX MANUFACTURING (HK) LTD.，美国家居用品和户外沙滩用品进口商、销售商，是沃尔玛、Target、Bed Bath & Beyond、山姆会员店等大型连锁商家的供应商，公司主要客户之一，2001年1月与公司开始业务往来
Pier 1	指	Pier 1 imports，北美家居和家具用品零售商，公司主要客户之一，1999年3月与公司开始业务往来
布鲁斯特	指	BROSTE COPENHAGEN A/S，丹麦家居用品设计品牌商、进口商和销售商，公司主要客户之一，1999年11月与公司开始业务往来
舒宁	指	Serax NV，比利时著名时尚家居设计品牌商、进口商和销售商，公司主要客户之一，2011年5月与公司开始业务往来
泉满	指	Sapota International Ltd.，日用陶瓷生产和出口商，是 Target 等大型连锁商家的供应商，公司主要客户之一，2010年8月与公司开始业务往来
威廉索拿马	指	William-Sonoma, Inc. 美国上市公司 (WSM.N)，美国知名家居用品零售商，公司主要客户之一，2016年3月与公司开始业务往来

彼麦斯	指	Bimax(H. K.) Co., Ltd, 比利时家居进口商和品牌代理销售商, 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2012 年开始与公司发生业务往来
贵州茅台	指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国内著名的白酒行业上市公司, 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2013 年 12 月与公司开始业务往来
五粮液	指	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 国内著名的白酒行业上市公司, 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2010 年与公司开始业务往来
松发股份	指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四通股份	指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文化长城	指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保荐机构、海通证券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启元律所	指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天健会计所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 6,296.67 万股的行为
报告期、三年	指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二、专业术语		
国家标准	指	在全国范围内统一的技术要求, 由国务院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编制计划, 协调项目分工, 组织制定(含修订), 统一审批、编号、发布
行业标准	指	由我国各主管部、委(局)批准发布, 在该部门范围内统一使用的标准
日用陶瓷	指	供日常生活使用的各类陶瓷制品, 从使用用途上主要分餐具、茶具、咖啡具、酒具以及洗漱具等, 其中洗漱具指肥皂盒、沐浴液瓶、牙刷缸等洗漱用的日用陶瓷
色釉陶瓷	指	成瓷温度 1160-1380 摄氏度, 以釉的色彩变化为装饰特点的陶瓷产品, 饰以结晶釉、窑变釉等, 具有艺术感、时尚感、质感强的特征
炻瓷	指	成瓷温度 1160-1280 摄氏度, 装饰有颜色釉、窑变釉等, 质地自然, 艺术感强, 是色釉陶瓷的一个品类
釉下五彩瓷	指	始于 1905 年, 曾获巴拿马万国博览会金奖, 采用草青、海碧、艳黑、赭色和玛瑙红等多种釉下色料, 运用国画双勾分水填色和“三烧制”法, 工艺精湛, 纯手工打造, 还原焰 1380 摄氏度烧成, 具有“白如玉、明如镜、薄如纸、声如磬”的特点

电瓷	指	电工陶瓷的简称，涵盖了各种电工用陶瓷制品，包括绝缘用陶瓷、半导体陶瓷，主要起支持和绝缘作用，是电力工业的重要基础器件
陶瓷新材料	指	采用人工合成的高纯度无机化合物为原料，在严格控制条件下经成型、烧结和其他处理而制成的陶瓷制品，具有高强度、高硬度、耐腐蚀等性能，作为工程结构材料和功能材料应用于机械、电子、化工、冶炼、能源、医学、激光、核反应、宇航等方面，主要有氧化物、碳化物、氮化物、硅化物陶瓷等
色釉	指	指在白釉或透明釉中加入不同的着色天然矿物、金属氧化物、合成色料等，经高温烧成后呈现不同颜色或表面效果的釉。不同的色釉有着不同的釉料配比及加工工艺。
泥料	指	泛指制作瓷器的原材料，本处指由高岭土、长石、石英等天然矿物经过挑选、配比，粉碎、球磨、过筛除铁，真空练制、陈腐等工序制作而成
釉料	指	覆盖在陶瓷坯体表面的玻璃质薄层，主要由高岭土、长石、石英及各种天然着色矿物、金属氧化物、合成色料等配制磨细而成
注浆	指	将泥浆（含适量水）倒入空心石膏模具内，石膏模具吸足一定水分后将余浆再倒出，石膏模具内壁形成一定均匀厚度的泥胎体，稍干燥后出模即得合格器型的泥坯胎体
汾水	指	运用于陶瓷釉下五彩制作工艺上的一种独特的绘画技法和相应的工艺
勾线	指	在釉下五彩制作工艺所要进行汾水绘制的图案，先用特殊的油墨或者颜料以国画勾线的手法勾好轮廓
绝缘子	指	一般由固体绝缘材料制成，安装在不同点位的导体之间或导体与接地构件之间，是同时起到电气绝缘和机械支撑作用的器件，分为输电线路用绝缘子和电站用绝缘子
5G滤波器	指	5G时期的滤波器，以陶瓷新材料为最佳选项。滤波器在通信系统中对通信链路中的信号频率进行选择和控制，选择特定频率信号通过，抑制不需要的频率信号，解决不同频段、不同形式的通信系统之间的信号干扰问题，并且有效保持接收和发射频带的隔离，提高通信质量
FOB	指	Free On Board，按离岸价进行的交易，买方负责派船接运货物，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装运港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装上买方指定的船只，并及时通知买方。货物在装运港被装上指定船时，风险即由卖方转移至买方
CIF	指	Cost, Insurance and Freight，在装运港船上交货，卖方需支付将货物运至指定目的地港所需的费用和约定的保险费。但货物的风险是在装运港船上交货时转移
FCA	指	Free Carrier，卖方将货物在指定的地点交给买方指定的承运人，并办理了出口清关手续，即完成交货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本招股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

尾数上可能存在一定差异。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介

（一）概况

- 1、公司中文名称：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 2、公司英文名称：Hunan Hualian China Industry Co., Ltd.
- 3、法定代表人：许君奇
- 4、成立日期：1994年8月1日
- 5、注册资本：18,890万元
-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616610579W
- 7、经营范围：日用陶瓷、艺术陶瓷系列产品的生产、批发和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8、电话：0731-23053013
- 9、传真：0731-23053013
- 10、联系人：彭龙
- 11、互联网址：www.hlceramics.net
- 12、电子邮箱：hczyb@hnhlcy.cn

（二）设立情况

2008年7月2日，经商务部“商资批[2008]834号”《商务部关于同意湖南华联瓷业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华联有限以经审计的截至2008年5月31日的净资产为基础，整体变更为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

司。2008年7月11日，公司领取了“商外资资审字[2008]0175号”《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2008年8月1日，公司取得了430200400000164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三）主营业务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陶瓷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以色釉陶瓷个性化、创意化立足行业，秉承“日用陶瓷艺术化，艺术陶瓷生活化”的产品理念服务客户，享有较高的市场知名度与美誉度。公司自成立以来累计海外客户200余家，遍布全球40多个国家或地区，据中国陶瓷工业协会统计，2010年-2019年，公司日用陶瓷出口规模连续10年在国内同行业中排名第一。公司是宜家在全球重要的日用陶瓷供应商，是贵州茅台、五粮液等知名酒企重要的陶瓷酒瓶供应商。

公司在20多年的经营过程中，致力于将悠久的中国陶瓷历史和传统文化与陶瓷产业的有机融合，通过加大研发、设计投入和技术创新，改善传统陶瓷制造工艺，提升产品品质和性能，构建了以色釉陶瓷、釉下五彩瓷、电瓷和陶瓷新材料四大系列产品为主的陶瓷产业体系，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口碑。

公司坚持走品牌战略之路，获得了“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中国出口名牌”、“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等殊荣，并参与编制《出口商品技术指南-日用陶瓷》（商务部2017年2月）、《日用陶瓷安全生产规范》（QB/T 4792-2015）和《日用炻瓷》（DB43/T 604-2010）等国家或省级标准和规范文件。

（四）主要产品情况

公司产品以色釉陶瓷、釉下五彩瓷等日用陶瓷为主，同时涉及电瓷和陶瓷新材料等工业陶瓷的生产经营。

公司自主开发的色釉陶瓷产品，具有时尚、创意、健康、安全等特点，包含餐具、茶具、咖啡具、洗漱具、装饰件等，以“绿色环保、文化创意”为特色，同时兼具欧美、日韩、中东、中国等多种风格，深受国内外客户喜爱，主要包括反

应釉系列、还原焰色釉系列等。公司色釉陶瓷产品系列的开发和推广，开创了醴陵市日用陶瓷产业发展的新局面，色釉陶瓷已成为了醴陵市主要出口商品。色釉陶瓷表面均施以结晶釉、窑变釉等，具有艺术感、时尚感、质感强的特征，1160-1380 摄氏度烧制而成。

公司釉下五彩瓷产品，具有“白如玉、明如镜、薄如纸、声如磬”的特点，主要包括茶具、酒具、餐具、艺术摆件、装饰件等，以内销为主，在国内日用陶瓷行业拥有较高的知名度，主要包括“毛瓷”系列、盛世繁华系列等。釉下五彩瓷是湖南省醴陵市首创于清末的传统名瓷，始于 1905 年，曾获巴拿马万国博览会金奖。其采用草青、海碧、艳黑、赭色和玛瑙红等多种釉下色料，运用国画双勾汾水填色和“三烧制”法，工艺精湛，纯手工打造，还原焰 1380 摄氏度烧制而成。

公司为 2008 年北京奥运会、2010 年上海世博会、2010 广州亚运会和 2022 年北京冬奥会的特许生产商或销售商，推动了陶瓷工艺和陶瓷文化的传承与弘扬。此外，公司于 2015 年 6 月中标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采购项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立 60 周年纪念品，于 2017 年 6 月中标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采购项目—内蒙古自治区成立 70 周年纪念品，于 2018 年 7 月中标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采购项目—宁夏回族自治区成立 60 周年纪念品，彰显了公司在国内日用陶瓷领域的行业地位。

公司主要产品示例：

1、色釉陶瓷：



- ① 反应釉餐具
- ② 还原焰色釉花插
- ③ 3D智能喷绘餐具
- ④ 还原焰日式餐具
- ⑤ 手绘餐具
- ⑥ 北欧风餐具



2、釉下五彩瓷



- ① 2008版再造毛瓷四季花卉杯
- ② 盛世繁华28头富贵餐具
- ③ 2008奥运会盛世和瓶
- ④ 国色天姿茶具全家福
- ⑤ 盛世繁华莲子瓶



公司还为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贵州茅台等客户生产庆典瓷、酒瓶等产品，部分产品示例如下：



① 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
— 内蒙古自治区成立70周年纪念品



② 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
— 宁夏回族自治区成立60周年纪念品



③ 贵州茅台-生肖酒系列




④ 五粮液-五粮醇



⑤ 洋河-1949封坛酒

公司以个性创意立足行业，拥有较强的研发、设计能力和技术创新能力，取得的主要成果或奖项如下：

时间	获得成果或奖项
2003年	精品色釉炻瓷开发项目获得国家星火计划验收
2004年	开发颜色釉高档日用陶瓷项目获得国家科技兴贸项目验收
2006年	北京2008年奥林匹克运动会特许生产商和销售商
2007年	“  HUALIAN”商标被国家工商总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
2008年	第16届亚洲运动会特许生产商和销售商
2009年	中国2010年上海世博会特许商品生产商和零售商
2009年	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
2010年	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基地（醴陵釉下五彩瓷烧制技艺）
2010年	茶餐具（五彩缤纷）获国家知识产权局中国外观设计优秀奖、中国第五届外观

	设计专利大赛优秀奖
2010年	茶具（生命之巢）获第二届“芙蓉杯”国际工业设计大赛企业组“企业创新奖”
2011年	“  ”商标被国家工商总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
2011年	“  ”商标被国家工商总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
2013年	被国家工信部认定为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
2013年	《韵》获得第三届芙蓉杯国际工业设计创新大赛企业优秀奖
2014年	餐具套件（圣诞）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中国外观设计优秀奖
2015年	2015年意大利米兰世博会中国馆指定日用瓷器
2015年	中标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采购项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立60周年纪念品
2016年	被国家知识产权局评为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2016年	获得株洲市市长质量奖
2016年	餐具套件（餐桌上的美好时光）获得中国知识产权局中国外观设计优秀奖
2017年	中标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采购项目—内蒙古自治区成立70周年纪念品
2017年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中国轻工业百强企业
2018年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中国轻工业百强企业
2018年	中标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采购项目—宁夏回族自治区成立60周年纪念品
2018年	陶瓷新材料湖南省工程研究中心
2019年	湖南省工业设计中心
2019年	北京2022年冬奥会特许零售商
2020年	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2020年	2020年湖南制造业企业100强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简介

（一）控股股东情况

本次发行前，致誉投资持有发行人60.35%的股权，为第一大股东。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许君奇和傅军为发行人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2009年2月，许君奇与傅军签署《协议书》，双方约定：作为华联瓷业共同控制人，对华联瓷业实施共同控制；在行使股东权利时（包括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保持一致行动，就华联瓷业股东会议的任何审议事项共同投赞成票、反对票或弃权票；上述共同控制和一致行动包括直接或通过其他公司间接对华联瓷业行使股东权利时，各方保持一致行动。许君奇、傅军分别于2012年2月、2015年2月、2020年1月、2020年12月、2021年6月另行签署协议，将一致行动的有效期限延长至2020年1月起五个年度或华联瓷业股票发行上市之日起满36个月（以时间孰晚为准）。

许君奇，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430219196602*****，住所为湖南省醴陵市四塘路。

傅军，中国国籍，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号：P634****，住所为北京市通州区台湖镇新华联工业园。

三、发行人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40,228.64	33,057.52	36,320.45
非流动资产	49,291.51	44,807.44	43,511.35
资产总计	89,520.15	77,864.96	79,831.79
负债合计	21,916.57	22,110.30	29,658.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合计	66,949.13	55,149.66	49,587.20

(二)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92,110.22	94,957.07	84,473.49
营业利润	13,263.97	12,715.75	12,121.08
利润总额	13,225.46	12,551.87	12,129.32
净利润	11,995.92	11,261.68	10,735.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799.47	11,075.53	10,840.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66.33	10,237.02	8,018.24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44.34	14,593.58	15,753.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40.61	-3,830.98	-6,731.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0.93	-14,406.10	-5,324.9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14.57	-3,666.53	3,694.9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16.45	8,701.88	12,368.42

(四)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2.45	2.03	1.46
速动比率（倍）	1.75	1.28	0.9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3.02%	23.36%	31.8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0.08	11.16	9.78
存货周转率（次）	4.74	4.62	4.30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6,419.78	15,676.57	15,249.83
利息保障倍数（倍）	212.48	71.35	23.9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88	0.77	0.83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39	-0.19	0.20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占净资产的比例	0.56%	0.84%	0.81%

四、本次发行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拟发行股数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 6,296.67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25%
发行价格	9.37 元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及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五、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额	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备案情况
1	日用陶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35,530.00	27,530.000000	醴发改备（2019）447号
2	工程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14,670.00	14,670.000000	醴发改备（2019）431号
3	陶瓷新材料生产线项目	6,150.00	2,067.911108	醴发改备（2019）422号
4	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	9,000.000000	-
合计		65,350.00	53,267.911108	-

以上投资项目共计投入募集资金 53,267.911108 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低于上述项目投资额，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通过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支持上述项目的实施。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或偿还前期银行贷款。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一)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二) 股票面值：人民币 1.00 元

(三) 发行股数：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 6,296.67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25%。

(四) 每股发行价：9.37 元。

(五) 发行市盈率：22.99 倍（按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计算，每股收益按发行前一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六)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3.54 元/股（按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本计算）

(七)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4.77 元/股（按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后的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八) 发行市净率：1.96 倍（按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九) 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及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十) 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十一) 承销方式：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十二) 募集资金总额：58,999.80 万元

(十三) 募集资金净额：53,267.91 万元

(十四) 发行费用概算：

项目	金额（不含税）
----	---------

保荐费用及承销费用	3,660.377358 万元
审计费用	849.056604 万元
律师费用	660.377358 万元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	535.849057 万元
发行手续费用	26.226415 万元
发行费用合计	5,731.886792 万元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一) 发行人：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许君奇

注册地址：湖南省醴陵市西山办事处万宜路 3 号

联系电话：0731-23053013

传真：0731-23053013

联系人：彭龙

(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杰

注册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联系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63411627

保荐代表人：李凌、张刚

项目协办人：钟祝可

项目经办人：王建伟、曹岳承、张博文、王来柱

(三) 发行人律师：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丁少波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 359 号佳天国际新城 A 座 17 层

联系电话：0731-82953778

传真：0731-82953779

经办律师：邹棒、莫彪、高灵灵

(四) 会计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胡少先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联系电话：0731-85179800

传真：0731-85179801

经办注册会计师：李新葵、张红

(五) 资产评估机构：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徐伟建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37 幢 305-306

联系电话：010-52596085

传真：010-88019300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马国平、娄魁立

(六)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2-28 楼

联系电话：0755-21899999

传真：0755-21899000

(七) 主承销商收款银行：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常德支行

户名：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010900120510531

(八) 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电话：0755-88668888

传真：0755-88668888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当事人之间的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各中介机构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未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也不存在其他权益关系。

四、预计发行上市的相关重要日期

询价推介时间:	2021年9月2日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	2021年9月30日
申购日期:	2021年10月8日
缴款日期:	2021年10月12日
股票上市日期:	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后将尽快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请投资人关注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相关媒体披露的公告。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因素是根据重要性原则和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依次发生。

一、市场竞争风险

（一）境外市场收入占比较高的风险

公司是国内出口规模最大的日用陶瓷企业，产品主要销往北美、欧洲等发达国家和地区。公司主要客户包括宜家、舒宁、威廉索拿马和布鲁斯特等行业内全球知名企业，并通过吉普森、邦实、泉满等客户，产品进入沃尔玛、山姆会员店、星巴克、Target、梅西百货、Costco 等大型全球连锁商家。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出口销售收入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6.12%、63.89%和 62.37%，预计未来若干年内公司外销金额及占营业收入比例仍会较高。尽管公司与主要客户保持着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但如果境外市场出现波动，导致需求大幅减少，或部分产品进口国的进口政策、经贸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均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二）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总额分别为 45,723.58 万元、52,089.32 万元和 52,910.12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4.13%、54.86%和 57.44%。公司的主要客户如宜家、贵州茅台、吉普森、舒宁、邦实和布鲁斯特等为行业内全球知名企业。公司与上述客户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一定程度上保证了公司销售的稳定性，体现了公司的品牌价值和市场认知程度，但如果公司在产品创新、产能保障、产品质量控制、交货期等方面无法及时满足主要客户的要求，会使客

户订单量发生一定的波动，对公司收入和利润造成一定的影响。

（三）行业竞争风险

我国日用陶瓷行业分布具有较强的区域性特征，并形成了以湖南醴陵、广东潮州、广西北流和福建德化等为代表的日用陶瓷产区，各产区的日用瓷器产品存在一定的差异化。在各日用陶瓷产区内，生产企业数量众多，行业集中度较低，市场化程度较高，竞争较为充分。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以釉陶瓷为主攻方向，产品定位为欧美中高端市场需求，与同行业公司保持差异化竞争策略。随着市场竞争进一步充分，如果公司未能在产品研发设计、工艺技术和质量控制以及营销措施方面继续保持领先优势，可能出现被同行业公司赶超、客户流失、市场替代等情形，从而导致经营业绩出现下滑。

二、贸易政策风险

（一）中美贸易摩擦引致的出口业务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出口销售收入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6.12%、63.89%和62.37%，公司境外销售主要为北美、欧洲等发达国家或地区，其中出口美国的销售收入分别为24,337.94万元、23,751.22万元和21,714.50万元，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8.96%、25.12%和23.71%。

美国市场是公司海外销售的主要市场之一，同时美国是全球陶瓷产品最大进口国，中国是美国陶瓷进口的最大来源国，2018年美国自中国进口陶瓷占其陶瓷进口总额的40.50%。自2018年6月开始，美国政府发布了对中国进口商品多轮次的加征关税清单，中美贸易摩擦反复升级。2020年1月，中美双方正式签署第一阶段经贸协议，贸易摩擦阶段性得以缓和。

截至目前，美国针对中国进口商品加征关税的清单中未包含日用陶瓷，且公司为了应对贸易摩擦，已采取了一系列应对措施。若今后中美贸易摩擦再次升级，

美国继续扩大加征关税产品的范围，有可能会涉及日用陶瓷产品，美国客户有可能要求公司适度降价以转嫁成本，会导致公司来自美国的销售收入和盈利水平下降，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二）产品进口国政策变化风险

产品进口国为了保护国内的陶瓷产业，有采取贸易保护措施的可能，如采用反倾销的方式限制我国陶瓷产品在该国的销售；亦可能提高陶瓷产品质量标准，比如针对铅、镉溶出量标准进一步提高，以建立技术性贸易壁垒。

以欧盟对中国日用陶瓷企业征收反倾销税为例。2013年5月15日，欧盟对中国的陶瓷餐具厨具正式做出反倾销最终裁决，决定从2013年5月16日开始在欧盟清关的产品征收至少为期约5年的反倾销税。公司作为中国五家强制应诉生产型出口企业之一，获得18.3%的单独税率，另外407家应诉企业获得17.9%的单独税率，其他没有在名单内的中国陶瓷出口企业税率为36.1%。2018年5月15日，欧盟委员会宣布对中国陶瓷餐具和厨具启动第一次反倾销日落复审立案调查。公司接受并顺利通过了欧盟第一次反倾销日落复审现场核查。2019年7月15日，欧盟委员会发布公告，对原产于中国的陶瓷餐具和厨具作出第一次反倾销日落复审终裁，决定继续对中国日用陶瓷企业征收反倾销税，其中大部分企业税率为36.1%，公司维持18.3%的税率。

尽管公司出口产品严格遵循进口国最严格的质量标准，能够满足欧美客户的产品质量控制要求，且进口国质量标准的提高，也一定程度上有利于提高国内陶瓷产品出口门槛，淘汰一批竞争实力较弱的企业。但若公司产品主要进口国家或地区相关政策进一步发生不利变化，将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三、产业或税收政策风险

（一）出口退税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日用陶瓷产品销售以出口为主，执行国家“免、抵、退”的出口退税政策，

享受出口退税政策优惠。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出口退税率随着增值税税率的变动而变动。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的规定，我国的日用陶瓷出口退税率于2018年11月1日起由13%调整为16%，与增值税税率一致，2019年4月1日增值税税率由16%调整为13%，日用陶瓷产品出口退税率相应调整为13%。

出口退税率的调整体现出国家对于日用陶瓷产品出口的支持。如果国家未来对于日用陶瓷产品的出口退税率进行调整，将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二）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红官窑为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母公司、子公司红官窑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如果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发生变化导致公司不再符合相关的认定或鼓励条件，或公司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的重新认定，则公司的经营业绩将有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四、财务风险

（一）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销售以出口为主，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出口销售收入分别为55,563.14万元、60,406.57万元和57,114.86万元，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66.12%、63.89%和62.37%。公司大部分境外客户均以美元进行结算，汇率波动会对公司出口产品的价格竞争力产生一定的影响，同时对公司汇兑损益产生影响。受汇率波动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的汇兑损益分别为-128.24万元、9.37万元和1,097.66万元。若今后人民币汇率出现持续性或短期大幅波动，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稳定性构成影响。

（二）主要原材料、能源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陶瓷产品的主要原材料是泥料和釉料等，主要能源是天然气和电力。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和能源消耗等直接材料占营业成本比例平均为38%左

右。虽然公司的泥料、釉料以及天然气等供应充足，但主要原材料及能源价格近年来有所波动，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如果原材料及能源价格在短期内大幅上涨，而公司未能及时采取相应措施，将直接对公司产品的毛利率产生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三）存货跌价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3,459.29 万元、12,266.59 万元和 11,488.52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6.86%、15.75%和 12.83%。公司外销产品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为主，内销产品采取“以销定产和适当库存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由于公司客户众多、产品类别较丰富，且涉及不同行业，公司需要在期末进行一定的存货备货。公司存货中的原材料、在产品为正常的库存储备和生产物资，库存商品主要是为满足长线产品的备货需要。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为 1,022.86 万元，其中库存商品跌价准备为 763.57 万元。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进一步扩大，公司存货规模可能进一步提高，会面临一定的存货跌价风险。

（四）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8,313.91 万元、8,699.32 万元和 9,585.18 万元，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84%、9.16%和 10.41%，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为 809.39 万元。公司主要客户为行业内知名企业，客户的信用良好，资金实力雄厚，且在与公司多年的长期合作中，款项回收情况良好。若今后宏观经济环境、客户经营状况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存在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五、管理风险

（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本次公开发行前，公司实际控制人许君奇和傅军通过其控制的致誉投资、新华联亚洲控制发行人 90%的股权，若本次公开发行以 6,296.67 万股计算，发行后实际控制人许君奇和傅军仍将控制发行人 67.50%的股权。许君奇和傅军可能利用其在公司的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控制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的人事、财务和经营决策等进行控制，从而损害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

（二）核心技术人员或核心技术流失的风险

公司在多年的发展过程中，吸引和培育了一大批经验丰富的技术人员，在生产工艺技术方面，积累了大量的生产管理经验和核心技术，对提高生产效率、保证产品质量、降低成本起到了关键作用。公司通过制定合理有效的激励机制，以有竞争力的薪酬待遇、发展平台等吸引和留住人才，通过核心骨干员工持股留住稳定核心技术人员，并通过申请专利保护、与相关人员签订竞业限制协议等措施降低技术人员的流失率，防范核心设计理念及技术的泄密。尽管如此，未来仍不排除竞争对手通过各种手段争抢人才，从而导致核心人员或核心技术流失的可能。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科学、合理地考虑了公司现有产品结构以及公司的资源、能力，拟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对于公司产业升级以及优化产品结构具有重要意义。同时，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考虑了包括战略布局、市场资源、项目投资回收期和自身管理能力等因素。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成功实施后，有助于进一步扩大公司销售规模、市场占有率，提高公司研发设计水平，并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但如果项目实施因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组织管理不力等原因不能按计划进行，将对公司经营计划的实现和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二）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影响盈利能力的风险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每年将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共计 3,824.05 万元，将增加公司固定生产成本和费用。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若因项目管理不善或产品市场开拓不力而导致不能如期产生效益或实际收益低于预期，则新增的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将提高固定成本占总成本的比例，加大公司经营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能实现预期经济效益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日用陶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工程技术中心建设项目、陶瓷新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公司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市场供需情况以及目前产品的生产成本、费用情况，对日用陶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和陶瓷新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进行了合理的测算。日用陶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达产后预计每年可实现营业收入 39,000.00 万元，年平均净利润 4,580.93 万元；陶瓷新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达产后预计每年可实现营业收入 9,192.22 万元，年平均净利润为 1,310.56 万元。

公司对日用陶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和陶瓷新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的经济效益为预测性信息，经济效益是否能够如期实现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若未来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如整体经济形势、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导致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的产能无法得到有效消化，亦可能造成项目不能如期完成或不能实现预期收益，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四）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

性损益)分别为 17.88%、19.17%和 16.82%。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规模将有较大的提升,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开始投入到投产发挥效益需要一段时间,如果在此期间公司的盈利没有大幅提高,则公司可能面临募集资金到位后,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七、其他风险

(一) 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风险

诸如疫病、地震、战争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可能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2019 年年末开始,国内爆发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2020 年 1 月 31 日,世界卫生组织宣布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为国际公共卫生突发事件(PHEIC)。公司的产品以出口销售为主,疫情的爆发影响国际经贸、人员往来,且已对公司 2020 年度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若疫情持续蔓延且得不到有效控制,或者今后出现其他公共性突发事件,均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构成负面影响。

(二) 股市风险

股票市场的交易价格受到诸多因素的影响,除公司的经营状况、盈利能力、发展前景以外,还取决于国家的宏观经济状况、金融政策、国际政治经济变化和投资者投资心理等各种因素的影响,存在着股票的市场价格低于投资者买入股票时价格的风险,投资者在购买本公司股票前应对股市投资的风险有充分的认识。

(三)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傅军因个人提供担保导致的股权稳定性风险

为支持企业发展,公司实际控制人傅军为其控制的新华联控股对外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后因受新冠肺炎疫情不可抗力因素的冲击,加之持续受到“降杠杆、

民营企业融资难、发债难”的影响，造成新华联控股流动资金紧张，未能按时偿还债务。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傅军为其控制的新华联控股及其关联方对外债务提供担保而涉及诉讼及执行案件标的金额规模为 56.23 亿元。

傅军持有的公司原股东长石投资全部股权分别被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法院、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冻结。长石投资持有的发行人 15.35%股权已经转让给致誉投资，长石投资不再持有发行人股份。

发行人实际控制之一傅军通过君立实业持有发行人股东新华联亚洲唯一股东新华联集团 42.05%股权，傅军通过君立实业间接控制发行人 29.65%股权。为进一步确保傅军对新华联亚洲的控制权，合计持有新华联集团 57.95%股权的其他股东已将其持有新华联集团股权涉及的与华联瓷业事项相关的股东表决权全部委托给傅军行使。

若新华联控股及其关联方因债务问题进一步恶化，债权人要求傅军承担担保责任向境外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如果涉及到傅军所持有君立实业股权被冻结或强行处置，可能影响公司股权的稳定性。

（四）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合规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存在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形。公司及子公司所在地社保主管部门、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已出具无违规证明。但公司及子公司仍存在未来因报告期内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被有关主管部门要求补缴或受到行政处罚的风险。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Hunan Hualian China Industry Co., Ltd.
注册资本	18,89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许君奇
成立时间	1994 年 8 月 1 日
住所	湖南省醴陵市西山办事处万宜路 3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000616610579W
邮政编码	412205
电话	0731-23053013
传真	0731-23053013
互联网网址	www.hlceramics.net
电子信箱	hczqb@hnhlcy.cn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负责人和电话号码	负责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彭龙 联系电话：0731-23053013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一) 设立方式

2008 年 7 月 2 日，商务部出具“商资批[2008]834 号”《商务部关于同意湖南华联瓷业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华联有限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华联瓷业股本总额为 16,000 万股。2008 年 7 月 11 日，商务部核发“商外资资审字[2008]0175 号”《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8年7月20日，发行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2008年8月1日，公司取得了430200400000164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发起人

公司发起人为马来西亚新华联、致誉投资、盛大咨询和三瑞咨询，发起人股东在本公司发起设立时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马来西亚新华联	8,000.00	50.00
2	致誉投资	7,680.00	48.00
3	盛大咨询	160.00	1.00
4	三瑞咨询	160.00	1.00
合计		16,000.00	100.00

公司发起人股东中，致誉投资、盛大咨询和三瑞咨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许君奇控制的公司，马来西亚新华联为实际控制人之一傅军控制的公司。

（三）发行人改制设立前，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的主要发起人马来西亚新华联在发行人改制设立前，拥有的主要资产为下属子公司的股权，主要业务为投资、进出口日常货物；公司的主要发起人致誉投资、盛大咨询、三瑞咨询，在发行人改制设立前，拥有的主要资产为本公司的股权，未开展其他经营业务。

本公司设立后，马来西亚新华联、致誉投资、盛大咨询、三瑞咨询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均未发生重大变化。2015年，盛大咨询、三瑞咨询将所持发行人股份予以转让，于2019年10月办理完毕注销登记。

（四）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由华联有限改制设立为股份公司，改制前华联有限的所有资产、业务全部进入股份公司，华联有限原有的债权、债务关系均由股份公司承继，主要业务

仍为陶瓷制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五）发起设立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在股份公司设立之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均未发生变化。2015年，盛大咨询、三瑞咨询将所持发行人股份予以转让，于2019年10月办理完毕注销登记。

（六）改制前原企业、改制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及相互联系

公司改制前后均从事陶瓷制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业务模式和业务流程均未发生变化，公司的业务流程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五、发行人的主要业务情况”。

（七）发行人设立以来在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

发行人设立以来，在业务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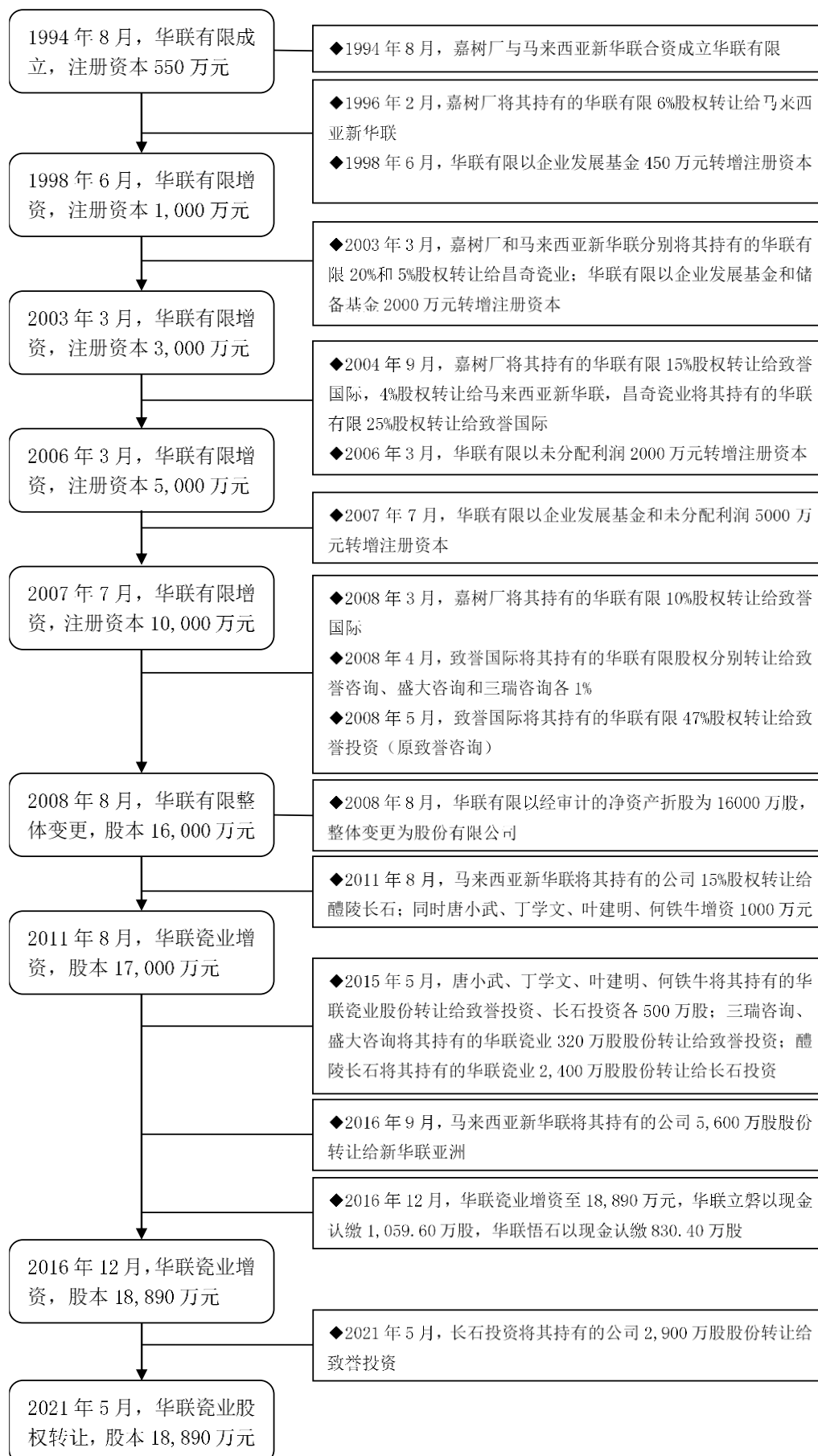
（八）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公司由华联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承继了华联有限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公司所承继的需要办理变更登记事项的资产，均依法完成了权属变更手续。

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变化和资产重组情况

（一）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过程图示如下：



1、1994年，华联有限成立

为增强企业活力，引入外资并快速开拓海外市场，1994年5月28日，嘉树厂和马来西亚新华联签署合资经营意向书，拟成立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1994年6月18日，株洲市审计师事务所对截至1994年5月31日嘉树厂的全部资产、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株审事评字[1994]第17号”《关于对醴陵嘉树联营瓷厂整体资产的评估报告》。嘉树厂经评估的总资产为691.33万元，净资产为307.55万元。1994年6月23日，醴陵市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出具“醴国资评认字[94]第3号”《资产评估结果确认书》，对嘉树厂净资产评估值予以确认。

1994年7月8日，嘉树厂与马来西亚新华联签订《中外合资湖南华联瓷业有限公司合同书》，双方约定：由嘉树厂与马来西亚新华联共同成立华联有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50万元，其中：嘉树厂认缴出资302.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5%，马来西亚新华联认缴247.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5%；经营范围为炻瓷系列产品。同日，双方签署《公司章程》。

1994年7月20日，经醴陵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醴外经字[1994]22号”《关于合资兴办“湖南华联瓷业有限公司”合同、章程的批复》批准，嘉树厂和马来西亚新华联合资成立华联有限，注册资本64万美元（折合人民币550万元）。1994年10月28日，醴陵市审计事务所出具了“醴审所查字[1994]第17号”《审计查证报告》，确认嘉树厂及马来西亚新华联合计出资550万元已到位。1994年7月29日，华联有限领取了“外经贸湘字[1994]A0484号”《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1994年8月，华联有限在湖南省株洲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注册资本64万美元（折合人民币550万元）。华联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 (万美元)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嘉树厂	经评估确认的净资产	35.20	302.50	55.00
2	马来西亚新华联	货币	28.80	247.50	45.00
	合计	-	64.00	550.00	100.00

2、1996年，华联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1995年11月2日，醴陵市嘉树乡人民政府出具《嘉树乡人民政府关于转让股权的决定》，为鼓励外方股东马来西亚新华联未来对华联有限增加投入、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醴陵市嘉树乡人民政府研究决定，将嘉树厂所持有的华联有限6%

股权以33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马来西亚新华联。同日，醴陵市嘉树乡人民政府与马来西亚新华联签订《关于调整华联瓷业有限公司中外双方股份的协议》，双方约定：华联有限的股权调整为嘉树厂占49%，马来西亚新华联占51%，马来西亚新华联向嘉树厂支付33万元。同日，华联有限董事会决议通过，同意上述股权调整。

1996年1月31日，湖南省株洲市招商局出具“株招商字（1996）第07号”《关于湖南华联瓷业有限公司变更出资比例、董事请示的批复》，同意此次股权调整。1996年2月，华联有限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华联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马来西亚新华联	32.60	280.50	51.00
2	嘉树厂	31.40	269.50	49.00
合计		64.00	550.00	100.00

3、1998年，华联有限增资至1,000万元

1998年1月28日，华联有限董事会决议通过，同意以往年积累的未分配利润及公积金合计450万元（折合54.23万美元）转增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64万美元增加至118.23万美元（折合人民币1,000万元），转增后各股东的股权比例保持不变。

1998年5月26日，醴陵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醴会师[1998]验字第53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1998年4月30日，华联有限增加注册资本450万元，增资方式为从未分配利润提取企业发展基金后，以企业发展基金转增注册资本。1998年6月3日，湖南省株洲市招商局出具“株招商字[1998]第10号”《关于湖南华联瓷业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同意华联有限本次增资行为。1998年6月，华联有限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此次增资后完成，华联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马来西亚新华联	60.26	510.00	51.00
2	嘉树厂	57.97	490.00	49.00
合计		118.23	1,000.00	100.00

4、2003年，华联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及增资至3,000万元

为了奖励许君奇在华联有限发展过程中的突出贡献，同时响应国家产权制度

改革的政策，达到留住人才，激活创业者积极性的目的，2000年10月8日，经醴陵市嘉树乡人民代表大会“嘉人字[2000]03号”《嘉树乡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湖南华联瓷业有限公司现阶段股份制改造的决议》批准，考虑到许君奇对华联有限的经营、管理贡献，同意许君奇可以持有华联有限25%股权，其中嘉树厂所转让的股权比例最多为20%，马来西亚新华联向许君奇转让5%华联有限股权。

2000年11月14日，马来西亚新华联与许君奇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同意将其持有华联有限5%股权，作价50万元转让给许君奇；2000年11月18日，嘉树乡人民政府与许君奇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同意嘉树厂将其持有的华联有限20%股权作价110万元转让给许君奇。

由于境内自然人许君奇通过股权受让方式成为华联有限股东不符合《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的相关规定，上述股权转让一直无法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在此期间，许君奇一直实际享有其股东权利。

2002年华联有限拟进行增资，经嘉树厂、马来西亚新华联和许君奇协商后，决定将许君奇于2000年11月受让的25%股权过户至许君奇控制的公司昌奇瓷业名下，并与本次增资一并办理工商变更手续。许君奇持有昌奇瓷业95%股权，许君奇配偶叶铁华持有昌奇瓷业5%股权。

2002年2月28日，华联有限董事会决议通过，同意将公司的企业发展基金和储备基金总计2,000万元转增公司注册资本，增资后各股东股权比例维持不变，注册资本由118.23万美元增加至363.2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3,000万元）。2002年11月27日，华联有限股东会同意许君奇将其所持有华联有限股权转让给昌奇瓷业。

2002年11月28日，株洲建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株建会[2002]验字第251号”《验资报告》。2002年11月28日，株洲市对外经济贸易合作局出具“株外经贸（2002）81号”《关于湖南华联瓷业有限公司变更股权、注册资本及设立子公司申请的批复》，同意华联有限上述股权转让和增资。2003年3月，华联有限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此次股权转让和增资完成后，华联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马来西亚新华联	167.07	1,380.00	46.00

2	嘉树厂	105.33	870.00	29.00
3	昌奇瓷业	90.80	750.00	25.00
合计		363.20	3,000.00	100.00

5、2004年，华联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

为整合资源、调整股权结构，更好的促进公司的发展，2004年8月2日，经嘉树乡人民代表大会“嘉人字[2004]02号”《嘉树乡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同意转让乡上所持有华联瓷业有限公司股权的决议》批准，嘉树厂将其所持有的华联有限15%与4%的股权按照450万元和120万元的价格分别转让给致誉国际和马来西亚新华联。2004年8月14日，华联有限董事会决议通过，同意昌奇瓷业将其持有的华联有限25%的股权以7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致誉国际；嘉树厂将持有的华联有限15%、4%股权分别转让给致誉国际、马来西亚新华联。同日，相关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许君奇持有致誉国际100%股权。

2004年8月23日，株洲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株外经贸[2004]69号”《关于湖南华联瓷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修改合同、章程申请的批复》，同意此次股权转让。2004年9月，华联有限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华联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马来西亚新华联	1,500.00	50.00
2	致誉国际	1,200.00	40.00
3	嘉树厂	300.00	10.00
合计		3,000.00	100.00

6、2006年，华联有限增资至5,000万元

2006年1月5日，华联有限董事会决议通过，同意将未分配利润2,000万元转增注册资本，增资后各股东股权比例维持不变。2006年2月21日，株洲市招商合作局出具“株招商字[2006]8号”《关于湖南华联瓷业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申请的批复》，同意华联有限此次增资。2006年3月24日，湖南建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述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湘建会（2006）验字第046号”《验资报告》。2006年3月，华联有限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此次增资完成后，华联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

1	马来西亚新华联	2,500.00	50.00
2	致誉国际	2,000.00	40.00
3	嘉树厂	500.00	10.00
合计		5,000.00	100.00

7、2007年，华联有限增资至10,000万元

2007年3月11日，华联有限董事会决议通过，同意将2,389.66万元企业发展基金和2,610.34万元未分配利润，合计5,000万元增加注册资本，增资后各股东股权比例维持不变，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加至10,000万元。

2007年6月14日，株洲市招商合作局出具“株招商字[2007]67号”《关于湖南华联瓷业有限公司增加投资总额、注册资本事项的批复》，同意华联有限此次增资。2007年7月16日，湖南建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攸县分所对上述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湘建攸会[2007]验字第021号”《验资报告》。2007年7月，华联有限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此次增资完成后，华联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马来西亚新华联	5,000.00	50.00
2	致誉国际	4,000.00	40.00
3	嘉树厂	1,000.00	1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8、2008年，华联有限第四次股权转让

为促进华联有限做强做大，奖励许君奇在经营管理、繁荣地方经济做出的贡献，2007年9月5日，经嘉树乡人民代表大会“嘉人字[2007]03号”《嘉树乡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关于同意转让嘉树乡所持有华联瓷业有限公司股权的决议》批准，嘉树厂将其所持有的华联有限10%的股权转让给致誉国际，转让价格以评估值为依据，经双方协商后确认为12,836,943元。

2007年7月30日，湖南建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华联有限截至2006年12月31日的资产情况出具了“湘建会评报字（2007）第046号”《湖南华联瓷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06年12月31日，华联有限的评估值为14,263.27万元。

2007年9月6日，嘉树厂与致誉国际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2007年12月31日，华联有限董事会决议通过，同意此次股权转让。2008年3月10日，株洲市招

商合作局出具“株招商字[2008]11号”《关于湖南华联瓷业有限公司变更股权、投资总额、董事会成员和延长经营期限等事项的批复》，同意此次股权转让。2008年3月，华联有限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华联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马来西亚新华联	5,000.00	50.00
2	致誉国际	5,000.00	50.00
合计		10,000.00	10,000.00

1994年至2008年期间，嘉树厂经过四次股权转让，不再是华联有限的股东。就嘉树厂历史上转让所持华联有限股权的行为，醴陵市嘉树乡人民政府、醴陵市人民政府、株洲市人民政府和湖南省人民政府均进行了确认，具体如下：

（1）醴陵市嘉树乡人民政府出具《关于对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历史上集体股权转让作价的说明》，确认：华联瓷业历史上集体股权转让的定价符合当时的法律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具有合法性；同时，集体股权转让定价也体现了受让方的历史贡献，集体经济作为出让方，获得了较好的投资回报，转让定价具有其历史合理性。

（2）醴陵市人民政府出具《关于请求呈报<关于呈请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确认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演变及改制有关事项的请示>的请示》，确认：嘉树厂属于集体所有制企业，其历次转让华联有限股权的行为，均已取得嘉树乡人民政府和嘉树乡人民代表大会同意，并在外商投资管理部门批准后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不存在违反当时有关集体资产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情形。

（3）株洲市人民政府出具《关于呈请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确认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演变及改制有关事项的请示》，确认：嘉树厂属于集体所有制企业，其历次转让华联有限股权的行为，均已取得醴陵市嘉树乡人民政府或醴陵市嘉树乡人民代表大会同意，并在外商投资管理部门批准后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不存在违反当时有关集体资产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情形。

（4）湖南省人民政府于2009年3月出具“湘政函[2009]48号”《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演变及改制有关事项的函》确认：嘉树厂转让其所持有的华联有限股权，转让标的及转让价格等事宜均经过集体资产的主

管部门嘉树乡人民政府或嘉树乡人民代表大会等有权机关确认，并获得外资企业主管部门批准；华联瓷业上述股权演变和改制事宜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9、2008年，华联有限第五次股权转让

2008年，华联有限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东马来西亚新华联、致誉国际均为境外企业，不符合《公司法》（2005年修订）关于“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应当有二人以上二百人以下的发起人，其中须有半数以上的发起人在中国境内有住所”的规定。据此，许君奇及其亲属共同成立了三瑞咨询、盛大咨询和醴陵市致誉企业咨询有限公司三家境内企业，拟分别从致誉国际处受让1%华联有限股权。

2008年4月17日，华联有限董事会决议通过，同意致誉国际将其持有华联有限股权各1%转让给醴陵市致誉企业咨询有限公司、盛大咨询、三瑞咨询。2008年4月24日，相关各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价格为每一出资额1元。2008年4月28日，株洲市招商合作局出具“株招商字[2008]41号”《关于湖南华联瓷业有限公司变更股权事项的批复》，同意此次股权转让。2008年4月，华联有限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此次股权转让后，华联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马来西亚新华联	5,000.00	50.00
2	致誉国际	4,700.00	47.00
3	盛大咨询	100.00	1.00
4	三瑞咨询	100.00	1.00
5	醴陵市致誉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100.00	1.00
合计		10,000.00	100.00

注：醴陵市致誉企业咨询有限公司于2008年5月更名为致誉投资，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许君奇控制的公司。

10、2008年，华联有限第六次股权转让

在华联有限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前，华联有限股东拟进行股权结构调整。

2008年5月22日，华联有限董事会决议通过，同意致誉国际将其持有的华联有限47%股权转让给致誉投资。2008年5月27日，致誉国际与致誉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价格为每一出资额1元。2008年5月28日，株洲市招商合作局出具了“株招商字[2008]54号”《关于湖南华联瓷业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申请的

批复》，同意此次股权转让。2008年5月，华联有限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华联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马来西亚新华联	5,000.00	50.00
2	致誉投资	4,800.00	48.00
3	盛大咨询	100.00	1.00
4	三瑞咨询	100.00	1.00
合计		10,000.00	100.00

11、2008年，华联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08年6月14日，华联有限董事会决议通过，同意华联有限以整体变更的方式，发起设立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同日，华联有限原股东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书。

华联有限以截至2008年5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227,038,274.62元折为股份公司股本16,000万股，整体变更为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6月13日，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截至2008年5月31日华瓷有限整体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沃克森评报字[2008]第0084号《湖南华联瓷业有限公司拟变更为股份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值为29,802.14万元。

2008年7月2日，公司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批[2008]834号”《商务部关于同意湖南华联瓷业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2008年7月11日，公司领取了“商外资资审字[2008]0175号”《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2008年7月22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述整体变更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职湘验字[2008]第0317号”《验资报告》。

2008年8月1日，公司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取得了“430200400000164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华联瓷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马来西亚新华联	8,000.00	50.00
2	致誉投资	7,680.00	48.00
3	盛大咨询	160.00	1.00
4	三瑞咨询	160.00	1.00
合计		16,000.00	100.00

2009年3月，湖南省人民政府出具“湘政函[2009]48号”《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演变及改制有关事项的函》确认：嘉树厂转让其所持有的华联有限股权，转让标的及转让价格等事宜均经过集体资产的主管部门嘉树乡人民政府或嘉树乡人民代表大会等有权机关确认，并获得外资企业主管部门批准；华联瓷业上述股权演变和改制事宜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2008年8月，华联有限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当时股东包括马来西亚新华联、致誉投资、三瑞咨询、盛大咨询。

根据当时施行的《企业所得税法》，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为免税收入。据此，致誉投资、三瑞咨询、盛大咨询作为居民企业，无需就华联有限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过程中涉及的股本转增缴纳企业所得税；另外，根据当时施行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2008年1月1日之前外商投资企业形成的累积未分配利润，在2008年以后分配给外国投资者的，免征企业所得税。醴陵市国家税务局于2018年3月出具说明，确认2008年8月发行人成立时，注册资本增加部分来源于华联有限2008年1月1日之前形成的未分配利润及盈余公积金，均属于发行人累计未分配利润，外国投资者无需就此缴纳企业所得税。据此，马来西亚新华联作为外国投资者，无需就华联有限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过程中涉及的股本转增缴纳企业所得税。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华联有限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过程中，发起人不涉及相关纳税义务。

12、2011年，华联瓷业第一次股权转让及增资至17,000万元

2011年，由于战略调整，马来西亚新华联拟将其所持有华联瓷业15%股权转让给醴陵长石。

2011年3月30日，华联瓷业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马来西亚新华联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所持股份的议案》及《关于向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发行股份的议案》，同意马来西亚新华联将其持有的华联瓷业15%股份转让给醴陵长石；华联瓷业注册资本由16,000万元增加至17,000万元，新发行1,000万股由新增股东唐小武、丁学文、叶建明、何铁牛分别认购298万股、268万股、218万股、216万股，发行价格为1.5元/股。2011年4月20日，华联瓷业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

议通过上述议案。

2011年4月28日，马来西亚新华联与醴陵长石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双方约定：马来西亚新华联将其持有的华联瓷业15%股份以4,374.48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醴陵长石。

2011年6月27日，湖南省商务厅出具了“湘商外资[2011]108号”《湖南省商务厅关于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增资等事项的批复》，同意公司的此次股权转让及增资。2011年7月29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述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职湘SJ[2011]665号”《验资报告》。2011年8月，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完成后，华联瓷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致誉投资	7,680.00	45.18
2	马来西亚新华联	5,600.00	32.94
3	醴陵长石	2,400.00	14.12
4	唐小武	298.00	1.75
5	丁学文	268.00	1.58
6	叶建明	218.00	1.28
7	何铁牛	216.00	1.27
8	盛大咨询	160.00	0.94
9	三瑞咨询	160.00	0.94
合计		17,000.00	100.00

注：醴陵长石全称为醴陵长石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傅军控制的公司。

2011年4月，为提高华联瓷业部分董事及中高层员工的凝聚力和共同创业的积极性，华联瓷业决定吸收唐小武等32名华联瓷业部分董事及中高层员工成为公司股东，同时为避免因股东人数较多可能导致的后续工商变更频繁的情形，出于提高管理效率的考虑，经与唐小武等32名华联瓷业部分董事及中高层员工协商一致，将唐小武等32名华联瓷业部分董事及中高层员工对华联瓷业增资分别登记在唐小武、丁学文、叶建明、何铁牛名下，由该4人进行代持。本次增资过程中存在股份代持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1）唐小武、丁学文、叶建明、何铁牛对华联瓷业增资存在股份代持情形
本次唐小武、丁学文、叶建明、何铁牛向华联瓷业增资1,000万股，实际由

该四人代华联瓷业许铁生、叶守明等合计32名中高层员工或董事持有股份，根据相关主体签署的《关于委托代持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协议书》，具体情况如下：

代持人	委托人	代持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唐小武	唐小武	160.00	0.94%
	许铁生	35.00	0.21%
	叶守明	35.00	0.21%
	易金生	35.00	0.21%
	蔡人强	28.00	0.16%
	欧阳黄俊	5.00	0.03%
丁学文	丁学文	85.00	0.50%
	张建	50.00	0.29%
	邱佳才	40.00	0.24%
	廖甜	28.00	0.16%
	谢云庚	26.00	0.15%
	谢桂开	25.00	0.15%
	汤羊	14.00	0.08%
叶建明	叶建明	40.00	0.24%
	唐日晖	40.00	0.24%
	汤明强	30.00	0.18%
	梁飞桥	20.00	0.12%
	兰学军	20.00	0.12%
	邓先红	20.00	0.12%
	肖魁建	20.00	0.12%
	周环球	20.00	0.12%
	肖广辉	8.00	0.05%
何铁牛	何铁牛	45.00	0.26%
	郭朝晖	40.00	0.24%
	张爱华	30.00	0.18%
	李顺禄	30.00	0.18%
	罗新果	20.00	0.12%
	张平	16.00	0.09%
	凌庆财	10.00	0.06%

	陈亦锋	10.00	0.06%
	石建军	8.00	0.05%
	曾友强	7.00	0.04%
合计		1,000.00	5.88%

上述股份代持关系形成后，为防止潜在的股份纠纷，发行人拟对上述股份代持进行清理，并最终由致誉投资、长石投资受让唐小武、丁学文、叶建明、何铁牛合计持有的华联瓷业1,000万股股份（致誉投资、长石投资各受让500万股）。

截至2014年10月，上述委托人收到全部股份转让款，该部分股份转让款由致誉投资和长石投资分别承担50%。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于2015年4月办理完毕，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三、（一）、13、2015年，华联瓷业第二次股份转让”。

（2）致誉投资代部分发行人员工持有发行人股份

上述员工持股形成后，考虑到部分中层员工、技术人员拟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意愿，2011年9月，许君奇、华联瓷业与黄宇林、李方如等16名发行人员工约定：黄宇林、李方如等16名发行人员工以每股1.5元的价格合计受让许君奇所持有的华联瓷业90万股股份并委托许君奇代为持有。

根据许君奇的说明及上述委托人的确认，上述股份代持实际为黄宇林、李方如等16名发行人员工以每股1.5元的价格从许君奇实际控制的致誉投资处受让致誉投资所持有的华联瓷业90万股股份并由致誉投资代为持有，同时授权致誉投资代为出席华联瓷业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等活动。

致誉投资代部分发行人员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代持人	委托人	代持股份数（万股）
1	致誉投资	黄宇林	7.00
2		李方如	7.00
3		李明生	7.00
4		钟定波	7.00
5		凌光斌	7.00
6		丁芝平	6.00
7		柯志勇	6.00
8		凌邦文	5.00
9		黄江	5.00
10		周宗建	5.00

11		姚明和	5.00
12		谢华一	5.00
13		邹建华	5.00
14		黄志军	5.00
15		彭宏	5.00
16		石暑光	3.00
合计			90.00

2014年10月，致誉投资以每股1.50元的价格收购上述16名发行人员工实际持有公司的股份。至此，该16名员工股份代持关系全部解除。

(3) 股份代持解除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上述委托人均出具确认函确认：其已收到股份转让款；上述股份代持关系已经全部解除；其对于上述股份代持关系及解除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截至确认函出具日，除通过华联立磐和华联悟石持有华联瓷业股份外（如有），其不存在委托他人持有华联瓷业股份的情形。

13、2015年，华联瓷业第二次股份转让

2015年4月22日，华联瓷业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份转让的议案》，同意唐小武、丁学文、叶建明、何铁牛将其合计持有的1,000万股华联瓷业股份转让给致誉投资、长石投资（致誉投资、长石投资各受让500万股）；三瑞咨询、盛大咨询将其合计持有的320万股华联瓷业股份转让给致誉投资；醴陵长石将其持有的2,400万股华联瓷业股份转让给长石投资。2015年5月12日，华联瓷业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2015年4月22日，唐小武、丁学文、叶建明、何铁牛与致誉投资、长石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唐小武、丁学文、叶建明、何铁牛以1,500万元的价格将其合计持有的1,000万股华联瓷业股份转让给致誉投资和长石投资（致誉投资、长石投资各受让500万股）；三瑞咨询、盛大咨询与致誉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三瑞咨询、盛大咨询以480万元的价格将其合计持有的320万股华联瓷业股份全部转让给致誉投资。2015年4月22日，醴陵长石与长石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醴陵长石以4,374.48万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2,400万股华联瓷业股份全部转让给长石投资。

2015年5月29日，湖南省商务厅出具“湘商投资[2015]67号”《湖南省商务厅关

于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等变更事项的批复》，同意上述股权转让。
2015年6月，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华联瓷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致誉投资	8,500.00	50.00
2	马来西亚新华联	5,600.00	32.94
3	长石投资	2,900.00	17.06
合计		17,000.00	100.00

14、2016年，华联瓷业第三次股份转让

2016年，由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傅军控制的公司之间的股权架构调整，马来西亚新华联拟将其所持有华联瓷业32.94%股权转让给新华联亚洲。

2016年6月1日，华联瓷业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同意马来西亚新华联将其持有的华联瓷业32.94%股份转让给新华联亚洲。2016年6月18日，华联瓷业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2016年6月15日，马来西亚新华联与新华联亚洲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马来西亚新华联将其持有的华联瓷业5,600万股股份作价10,000万元转让给新华联亚洲。

2016年8月11日，湖南省商务厅出具“湘商投资[2016]131号”《湖南省商务厅关于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等事项的批复》，同意上述股权转让。2016年8月，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华联瓷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致誉投资	8,500.00	50.00
2	新华联亚洲	5,600.00	32.94
3	长石投资	2,900.00	17.06
合计		17,000.00	100.00

注：新华联亚洲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傅军控制的企业。

15、2016年，华联瓷业增资至18,890万元

2016年11月23日，华联瓷业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华联瓷业以1.5元/股的价格向员工持股平台华联立磐和华联悟石分别发行1,059.60万股和830.40万股股份，增资后发行人注册资本由

17,000万元变更为18,890万元。2016年12月10日，华联瓷业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2017年6月13日，天健会计所对上述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7]2-27号”《验资报告》。2016年12月，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根据《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及变更备案管理暂行办法》(商务部令2016年第3号)的规定，公司办理了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

本次增资后，华联瓷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致誉投资	8,500.00	45.00
2	新华联亚洲	5,600.00	29.65
3	长石投资	2,900.00	15.35
4	华联立磐	1,059.60	5.61
5	华联悟石	830.40	4.39
合计		18,890.00	100.00

16、2021年，华联瓷业第四次股份转让

2021年5月8日，长石投资董事会决议通过，同意将其持有的华联瓷业15.35%股权（2,900万股）以15,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致誉投资。2021年5月9日，长石投资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上述转让。

2021年5月10日，致誉投资唯一股东许君奇作出决定，同意以15,000万元受让长石投资持有的华联瓷业15.35%股权（2,900万股）。

根据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2021年5月8日出具的“开元评报字[2021]389号”《长石投资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20年12月31日，华联瓷业股权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为97,428.00万元，对应长石投资所持华联瓷业15.35%股权价值为14,955.20万元。

2021年5月10日，长石投资、致誉投资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长石投资以15,000万元的价格将其合计持有的2,900万股华联瓷业股份转让给致誉投资。

2021年5月13日，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湘)外资备准字[2021]46号”《外商投资企业备案通知书》，对公司章程变更进行了备案登记。

2021年6月10日，致誉投资向长石投资支付了7,500万元股权转让款，根据《股

份转让协议》，剩余股权转让款将于2021年12月31日前支付。致誉投资已完成受让长石投资持有的华联瓷业15.35%股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华联瓷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致誉投资	11,400.00	60.35
2	新华联亚洲	5,600.00	29.65
3	华联立磐	1,059.60	5.61
4	华联悟石	830.40	4.39
合计		18,890.00	100.00

自前述股权变动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及股权结构未再发生变动。

17、华联有限成立以来历次增资、股权转让相关情况

序号	事件	增资或股权变动原因	增资或股权转让价格	定价依据	资金来源
1	1996年2月,嘉树厂将所持有33万元出资(6%)转让给马来西亚新华联	为鼓励外方股东对华联有限增加投入,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	1元/出资额	根据取得成本确定	自有资金
2	1998年6月,华联有限注册资本增至1,000万元(原股东同比例增资)	为扩大企业生产规模	1元/出资额	-	企业发展基金
3	2000年11月,嘉树厂将所持有200万元出资(20%)转让给许君奇	拟对华联有限实行股份制改造,考虑到许君奇对华联有限经营管理贡献,同意其持有华联有限部分股权	0.55元/出资额	考虑到许君奇对华联瓷业的贡献,根据华联有限成立时注册资本550万元进行折算	自有资金
	2000年11月,马来西亚新华联将所持有50万元出资(5%)转让给许君奇		1元/出资额	根据取得成本确定	自有资金
4	2003年3月,华联有限注册资本增至3,000万元(原股东同比例增资)	扩大企业生产规模	1元/出资额	-	企业发展基金和储备基金
5	2004年9月,嘉树厂将所持有450万元(15%)和120万元出资(4%)分别转让给致誉国际和马来西亚新华联	嘉树乡政府及昌奇瓷业认为转让部分所持有的华联有限股权,有利于整合资源、调整股权结构以及更好更快地促进华联有限发展	1元/出资额	根据取得成本确定	自有资金
	2004年9月,昌奇瓷业将所持有750万元出资(25%)转让给致誉国际		1元/出资额	股权转让双方均为许君奇控制的企业	自有资金
6	2006年3月,华联有限注册资本增至5,000万元(原股东同比例增资)	扩大企业生产规模	1元/出资额	-	未分配利润
7	2007年7月,华联有限注册资本增至10,000万元(原股东同比例增资)	扩大企业生产规模	1元/出资额	-	未分配利润及企业发展基金
8	2008年3月,嘉树厂将所持有1,000万元出资(10%)转让给致誉国际	支持华联有限早日上市	1.28元/出资额	以经评估的净资产值(14,263.27万元)为基础由双方协商确定	自有资金
9	2008年4月,致誉国际向三瑞咨询、	华联有限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	1元/出资额	股权转让双方均为许君奇控制的企业	自有资金

	盛大咨询、致誉投资各转让 100 万元华联有限出资（1%）	司，但是当时华联有限股东均为境外企业，不符合《公司法》关于股份公司发起人的规定			
10	2008 年 5 月，致誉国际将所持有 4,700 万元出资（47%）转让给致誉投资	华联有限拟进一步建立和规范符合境内首发上市要求的拟上市公司股权结构	1 元/出资额	股权转让双方均为许君奇控制的企业	自有资金
11	2008 年 8 月，注册资本变更为 16,000 万元	华联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以经审计净资产值按 1:0.7047 的比例折股	华联有限全体股东协商确定	净资产折股
12	2011 年 8 月，马来西亚新华联将所持有 2,400 万股（15%）转让给醴陵长石	马来西亚新华联内部战略调整	1.82 元/股	根据发行人母公司 2010 年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1.82 元确定	自有资金
	2011 年 8 月，唐小武、丁学文、叶建明、何铁牛合计增资 1,000 万元	提高华联瓷业员工共同创业的积极性	1.5 元/股	根据 2010 年末扣除未分配利润后的发行人母公司每股净资产确定，根据《增资认购协议》，新增股东不享有本次增资前发行人的未分配利润	自有资金
13	2015 年 5 月，唐小武、丁学文、叶建明、何铁牛将合计持有的 1,000 万股（5.88%）转让给致誉投资、长石投资	为规范历史上股份代持	1.5 元/股	根据转让方取得成本确定	自有资金
	2015 年 5 月，三瑞咨询、盛大咨询将持有的 320 万股（1.88%）转让给致誉投资	同为许君奇控制，为便于对其控制的发行人股份进行管理	1.5 元/股	参照唐小武等人股权转让价格确定	自有资金
	2015 年 5 月，醴陵长石将持有的 2,400 万股（14.12%）转让给长石投资	马来西亚新华联内部战略调整	1.82 元/股	根据醴陵长石取得成本确定	
14	2016 年 8 月，马来西亚新华联将 5,600 万股（32.94%）转让给新华联亚洲	马来西亚新华联内部战略调整	1.79 元/股	以扣除当期分红后 2015 年末的每股净资产 1.79 元/股为基础双方协商确定	自有资金

15	2016年12月，华联瓷业注册资本增至18,890万元	提高华联瓷业员工共同创业的积极性	1.5元/股	为激励员工，经发行人股东大会确定	自有资金
16	2021年5月，长石投资将2,900万股（15.35%）转让给致誉投资	为确保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的股权清晰稳定	5.17元/股	以经评估的市场价值（97,428.00万元）为基础，双方协商确定	自有资金和借款

注：1、因许君奇通过股权受让成为华联有限股东不符合《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规定，上述股权后于2003年3月转让给昌奇瓷业；

2、2011年8月，唐小武、丁学文、叶建明、何铁牛合计增资1,000万元，实际为唐小武、丁学文、叶建明、何铁牛代32名华联瓷业中高层员工或董事持有华联瓷业股权，该部分股权已于2014年10月转让给致誉投资、长石投资；另外，2011年9月，黄宇林等16名华联瓷业员工从致誉投资合计受让90万股华联瓷业股份并由致誉投资代持，上述股份已于2014年10月转让给致誉投资。上述股份取得价格、转让价格均为1.5/股，转让价格根据2011年8月华联瓷业增资价格并考虑委托人已获得委托持股期间应享有的分红收益等因素协商确定；

3、醴陵长石为长石投资全资子公司，2015年12月醴陵长石注销，醴陵长石应收长石投资的股权转让款于清算过程中一并处理；

4、2016年12月，发行人以截至2016年11月的每股净资产的公允价值2.35元为依据，将982.94万元【 $(2.35-1.5) \times 1,156.40$ 】确认为股份支付并计入管理费用。

18、历次股权转让、增资的决策程序、核准程序及价款支付情况

发行人及华联有限历次增资、股权转让均履行了公司决策程序并取得了商务主管部门批复。

发行人历次增资过程中，股东以自有资金、企业发展基金或储备基金、未分配利润、净资产及时履行了出资义务并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

发行人历次股权转让过程中，除醴陵长石2015年5月将其持有的2,400万股转让给长石投资，股权转让款通过公司注销处理（醴陵长石为长石投资全资子公司，2015年12月醴陵长石注销，醴陵长石应收长石投资的股权转让款于清算过程中一并处理），以及长石投资2021年5月将其持有的2,900万股转让给致誉投资，致誉投资通过部分借款支付外，均以自有资金向股权转让方支付了股权转让款。

19、历次股权转让、增资税收缴纳情况

（1）历次股权转让涉及的税收缴纳情况

除下列情形外，发行人其他股权转让价格均未超过转让方的股权取得成本，不涉及所得税缴纳：

序号	事项
1	2008年3月，嘉树厂将所持有的10%华联有限股权转让给致誉国际
2	2011年8月，马来西亚新华联将所持有15%华联瓷业股份转让给醴陵长石
3	2015年5月，三瑞咨询、盛大咨询将持有的1.88%华联瓷业股份转让给致誉投资
4	2016年8月，马来西亚新华联将所持有的32.94%华联瓷业股份转让给新华联亚洲
5	2021年5月，长石投资将持有的15.35%华联瓷业股份转让给致誉投资

根据马来西亚新华联提供的完税凭证，马来西亚新华联已就其2011年8月、2016年8月对外转让其所持有的华联瓷业股份缴纳了企业所得税；此外，醴陵市国家税务局于2018年3月出具说明，确认嘉树厂、三瑞咨询、盛大咨询投资华联瓷业期间按时进行了应税事项申报，履行了纳税义务，不存在偷税、漏税或欠缴税款的情形；转让所持有的华联有限股权价格均具有合理作价依据，不存在利用低价转让规避税收缴纳义务的情形。

根据长石投资出具的说明，长石投资将以2021年年度整体经营情况为基础，在企业所得税年度汇算清缴时针对该股权转让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2）历次增资涉及的税收缴纳情况

除下列情形外，发行人其他增资行为由认购方以现金出资，不涉及所得税缴

纳：

序号	事件	股东增资情况
1	1998年6月，华联有限以企业发展基金转增注册资本450万元	嘉树厂转增220.50万元；马来西亚新华联转增229.50万元
2	2003年3月，华联有限以企业发展基金和储备基金转增注册资本2,000万元	嘉树厂转增580万元；马来西亚新华联转增920万元；昌奇瓷业转增500万元
3	2006年3月，华联有限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2,000万元	嘉树厂转增200万元；马来西亚新华联转增1,000万元；致誉国际转增800万元
4	2007年7月，华联有限以未分配利润及企业发展基金转增注册资本5,000万元	嘉树厂转增500万元；马来西亚新华联转增2,500万元；致誉国际转增2,000万元
5	2008年8月，注册资本变更为16,000万元	马来西亚新华联、致誉投资、三瑞咨询、盛大咨询根据经审计的截至2008年5月31日华联有限的账面净资产值按照1:0.7047的折股比例依法将华联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上述增资行为中：

前四次增资行为均发生在2008年前，当时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外国投资者从外商投资企业取得的利润，免征所得税”，据此，马来西亚新华联、致誉国际无需就前四次增资行为缴纳企业所得税；嘉树厂和昌奇瓷业已于2008年7月注销，醴陵市国家税务局于2018年3月出具说明，确认嘉树厂和昌奇瓷业投资华联有限期间不存在偷税、漏税或欠缴税款的情形。

2008年8月，华联有限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当时施行的《企业所得税法》，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为免税收入。据此，致誉投资、三瑞咨询、盛大咨询作为居民企业，无需就华联有限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过程中涉及的股本转增缴纳企业所得税；另外，根据当时施行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2008年1月1日之前外商投资企业形成的累积未分配利润，在2008年以后分配给外国投资者的，免征企业所得税。醴陵市国家税务局于2018年3月出具说明，确认2008年8月发行人成立时，注册资本增加部分来源于华联有限2008年1月1日之前形成的未分配利润及盈余公积金，均属于发行人累计未分配利润，外国投资者无需就此缴纳企业所得税。据此，马来西亚新华联作为外国投资者，无需就华联有限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过程中涉及的股本转增缴纳企业所得税。

20、股权转让是否真实，历次股权变动是否存在纠纷或者潜在纠纷，是否

存在委托持股、利益输送或其他利益安排

(1) 发行人及华联有限历次股权转让真实，历次股权变动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 发行人历史上曾存在股份代持情形，但是该等股份代持情形已于 2014 年 10 月彻底解除。

(3)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股东间不存在利益输送及其他利益安排。

(二) 发行人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的验资情况如下：

1、1994 年，华联有限成立时验资

1994 年 10 月 28 日，醴陵市审计事务所出具了《审计查证报告》(醴审所查字[1994]第 17 号)，对华联有限的注册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计查证，确认嘉树厂及马来西亚新华联合计出资 550 万元已到位。

2、1998 年，华联有限第一次增资

1998 年 5 月 26 日，醴陵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醴会师[1998]验字第 53 号)，对华联有限截至 1998 年 4 月 30 日的注册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已将企业发展基金转增实收资本 45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0 万元。

3、2003 年，华联有限第二次增资

2002 年 11 月 28 日，株洲建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株建会[2002]验字第 251 号)，对华联有限截至 2002 年 11 月 28 日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华联有限已将储备基金 1,000 万元和企业发展基金 1,000 万元转增实收资本，注册资本变更为 3,000 万元。

4、2006 年，华联有限第三次增资

2006 年 3 月 24 日，湖南建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湘

建会[2006]验字第 046 号), 对华联有限截至 2006 年 3 月 24 日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 确认华联有限已将未分配利润 2,000 万元转增实收资本, 注册资本变更为 5,000 万元。

5、2007 年, 华联有限第四次增资

2007 年 7 月 16 日, 湖南建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攸县分所出具了《验资报告》(湘建攸会[2007]验字第 021 号), 对华联有限截至 2007 年 7 月 16 日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 确认华联有限已将企业发展基金和未分配利润合计 5,000 万元转增实收资本, 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00 万元。

6、2008 年, 华联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08 年 7 月 22 日,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湘验字[2008]第 0317 号), 对公司截至 2008 年 7 月 20 日的注册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 确认华联有限以截至 2008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227,038,274.62 元, 按 1:0.7047 的比例折为股份公司股本 16,000 万股, 整体变更为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净资产余额 67,038,274.62 元作为股本溢价计入资本公积。

7、2011 年, 华联瓷业第一次增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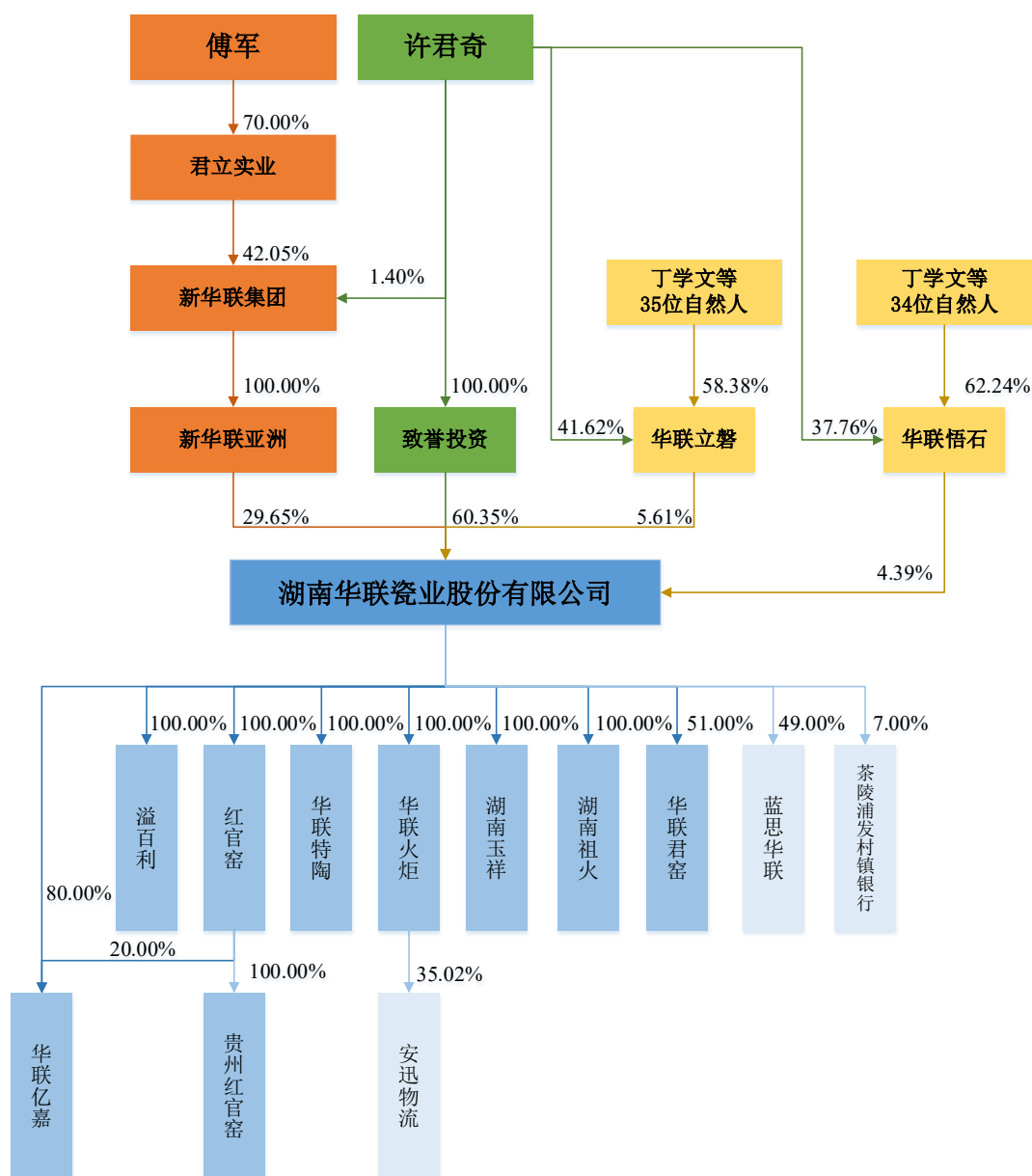
2011 年 7 月 29 日,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湘 SJ[2011]665 号), 对华联瓷业截至 2011 年 7 月 20 日的注册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 确认华联瓷业已收到自然人唐小武、丁学文、叶建明、何铁牛以货币资金认缴的出资 447 万元、402 万元、327 万元和 324 万元。

8、2016 年, 华联瓷业第二次增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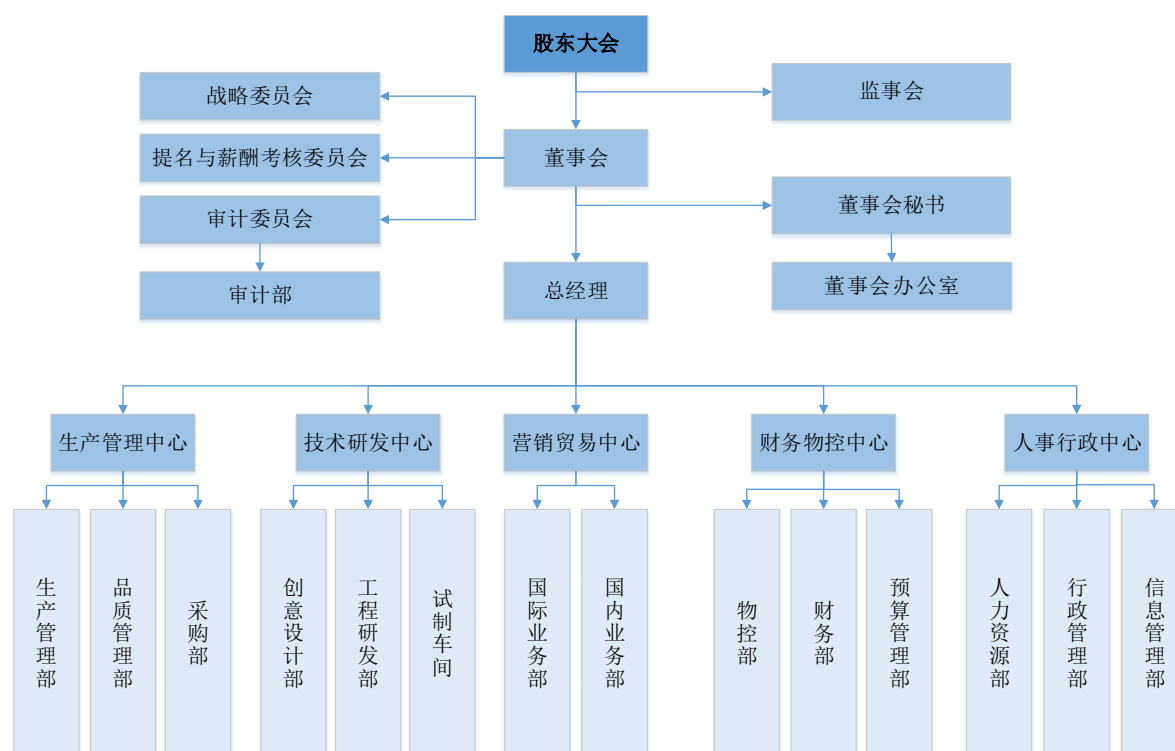
2017 年 6 月 13 日, 天健会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2-27 号), 对华联瓷业截至 2016 年 12 月 22 日的注册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 确认华联瓷业已收到华联悟石和华联立磐以货币资金认缴的出资 1,245.60 万元和 1,589.40 万元。

五、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和组织结构

(一) 发行人股权结构



（二）发行人组织结构



（三）职能部门介绍

部门	主要职责
生产管理部	负责组织生产，保质、保量、按时完成生产任务；组织合同和订单评审；编排生产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生产技术管理、生产设备管理；合理组织车间执行生产作业计划、加强安全生产教育；负责受理生产过程中的各种书面反馈，并及时解决。
品质管理部	负责公司原辅材料、新材质、成品陶瓷分级等检测及检测结果的传递反馈工作以及接受商检、质监部门来厂监督检查的归口管理工作。
采购部	负责大宗物资的招标申请和采购物资的合同签订、制定并实施采购计划；负责供应商的选择、管理、开发和评审工作，建立供应商索赔机制。
创意设计部	负责新产品设计开发项目的计划和实施；负责对设计文件与资料实施保管、收发、复制和更改等管理工作。
工程研发部	负责釉料、泥料研发、验证和改进以及工艺完善；负责原材料检验标准的制定；负责专利相关的各项事务。
试制车间	负责新产品试制和样品交付以及产品批量生产前的验证评审工作。
国际业务部	负责预测和上报国际市场的动向；根据公司经营规划安排拟定国际业务市场的远景规划；对客户、国际市场、竞争对手调查研究，针对市场和竞争对手的动向，制定销售策略并拓展市场；根据出口计划随时跟踪生产进度情况并安排报关、报检。

国内业务部	负责组织市场调研、营销体系管理、业务拓展、客户关系管理，定期召开营销例会，及时分析市场和销售现状，针对具体问题提出解决方案。
物控部	负责公司物流管理规划和仓库的仓储管理；负责运输结算标准的制定、合同签订及其调度和结算；负责废旧物资（不含设备）的回收处理。
财务部	负责财务报表及分析数据的准确及时编制以及相关凭证的保存和管理；负责建立财务管理制度；负责资金筹措、结算和管理。
预算管理部	负责建立和完善全面预算管理系统，对预算管控推进方案的执行情况进行跟踪、检查、报告、考核。
人力资源部	负责人力资源体系建设、管理制度编制和培训，负责绩效管理方案制定和企业文化建设。
行政管理部	负责公共关系管理和对外协调，建立内部行政体系管理制度，并组织培训实施，重大接待、活动和会议管理工作。
信息管理部	负责信息化系统的规划和建设，进行日常维护，确保公司各信息系统运行正常，负责信息保密，信息安全工作。
审计部	规范公司内审管理，监督各项制度的执行。
董事会办公室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组织召开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妥善保管各项会议文件和会议记录；按规范要求披露公司信息；负责公司股东的登记和管理；与监管机构保持联络和沟通。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发行人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简要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备注
湖南玉祥	色釉陶瓷的生产和销售	全资子公司
溢百利	色釉陶瓷的生产和销售	全资子公司
红官窑	釉下五彩瓷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全资子公司
华联君窑	釉下五彩瓷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公司持有其51%的股权
湖南祖火	釉下五彩瓷产品的销售	全资子公司
华联特陶	耐火陶瓷、生物陶瓷等陶瓷新材料的生产和销售	全资子公司
华联火炬	日用陶瓷、电瓷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全资子公司
华联亿嘉	日用陶瓷的互联网销售服务	全资子公司，华联瓷业持有其80%的股权，红官窑持有其20%的股权
贵州红官窑	釉下五彩瓷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全资子公司，红官窑持有其100%的股权

蓝思华联	消费电子等陶瓷新材料的生产和销售	公司持有其49%的股权
安迅物流	运输、物流服务	华联火炬持有其35.02%的股权
醴陵经天纬地	通过互联网平台提供第三方代运营服务	华联亿嘉原持有其35%的股权，2018年5月将持有全部股权转让
茶陵浦发村镇银行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公司持有其7%的股权

（一）控股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共有 9 家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湖南玉祥

公司名称	湖南玉祥瓷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500万元
实收资本	2,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许君奇
成立日期	2007年8月7日
住所	湖南省醴陵市陶瓷科技工业园 B 区 6 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华联瓷业持有其100%股权
经营范围	日用陶瓷的生产和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服务；陶瓷进出口贸易
主营业务	色釉陶瓷的生产和销售

2020 年 12 月 31 日，湖南玉祥的总资产为 5,554.26 万元，净资产为 3,503.51 万元，2020 年度净利润为 110.33 万元。（上述数据已经天健会计所审计）

2、溢百利

公司名称	湖南华联溢百利瓷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0万元
实收资本	3,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许君奇
成立日期	2004年11月1日
住所	醴陵市陶瓷科技工业园 B 区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华联瓷业持有其100%股权
经营范围	日用陶瓷和特种陶瓷产品生产、销售；研究和发展相关新产品；对销售后的产品进行跟踪服务；设备的租赁；陶瓷进出口贸易
主营业务	色釉陶瓷的生产和销售

2020年12月31日，溢百利的总资产为9,109.63万元，净资产为7,286.55万元，2020年度净利润为1,127.16万元。（上述数据已经天健会计所审计）

3、红官窑

公司名称	湖南醴陵红官窑瓷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唐日晖
成立日期	2005年2月5日
住所	醴陵市陶瓷科技工业园B区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华联瓷业持有其100%股权
经营范围	工艺瓷、礼品瓷、日用瓷制造销售；陶瓷产品、模型、模具设计；提供陶瓷装卸服务、包装服务、运输服务；陶瓷文化宣传
主营业务	釉下五彩瓷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2020年12月31日，红官窑的总资产为8,504.66万元，净资产为5,704.63万元，2020年度净利润为2,701.30万元。（上述数据已经天健会计所审计）

4、华联君窑

公司名称	湖南华联君窑艺术瓷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许君奇
成立日期	2009年7月15日
住所	醴陵市陶瓷科技工业园园区内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华联瓷业持有其51%股权；自然人屈良奇持有其49%股权
经营范围	日用陶瓷、艺术陶瓷生产销售
主营业务	釉下五彩瓷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2020年12月31日，华联君窑的总资产为1,745.74万元，净资产为1,335.61万元，2020年度净利润为400.91万元。（上述数据已经天健会计所审计）

5、湖南祖火

公司名称	湖南祖火陶瓷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许君奇

成立日期	2009年11月11日
住所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芙蓉中路 267 号东成大厦一楼 102 室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华联瓷业持有其100%股权
经营范围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展览服务、经济信息咨询、技术推广服务；销售工艺品、日用品、文具用品
主营业务	釉下五彩瓷产品的销售

2020年12月31日，湖南祖火的总资产为467.25万元，净资产为388.97万元，2020年度净利润为137.81万元。（上述数据已经天健会计所审计）

6、华联特陶

公司名称	湖南华联特种陶瓷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万元
实收资本	3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许君奇
成立日期	2006年4月20日
住所	醴陵市陶瓷科技工业园 C 区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华联瓷业持有其100%股权
经营范围	特种陶瓷及内衬研磨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主营业务	耐火陶瓷、生物陶瓷等陶瓷新材料的生产和销售

2020年12月31日，华联特陶的总资产为489.31万元，净资产为163.65万元，2020年度净利润为-261.61万元。（上述数据已经天健会计所审计）

7、华联火炬

公司名称	湖南华联火炬电瓷电器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8,000万元
实收资本	8,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许君奇
成立日期	2009年4月20日
住所	醴陵市陶瓷科技工业园 C 区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华联瓷业持有其100%的股权
经营范围	电瓷电器生产销售；日用陶瓷、特种陶瓷、陶瓷新材料生产、销售研发
主营业务	日用陶瓷、电瓷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2020年12月31日，华联火炬的总资产为21,577.90万元，净资产为6,196.59万元，2020年度净利润为2,255.33万元。（上述数据已经天健会计所审计）

8、华联亿嘉

(1) 华联亿嘉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湖南华联亿嘉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912.50万元
实收资本	1,912.5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许君奇
成立日期	2013年8月6日
住所	湖南省醴陵市西山街道办事处碧山村工业用房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华联瓷业持有其80%股权，红官窑持有其20%股权
经营范围	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体育用品、五金制品、藤编织工艺品、木制品、纸制品、塑料制品、硅胶制品的销售；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仓储服务
主营业务	日用陶瓷的互联网销售服务

2020年12月31日，华联亿嘉的总资产为2,061.48万元，净资产为408.95万元，2020年度净利润为223.19万元。（上述数据已经天健会计所审计）

(2) 红官窑收购华联亿嘉 20%股权

报告期期初，发行人持有华联亿嘉 80%股权，湖南远毅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持有华联亿嘉 20%股权，2019年7月红官窑收购湖南远毅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所持的华联亿嘉 20%股权。

1) 股权交易的背景及商业理由、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交易对价及其依据

由于贺忠诚投资方向发生变化，其决定退出华联亿嘉管理层并转让通过湖南远毅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持有的华联亿嘉 20%股权。

2019年7月，红官窑与湖南远毅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合同》，湖南远毅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华联亿嘉 20%股份作价 73.09 万元转让给红官窑，该股份转让已于 2019 年 7 月 15 日在株洲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备案登记。

湖南远毅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湖南远毅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贺忠诚
成立日期	2016年12月21日
住所	醴陵市经济开发区标准厂房 4 栋 6 楼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贺忠诚持有99%股权，赵玉蓉持有1%股权
经营范围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企业策划、市场调查；房地产信息咨询、发布广告；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技术推广服务、商标服务、仓储（不含危险品）服务、物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转让双方协商一致，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以华联亿嘉截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账面净资产 365.46 万元为基础，确定为 73.09 万元。转让价格具有合理性。

2) 交易标的在交易前后与发行人业务往来情况，对各项股权交易及标的资产的会计核算方法及其依据

本次交易完成后，华联亿嘉成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红官窑按照收购价格计入个别报表长期股权投资，合并层面按照收购价格与购买日华联亿嘉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减资本公积 37,678.81 元。

9、贵州红官窑

公司名称	贵州红官窑陶瓷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丁学文
成立日期	2020年9月28日
住所	贵州省遵义市习水县温水镇娄底村白酒配套产业园 21#,23#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红官窑持有其100%的股权
经营范围	酒类包装材料、工艺瓷、艺术瓷、礼品瓷、日用瓷的生产、销售；各类酒包、陶瓷产品设计、研发；提供各类酒包、陶瓷产品包装、装卸、运输服务；陶瓷文化创意、宣传。
主营业务	釉下五彩瓷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贵州红官窑的总资产为 376.85 万元，净资产为 5.05 万元，2020 年度净利润为 5.05 万元。（上述数据已经天健会计所审计）

（二）参股公司情况

1、蓝思华联

公司名称	湖南蓝思华联精瓷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饶桥兵
成立日期	2012年6月13日
住所	湖南省醴陵市陶瓷科技工业园C区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华联瓷业持有其49%股权；蓝思国际（香港）有限公司持有其51%股权
经营范围	特种陶瓷材料的研制、生产和经营
主营业务	消费电子等陶瓷新材料的生产和销售

2020年12月31日，蓝思华联的总资产为3,602.45万元，净资产为3,358.37万元，2020年度净利润为340.59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2、安迅物流

公司名称	湖南安迅物流运输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539万元
实收资本	1,539万元
法定代表人	潘坚
成立日期	2006年10月10日
住所	醴陵市国瓷街道横店村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潘坚持有其64.98%股权；华联火炬持有其35.02%股权
经营范围	代理国际快递[邮政企业专营业务除外，限2022年7月12日前有效]；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代办海、陆、空国际货运代理业务，包括：揽货、托运、定舱、仓储（不含危险品）中转、集装箱拼装和拆箱、报关、报检、相关短途运输代理服务及运输信息咨询；多式联运业务；仓储（不含危险品）、场地、设备、房屋租赁服务；陶瓷原料、陶瓷制品销售；外贸服务培训及咨询；煤炭销售；装卸服务；汽车城管理服务；道路普通货运（无车承运）。
主营业务	运输、物流服务

2020年12月31日，安迅物流的总资产为13,983.97元，净资产为5,780.95万元，2020年度净利润为308.07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3、茶陵浦发村镇银行

公司名称	茶陵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车鸣
成立日期	2012年10月25日
住所	湖南省茶陵县东阳商业街 12 栋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51%股权；华联瓷业持有其7%股权；其他5名股东持有42%的股权
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主营业务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2020年12月31日，茶陵浦发村镇银行的总资产为169,979.72万元，净资产为17,927.99万元，2020年度净利润为2,323.09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报告期内注销的子公司及转让的参股公司情况

1、醴陵经天纬地

（1）醴陵经天纬地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醴陵经天纬地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度珍
成立日期	2016年6月21日
住所	醴陵市经济开发区标准厂房 A 区 4 号楼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华联亿嘉持有其35%股权；湖南经天纬地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65%股权
经营范围	软件开发；通过互联网平台提供第三方代运营服务；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陶瓷产品、食品销售

醴陵经天纬地已于2020年8月办理完毕注销登记。

（2）转让醴陵经天纬地 35%股权

1) 股权交易的背景及商业理由、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交易对价及其依据
2016年5月28日，公司子公司华联亿嘉与湖南经天纬地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签订了《合作协议书》，共同组建醴陵经天纬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醴陵经天纬地实际从事电商产业园运营，为聚焦主业，华联亿嘉决定转让所持醴陵经天纬地的股权。经双方协议一致，2018 年 5 月，华联亿嘉与刘度珍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华联亿嘉将其持有的醴陵经天纬地 35%股权以 40.2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刘度珍。醴陵经天纬地办理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华联亿嘉不再持有醴陵经天纬地股权，醴陵经天纬地不再为发行人的关联方。

刘度珍，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4302231984*****。

2) 交易标的在交易前后与发行人业务往来情况，对各项股权交易及标的资产的会计核算方法及其依据

华联亿嘉主要向醴陵经天纬地采购物业服务 and 电，华联亿嘉与醴陵经天纬地签订的《醴陵电商产业园企业入驻协议》就华联亿嘉入驻醴陵经天纬地经营管理运营的醴陵电商产业园事宜进行约定：

①物业服务费按建筑面积 1,170 平方米，每月 2.6 元/平方米；

②安装独立电表，根据实际产生电量收取电费，每度 1.12 元；

③缴费方式为按月收取。2018 年 2 月 1 日，华联亿嘉与醴陵经天纬地重新签订了《醴陵电商产业园企业入驻协议》，租赁面积为 2,037 平方米，物业费的价格和电费的价格未发生变化。

为推动电商产业园的发展，醴陵市高新技术产业投资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未收取醴陵经天纬地租赁费用。根据湖南经天纬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醴陵经天纬地的控股股东）与华联亿嘉签订的《合作协议书》，醴陵经天纬地将上述场地转租给华联亿嘉，场地使用费按照政府给予的同等费用标准执行。2018 年-2019 年，华联亿嘉未向醴陵经天纬地支付租赁费用。

华联亿嘉 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向醴陵经天纬地采购物业服务、电的金额分别为 13.92 万元和 14.10 万元。

因醴陵经天纬地不再经营管理运营醴陵电商产业园，2020 年度，华联亿嘉与醴陵经天纬地未发生业务往来。

本次股权交易前，华联亿嘉将其所持的醴陵经天纬地股权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并按照权益法核算。对本次股权交易，华联亿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转让醴陵经天纬地时，个别报表将转让价款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四）发行人子公司的设立情况、股权情况、业务情况

1、各子公司的设立情况、商业合理性，各子公司之间的业务关系

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发行人先后以自有资金设立、投资 14 家公司，除参股茶陵浦发村镇银行、醴陵经天纬地系发行人财务投资外，其余公司均为发行人生产销售战略布局，其设立背景及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公司	设立背景	主营业务
湖南玉祥	为满足宜家专线生产，建立独立生产主体	色釉陶瓷的生产和销售
溢百利		色釉陶瓷的生产和销售
红官窑	为增加公司的釉下五彩瓷产品线，布局国内市场的需要	釉下五彩瓷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华联君窑	与湖南省陶瓷工艺美术大师屈良奇合作，丰富产品系列	描金陶瓷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湖南祖火	发行人为在湖南区域销售釉下五彩瓷产品而设立	釉下五彩瓷产品的销售
华联特陶	发行人为丰富产品线，进入陶瓷新材料领域	耐火陶瓷、生物陶瓷等陶瓷新材料的生产和销售
华联火炬	发行人为丰富产品线，进入电瓷领域	电瓷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华联亿嘉	发行人为拓展销售渠道，进入电商领域	日用陶瓷的互联网销售服务
贵州红官窑	发行人为拓展陶瓷酒瓶市场	釉下五彩瓷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蓝思华联	与蓝思科技合作，进入通信特种陶瓷生产领域	特种陶瓷材料的研制、生产和经营
茶陵浦发村镇银行	财务投资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安迅物流	稳定公司产品物流运输	运输、物流服务
北京祖火	发行人为在北京区域销售釉下五彩瓷产品而设立	日用陶瓷的销售服务
醴陵经天纬地	财务投资	醴陵市电商产业园运营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中，华联亿嘉和湖南祖火为销售型公司，不涉及生产业务，主要是向其他子公司采购产品后销售。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涉及到生产和销售，公司根据订单需求、产能利用情况安排生产计划，发行人及各控股子公司之间相

互合作，提高产能利用率。此外，发行人充分利用集中采购的优势，降低采购成本，发行人及各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调配生产资源，以满足生产需求。

发行人参股子公司中，蓝思华联向发行人采购陶瓷新材料、租赁厂房，并由发行人代收、代付水电费。茶陵浦发村镇银行为发行人财务投资。安迅物流为发行人提供物流运输服务。

综上所述，发行人设立子公司具有商业合理性。发行人及各子公司之间的业务关系均因实际业务需求而发生，各公司之间相互协同，促进了公司的业务发展。

2、各公司 2018 年-2020 年的业绩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1	湖南玉祥	1,539.68	1,708.25	2,206.81	110.33	62.13	114.05
2	溢百利	12,416.51	9,888.03	8,161.36	1,127.16	722.85	517.49
3	红官窑	16,268.22	14,580.67	12,783.94	2,701.30	2,358.09	1,202.58
4	华联君窑	2,552.55	2,720.37	2,242.97	400.91	409.37	320.92
5	湖南祖火	930.24	1,393.27	1,154.97	137.81	186.92	154.05
6	华联特陶	553.25	800.60	451.53	-261.61	-28.47	89.38
7	华联火炬	11,146.83	13,025.34	8,497.78	2,255.33	1,548.27	1,796.68
8	华联亿嘉	5,518.18	3,339.12	1,563.89	223.19	-233.08	-1,310.46
9	贵州红官窑	252.57	-	-	5.05	-	-
10	蓝思华联	1,463.57	577.17	899.61	340.59	53.72	73.21
11	茶陵浦发村镇银行	5,379.32	5,457.78	5,031.28	2,323.09	2,445.77	2,289.19
12	安迅物流	19,225.45	15,699.11	13,869.90	308.07	498.95	82.01
13	北京祖火	-	-	-	-	-	-
14	醴陵经天纬地	-	-	248.30	-	-	-8.70

注：第 10-14 项公司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北京祖火已于 2017 年注销；醴陵经天纬地已于 2018 年转让，并于 2020 年注销。

3、各公司设立至今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及股东情况如下：

(1) 溢百利

时间	股东	出资额	出资比例 (%)
2004 年 11 月，	华联有限	199.353 万美元	55.00

设立	香港精艺陶瓷有限公司	90.615 万美元	25.00
	湖南省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72.492 万美元	20.00
	合 计	362.46 万美元	100.00
2008 年 7 月, 股权转让	华联有限	271.845 万美元	75.00
	东君投资有限公司	90.615 万美元	25.00
	合 计	362.46 万美元	100.00
2016 年 12 月, 股权转让	华联瓷业	3,000 万元	100.00
	合 计	3,000 万元	100.00

(2) 红官窑

时间	股 东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2005 年 2 月, 设立	群力陶瓷	170.00	34.00
	罗建军	130.00	26.00
	吴学高	128.00	25.60
	李国新	47.00	9.40
	王界明	25.00	5.00
	合 计	500.00	100.00
2008 年 10 月, 股权转让	叶早云	255.00	51.00
	群力陶瓷	170.00	34.00
	王界明	29.00	5.80
	周建华	23.50	4.70
	李建平	22.50	4.50
	合 计	500.00	100.00
2009 年 12 月, 股权转让	华联瓷业	255.00	51.00
	群力陶瓷	170.00	34.00
	王界明	29.00	5.80
	周建华	23.50	4.70
	李建平	22.50	4.50
	合 计	500.00	100.00
2010 年 9 月, 股权转让	华联瓷业	330.00	66.00
	群力陶瓷	170.00	34.00
	合 计	500.00	100.00
2011 年 4 月, 增资至 2,000	华联瓷业	1,830.00	91.50
	群力陶瓷	170.00	8.50

万元	合 计	2,000.00	100.00
2016年11月， 股权转让	华联瓷业	2,000.00	100.00
	合 计	2,000.00	100.00

(3) 华联特陶

时间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006年4月， 设立	华联有限	225.00	75.00
	致誉国际	75.00	25.00
	合 计	300.00	100.00
2008年7月， 股权转让	华联有限	225.00	75.00
	东君投资有限公司	75.00	25.00
	合 计	300.00	100.00
2016年12月， 股权转让	华联瓷业	300.00	100.00
	合 计	300.00	100.00

(4) 湖南玉祥

时间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007年8月， 设立	华联有限	1,375.00	98.21
	醴陵玉茶瓷业有限公司	25.00	1.79
	合 计	1,400.00	100.00
2007年12月， 增资至2,500 万元	华联有限	1,375.00	55.00
	醴陵玉茶瓷业有限公司	1,125.00	45.00
	合 计	2,500.00	100.00
2008年4月， 股权转让	华联有限	2,500.00	100.00
	合 计	2,500.00	100.00

(5) 华联火炬

时间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009年4月，设立	新华联控股	1,050.00	35.00
	致誉投资	1,950.00	65.00
	合 计	3,000.00	100.00
2009年9月，增资至 10,000万元及股权转让	华联瓷业	10,000.00	100.00
	合 计	10,000.00	100.00
2009年12月，增资至 15,358万元	华联瓷业	15,358.00	100.00
	合 计	15,358.00	100.00

2010年5月, 注册资本减至8,000万元	华联瓷业	8,000.00	100.00
	合计	8,000.00	100.00

(6) 湖南祖火

时间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009年11月, 设立	华联瓷业	500.00	100.00
	合计	500.00	100.00

(7) 华联君窑

时间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009年7月, 设立	华联瓷业	140.00	70.00
	屈良奇	30.00	15.00
	肖建辉	30.00	15.00
	合计	200.00	100.00
2016年5月, 股权转让	华联瓷业	102.00	51.00
	屈良奇	98.00	49.00
	合计	200.00	100.00

(8) 华联亿嘉

时间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013年8月, 设立	华联瓷业	1,530.00	51.00
	亿嘉致远	1,470.00	49.00
	合计	3,000.00	100.00
2016年5月, 注册资本减至1,912.5万元	华联瓷业	1,530.00	80.00
	亿嘉致远	382.50	20.00
	合计	1,912.50	100.00
2017年3月, 股权转让	华联瓷业	1,530.00	80.00
	湖南远毅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382.50	20.00
	合计	1,912.50	100.00
2019年7月, 股权转让	华联瓷业	1,530.00	80.00
	红官窑	382.50	20.00
	合计	1,912.50	100.00

(9) 贵州红官窑

时间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020年9月, 设立	红官窑	2,000.00	100.00

(10) 蓝思华联

时间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012年6月， 设立	蓝思国际	1,020.00	51.00
	华联瓷业	980.00	49.00
	合 计	2,000.00	100.00

(11) 茶陵浦发村镇银行

时间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012年6月， 设立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0	51.00
	茶陵县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500.00	10.00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450.00	9.00
	茶陵珠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50.00	9.00
	贵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8.00
	华联瓷业	350.00	7.00
	茶陵县东山石业开发有限公司	300.00	6.00
	合 计	5,000.00	100.00

注：2018年7月茶陵浦发村镇银行股东茶陵珠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湖南珠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2) 安迅物流

时间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006年10月， 设立	潘坚	5.00	25.00
	杨文胜	5.00	25.00
	王冰	5.00	25.00
	赵三三	5.00	25.00
	合 计	20.00	100.00
2007年4月，增 资至100万元	潘坚	22.00	22.00
	杨文胜	22.00	22.00
	王冰	22.00	22.00
	赵三三	22.00	22.00
	谢重阳	12.00	12.00
	合 计	100.00	100.00
2008年8月， 增资至200万 元	潘坚	70.00	35.00
	王冰	34.00	17.00
	杨文胜	32.00	16.00

	赵三三	32.00	16.00
	谢重阳	32.00	16.00
	合 计	200.00	100.00
2013年5月， 增资至1,000 万元	潘坚	478.00	47.80
	王冰	170.00	17.00
	赵三三	160.00	16.00
	谢重阳	160.00	16.00
	杨文胜	32.00	3.20
	合 计	1,000.00	100.00
2015年7月， 股权转让	潘坚	510.00	51.00
	王冰	170.00	17.00
	赵三三	160.00	16.00
	谢重阳	160.00	16.00
	合 计	1,000.00	100.00
2015年10月， 股权转让	潘坚	510.00	51.00
	谢重阳	267.60	26.76
	赵三三	222.4	22.24
	合 计	1,000.00	100.00
2015年12月， 增资至1,539 万元	华联火炬	539.00	35.02
	潘坚	510.00	33.15
	谢重阳	267.60	17.38
	赵三三	222.40	14.45
	合 计	1,539.00	100.00
2015年12月， 股权转让	潘坚	1,000.00	64.98
	华联火炬	539.00	35.02
	合 计	1,539.00	100.00

(13) 北京祖火

时间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007年1月， 设立	华联有限	51.00	51.00
	溢百利	49.00	49.00
	合 计	100.00	100.00
2008年4月， 股权转让	华联有限	100.00	100.00
	合 计	100.00	100.00

2017年4月， 注销	-	-	-
----------------	---	---	---

(14) 醴陵经天纬地

时间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016年6月， 设立	湖南经天纬地网络科技有限 责任公司	65.00	65.00
	华联亿嘉	35.00	35.00
	合 计	100.00	100.00
2018年5月， 股权转让	刘度珍	100.00	100.00
	合 计	100.00	100.00
2020年8月， 注销	-	-	-

发行人不存在通过子公司之间不公允交易定价规避税负的情形，不存在大额补税、大额税收处罚的风险。

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除持有发行人股份外，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子公司的权益。

七、发起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发起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设立时的发起人为致誉投资、马来西亚新华联、盛大咨询、三瑞咨询，各股东的具体情况如下：

1、致誉投资

公司名称	醴陵市致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4,710万元
实收资本	4,71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许君奇
成立日期	2008年4月24日
住所	醴陵市经济开发区 A 区标准化厂房 4 号楼第 3 层 309
股东构成情况	许君奇持有其100%股权
主营业务	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未开展其他业务

2020年12月31日,致誉投资的总资产为33,878.44万元,净资产为32,957.96万元,2020年度净利润为-236.42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2、马来西亚新华联

公司名称	MACRO-LINK SDN. BHD. (马来西亚新华联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万马币
成立日期	1990年12月14日
住所	Room 401-A, Bangunan Loke Yew, No.4, Jalan Mahkamah Persekutuan, 50050 Kuala Lumpur, Malaysia
股东构成情况	傅军持有其45%股权; 杨云华持有其26%股权; 吴向东持有其15%股权; 曾宪光持有其6%股权; 曾宪辉持有其6%股权; 李炳坤持有其2%股权
主营业务	进出口日常货物、投资控股

2020年12月31日,马来西亚新华联的总资产为1,400.15万马币,净资产为1,362.63万马币,2020年度净利润为41.87万马币。(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3、盛大咨询

公司名称	醴陵市盛大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许君奇
成立日期	2008年4月24日
住所	醴陵市经济开发区A区标准化厂房4号楼第3层312
股东构成情况	许君奇持有其95%股权; 许均朋持有其5%股权
主营业务	未实际开展业务

盛大咨询已于2019年10月办理完毕注销登记。

4、三瑞咨询

公司名称	醴陵市三瑞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许君奇
成立日期	2008年4月24日
住所	醴陵市经济开发区A区标准化厂房4号楼第3层307
股东构成情况	许君奇持有其95%股权; 叶铁华持有其5%股权
主营业务	未实际开展业务

三瑞咨询已于2019年10月办理完毕注销登记。

（二）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许君奇和傅军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2009年2月，许君奇与傅军签署《协议书》，双方约定：作为华联瓷业共同控制人，对华联瓷业实施共同控制；在行使股东权利时（包括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保持一致行动，就华联瓷业股东会议的任何审议事项共同投赞成票、反对票或弃权票；上述共同控制和一致行动包括直接或通过其他公司间接对华联瓷业行使股东权利时，各方保持一致行动。许君奇、傅军分别于2012年2月、2015年2月、2020年1月、2020年12月、2021年6月另行签署协议，将一致行动的有效期延长至2020年1月起五个年度或华联瓷业股票发行上市之日起满36个月（以时间孰晚为准）。

许君奇，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430219196602*****，住所为湖南省醴陵市四塘路。

傅军，中国国籍，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号：P634****，住所为北京市通州区台湖镇新华联工业园。

（三）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的股东有致誉投资、新华联亚洲、华联立磐和华联悟石，具体情况如下：

1、致誉投资

该公司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七、（一）发起人的基本情况”。

2、新华联亚洲

根据新华联亚洲注册资料及香港廖国辉律师事务所于2020年12月28日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新华联亚洲基本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Macrolink Asia Industrial Investment Limited
已发行股本	100,000万港元
成立日期	2016年5月17日
住所	香港铜锣湾告士打道262号中粮大厦1501室
股东构成情况	新华联集团持有其100%股权

主营业务	管理持有的下属公司股权
------	-------------

2020年12月31日，新华联亚洲的总资产为36,588.13万港元，净资产为35,901.51万港元，2020年度净利润为1,716.90万港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新华联集团为新华联亚洲唯一股东，根据其注册资料及 Ogier 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显示：新华联集团成立于 2016 年 2 月 4 日，授权资本为 1,000 万美元；系依据开曼群岛法律成立的公司，有效存续，其主营业务为投资及投资管理；股东构成情况为：君立实业持有 42.05% 股权，捷鼎有限公司持有 17.29% 股权，NEW PACIFIC GLORY LIMITED 持有 13.45% 股权，华泽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3.84% 股权，CHUNG SHAN KWANG 持有 6.28% 股权，傅爽爽持有 1.95% 股权，DONGYUE TEAM LIMITED 持有 1.68% 股权，陈跃持有 1.41% 股权，许君奇持有 1.40% 股权，唐莉持有 0.64% 股权。

傅军及其配偶吴向明分别持有君立实业 70% 和 30% 股权，君立实业持有新华联集团 42.05% 股权，傅军之女傅爽爽持有新华联集团 1.95% 的股权。傅军及其近亲属合计持有新华联集团 44% 股权，持股比例较高，傅军通过控制新华联集团间接控制新华联亚洲。此外，傅军配偶吴向明之弟吴向东持有华泽集团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华泽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新华联集团 13.84% 股权。

为进一步确保傅军对新华联亚洲的控制权，2021 年 2 月，除君立实业以外的新华联集团其他股东（合计持有新华联集团 57.95% 股权）分别出具《表决权委托书》，将其持有的新华联集团股权涉及的与华联瓷业事项相关的股东表决权全部委托给傅军行使，委托期限为表决权委托书出具之日起 3 年。

3、华联立磐

（1）华联立磐基本情况

华联立磐持有公司 5.61% 的股权，其与华联悟石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丁学文，华联立磐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醴陵市华联立磐企业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丁学文
成立日期	2016年12月13日
住所	醴陵市经济开发区 A 区标准化厂房 4 号楼第 3 层 301
主营业务	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未开展其他业务

2020年12月31日，华联立磐的总资产1,589.98万元，净资产为1,589.72万元，2020年度净利润为-0.01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2) 华联立磐成立时合伙人情况

2016年12月华联立磐成立时，其合伙人任职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发行人处任职
1	丁学文	普通合伙人	54.00	3.40%	董事、总经理
2	许君奇	有限合伙人	637.50	40.11%	董事长
3	凌庆财	有限合伙人	67.50	4.25%	董事、财务总监
4	罗新果	有限合伙人	67.50	4.25%	副总经理、人事总监
5	唐日晖	有限合伙人	67.50	4.25%	监事，红官窑执行董事、总经理
6	叶守明	有限合伙人	67.50	4.25%	董事长助理
7	彭龙	有限合伙人	57.45	3.61%	董事会秘书
8	许铁生	有限合伙人	57.45	3.61%	董事长助理
9	谢云庚	有限合伙人	45.00	2.83%	生产总监
10	黄宇林	有限合伙人	30.00	1.89%	部门经理
11	廖甜	有限合伙人	30.00	1.89%	部门经理
12	兰学军	有限合伙人	27.00	1.70%	子公司部门经理
13	陈香	有限合伙人	27.00	1.70%	子公司部门经理
14	曹升福	有限合伙人	24.00	1.51%	华联火炬总经理
15	张爱华	有限合伙人	22.50	1.42%	部门经理
16	丁芝平	有限合伙人	20.25	1.27%	车间主任
17	凌光斌	有限合伙人	20.25	1.27%	部门经理
18	黄豪	有限合伙人	20.25	1.27%	车间主任
19	刘业忠	有限合伙人	19.20	1.21%	部门经理
20	许均年	有限合伙人	19.20	1.21%	子公司部门经理
21	卢启红	有限合伙人	19.20	1.21%	部门经理
22	石建军	有限合伙人	19.20	1.21%	子公司部门经理
23	汪大谷	有限合伙人	18.00	1.13%	部门经理
24	黄检峰	有限合伙人	17.25	1.09%	车间主任
25	姚君林	有限合伙人	16.20	1.02%	部门经理
26	郭菁	有限合伙人	15.00	0.94%	部门经理
27	叶冬华	有限合伙人	12.00	0.76%	部门经理

28	谢学军	有限合伙人	12.00	0.76%	部门经理
29	石暑光	有限合伙人	12.00	0.76%	子公司部门经理
30	颜合兵	有限合伙人	9.00	0.57%	部门经理
31	宋爱兵	有限合伙人	9.00	0.57%	部门经理
32	钟定波	有限合伙人	9.00	0.57%	子公司部门经理
33	姚小峰	有限合伙人	9.00	0.57%	子公司部门经理
34	聂岳军	有限合伙人	9.00	0.57%	部门经理
35	黄初春	有限合伙人	7.50	0.47%	证券事务代表
36	叶序章	有限合伙人	7.50	0.47%	子公司部门经理
37	陈坚	有限合伙人	7.50	0.47%	部门经理
合计			1,589.40	100.00%	-

(3) 华联立磐成立后，合伙人变动情况

华联立磐成立后，有限合伙人叶序章由于个人原因于 2019 年 3 月从发行人处离职，经双方协商其自愿将所持有的 7.50 万元华联立磐出资份额以 7.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发行人董事长许君奇；许君奇已于 2019 年 7 月以自有资金向叶序章足额支付上述出资份额转让款，华联立磐已于 2019 年 6 月办理完毕相关工商变更登记。

此外，华联立磐部分合伙人因出现退伙事由或因发行人股权激励事宜，华联立磐出现以下事项：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金额（万元）	转让原因
1	许君奇	洪伟强	7.50	新增股权激励
2	曹升福	许君奇	24.00	离职
3	张爱华	兰国霞	22.50	张爱华去世，其所持有的华联立磐财产份额由其配偶兰国霞继承

除上述合伙人变动外，自成立以来，华联立磐不存在其他合伙人变动情况。

(4) 目前出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华联立磐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任职
1	丁学文	普通合伙人	54.00	3.40	董事、总经理
2	许君奇	有限合伙人	661.50	41.62	董事长
3	凌庆财	有限合伙人	67.50	4.25	董事、财务总监
4	罗新果	有限合伙人	67.50	4.25	副总经理、人事总监

5	唐日晖	有限合伙人	67.50	4.25	监事, 红官窑执行董事、总经理
6	叶守明	有限合伙人	67.50	4.25	董事长助理
7	彭龙	有限合伙人	57.45	3.61	董事会秘书
8	许铁生	有限合伙人	57.45	3.61	董事长助理(已退休)
9	谢云庚	有限合伙人	45.00	2.83	生产总监
10	黄宇林	有限合伙人	30.00	1.89	部门经理
11	廖甜	有限合伙人	30.00	1.89	部门经理
12	兰学军	有限合伙人	27.00	1.70	子公司部门经理
13	陈香	有限合伙人	27.00	1.70	子公司部门经理
14	兰国霞	有限合伙人	22.50	1.42	原部门经理张爱华的配偶
15	丁芝平	有限合伙人	20.25	1.27	车间主任
16	凌光斌	有限合伙人	20.25	1.27	部门经理
17	黄豪	有限合伙人	20.25	1.27	车间主任
18	刘业忠	有限合伙人	19.20	1.21	部门经理
19	许均年	有限合伙人	19.20	1.21	子公司部门经理
20	卢启红	有限合伙人	19.20	1.21	部门经理
21	石建军	有限合伙人	19.20	1.21	子公司部门经理
22	汪大谷	有限合伙人	18.00	1.13	部门经理
23	黄检峰	有限合伙人	17.25	1.09	部门经理
24	姚君林	有限合伙人	16.20	1.02	部门经理
25	郭菁	有限合伙人	15.00	0.94	部门经理
26	叶冬华	有限合伙人	12.00	0.76	部门经理
27	谢学军	有限合伙人	12.00	0.76	部门经理
28	石暑光	有限合伙人	12.00	0.76	部门经理
29	颜合兵	有限合伙人	9.00	0.57	部门经理
30	宋爱兵	有限合伙人	9.00	0.57	部门经理
31	钟定波	有限合伙人	9.00	0.57	车间主任
32	姚小峰	有限合伙人	9.00	0.57	子公司部门经理(已离职)
33	聂岳军	有限合伙人	9.00	0.57	部门经理
34	黄初春	有限合伙人	7.50	0.47	证券事务代表
35	陈坚	有限合伙人	7.50	0.47	部门经理
36	洪伟强	有限合伙人	7.50	0.47	子公司负责人

合计	1,589.40	100.00	
----	----------	--------	--

丁学文为华联立磐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根据华联立磐合伙协议条款，执行事务合伙人决定合伙企业重大事项，对合伙企业具有决定性影响和控制力，丁学文为华联立磐实际控制人。

华联立磐的合伙人由华联瓷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或骨干员工组成。华联立磐除持有发行人的股权外未进行其他股权投资，也未向除上述人员以外的其他投资者募集资金；华联立磐自身未以基金管理人身份发起设立任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因此华联立磐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法规规定应履行备案程序的私募投资基金。

4、华联悟石

（1）华联悟石基本情况

华联悟石持有公司 4.39%的股权，其与华联立磐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丁学文，华联悟石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醴陵市华联悟石企业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丁学文
成立日期	2016年12月13日
住所	醴陵市经济开发区 A 区标准化厂房 4 号楼第 3 层 304
主营业务	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未开展其他业务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华联悟石的总资产为 1,247.77 万元，净资产为 1,247.53 万元，2020 年度净利润为-0.01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2）华联悟石成立时合伙人情况

华联悟石成立时，合伙人任职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发行人处任职
1	丁学文	普通合伙人	54.00	4.34%	董事、总经理
2	许君奇	有限合伙人	462.90	37.16%	董事长
3	叶建明	有限合伙人	67.50	5.42%	副总经理、技术总监
4	张平	有限合伙人	57.45	4.61%	董事长助理
5	易金生	有限合伙人	57.45	4.61%	监事、董事长助理
6	贺忠诚	有限合伙人	54.00	4.34%	子公司总经理
7	李顺禄	有限合伙人	52.50	4.21%	蓝思华联工程师

8	汤明强	有限合伙人	37.50	3.01%	子公司部门经理
9	欧阳黄俊	有限合伙人	30.00	2.41%	部门经理
10	谢桂开	有限合伙人	30.00	2.41%	车间主任
11	李方如	有限合伙人	20.25	1.63%	车间主任
12	邹建华	有限合伙人	19.20	1.54%	材质研发工程师
13	刘建林	有限合伙人	19.20	1.54%	部门经理
14	梁建平	有限合伙人	19.20	1.54%	车间主任
15	周小华	有限合伙人	19.20	1.54%	车间主任
16	李明生	有限合伙人	18.00	1.45%	子公司部门经理
17	彭宏	有限合伙人	18.00	1.45%	材质研发工程师
18	柯志勇	有限合伙人	18.00	1.45%	部门经理
19	贺立武	有限合伙人	18.00	1.45%	子公司部门经理
20	陈抚生	有限合伙人	17.25	1.38%	子公司部门经理
21	麦潮棠	有限合伙人	16.20	1.30%	材质研发工程师
22	易彩玲	有限合伙人	16.20	1.30%	子公司部门经理
23	徐之勇	有限合伙人	16.20	1.30%	子公司部门经理
24	王蔚	有限合伙人	16.20	1.30%	部门经理
25	张仕元	有限合伙人	16.20	1.30%	部门经理
26	兰旭	有限合伙人	12.00	0.96%	车间主任
27	田东红	有限合伙人	12.00	0.96%	车间主任
28	姚学林	有限合伙人	9.00	0.72%	部门经理
29	曹检香	有限合伙人	7.50	0.60%	部门经理
30	许中祥	有限合伙人	6.00	0.48%	技术员
31	谢华一	有限合伙人	6.00	0.48%	技术员
32	凌邦文	有限合伙人	6.00	0.48%	技术员
33	邱文明	有限合伙人	6.00	0.48%	技术员
34	黄江	有限合伙人	6.00	0.48%	技术员
35	覃烁	有限合伙人	4.50	0.36%	部门经理
合计			1,245.60	100.00%	-

(3) 华联悟石成立后，合伙人变动情况

华联悟石成立后，部分有限合伙人由于个人原因从发行人处离职，经双方协商该部分离职的合伙人自愿将其所持有的华联悟石财产份额进行转让，具体如下：

1) 2018年9月, 合伙人覃烁将其所持有的华联悟石 4.50 万元财产份额以 4.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发行人董事长许君奇。

2) 2018年9月, 合伙人贺忠诚将其所持有的华联悟石 54 万元财产份额以 54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发行人董事长许君奇。

3) 2019年6月, 合伙人姚学林将其所持有的华联悟石 9 万元财产份额以 9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发行人董事长许君奇。

4) 2019年6月, 合伙人兰旭将其所持有的华联悟石 12 万元财产份额以 1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发行人董事长许君奇。

5) 2019年6月, 合伙人田东红将其所持有的华联悟石 12 万元财产份额以 1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发行人董事长许君奇。

许君奇已以自有资金向上述华联悟石合伙人足额支付上述出资份额转让款, 华联悟石已分别于 2018 年 9 月及 2019 年 6 月办理完毕相关工商变更登记。

此外, 华联悟石因发行人股权激励事宜, 华联悟石出现以下事项: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金额(万元)	转让原因
1	许君奇	荣平	15.00	新增股权激励
2	许君奇	张圣军	7.50	新增股权激励
3	许君奇	瞿钦龙	7.50	新增股权激励
4	许君奇	钟建桥	4.50	新增股权激励
5	许君奇	冯宗文	4.50	新增股权激励
6	许君奇	丁学文	45.00	新增股权激励

除上述合伙人变动外, 自成立以来, 华联悟石不存在其他合伙人变动情况。

(4) 目前出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华联悟石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任职
1	丁学文	普通合伙人	99.00	7.95	董事、总经理
2	许君奇	有限合伙人	470.40	37.76	董事长
3	叶建明	有限合伙人	67.50	5.42	副总经理、技术总监
4	张平	有限合伙人	57.45	4.61	董事长助理
5	易金生	有限合伙人	57.45	4.61	监事、董事长助理
6	李顺禄	有限合伙人	52.50	4.21	子公司工程师
7	汤明强	有限合伙人	37.50	3.01	子公司部门经理

8	欧阳黄俊	有限合伙人	30.00	2.41	部门经理
9	谢桂开	有限合伙人	30.00	2.41	车间主任
10	李方如	有限合伙人	20.25	1.63	车间主任
11	邹建华	有限合伙人	19.20	1.54	材质研发工程师
12	刘建林	有限合伙人	19.20	1.54	部门经理
13	梁建平	有限合伙人	19.20	1.54	部门经理
14	周小华	有限合伙人	19.20	1.54	车间主任
15	李明生	有限合伙人	18.00	1.45	子公司部门经理
16	彭宏	有限合伙人	18.00	1.45	材质研发工程师
17	柯志勇	有限合伙人	18.00	1.45	部门经理
18	贺立武	有限合伙人	18.00	1.45	子公司部门经理
19	陈抚生	有限合伙人	17.25	1.38	子公司总经理
20	麦潮棠	有限合伙人	16.20	1.30	材质研发工程师
21	易彩玲	有限合伙人	16.20	1.30	子公司部门经理
22	徐之勇	有限合伙人	16.20	1.30	子公司部门经理
23	王蔚	有限合伙人	16.20	1.30	部门经理
24	张仕元	有限合伙人	16.20	1.30	部门经理
25	曹检香	有限合伙人	7.50	0.60	部门经理
26	许中祥	有限合伙人	6.00	0.48	技术员
27	谢华一	有限合伙人	6.00	0.48	技术员
28	凌邦文	有限合伙人	6.00	0.48	技术员
29	邱文明	有限合伙人	6.00	0.48	技术员
30	黄江	有限合伙人	6.00	0.48	技术员
31	荣平	有限合伙人	15.00	1.20	部门经理
32	张圣军	有限合伙人	7.50	0.60	部门经理
33	瞿钦龙	有限合伙人	7.50	0.60	子公司部门经理
34	钟建桥	有限合伙人	4.50	0.36	子公司工程师
35	冯宗文	有限合伙人	4.50	0.36	子公司部门经理
合计			1,245.60	100.00	

丁学文为华联悟石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根据华联悟石合伙协议条款，执行事务合伙人决定合伙企业重大事项，对合伙企业具有决定性影响和控制力，丁学文为华联悟石实际控制人。

华联悟石的合伙人由华联瓷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或其他骨干员工组成。华联悟石除持有发行人的股权外未进行其他股权投资，也未向除上述人员以外的其他投资者募集资金；华联悟石自身未以基金管理人身份发起设立任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因此华联悟石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法规规定应履行备案程序的私募投资基金。

5、发行人现有股东均为适格股东，不存在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股东包括致誉投资、新华联亚洲、华联立磐、华联悟石。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致誉投资、华联立磐、华联悟石均为依法设立有效存续的法律主体；截至 2021 年 2 月 9 日，新华联亚洲有效存续，不存在根据其有效章程的规定或任何有权机构的决定、命令、裁决而需要终止或解散的情形。发行人现有股东均具有担任发行人股东资格。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现有股东不存在与发行人股份相关的纠纷或诉讼。

6、发行人现有股东与发行人主要客户和供应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签字人员之间的关联关系情况

发行人部分主要客户、供应商与发行人股东具有关联关系，具体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与发行人股东的关系
1	华彩包装	发行人供应商之一；其实际控制人许志勇系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致誉投资股东、华联立磐、华联悟石有限合伙人许君奇兄弟的子女
2	新华联	发行人客户之一；其实际控制人与新华联亚洲的实际控制人同为傅军

注：马来西亚新华联、新华联控股以及旗下的子公司统一合称为“新华联”。

除上述情形外，发行人股东与主要客户、供应商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亲属关系、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安排。

发行人股东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签字人员之间不存在的关联关系、亲属关系、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可能输送不当利益的关系。

（四）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控制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外，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许君奇（及配偶）和傅军（及配偶）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1、许君奇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1）致誉投资

该公司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七、（一）发起人的基本情况”。

（2）博略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博略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实收资本	4,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许君奇
成立日期	2014年10月20日
住所	拉萨市金珠西路 158 号世通阳光新城 2 幢 641 号
股东构成情况	许君奇持有90%股权，叶铁华持有10%股权。
主营业务	企业管理咨询、投资

2020年12月31日，博略投资有限公司的总资产为10,889.63万元，净资产为10,556.36万元，2020年度净利润为1,665.81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3）致誉国际

公司名称	致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万美元
成立日期	2004年7月21日
股东构成情况	许君奇持有100%股权
主营业务	未实际开展业务

致誉国际系依据英属维京群岛法律成立的公司，报告期内，致誉国际未实际开展业务。

2020年12月31日，致誉国际的总资产为0.03万美元，净资产为-16.10万美元，2019年度净利润为-0.00万美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除上述公司外，许君奇未控制其他企业。

2、傅军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傅军直接持股并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1) 马来西亚新华联

该公司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七、（一）发起人的基本情况”。

(2) 长石投资

公司名称	长石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静
成立日期	2006年6月5日
住所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博达路以南、扎西路以西西藏西海冷链物流有限公司办公楼1层117室
股东构成情况	傅军持有其59.76%股权；肖文慧持有其33.46%股权；刘静持有其3.42%股权；张建持有其3.36%股权
主营业务	投资及投资管理

2020年12月31日，长石投资的总资产为388,438.46万元，净资产为109,654.25万元，2020年度净利润为2,031.83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3) 新华联控股

公司名称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3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傅军
成立日期	2001年6月15日
住所	北京市通州区外郎营村北2号院2号楼10层
股东构成情况	傅军持有2.83%股权，长石投资持有93.40%股权，冯建军等6名自然人持有3.77%股权。
主营业务	投资及投资管理

2020年12月31日，新华联控股的总资产为4,129,450.64万元，净资产为204,940.01万元，2020年度净利润为-624,903.70万元。（上述数据为新华联控股母公司报表数据，未经审计）。

(4) 君立实业

公司名称	君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00美元
成立日期	2007年1月1日
股东构成情况	傅军持有70%股权，吴向明持有30%股权

主营业务	投资及投资管理
------	---------

根据君立实业注册资料及 Ogier 律师事务所于 2021 年 2 月 8 日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君立实业系依据英属处女群岛法律成立的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君立实业的总资产为 8,741.65 万港元，净资产为 7,755.99 万港元。2020 年君立实业的净利润为-218.16 万港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通过上述直接控制企业投资于下属企业，傅军投资领域涉及房地产、矿业、石油、化工、新能源、金融等板块。除上述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外，傅军未直接控制其他企业。

傅军配偶吴向明未直接控制其他企业。

（五）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对发行人股东信息披露的核查情况及结论

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的规定，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对发行人本次发行的有关事项进行了逐项核查。经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

（1）发行人股东信息的披露及股份代持解除、信息披露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

（2）发行人股东不存在以下情形：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②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③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

发行人已出具专项承诺，承诺发行人股东不存在《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第二项规定的以下情形：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②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③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

（3）发行人提交本次发行上市申请材料前 12 个月内不存在新增股东的情形；

（4）发行人历史上自然人入股价格合理，不存在入股交易价格明显异常的情况；

(5) 除新华联亚洲以外，发行人其他股东不存在股权架构为两层以上且无实际经营业务的公司或有限合伙企业的情况；新华联亚洲受让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合理；

(6) 发行人股东中不存在私募投资基金。

八、发行人股本的有关情况

(一) 本次发行前后股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本为 18,890.00 万股，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 6,296.67 万股，其中公开发行的新股为 6,296.67 万股。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流通股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25%。本次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不安排老股转让。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 6,296.67 万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持股数(万股)	股份比例	持股数(万股)	股份比例
1、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致誉投资	11,400.00	60.35%	11,400.00	45.26%
新华联亚洲	5,600.00	29.65%	5,600.00	22.23%
华联立磐	1,059.60	5.61%	1,059.60	4.21%
华联悟石	830.40	4.39%	830.40	3.30%
2、本次拟发行社会公众股				
公司公开发行新股	-	-	6,296.67	25.00%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	-	-	-
合计	18,890.00	100.00%	25,186.67	100.00%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股本中不含国有股份，新华联亚洲持有的股份为外资股股份。

(二)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致誉投资	11,400.00	60.35%
2	新华联亚洲	5,600.00	29.65%
3	华联立磐	1,059.60	5.61%
4	华联悟石	830.40	4.39%

（三）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自然人股东。

（四）国有股份或外资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国有股份。公司外资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新华联亚洲	5,600.00	29.65%
合计	5,600.00	29.65%

（五）股东中战略投资者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股东中无战略投资者。

（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如下：

1、华联立磐与华联悟石

股东姓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华联立磐	1,059.60	5.61%	丁学文为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
华联悟石	830.40	4.39%	

2、华联立磐合伙人之间关联关系

股东姓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	---------	------	------

华联立磐	1,059.60	5.61%	<p>(1)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许君奇持有 41.62% 的出资额；</p> <p>(2) 丁芝平持有 1.27% 的出资额，兰学军持有 1.70% 的出资额，丁芝平与丁学文为兄妹关系，兰学军与丁芝平为夫妻关系；</p> <p>(3) 许均年持有 1.21% 的出资额，叶冬华持有 0.76% 的出资额，叶守明持有 4.25% 的出资额，廖甜持有 1.89% 的出资额；许君奇与许均年为兄弟关系，叶冬华、叶守明与许君奇配偶叶铁华为兄妹、姐妹关系，廖甜的配偶与许君奇的配偶为姐弟关系；</p>
------	----------	-------	---

3、华联悟石合伙人之间关联关系

股东姓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华联悟石	830.40	4.39%	<p>(1)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许君奇持有 37.76% 的出资额；</p> <p>(2) 李方如持有 1.63% 的出资额，叶建明持有 5.42% 的出资额，李方如与叶建明的配偶为姐弟关系；</p>

(七)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九、内部职工股情况

自本公司成立至今，未发行过内部职工股。

十、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情况

公司不存在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和信托持股的情况，也不存在股东数量超过二百名的情况。

公司历史上曾存在的委托持股情况，已于 2015 年 4 月清理和规范完毕。

（一）委托持股的形成

2011年4月20日，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马来西亚新华联将其持有的公司15%股权作价4,374.48万元转让给醴陵长石，同时公司增加股本至17,000万元，自然人唐小武、丁学文、叶建明、何铁牛分别以现金认购298万股、268万股、218万股、216万股（合计1,000万股），认购价格为1.50元/股。

本次增资过程中，华联瓷业存在股份代持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1、唐小武、丁学文、叶建明、何铁牛对华联瓷业增资存在股份代持情形

本次唐小武、丁学文、叶建明、何铁牛向华联瓷业增资1,000万股，实际由该四人代华联瓷业许铁生、叶守明等合计32名中高层员工或董事持有股份，根据相关主体签署的《关于委托代持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协议书》，具体代持情况如下：

代持人	委托人	代持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唐小武	唐小武	160.00	0.94%
	许铁生	35.00	0.21%
	叶守明	35.00	0.21%
	易金生	35.00	0.21%
	蔡人强	28.00	0.16%
	欧阳黄俊	5.00	0.03%
丁学文	丁学文	85.00	0.50%
	张建	50.00	0.29%
	邱佳才	40.00	0.24%
	廖甜	28.00	0.16%
	谢云庚	26.00	0.15%
	谢桂开	25.00	0.15%
	汤羊	14.00	0.08%
叶建明	叶建明	40.00	0.24%
	唐日晖	40.00	0.24%
	汤明强	30.00	0.18%
	梁飞桥	20.00	0.12%
	兰学军	20.00	0.12%
	邓先红	20.00	0.12%

	肖魁建	20.00	0.12%
	周环球	20.00	0.12%
	肖广辉	8.00	0.05%
何铁牛	何铁牛	45.00	0.26%
	郭朝晖	40.00	0.24%
	张爱华	30.00	0.18%
	李顺禄	30.00	0.18%
	罗新果	20.00	0.12%
	张平	16.00	0.09%
	凌庆财	10.00	0.06%
	陈亦锋	10.00	0.06%
	石建军	8.00	0.05%
	曾友强	7.00	0.04%
合计		1,000.00	5.88%

2、致誉投资代部分发行人员工持有发行人股份

2011年9月，许君奇、华联瓷业与黄宇林、李方如等16名发行人员工约定：黄宇林、李方如等16名发行人员工以每股1.50元的价格合计受让许君奇所持有的华联瓷业90万股股份并委托许君奇代为持有。

根据许君奇的说明及上述委托人的确认，上述股份代持实际为黄宇林、李方如等16名发行人员工以每股1.50元的价格从许君奇实际控制的致誉投资处受让致誉投资所持有的华联瓷业90万股股份并由致誉投资代为持有，同时授权致誉投资代为出席华联瓷业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等活动。

致誉投资代部分发行人员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代持人	委托人	代持股份数（万股）
1	致誉投资	黄宇林	7.00
2		李方如	7.00
3		李明生	7.00
4		钟定波	7.00
5		凌光斌	7.00
6		丁芝平	6.00
7		柯志勇	6.00
8		凌邦文	5.00

9		黄江	5.00
10		周宗建	5.00
11		姚明和	5.00
12		谢华一	5.00
13		邹建华	5.00
14		黄志军	5.00
15		彭宏	5.00
16		石暑光	3.00
合计			90.00

（二）委托持股的清理和规范

为彻底解决公司股份代持问题，规范股权关系，消除潜在的股权争议和纠纷，公司对委托持股进行了清理和规范。截至 2014 年 10 月，上述委托人已收到全部股份转让款，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于 2015 年 4 月办理完毕。具体过程参见本节“三、（一）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上述委托人出具确认函确认：其已收到股份转让款；上述股份代持关系已经全部解除；其对于上述股份代持关系及解除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截至确认函出具日，除通过华联立磐和华联悟石持有华联瓷业股份外（如有），其不存在委托他人持有华联瓷业股份的情形。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了股权代持委托协议、解除代持确认函等相关文件；对所有委托人进行了当面访谈；核查了解除代持时，委托人收到的股份转让款金额。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的股份代持关系全部解除，委托人已收到相关股份转让款，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十一、发行人的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基本情况

1、员工构成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共 4,591 人，其专业结构、受教育程度及年龄分布如下：

员工专业结构	人数（名）	占员工总数比例
管理人员	352	7.67%
销售人员	202	4.40%
生产人员	3,443	74.99%
财务人员	49	1.07%
技术及研发人员	545	11.87%
员工受教育程度	人数（名）	占员工总数比例
本科及本科以上学历	159	3.46%
大专学历	224	4.88%
大专以下学历	4,208	91.66%
员工年龄分布	人数（名）	占员工总数比例
51 岁以上	1,487	32.39%
41—50 岁	1,817	39.58%
31—40 岁	1,014	22.09%
30 岁以下	273	5.95%
合计	4,591	100.00%

2、员工薪酬情况

（1）公司薪酬管理制度

公司已制定《薪酬管理制度》，明确了该制度制定的依据及适用范围，对不同工作岗位员工的工资构成及工资的支付进度行了明确规定，对各种附加收入种类及标准进行了统一规定。

发行人薪酬管理制度遵循竞争性、公平性、经济性、绩效挂钩和保密性原则，通过制订长期人才培养、储备、留用与薪酬挂钩计划，从职位等级和薪酬等级中综合体现吸收、保留、开发、激励人才的原则和规划，体现了提升人才队伍整体素质、稳定和提升华联瓷业品牌的思路。为员工所支付的薪酬，包含工资、补贴、津贴、绩效、福利以及政策要求的社保、公积金等。

（2）各级别员工月平均收入水平及当地平均工资水平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按照级别划分为：高层、中层及普通三类，各级别员工月平均收入水平及当地平均工资水平比较如下：

单位：元/月

年度	级别	月平均收入	醴陵市从业人员平均劳动报酬	湖南省私营企业从业人员平均劳动报酬
2020 年度	高层	24,201.08	统计数据尚未公布	统计数据尚未公布
	中层	9,334.11		
	普通	5,191.90		
	总体	5,605.11		
2019 年度	高层	24,284.11	4,760.80	3,501.00
	中层	9,739.02		
	普通	5,395.32		
	总体	5,781.92		
2018 年度	高层	23,456.19	4,556.30	3,347.92
	中层	9,742.25		
	普通	5,314.01		
	总体	5,654.13		

(3) 各类岗位员工月平均收入水平及与当地平均工资水平比较

公司员工按照专业结构划分的月平均收入水平及与当地平均工资水平比较如下：

单位：元/月

年度	类别	月平均收入	醴陵市从业人员平均劳动报酬	湖南省私营企业从业人员平均劳动报酬
2020 年度	管理	7,205.09	统计数据尚未公布	统计数据尚未公布
	研发	8,853.29		
	销售	11,765.62		
	生产	4,806.22		
	总体	5,605.11		
2019 年度	管理	7,825.18	4,760.80	3,501.00
	研发	9,598.89		
	销售	12,885.35		
	生产	5,013.83		
	总体	5,781.91		
2018 年度	管理	7,763.12	4,556.30	3,347.92
	研发	9,750.51		
	销售	13,208.37		

	生产	5,003.47		
	总体	5,654.13		

注：月平均收入根据全年薪酬总额与平均人数计算。

报告期内公司总体人均工资逐年递增，主要系公司为员工提供高于当地水平的富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待遇。

(4) 公司未来薪酬制度及水平变化趋势

公司高度重视人力资源工作，建立了兼顾激励性和公平性的薪酬管理体系员工薪酬水平与经营状况紧密挂钩，员工个人薪酬水平与绩效考核结果紧密挂钩。未来公司将在保持薪酬制度稳定性的基础上，根据公司经营发展情况、人才市场供需状况、当地政府的相关工资政策规定，并充分考虑工作岗位的差异化影响，定期对公司薪酬制度进行调整，预计未来员工薪酬水平将继续保持在当地中等偏上的水平，并保持稳中有升的趋势。

(5) 员工薪酬与财务报表中相关项目的配比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职工薪酬与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配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生产人员工资	18,719.66	20,571.84	21,406.99
销售人员工资	2,738.65	2,675.11	2,402.28
管理人员工资	2,326.99	2,230.86	2,011.09
研发人员工资	3,164.13	2,751.77	2,055.47
合计	26,949.43	28,229.58	27,875.83
应付职工薪酬增加额	26,949.43	28,229.58	27,875.83

如上表所示，发行人职工薪酬与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相互配比。

(二) 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情况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地方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社会保障的法律法规规定，为员工办理了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缴存了住房公积金。

1、发行人报告期各期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员工 2020 年 12 月缴纳社会保险费及缴存住房公积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	生育保险	失业保险	住房公积金
员工人数	4,591	4,591	4,591	4,591	4,591	4,591
缴纳人数	3,930	3,907	4,571	3,907	4,216	3,834
差异数	661	684	20	684	375	757
原因：新员工、缴费时间差异等	92	92	20	92	92	92
退休返聘	158	158	-	158	158	158
原属国企员工遗留	74	-	-	-	-	-
未缴人数	337	434	-	434	125	507

注：根据醴陵市社会劳动保险局出具的说明，公司 74 名员工在原国有企业工作单位缴纳养老保险，根据相关政策，该部分员工无需在华联瓷业缴纳养老保险。

2、报告期末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金额及对发行人经营业绩的影响及公司的应对措施

(1) 报告期内，公司未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未缴纳人数	未缴纳金额	未缴纳人数	未缴纳金额	未缴纳人数	未缴纳金额
养老保险	337	92.49	513	281.60	834	512.46
医疗保险	434	59.55	470	128.97	905	322.67
工伤保险	-	-	-	-	24	1.72
生育保险	434	5.21	2,826	67.85	3,078	96.03
失业保险	125	1.62	1,880	45.15	2,901	65.67
住房公积金	507	24.03	1,978	187.51	2,764	248.76
合计	-	182.90	-	711.09	-	1,247.32

注：社保公积金未缴纳金额=年末未缴人数*缴纳基数*公司缴纳比例*12

(2) 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A：未缴金额	182.90	711.09	1,247.32
B：利润总额	13,225.46	12,551.87	12,129.32
B-A（利润总额-未缴金额）	13,042.56	11,840.78	10,882.01

A/B（未缴金额对利润总额影响的比例）	1.38%	5.67%	10.28%
---------------------	-------	-------	--------

报告期内，发行人社保、住房公积金未缴金额占利润总额比重较小。若发行人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仍符合《首发办法》第二十六条的规定。

公司员工中农村进城务工人员所占比例较高，因缴纳社会保险费将降低其工资收入，员工缴纳社会保险的意愿不强。针对部分员工不愿缴纳社会保险的情况，公司向员工宣讲缴纳社会保险的意义和必要性，并要求其提供在户籍地缴纳社会保险的相关资料，以便公司如实为其缴纳，对于仍不愿缴纳社保的员工，公司尊重其个人意愿。公司已为绝大部分员工缴纳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和工伤保险，已缴纳城镇居民保险的员工，根据相关政策，其生育费用可以参照居民住院的待遇报销。此外，农村进城务工的员工缴纳失业保险的意愿较低，故公司失业保险缴纳人数较少。

公司部分员工未缴存住房公积金的主要原因是：该类员工多为农民工或户籍不在当地的员工，在农村或原籍均有自有住房，由于现行住房公积金制度对住房公积金的缴纳、使用、提取存在诸多限制，对其日后在户籍所在地或其他工作地改善住房条件不能起到实质性作用，同时公司已经为部分员工提供免费宿舍，因此该部分员工不愿承担住房公积金个人应缴部分，公司未替该部分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3）应对措施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所在地的社保部门分别出具证明，证明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社会保险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株洲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证明，证明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国家住房公积金相关规定，自建立单位账户以来未有行政处罚记录。

公司实际控制人许君奇和傅军出具了承诺：“华联瓷业及其子公司若因本次发行上市之前未为员工缴纳或未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从而被政府部门处以罚款、滞纳金或被员工要求承担经济补偿、赔偿，或使华联瓷业及其子公司产生其他任何费用或支出的，由许君奇与傅军共同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责任。”

3、公司不存在违反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2021年1月，醴陵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华联瓷业及其子公司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在该局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不存在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障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行为，亦未受到该局行政处罚。

2021年1月，株洲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证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住房公积金的缴纳情况符合国家住房公积金相关规定，发行人自建立单位账户以来未有该中心行政处罚记录。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社保、住房公积金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4、发行人不存在劳务派遣用工的情形

报告期内，发行人已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发行人不存在劳务派遣用工的情形。

十二、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

（一）本次发行期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延长锁定期限以及相关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及“重大事项提示、二、发行前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二）稳定股价的承诺

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三、稳定股价的措施”。

（三）股份回购的承诺

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三、稳定股价的措施”及“四、有关责任主体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中关于股份回购的条款。

（四）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者补偿责任的承诺

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四、有关责任主体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中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者补偿责任的条款。

（五）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六、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填补措施”。

（六）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六、（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七）相关责任主体未能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

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五、相关责任主体未能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

（八）其他重要承诺事项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二、（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七、公司拟采取的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3、关于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具体参见本节“十一、（二）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情况”。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产品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陶瓷制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以色釉陶瓷个性化、创意化立足行业，秉承“日用陶瓷艺术化，艺术陶瓷生活化”的产品理念服务客户，享有较高的市场知名度与美誉度。公司自成立以来累计海外客户 200 余家，遍布全球 40 多个国家或地区，据中国陶瓷工业协会统计，2010 年-2019 年，公司日用陶瓷出口规模连续 10 年在国内同行业中排名第一。公司是宜家在全球重要的日用陶瓷供应商，是贵州茅台、五粮液等知名酒企重要的陶瓷酒瓶供应商。

公司在 20 多年的经营过程中，致力于将悠久的中国陶瓷历史和传统文化与陶瓷产业的有机融合，通过加大研发、设计投入和技术创新，改善传统陶瓷制造工艺，提升产品品质和性能，构建了以色釉陶瓷、釉下五彩瓷、电瓷和陶瓷新材料四大系列产品为主的陶瓷产业体系，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口碑。

公司坚持走品牌战略之路，获得了“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中国出口名牌”、“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等殊荣，并参与编制《出口商品技术指南-日用陶瓷》（商务部 2017 年 2 月）、《日用陶瓷安全生产规范》（QB/T 4792-2015）和《日用炻瓷》（DB43/T 604-2010）等国家或省级标准和规范文件。

（二）发行人主要产品

公司产品以色釉陶瓷、釉下五彩瓷等日用陶瓷为主，同时涉及电瓷和陶瓷新材料等工业陶瓷的生产经营。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自主开发的色釉陶瓷产品，具有时尚、创意、健康、安全等特点，包含

餐具、茶具、咖啡具、洗漱具、装饰件等，以“绿色环保、文化创意”为特色，同时兼具欧美、日韩、中东、中国等多种风格，深受国内外客户喜爱，主要包括反应釉系列、还原焰色釉系列等。公司色釉陶瓷产品系列的开发和推广，开创了醴陵市日用陶瓷产业发展的新局面，色釉陶瓷已成为了醴陵市主要出口商品。色釉陶瓷表面均施以结晶釉、窑变釉等，具有艺术感、时尚感、质感强的特征，1160-1380 摄氏度烧制而成。

公司釉下五彩瓷产品，具有“白如玉、明如镜、薄如纸、声如磬”的特点，主要包括茶具、酒具、餐具、艺术摆件、装饰件等，以内销为主，在国内日用陶瓷行业拥有较高的知名度，主要包括“毛瓷”系列、盛世繁华系列等。釉下五彩瓷是湖南省醴陵市首创于清末的传统名瓷，始于 1905 年，曾获巴拿马万国博览会金奖。其采用草青、海碧、艳黑、赭色和玛瑙红等多种釉下色料，运用国画双勾分水填色和“三烧制”法，工艺精湛，纯手工打造，还原焰 1380 摄氏度烧成。

公司于 2015 年 6 月中标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采购项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立 60 周年纪念品，于 2017 年 6 月中标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采购项目—内蒙古自治区成立 70 周年纪念品，于 2018 年 7 月中标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采购项目—宁夏回族自治区成立 60 周年纪念品，彰显了公司在国内日用陶瓷领域的行业地位。

公司的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产品特性	产品用途
日用陶瓷：		
色釉陶瓷	色彩丰富，强度高，热稳定性好、能耗较低，具有艺术感、时尚感、质感强的特征	餐具、茶具、咖啡具、洗漱具、装饰件等
釉下五彩瓷	釉下彩工艺，色彩温润，具有“白如玉、明如镜、薄如纸、声如磬”的特点，绿色、健康，具有深厚的文化底蕴	餐具、茶具、酒具；艺术摆件、装饰件
工业陶瓷：		
电瓷	应用于电力系统中主要起支持和绝缘作用的部件	电力系统支持、绝缘
陶瓷新材料	采用人工合成的高纯度无机化合物为原料，在严格控制条件下经制成。具有高强度、高硬度、耐腐蚀等性能	机械用耐磨件、通信、航天、消费电子、化工、军工等领域

公司主要产品示例：

1、色釉陶瓷：



- ① 反应釉餐具
- ② 还原焰色釉花插
- ③ 3D智能喷绘餐具
- ④ 还原焰日式餐具
- ⑤ 手绘餐具
- ⑥ 北欧风餐具



2、釉下五彩瓷



- ① 2008版再造毛瓷四季花卉杯
- ② 盛世繁华28头富贵餐具
- ③ 2008奥运会盛世和瓶
- ④ 国色天姿茶具全家福
- ⑤ 盛世繁华莲子瓶



3、陶瓷新材料和电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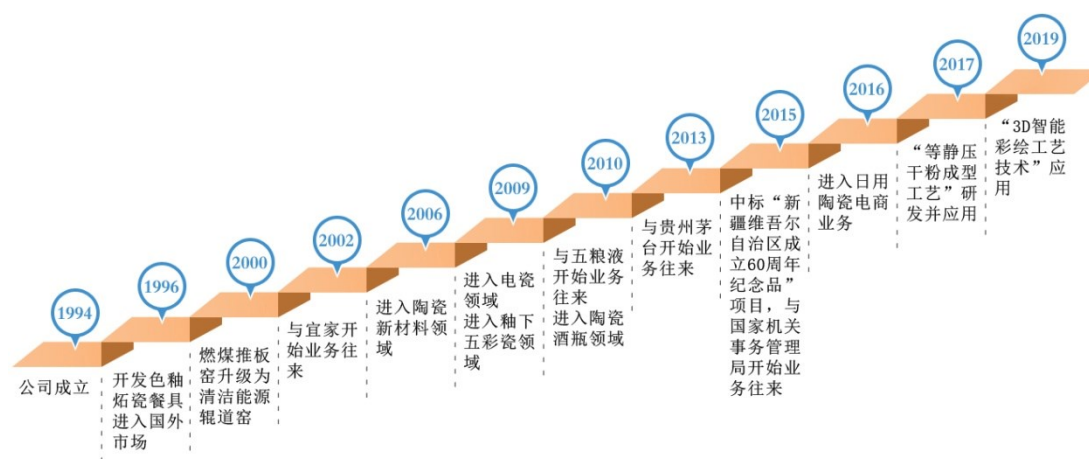


公司除了生产上述日用陶瓷、陶瓷新材料和电瓷外，还为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贵州茅台等客户生产庆典瓷、酒瓶等产品，部分产品示例如下：



（三）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公司一直从事陶瓷制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自成立以来，公司主要从事色釉陶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006年进入陶瓷新材料领域；2009年扩展了釉下五彩瓷和电瓷业务；2016年开始涉足日用陶瓷电商业务。公司主要产品和业务随着国内市场发展及下游客户需求提升而不断拓展，其发展历程如下：



自成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和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所属行业

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发行人的陶瓷产品所处行业属于“陶瓷制品制造业（C307）”下的“日用陶瓷制品制造（C3074）”和“特种陶瓷制品制造（C3073）”，发行人的电瓷产品所处行业属于“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C383）”下的“其他电工器材制造（C3839）”。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行业分类标准，公司所属行业为“C 制造业”大类下的“C30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二）行业监管和产业政策

1、行业的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陶瓷行业的政府主管部门是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及各地方的信息产业厅局，主要负责研究提出工业发展战略，拟定工业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工业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的拟定；对中小企业的指导和扶持；制定并组织实施工业的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规章，拟定行业技术规范 and 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等。

陶瓷行业的自律管理机构是中国陶瓷工业协会，该协会主要负责制定行业规划及行规行约；调查、收集、整理和统计行业基础资料；研究行业发展方向，进行技术培训；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等。公司为中国陶瓷工业协会副理事长单位。

公司的电瓷产品还隶属于绝缘子避雷器行业，政府主管部门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工业和信息化部，侧重于行业宏观管理；行业协会为中国电器工业协会下属的绝缘子避雷器分会，侧重于行业内部自律性管理。

此外，公司是陶瓷产品的出口企业，陶瓷产品出口企业的行业自律组织是中国轻工工艺品进出口商会，主要维护进出口经营秩序和会员企业的利益，协调会员进出口经营活动。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陶瓷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产品种类较多，行业的法规政策主要体现在陶瓷产品的出口退税政策以及产品的质量控制标准等方面。

（1）法律法规

陶瓷行业相关的法律法规主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颁发的《陶瓷食品容器卫生管理办法》、《出口陶瓷检验管理规定》等。

（2）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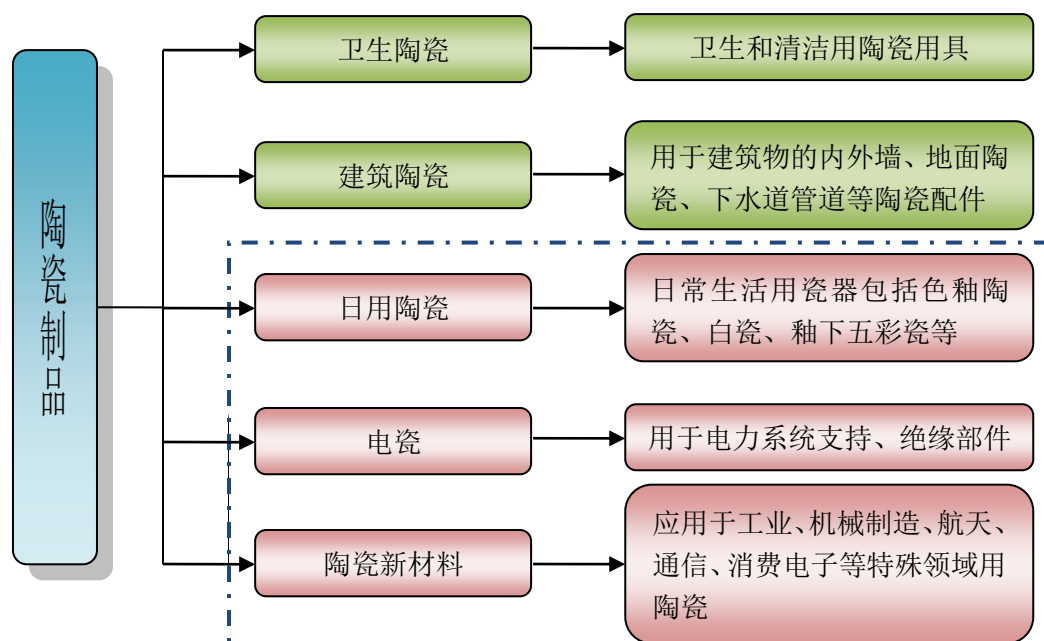
陶瓷行业的产业政策及税收政策主要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行业协会制定的行业具体规划以及国家的出口退税政策。

序号	文件名称	主要内容
----	------	------

1	《轻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根据行业特点和发展要求推进产业转移……推进陶瓷和发酵行业向有原料优势、能源丰富的地区转移。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简称“十三五”规划）（2016—2020年）	“十三五”期间，我国要进入创新型国家行列，创新型经济格局要初步形成，要推动现代化农业技术、新一代信息技术、资源高效利用和生态环保技术、智能绿色制造技术、现代能源技术、健康技术、智慧城市和数字社会技术、海洋和空间先进实用技术等八大产业技术创新。
3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鼓励类：十九、轻工，6、应用于工业、医学、电子、航空航天等领域的特种陶瓷生产及技术、装备开发；陶瓷清洁生产及综合利用技术开发。
4	轻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	推广日用陶瓷高效节能先进成型技术、快速烧成技术等新技术。重点发展资源消耗低的绿色日用陶瓷。增强企业的产品创新设计能力，提高产品附加值。加强艺术陶瓷传统工艺的继承和发展，重点发展艺术陶瓷精品。加快低温配方体系研发，降低产品的烧成温度和能耗。提高废料回收利用，加强清洁化生产。
5	湖南省轻工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	推动日用陶瓷向低能耗、自动化、信息化方向发展。推广日用陶瓷高效节能先进成型技术、快速烧成技术等新技术。重点发展中高档日用陶瓷，淘汰技术落后、能耗高的中低档普通陶瓷，扩大无铅无镉、抗菌环保绿色陶瓷生产。推进釉下五彩技术在骨质瓷、镁质瓷产品中的开发应用，加快炻瓷产品向高端发展。加快开发陶瓷3D打印成型、微波干燥与烧结等高新技术应用。整合陶瓷原料资源，推进陶瓷原料制备、泥釉模产业标准化生产。推广应用自动化、智能化陶瓷机械。鼓励龙头企业通过兼并重组，对接资本市场，引领行业整体发展，实现陶瓷业规模化集约化生产经营。到2020年，全省高档炻瓷产量保持全国第一位，打造国际知名品牌5个。
6	《中西部地区外商投资优势产业目录（2017年修订）》	属于本目录的外商投资项目，享受鼓励类外商投资项目优惠政策。湖南省：7、艺术陶瓷、日用陶瓷、工业陶瓷、特种陶瓷等高技术陶瓷的研发与生产。
7	《智能制造工程实施指南（2016-2020）》	“十三五”期间通过数字化制造的普及，智能化制造的试点示范，有条件、有基础的重点产业全面启动并逐步实现智能转型；有条件、有基础的行业实现试点示范并推广应用，建成一批智能车间/工厂。

（三）陶瓷的定义及分类

陶瓷是陶器和瓷器的总称，是以粘土为主要原料以及各种天然矿物经过粉碎混炼、成型和煅烧制得的材料以及各种制品。陶瓷制品按照应用领域的不同，可以分类如下：



注：上图中虚线框内部分为公司业务涉及的陶瓷制品。

三、发行人所处行业发展情况

（一）陶瓷行业发展概况及发展趋势

1、陶瓷行业的历史与文化

我国的陶瓷行业具有悠久的历史，早在约五千年前中国就发明了陶器，并在商代中期出现了早期的瓷器，魏晋南北朝的“南青北白”，唐朝的“唐三彩”，宋代的“官、哥、钧、汝、定”五大名瓷，陶瓷的品种、颜色和工艺日趋丰富和完善；唐代，中国陶瓷即以新兴商品进入国际市场，远销日本、印度、波斯以及埃及，并间接销往欧洲；清朝时期，陶瓷的工艺技术、颜色釉料更加成熟，青花瓷、斗彩、五彩、素三彩继续发展，又创新了珐琅彩、粉彩和釉下五彩等新品种。明清时代开始，陶瓷产品伴随着中国文化开始远销世界各地，对中华民族传统文化的传播和弘扬起到了巨大作用。¹

随着工业革命时代的持续发展，欧美国家的陶瓷行业逐渐采用机械进行工业化生产，提高了陶瓷的生产效率，优化了陶瓷的生产工艺，尤其在陶瓷产品的设

¹ 资料来源：中国陶瓷行业的历史、现状与发展趋势，九正建材网

计方面，强调艺术与工业的完美结合，讲究造型的单纯化、合理化，重视实用与美观，使得当时世界陶瓷出现全新的发展。在陶瓷工业从手工业向近代陶瓷工业迈进的转变时期，世界陶瓷生产的中心转移到欧洲和日本等国家。

自改革开放以来，我国陶瓷业逐渐引进国外先进的陶瓷制造技术和设备，窑炉升级改造，烧成技术不断推陈出新，能源由天然气逐步替换燃煤，达到了环保、减排的效果。同时，在原有的传统陶瓷制造工艺和陶瓷文化的基础上，改进、创新和完善相关工艺技术，并在产品外观设计、釉料制造和文化创意等方面有了很大的进步，陶瓷行业迎来良好的发展机遇，目前我国已成为世界陶瓷生产第一大国。

2、全球陶瓷行业发展概况和发展趋势

经过长久的发展，国外陶瓷生产企业大多根据自己的核心能力和优势资源，从事陶瓷产业的某一个环节或者工序，以体现自身的核心竞争优势。随着能源和原材料的限制，以及人力成本逐年上升，发达国家和地区逐步向发展中国家转移技术和产能，世界陶瓷生产中心正在逐步向发展中国家转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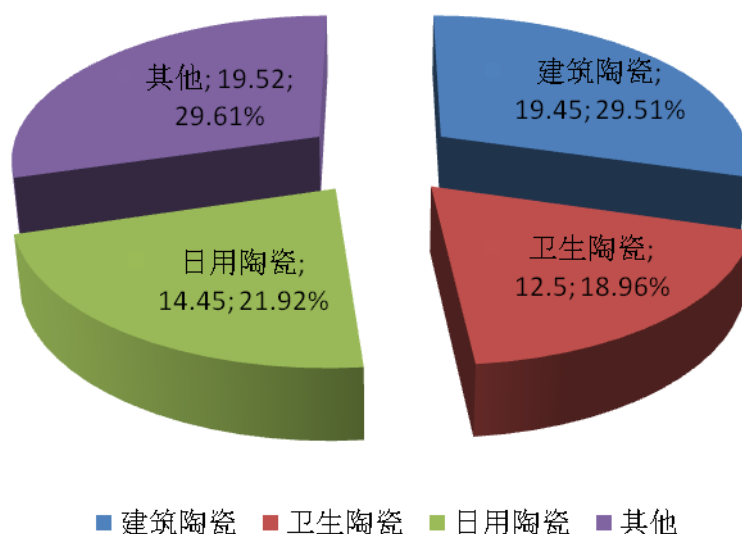
（1）全球陶瓷市场的需求概况

在全球陶瓷市场上，陶瓷制品的需求呈多元化和个性化趋势。欧美国家更注重陶瓷制品的色彩、造型、安全和环保等性能；中国则更侧重于陶瓷制品的花色、文化内涵和实用性能。基于不同国家和地区的生活水平、文化背景、艺术审美观等方面的差异，市场上单一陶瓷品种难以满足不同地域的需求，也造就了不同地区的行业企业具有各自不同的竞争优势。

美国是全球最大的陶瓷产品进口国，2017年进口陶瓷产品60.86亿美元，2018年进口陶瓷产品65.92亿美元，同比增长8.31%，美国市场的陶瓷需求基本保持稳定。2018年，美国日用陶瓷进口14.45亿美元，占全部陶瓷进口的21.93%，同比增长9.02%；建筑陶瓷进口19.45亿美元，占全部陶瓷进口的29.51%；卫生陶瓷进口12.5亿美元，占全部陶瓷进口的18.96%；工艺陶瓷进口4.57亿美元，占全部陶瓷进口的6.93%；其他类陶瓷进口14.95亿美元，占全部陶瓷进口的22.69%。中国是美国陶瓷进口的最大来源国，2018年美国从中国进口陶瓷26.7亿美元，同比增长14.1%，占美国陶瓷进口总额的40.5%。²

² 资料来源：2016年陶瓷对外贸易概况，中国轻工工艺品进出口商会陶瓷分会；
2017年陶瓷对外贸易概况，中国轻工工艺品进出口商会陶瓷分会；

2018年美国陶瓷产品进口情况（单位：亿美元）



欧盟是全球第二大陶瓷进口市场，2017年进口总额42.19亿美元，2018年进口总额47.27亿美元，同比增长12.03%，需求保持稳定。2018年，欧盟日用陶瓷进口金额为12.55亿美元，同比增长3.77%，建筑陶瓷进口7.18亿美元，卫生陶瓷进口7.62亿美元，工艺陶瓷进口4.07亿美元。中国是欧盟最大的陶瓷进口来源国，欧盟2018年从中国进口陶瓷19.89亿美元，同比增长9.42%，占欧盟陶瓷进口总额的42.08%。³

（2）全球陶瓷行业的概况和发展趋势

近几年来，由于发展中国家陶瓷制品产量的大幅度增加，全球陶瓷行业的总产量呈逐年上涨的趋势，同时，国际陶瓷市场呈现出市场需求多元化、个性化的特点。日用陶瓷作为陶瓷行业的重点市场，与人们的日常生活息息相关，其市场特点和发展趋势如下：

1) 国际标准不断提高，对铅、镉溶出量严格限制

近年来，世界各国对日用陶瓷制品的标准和要求越来越高，其中美国、欧盟、日本、加拿大、澳大利亚等国家对陶瓷制品的铅、镉溶出量有更高的要求。美国

中国日用消费品对外贸易报告2018，中国轻工工艺品进出口商会
³ 资料来源：2016年陶瓷对外贸易概况，中国轻工工艺品进出口商会陶瓷分会；
 2017年陶瓷对外贸易概况，中国轻工工艺品进出口商会陶瓷分会；
 中国日用消费品对外贸易报告2018，中国轻工工艺品进出口商会；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DA）发布的《符合性政策指南》（Compliance Policy Guides）以法规的形式对日用陶瓷中镉和铅的溶出作出了规定，美国材料与试验协会（ASTM）标准中也包含部分日用陶瓷的 10 条标准，分别对铅及镉的析出、耐酸性和耐碱性、抗冲击性及在微波炉中加热安全性等方面的标准制定了要求；欧盟的 2005/31/EC 号指令，对《关于与食物接触的陶瓷制品分析方法标准的采纳和执行声明》的要求进行了修订，欧盟还制定由各成员国均须严格执行的与食物接触的日用陶瓷铅、镉溶出量限量标准；加拿大的《加拿大产品法定 1999（陶瓷\玻璃器皿）》和澳大利亚的 BS4862-1972（TEST）和 AS/NZS4371:1996（限量）等标准也均对铅、镉溶出量进行限制。⁴

2) 市场呈高档化、艺术化、多元化和个性化趋势

近年来，在日用陶瓷国际市场上，受全球经济环境的影响，需求增速放缓，但高档、精品日用陶瓷的需求增长仍逐年上升。随着日用陶瓷行业的竞争加剧，日用陶瓷生产国也正把生产的重心向更具竞争潜力和高利润率的高档日用陶瓷、具有文化底蕴和艺术氛围的艺术陶瓷产品转移。

由于消费者在生活水平、文化背景、艺术审美观等方面存在差异，进而对产品的需求也不完全相同，从而导致市场上单一品种的生产与销售很难满足不同消费者的需求。未来国际日用陶瓷市场将发生一系列明显变化，其主要特点表现在产品质量好、功能全、花色多、造型新颖，也即是产品朝着多元化趋势发展，同时，具有收藏、馈赠等功能的个性化产品越来越受到人们的喜爱和欢迎，并拥有较大的市场空间。

3、国内陶瓷行业概况和发展趋势

进入 21 世纪以来，我国的陶瓷制造行业经历了一个稳定发展时期，陶瓷制品的产量和陶瓷行业企业数量都有了巨大的增长，我国的陶瓷总产量位居世界第一位，已成为世界上最大的陶瓷生产国和出口国，但陶瓷行业仍整体效率偏低，企业分散，单个企业规模偏小，技术水平不高，缺乏品牌意识。

此外，受国家节能环保政策的影响，陶瓷行业的发展模式也正在发生转变，从过去以“量增长”为主的模式转向“调整优化存量、做优做强增量”并存。未来陶瓷产业以品牌、质量、服务、技术和设计创新为核心的内涵式、创新性发展成为

⁴ 资料来源：2015-2020 年中国日用陶瓷行业产销需求与投资预测分析报告，前瞻产业研究院

主导。2018 年上半年，全国建筑陶瓷、卫生陶瓷、陶瓷新材料、日用陶瓷、园林陈设艺术及其他陶瓷制品制造等规模以上企业 3,499 家，完成主营业务收入 3,203.2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0.07%，实现利润 199.79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7.3%。⁵

随着全球市场对高档、精品日用陶瓷的需求日益增长，国内的日用陶瓷生产企业也正把生产的重心向更具竞争潜力和高利润率的、具有文化底蕴和艺术氛围的日用陶瓷产品转移。未来，国内的日用陶瓷将更多的表现在产品质量好、功能全、花色多、造型新颖、文化底蕴深厚等方面，产品也将朝着多元化趋势发展。

工业陶瓷中，电瓷与国民经济的发展，特别是电力工业的发展有密切的关系，受国家对电力、电网行业的投资情况影响较大。

陶瓷新材料是新材料的一个组成部分，具有高强度、高硬度、耐高温、耐腐蚀等各种优良性能，主要应用于通信、机械设备、消费电子、生物医疗等方面，成为近代尖端科学技术的重要组成部分，无论在传统工业领域，还是在新兴的高技术领域都有着广泛的应用，陶瓷新材料的市场需求也在不断扩大。

4、日用陶瓷行业的特点和发展趋势

（1）行业持续稳定发展

日用陶瓷是最贴近人们日常生活的陶瓷制品，近年来一直保持稳定增长的趋势。2018 年，我国日用陶瓷制品制造行业累计完成主营业务收入 744.26 亿元，同比增长 8.61%；我国日用陶瓷制品制造行业累计完成利润总额 52.71 亿元，同比增长 10.46%⁶。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发布的《日用陶瓷行业产销需求与投资预测分析报告》统计数据显示，2011 年中国日用陶瓷制品产量突破 300 亿件，2014 年中国日用陶瓷制品产量超 400 亿件，达到了 406.8 亿件，2017 年中国日用陶瓷制品产量接近 500 亿件，达到 491.9 亿件。

⁵ 资料来源：2018 年上半年我国陶瓷行业经济运行数据统计，建材之家网站

⁶ 资料来源：中国日用陶瓷年鉴（2019 年版），中国陶瓷工业协会、中国轻工业信息中心等；

2011-2017年中国日用陶瓷制品产量统计情况



(2) 产业集群较为明显，竞争较为充分

近年来，以湖南醴陵、广东潮州、广西北流、河北唐山和福建德化等为代表的日用陶瓷产区发展迅速，新增产能逐年扩大，各自形成了各具特色的产业集群。⁷另外，我国日用陶瓷行业生产企业数量众多，且以中小企业为主，行业集中度低，市场化程度高，竞争较为充分，竞争形式主要表现为产品价格的竞争，而中高档市场主要通过品牌、设计及质量等进行竞争。

(3) 产业技术不断走向成熟

随着经济的发展，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和运输成本等整体呈上涨趋势，部分陶瓷企业开始通过改进生产技术和设备升级，采用新型、节能的自动化设备，以及新工艺、新技术代替传统的生产方式，实现自动化流程和智能操作控制，提高了生产效率，提升了产品品质，降低能耗和成本。

(4) 产业整合的速度加快

随着海外市场对进口陶瓷产品的质量要求越来越高以及国内制造业的制造成本呈整体上涨趋势，过去不注重产品品质、依靠低成本赚取利润的陶瓷厂家将面临压力。陶瓷行业面临重新洗牌，部分企业将通过其自身的技术优势、品牌优势、管理优势、资金优势和规模优势等，对其他中小企业进行兼并重组，加速了行业内企业的整合速度。

(5) 与国际先进的日用陶瓷生产厂商存在差距

⁷ 资料来源：《行业接近周期拐点，消费升级刺激需求》，国泰君安证券研究报告，2016年3月15日

我国是陶瓷生产古国,有着悠久的历史传统文化,也是陶瓷生产和出口大国,但距离生产强国有一定的差距。在国际日用陶瓷市场中,真正以国内企业自有品牌销售的陶瓷制品为数甚少,与发达国家的差距主要体现在产品设计、文化创意和产品品质等方面。此外,在生产工艺和设备上,我国与国外先进水平也还存在较大差距,尤其在生产的自动化和智能化方面差距更大,部分自动化程度较高的成型设备大多依靠进口。随着近年来国内陶瓷相关行业开始加强日用陶瓷自动化、机械化设备的研究,与国外高水平厂商的差距将会逐步缩小。

(6) 行业生产向智能化、自动化发展的趋势

近年来,随着科学技术突飞猛进的发展,日用陶瓷行业的生产技术发展也很快,一些传统落后的设备和复杂的生产工艺正在被淘汰,取而代之的是等静压成型、自动修坯等智能化、自动化的先进设备和工艺简单、连接紧凑的设备和生产线。陶瓷行业是典型的劳动密集型行业,随着经济的发展和劳力成本的不断上涨,通过提高生产过程的智能化、自动化,从而提高日用陶瓷业的生产效率,成为日用陶瓷行业未来的发展趋势。

(7) 市场消费升级、需求旺盛

随着生产技术的日益提高,日用陶瓷产品在品质、规格上都有较大的发展,产品质量显著提高,由单件生产变成配套生产。另外,随着现代社会经济的发展,尤其餐饮业、酒店业、旅游业的迅猛增长,日用陶瓷市场需求旺盛。

1) 消费往高端、健康和环保升级的趋势

随着经济的不断发展,人民收入水平和消费能力的不断提高,特别是旅游业和餐饮业的快速发展,未来我国日用陶瓷市场还将继续呈现量质齐升的良好态势,日用陶瓷消费升级的特征也会更加明显。

另外,随着人们对安全、健康和环保等问题的关注度不断提高,消费者对与食品接触的陶瓷制品的要求不只是简单的经济实用,具备高品质、健康、安全环保等生活元素的产品将成为消费者选购陶瓷产品重要的参考指标,高品质日用陶瓷的市场需求将进一步提升。日用陶瓷中最具有个性的色釉陶瓷作为中温日用陶瓷的代表,具有能耗较低、绿色环保、品质高等特点,未来将拥有广阔的市场空间。

2) 时尚个性化的需求,将引领日用陶瓷消费升级

由于在生活水平、文化背景、艺术欣赏程度等方面存在差异，进而对产品的需求也不完全相同，消费者不再满足于千篇一律、一成不变的杯碗盘碟，希望能有质地优良、格调高雅、具有文化艺术风格的陶瓷用品，尤其是年轻消费群体，对日用陶瓷在色彩、造型、寓意、文化内涵等方面有着各种各样的个性化需求，日用陶瓷产品正在由大众化向个性化的趋势发生转变，个性化产品有着巨大的市场空间。

（8）色釉陶瓷作为最具有个性的日用陶瓷未来发展前景广阔

色釉陶瓷为日用陶瓷细分产品，具有时尚个性、环保健康、实惠实用的特点，正日益受到年轻消费群体的关注和青睐。对比分析国外日用陶瓷市场的历史、现状和发展趋势，随着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国内日用陶瓷市场已经超越了实惠消费的阶段，呈现出时尚文化消费和绿色环保消费的趋势，未来对色釉陶瓷的需求将进一步增加。

1) 时尚个性化的需求，将引领日用陶瓷消费升级

色釉陶瓷产品作为中温日用陶瓷的代表，是最具个性化的瓷种，能够将消费者推崇个性元素有机结合，形成其他瓷种无法比拟的个性效果，满足消费时尚化、个性化需求，将受到市场份额庞大的年轻消费群体的推崇。

2) 节能环保要求的提升，推动色釉陶瓷快速的发展

随着人们对安全、健康和环保等问题的关注度不断提高，消费者对与食品接触的陶瓷制品的要求不再是简单的经济实用，具备高品质、健康、安全环保等生活元素的产品将成为消费者选购陶瓷产品重要的参考指标，高品质日用陶瓷的市场需求将进一步提升。色釉陶瓷具有能耗较低、绿色环保、品质高等特点，未来将拥有广阔的市场空间。

3) 软装饰市场的广泛需求

伴随住房产业的升级和城市人群生活水平的提高，城市家庭、店面、写字楼、厂房的室内装饰作为相关产业也得到了前所未有的发展，市场容量急剧放大。与传统的白瓷相比较，颜色丰富、装饰感更强的色釉陶瓷已越来越成为软装饰市场的首选，色釉陶瓷是所有家居陈列的重要组成部分，如：花插、陶瓷饰品、果盘、烟灰缸、咖啡杯等。色釉陶瓷产品作为兼具装饰和实用功能，极大地丰富了房间的品质感，满足了人们时尚、文化、个性的需求。

(9) 釉下五彩瓷作为具有深厚文化底蕴的日用陶瓷未来发展前景良好

陶瓷是中国传统文化与陶瓷产业的有机载体,是传统文化与艺术的表现形式之一。釉下五彩瓷,采用的“三烧制”制作工艺,釉面莹润光洁,质朴古艳,色彩温润,具有“白如玉、明如镜、薄如纸、声如磬”的特点,具有深厚的文化底蕴和欣赏、装饰、收藏价值。随着人们对传统文化的倡导和对艺术鉴赏需求的提升,釉下五彩瓷将迎来良好的发展机遇。

5、国内日用陶瓷的出口贸易情况分析

我国是世界上最大的日用陶瓷生产国,也是重要的日用陶瓷贸易国,陶瓷产品自给能力较强,日用陶瓷贸易顺差较大。2017年,我国日用陶瓷进出口总额58.63亿美元,其中出口57.94亿美元,进口0.69亿美元;2018年,进出口总额62.65亿美元,其中出口61.86亿美元,同比增长6.77%,进口0.79亿美元;2019年,进出口总额70.3亿美元,其中出口69.46亿美元,同比增长12.29%,进口0.84亿美元。⁸

总体而言,面对国际贸易壁垒,我国日用陶瓷的出口依然保持稳定,一方面得益于国内陶瓷企业积极调整产品结构,提高产品质量和档次,另一方面得益于包括东南亚、中东和南美地区在内的国际新兴市场的崛起。

(二) 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1、日用陶瓷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我国日用陶瓷行业生产企业数量众多,行业集中度低,市场化程度较高。2018年上半年,全国日用陶瓷规模以上企业654家,完成主营业务收入387.3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74%,实现利润26.09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89%⁹。国内日用陶瓷企业以内资企业为主,中、小型企业占绝大部分,竞争形式主要表现为产品价格的竞争,而中高档市场主要通过品牌、设计及质量等进行竞争。

近年来,以湖南醴陵、广东潮州、广西北流、河北唐山和福建德化等为代表的日用陶瓷产区发展迅速,新增产能逐年扩大,各自形成了各具特色的产业集群。随着产业结构的调整和升级,具有技术优势的陶瓷企业依托其资金、管理、技术、

⁸ 资料来源:中国日用消费品对外贸易报告2018、中国日用消费品对外贸易报告2019,中国轻工工艺品进出口商会

⁹ 资料来源:2018年上半年我国陶瓷行业经济运行数据统计,建材之家网站

品牌等方面的实力,率先实现高品质和大规模效益化生产,进一步抢占市场份额,市场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

在全球范围内,日用陶瓷行业的发展也与区域经济发展水平相关,发达国家或者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发达地区市场需求较大,反之则较低。随着欧洲、日本等经济发达国家对日用陶瓷行业进行产业结构调整 and 战略转移,逐步向高品质和高技术方向发展,其日用陶瓷行业集中度逐步提高,仅少数企业占据市场竞争优势,如英国的皇家道尔顿和韦奇伍德、法国的柏图和哈瓦龙、德国的唯宝、罗森塔尔和胡琴路易斯特、日本的诺里蒂克和鸣海等。

2、工业陶瓷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1) 电瓷

目前,国内电瓷行业的行业集中度仍处于较低水平,竞争主要集中在产品质量、技术、价格等方面。根据电压等级的高低,国内电瓷行业的竞争格局所表现的影响因素也有所差异。其中,行业内高端超特高压绝缘子产品(直流 $\pm 500\text{kV}$ 及以上电压等级)竞争市场主要表现为质量为主,价格为辅,竞争程度较为适中;中端高压产品(直流 $\pm 220\text{kV}$ 电压等级)竞争市场主要表现为质量与价格并驱,竞争程度较为激烈;低端高压产品(直流 $\pm 110\text{kV}$ 及以下电压等级)竞争市场主要表现为价格为主,质量为辅,竞争程度非常激烈。国内中低档瓷绝缘子供大于求,但高档瓷绝缘子市场需求旺盛,短缺状况尚未根本改善。

1) 电瓷行业规模情况

绝缘子避雷器行业属于国民基础行业,近年来随着基础建设规模的持续增加,绝缘子避雷器行业也迎来增速发展,国家的宏观政策、基础设施投资、电网建设改造,其发展规划对于行业的发展方向具有明显的指导作用,直接影响绝缘子避雷器行业的市场规模,电网建设和改造投资的持续增长给瓷绝缘子行业制造企业带来了广阔的市场空间和长久的活力。

近年来,我国绝缘子避雷器行业企业坚持科技创新,实现了新产品产值持续快速增长。截至2017年,行业内主要企业新产品产值达到39.08亿元,2012年至2017年期间复合增速为9.21%¹⁰。

我国绝缘子产品海外市场的拓展主要通过三种渠道进行:一是通过国内电网

¹⁰数据来源:2013年-2017年《绝缘子避雷器行业统计资料汇编》

公司直接向海外电网实现销售。国家电网国际化战略的实施为我国绝缘子产品的出口开拓了有效渠道；二是通过电力设备跨国公司向海外输出。我国的绝缘子产品质量可靠、价格相对低廉，具备较强的竞争力，全球主要的电力设备生产商均在我国采购大量的绝缘子产品作为其产品的零部件。我国绝缘子厂商可以借助与国际巨头不断深化合作关系，持续得到最终用户的认可，树立品牌优势，扩大海外市场份额；三是我国的绝缘子产品已在国外建立了一定的知名度，形成了较为稳定的客户群体。在此基础上，再借助国际经销商的渠道优势，能够更加有效地拓展国际市场。

2) 市场供求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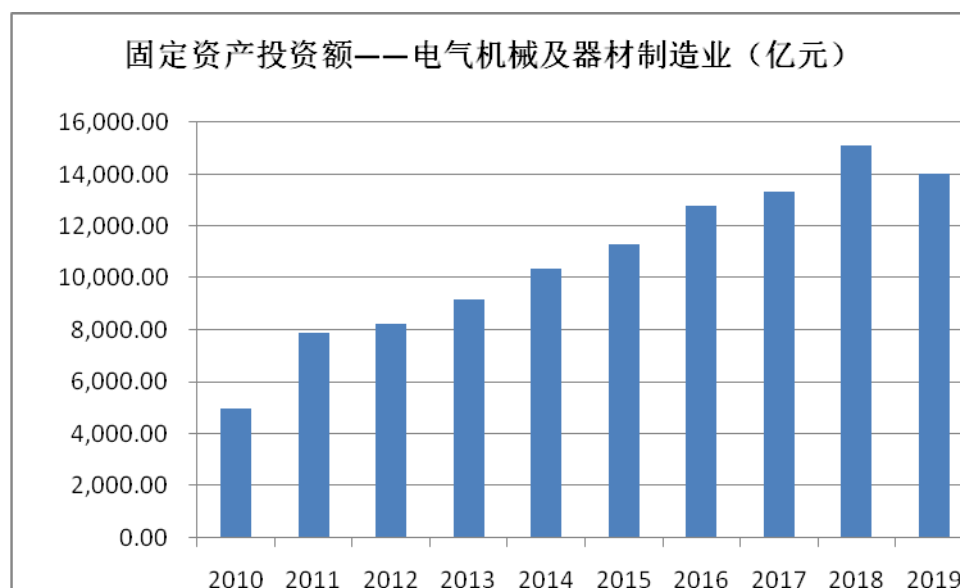
① 市场需求情况

绝缘子避雷器产品最主要的应用市场是电力工业，工业下游需求与电网投资密切相关。近年来，随着国家对电力行业的持续资金投入，电力设备行业市场空间逐年增长，这也拉动了发电、输电和用电配套的绝缘子避雷器制造行业的快速发展。“十二五”期末，全社会用电量达到 5.69 万亿千瓦时，全国发电装机达 15.3 亿千瓦，220 千伏及以上线路合计 60.9 万公里，变电容量 33.7 亿千伏安，华北、华中、华东、东北、西北、南方六个区域各级电网网架不断完善，配电网供电能力、供电质量和装备水平显著提升，智能化建设取得突破。根据《电力发展“十三五”规划》，明确提出了电网发展的目标：合理布局能源富集地区外送，建设特高压输电和常规输电技术的“西电东送”输电通道，新增规模 1.3 亿千瓦，达到 2.7 亿千瓦左右；电网主网架进一步优化，省间联络线进一步加强，形成规模合理的同步电网。全国新增 500 千伏及以上交流线路 9.2 万公里，变电容量 9.2 亿千伏安。

随着电力的稳定供需情况，“十三五”期间智能电网、特高压和新能源建设将成为拉动电力设备行业发展的三驾马车。电网建设和优化依然是行业市场发展的主要推动力，而电力工业的改革与持续发展将保证绝缘子市场的稳步发展。

② 市场供给情况

2010 年至 2019 年，绝缘子避雷器行业经历了快速增长，近两年由于宏观经济影响，增速有所回落，但是总体保持上升态势。



资料来源：WIND 资讯

③供求变动状况

A、电力行业供给侧投资力度不减，持续为绝缘子行业提供广阔的市场空间
“十三五”期间，电力行业将着力调整电力结构，着力优化电源布局，着力升级配电网，着力增强系统调节能力，着力提高电力系统效率，着力推进体制改革和机制创新。2017年电力行业投资额为8,015亿元，新增装机容量13,372万千瓦，总装机容量为177,703万千瓦。¹¹根据《电力发展“十三五”规划》，为保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电力电量需求，预期2020年全社会用电量6.8-7.2万亿千瓦时，年均增长3.6-4.8%，全国发电装机容量20亿千瓦，年均增长5.5%。根据新增电力装机容量与绝缘子需求量统计数据进行分析，每增加1万千瓦装机容量，约需新增绝缘子数量80吨。由此可推算，2018年至2020年新增2.23亿千瓦的装机容量，国内市场平均对绝缘子的需求量可达178.40万吨。

综上所述，我国电力投资规模一直保持较为稳定的增长，行业的景气度整体向好，进一步为绝缘子行业提供广阔的市场空间。

B、新产品产值快速增长，行业科技创新能力增强

近年来，我国绝缘子避雷器行业企业坚持科技创新，实现了新产品产值持续快速增长。“十二五”期间，我国电网建设以大容量、长距离、大跨越、特高压为特点，从而带动对百万伏等级输变电系列用绝缘子避雷器的需求。《电力发展“十三五”规划》将特高压及智能电网建设列入重点发展规划，电网建设的持续大

¹¹资料来源：2017年全国电力工业统计数据；国家统计局网站

规模投入,以及各类重点工程的建设将继续为绝缘子避雷器制造企业提供绝佳的市场机遇。同时,为满足市场需求,需要行业内企业研发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特高压工程用产品。

C、对产品性能的要求日益提高

随着我国电网向超高压大容量发展,全国跨地域特高压联网工程的推进,将提高对绝缘子产品性能的要求。强度等级高、耐污性能好和可靠性高的绝缘子将成为未来行业内重点发展的产品。

(2) 陶瓷新材料

目前,陶瓷新材料依靠其高强度、高硬度、耐高温、耐腐蚀等各种优良性能,被广泛应用于通信、机械设备、消费电子、生物医疗等领域,无论在传统工业领域,还是在新兴的高技术领域都有着广泛的应用。

我国陶瓷新材料行业的企业与国际领先企业相比存在一定的差距,主要一方面只重视实验室阶段的研究工作,忽视产业化技术的研究,没有转化为现实生产力;另一方面,国内陶瓷新材料领域的企业数量虽多,但规模普遍较小,产品较为单一,缺乏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三) 行业内主要企业情况

1、日用陶瓷行业主要企业情况

我国日用陶瓷行业呈数量多,规模小的特点,部分企业凭借多年来在设计、研发、品牌和技术等方面的积累,拥有自主品牌及设计能力,在国际市场拥有一定品牌知名度。日用陶瓷行业内的主要企业如下(以下资料来源于各公司网站及公开信息):

(1)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 603268)

该公司成立于2002年,位于广东省潮州市,集陶瓷产品设计、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主要经营家瓷、定制瓷和酒店瓷等日用陶瓷用品,产品涵盖餐具、茶具、咖啡器皿、陈列瓷、艺术收藏瓷以及不锈钢、水晶及玻璃等家居用品。

(2)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 603838)

该公司成立于1997年,位于广东省潮州市,是一家集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于一体的新型家居生活陶瓷供应商,产品覆盖日用陶瓷、卫生陶瓷、艺术陶

瓷等全系列家居生活用瓷。

(3)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300089）

该公司成立于 1996 年，位于广东省潮州市，主要从事各式中高档创意工艺、日用陶瓷的研发、制造和销售，产品畅销欧美、亚非等世界 60 多个国家和地区。

(4) 广西三环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1996 年，位于广西北流市，以生产销售日用陶瓷为主，拥有员工 3000 多人，年生产日用瓷 1.9 亿件，拥有自治区级技术中心和陶瓷研究所。

(5) 江苏高淳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1993 年，位于江苏省南京市高淳区，业务范围涉及骨质瓷、炆器、高技术环保陶瓷、艺术陶瓷和陶瓷贴花纸等。

2、电瓷行业主要企业情况

近年来，随着我国电网建设投资规模的不断扩大，绝缘子行业已经逐步形成了一定规模，出现了一些代表性企业。自 2012 年以来，我国绝缘子避雷器行业主要企业保持增长趋势，截至 2017 年，绝缘子避雷器行业内主要生产企业的销售收入为 164.92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12.09%¹²。

根据国际能源署 2015 年发布的世界能源投资展望，预计 2014 年到 2035 年，全球电力领域累计投资将达到 16.4 万亿美元。从细分市场看，输配电领域占电力领域投资比例最高，达到 42%；从区域来看，到 2035 年，欧洲电力领域投资累计将达到 2.2 万亿美元，其关注点主要在老化电力基础设施替换和低碳发展需求，新兴国家如印度投资累计将达到 1.6 万亿美元，其关注点主要在发展电力基础设施。近年来，全球电网投资持续稳步增长。电网投资主要用于变电站及输配电线路基础设施的新建与改造，而变电站及输配电线路外绝缘产品作为电网基础设施中的核心零部件，会随着电网投资的稳步增长而具备持续而稳定的市场需求。

另外，国家电网“新基建”工作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提出，加快特高压工程项目建设，统筹规划好各环节工作，确保年内建成“3 交 1 直”工程，力争明年建成“雅中-江西”直流工程；推进已纳入国家规划的华中交流网架、白鹤滩外送 2 回直流等工程尽快核准；紧密结合“十四五”电网规划编制，规划一批、核准一批、

¹²数据来源：2013 年-2017 年《绝缘子避雷器行业统计资料汇编》

建设一批、投运一批特高压项目。现阶段国家电网的持续投入，会继续带动绝缘子生产企业的发展。

公司子公司华联火炬能按照国标、美标、澳标、英标和 IEC 标准组织开发和生产 500kV 及以下棒形支柱绝缘子等多种规格型号的电瓷产品。“火炬”商标为中国驰名商标。公司产品为国家电网公司目前认可的生产厂家之一。

在绝缘子避雷器行业主要竞争者如下：

企业名称	企业概况	产品情况	销售情况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03年，主业为输电线路用瓷、复合绝缘子，电站用瓷、复合绝缘子，以及电瓷金具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在长期经营发展中积淀了丰厚的技术储备，产品门类丰富质量优异，现已与近百个国家用户建立稳定的业务伙伴关系。	公司产品类别齐全、种类丰富，主要产品包括70~840kN交（直）流悬式瓷绝缘子、10~1000kV交流复合绝缘子、±500~±1100kV直流复合绝缘子、10kV~1000kV电站用支柱绝缘子/高压瓷套及各种电瓷金具等。	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73,685.01万元，绝缘子收入占比为99.49%。客户主要为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及下属的电力公司。
西安西电高压电瓷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01年，隶属于中国西电集团，为我国超（特）高压输配电设备配套用电瓷绝缘子产品生产、研制的主要基地，是国内最大的电瓷绝缘子专业生产公司	主要产品有126kV~1100kV各类棒形支柱绝缘子产品、126kV~1100kV各类电器瓷套产品。产品品种齐全，除生产标准型产品外，还生产各种耐污型、高原型、耐震型等特殊地区用产品	该公司先后为二滩、小浪底、秦山核电站、三峡送出工程以及国家重点示范工程青海官厅—兰州东750kV变电站、国内第一条1100kV交流输变电工程：晋东南—南阳—荆门特高压交流试验示范工程等多项国家重点输变电工程提供了众多产品
醴陵华鑫电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03年，专业从事10kV-1000kV空心瓷绝缘子的生产，一直专注于绝缘子领域前沿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该公司产品涵盖10KV-1000KV瓷绝缘子	该公司作为ABB、SIEMENS、GE等世界三大电网设备运营商的战略合作伙伴，是其全球产业链的重要配套企业；同时，也为“三峡工程”、“兰州东—官亭750kV输变电示范工程”、“晋东南—南阳—荆门

			1000kV特高压交流试验示范工程”等多项国家重点输变电工程项目提供产品
湖南阳东电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01年，主要从事高压、超高压瓷绝缘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具有年生产能力1.6万余吨高压电瓷，产品主要出口美国，欧洲，非洲，中东等十多个国家和地区	主要产品为不同电压等级和拉力等级的瓷绝缘子，包括40~300kN盘形悬式瓷绝缘子，40~300kN长棒形悬式瓷绝缘子，10~145kV线路柱式瓷绝缘子，10~220kV高压棒形支柱瓷绝缘子，330~1000kV超特高压棒形支柱瓷绝缘子	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15,385.90万元，其中，输电线绝缘子占比为22.58%；超高压电站支柱绝缘子占比为40.56%；高压电站支柱绝缘子占比为36.86%。主要客户为江苏省如高高压电器有限公司、山东泰开隔离开关有限公司等

注：上述内容来源于上市公司的年度报告、公开披露资料以及各公司官网。

（四）行业的主要壁垒

随着国内外消费结构的升级，市场对于高品质产品的需求日益增长，行业内具有规模优势、资金优势、技术优势和品牌优势的知名陶瓷生产企业加大产品研发和设计的投入，改善制造工艺，引进先进的生产设备和管理经验。我国日用陶瓷行业今后的竞争将主要体现在产品品质和品牌建设等方面，也构成了新企业进入该行业的主要壁垒。

1、技术壁垒

日用陶瓷产品和日常生活密切相关，国家制订了一系列的陶瓷产品技术规范，对陶瓷生产和陶瓷制品的质量都做了明确的规定，特别是在产品的铅、镉等有害物质溶出量等方面，提出了严格的技术标准，对陶瓷产品的外观质量、吸水率、抗热震性等都有较高的要求。对于陶瓷出口企业来说，美国、欧盟、日本、加拿大、澳大利亚等国家对陶瓷制品的铅、镉溶出量有更高的要求。严格的技术标准增加了企业的技术壁垒。

此外，在陶瓷制品烧成温度以及时尚个性化的颜色釉、窑变釉、裂纹釉等生产工艺的掌握程度方面，部分技术指标是企业长时间生产过程中不断积累总结而来，这些都对新进日用陶瓷行业的企业构成了较高的技术门槛。

2、品牌壁垒

陶瓷产品除了其实用性以外，还肩负着中国传统文化传承。历史悠久，得到行业和社会认可的陶瓷行业品牌，包含了彰显社会地位、生活品味、文化认同等功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可以占得先机。

此外，在与国际上的知名客户的合作过程中，客户一般需要对陶瓷生产企业进行资质方面的审查，并需要符合国际标准的社会责任和环保的要求，这对于新进入的企业来说，面对成熟企业的品牌优势和客户资源优势，短期内难以获得市场的认可，存在一定的品牌及市场壁垒。

3、人才壁垒

日用陶瓷产品集实用性、装饰性、文化性、价值感于一身，具有一定的特殊性，既需要先进的现代生产设备，也需要经验丰富的生产、工艺人才。日用陶瓷生产过程中关键的工艺环节，需要一批有经验的材质工程师、工艺美术师等陶瓷专业人才；在造型创意和设计环节，需要富有创新能力和深厚文化底蕴的专业设计人才。尤其是在釉下五彩瓷产品领域，需要彩绘工艺师手工汾水、勾线，无法通过机械批量生产。陶瓷产业是个文化底蕴深厚、生产工艺和生产流程复杂的行业，对专业的技术工人、研发创意人才、优秀营销人才等要求较高，对新进入者来说，存在一定的人才壁垒。

4、规模壁垒

在日用陶瓷行业企业数量众多、竞争激烈的大环境中，企业要占据行业领先地位，保持市场竞争优势，势必要做到规模经济，降低企业的生产成本。目前，我国主要陶瓷产区都拥有一定规模的企业，实现了资源的有效整合。具有规模优势的企业在产业资源整合和创新发展等方面都有着一定的优势，在获取外部资源方面，也备受市场的青睐。此外，企业具有一定的规模，有利于产品的批量生产，有效地降低产品生产成本，满足客户的批量化交货。对新进入的企业来说，短时间内难以达到规模优势，存在一定的规模壁垒。

（五）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近年来，国内日用陶瓷依靠较丰富的原材料和较低的人力成本，发展较快，但随之而来也出现盲目投资建厂或者扩大生产规模，导致部分地区和企业出现产

能过剩、价格竞争等问题。随着国内的原材料成本、人力成本、运输成本以及包装物成本的上升，过去以量取胜的生产企业利润空间将被进一步压缩，而部分具有研发设计优势，专注于提升产品品质的规模企业将会继续维持较高的盈利水平。随着行业竞争的进一步加剧，企业的利润率将会因产品品质、研发设计水平、企业规模和品牌、目标市场的不同而存在差异。

（六）行业技术水平和技术特点

日用陶瓷产品的技术水平主要体现在产品设计、高效节能先进成型技术、快速烧成技术、色釉的开发与应用技术、窑炉装备水平、泥釉模产业标准化技术等方面，其生产工艺技术直接影响陶瓷产品的品质、成品率及单位能耗。

陶瓷是中华民族悠久历史的有形载体，具有深厚的文化底蕴，在日用陶瓷的产品设计和造型创意方面，产品文化内涵的注入可以大幅提升日用陶瓷产品的附加值，并在潜移默化中起到对民族文化的传承与发扬的作用。在产品的外观造型、图案的设计上，日用陶瓷往往与当前文化潮流相结合，其产品的造型和花面设计均体现产品的技术水平和文化底蕴。在产品生产方面，我国陶瓷行业越来越注重窑炉的节能环保改造技术和烧制技术的提升，应用高科技与新技术研制新窑炉，提高烧成效率、缩短烧成周期、降低能耗、提升陶瓷产品烧成质量，目前已达到国际先进技术水平。未来，窑炉烧制技术主要将朝着运行辊道化，烧成自动化、窑体轻量化及清洁节能等方向发展。

此外，在日用陶瓷坯体的成型方面，采用自动化程度更高的等静压干粉成型技术，可以使产品坯体受力均匀，密度分布均一，并可以优化日用陶瓷的生产流程，减少生产流程损耗，提高生产效率，也将成为日用陶瓷生产企业技术和设备更新的方向。

总体而言，日用陶瓷行业的相关技术将围绕文化创意、色釉设计、原材料研发、节能环保、自动化、智能制造等方向发展，也是未来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

（七）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特征

1、行业周期性特征

日用陶瓷作为人们生活中的必需品，相比塑料、金属、玻璃等制品具有安全、卫生、易于洗涤、抗热震性好等优点，应用领域广泛，可替代性弱，周期性特征不明显。同时，我国作为世界最大陶瓷出口国，产品出口的国家地区较广，随着我国日用陶瓷企业出口策略日趋灵活，能够有效利用区域间的周期互补性。

电瓷受国家电力投资和规划的影响较大，具有一定的周期性。

2、行业区域性特征

我国陶瓷发展的起源地和原材料区域特征，决定了我国陶瓷区域发展的分布格局。在产业的集群化方面，目前我国日用陶瓷行业已初步形成湖南醴陵、广东潮州、广西北流和福建德化等多个日用陶瓷产业集群，产业集群的日用陶瓷总产量占国内日用陶瓷总产量的七成以上，其中广东、湖南和广西三省的日用陶瓷产量居全国前三位。各产业集群都拥有各自的特色定位。各主要陶瓷产区的发展情况及代表企业对比如下：

陶瓷产区	代表瓷种	发展现状	代表企业
湖南省醴陵市	色釉陶瓷、釉下五彩瓷、细瓷	醴陵市的日用陶瓷是我国日用陶瓷出口重要产地之一，大部分为中小企业，日用陶瓷以色釉陶瓷、釉下五彩瓷生产为主。	华联瓷业
广东省潮州市	细瓷、强化瓷、色釉陶瓷、骨质瓷	目前潮州的陶瓷企业大部分为中小企业，日用陶瓷以出口为主，内销主要是家庭用瓷、酒店用瓷及商务定制瓷。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省北流市	细瓷、色釉陶瓷	北流产业群目前以产品出口为主。北流正加强北部湾企业的合作，加强外贸出口工作。	广西三环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德化市	细瓷、精陶	德化的日用陶瓷产品是以细瓷为主。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来源：《行业接近周期拐点，消费升级刺激需求》，国泰君安证券研究报告，2016年3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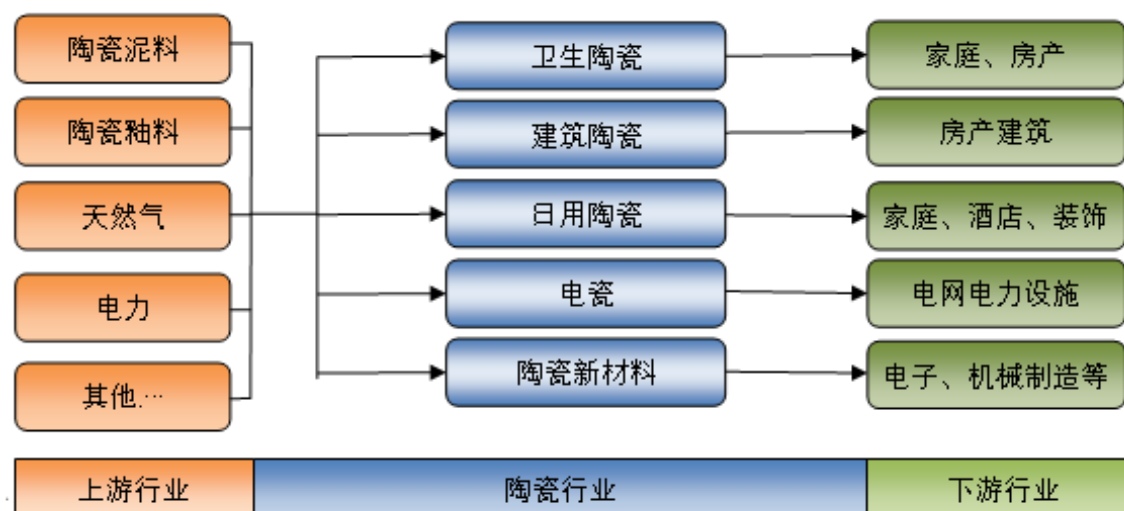
3、行业季节性特征

日用陶瓷行业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主要受宏观经济景气度、居民的消费水平和消费结构、消费者的消费偏好等因素的影响。另外，欧美国家下半年节假日较多，会促进日用陶瓷的销售。

电瓷行业由于我国电网建设工程项目在一定程度上受气候因素的影响，北方冬季寒冷、南方夏季雨水较多，这些因素不利于工程项目的施工，导致电瓷行业存在一定的季节性。

（八）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系

陶瓷行业上游产业主要为陶瓷泥料、陶瓷釉料等原辅料行业，以及天然气、电力等能源行业。陶瓷行业的下游应用较为广泛，最为基础的日用陶瓷主要用于居民的日常消费，而建筑陶瓷、卫生陶瓷更多的应用于房产建筑市场，陶瓷新材料主要用于工业生产，电瓷主要用于电网电力设施行业等。



1、上游行业的影响

我国陶瓷行业上游资源较丰富，目前能够满足陶瓷制造业对资源的需求。陶瓷制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高岭土，我国的此类资源储量丰富，陶瓷用的釉料主要原料石英、长石等矿产资源也较为丰富，并且具有成熟的交易市场，因此陶瓷企业受上游原材料厂商限制程度较低。此外，陶瓷行业需要的能源主要为天然气、电力，该等能源目前均为国家统一定价，供应较为充足。

2、下游行业的影响

陶瓷行业的下游应用领域较为广泛，其中日用陶瓷的下游主要为日常生活消费，主要受宏观经济景气度、居民的消费水平和消费结构、消费者的消费偏好等因素的影响；电瓷行业的下游主要受国家对电力电网政策和投资的影响较大；陶瓷新材料的下游应用范围较广，单个下游行业对陶瓷新材料的影响较小。

3、公司在产业链中的具体作用

公司采购、生产、销售等业务流程主要为订单驱动式。公司在接到客户订单后，根据自身产能、生产进度等，并根据不同客户的不同订单需求情况，采购不同的泥料和釉料以及包装物等原材料；公司采购的能源主要为天然气和电力，主

要由国家统一定价，市场供应比较稳定。为充分满足客户需求，公司在产能不足或自身生产成本优势不明显时，会在行业内选取具有一定的生产经验的陶瓷生产厂家外购部分成品陶瓷。

公司主要通过以下方式参与陶瓷制造产业链：

（1）销售

公司与宜家、贵州茅台等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的良好合作关系。公司在与主要客户长期的合作过程中，通过深度交流，了解其对市场需求趋势的判断，在消化、吸收、总结创新的情况下，更好地把握了国际流行趋势，不断地设计出引领市场潮流的新品，引导着日用陶瓷产品的消费升级。此外，公司在行业亟需解决的工艺技术难题上，通过与客户的充分交流，进行了大量的有益探索。

（2）采购

公司位于著名的“瓷城”湖南醴陵，周边拥有优秀的陶瓷制作工匠、丰富的陶瓷制作原料以及大批熟练的陶瓷产业工人，具有成熟完整的陶瓷产业链，陶瓷技术人员、陶瓷机械、原料加工、生产配件、彩印包装等配套产业齐全，天然气供应充足。公司依靠地处醴陵的区位优势，与相关供应商长期合作，并整合行业内资源，促进日用陶瓷行业的发展。

（3）研发设计

公司持续关注不同的地区、客户的需求、文化习惯、喜好等，并拥有国家级工艺美术大师和工艺美术人员进行花色、器型、材质的搭配，形成了多花色、多器型、多材质的样品体系，为客户提供充分的选择。同时，公司与国际知名的家居客户保持着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形成了客户深度交流的机制，可以设计出引领日用陶瓷消费趋势的新产品；另外，公司积极参与国际陶瓷流行趋势发布会议，与国际设计公司 and 专家进行交流合作，注重产品的文化特色，注重东西方的文化融合，针对不同国家和地区的消费和审美差异，设计出符合不同需求的产品。

公司不断改良泥釉配方，从而保证原材料有更广泛的适用性，可以满足客户对不同材质的要求。在生产工艺方面，持续跟踪研究新技术、新工艺并应用，如等静压干粉成型工艺、智能 3D 喷绘技术等，提高生产效率，及时满足客户交单的要求。

（4）生产

公司在生产流程中严格按照 ISO9001 和 ISO14001 的要求执行。公司在接到客户订单后，确定跟单责任人，召开生产调度会，安排生产车间制定生产计划，组织人员进行产品生产，对生产计划的实施情况进行跟踪，确保按照订单评审交期出货。

（九）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产业政策支持为陶瓷行业提供良好发展环境

2016年7月，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了《轻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提出在“十三五”期间，推广日用陶瓷高效节能先进成型技术、快速烧成技术等新技术，重点发展资源消耗低的绿色日用陶瓷，增强企业的产品创新设计能力，提高产品附加值，加强艺术陶瓷传统工艺的继承和发展，重点发展艺术陶瓷精品，加快低温配方体系研发，降低产品的烧成温度和能耗，提高废料回收利用，加强清洁化生产。湖南省轻工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提出，加快色釉陶瓷产品向高端发展，到2020年，全省高档色釉陶瓷产量保持全国第一位。

同时，我国对出口日用陶瓷产品实行鼓励性出口退税政策。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的规定，我国的日用陶瓷出口退税率于2018年11月1日起由13%调整为16%，与增值税税率一致，2019年4月1日增值税税率由16%调整为13%，日用陶瓷出口退税率相应调整为13%，出口退税率的调整体现出国家对于日用陶瓷产品出口的支持。

（2）我国居民收入的提高以及消费升级带动行业发展

中国经济正逐步由投资驱动型向消费驱动型转变，消费结构升级扩大内需，进而驱动着相关产业的增长。数据显示，在美国，消费对GDP的贡献占比达85%左右，而中国2019年的消费占GDP的比例也达到了57.8%，成为拉动经济发展最大的动力来源¹³。特别是目前正在进行的第三次消费结构升级转型，人们的消费观念也发生明显的变化，将逐渐追求更高的生活品质 and 品位，更加关注产品的质量和优质的服务。消费需求的升级以及消费个性化、多元化，带动了日用陶瓷行业的快速发展。

¹³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公报

（3）产业转型升级步伐加快，推动行业发展

产业转型升级以技术进步为主，在引进先进技术的基础上消化吸收，并加以研究、改进和创新，从低附加值转向高附加值升级，从粗放型向集约型升级。随着互联网、智能制造、大数据和电子商务等先进技术的快速推广，日用陶瓷行业与先进技术的融合加速，将对传统的陶瓷生产企业在生产工艺改进、产品造型创意与设计、创建多元化的销售模式等领域起到巨大的推动作用。

（4）行业标准进一步规范化，保证了行业健康有序的发展

国家相关机构和中国陶瓷工业协会正在不断改进和完善陶瓷行业的相关法规和标准。行业标准涉及到产品的定义、生产工艺和环保要求等诸多方面，这对规范行业内企业的生产和运营，减少不正当竞争起到了重要的作用。此外，国家对陶瓷生产企业在生产工艺和产品检验方面都提出了严格的要求，有利于行业内企业的优胜劣汰，避免因产品质量问题给消费者带来影响，从而推动行业的健康有序发展。

（5）丰富的瓷土资源为陶瓷行业的持续稳定发展提供保障

瓷土是陶瓷行业中主要的原材料构成。我国的瓷土资源丰富，是世界上主要的高岭土储备和生产国，目前我国高岭土储量大约为 30 亿吨¹⁴，丰富的瓷土储量和多样的瓷土品种，是陶瓷行业的瓷土配方不断优化的基础，为陶瓷行业的持续稳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2、不利因素

陶瓷行业生产企业较多，竞争较为充分，且多以价格竞争为主，降低了企业利润，将导致生产企业因为销售价格低而降低产品质量的不良后果，最终损害生产企业和消费者的利益，不利于整个行业的健康发展。

国内陶瓷企业品牌意识较差，大部分为中低端产品，利润率低，在品牌运营方面缺乏合理的组织管理，缺乏有效的品牌推广措施，没有形成系统化和职业化的管理规范，也是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另外，现阶段国内日用陶瓷企业的生产设备自动化水平较低，而国内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日用陶瓷自动化生产设备生产厂商较少，不利于陶瓷产业的技术改进和转型升级。

3、公司未来发展的主要瓶颈与应对计划

¹⁴资料来源：2015-2020 年中国高岭土市场现状分析及投资前景研究报告，博思数据研究中心

（1）技术人才短缺

公司在多年的发展过程中，吸引和培育了一大批经验丰富的技术人员，在生产工艺技术方面，积累了大量的生产管理经验和核心技术，对提高生产效率、保证产品质量、降低成本起到了关键作用。

技术研发与创新是日用陶瓷行业可持续发展的根基。随着公司国外市场的进一步拓展和国内市场的不断开拓，公司秉承“日用陶瓷艺术化、艺术陶瓷生活化”的产品理念，在器型、花面、材质、釉色等方面进行创新设计，融入传统文化和时尚元素，满足市场个性化产品需求，提升产品的竞争力。虽然目前公司目前的人才队伍可以满足技术研发、品牌经营和市场开拓的需要，但是，随着公司业务的不不断发展和募投项目的逐步实施，从长期来看，公司仍面临技术人才不足的困境。提高公司现有业务人员的专业水平和综合素养，引进和培养优秀人才对公司的未来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公司针对在未来发展过程中技术人才短缺的瓶颈，制定了相应的人才培养和引进计划，从内部员工培养和外部引进等方面着手实施该计划。同时，公司将积极加强与科研院校的长期合作，实现培养人才和科研创新并举的目标。

（2）自动化程度不高，生产研发设备亟待升级

公司成立于 1994 年，成立时间较为久远，部分生产、研发设备成新率较低，自动化程度不高，亟待升级改造。

针对公司自动化程度不高的瓶颈，公司积极引入自动化生产设备，在 2018 年先后投建了“高端日用瓷生产线”和“等静压智能制造生产线”，提高了公司色釉陶瓷产品的产能的同时，提升了公司生产线的自动化程度，并培养了大批熟悉自动化生产线的产业工人和掌握自动化生产线操控技术的技术人员。未来，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投入，继续加大生产线、包装车间、输送线等设备的自动化投入，并依靠前期培养的产业工人和技术人员，快速达产，提高生产效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十）产品主要进口国贸易政策及竞争格局

目前北美和欧洲是日用陶瓷主要的消费市场。在国际陶瓷贸易中，进口国通常以各种技术标准和技术法规对陶瓷贸易和产品准入进行规定。近年来，各国对

陶瓷制品的标准和要求越来越高，其中美国、欧盟等国家对陶瓷制品的铅、镉溶出量有更高的要求。

1、美国相关法规和标准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与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DA）在 1999 年签署了《关于对美出口的调制、盛放或贮存食品和饮料的陶瓷器皿问题谅解备忘录》，主要内容是国家质检总局对我国的日用陶瓷生产厂家进行认证审核评估，推荐在 FDA 注册后，美方将信任中方检验结果，经我国质检部门检验合格的产品，张贴合格标志，FDA 可以减少抽查频率。《备忘录》经过几次续签，目前有效的是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CNCA）与 FDA 在 2006 年签署的《关于对美出口的调制、盛放或贮存食品和饮料的陶瓷器皿问题谅解备忘录》。FDA 发布的《符合性政策指南》（Compliance Policy Guides）以法规的形式对日用陶瓷中镉和铅的溶出作出了规定。美国玻璃和陶瓷装饰协会（SGCD）1999 年的限量标准，增加了饮水器具唇边和口沿区域（20mm）的铅、镉溶出量的限量要求。此外，美国材料与试验协会（ASTM）标准中也包含部分日用陶瓷的 10 条标准，分别对铅及镉的析出、耐酸性和耐碱性、抗冲击性及在微波炉中加热安全性等方面的标准制定了要求。

2、欧盟相关法规和标准

近年来，欧盟制定并颁布了大量技术法规和标准及合格评定程序。2005 年 4 月 29 日，欧委会发布了 2005/31/EC 号指令，该指令对欧委会 84/500/EEC 指令中《关于与食物接触的陶瓷制品分析方法标准的采纳和执行声明》的要求进行了修订。此外，欧盟还制定由各成员国均须严格执行的与食物接触的日用陶瓷铅、镉溶出量限量标准。

3、欧美国家的客户一般要求对供应商相关体系审核

欧美国家的客户在确定其合格供应商名单时，需要对供应商现场体系审核（俗称验厂），审核通过，方可进入其供应商名单。如宜家为全球最大的家居用品销售商，其关于产品、材料和服务的采购准则（IWAY）是宜家供应商的行为规范，包括商业道德、员工工作环境、环境保护和社会责任等方面；沃尔玛是全球最大的连锁企业，对其采购商品的生产商也必须进行质量体系审核，包括生产设施和环境、质量管理体系、过程和生产控制、员工培训等方面。

4、欧盟对中国日用陶瓷的反倾销

2013年5月15日，欧盟对中国的陶瓷餐具厨具正式做出反倾销最终裁决，决定从2013年5月16日开始在欧盟清关的产品要征收至少为期约5年的反倾销税。中国五家强制应诉生产型出口企业的出口产品分别被征收18.3%、13.1%、23.4%、17.6%和22.9%的税率，公司作为强制应诉生产型出口企业之一，获得的单独税率为18.3%，其他407家应诉企业获得17.9%的单独税率，其他没有在名单内的中国陶瓷出口企业税率为36.1%。

欧盟在2018年5月15日发布对关于对原产于中国的陶瓷餐具和厨具案的反倾销措施复审立案公告，根据欧盟委员会于2019年7月15日发布的对华日用陶瓷餐具反倾销的结论文件，公司继续执行原税率18.3%。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执行的税率未发生变化。

5、产品主要进口国的竞争格局

我国一直是世界各主要陶瓷需求市场的最大出口国。美国是全球陶瓷产品最大进口国，2018年美国从世界上113个国家和地区进口陶瓷，其中，中国是美国陶瓷进口的最大来源国。2018年美国从中国进口陶瓷26.70亿美元，占美国陶瓷进口总额的40.50%，同比增长14.1%；墨西哥是美国陶瓷进口的第二大来源国，占比为16.48%。2019年美国从中国进口日用陶瓷10.87亿美元，占美国日用陶瓷进口总额的76.10%，同比下降0.05%。欧盟是全球第二大陶瓷进口市场，2018年欧盟从世界152个国家和地区进口陶瓷，中国是欧盟陶瓷进口的最大来源国。2018年欧盟从中国进口陶瓷19.89亿美元，占欧盟陶瓷进口总额的42.08%，同比增长9.42%；土耳其是欧盟陶瓷进口的第二大来源国，占比为13.05%。2019年欧盟从中国进口日用陶瓷7.23亿美元，占欧盟陶瓷进口日用陶瓷总额的65.08%，同比下降0.58%。¹⁵

¹⁵ 资料来源：中国日用消费品对外贸易报告2018，中国日用消费品对外贸易报告2019，中国轻工工艺品进出口商会陶瓷分会

四、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行业中的市场地位

公司是中国瓷城醴陵釉陶产业最主要的代表，是国内最大的出口日用陶瓷生产商，是宜家在全球重要的日用陶瓷供应商，是贵州茅台、五粮液等知名酒企重要的陶瓷酒瓶供应商。据中国陶瓷工业协会统计，2010年-2019年，公司日用陶瓷出口规模连续10年在国内同行业中排名第一。

公司为2008年北京奥运会、2010年上海世博会、2010广州亚运会和2022年北京冬奥会的特许生产商或销售商，推动了陶瓷工艺和陶瓷文化的传承与弘扬。此外，公司于2015年6月中标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采购项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立60周年纪念品，于2017年6月中标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采购项目—内蒙古自治区成立70周年纪念品，于2018年7月中标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采购项目—宁夏回族自治区成立60周年纪念品，彰显了公司在国内日用陶瓷领域的行业地位。

（二）行业内主要竞争企业

行业内主要竞争企业主要包括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西三环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高淳陶瓷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相关公司的简要情况参见本节“三、（三）行业内主要企业情况”。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规模对比情况如下：

2020年度			
公司名称	日用陶瓷销售收入	日用陶瓷销售量	出口收入
松发股份（603268.SH）	36,080.70 万元	3,534.52 万件	26,041.63 万元
四通股份（603838.SH）	14,233.12 万元	1,531.07 万件	24,026.30 万元
文化长城（300089.SZ）	8,367.65 万元	-	7,815.00 万元
华联瓷业	87,404.46 万元	14,059.72 万件	57,114.86 万元
2019年度			

公司名称	日用陶瓷销售收入	日用陶瓷销售量	出口收入
松发股份（603268.SH）	50,206.11 万元	5,402.41 万件	37,504.41 万元
四通股份（603838.SH）	40,382.75 万元	3,306.68 万件	38,349.76 万元
文化长城（300089.SZ）	16,079.72 万元	-	14,503.62 万元
华联瓷业	89,340.01 万元	13,451.05 万件	60,406.57 万元
2018 年度			
公司名称	日用陶瓷销售收入	日用陶瓷销售量	出口收入
松发股份（603268.SH）	51,001.00 万元	5,862.24 万件	37,474.68 万元
四通股份（603838.SH）	44,585.62 万元	3,567.17 万件	39,047.25 万元
文化长城（300089.SZ）	24,850.14 万元	-	22,867.15 万元
华联瓷业	79,230.63 万元	12,187.11 万件	55,563.14 万元

注：上市公司数据来源于各公司的年度报告。

1、同行业公司的选取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中，以釉下五彩瓷为代表的日用陶瓷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均在 90%以上。公司根据自身的业务构成情况，选取日用陶瓷行业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选取标准主要根据上市公司的产品类别确定，具体选取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股票代码	主要产品类别
松发股份	603268	日用瓷、精品瓷、在线教育及公开课售卖和播放平台等
四通股份	603838	日用陶瓷、艺术陶瓷、卫生陶瓷等
文化长城	300089	陶瓷类产品业务、教育系统集成及运营业务、教育培训业务等
发行人	-	日用陶瓷、电瓷和特种陶瓷等

资料来源：上市公司的公告文件。

松发股份和文化长城通过并购，除日用陶瓷外，也从事在线教育、教育培训等行业。公司在对比同行业公司的基本情况和财务数据时，主要选取其日用陶瓷产品的相关数据，对同行业公司的选取全面、具有可比性。

2、同行业上市公司的主要情况及财务数据，经营及盈利模式

根据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公开披露文件，主要情况如下：

类别	松发股份	四通股份	文化长城
法定代表人	徐鸣镝	蔡镇城	蔡廷祥
注册地址	广东省潮州市枫溪区如意路工业区C2-2号楼	潮州市潮州火车站区南片B11-4-1地块	广东省潮州市枫溪区蔡陇大道
股本（股）	124,168,800.00	266,680,000.00	481,056,870.00

股票代码	603268	603838	300089
成立日期	2002年7月11日	1997年8月29日	1996年2月1日
所属行业	陶瓷制品业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陶瓷制品行业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资料来源：上市公司的公告文件。

报告期内，同行业上市公司的财务数据，经营及盈利模式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松发股份	四通股份	文化长城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总资产	112,423.68	141,417.07	184,835.26
	净资产	73,639.25	105,849.87	10,201.54
	营业收入	44,631.86	29,262.73	12,655.25
	净利润	2,623.33	-487.65	-23,336.35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总资产	122,092.40	90,875.33	204,817.41
	净资产	71,661.80	74,898.26	33,517.89
	营业收入	58,036.88	40,503.50	27,133.64
	净利润	4,751.27	4,410.78	-17,215.66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总资产	125,853.02	83,641.83	223,948.05
	净资产	69,075.60	72,179.19	51,945.89
	营业收入	59,102.45	44,704.39	37,692.52
	净利润	5,506.31	4,276.95	-167,112.58
经营及盈利模式与发行人异同情况		日用陶瓷业务与发行人相同	日用陶瓷业务与发行人相同	日用陶瓷业务与发行人相同

资料来源：财务数据来源于 Wind。

（三）公司的竞争优势

公司在二十多年的经营过程中，形成了创新优势、客户优势、规模优势、品牌优势、管理优势和区域优势等突出的竞争优势，在国内外形成了良好的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

1、创新优势

公司的设计、研发能力可满足全球不同国家、地区客户个性化、差异化需求，产品畅销全球 40 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通过技术创新，秉承“日用陶瓷艺术化、艺术陶瓷生活化”的产品理念，在器型、花面、材质、釉色等方面进行创新设计，融入传统文化和时尚元素，满足市场个性化产品需求，提升产品的竞争力。公司目前拥有专利 366 项，其中发明专利 21 项，实用新型专利 16 项，外观设计专利

329 项，累计开发了釉色 24,000 余款、花面 31,000 余款、器型 95,000 余款。强大的设计创新能力、个性化的产品已经成为核心竞争力之一。

公司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拥有窑变系列泥釉配方、裂纹釉系列泥釉配方、还原焰色釉技术、高温大红釉技术、烤花防铅技术、日用陶瓷结晶釉技术、釉下五彩制作工艺、毛瓷制作工艺以及耐热陶瓷、高性能氧化锆增韧氧化铝特种陶瓷、高电压工业电瓷等一系列核心技术，先后承担了“国家星火计划”和“国家科技兴贸行动计划”两个科技项目，并参与编制《出口商品技术指南-日用陶瓷》（商务部2017年2月）、《日用陶瓷安全生产规范》（QB/T 4792-2015）和《日用炻瓷》（DB43/T 604-2010）等国家或省级标准和规范文件。

公司在创新方面取得部分重要成果如下：

时间	获得成果
2009 年	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
2010 年	茶餐具《五彩缤纷》获国家知识产权局中国外观设计优秀奖、中国第五届外观设计专利大赛优秀奖
2010 年	茶具《生命之巢》获第二届“芙蓉杯”国际工业设计大赛企业组“企业创新奖”
2013 年	《韵》获得第三届芙蓉杯国际工业设计创新大赛企业优秀奖
2013 年	被国家工信部认定为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
2014 年	餐具套件《圣诞》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中国外观设计优秀奖
2016 年	餐具套件《餐桌上的美好时光》获得中国知识产权局中国外观设计优秀奖
2017 年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中国轻工业百强企业
2018 年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中国轻工业百强企业
2018 年	陶瓷新材料湖南省工程研究中心
2019 年	《森林的呼唤》获得湖南省陶瓷行业协会“2019 中国（醴陵）国际陶瓷产业博览会”展品大赛金奖
2019 年	湖南省工业设计中心
2020 年	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公司拥有技术及研发人员 500 余人，通过与大专院校的产、学、研结合，形成了由企业内外专家组成的技术团队。公司建立了与大学和科研院所之间的产学研长效合作机制，充分整合并利用科研院所的研究力量、研究成果为公司服务，积极与湖南大学等科研院所在工艺技术上开展联合攻关、成果转化、技术服务、人才培养等产学研合作，借助企业外部力量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和新产品研发水平。

2、客户优势

公司主要客户包括宜家、贵州茅台、吉普森、舒宁、邦实、布鲁斯特和威廉索拿马等行业内全球知名企业，公司与这些优质客户均保持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部分主要客户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客户简介	业务往来开始时间
宜家	全球最大的家具家居用品销售商	2002年5月
贵州茅台	中国知名白酒生产企业，中国上市公司（600519）	2013年12月
吉普森	美国主要的家居用品进口商和销售商，是沃尔玛、Target、梅西百货和 Bed Bath & Beyond 等大型连锁商家的供应商	1996年11月
舒宁	比利时著名时尚家居设计品牌商、进口商和销售商	2011年5月
邦实	美国家居用品和户外沙滩用品进口商、销售商，是沃尔玛、Target、Bed Bath & Beyond、山姆会员店等大型连锁商家的供应商	2001年1月
布鲁斯特	丹麦家居用品设计品牌商、进口商和销售商	1999年11月
威廉索拿马	美国知名家居用品零售商，美国上市公司（WSM.N）	2016年3月

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均历史较长，长期以来双方相互信任相互支持，共同提升市场影响力，具有深厚的合作基础。公司与客户在长期的合作过程中，通过与客户深度交流，了解其对市场需求趋势的判断，公司在消化、吸收、总结创新的情况下，更好地把握了国际流行趋势，不断地设计出引领市场潮流的新品，引导着日用陶瓷产品的消费升级。此外，公司在行业亟需解决的工艺技术难题上，通过与客户的充分交流，进行了大量的有益探索。2010年公司在为宜家生产颜色釉陶瓷产品的过程中，通过不断创新，成为了宜家全球陶瓷供应商中第一家通过颜色釉陶瓷产品釉面抗刮痕测试的公司，彰显了公司技术创新的能力和优势，同时也加强了公司与客户的合作关系。

3、规模优势

根据中国陶瓷工业协会排名，2010年-2019年，公司日用陶瓷出口规模连续10年在国内同行业中排名第一。公司拥有年产色釉陶瓷10,800万件和釉下五彩瓷85万件的日用陶瓷产能，可以满足如宜家这类客户大批量长线订单的需求，也可以满足小批量、差异化、个性化的订单的需求。公司凭借规模优势，一方面能够获取较大规模的销量和市场占有率，能够保证开工效率，降低人员和设备的固定生产成本；另一方面，公司能够通过批量采购降低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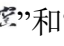

确保较高的原材料品质和性价比。2020年，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规模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日用陶瓷销售收入	日用陶瓷销售量	出口收入
松发股份（603268.SH）	36,080.70 万元	3,534.52 万件	26,041.63 万元
四通股份（603838.SH）	14,233.12 万元	1,531.07 万件	24,026.30 万元
文化长城（300089.SZ）	8,367.65 万元	-	7,815.00 万元
华联瓷业	87,404.46 万元	14,059.72 万件	57,114.86 万元

注：上市公司数据来源于各公司的年度报告。

公司拥有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是工信部认定的“国家创新示范企业”。2018年公司等静压智能制造生产线率先建成并规模化投产，并以此为参考对其他生产线持续升级改造，公司自动化、智能化生产水平大幅提升。2019年公司率先引进国外智能3D喷绘设备和技术工艺，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质量和多样性，增强了公司日用陶瓷的竞争优势。

4、品牌优势

公司坚持走品牌战略之路，成功打造了“华联”、“红官窑”和“IJARL”等知名品牌。公司多年来致力于经营国际市场，“ IJARL”获得“中国驰名商标”、国家商务部认定“重点培育和发展的出口名牌”、“中国陶瓷行业名牌产品”、“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湖南省出口名牌”、“湖南省国际知名品牌”、“湖南省品牌培育示范企业”等多项荣誉。子公司红官窑被授予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醴陵釉下五彩瓷烧制技艺”首批传承基地称号，享有“醴陵瓷器-釉下五彩瓷”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的使用权，“ 红官窑”和“ 华联”获得“中国驰名商标”。公司还先后成为2008年北京奥运会、2010年上海世博会、2010广州亚运会和2022年北京冬奥会的特许生产商或销售商，具有较大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同时也彰显了公司在国内日用陶瓷领域的行业地位和品牌优势。

5、管理优势

公司建立了扁平化管理组织架构，并致力于管理系统的建立健全。1996年率先在行业内通过ISO9002质量保证体系，形成了质量管理体系；2009年开始先后建立ERP、EAS、WMS、HR等信息系统，逐步形成了信息化管理体系；2013年引入绩效管理和预算管理，形成了较为完善的绩效预算管理体系；2019年引进生产管理系统，融合公司生产模式，形成了新生产管理体系。通过质量、绩效预算、

信息化管理、新生产管理等信息体系的建立运行与不断完善，公司管理特色鲜明，管理优势明显。

另外，公司结合精益生产模式、输美日用陶瓷认证制度，实行全面质量管理。公司ISO9002质量保证体系建立于1996年，是在国内同行业中较早建立并通过该体系的企业；1999年获得输美日用陶瓷生产认证；2002年通过ISO9001:2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10年通过ISO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17年通过ISO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日用陶瓷、釉下五彩瓷、电瓷和陶瓷新材料四大系列产品的主要质量指标均达到国家标准和产品进口国的要求，同时符合客户的设计和品质要求。公司各系列产品的主要质量技术指标达到行业先进水平，主要指标对照情况如下：

品种	指标参数	公司水平	相关标准
日用陶瓷	铅溶出量	宜家产品： 扁平 $<0.02\text{mg}/\text{dm}^2$ ； 小空、大空 $<0.1\text{mg}/\text{L}$ ； 其它产品： 扁平 $<0.05\text{mg}/\text{dm}^2$ ； 扁平 $<0.2\text{mg}/\text{L}$ ； 小空限定 $\leq 0.1\text{mg}/\text{L}$ ； 大空限定 $\leq 0.1\text{mg}/\text{L}$ ； 杯限定 $\leq 0.1\text{mg}/\text{L}$	IOS-PRG-0021-7（宜家标准）： 扁平限定 $\leq 0.02\text{mg}/\text{dm}^2$ ；小空、大空限定 $\leq 0.1\text{mg}/\text{L}$ ； GB 4806.4-2016： 扁平限定 $\leq 0.8\text{mg}/\text{dm}^2$ ；小空限定 $\leq 2.0\text{mg}/\text{L}$ ；大空限定 $\leq 1.0\text{mg}/\text{L}$ ；杯限定 $\leq 0.5\text{mg}/\text{L}$ ； 美国加州 65 标准： 扁平限定 $\leq 0.226\text{mg}/\text{L}$ ；空心限定 $\leq 0.1\text{mg}/\text{L}$
	镉溶出量	宜家产品： 扁平 $<0.002\text{mg}/\text{dm}^2$ ； 空心 $<0.01\text{mg}/\text{L}$ ； 其它产品： 扁平 $<0.005\text{mg}/\text{dm}^2$ ； 扁平 $<0.02\text{mg}/\text{L}$ ； 小空限定 $\leq 0.01\text{mg}/\text{L}$ ； 大空限定 $\leq 0.01\text{mg}/\text{L}$ ； 杯限定 $\leq 0.01\text{mg}/\text{L}$	IOS-PRG-0021-7（宜家标准）： 扁平限定 $\leq 0.002\text{mg}/\text{dm}^2$ ；空心限定 $\leq 0.01\text{mg}/\text{L}$ ； GB 4806.4-2016： 扁平限定 $\leq 0.07\text{mg}/\text{dm}^2$ ；小空限定 $\leq 0.5\text{mg}/\text{L}$ ；杯、大空限定 $\leq 0.25\text{mg}/\text{L}$ ； 美国加州 65 标准： 扁平限定 $\leq 0.5\text{mg}/\text{L}$ ；空心限定 $\leq 0.189\text{mg}/\text{L}$
陶瓷新材料	烧结密度	6.0-6.08 (g/cm ³)	行业标准 ≥ 5.8 (g/cm ³)
	抗弯强度	450-600 (MPa)	行业标准 ≥ 300 (MPa)
	洛氏硬度	88-90 (HRA)	行业标准 ≥ 85 (HRA)

6、区位优势

公司位于著名的“瓷城”湖南醴陵，拥有浓厚的陶瓷文化底蕴、优秀的陶瓷制作工匠、丰富的陶瓷制作原料和突出的区位交通优势。

醴陵具有悠久的陶瓷文化历史和陶瓷生产历史，是釉下五彩瓷的原产地。早

在东汉时期，醴陵就有较大规模的作坊，从事陶器制作。宋元时期开始产瓷。在清末时期，醴陵陶瓷已经闻名海内外。1905年，醴陵人发明了釉下五彩瓷，1915年，在美国旧金山举行的巴拿马万国博览会上，“扁豆双禽瓷瓶”等一批釉下五彩瓷获金奖。90年代初开始，醴陵逐步形成了以釉下五彩陶瓷为主的产业集群，成为了国际著名的釉下五彩陶瓷出口基地。¹⁶

2007年，醴陵陶瓷被列入地理标志产品。2008年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公布第二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的通知》，“醴陵市釉下五彩瓷烧制技艺”被列入其中。醴陵市悠久的陶瓷文化和在近现代获得的各项荣誉，为公司做好文化和品牌推广提供了很好的背书。

此外，醴陵拥有大批熟练的陶瓷产业工人，具有成熟完整的陶瓷产业链，陶瓷技术人员、陶瓷机械、原料加工、生产配件、彩印包装等配套产业齐全，天然气供应充足，且交通便捷，从而醴陵的陶瓷生产企业具有了明显的区位优势。

（四）公司的竞争劣势

1、融资渠道单一，融资成本高

公司目前正处于智能制造装备升级改造的关键时期，投资项目的实施、研究开发的投入、国内外市场的拓展均迫切需要资金的支持。公司尚未进入资本市场，融资渠道单一，融资成本较高，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的发展。

2、自动化程度不高，生产研发设备亟待升级

公司成立于1994年，成立时间较为久远，部分生产、研发设备成新率较低，自动化程度不高，亟待升级改造。

3、釉下五彩陶瓷产品在国内处于推广阶段

公司的釉下五彩陶瓷产品主要销往欧美等发达国家，国内销售占比较低，目前尚处于推广阶段，这与国内消费者的消费习惯以及对釉下五彩陶瓷产品绿色环保的优势了解甚少有着一定的关系。随着消费结构的升级，消费差异化和个性化需求日益突出。随着釉下五彩陶瓷自身色彩丰富、绿色环保、时尚创意、个性定制等优点为国内消费者所认识，今后将有较为广阔的空间。

¹⁶ 资料来源：天下名瓷出醴陵，醴陵市文联，http://www.llwl.org/llwl/info/view_451.html

五、发行人的主要业务情况

（一）主要产品的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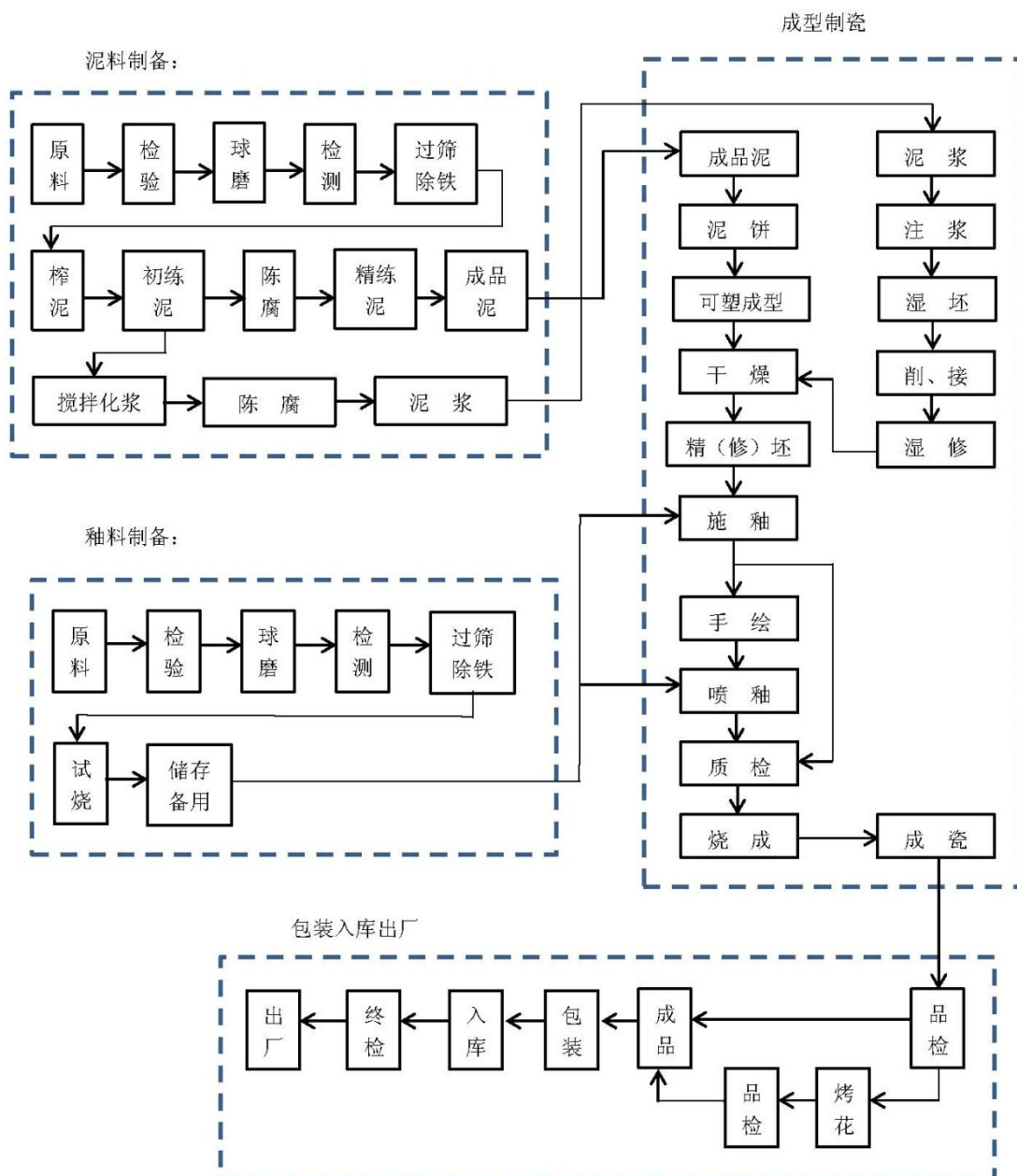
公司的主要产品用途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产品特性	产品用途
日用陶瓷：		
色釉陶瓷	色彩丰富，强度高，热稳定性好、能耗较低，具有艺术感、时尚感、质感强的特征	餐具、茶具、咖啡具、洗漱具、装饰件等
釉下五彩瓷	釉下彩工艺，色彩温润，具有“白如玉、明如镜、薄如纸、声如磬”的特点，绿色、健康，具有深厚的文化底蕴	餐具、茶具、酒具；艺术摆件、装饰件
工业陶瓷：		
电瓷	应用于电力系统中主要起支持和绝缘作用的部件	电力系统支持、绝缘
陶瓷新材料	采用人工合成的高纯度无机化合物为原料，在严格控制条件下经制成。具有高强度、高硬度、耐腐蚀等性能	机械用耐磨件、通信、航天、消费电子、化工、军工等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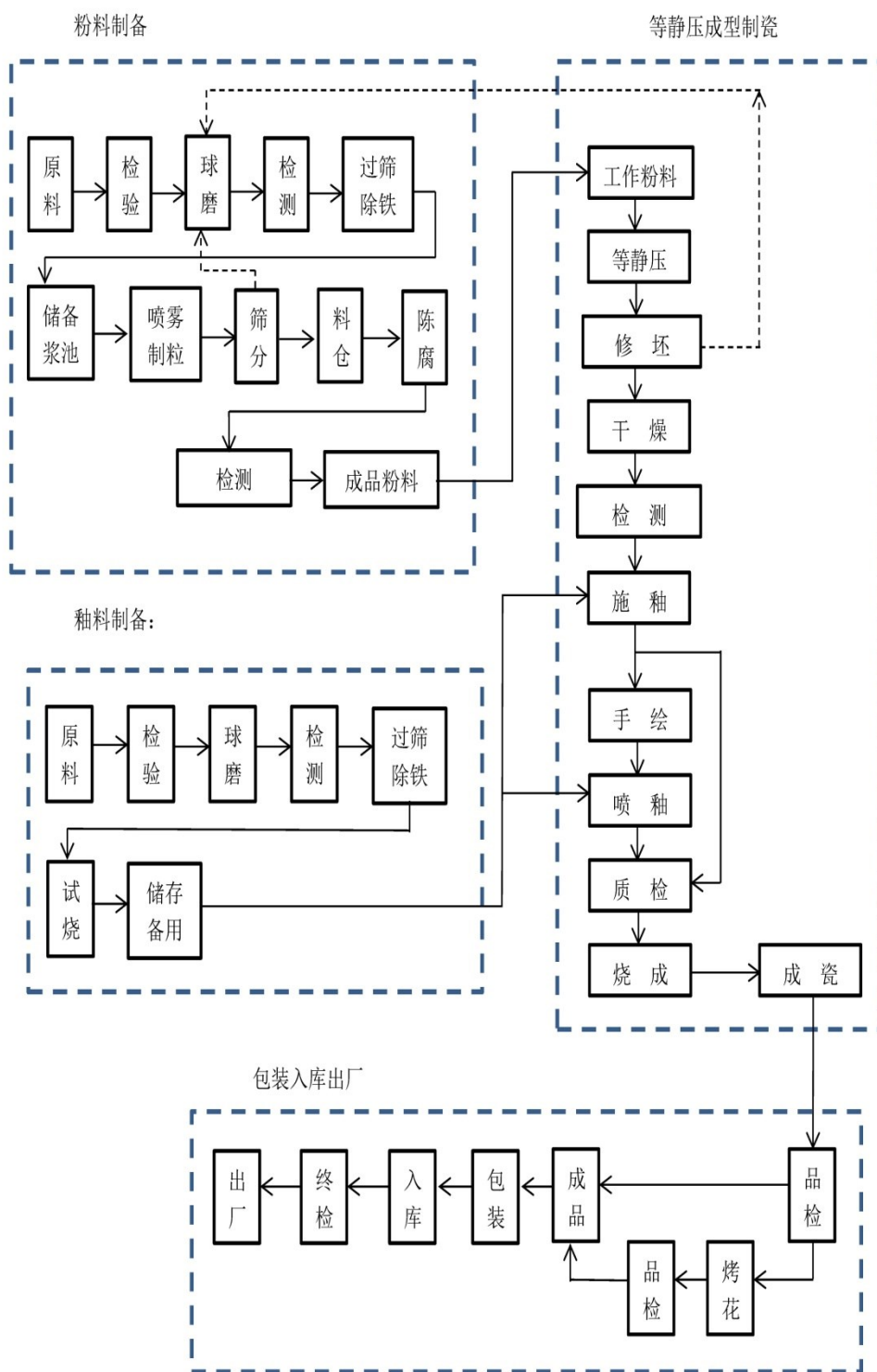
（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1、色釉陶瓷的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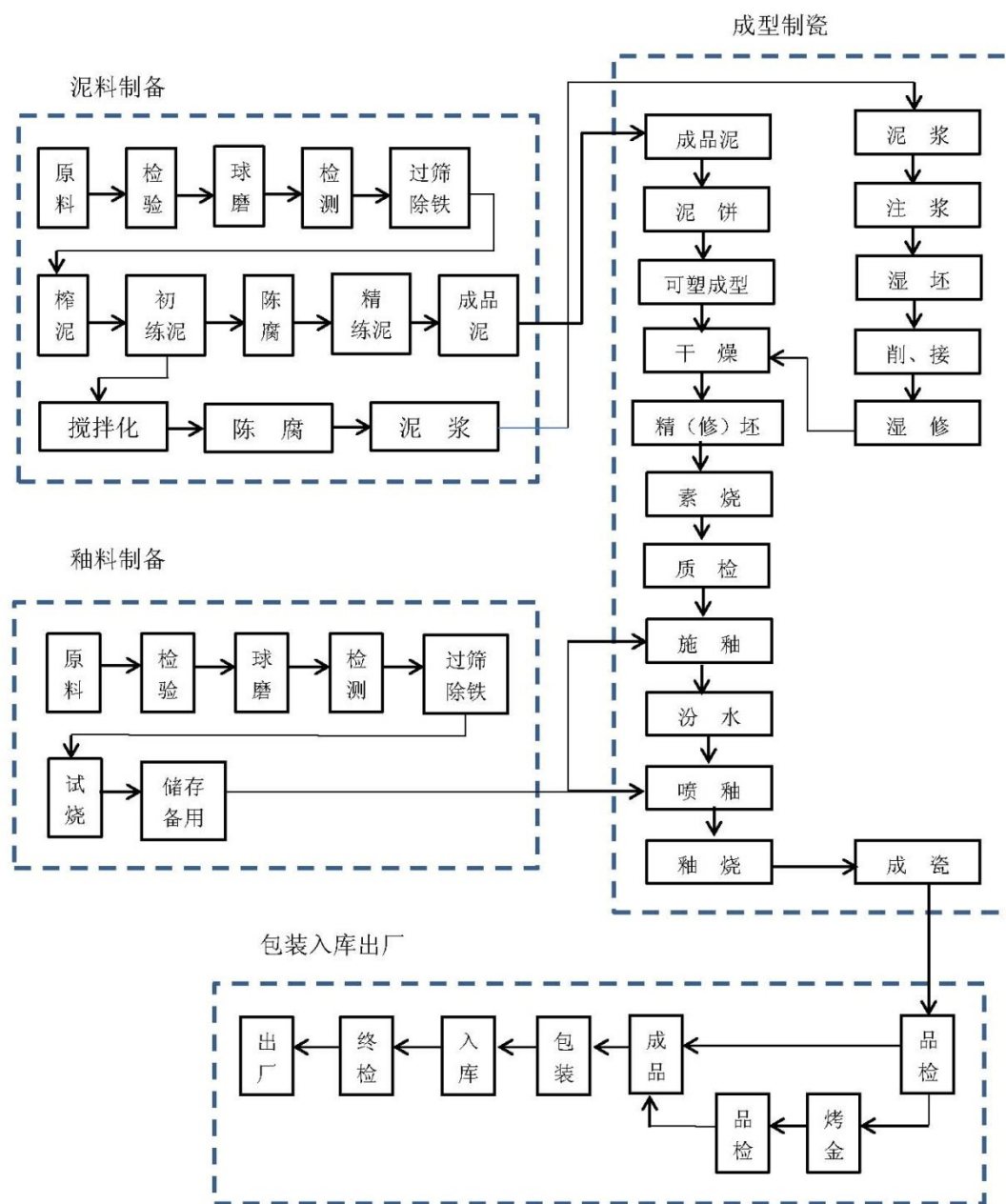
（1）滚压塑压注浆湿坯成型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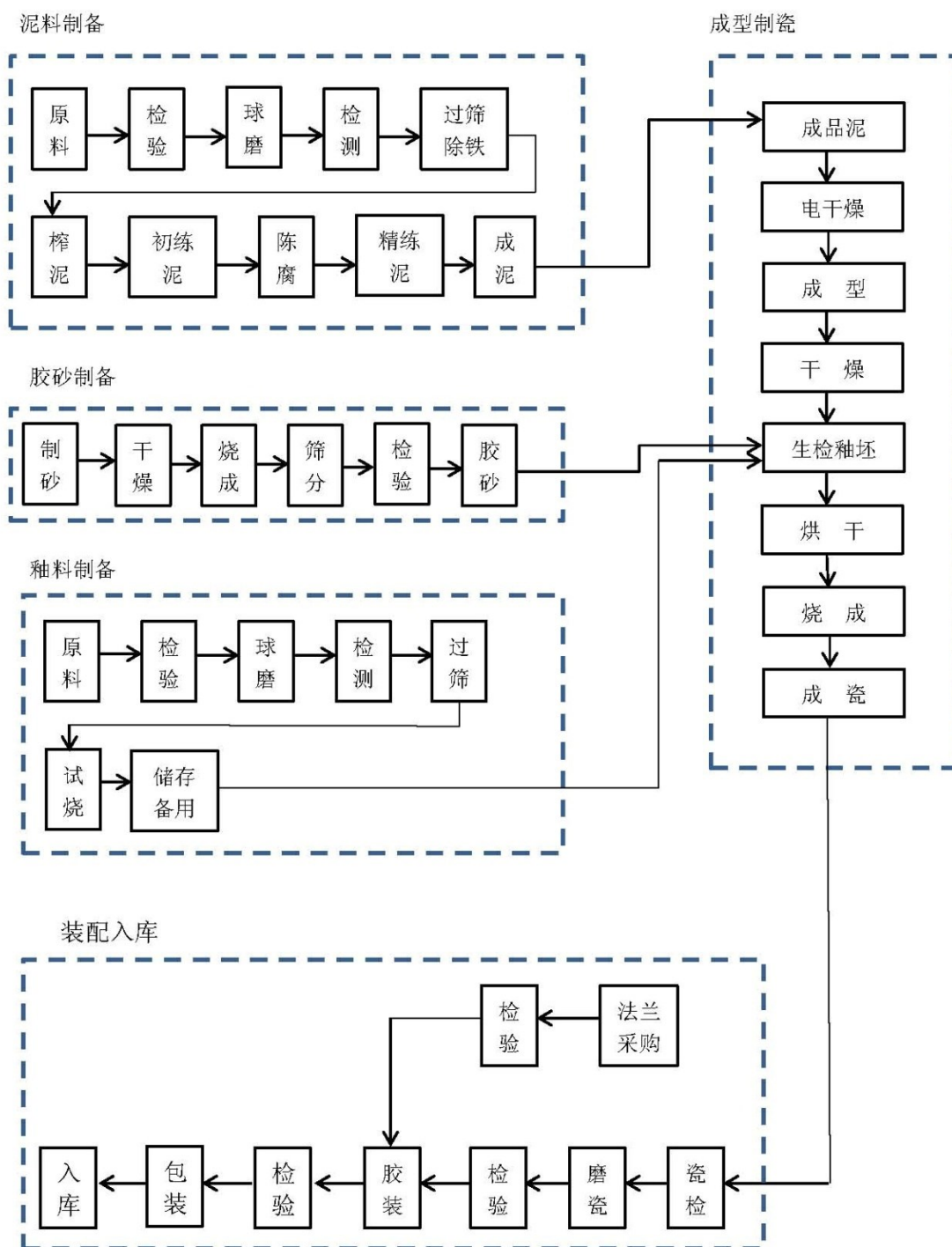
(2) 等静压干粉成型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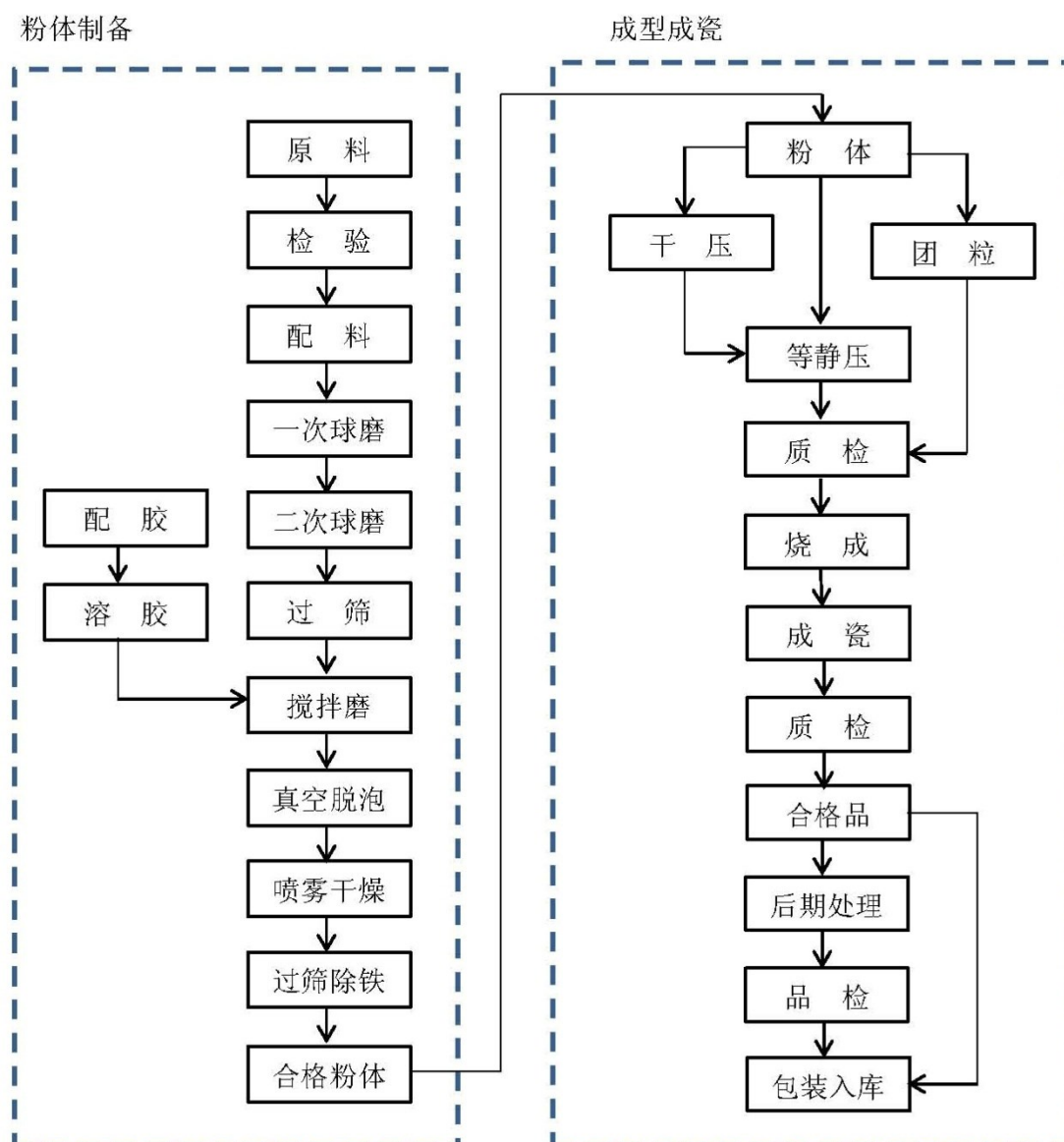
2、釉下五彩瓷的工艺流程图



3、电瓷的工艺流程图



4、陶瓷新材料的工艺流程图



(三) 主要经营模式

1、设计和研发模式

公司秉承“日用陶瓷艺术化、艺术陶瓷生活化”的产品理念，围绕材质、设计、器型、工艺等方面自主开展研发和设计工作，形成了“生产一代、储备一代、开发一代”的技术成果。

公司设有技术研发中心进行产品研发、设计和工艺改进以及技术升级，并下设工程研发部、创意设计部和试制车间，其中工程研发部负责陶瓷产品新项目、

新材质研制工作，材质配方技术参数资料的制定、审核等工作；创意设计部主要侧重于陶瓷产品的外形设计和器形开发，并负责公司新产品的试制和打样。公司拥有“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湖南省级工业设计中心”等称号，技术及研发人员超过500人。

公司建立了研发项目立项制度、品质管控制度、产品评审程序等，设立了由核心管理层、内部专家为主的技术与项目管理小组，对研发项目进行评审和实施。

在设计方面，公司持续关注不同的地区、客户的需求、文化习惯、喜好等，并拥有国家级工艺美术大师和工艺美术人员进行花色、器型、材质的搭配，形成了多花色、多器型、多材质的样品体系，为客户提供充分的选择。同时，公司与国际知名的家居客户保持着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形成了客户深度交流的机制，可以设计出引领日用陶瓷消费趋势的新产品；另外，公司积极参与国际陶瓷流行趋势发布会议，与国际设计公司和专家进行交流合作，注重产品的文化特色，注重东西方的文化融合，针对不同国家和地区的消费和审美差异，设计出符合不同需求的产品。

在材质方面，公司不断改良泥釉配方，从而保证原材料有更广泛的适用性，可以满足客户对不同材质的要求。在生产工艺方面，持续跟踪研究新技术、新工艺并应用，如等静压干粉成型工艺、智能3D喷绘技术等，提高生产效率，及时满足客户交单的要求。

此外，公司积极与科研机构、高等院校展开深度合作，加强对员工的培训和技术交流，使之更好地满足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

2、销售模式

公司以创新驱动市场拓展，聚焦为客户创造价值，坚持与客户“共建、共创、共享、共赢”的理念，为客户提供差异化服务，与客户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在合作过程中，要为客户做到“五精准两加强”，即精准定位、精准营销、精准报价、精准交样、精准交货、加强沟通和服务。

公司开拓客户的主要方式包括：主动拜访客户、参加国内外展会、客户主动联系、客户推荐、网络推广等。

1、公司通过进行深入的市场调研、有针对性的设计研发、增强团队专业服务能力、打造自身品牌优势等多种方式，吸引客户；同时，通过精准交样、保证

生产品质、确保产品交货期等方式，留住客户。另外，通过深入分析定位客户、与客户高层对话互访、加强设计业务常态化对接、增加相应资源配置等方式，深挖客户，从而确保公司与客户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与客户共同成长。

2、参加各类国际国内的展会是公司开发境外客户的重要路径之一。公司通过参加各类国际国内的展会，如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广交会）、法兰克福消费品展等，获取客户资源以及产品订单。

3、公司还通过电子商务平台以及客户之间相互推介等，凭借在业内良好的口碑，获取订单。

4、公司建立了大客户管理模式。对于与公司业务合作时间长、信誉度高、未来发展潜力显著的客户，如宜家、吉普森、贵州茅台等客户，公司组建了专门的业务团队，保障客户新品开发、打样、交期、品质、售后服务等利益。同时，还根据订单需要，公司还实行专线生产（如宜家），从而有效满足大客户需求，保障客户利益。

5、公司根据多年的国际贸易销售经验，以区域为单位，建立业务组，实施业务组负责制。

公司外销和内销的销售模式均为直销模式。

（1）外销

公司由营销贸易中心国际业务部全面负责对外贸易的相关工作，包括销售策略、市场推广、拓展以及客户服务相关工作，同时负责销售信息的组织与传递。公司制定了《价格管理制度》、《样品管理制度》、《跟单管理制度》、《报关管理制度》、《投诉索赔及客户联络管理制度》等制度，有效的保障了外销业务的开展和规范。公司形成了“研发设计+市场营销+后勤保障”模式，制定了销售提成等营销激励机制，有效地激发了业务团队的积极性。

公司成立了大客户业务组和区域业务组，进一步聚焦客户价值、更有针对性地增强客户服务水平。对于与公司长期合作的主要客户，如宜家、吉普森等专门组建了相应的大客户业务组，并配置了专人负责其订单产品的开发、打样、出货、售后等相关工作。另外，公司根据多年的国际贸易销售经验，以地区为单位，划分业务组，分别由相应业务人员负责各区域客户的接洽和服务。

公司通过进行深入的市场调研、有针对性的设计研发、增强团队专业服务能

力、打造自身品牌优势等多种方式，吸引客户；通过精准交样、保证生产品质、确保产品交货期等方式，留住客户；通过深入分析定位客户、与客户高层对话互访、加强设计业务常态化对接、增加相应资源配置等方式，深挖客户，从而确保公司与客户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与客户共同成长。此外，公司通过参加各类国际国内的展会，如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广交会）、法兰克福消费品展等，获取客户资源以及产品订单。公司还通过电子商务平台以及客户之间相互推介等，凭借在业内良好的口碑，获取订单。

（2）内销

公司通过展厅直面客户、定制开发、事件营销、“互联网+”等方式，建立了展厅销售与定制开发相结合、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内销业务模式。

1) 围绕知名酒企客户专门配置资源

公司为贵州茅台、五粮液、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等知名酒企客户专门成立了陶瓷酒瓶事业部，优先将设计、研发、配料、生产、品质等方面的资源对其进行配置，以满足酒企对陶瓷酒瓶的特定需求。公司已经成为贵州茅台、五粮液等公司陶瓷酒瓶的重要供应商。

2) 定制开发

公司以“红官窑”高端工艺和品牌形象为依托，成立专门项目团队，开拓定制开发市场。通过定制开发的方式，公司成功的为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开发生产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立 60 周年纪念品、内蒙古自治区成立 70 周年纪念品、宁夏回族自治区成立 60 周年纪念品，并赢得了客户认可。

3) 展厅销售

公司以红官窑作为国内高端日用陶瓷品牌积极开拓国内市场，在北京（2 家）、长沙（3 家）、株洲（1 家）、醴陵（4 家）、仁怀（1 家）搭建直面客户的展示和销售平台，并发挥其辐射作用和展示作用，积极拓展当地礼品定制市场。

4) 事件营销

公司积极参与奥运会、世博会、亚运会、冬奥会等国际大型赛事活动，成为其纪念品特许生产商或销售商，在传播中国文化的同时打造企业品牌形象。

5) 电商

华联亿嘉以陶瓷产品电商平台形式进行运营，盈利模式包括收取平台服务费

和销售产品赚取差价的方式，具体如下：

①收取平台服务费方式

华联亿嘉通过自有电商陶瓷品牌“IJARL”、“lototo”等招募品牌线上商家（即客户），授权商家在京东、唯品会、天猫、淘宝等开设品牌专营店。

华联亿嘉与客户通过合同约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具体如下：华联亿嘉主要负责品牌授权，为客户提供ERP系统服务、新品开发、供应链服务、运营支持、管理咨询等来保障客户的产品供应与营销推广；客户主要负责获得授权的品牌产品的线上营销与推广。

在收取平台服务费的经营方式下，华联亿嘉不直接向客户销售产品，而是主要为客户提供新品开发设计、供应链服务等来收取平台服务费。具体方式如下：

A、华联亿嘉根据市场动态和客户需求进行品牌产品的开发设计。

B、开发设计完成后，华联亿嘉对外招募产品供应商，供应商根据设计稿打样并提交产品供货价，双方协定供货价后，供应商负责产品的贴牌生产与配套。

C、产品生产完成后，由客户在其电商店铺内上架产品、制定销售价格并开展营销推广以实现销售。接到顾客线上订单后，供应商直接向客户电商店铺供货。

D、销售实现后，客户按产品供货价结算货款，华联亿嘉按店铺的销售收入的一定比例结算并收取平台服务费。

华联亿嘉根据店铺的年度销售额按照阶梯比例收取电商平台服务费，收取比例为5%-12%不等，具体如下：

年度销售额	服务费收取比例
150 万元以下（含）	12.00%
150 万元<销售额≤210 万元	11.00%
210 万元<销售额≤300 万元	10.00%
300 万元<销售额≤450 万元	9.00%
450 万元<销售额≤650 万元	8.00%
650 万元<销售额≤1,000 万元	7.00%
1,000 万元<销售额≤1,500 万元	6.00%
1,500 万元以上	5.00%

报告期内，华联亿嘉收取的平台服务费分别为 479.67 万元、449.55 万元和 360.35 万元。

②销售产品赚取差价的方式

华联亿嘉向客户销售产品并赚取差价。该种模式下，公司的利润来源于销售收入与销售成本、各项费用的差额。

A、产品采购。一方面华联亿嘉直接采购华联瓷业的产品，一方面华联亿嘉根据《采购管理制度》的规定，确立与供应商的合作关系后，以产品买断的形式向供应商进行采购，产品贴牌“IJARL”品牌。华联亿嘉根据以往数据和当期销售计划，对库存的周转进行严格把控。

华联亿嘉采购华联瓷业的产品和其他供应商产品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向其他供应商采购	3,043.42	84.89	1,398.41	65.89	634.87	52.44
向华联瓷业采购	541.56	15.11	723.92	34.11	575.72	47.56
合计	3,584.98	100.00	2,122.33	100.00	1,210.59	100.00

B、产品销售。华联亿嘉通过品牌授权的店铺及商家将产品销售给最终用户，而不是销售给店铺。

6) 工业品销售

电瓷产品的客户主要以电力行业企业为主，主要通过参加用户招标，在中标后签订合同，进行生产和销售。

3、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部归口采购管理业务。采购部实行“采购、供应商开发、供应商评价”三分开的管理方式。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采购招标管理办法》和《新供应商引进管理制度》等，保障公司采购过程的有序、可控。另外，公司建立了供应商资质认证体系和供应商评估体系，保证供应商提供的物料满足公司的规定要求。公司的采购流程包括计划申报和审批、供应商选择、价格调查、询价和比价、订购作业、验收和付款等。

公司的采购主要内容为泥料、釉料、能源、包装物以及外购成品陶瓷等。公司针对不同的产品需求采购不同的泥料和釉料，该等原材料市场供应较为充足，公司通过价格比对，以及历史合作情况，选取符合公司要求的供应商；公司采购的能源主要为天然气和电力，主要由国家统一定价，市场供应比较稳定；包装物

采购中，由于包装物一般价值低、运输成本高、附加值低，除部分包装物为下游客户指定供应商外，公司一般采取就近选取包装物供应商的策略，对于较大订单、供应量大的包装物，公司通过招标方式选取价格相对较低、售后服务好、能及时稳定供货的包装物供应商。

为充分满足客户需求，公司在产能不足或自身生产成本优势不明显时，会在行业内选取具有一定的生产经验的陶瓷生产厂家外购部分成品陶瓷。

（1）外购成品陶瓷对应的资产负债及收入成本核算情况

公司与外购成品陶瓷供应商均签订《采购合同》，就产品的具体型号、数量和金额，质量要求，包装方式及费用，交货期限，货款结算方式、违约责任等进行约定。

对于需要继续加工的外购成品陶瓷，公司将其计入“存货”科目的“生产成本”科目进行核算，加工完成后由“生产成本”转入“库存商品”；对于不需要继续加工的外购成品陶瓷，公司将其计入“存货”科目的“库存商品”科目进行核算。

公司将应付外购成品陶瓷供应商的采购款计入“应付账款”，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公司在销售外购成品陶瓷时确认“主营业务收入”，并结转相应成本至“主营业务成本”。

上述会计核算及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外购成品陶瓷供应商相关人员资产的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外购成品陶瓷供应商均为独立经营的法人主体，其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人员均由上述供应商自行聘用和管理，资产及其权属均由上述供应商自主拥有，与发行人无关。

（3）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

为确保订单正常交付，公司制定了《外购跟单与产品管理制度》以及《外购供应商管理制度》，进行外购成品陶瓷从打样交样、采购合同签署、生产过程跟进、配套物料跟踪、到验货发货的全流程管理，确保外购成品陶瓷的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上述外购成品陶瓷相关内控制度。

（4）符合五独立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与外购成品陶瓷供应商各自独立经营，双方为购销关系，仅在公司有外购成品陶瓷需求时才发生业务往来，公司与上述。供应商在资产、人

员、机构、财务、业务等各方面均保持独立，符合五独立的要求。

4、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管理部负责组织生产，保质、保量、按时完成生产任务。公司根据陶瓷产品的生产特点制定了泥料制备、釉料制备、成型、造型、修坯、洗水、上釉、烧成、产品分级、包装等操作规程。

公司外销产品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为主，内销产品采取“以销定产和适当库存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公司在生产流程中严格按照ISO9001和ISO14001的要求执行。公司在接到客户订单后，确定跟单责任人，召开生产调度会，安排生产车间制定生产计划，组织人员进行产品生产，对生产计划的实施情况进行跟踪，确保按照订单评审交期出货。产品完工后，经检验合格后入库，产品终检合格后出库。

（四）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产品生产能力及产能利用情况

1、公司主要产品产能、产量、销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生产产品的生产能力、产量及销量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色釉陶瓷	产能（万件）	10,800.00	10,800.00	10,800.00
	产量（万件）	12,039.44	12,477.95	11,859.30
	合格品产量（万件）	9,795.07	9,730.29	9,648.88
	产能利用率	111.48%	115.54%	109.81%
	销量（万件）	13,984.18	13,367.09	12,038.52
	自产产品的销量（万件）	11,062.91	11,540.57	10,349.43
	自产合格产品销量（万件）	9,583.46	9,942.64	8,772.56
	产销率	116.15%	107.13%	101.51%
	自产产品的产销率	91.89%	92.49%	87.27%
自产合格产品产销率	97.84%	102.18%	90.92%	
釉下五彩瓷	产能（万件）	85.00	85.00	85.00
	产量（万件）	64.13	74.17	149.37
	合格品产量（万件）	56.17	63.48	129.30
	产能利用率	75.45%	87.26%	175.73%
	销量（万件）	75.54	83.96	148.59

	自产产品的销量（万件）	64.78	64.89	121.62
	自产合格产品销量（万件）	56.30	61.07	118.21
	产销率	117.80%	113.20%	99.48%
	自产产品的产销率	101.01%	87.49%	81.42%
	自产合格产品产销率	100.23%	96.20%	91.42%
电瓷	产能（吨）	2,600.00	2,600.00	2,600.00
	产量（吨）	1,397.53	1,351.14	1,919.02
	合格品产量（吨）	1,196.67	1,054.99	1,602.56
	产能利用率	53.75%	51.97%	73.81%
	销量（吨）	1,600.57	2,821.30	3,903.88
	自产产品的销量（吨）	1,331.73	1,386.27	1,713.55
	产销率	114.53%	208.81%	203.43%
	自产产品的产销率	95.29%	102.60%	89.29%
	自产合格产品产销率	111.29%	131.40%	106.93%
陶瓷新材料	产能（吨）	50.00	12.00	12.00
	产量（吨）	15.64	14.70	12.31
	合格品产量（吨）	15.27	14.35	11.68
	产能利用率	31.28%	122.50%	102.58%
	销量（吨）	24.77	12.81	17.71
	自产产品的销量（吨）	16.95	12.76	12.17
	产销率	158.41%	87.14%	143.87%
	自产产品的产销率	108.39%	86.80%	98.86%
	自产合格产品产销率	111.00%	88.92%	104.20%

注：1、“高端日用瓷生产线”和“等静压智能制造生产线”于2018年5月正式生产，故2018年色釉陶瓷产能为扩大后的产能；2、2020年6月，华联特陶年产50t特种陶瓷生产项目正式生产，故2020年陶瓷新材料的产能为扩大后的产能。

报告期内公司产能、产量、销量情况说明如下：

（1）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同时积极加大研发、创意和设计等投入力度，不断开发新产品、新客户。公司色釉陶瓷产量和销量均持续增加。2018年5月，公司新建的“高端日用瓷生产线”和“等静压智能制造生产线”正式生产后，进一步提高了公司色釉陶瓷产品的产能。为进一步解决色釉陶瓷产能不足的问题，公司已启动陶瓷智能制造洁能减排升级改造项目、溢百利日用陶瓷智能制造建设项目和玉祥智能制造二期建设项目的建设。

(2) 报告期内，由于市场对公司“红官窑”品牌认知度进一步提升，公司釉下五彩瓷产销、销量保持稳定增长。2018 年为了保证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宁夏回族自治区成立 60 周年纪念品项目如期交货，公司将溢百利的色釉陶瓷生产线暂时性的调整为生产釉下五彩瓷，导致釉下五彩瓷的产量增加。

(3) 报告期内，国家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所加大，但对电力行业的投资偏向于特高压输电线路建设与改造，特高压输电线路建设所配套的绝缘子电瓷产品对生产的技术要求和工艺要求均比较高，对低压输电线路用绝缘子产品、瓷套需求减少。

为应对电瓷业务的激烈市场竞争以及满足色釉陶瓷的订单需求，公司主动调整产品结构，将原电瓷业务的瓷套生产车间改造为色釉陶瓷生产车间，扩大色釉陶瓷的产能，降低瓷套的产量和销量，导致 2018 年和 2019 年电瓷的产量下降。

2018 年和 2019 年电瓷产销率较高的原因为公司通过招投标等方式获得较多的订单，该部分订单中含有瓷套产品和线路绝缘子，而公司主要生产支柱绝缘子，故公司需要通过外购的方式满足订单的要求。

(4) 公司陶瓷新材料的产量和销量基本保持稳定。华联特陶在烧成工序产能不足的情况下，通过采用委托加工和对外采购的形式满足客户需求。2018 年和 2019 年，由于陶瓷块的竞争加剧以及主要客户经营策略调整，导致陶瓷新材料销量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成品陶瓷的采购和销售量情况如下：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色釉陶瓷	采购量（万件）	2,882.38	1,734.72	1,688.48
	销售量（万件）	2,921.27	1,826.52	1,689.09
釉下五彩瓷	采购量（万件）	10.76	19.07	26.97
	销售量（万件）	10.76	19.07	26.97
电瓷	采购量（吨）	268.84	1,435.03	2,190.33
	销售量（吨）	268.84	1,435.03	2,190.33
陶瓷新材料	采购量（吨）	7.82	0.05	5.54
	销售量（吨）	7.82	0.05	5.54

2、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色釉陶瓷	83,167.28	90.82%	84,942.23	89.83%	72,887.52	86.73%
釉下五彩瓷	4,237.18	4.63%	4,397.78	4.65%	6,343.11	7.55%
电瓷	3,256.15	3.56%	4,180.75	4.42%	3,875.70	4.61%
陶瓷新材料	551.26	0.60%	583.39	0.62%	451.19	0.54%
平台服务费	360.35	0.39%	449.55	0.48%	479.67	0.57%
合计	91,572.22	100.00%	94,553.70	100.00%	84,037.20	100.00%

3、主要区域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区域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外销	57,114.86	62.37%	60,406.57	63.89%	55,563.14	66.12%
其中：北美	22,610.62	24.69%	24,882.73	26.32%	25,378.61	30.20%
欧洲	26,542.15	28.98%	27,889.23	29.50%	22,879.41	27.23%
其他	7,962.09	8.69%	7,634.61	8.07%	7,305.12	8.69%
内销	34,457.36	37.63%	34,147.13	36.11%	28,474.06	33.88%
合计	91,572.22	100.00%	94,553.70	100.00%	84,037.20	100.00%

4、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销售价格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价格情况如下：

产品分类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价格	增幅	价格	增幅	价格
色釉陶瓷（元/件）	5.95	-6.30%	6.35	4.96%	6.05
釉下五彩瓷（元/件）	56.09	7.08%	52.38	22.70%	42.69
电瓷（元/吨）	20,343.69	37.29%	14,818.53	49.26%	9,928.02
陶瓷新材料（元/吨）	222,512.19	-51.13%	455,300.70	78.74%	254,733.33

公司色釉陶瓷产品销售主要以出口为主，主要用于日常餐具、洗漱具、茶具等，由于受近两年人民币贬值以及产品结构等因素的影响 2018 年和 2019 年色釉陶瓷平均销售价格保持稳定增长。2020 年，公司销售给贵州茅台和五粮液的大容量酒瓶销售量下降，导致酒瓶平均销售价格下降，从而影响色釉陶瓷单价下降。

2018 年釉下五彩的价格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中标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

中心采购项目—宁夏回族自治区成立 60 周年纪念品，该项目收入占釉下五彩产品的收入比重为 27.54%，产品的平均销售价格为 24.81 元。

公司电瓷产品的价格波动加大。2018 年，电瓷产品价格下降主要受向湖南中天电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提供 11KV 及 33KV 针式、悬式绝缘子产品影响，其产品的平均价格为 6,269.18 元/吨，其瓷重占比为 24.27%。2019 年和 2020 年，公司电瓷产品价格上升的原因主要为公司中标国家电网的项目较多，中标产品的价格较高。

陶瓷新材料产品平均价格与其产品结构相关。2018 年，公司陶瓷新材料产品平均价格下降原因为陶瓷新材料中具有单件尺寸大、重量大、单位价格低等特点的耐火材料产品的瓷重占比较高所致；2019 年，公司陶瓷新材料产品平均价格上升的原因为陶瓷新材料中价格较高陶瓷块产品瓷重占比较高所致；2020 年，陶瓷新材料单位售价同比下降 51.13%，其主要原因为：①本期陶瓷新材料中销售的陶瓷耐火材料主要系耐火材料初级产品复合氧化锆块，其价格远低于上期销售的陶瓷耐火材料产品素烧承烧板；②公司为增强陶瓷块产品竞争力，对陶瓷块中的一批陶瓷白块产品降价销售。

5、主要客户群体以及主要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备注
2020 年度	1	宜家	33,352.66	36.21%	全球最大的家具家居用品销售商，2002 年 5 月与公司开始业务往来
	2	贵州茅台	7,212.12	7.83%	国内著名的白酒行业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519），2013 年 12 月与公司开始业务往来
	3	吉普森	6,726.94	7.30%	美国主要的家居用品进口商和销售商，是沃尔玛、Target、梅西百货和 Bed Bath & Beyond 等大型连锁商家的供应商，1996 年 11 月与公司开始业务往来
	4	泉满	3,388.19	3.68%	日用陶瓷生产和出口商，是 Target 等大型连锁商家的供应商，2010 年 8 月与公司开始业务往来

	5	威廉索拿马	2,230.21	2.42%	美国上市公司 (WSM.N), 美国知名家居用品零售商, 2016年3月与公司开始业务往来
	合计		52,910.12	57.44%	-
2019年度	1	宜家	34,905.04	36.76%	同上
	2	贵州茅台	6,975.76	7.35%	同上
	3	吉普森	6,149.38	6.48%	同上
	4	泉满	2,330.46	2.455%	同上
	5	Pier 1	1,728.69	1.82%	北美家居和家具用品零售商, 1999年3月与公司开始业务往来
	合计		52,089.32	54.86%	-
2018年度	1	宜家	28,254.95	33.45%	同上
	2	吉普森	7,957.50	9.42%	同上
	3	贵州茅台	5,014.36	5.94%	同上
	4	邦实	2,281.81	2.70%	美国家居用品和户外沙滩用品进口商、销售商, 是沃尔玛、Target、Bed Bath & Beyond、山姆会员店等大型连锁商家的供应商, 2001年1月与公司开始业务往来
	5	Pier 1	2,214.96	2.62%	同上
	合计		45,723.58	54.13%	-

报告期内, 公司主要以出口销售为主, 产品在国外市场拥有较好的口碑, 主要客户比较稳定, 公司向前5大客户销售的产品主要为色釉陶瓷。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全球知名的家居用品销售商以及著名的白酒企业。

公司与上述客户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 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均不占有任何权益。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

(1) 外销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外销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年份	序号	公司名称	销售产品类别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是否为新增客户
2020年度	1	宜家(外销)	色釉陶瓷	26,117.81	28.35%	否
	2	吉普森	色釉陶瓷	6,726.94	7.30%	否

	3	泉满	色釉陶瓷、釉下五彩瓷	3,347.79	3.63%	否
	4	威廉索拿马	色釉陶瓷	2,229.54	2.42%	否
	5	Euromarket Designs, Inc.	色釉陶瓷	2,099.43	2.28%	否
	合计			40,521.52	43.99%	
2019年度	1	宜家(外销)	色釉陶瓷	27,676.92	29.15%	否
	2	吉普森	色釉陶瓷	6,149.38	6.48%	否
	3	泉满	色釉陶瓷、釉下五彩瓷	1,972.61	2.08%	否
	4	Pier 1	色釉陶瓷	1,728.69	1.82%	否
	5	布鲁斯特	色釉陶瓷	1,675.74	1.76%	否
	合计			39,203.34	41.29%	-
2018年度	1	宜家(外销)	色釉陶瓷	21,591.16	25.56%	否
	2	吉普森	色釉陶瓷	7,858.58	9.30%	否
	3	邦实	色釉陶瓷	2,281.81	2.70%	否
	4	Pier 1	色釉陶瓷	2,214.96	2.62%	否
	5	彼麦斯	色釉陶瓷	1,991.83	2.36%	否
	合计			35,938.34	42.54%	-

外销前五大客户出现一定变化，主要原因是其采购金额的波动所致，宜家、泉满、布鲁斯特的订单逐步增加，导致收入逐年上涨；吉普森、Pier 1、邦实、彼麦斯等客户的订单存在一定波动，导致其排名发生变化，外销前五大客户整体较为稳定。

(2) 内销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内销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序号	公司名称	销售产品类别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是否为新增客户
2020年度	1	宜家(内销)	色釉陶瓷	7,234.84	7.85%	否
	2	贵州茅台	色釉陶瓷	7,212.12	7.83%	否
	3	天津市江鸣商贸有限公司	色釉陶瓷、平台服务费	1,919.23	2.08%	否
	4	国家电网	电瓷	1,560.69	1.69%	否
	5	贵州省习水	色釉陶瓷	972.00	1.06%	否

		县小糊涂仙酒业有限公司				
	合计			18,898.87	20.52%	
2019年度	1	宜家（内销）	色釉陶瓷	7,228.12	7.61%	否
	2	贵州茅台	色釉陶瓷	6,975.76	7.35%	否
	3	天津市江鸣商贸有限公司	色釉陶瓷、平台服务费	1,288.37	1.36%	否
	4	国家电网	电瓷	1,242.22	1.31%	否
	5	青岛辰和国际礼品制造有限公司	色釉陶瓷	1,179.47	1.24%	否
	合计			17,913.94	18.87%	-
2018年度	1	宜家（内销）	色釉陶瓷	6,663.79	7.89%	否
	2	贵州茅台	色釉陶瓷、釉下五彩瓷	5,014.36	5.94%	否
	3	新华联	色釉陶瓷、釉下五彩瓷	1,939.16	2.30%	否
	4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	釉下五彩瓷	1,786.21	2.11%	否
	5	宜宾五粮液酒类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色釉陶瓷	985.78	1.17%	否
	合计			16,389.30	19.41%	-

注：1、马来西亚新华联、新华联控股以及旗下的子公司在本表中统一简称为“新华联”（下同）；2、ABB（中国）指合肥 ABB 变压器有限公司、北京 ABB 高压开关设备有限公司及江苏 ABB 精科互感器有限公司（下同）；3、国家电网指国家电网下属各省份电网公司（下同）。

报告期内，内销及外销前五大客户均与公司合作多年。内销前五大客户的变化原因主要为自身经营情况变化、和公司的合作紧密程度、其下游客户的变动、以及市场需求变化等多方面因素导致其采购需求发生变化。

（3）业务拓展方式、交货方式、结算方式及主要合同条款等情况

上述客户的业务拓展方式、交货方式、结算方式及主要合同条款等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	业务拓展方式	代工/自有品牌销售	交货方式	结算方式及主要合同条款
1	宜家	2002年通过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	代工	FCA	1、结算方式：即期电汇或银行转账；2、付款要求：收到

		会建立联系			发票后 30 天内付款；3、价格在协议中予以确定，数量通过订单进行明确。
2	吉普森	1996 年通过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建立联系	代工	FOB	1、结算方式：即期电汇或银行转账；2、付款要求：收到正本单据 30 天付款；3、价格及数量通过订单进行明确。
3	泉满	2010 年主动拜访公司建立合作关系	代工	FCA、FOB	1、结算方式：即期电汇；2、付款要求：港口发出货物后 30 天付款；3、价格及数量通过采购单进行明确。
4	Pier 1	1999 年通过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建立联系	代工	FCA	1、结算方式：即期电汇；2、付款要求：港口发出货物后 60 天付款；3、价格及数量通过订单进行明确。
5	布鲁斯特	1999 年通过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建立联系	代工	FOB	1、结算方式：即期电汇；2、付款要求：见提单复印件后电汇付全款；3、价格及数量通过采购单进行明确。
6	邦实	2001 年主动拜访公司建立联系	代工	FOB	1、结算方式：即期电汇；2、付款要求：港口发出货物后 30 天付款；3、价格及数量通过订单进行明确。
7	彼麦斯	2012 年通过展会同客户建立联系	代工	FOB	1、结算方式：即期电汇；2、付款要求：港口发出货物后 20 天付款；3、价格及数量通过采购单进行明确。
8	贵州茅台	2013 年主动拜访客户建立合作关系	自有品牌	灌装领用	1、结算方式：银行转账；2、付款要求：灌装开具发票后 30 天付款。3、价格在中标通知书中明确，数量以《委托生产计划》为准。
9	天津市江鸣商贸有限公司	2018 年通过拜访同客户建立联系	自有品牌	货物批量入到客户指定平台仓	1、结算方式：银行转账；2、付款要求：买方在货物入仓后 3 个月内结算给卖方；3、价格和数量在合同中明确。
10	国家电网	2009 年通过国家电网统一招标建立联系	自有品牌	物资运抵指定地点并验收合格	1、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2、付款要求：开票后 180 天内付款等；3、价格在合同中约定，数量在供货单中明确。
11	青岛辰和国际礼品制造有限公司	2013 年通过其他客户介绍建立联系	代工	FCA	1、结算方式：银行转账；2、付款要求：预付 30% 货款，发货后 7 日内开据发票，开据发票后的下一周四内付清尾款；

					3、价格和数量在合同中明确。
12	新华联	关联方业务	自有品牌	物资运抵指定地点并验收合格	1、结算方式：银行转账；2、付款要求：竣工验收/交货验收后10个工作日内付款；3、价格及数量在合同及附件中明确。
13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	2017年通过招投标建立合作关系	自有品牌	物资运抵指定地点并验收合格	1、结算方式：银行转账；2、付款要求：预付30%，交货一个月内付清尾款。3、价格和数量在《合同货物清单》中明确。
14	Euromarket Designs, Inc.	2012年通过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建立联系	代工	FOB	1、结算方式：即期电汇或银行转账；2、付款要求：港口发出货物后60天付款；3、价格和数量在合同中明确。
15	威廉索拿马	2016年3月通过客户介绍建立合作	代工	FOB	1、结算方式：即期电汇；2、付款要求：港口发出货物后30天付款；3、价格及数量通过采购单进行明确。
16	贵州小糊涂仙酒业有限公司	2016年通过打样评审确定合作关系	自有品牌	物资运抵指定地点并验收合格	1、结算方式：银行转账；2、付款要求：收到发票60天后付款；3、价格及数量通过采购单进行明确。

（五）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供应

1、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采购的原材料、能源、包装物和外购成品陶瓷的采购金额及占总采购金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泥料	4,763.87	11.91%	4,777.37	11.83%	4,439.87	11.82%
釉料	3,641.09	9.10%	3,476.61	8.61%	3,355.41	8.93%
天然气	4,644.31	11.61%	5,210.68	12.91%	4,921.53	13.10%
电	1,938.92	4.85%	1,924.73	4.77%	1,743.65	4.64%
包装物	8,729.32	21.82%	9,150.78	22.67%	7,135.20	19.00%
成品陶瓷	11,321.07	28.30%	10,305.09	25.53%	10,776.42	28.69%

合计	35,038.58	87.60%	34,845.26	86.32%	32,372.08	86.19%
----	-----------	--------	-----------	--------	-----------	--------

注：包装物包括纸箱、彩盒、填充物等。

随着公司销售规模和生产规模不断扩大，原材料、能源、包装物和外购成品陶瓷采购金额逐年增长。

外购成品陶瓷采购中，公司充分发挥自身的客户优势、设计和研发优势，根据客户的订单情况，在产能不足、订单量较小、生产计划暂时无法安排或自身生产成本优势不明显时，会在行业内选取具有一定的生产经验的陶瓷生产厂家进行采购。为确保订单交付如质、如量、如期，达到客户需求，公司制定了《外购跟单与产品管理制度》，进行外购成品陶瓷从打样交样、采购合同签署、生产过程跟进、配套物料跟踪、到验货发货的全流程管理，确保外购成品陶瓷的质量。公司外购成品陶瓷以注浆产品（高压注浆和空心注浆）和大批量的杯类产品为主，经过公司烤底标、包装后（或直接）向客户销售。

2、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价格变动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采购的泥料、釉料、天然气、电、纸箱类包装物、外购日用陶瓷的平均采购价格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泥料（元/吨）	570.92	545.63	501.27
釉料（元/公斤）	19.75	20.51	20.66
天然气（元/立方米）	2.49	2.65	2.59
电（元/度）	0.65	0.66	0.64
纸箱类包装物（元/平方米）	5.37	5.37	6.34
外购日用陶瓷（元/件）	3.80	5.32	5.55

报告期内，受环保政策影响，泥料采掘、生产成本上升，公司采购泥料的平均采购价格呈上涨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釉料均价呈下降趋势。2020 年度釉料中氧化锌等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受市场影响有所下降，使得当期釉料采购平均单价降幅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天然气和电力的平均采购价格较为稳定。2020 年，天然气价格下降的原因为根据 2020 年 2 月 22 日下发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阶段性降低非居民用气成本支持企业复工复产的通知》，提前执行淡季价格所致。

受国家环保督查和整治的影响，纸箱类包装物 2018 年价格较高；由于包装物纸浆价格回落，2019 年和 2020 年纸箱类包装物价格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采购日用陶瓷由于产品结构差异，平均采购价格有所波动。2020年，公司以陶瓷产品电商业务为主营业务的子公司华联亿嘉保持了较快的业务增长，其对外采购的日用陶瓷量较大，且单价较低，从而导致了日用陶瓷的平均采购单价下降幅度较大。

3、报告期内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序号	公司名称	采购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采购内容
2020年度	1	醴陵中油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4,651.70	11.63%	天然气及设备
	2	湖南银和瓷业有限公司	2,666.50	6.67%	成品陶瓷、喷涂等费用
	3	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株洲供电分公司	1,896.52	4.74%	电
	4	广州美仪瓷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460.09	3.65%	成品陶瓷
	5	江门市龙安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1,260.04	3.15%	配套物资
		合计		11,934.85	29.84%
2019年度	1	醴陵中油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5,212.22	12.91%	天然气及设备
	2	湖南银和瓷业有限公司	3,237.90	8.02%	成品陶瓷、喷涂等费用
	3	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株洲供电分公司	1,868.47	4.63%	电
	4	江门市龙安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1,400.13	3.47%	配套物资
	5	湖南德兴瓷业有限公司	1,359.48	3.37%	成品陶瓷
		合计		13,078.20	32.40%
2018年度	1	醴陵中油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4,943.09	13.16%	天然气及设备
	2	湖南银和瓷业有限公司	2,568.39	6.84%	成品陶瓷、喷涂等费用
	3	湖南德兴瓷业有限公司	2,346.46	6.25%	成品陶瓷
	4	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株洲供电分公司	1,681.73	4.48%	电
	5	醴陵市湘谐纸品出口包装有限公司	1,540.19	4.10%	包装物
		合计		13,079.86	34.82%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年度采购总额50%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不拥有权益；上述主要供应商均与发行人不存在除购销外的任何关系。

报告期内，发行人成品陶瓷采购金额分别为 10,776.42 万元、10,305.09 万元和 11,321.07 万元，占全年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8.69%、25.53%和 28.30%；材料采购金额分别为 26,783.47 万元、30,063.48 万元和 28,676.75 万元，占全年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1.31%、74.47%和 71.70%。

(1) 前五大材料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前五大材料基本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序号	公司名称	采购额	占材料采购总额比例	占采购总额比例	主要采购内容
2020年度	1	醴陵中油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4,651.70	16.22%	11.63%	天然气及设备
	2	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株洲供电分公司	1,896.52	6.61%	4.74%	电
	3	江门市龙安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1,260.04	4.39%	3.15%	配套物资
	4	醴陵市巨力包装实业有限公司	963.94	3.36%	2.41%	包装物
	5	醴陵市湘谐纸品出口包装有限公司	960.62	3.35%	2.40%	包装物
	合计			9,732.82	33.94%	24.33%
2019年度	1	醴陵中油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5,212.22	17.34%	12.91%	天然气及设备
	2	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株洲供电分公司	1,868.47	6.22%	4.63%	电
	3	江门市龙安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1,400.13	4.66%	3.47%	配套物资
	4	中金京银文化（北京）有限公司	1,142.63	3.80%	2.83%	配套物资
	5	醴陵市湘谐纸品出口包装有限公司	992.46	3.30%	2.46%	包装物
	合计			10,615.91	35.32%	26.30%
2018年度	1	醴陵中油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4,943.09	18.46%	13.16%	天然气及设备

2	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株洲供电分公司	1,681.73	6.28%	4.48%	电
3	醴陵市湘谐纸品出口包装有限公司	1,540.19	5.75%	4.10%	包装物
4	江门市龙安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1,031.18	3.85%	2.75%	配套物资
5	长沙康乐包装有限公司	750.67	2.80%	2.00%	包装物
合计		9,946.86	37.14%	26.49%	-

上述供应商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经营规模	股权结构	合作历史
1	醴陵中油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2002/5/14	10,000.00	天然气管道运输、销售；天然气开发咨询，城市天然气管网及配套设施建设；工业民用液化石油气储运、输配、销售、管理、维修；燃气具批发零售；管道安装及技术咨询服务	截至 2019 年 3 月，共投运 22 座场站，累计开发居民用户 81,846 户，工业用户 318 户，公福用户 536 户，最高日供气达 72 万方/日，年供气量 2.5 亿方	中油中泰燃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60.00% 股权、北京帝恒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 30.00% 股权、北京昊和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0% 股权	长期
2	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株洲供电分公司	2007/6/27	-	株洲境内电网建设、管理，经营株洲境内电量销售业务	-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为其总公司	长期
3	江门市龙安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2013/2/25	50.00	家居用品、五金、塑料制品	2019 年销售收入近 3,000.00 万元	魏绍红持有其 40% 股权、谭叶云和魏绍忠分别持有其 30% 股权	2014 年 9 月开始合作
4	中金京银文化（北京）有限公司	2008/7/16	5,000.00	纪念章、徽章、奖章、工艺品、勋章、摆件、奖杯等销售	2019 年销售收入为 6,000.00 万元以上	北京金企定制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2019 年 6 月开始合作
5	醴陵市湘谐纸品出口包装有限公司	2011/9/15	800.00	纸箱、纸盒生产销售；纸张销售；包装装潢印刷	2019 年销售收入为 6,000.00 万元以上	林白露持有其 87.50% 股权，姚维持和林佑平分别持有其 6.25% 股权	2012 年 10 月开始合作
6	长沙康乐包装有限公司	2005/8/5	1,200.00	纸制品加工、金属包装容器制造；包装服务；	2019 年销售收入近 11,000.00 万元	徐建国和徐建斌分别持有其 50% 股权	2017 年 4 月开始合作

				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印刷			
7	醴陵市巨力包装实业有限公司	2004/2/25	100.00	纸箱、彩盒及其他纸制品	2019年销售收入近1,900.00万元	钟鹏持有其45%股权,钟鹃持有其35%股权,钟谦详持有其20%股权	2018年12月开始合作

(2) 前五大成品陶瓷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前五大成品陶瓷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序号	公司名称	采购额	占外购成品陶瓷比例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2020年度	1	湖南银和瓷业有限公司	2,219.98	19.61%	5.55%
	2	广州美仪瓷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460.09	12.90%	3.65%
	3	大埔漳联瓷业发展有限公司	1,131.60	10.00%	2.83%
	4	潮州市新艺陶瓷有限公司	1,087.92	9.61%	2.72%
	5	湖南德兴瓷业有限公司	944.50	8.34%	2.36%
			合计	6,844.09	60.46%
2019年	1	湖南银和瓷业有限公司	2,769.11	26.87%	6.86%
	2	湖南德兴瓷业有限公司	1,359.48	13.19%	3.37%
	3	大埔漳联瓷业发展有限公司	1,325.00	12.86%	3.28%
	4	潮州市新艺陶瓷有限公司	944.79	9.17%	2.34%
	5	湖南省鑫品瓷业有限公司	460.22	4.47%	1.14%
			合计	6,858.60	66.56%
2018年	1	湖南银和瓷业有限公司	2,359.66	21.90%	6.28%
	2	湖南德兴瓷业有限公司	2,346.46	21.77%	6.25%
	3	潮州市新艺陶瓷有限公司	915.31	8.49%	2.44%
	4	揭阳市佳润陶瓷有限公司	657.08	6.10%	1.75%
	5	湖南省醴陵市浦口电瓷有限公司	447.85	4.16%	1.19%
			合计	6,726.36	62.42%

(3) 前五大泥料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前五大泥料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序号	公司名称	采购额	占泥料采购额的比例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2020 年 度	1	景德镇台达陶瓷原料有限公司	875.95	18.39%	2.19%
	2	醴陵市利云陶瓷商贸行	684.82	14.38%	1.71%
	3	萍乡市恒北贸易有限公司	563.37	11.83%	1.41%
	4	衡山县嘉兴矿业有限公司	444.97	9.34%	1.11%
	5	醴陵市方泰陶瓷化工产品经营部	383.39	8.05%	0.96%
	合计			2,952.51	61.98%
2019 年	1	醴陵市利云陶瓷商贸行	799.54	16.74%	1.98%
	2	景德镇台达陶瓷原料有限公司	784.78	16.43%	1.94%
	3	萍乡市恒北贸易有限公司	418.31	8.76%	1.04%
	4	衡山县嘉兴矿业有限公司	374.04	7.83%	0.93%
	5	醴陵市方泰陶瓷化工产品经营部	326.26	6.83%	0.81%
	合计			2,702.93	56.58%
2018 年	1	醴陵市利云陶瓷商贸行	630.74	14.21%	1.68%
	2	景德镇台达陶瓷原料有限公司	623.00	14.03%	1.66%
	3	萍乡市恒北贸易有限公司	537.48	12.11%	1.43%
	4	醴陵市方泰陶瓷化工产品经营部	262.09	5.90%	0.70%
	5	衡山县嘉兴矿业有限公司	254.86	5.74%	0.68%
	合计			2,308.17	51.99%

(4) 前五大釉料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前五大釉料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序号	公司名称	采购额	占釉料采购额的比例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2020 年 度	1	广东精英无机材料有限公司	675.08	18.54%	1.69%
	2	佛山市格瑞瓷科技有限公司	471.48	12.95%	1.18%
	3	漳州市安泰铝业发展有限公司	413.03	11.34%	1.03%
	4	醴陵市亮光陶瓷原料有限公司	369.74	10.15%	0.92%
	5	桂阳瑞丰饲料有限公司	265.25	7.28%	0.66%
	合计			2,194.57	60.27%
2019 年	1	广东精英无机材料有限公司	538.91	15.50%	1.33%
	2	佛山市格瑞瓷科技有限公司	501.17	14.42%	1.24%

	3	漳州市安泰铝业发展有限公司	485.96	13.98%	1.20%
	4	桂阳瑞丰饲料有限公司	258.35	7.43%	0.64%
	5	醴陵市亮光陶瓷原料有限公司	200.23	5.76%	0.50%
	合计		1,984.62	57.09%	4.92%
2018年	1	广东精英无机材料有限公司	579.06	17.26%	1.54%
	2	桂阳瑞丰饲料有限公司	339.62	10.12%	0.90%
	3	漳州市安泰铝业发展有限公司	336.26	10.02%	0.90%
	4	醴陵市海通轻化批发部	248.83	7.42%	0.66%
	5	烟台大洋制釉有限公司	238.88	7.12%	0.64%
	合计		1,742.65	51.94%	4.64%

(5) 前五大包装物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前五大包装物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序号	公司名称	采购额	占包装物采购额的比例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2020年度	1	醴陵市巨力包装实业有限公司	963.94	11.04%	2.41%
	2	醴陵市湘谐纸品出口包装有限公司	960.62	11.00%	2.40%
	3	长沙康乐包装有限公司	762.52	8.74%	1.91%
	4	醴陵市华彩包装有限公司	729.57	8.36%	1.82%
	5	醴陵市兴发纸品包装有限公司	610.42	6.99%	1.53%
	合计		4,027.07	46.13%	10.07%
2019年	1	醴陵市湘谐纸品出口包装有限公司	992.46	10.85%	2.46%
	2	长沙康乐包装有限公司	979.11	10.70%	2.43%
	3	醴陵市巨力包装实业有限公司	755.57	8.26%	1.87%
	4	醴陵市华彩包装有限公司	620.89	6.79%	1.54%
	5	醴陵市兴发纸品包装有限公司	597.31	6.53%	1.48%
	合计		3,945.34	43.11%	9.77%
2018年	1	醴陵市湘谐纸品出口包装有限公司	1540.19	21.59%	4.10%
	2	长沙康乐包装有限公司	750.67	10.52%	2.00%
	3	醴陵市华彩包装有限公司	600.94	8.42%	1.60%
	4	醴陵市华丽包装材料厂	402.66	5.64%	1.07%
	5	醴陵市兴发纸品包装有限公司	338.37	4.74%	0.90%
	合计		3,632.83	50.91%	9.67%

（六）报告期内公司安全生产及环保情况

1、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制定了《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突发事件应急处理规定》、《安全管理制度》等生产管理制度，对公司的保安、消防、生产管理、机器设备操作等进行严格规范，消除安全事故隐患，针对安全生产事故作出了细致的防范预案。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2020年1月，醴陵市应急管理局出具《证明》：自2017年1月1日以来，公司严格遵守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依法履行了生产商的安全生产义务，不存在违反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行为，亦未受本局行政处罚。

2021年1月，醴陵市应急管理局出具《证明》：自2020年1月1日以来，公司严格遵守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依法履行了生产商的安全生产义务，不存在违反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行为，亦未受本局行政处罚。

2、环保情况

发行人已建和在建项目均履行了环评手续。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建和在建项目所履行的环评手续情况如下：

序号	主体	建设项目	环评批复	环保验收
1	华联特陶	高技术陶瓷中试生产线项目	株洲市环保局高新技术开发区分局于2007年10月10日出具环评审批意见	株洲市环保局高新技术开发区分局于2007年11月16日出具环保验收审批意见
2		年产50t特种陶瓷生产建设项目	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于2019年12月19日出具株醴环评表（2019）156号《关于<湖南华联特种陶瓷有限公司年产50t特种陶瓷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醴陵市环境监察大队于2020年6月同意《建设项目自主验收备案申请表》备案
3	华联火炬	高压瓷绝缘子搬迁项目	2010年2月22日，湖南省环保厅出具湘环评[2010]68号《关于湖南华联火炬电瓷电器有限公司高压瓷绝缘子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2014年9月16日，湖南省环保厅出具湘环评[2014]71号《关于湖南华联火炬电瓷电器有限公司高压瓷绝缘子搬迁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意见的函》

			的批复》； 2014年2月10日，湖南省环保厅出具湘环评函[2014]18号《关于同意湖南华联火炬电瓷电器有限公司高压瓷绝缘子搬迁项目建设内容变更的函》	
4		高端精品陶瓷生产转型升级项目	2018年3月6日，醴陵市环保局出具醴环评[2018]3号《关于湖南华联火炬电瓷电器有限公司高端精品陶瓷生产转型升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于2018年8月出具《高端精品陶瓷生产转型升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结论和意见》
5	华联瓷业	华联瓷业314厂区精品炆瓷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	醴陵市环保局于2008年4月30日出具环评审批意见	醴陵市环保局于2016年12月26日出具醴环验表[2016]108号环保验收意见
6	华联瓷业	华联瓷业二分厂建设项目	2016年11月21日，醴陵市环保局出具醴环评表[2016]48号《关于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二分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醴陵市环保局于2016年12月26日出具醴环验表[2016]106号环保验收意见
7	湖南玉祥	新建2600万件高档炆瓷生产线项目	醴陵市环保局于2007年9月14日出具环评审批意见	醴陵市环保局于2016年12月26日出具醴环验表[2016]107号环保验收意见
8	湖南玉祥	高品质日用瓷和关键釉材料自动化生产建设项目	株洲市环保局于2012年3月22日出具株环评[2012]21号《关于湖南玉祥瓷业有限公司高品质日用瓷和关键釉材料自动化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于2018年8月出具《高品质日用瓷和关键釉材料自动化生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结论和意见》
9	溢百利	高温瓷生产线（含红官窑、君窑）建设项目	醴陵市环保局于2005年1月4日出具环评审批意见	醴陵市环保局于2016年12月26日出具醴环验表[2016]105号环保验收意见
10	华联君窑	年产60万件日用瓷及艺术瓷生产线建设项目	2017年12月27日，醴陵市环保局出具醴环评表[2017]164号《关于年产60万件日用瓷及艺术瓷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醴陵市环境监察大队于2018年3月出具验收中43028120180003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备案登记表》
11	华联瓷业	华瓷汇产业园总部大厦	2019年11月13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在醴陵市环保局完	在建

			成备案	
12		华瓷汇产业园物流中心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在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完成备案	在建
13	华联火炬	华联火炬新车间扩产建设项目立项备案的通知	2019年8月13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在醴陵市环保局完成备案	正在办理中
14		陶瓷智能制造节能减排升级改造项目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在株洲市生态环境局完成批准	试生产
15	溢百利	溢百利日用陶瓷智能制造建设项目	正在办理中	-
16	湖南玉祥	玉祥智能制造二期建设项目	正在办理中	-

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的排污许可情况如下：

序号	主体	证书编号	排放内容/主要污染物种类	有效期
1	华联瓷业	91430000616610579W001R	颗粒物、SO ₂ 、NO _X 、VOC _S 、COD、氨氮、其他特征污染物	2018.11.28-2021.11.27
2	华联火炬	91430281687420158W001R	颗粒物、SO ₂ 、NO _X 、VOC _S 、COD、氨氮、其他特征污染物	2018.11.29-2021.11.28
3	湖南玉祥	91430281663992100K001R	颗粒物、SO ₂ 、NO _X 、VOC _S 、COD、氨氮、其他特征污染物	2018.11.29-2021.11.28
4	溢百利	914302007680034012001R	颗粒物、SO ₂ 、NO _X 、VOC _S 、COD、氨氮、其他特征污染物	2018.11.29-2021.11.28
5	红官窑	914302817700948679002V	颗粒物、SO ₂ 、NO _X 、VOC _S 、COD、氨氮、其他特征污染物	2020.4.17-2023.4.16
6	华联君窑	91430281691818986G001Z	废水、废气、工业固体废物	2020.3.13-2025.3.12
7	华联特陶	91430200785372209P001W	固定污染源	2020.4.8-2025.4.7

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的废水、废气污染物许可排放量如下所示：

序号	主体	废水/废气污染物	允许排放量 (t/a)	是否符合载明的范围
1	华联瓷业	颗粒物	3.953	是
		二氧化硫	6.591	是
		氮氧化物	23.724	是
2	华联火炬	颗粒物	1.568	是
		二氧化硫	2.614	是
		氮氧化物	9.407	是
3	湖南玉祥	颗粒物	3.621	是
		二氧化硫	6.035	是

		氮氧化物	21.726	是
4	溢百利	颗粒物	2.158	是
		二氧化硫	3.593	是
		氮氧化物	12.942	是
5	红官窑	颗粒物	1.957	是
		二氧化硫	3.261	是
		氮氧化物	11.743	是
6	华联君窑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中未登记许可排放量		是
7	华联特陶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中未登记许可排放量		是

公司历来对环保工作非常重视，并通过了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在环境管理方面达到了国际水平，能够确保各过程、产品及活动中的各类污染物控制达到相关要求。¹⁷公司实际运营生产过程较为清洁，污染物种类主要包括：

（1）废水

公司生产过程中无酸碱等其他化学物质使用，其废水主要是瓷泥制作以及湿修坯工序产生的废水，经自建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其沉淀废泥可直接回用到打浆工序再利用。

（2）废气

公司生产过程中的废气主要来源于陶瓷烧成过程产生的烟气，由于采用天然气烧成陶瓷产品，其废气的烟尘的排放浓度远低于排放标准限值，因此可直接排放。

（3）固体废物

公司固体废物主要为产品检验包装产生的残次品等，该等废料经粉碎、球磨后可再作为陶瓷产品的生产原料或铺路用材料。

（4）粉尘

在生产过程中硬质原料粗碎及废瓷采用喷水除尘，随后工艺均为湿法生产，粉尘产生较少。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排污达标检测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1	华联瓷业	湖南泰华科技检测有限公司“湖泰字（2020）第C001号”、“湖泰字（2020）	醴陵市环境监测站“醴环监技字（2019）第001号”	醴陵市环境监测站“醴环监技字（2018）第001号”和“醴环监

¹⁷ 资料来源：出口商品技术指南-日用陶瓷，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2017年2月

		第 C005 号”《检验检测报告》、“湖泰字（2020）第 C216 号”《检验检测报告》、“湖泰字（2020）第 C217 号”《检验检测报告》	和“醴环监技字（2019）第 002 号”《监测报告》	技字（2018）第 002 号”《监测报告》
2	华联火炬	湖南泰华科技检测有限公司“湖泰字（2020）第 C015 号”、“湖泰字（2020）第 C012 号”、“湖泰字（2020）第 C002 号”《检验检测报告》、“湖泰字（2020）第 C209 号”《检验检测报告》、“湖泰字（2020）第 C212 号”《检验检测报告》	醴陵市环境监测站“醴环监技字（2019）第 006 号”《监测报告》	醴陵市环境监测站“醴环监技字（2018）第 063 号”《监测报告》
3	溢百利	湖南泰华科技检测有限公司“湖泰字（2020）第 C003 号”、“湖泰字（2020）第 C004 号”《检验检测报告》、“湖泰字（2020）第 C213 号”《检验检测报告》、“湖泰字（2020）第 C214 号”《检验检测报告》	醴陵市环境监测站“醴环监技字（2019）第 005 号”和“醴环监技字（2019）第 004 号”《监测报告》	醴陵市环境监测站“醴环监技字（2018）第 004 号”和“醴环监技字（2018）第 003 号”《监测报告》
4	湖南玉祥	湖南泰华科技检测有限公司“湖泰字（2020）第 C006 号”、“湖泰字（2020）第 C014 号”《检验检测报告》、“湖泰字（2020）第 C210 号”《检验检测报告》	醴陵市环境监测站“醴环监技字（2019）第 003 号”《监测报告》	醴陵市环境监测站“醴环监技字（2018）第 005 号”《监测报告》
5	华联特陶	湖南泰华科技检测有限公司“湖泰字（2020）第 C013 号”《检验检测报告》、“湖泰字（2020）第 C211 号”《检验检测报告》	-	精威检测（湖南）有限公司“精威检字（2018）第 047 号”《检测报告》
6	红官窑	湖南泰华科技检测有限公司“湖泰字（2020）第 C016 号”《检验检测报告》、“湖泰字（2020）第 C218 号”《检验检测报告》	-	-
7	华联君窑	湖南泰华科技检测有限公司“湖泰字（2020）第 C017 号”《检验检测报告》、“湖泰字（2020）第 C215 号”《检验检测报告》	-	-

注：1、华联特陶 2019 年将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从株洲市搬迁至醴陵市陶瓷科技工业园华联火炬厂区，2019 年未出具检测报告；2、红官窑和华联君窑 2018 年和 2019 年的检测以溢百利为主体接受检验检测。

根据上述《监测报告》、《检测报告》及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出具《证明》，报告期内，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的污染物均达标排放。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环保部门现场检查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部门名称	检查时间
1	华联瓷业	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	2020 年 11 月 12 日
2	华联瓷业	醴陵市环境保护局	2019 年 11 月 18 日
3	华联瓷业	醴陵市环境保护局	2019 年 4 月 17 日
4	华联火炬	醴陵市环境保护局	2019 年 1 月 25 日

报告期内，醴陵市环境保护局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均能按照要求，确保相关环保设施和措施正常运转、切实有效，通过了环保部门的现场检查。

发行人在生产经营过程中，能够确保各过程、产品及活动中的各类污染物控制达到排污许可证或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相关要求，根据环保部门及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监测报告》或《检测报告》，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子公司的污染物均达标排放。

公司每年在环保方面投入了较大的物力、财力，目前生产和研发所用的窑炉均采用清洁能源天然气作为燃料，实现节能环保生产。公司制订了相应的环保措施方案，积极推行环保目标责任制管理模式，持续改进环境污染防治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投入主要用于购买环保设备、污染处理过程所消耗的一次性材料、排污费以及环境认证支出、环境影响评价支出等。报告期内，公司环保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设备投入	79.62	34.91	100.64
费用支出	244.49	280.57	209.30
合计	324.11	315.47	309.94

公司成立至今，没有因为环境保护等原因而受到相关部门处罚，公司的环境保护情况符合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020年1月，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出具《证明》：自2017年1月1日起

至今，公司严格遵守环境保护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不存在环境污染事故、纠纷以及其他环境违法行为，亦未受本局行政处罚。

2021年1月，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出具《证明》：自2020年1月1日起至今，公司严格遵守环境保护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不存在环境污染事故、纠纷以及其他环境违法行为，亦未受本局行政处罚。

六、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一）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原值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9,138.90	15,528.04	53.29%
机器设备	16,461.13	8,142.31	49.46%
运输工具	177.14	35.85	20.24%
电子设备及其他	966.76	359.34	37.17%
合计	46,743.94	24,065.53	51.48%

1、房屋建筑物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产权证号	房屋坐落	面积(m ²)	用途	他项权利
1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醴字第00041154号	西山街道办事处碧山村	5,745.10	住宅	无抵押
2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醴字第00041155号	西山街道办事处碧山村	6,919.00	工业用房	无抵押
3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醴字第00041157号	西山街道办事处碧山村	733.70	办公	无抵押
4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醴字第00041788号	西山街道办事处碧山村	409.78	工业用房	无抵押
5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西山字第711005657号	西山街道办事处碧山村	1,041.12	工厂厂房	无抵押
6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西山字第711005660号	西山街道办事处碧山村	31.54	工厂厂房	无抵押
7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西山字第711005663号	西山街道办事处碧山村	14.85	工厂厂房	无抵押

8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西山字第711005665号	西山街道办事处碧山村	39.69	工厂厂房	无抵押
9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西山字第711005667号	西山街道办事处碧山村	87.85	工厂厂房	无抵押
10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西山字第711005669号	西山街道办事处碧山村	430.58	工厂厂房	无抵押
11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西山字第711005671号	西山街道办事处碧山村	466.28	工厂厂房	无抵押
12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西山字第711005674号	西山街道办事处碧山村	1,180.28	工厂厂房	无抵押
13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西山字第711005676号	西山街道办事处碧山村	100.04	工厂厂房	无抵押
14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西山字第711005678号	西山街道办事处碧山村	426.00	住宅	无抵押
15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西山字第711005681号	西山街道办事处碧山村	365.55	住宅	无抵押
16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西山字第711005684号	西山街道办事处碧山村	64.14	其他	无抵押
17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西山字第711005686号	西山街道办事处碧山村	89.25	其他	无抵押
18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西山字第711005687号	西山街道办事处碧山村	8,505.90	工厂厂房	无抵押
19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西山字第711005688号	西山街道办事处碧山村	3,665.50	工厂厂房	无抵押
20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西山字第711005689号	西山街道办事处碧山村	5,745.10	工厂厂房	无抵押
21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西山字第711005690号	西山街道办事处碧山村	6,761.34	工厂厂房	无抵押
22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西山字第711005691号	西山街道办事处碧山村	2,576.04	工厂厂房	无抵押
23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西山字第711005692号	西山街道办事处碧山村	175.50	工厂厂房	无抵押
24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西山字第711005693号	西山街道办事处碧山村	62.15	工厂厂房	无抵押
25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西山字第711005694号	西山街道办事处碧山村	585.00	工厂厂房	无抵押
26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西山字第711005695号	西山街道办事处碧山村	2,215.00	工厂厂房	无抵押
27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西山字第711005696号	西山街道办事处碧山村	2,133.00	工厂厂房	无抵押
28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西山字第711005697号	西山街道办事处碧山村	8,155.30	工厂厂房	无抵押
29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醴字第00041174号	醴陵市嘉树乡玉茶村	257.51	工业用房	无抵押
30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嘉树乡字第715009922号	嘉树乡玉茶村	814.63	工厂厂房	无抵押
31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嘉树乡字第715009923号	嘉树乡玉茶村	814.63	工厂厂房	无抵押
32	华联	醴房权证嘉树乡字	嘉树乡玉茶村	814.63	工厂厂房	无抵押

	瓷业	第 715009924 号				
33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嘉树乡字第 715009925 号	嘉树乡玉茶村	814.63	工厂厂房	无抵押
34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嘉树乡字第 715009926 号	嘉树乡玉茶村	76.56	工厂厂房	无抵押
35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嘉树乡字第 715009927 号	嘉树乡玉茶村	926.71	工厂厂房	无抵押
36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嘉树乡字第 715009928 号	嘉树乡玉茶村	170.00	工厂厂房	无抵押
37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嘉树乡字第 715009929 号	嘉树乡玉茶村	491.76	工厂厂房	无抵押
38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嘉树乡字第 715009930 号	嘉树乡玉茶村	962.64	工厂厂房	无抵押
39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嘉树乡字第 715009931 号	嘉树乡玉茶村	1,186.75	工厂厂房	无抵押
40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嘉树乡字第 715009932 号	嘉树乡玉茶村	419.78	工厂厂房	无抵押
41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嘉树乡字第 715009933 号	嘉树乡玉茶村	28.27	工厂厂房	无抵押
42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嘉树乡字第 715009934 号	嘉树乡玉茶村	211.31	工厂厂房	无抵押
43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嘉树乡字第 715009935 号	嘉树乡玉茶村	4,452.67	工厂厂房	无抵押
44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嘉树乡字第 715009936 号	嘉树乡玉茶村	105.04	工厂厂房	无抵押
45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嘉树乡字第 715009937 号	嘉树乡玉茶村	186.38	工厂厂房	无抵押
46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嘉树乡字第 715009938 号	嘉树乡玉茶村	405.00	工厂厂房	无抵押
47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嘉树乡字第 715009939 号	嘉树乡玉茶村	405.00	工厂厂房	无抵押
48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嘉树乡字第 715009940 号	嘉树乡玉茶村	1,792.88	工厂厂房	无抵押
49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嘉树乡字第 715009941 号	嘉树乡玉茶村	1,592.50	工厂厂房	无抵押
50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嘉树乡字第 715009942 号	嘉树乡玉茶村	580.54	工厂厂房	无抵押
51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嘉树乡字第 715009943 号	嘉树乡玉茶村	407.93	工厂厂房	无抵押
52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嘉树乡字第 715009944 号	嘉树乡玉茶村	505.93	工厂厂房	无抵押
53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嘉树乡字第 715009945 号	嘉树乡玉茶村	80.85	工厂厂房	无抵押
54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嘉树乡字第 715009947 号	嘉树乡玉茶村	1,006.25	工厂厂房	无抵押
55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嘉树乡字第 715009948 号	嘉树乡玉茶村	551.81	工厂厂房	无抵押
56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嘉树乡字第 715009949 号	嘉树乡玉茶村	279.31	工厂厂房	无抵押

57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嘉树乡字第 715009950 号	嘉树乡玉茶村	253.29	工厂厂房	无抵押
58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醴字第 00041191 号	黄泥坳办事处八里庵 1 号	690.63	综合	无抵押
59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醴字第 00041195 号	黄泥坳办事处八里庵 1 号	3,072.60	仓库	无抵押
60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醴字第 00041196 号	黄泥坳办事处八里庵 1 号	2,252.93	仓库	无抵押
61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醴字第 00041197 号	黄泥坳办事处八里庵 1 号	205.23	仓库	无抵押
62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醴字第 00041198 号	黄泥坳办事处八里庵 1 号	2,532.05	仓库	无抵押
63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醴字第 00041199 号	黄泥坳办事处八里庵 1 号	1,949.95	仓库	无抵押
64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醴字第 00041200 号	黄泥坳办事处八里庵 1 号	2,191.30	仓库	无抵押
65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醴字第 00041203 号	黄泥坳办事处八里庵 1 号	327.97	商业	无抵押
66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醴字第 00041212 号	黄泥坳办事处八里庵 1 号	2,335.94	仓库	无抵押
67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醴字第 00041213 号	黄泥坳办事处八里庵 1 号	1,951.03	仓库	无抵押
68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醴字第 00042510 号	左权南路华瓷家园 3 栋住宅楼 101	1,068.21	商业	无抵押
69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醴字第 00042511 号	左权南路华瓷家园 3 栋住宅楼 201	1,244.53	商业	无抵押
70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醴字第 00042512 号	左权南路华瓷家园 1 栋住宅楼 201	158.16	住宅	无抵押
71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醴字第 00042517 号	左权南路华瓷家园 1 栋住宅楼 302	158.16	住宅	无抵押
72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醴字第 00042519 号	左权南路华瓷家园 3 栋住宅楼 604	178.24	住宅	无抵押
73	溢百利	醴房权证黄泥坳字第 711005658 号	湖南醴陵陶瓷科技工业园园区	3,425.41	工厂厂房	无抵押
74	溢百利	醴房权证黄泥坳字第 711005659 号	湖南醴陵陶瓷科技工业园园区	3,425.41	工厂厂房	无抵押
75	溢百利	醴房权证黄泥坳字第 711005661 号	湖南醴陵陶瓷科技工业园园区	1,026.88	工厂厂房	无抵押
76	溢百利	醴房权证黄泥坳字第 711005662 号	湖南醴陵陶瓷科技工业园园区	1,468.13	工厂厂房	无抵押
77	溢百利	醴房权证黄泥坳字第 711005664 号	湖南醴陵陶瓷科技工业园园区	6,722.81	工厂厂房	无抵押
78	溢百利	醴房权证黄泥坳字第 711005666 号	湖南醴陵陶瓷科技工业园园区	6,722.81	工厂厂房	无抵押
79	溢百利	醴房权证黄泥坳字第 711005668 号	湖南醴陵陶瓷科技工业园园区	130.50	工厂厂房	无抵押
80	溢百利	醴房权证黄泥坳字第 711005670 号	湖南醴陵陶瓷科技工业园园区	990.13	工厂厂房	无抵押
81	溢百	醴房权证黄泥坳字	湖南醴陵陶瓷科技	224.81	工厂厂房	无抵押

	利	第 711005672 号	工业园园区			
82	溢百利	醴房权证黄泥坳字第 711005673 号	湖南醴陵陶瓷科技工业园园区	1,098.56	工厂厂房	无抵押
83	溢百利	醴房权证黄泥坳字第 711005675 号	湖南醴陵陶瓷科技工业园园区	2,070.56	工厂厂房	无抵押
84	溢百利	醴房权证黄泥坳字第 711005677 号	湖南醴陵陶瓷科技工业园园区	6,596.56	工厂厂房	无抵押
85	溢百利	醴房权证黄泥坳字第 711005679 号	湖南醴陵陶瓷科技工业园园区	2,521.06	工厂厂房	无抵押
86	溢百利	醴房权证黄泥坳字第 711005680 号	湖南醴陵陶瓷科技工业园园区	6,596.56	工厂厂房	无抵押
87	溢百利	醴房权证黄泥坳字第 711005682 号	湖南醴陵陶瓷科技工业园园区	2,521.06	工厂厂房	无抵押
88	溢百利	醴房权证黄泥坳字第 711005683 号	湖南醴陵陶瓷科技工业园园区	5,046.56	工厂厂房	无抵押
89	溢百利	醴房权证醴字第 00044618 号	湖南醴陵陶瓷科技工业园园区	7,370.62	工业用房	无抵押
90	溢百利	醴房权证醴字第 00044619 号	湖南醴陵陶瓷科技工业园园区	9,554.07	工业用房	无抵押
91	华联火炬	醴房权证黄泥坳字第 715005171 号	黄泥坳街道办事处横店村, 华塘村 (陶瓷工业园西北片区) 101	7,245.18	工厂厂房	无抵押
92	华联火炬	醴房权证黄泥坳字第 715005172 号	黄泥坳街道办事处横店村, 华塘村 (陶瓷工业园西北片区)	16,871.40	工厂厂房	无抵押
93	华联火炬	醴房权证黄泥坳字第 715005174 号	黄泥坳街道办事处横店村, 华塘村 (陶瓷工业园西北片区) 101	317.21	工厂厂房	无抵押
94	华联火炬	醴房权证黄泥坳字第 715005175 号	黄泥坳街道办事处横店村, 华塘村 (陶瓷工业园西北片区) 101	587.48	工厂厂房	无抵押
95	华联火炬	醴房权证黄泥坳字第 715005176 号	黄泥坳街道办事处横店村, 华塘村 (陶瓷工业园西北片区) 101	320.16	工厂厂房	无抵押
96	华联火炬	醴房权证黄泥坳字第 715005177 号	黄泥坳街道办事处横店村, 华塘组 (陶瓷工业园西北片区) 101	33,246.95	工厂厂房	无抵押
97	湖南玉祥	湘 (2020) 醴陵市不动产权第 0004917 号	湖南省醴陵市陶瓷科技工业园 B 区 6 号	共有宗地面积 66,666.88/ 房屋建筑面积 12,149.34	工业用地/ 工业	无抵押
98	湖南玉祥	湘 (2020) 醴陵市不动产权第 0004918 号	湖南省醴陵市陶瓷科技工业园 B 区 6 号	共有宗地面积 66,666.88/ 房屋建筑面积 3,792.33	工业用地/ 集体宿舍	无抵押

99	湖南玉祥	湘(2020)醴陵市不动产权第0004919号	湖南省醴陵市陶瓷科技工业园B区6号	共有宗地面积66666.88/房屋建筑面积5,606.74	工业用地/仓储	无抵押
100	湖南玉祥	湘(2020)醴陵市不动产权第0004920号	湖南省醴陵市陶瓷科技工业园B区6号	共有宗地面积66,666.88/房屋建筑面积6,028.46	工业用地/工业	无抵押
101	湖南玉祥	湘(2020)醴陵市不动产权第0004921号	湖南省醴陵市陶瓷科技工业园B区6号	共有宗地面积66,666.88/房屋建筑面积192.07	工业用地/其他	无抵押
102	湖南玉祥	湘(2020)醴陵市不动产权第0004923号	湖南省醴陵市陶瓷科技工业园B区6号	共有宗地面积66,666.88/房屋建筑面积1,914.37	工业用地/办公	无抵押
103	湖南玉祥	湘(2020)醴陵市不动产权第0004881号	醴陵市经济开发区B区	共有宗地面积66,666.88/房屋建筑面积12,983.96	工业用地/工业	无抵押
104	湖南玉祥	湘(2020)醴陵市不动产权第0004922号	湖南省醴陵市陶瓷科技工业园B区6号	共有宗地面积66,666.88/房屋建筑面积1,755.15	工业用地/工业	无抵押

注：表中第68和69项房产主要用于租赁，公司将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核算，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1) 发行人曾有一处房屋用于财产保全担保。根据醴陵市人民法院于2018年1月26日作出的(2018)湘0281民初371号之一《民事裁定书》，华联瓷业以左权南路华瓷家园1栋住宅楼201为华联火炬诉醴陵市醴瓷电瓷电器厂、王明贤买卖合同纠纷一案诉前保全提供担保。2019年9月17日，在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主持下双方达成调解，醴陵市醴瓷电瓷电器厂、王明贤应于2022年9月17日前支付华联火炬货款45万元。截至目前，该案件已执行完毕。

2020年5月27日，醴陵市人民法院裁定解除对华联瓷业房屋的财产保全担保，发行人的房屋已不存在财产保全担保。

(2)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部分房产尚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未办证房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位置	用途	面积(平方米)
1	华联瓷业	西山街道办事处碧山村	副品仓库	1,000.00
2	华联火炬	湖南醴陵陶瓷科技工业园区	污水处理站	600.00
3	溢百利	湖南醴陵陶瓷科技工业园区	仓库	700.00

4	华联火炬	湖南醴陵陶瓷科技工业园区	车间、仓库	4,280.00
---	------	--------------	-------	----------

上述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房屋均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出资建设，其产权归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有，不存在产权纠纷。

上述表格前3项未办理权属证书的房屋，由于建设时期较早，相关手续不完整，后续无法办理权属证书；第4项新建房屋，正在办理竣工验收，暂未取得权属证书。

该部分房屋非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主要生产经营性用房，且该部分未办证房屋面积占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厂房总面积的比例约为2.38%，不会影响发行人的正常生产经营。未来发行人可根据经营需要依法将部分富余厂房改造为仓库，或者在富余土地使用权上根据需要新建房屋并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权属证书。

公司实际控制人许君奇、傅军出具《承诺函》，发行人存在部分房屋未能取得权属证书的情形，若发行人及子公司因该等房屋未取得产权证书而受到相关主管部门行政处罚或因未取得产权证书妨碍或影响发行人及子公司占有、使用该等无证房产，并导致华联瓷业遭受任何财产损失的，本人将向华联瓷业承担全部补偿责任。

2021年1月，醴陵市自然资源局出具《证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自2017年1月1日至今，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行为，亦未受到相关行政处罚。

2、公司生产设备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原值	账面价值	成新率
1	窑炉及附属设备	3,519.44	1,769.07	50.27%
2	能源管控设备	1,868.53	459.02	24.57%
3	全自动生产线	1,358.84	945.92	69.61%
4	等静压机	1,018.91	777.47	76.30%
5	球磨机	787.43	342.31	43.47%
6	链式干燥机	770.82	363.89	47.21%
7	滚压机	690.74	208.79	30.23%
8	练泥机	677.99	267.23	39.41%
9	塑压机	569.19	130.09	22.85%

10	喷墨印刷机	436.99	413.09	94.53%
11	立体仓储货架	405.65	255.33	62.94%
12	喷雾干燥机	382.12	289.66	75.80%
13	压滤机	300.21	152.11	50.67%
14	拖车叉车转运车	271.19	150.81	55.61%
15	搅拌机	266.71	97.22	36.45%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取得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使用人	权证号码	坐落	用途	取得方式	面积 (m ²)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1	华联瓷业	醴国用(2008)第 9226 号	西山街道办事处五里墩村	工业用地	出让	24,768	2053.8.18	无
2	华联瓷业	醴国用(2008)第 9228 号	醴陵市石子岭八里庵	工业用地	出让	27,163.3	2053.12.19	无
3	华联瓷业	醴国用(2008)第 9230 号	西山街道办事处碧山村	工业用地	出让	168,117.38	2057.11.30	无
4	华联瓷业	醴国用(2008)第 9231 号	嘉树乡玉茶村	工业用地	出让	28,859.94	2057.11.30	无
5	华联瓷业	醴国用(2009)第 9156 号	左权南路华瓷家园 1-201	住宅用地	出让	14.071	2075.5.26	无
6	华联瓷业	醴国用(2009)第 9158 号	左权南路华瓷家园 1-302	住宅用地	出让	14.071	2075.5.26	无
7	华联瓷业	醴国用(2009)第 9165 号	左权南路华瓷家园 3-604	住宅用地	出让	38.705	2075.5.26	无
8	华联瓷业	醴国用(2009)第 9241 号	左权南路华瓷家园 3-201	商业用地	出让	270.252	2049.12.28	无
9	华联瓷业	醴国用(2009)第 9242 号	左权南路华瓷家园 3-101	商业用地	出让	231.964	2049.12.28	无
10	溢百利	醴国有(2006)第 B380209709 号	湖南醴陵陶瓷科技工业园园区	工业用地	出让	156,073.434	2056.8.26	无
11	华联火炬	醴国用(2015)第 0576 号	黄泥坳街道办事处横店村、华塘村(陶瓷工业园北片区)	工业用地	出让	89,491.3	2062.6.12	无
12	华联火炬	湘(2019)醴陵市不动产权第 0001331 号	醴陵市经济开发区 B 区	工业用地	出让	14,664.99	2068.5.27	无
13	华联火炬	湘(2019)醴陵市不动产权	国瓷街道办事处华塘村	工业用地	出让	34,725.71	2068.5.27	无

	第 0001332 号						
--	-------------	--	--	--	--	--	--

湖南玉祥名下产权证号为醴国用（2011）第 1543 号的土地使用权证更换为不动产权证书，相关证书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六、（一）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上述土地使用权取得的情况如下：

（1）序号 1、2、3、4、10、12、13 号土地使用权以及湖南玉祥的土地使用权均由发行人或其子公司通过出让方式取得，发行人或其子公司均与国土主管部门签署了《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足额支付了土地出让金。

（2）序号 5、6、7、8、9 号土地使用权由发行人通过受让方式取得，发行人与交易对方签署了转让协议并支付了转让价款。

（3）序号 11 号土地使用权，由发行人出资投入到华联火炬。该用作出资的土地使用权由发行人通过出让方式取得，发行人与国土主管部门签署了《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足额支付了土地出让金。

2、商标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主要注册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人	商标名称（图形）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有效期至	取得方式	权利限制
1	华联瓷业		1248595	21	2029.2.20	申请	无
2	华联瓷业		3888584	21	2026.06.27	申请	无
3	华联瓷业		4216999	21	2029.09.27	受让	无
4	华联瓷业		5469543	21	2029.08.20	申请	无
5	华联瓷业		5469544	21	2029.08.20	申请	无
6	华联瓷业		5469541	21	2029.11.27	申请	无
7	华联瓷业		4805045	21	2030.01.06	受让	无
8	华联瓷业		6483168	20	2030.03.20	申请	无

9	华联瓷业		6483169	20	2030.04.27	申请	无
10	华联瓷业		6483184	21	2030.03.20	申请	无
11	华联瓷业		6483185	20	2030.03.20	申请	无
12	华联瓷业		6483170	21	2030.03.20	申请	无
13	华联瓷业		5333702	21	2028.06.06	申请	无
14	华联瓷业		22952398	21	2028.02.27	申请	无
15	华联火炬		75784	17	2023.02.28	受让	无
16	华联火炬		380547	9	2023.02.28	受让	无
17	华联火炬		7611035	9	2031.03.06	申请	无
18	华联火炬		7611081	9	2031.02.27	申请	无
19	华联火炬		7611170	17	2031.02.20	申请	无
20	华联火炬		7610954	17	2031.02.20	申请	无
21	红官窑		4781900	21	2029.04.13	申请	无
22	华联亿嘉		6772028	21	2030.04.06	-	无
23	华联亿嘉		8131719	21	2031.03.20	-	无
24	华联亿嘉		8106787	21	2031.03.13	-	无
25	华联亿嘉		9903393	24	2022.11.06	-	无
26	华联亿嘉		9903216	21	2023.01.27	-	无
27	华联亿嘉		9902910	21	2023.01.27	-	无
28	华联亿嘉		10752779	21	2023.06.20	-	无

29	华联亿嘉	西芙	11536464	21	2024.02.27	-	无
30	华联亿嘉	IJARL	11611010	28	2024.03.20	-	无
31	华联亿嘉	IJARL	11610579	24	2024.03.20	-	无
32	华联亿嘉	IJARL	10861520	21	2024.03.20	-	无
33	华联亿嘉	IJARL	11610536	16	2024.03.20	-	无
34	华联亿嘉	IJARL	11611508	8	2024.03.20	-	无
35	华联亿嘉	亿嘉	18704822	21	2027.05.20	受让	无
36	华联亿嘉	亿嘉	11169409	21	2024.02.06	受让	无
37	华联亿嘉	西莱克斯	19245529	21	2027.04.13	申请	无
38	华联亿嘉	西芙	26034423	16	2028.09.13	申请	无
39	华联亿嘉	lototo	26037053	8	2028.11.27	申请	无
40	华联亿嘉	利 ₊₊	26037102	8	2028.09.13	申请	无
41	华联亿嘉	利 ₊₊	26037458	6	2028.11.27	申请	无
42	华联亿嘉	西芙	26041198	6	2028.09.13	申请	无
43	华联亿嘉	lototo	26043222	6	2028.11.27	申请	无
44	华联亿嘉	利 ₊₊	26043391	16	2028.11.27	申请	无
45	华联亿嘉	IJARL	26052038	6	2028.09.13	申请	无
46	华联亿嘉	SIV.HEIKE	26052091	8	2028.09.13	申请	无
47	华联亿嘉	西芙	26052115	8	2028.09.13	申请	无
48	华联亿嘉	SIV.HEIKE	26053860	6	2028.09.13	申请	无
49	华联亿嘉	IJARL	26059158	21	2028.09.13	申请	无

50	华联亿嘉	IJARL	26060777	24	2028.09.13	申请	无
51	华联亿嘉	SIV.HEIKE	26061919	16	2028.09.20	申请	无
52	华联亿嘉	利	26063715	21	2028.09.13	申请	无
53	华联亿嘉	西美	26063742	21	2029.02.13	申请	无
54	华联亿嘉	SIV.HEIKE	26063769	21	2028.09.13	申请	无
55	华联亿嘉	SIV.HEIKE	26065365	24	2028.09.13	申请	无
56	华联亿嘉	SIV.HEIKE	26065430	20	2028.09.13	申请	无
57	华联亿嘉	lototo	26066767	21	2028.11.27	申请	无
58	华联亿嘉	利	26071508	24	2028.09.13	申请	无
59	华联亿嘉	IJARL	26072716	20	2028.09.13	申请	无
60	华联亿嘉	IJARL	27473466	16	2028.11.13	申请	无
61	华联亿嘉	利	27482576	20	2028.11.13	申请	无
62	华联瓷业		2693401	21	2023.3.4	申请	无
63	华联瓷业		01028515	21	2022.12.31	申请	无
64	华联瓷业		01451822	21	2031.1.31	受让	无
65	华联瓷业		301473192	21	2029.11.20	受让	无
66	华联君窑	華聯君窑	42383578	35	2030.10.06	申请	无

注：公司控股子公司华联亿嘉设立时，湖南亿嘉致远家居用品有限公司以上述 22-34 项商标作为注册资本投入；第 62 项“2693401”号商标系美国注册商标；第 63 项“01028515”号商标系台湾注册商标；第 64 项“01451822”号商标系台湾注册商标；第 65 项“301473192”号商标系香港注册商标。

3、专利

公司正在使用的主要专利权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1	华联瓷业	一种铁、锌、辉石类结晶釉	ZL200710035130.9	发明	2007.06.14	申请

2	华联瓷业	还原焰隧道窑低温氧化区燃烧室温度均匀方法及装置	ZL200710035131.3	发明	2007.06.14	申请
3	华联瓷业	一种制备芝麻点陶瓷的釉料及其制作方法	ZL200710035132.8	发明	2007.06.14	申请
4	华联瓷业	一种铁-钛系统粗结晶釉及其制作方法	ZL200710035135.1	发明	2007.06.14	申请
5	华联瓷业	一种日用辊道窑预冷方法及装置	ZL200710192682.0	发明	2007.12.21	申请
6	华联瓷业	一种低吸水性釉瓷及其制作方法	ZL201310362513.2	发明	2013.08.19	申请
7	华联瓷业	一种日用细瓷无釉面胎体的抛光方法	ZL201610436576.1	发明	2016.06.17	申请
8	溢百利	一种耐酸腐蚀的铜绿釉及其制作方法	ZL201010244144.3	发明	2010.07.30	申请
9	红官窑	一种中温金属釉制作方法及其釉料	ZL200810030923.6	发明	2008.03.27	受让
10	红官窑	一种多彩窑变釉底釉及其制作方法	ZL201010244130.1	发明	2010.07.30	申请
11	华联特陶	高性能氧化锆增韧氧化铝全陶瓷网纹管及其制造方法	ZL200710035170.3	发明	2007.06.18	申请
12	华联特陶	一种蓝宝石退火用耐火匣具及其制作方法	ZL201310206034.1	发明	2013.05.29	申请
13	华联特陶	一种钇稳定氧化锆掺杂麦饭石保健球配方及其制造方法	ZL201310206158.X	发明	2013.05.29	申请
14	湖南玉祥	一种陶瓷开光釉制作方法及其釉料	ZL200710035136.6	发明	2007.06.14	申请
15	华联火炬	一种电流互感器用一次导电端子连接方法及装置	ZL201019060023.0	发明	2010.02.08	申请
16	华联火炬	一种电瓷湿法接坯工艺用分散剂及湿法接坯方法	ZL201110022851.2	发明	2011.01.20	申请
17	华联火炬	一种中铝中强度电瓷坯料及制作工艺	ZL201110434610.9	发明	2011.12.22	申请
18	华联火炬	瓷套管制备方法	ZL201510791057.2	发明	2015.11.17	申请
19	华联火炬	一种中温色釉彩色日用细瓷及其制作方法	ZL201610464324.X	发明	2016.06.23	受让
20	华联瓷业	一种透明盖组合盘状陶瓷制品包装盒	ZL201120539089.0	实用新型	2011.12.21	申请
21	北京中航里程科技有限公司、华联瓷业	陶瓷杯盘类自动滚压成型生产线	ZL201220022336.4	实用新型	2012.01.17	申请
22	溢百利	一种抽取式陶瓷艺术制品包装盒	ZL201320424590.1	实用新型	2013.07.17	申请

23	红官窑	一种组合式陶瓷艺术制品包装盒	ZL201320424788.X	实用新型	2013.07.17	申请
24	湖南玉祥	一种对开式陶瓷艺术制品包装盒	ZL201320454571.3	实用新型	2013.07.29	申请
25	华联火炬	一种金属密封结构的六氟化硫直流穿墙套管	ZL201120543336.4	实用新型	2011.12.22	申请
26	华联亿嘉	一种陶瓷修胚装置	ZL201720278527.X	实用新型	2017.03.21	申请
27	华联亿嘉	一种陶瓷用粘接泥浆盛料桶	ZL201720278526.5	实用新型	2017.03.21	申请
28	华联亿嘉	一种废旧陶瓷回收粉碎设备	ZL201720322048.3	实用新型	2017.03.30	申请
29	华联亿嘉	一种陶瓷杯杯把定位粘接装置	ZL201720322047.9	实用新型	2017.03.30	申请
30	华联亿嘉	一种陶瓷泥浆分离过滤塔	ZL201720322046.4	实用新型	2017.03.30	申请
31	华联亿嘉	一种陶瓷散热装置	ZL201720322043.0	实用新型	2017.03.30	申请
32	华联亿嘉	一种陶瓷轴承	ZL201720322042.6	实用新型	2017.03.30	申请
33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圣诞）	ZL201230520878.X	外观设计	2012.10.30	申请
34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餐桌上的美好时光）	ZL201530285205.4	外观设计	2015.07.31	申请
35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粗条纹）	ZL201630295125.1	外观设计	2016.06.30	申请
36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过去和未来）	ZL201630296235.X	外观设计	2016.07.01	申请
37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金色与黑色）	ZL201630298088.X	外观设计	2016.07.01	申请
38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北欧的冬天）	ZL201630289113.8	外观设计	2016.06.29	申请
39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冰岩）	ZL201630291883.6	外观设计	2016.06.30	申请
40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晨光的序曲）	ZL201630295768.6	外观设计	2016.06.30	申请
41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多彩生活）	ZL201630291062.2	外观设计	2016.06.29	申请
42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复古）	ZL201630295862.1	外观设计	2016.06.30	申请
43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惊喜连连）	ZL201630298454.1	外观设计	2016.07.01	申请
44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雅馨）	ZL201630290515.X	外观设计	2016.06.29	申请
45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云海）	ZL201630297270.3	外观设计	2016.07.01	申请
46	华联瓷业	咖啡具套件（复古）	ZL201630296882.0	外观设计	2016.07.01	申请
47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冰川时代）	ZL201630290859.0	外观设计	2016.06.29	申请
48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点和线）	ZL201630290207.7	外观设计	2016.06.29	申请
49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繁茂的春天）	ZL201630289251.6	外观设计	2016.06.29	申请
50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繁茂的春天之二）	ZL201630290172.7	外观设计	2016.06.29	申请
51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古城旧事）	ZL201630295858.5	外观设计	2016.06.30	申请
52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和风系列）	ZL201630295157.1	外观设计	2016.06.30	申请
53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黄金海岸）	ZL201630290143.0	外观设计	2016.06.29	申请

54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简约细纹）	ZL201630290068.8	外观设计	2016.06.29	申请
55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经纬）	ZL201630298616.1	外观设计	2016.07.01	申请
56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宁静的斯堪的纳维亚）	ZL201630297055.3	外观设计	2016.07.01	申请
57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生命的力量）	ZL201630289240.8	外观设计	2016.06.29	申请
58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手工时代）	ZL201630295104.X	外观设计	2016.06.30	申请
59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悠悠岁月）	ZL201630290513.0	外观设计	2016.06.29	申请
60	华联瓷业	圆杯（欧式情怀）	ZL201630296215.2	外观设计	2016.07.01	申请
61	华联瓷业	方杯（欧式情怀）	ZL201630296230.7	外观设计	2016.07.01	申请
62	华联瓷业	方盘（北欧风格）	ZL201630296311.7	外观设计	2016.07.01	申请
63	华联瓷业	单杯（生命之树）	ZL201630286933.1	外观设计	2016.06.28	申请
64	华联瓷业	斗碗（生命之树）	ZL201630286573.5	外观设计	2016.06.28	申请
65	华联瓷业	圆盘（生命之树）	ZL201630286480.2	外观设计	2016.06.28	申请
66	华联瓷业	彩绘圆杯	ZL201630294599.4	外观设计	2016.06.30	申请
67	华联瓷业	彩绘圆碗	ZL201630295139.3	外观设计	2016.06.30	申请
68	华联瓷业	彩绘圆盘（1）	ZL201630295903.7	外观设计	2016.06.30	申请
69	华联瓷业	彩绘圆盘（2）	ZL201630296242.X	外观设计	2016.07.01	申请
70	华联瓷业	单杯（蒲公英）	ZL201630286934.6	外观设计	2016.06.28	申请
71	华联瓷业	汤碗（蒲公英）	ZL201630286572.0	外观设计	2016.06.28	申请
72	华联瓷业	沙拉盘（蒲公英）	ZL201630286543.4	外观设计	2016.06.28	申请
73	华联瓷业	圆盘	ZL201630290860.3	外观设计	2016.06.29	申请
74	华联瓷业	汤碗（花朵）	ZL201630290510.7	外观设计	2016.06.29	申请
75	华联瓷业	圆盘（太阳花）	ZL201630290508.X	外观设计	2016.06.29	申请
76	华联瓷业	提梁壶	ZL201630289095.3	外观设计	2016.06.29	申请
77	华联瓷业	花插（太阳花）	ZL201630289117.6	外观设计	2016.06.29	申请
78	华联瓷业	茶具套件（甜蜜的焦糖）	ZL201730247031.1	外观设计	2017.06.16	申请
79	华联瓷业	杯子（木质手柄）	ZL201730256327.X	外观设计	2017.06.20	申请
80	华联瓷业	茶具套件（金石盟约）	ZL201730252847.3	外观设计	2017.06.19	申请
81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素）	ZL201730252856.2	外观设计	2017.06.19	申请
82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丝路）	ZL201730253127.9	外观设计	2017.06.19	申请
83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圣托里尼风情）	ZL201730253136.8	外观设计	2017.06.19	申请
84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弥漫）	ZL201730256060.4	外观设计	2017.06.20	申请
85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蓝黛冰痕）	ZL201730252871.7	外观设计	2017.06.19	申请
86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经典欧式浮雕）	ZL201730252558.3	外观设计	2017.06.19	申请

87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金晖）	ZL201730256315.7	外观设计	2017.06.20	申请
88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黑白配）	ZL201730252538.6	外观设计	2017.06.19	申请
89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方寸）	ZL201730253129.8	外观设计	2017.06.19	申请
90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初雪）	ZL201730252560.0	外观设计	2017.06.19	申请
91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布鲁塞尔的温柔海岸）	ZL201730252853.9	外观设计	2017.06.19	申请
92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比瑟姆港口）	ZL201730252539.0	外观设计	2017.06.19	申请
93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暗香）	ZL201730252552.6	外观设计	2017.06.19	申请
94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冬）	ZL201730268054.0	外观设计	2017.06.26	申请
95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流年）	ZL201730268055.5	外观设计	2017.06.26	申请
96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金色魅惑）	ZL201730268066.3	外观设计	2017.06.26	申请
97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丝绸之路）	ZL201730259832.X	外观设计	2017.06.20	申请
98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魅影）	ZL201730281641.3	外观设计	2017.06.30	申请
99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流光溢彩）	ZL201730568610.6	外观设计	2017.11.17	申请
100	华联瓷业	杯（北欧印象）	ZL201730568470.2	外观设计	2017.11.17	申请
101	华联瓷业	杯（四季）	ZL201730601308.6	外观设计	2017.11.30	申请
102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白月光）	ZL201730601751.3	外观设计	2017.11.30	申请
103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斑驳陆离）	ZL201730599870.X	外观设计	2017.11.30	申请
104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贝加尔湖畔）	ZL201730601373.9	外观设计	2017.11.30	申请
105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波光）	ZL201730601874.7	外观设计	2017.11.30	申请
106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晨露）	ZL201730599868.2	外观设计	2017.11.30	申请
107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纯粹地中海）	ZL201730599876.7	外观设计	2017.11.30	申请
108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匆匆那年）	ZL201730599927.6	外观设计	2017.11.30	申请
109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单何街）	ZL201730599869.7	外观设计	2017.11.30	申请
110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冬日的城堡）	ZL201730601949.1	外观设计	2017.11.30	申请
111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繁花似锦）	ZL201730601305.2	外观设计	2017.11.30	申请
112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光影）	ZL201730600829.X	外观设计	2017.11.30	申请
113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光晕）	ZL201730600974.8	外观设计	2017.11.30	申请
114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灰色空想）	ZL201730601840.8	外观设计	2017.11.30	申请
115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静）	ZL201730601271.7	外观设计	2017.11.30	申请
116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空）	ZL201730600658.0	外观设计	2017.11.30	申请
117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冷珍珠）	ZL201730601873.2	外观设计	2017.11.30	申请
118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流星雨）	ZL201730600971.4	外观设计	2017.11.30	申请
119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罗马印象）	ZL201730601539.7	外观设计	2017.11.30	申请

120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年轮）	ZL201730601273.6	外观设计	2017.11.30	申请
121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秋获）	ZL201730601886.X	外观设计	2017.11.30	申请
122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时光笔墨）	ZL201730601743.9	外观设计	2017.11.30	申请
123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太阳花）	ZL201730600973.3	外观设计	2017.11.30	申请
124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往事随缘）	ZL201730599910.0	外观设计	2017.11.30	申请
125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午后阳光）	ZL201730601099.5	外观设计	2017.11.30	申请
126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乡村之韵）	ZL201730601540.X	外观设计	2017.11.30	申请
127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星愿）	ZL201730599926.1	外观设计	2017.11.30	申请
128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紫罗兰的梦）	ZL201730601277.4	外观设计	2017.11.30	申请
129	华联瓷业	罐（岁月无痕）	ZL201730601871.3	外观设计	2017.11.30	申请
130	华联瓷业	盘（冬夏青青）	ZL201730599886.0	外观设计	2017.11.30	申请
131	华联瓷业	盘（幸福的左岸）	ZL201730601744.3	外观设计	2017.11.30	申请
132	华联瓷业	杯（黑与白）	ZL201730602389.1	外观设计	2017.11.30	申请
133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朝霞）	ZL201730602061.X	外观设计	2017.11.30	申请
134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故土）	ZL201730602387.2	外观设计	2017.11.30	申请
135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红颜）	ZL201730602374.5	外观设计	2017.11.30	申请
136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蓝海）	ZL201730602384.9	外观设计	2017.11.30	申请
137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迷茫）	ZL201730602375.X	外观设计	2017.11.30	申请
138	华联瓷业	茶具套件（朝晖）	ZL201830278518.0	外观设计	2018.06.05	申请
139	华联瓷业	杯盘套件（黑白经典）	ZL201830297296.7	外观设计	2018.06.12	申请
140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蓝色焰火）	ZL201830296048.0	外观设计	2018.06.12	申请
141	华联瓷业	杯盘套件（旷野）	ZL201830279812.3	外观设计	2018.06.06	申请
142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春雪）	ZL201830284559.0	外观设计	2018.06.07	申请
143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落日余晖）	ZL201830284558.6	外观设计	2018.06.07	申请
144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雅趣）	ZL201830285026.4	外观设计	2018.06.07	申请
145	华联瓷业	杯盘套件（融）	ZL201830286107.6	外观设计	2018.06.08	申请
146	华联瓷业	杯盘套件（春意）	ZL201830286095.7	外观设计	2018.06.08	申请
147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自由组合）	ZL201830292790.4	外观设计	2018.06.11	申请
148	华联瓷业	杯盘套件（靛）	ZL201830286100.4	外观设计	2018.06.08	申请
149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斯德哥尔摩）	ZL201830286099.5	外观设计	2018.06.08	申请
150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回溯）	ZL201830286094.2	外观设计	2018.06.08	申请
151	华联瓷业	茶具套件（尘埃）	ZL201830293008.0	外观设计	2018.06.11	申请
152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奥斯塔拉）	ZL201830286093.8	外观设计	2018.06.08	申请
153	华联瓷业	杯盘套件（鎏金岁月）	ZL201830286098.0	外观设计	2018.06.08	申请

154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幻逝）	ZL201830292028.6	外观设计	2018.06.11	申请
155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红苔）	ZL201830292027.1	外观设计	2018.06.11	申请
156	华联瓷业	杯盘套件（车纳斯）	ZL201830292026.7	外观设计	2018.06.11	申请
157	华联瓷业	杯盘套件（自由）	ZL201830292005.5	外观设计	2018.06.11	申请
158	华联瓷业	杯盘套件（绽放）	ZL201830293052.1	外观设计	2018.06.11	申请
159	华联瓷业	盘（幸福魔方）	ZL201830293045.1	外观设计	2018.06.11	申请
160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时间煮雨）	ZL201830293044.7	外观设计	2018.06.11	申请
161	华联瓷业	杯盘套件（断点）	ZL201830292663.4	外观设计	2018.06.11	申请
162	华联瓷业	杯盘套件（季末端口）	ZL201830292821.6	外观设计	2018.06.11	申请
163	华联瓷业	杯盘套件（素的痕迹）	ZL201830292805.7	外观设计	2018.06.11	申请
164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静谧海滩）	ZL201830292661.5	外观设计	2018.06.11	申请
165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秋色线条）	ZL201830292803.8	外观设计	2018.06.11	申请
166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斑驳岁月）	ZL201830293010.8	外观设计	2018.06.11	申请
167	华联瓷业	盘（沉）	ZL201830292650.7	外观设计	2018.06.11	申请
168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痕）	ZL201830292802.3	外观设计	2018.06.11	申请
169	华联瓷业	茶具套件（畅想）	ZL201830293009.5	外观设计	2018.06.11	申请
170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时光年华）	ZL201830255960.1	外观设计	2018.05.28	申请
171	华联瓷业	杯（罗马圣光）	ZL201830295929.0	外观设计	2018.06.12	申请
172	华联瓷业	杯（拉夫伯爵）	ZL201830295833.4	外观设计	2018.06.12	申请
173	华联瓷业	杯（安达鲁西亚）	ZL201830295826.4	外观设计	2018.06.12	申请
174	华联瓷业	杯（阿尔贝罗贝洛）	ZL201830295879.6	外观设计	2018.06.12	申请
175	华联瓷业	杯（安娜花园）	ZL201830296791.6	外观设计	2018.06.12	申请
176	华联瓷业	杯（圣斗士）	ZL201830295894.0	外观设计	2018.06.12	申请
177	华联瓷业	杯（雕琢自然）	ZL201830295892.1	外观设计	2018.06.12	申请
178	华联瓷业	茶具套件（自由之神）	ZL201830295891.7	外观设计	2018.06.12	申请
179	华联瓷业	杯盘套件（水磨坊）	ZL201830295901.7	外观设计	2018.06.12	申请
180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方寸宇宙）	ZL201830295875.8	外观设计	2018.06.12	申请
181	华联瓷业	杯盘套件（凡尔赛之恋）	ZL201830295886.6	外观设计	2018.06.12	申请
182	华联瓷业	杯（冰岛暮光）	ZL201830295902.1	外观设计	2018.06.12	申请
183	华联瓷业	杯盘套件（伊萨尔河畔）	ZL201830295810.3	外观设计	2018.06.12	申请
184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蕾）	ZL201830726993.X	外观设计	2018.12.14	申请
185	华联瓷业	杯（彼此）	ZL201830733299.0	外观设计	2018.12.17	申请
186	华联瓷业	杯（猫语）	ZL201830733250.5	外观设计	2018.12.17	申请
187	华联瓷业	杯（细语）	ZL201830733249.2	外观设计	2018.12.17	申请

188	华联瓷业	杯（返璞）	ZL201830732597.8	外观设计	2018.12.17	申请
189	华联瓷业	杯（归真）	ZL201830732789.9	外观设计	2018.12.17	申请
190	华联瓷业	杯（亚马逊河畔）	ZL201830732953.6	外观设计	2018.12.17	申请
191	华联瓷业	杯（世界）	ZL201830732952.1	外观设计	2018.12.17	申请
192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叶）	ZL201830731537.4	外观设计	2018.12.17	申请
193	华联瓷业	杯（四季之歌）	ZL201830731534.0	外观设计	2018.12.17	申请
194	华联瓷业	茶具套件（北欧小城）	ZL201830731383.9	外观设计	2018.12.17	申请
195	华联瓷业	杯盘套件（祭）	ZL201830731034.7	外观设计	2018.12.17	申请
196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轻波）	ZL201830731065.2	外观设计	2018.12.17	申请
197	华联瓷业	罐（哥车哈根印象）	ZL201830731064.8	外观设计	2018.12.17	申请
198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春色）	ZL201830731377.3	外观设计	2018.12.17	申请
199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碧湖）	ZL201830730956.6	外观设计	2018.12.17	申请
200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雪之舞）	ZL201830730833.2	外观设计	2018.12.17	申请
201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英伦之恋）	ZL201830726992.5	外观设计	2018.12.14	申请
202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大雅）	ZL201830726982.1	外观设计	2018.12.14	申请
203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厚土）	ZL201830725780.5	外观设计	2018.12.14	申请
204	华联瓷业	杯（绽放）	ZL201830725776.9	外观设计	2018.12.14	申请
205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花语）	ZL201830725772.0	外观设计	2018.12.14	申请
206	华联瓷业	杯（暗香）	ZL201830725760.8	外观设计	2018.12.14	申请
207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无华）	ZL201830726984.0	外观设计	2018.12.14	申请
208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冰彩）	ZL201830726985.5	外观设计	2018.12.14	申请
209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晶）	ZL201830726983.6	外观设计	2018.12.14	申请
210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迷城）	ZL201830727614.9	外观设计	2018.12.14	申请
211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花·色）	ZL201830726991.0	外观设计	2018.12.14	申请
212	华联瓷业	杯盘套件（光芝）	ZL201830726098.8	外观设计	2018.12.14	申请
213	华联瓷业	杯盘套件（蓝色恋人）	ZL201830726071.9	外观设计	2018.12.14	申请
214	华联瓷业	杯盘套件（憩）	ZL201830726055.X	外观设计	2018.12.14	申请
215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曙光）	ZL201830726062.X	外观设计	2018.12.14	申请
216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素）	ZL201830726064.9	外观设计	2018.12.14	申请
217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轻纱帐）	ZL201830726070.4	外观设计	2018.12.14	申请
218	华联瓷业	杯盘套件（乌金）	ZL201830726052.6	外观设计	2018.12.14	申请
219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绽放）	ZL201830727615.3	外观设计	2018.12.14	申请
220	华联瓷业	杯（圣诞之光）	ZL201830735748.5	外观设计	2018.12.18	申请
221	华联瓷业	杯（金鹿）	ZL201830736097.1	外观设计	2018.12.18	申请

222	华联瓷业	杯（威）	ZL201830733006.9	外观设计	2018.12.17	申请
223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红土地）	ZL201830725765.0	外观设计	2018.12.14	申请
224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点线之歌）	ZL201830725771.6	外观设计	2018.12.14	申请
225	华联瓷业	杯（恋语）	ZL201830737629.3	外观设计	2018.12.18	申请
226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灰与白）	ZL201830730834.7	外观设计	2018.12.17	申请
227	华联瓷业	杯盘套件（莲）	ZL201830725777.3	外观设计	2018.12.14	申请
228	华联瓷业	杯（丝雨）	ZL201830726051.1	外观设计	2018.12.14	申请
229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金三角）	ZL201830732326.2	外观设计	2018.12.17	申请
230	华联瓷业	杯（悠）	ZL201830732951.7	外观设计	2018.12.17	申请
231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暮颜）	ZL201830737628.9	外观设计	2018.12.18	申请
232	华联瓷业	杯（怒放）	ZL201830735393.X	外观设计	2018.12.18	申请
233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陶趣）	ZL201930172808.1	外观设计	2019.04.16	申请
234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润泽）	ZL201930172352.9	外观设计	2019.04.16	申请
235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丝滑）	ZL201930172349.7	外观设计	2019.04.16	申请
236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焦糖可可）	ZL201930175978.5	外观设计	2019.04.17	申请
237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丝·绪）	ZL201930180007.X	外观设计	2019.04.18	申请
238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泛影）	ZL201930179481.0	外观设计	2019.04.18	申请
239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岩石）	ZL201930179478.9	外观设计	2019.04.18	申请
240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浓郁）	ZL201930183733.7	外观设计	2019.04.19	申请
241	华联瓷业	杯（喷砂字母杯）	ZL201930183491.1	外观设计	2019.04.19	申请
242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哑釉）	ZL201930182526.X	外观设计	2019.04.19	申请
243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圣诞之光）	ZL201930182496.2	外观设计	2019.04.19	申请
244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叙旧）	ZL201930182462.3	外观设计	2019.04.19	申请
245	华联瓷业	杯盘套件（明·暗）	ZL201930182005.4	外观设计	2019.04.19	申请
246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流苏）	ZL201930181600.6	外观设计	2019.04.19	申请
247	华联瓷业	杯（喷砂动物杯）	ZL201930181520.0	外观设计	2019.04.19	申请
248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流岩）	ZL201930181511.1	外观设计	2019.04.19	申请
249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岁月）	ZL201930181499.4	外观设计	2019.04.19	申请
250	华联瓷业	碟（自然线条）	ZL201930309127.5	外观设计	2019.06.14	申请
251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光芒）	ZL201930306741.6	外观设计	2019.06.14	申请
252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星野）	ZL201930306732.7	外观设计	2019.06.14	申请
253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白砂）	ZL201930310371.3	外观设计	2019.06.16	申请
254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丛林）	ZL201930312301.1	外观设计	2019.06.17	申请
255	红官窑	抱抱杯（青青物语）	ZL201630289422.5	外观设计	2016.06.29	申请

256	红官窑	茶餐具套件（兰花娉婷）	ZL201630289433.3	外观设计	2016.06.29	申请
257	红官窑	餐具套件（紫韵）	ZL201630289438.6	外观设计	2016.06.29	申请
258	红官窑	餐具套件（海洋之歌）	ZL201630300303.5	外观设计	2016.07.04	申请
259	红官窑	餐具套件（梦璃花）	ZL201630301759.3	外观设计	2016.07.04	申请
260	红官窑	无把杯（海洋之歌）	ZL201630301864.7	外观设计	2016.07.04	申请
261	红官窑	餐具套件（玉兰冰心）	ZL201630289676.7	外观设计	2016.06.29	申请
262	红官窑	餐具套件（春意）	ZL201930279733.7	外观设计	2019.05.31	申请
263	红官窑	餐具套件（蓝·白）	ZL201930277852.9	外观设计	2019.05.31	申请
264	红官窑	餐具套件（圣诞）	ZL201930277209.6	外观设计	2019.05.31	申请
265	红官窑	餐具套件（缤纷）	ZL201930277204.3	外观设计	2019.05.31	申请
266	红官窑	茶具套件（了望）	ZL201930277193.9	外观设计	2019.05.31	申请
267	红官窑	餐具套件（硕果）	ZL201930277155.3	外观设计	2019.05.31	申请
268	红官窑	餐具套件（莱根谭）	ZL201930277153.4	外观设计	2019.05.31	申请
269	华联火炬	餐具套件（圣诞·红）	ZL201930306929.0	外观设计	2019.06.14	申请
270	华联火炬	餐具套件（苍翠）	ZL201930312674.9	外观设计	2019.06.17	申请
271	华联亿嘉	餐具套件（罗浮系列）	ZL201830717820.1	外观设计	2018.12.11	申请
272	华联亿嘉	餐具套件（米兰系列）	ZL201830727638.4	外观设计	2018.12.14	申请
273	华联亿嘉	餐具套件（星河系列）	ZL201830726045.6	外观设计	2018.12.14	申请
274	华联亿嘉	餐具套件（星光系列）	ZL201830732586.X	外观设计	2018.12.17	申请
275	华联亿嘉	餐具套件（青黛系列）	ZL201830732940.9	外观设计	2018.12.17	申请
276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火·花）	ZL201830731536.X	外观设计	2018.12.17	申请
277	华联瓷业	杯（雅）	ZL201830735751.7	外观设计	2018.12.18	申请
278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森林）	ZL201930179475.5	外观设计	2019.04.18	申请
279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斑比）	ZL201930179476.X	外观设计	2019.04.18	申请
280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渗透）	ZL201930179485.9	外观设计	2019.04.18	申请
281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光点）	ZL201930179498.6	外观设计	2019.04.18	申请
282	华联瓷业	杯（几何浮雕杯）	ZL201930181999.8	外观设计	2019.04.19	申请
283	华联瓷业	杯（巴洛克浮雕杯）	ZL201930182163.X	外观设计	2019.04.19	申请
284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生态）	ZL201930182543.3	外观设计	2019.04.19	申请
285	华联瓷业	杯（喵的世界）	ZL201930300433.2	外观设计	2019.06.12	申请
286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田野）	ZL201930308532.5	外观设计	2019.06.14	申请
287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花园）	ZL201930310360.5	外观设计	2019.06.16	申请
288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清波）	ZL201930310365.8	外观设计	2019.06.16	申请
289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动与静）	ZL201930310370.9	外观设计	2019.06.16	申请

290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爱琴海）	ZL201930310372.8	外观设计	2019.06.16	申请
291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几何之韵）	ZL201930665649.9	外观设计	2019.11.29	申请
292	华联瓷业	杯盘套件（春意）	ZL201930665658.8	外观设计	2019.11.29	申请
293	华联瓷业	杯（几何移印系列）	ZL201930665660.5	外观设计	2019.11.29	申请
294	华联瓷业	杯（叠式杯）	ZL201930665667.7	外观设计	2019.11.29	申请
295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绽放）	ZL201930665669.6	外观设计	2019.11.29	申请
296	华联瓷业	杯（精灵）	ZL201930665684.0	外观设计	2019.11.29	申请
297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素岩）	ZL201930665686.X	外观设计	2019.11.29	申请
298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点趣）	ZL201930665719.0	外观设计	2019.11.29	申请
299	华联瓷业	杯（水果精灵）	ZL201930665725.6	外观设计	2019.11.29	申请
300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逸）	ZL201930665726.0	外观设计	2019.11.29	申请
301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繁星）	ZL201930665727.5	外观设计	2019.11.29	申请
302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时尚线条）	ZL201930665731.1	外观设计	2019.11.29	申请
303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陶艺系列）	ZL201930666303.0	外观设计	2019.11.29	申请
304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色块系列）	ZL201930666304.5	外观设计	2019.11.29	申请
305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黄金组合）	ZL201930666305.X	外观设计	2019.11.29	申请
306	华联瓷业	杯（文字喷砂系列）	ZL201930666317.2	外观设计	2019.11.29	申请
307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叠）	ZL201930666337.X	外观设计	2019.11.29	申请
308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灰白经典）	ZL201930666352.4	外观设计	2019.11.29	申请
309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叠加器型）	ZL201930678151.6	外观设计	2019.12.05	申请
310	华联瓷业	碟（韵律）	ZL201930679293.4	外观设计	2019.12.06	申请
311	华联瓷业	碟（自由之舞）	ZL201930679296.8	外观设计	2019.12.06	申请
312	华联瓷业	碟（雨林系列）	ZL201930679297.2	外观设计	2019.12.06	申请
313	华联瓷业	杯（多色几何）	ZL201930679583.9	外观设计	2019.12.06	申请
314	华联瓷业	碟（星空系列）	ZL201930680406.2	外观设计	2019.12.06	申请
315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陶趣）	ZL201930680581.1	外观设计	2019.12.06	申请
316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木纹系列）	ZL201930681436.5	外观设计	2019.12.06	申请
317	红官窑	一种中温金梅结晶釉及其制备方法	ZL201610675014.2	发明	2016.08.16	申请
318	红官窑	餐具套件（海韵）	ZL201930277782.7	外观设计	2019.05.31	申请
319	红官窑	餐具套件（欢乐圣诞）	ZL201930277784.6	外观设计	2019.05.31	申请
320	红官窑	餐具套件（七彩花园）	ZL201930278921.8	外观设计	2019.05.31	申请
321	华联火炬	杯（趣味混搭）	ZL201930300436.6	外观设计	2019.06.12	申请
322	华联火炬	餐具套件（丰收）	ZL201930310364.3	外观设计	2019.06.16	申请

323	华联火炬	杯（午后时光）	ZL201930665683.6	外观设计	2019.11.29	申请
324	华联火炬	餐具套件（绿野仙踪）	ZL201930679585.8	外观设计	2019.12.06	申请
325	华联火炬	罐（无限）	ZL201930680058.9	外观设计	2019.12.06	申请
326	华联亿嘉	餐具套件（斑比蓝系列）	ZL201930174753.8	外观设计	2019.04.16	申请
327	华联亿嘉	餐具套件（樱花雪系列）	ZL201930179467.0	外观设计	2019.04.18	申请
328	华联亿嘉	餐具套件（依兰系列绿色）	ZL201930179468.5	外观设计	2019.04.18	申请
329	华联亿嘉	餐具套件（阿米亚系列鱼）	ZL201930185988.7	外观设计	2019.04.22	申请
330	华联亿嘉	餐具套件（莫兰迪系列）	ZL201930534472.9	外观设计	2019.09.27	申请
331	华联亿嘉	餐具套件（格林系列）	ZL201930538206.3	外观设计	2019.09.29	申请
332	华联亿嘉	餐具套件（曼谷风情系列）	ZL201930543014.1	外观设计	2019.09.30	申请
333	华联亿嘉	餐具套件（赫本系列）	ZL201930543017.5	外观设计	2019.09.30	申请
334	华联亿嘉	餐具套件（克鲁斯系列）	ZL201930560495.7	外观设计	2019.10.15	申请
335	华联君窑	一种搪瓷釉料的制备方法	ZL201710516526.9	发明	2017.06.29	申请
336	华联瓷业	杯（祝福千串）	ZL201930665666.2	外观设计	2019.11.29	申请
337	华联瓷业	碟（兰色梦幻）	ZL201930665680.2	外观设计	2019.11.29	申请
338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点痕）	ZL201930666339.9	外观设计	2019.11.29	申请
339	华联瓷业	碟（日式碎花系列）	ZL201930678114.5	外观设计	2019.12.05	申请
340	华联瓷业	罐（线构系列）	ZL201930679987.8	外观设计	2019.12.06	申请
341	华联瓷业	碟（兰色轨迹）	ZL201930666338.4	外观设计	2019.11.29	申请
342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搪瓷器型）	ZL201930678803.6	外观设计	2019.12.05	申请
343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花舞）	ZL201930678808.9	外观设计	2019.12.05	申请
344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陶缘）	ZL201930678118.3	外观设计	2019.12.05	申请
345	华联瓷业	碟（树叶碟系列）	ZL201930682273.2	外观设计	2019.12.06	申请
346	华联瓷业	餐具套件（折边器型）	ZL201930678162.4	外观设计	2019.12.05	申请
347	华联瓷业	碟（水磨石系列）	ZL201930679290.0	外观设计	2019.12.06	申请
348	华联瓷业	一种 3D 喷墨打印机下料装置	ZL202020136554.5	实用新型	2020.01.21	申请
349	华联瓷业	一种陶瓷生产用花纹喷墨打印机	ZL202020140382.9	实用新型	2020.01.21	申请
350	华联瓷业	一种自出料式陶瓷生产用喷墨打印机	ZL202020140383.3	实用新型	2020.01.21	申请
351	华联瓷业	盘（烟雨）	ZL202030382664.5	外观设计	2020.07.15	申请
352	华联瓷业	盘（疏影）	ZL202030382819.5	外观设计	2020.07.15	申请
353	华联瓷业	盘（山花烂漫）	ZL202030382831.6	外观设计	2020.07.15	申请

354	华联瓷业	碟（快乐魔方）	ZL202030390577.4	外观设计	2020.07.17	申请
355	华联瓷业	盘（深邃夜影）	ZL202030390180.5	外观设计	2020.07.17	申请
356	华联瓷业	盘（黑白印象）	ZL202030378980.5	外观设计	2020.07.14	申请
357	华联瓷业	杯（编织几何）	ZL202030379120.3	外观设计	2020.07.14	申请
358	华联瓷业	罐（雪夜）	ZL202030389255.8	外观设计	2020.07.17	申请
359	华联火炬	餐具套件（禅）	ZL201930666351.X	外观设计	2019.11.29	申请
360	华联火炬	碟（蒂花之秀）	ZL201930679983.X	外观设计	2019.12.06	申请
361	华联亿嘉	餐具套件（时光系列）	ZL202030077899.3	外观设计	2020.03.10	申请
362	红官窑	餐具套件（森林系列）	ZL201930680057.4	外观设计	2019.12.06	申请
363	红官窑	杯（兰白系列）	ZL201930681001.0	外观设计	2019.12.06	申请
364	红官窑	餐具套件（春花烂漫）	ZL201930679515.2	外观设计	2019.12.06	申请
365	红官窑	杯（花猫系列）	ZL201930679978.9	外观设计	2019.12.06	申请
366	红官窑	一种采用滚压成型的陶瓷酒瓶	ZL201922420573.0	实用新型	2019.12.27	申请
367	红官窑	杯（花雕杯）	ZL202030390301.6	外观设计	2020.07.17	申请

注：第 27 项专利 ZL201720278526.5 因未缴年费专利权终止。

4、发行人商标、专利形成过程

（1）发行人商标、专利的形成过程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一直为陶瓷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在发展过程中，发行人坚持自主研发。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拥有主要注册商标 66 项，其中 8 项系通过受让方式取得、13 项系由股东作为出资投入，其余商标均为发行人自主申请。

发行人拥有主要专利 366 项，其中 1 项由发行人与北京中航里程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所有，其余专利均为发行人自主申请。

（2）各专利发明人与发行人的关系

公司专利涉及发明人（设计人）共计 58 人，发明人（设计人）以及在发行人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发明人/设计人	参与专利数量	与公司的关系	任职时间
1	汪大谷	173	创意设计部部长	2006.02.12 至今
2	叶建明	118	副总经理、技术总监	设立至今
3	柯志勇	123	设计部部长	1999.03.01 至今
4	钟放平	137	设计总监	1996.01.02 至 2010 年

				2018 年至今
5	谢欢	61	设计师	2007.01.17 至今
6	贺立武	28	研发设计主任	1997.06.01 至今
7	汤怡楼	17	设计师	2015.08.10 至今
8	黄海龙	16	产品设计师	2016.12.23 至今
9	石建军	14	技术副总经理	1998.01.01 至今
10	许君奇	10	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	设立至今
11	钟真	27	产品设计师	2018.03.06 至今
12	肖雄	7	产品设计师	2017.09.04-2019.05.21
13	凌国斌	16	酒器产品设计师	2010.07.05 至今
14	许嘉静	5	许君奇之女	-
15	欧阳黄俊	15	华联亿嘉总经理	2005.08.31 至今
16	钟国前	4	生产总公司技术副总经理	1994.07.01-2010.12.31
17	麦潮棠	3	泥料室主任	2011.09.01 至今
18	蔡星武	3	设计师	2015.03.03-2017.07.01
19	肖亚丽	8	产品设计师	2007.02.24 至今
20	陈都	3	网页美工与编辑	2011.06.22-2015.07.15
21	李顺禄	3	总工程师	2005.03.23 至今
22	聂岳军	2	装备技改部长	2004.04.02 至今
23	刘冬平	3	釉下彩设计师	2018.01.12 至今
24	周建英	4	釉下彩设计师	2018.01.12 至今
25	钟兵	6	产品设计师	2018.02.27 至今
26	徐冬其	2	材质开发	2007.03.01-2010.12.31
27	邹建华	2	釉料工程师、材质开发室主任	2006.09.29 至今
28	肖雅丽	2	产品设计师	2007.02.24 至今
29	张亮	6	釉料工程师	2010.10.01 至今
30	唐小武	2	原总经理	2003.01.21-2013.11.22
31	何铁牛	2	原华联火炬总经理	1994.09.01-2012.12.31
32	程娟	2	技术副部长	2009.06.03-2017.10.31
33	谢富飞	1	技术科长	2004.01.01 至今
34	周志扬	1	生产管理后备人才	2011.03.03-2014.01.01
35	肖跃生	1	纸箱设计主管	2001.02.09-2019.05.31

36	李航	1	共同权利人北京中航里程科技有限公司员工	-
37	田帅	1	共同权利人北京中航里程科技有限公司员工	-
38	陈启寿	1	设计师	2010.12.31-2017.02.28
39	熊艳	2	釉下彩设计师	2018.04.06 至今
40	伍助柳	5	造型设计师	2018.05.14 至今
41	杨小平	1	工程师	2009.10.20-2019.08.10
42	朱志超	1	技术员	2006.04.20-2008.12.31
43	洪伟强	1	蓝思华联总经理	2000.09.01 至今
44	彭宏	1	釉料开发室主任	2006.11.27 至今
45	刘小洋	1	套管设计主管	2009.06.08-2013.04.01
46	肖光辉	1	技术员	2011.01.01-2013.12.31
47	魏忠	1	技术主管兼釉坯工段长	2009.06.15-2017.07.06
48	李希文	1	泥釉料主管	2009.06.01 至今
49	田东红	1	子公司分厂厂长	2009.06.15-2018.01.03
50	冯智慧	1	技术副厂长	2015.01.02-2016.04.01
51	傅小毛	1	套管设计主管	2009.06.08-2013.04.01
52	阳日丰	1	技术员	2011.01.01-2013.12.31
53	彭诗雅	2	色釉陶瓷设计师	2019.3.15 至今
54	李芳	7	产品设计师	2012.4.19 至今
55	恽玉新	1	无关系	-
56	薛焱璟	1	无关系	-
57	许衡	1	无关系	-
58	汤怡楼	1	产品设计师	2015.8.10 月至今

上述发明人（设计人）中：

许嘉静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许君奇之女（未在发行人处任职），其为发行人“单杯（生命之树）”（专利号 ZL201630286933.1）、“斗碗（生命之树）”（专利号 ZL201630286573.5）、“圆盘（生命之树）”（专利号 ZL201630286480.2）、“茶餐具套件（兰花娉婷）”（专利号 ZL201630289433.3）、“餐具套件（玉兰冰心）”（专利号 ZL201630289676.7）等 5 项外观设计专利的设计人。

李航、田帅为北京中航里程科技有限公司的员工，该二人为发行人与北京中

航里程科技有限公司员工共有实用新型“陶瓷杯盘类自动滚压成型生产线”（专利号 ZL201220022336.4）的发明人。

恽玉新、薛焱璟、许衡为华联君窑“一种搪瓷釉料的制备方法”（专利号 ZL201710516526.9）专利的发明人，该专利系华联君窑受让专利申请权后，经华联君窑自主申请取得，该三人与发行人及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关系。

除此之外，发行人正在使用的其他主要专利均由上述发明人（设计人）在发行人任职期间发明、设计，属于在发行人任职期间内的职务发明创造。

（3）权属纠纷情况

发行人依法拥有上述主要 366 项专利，发行人不存在与专利权属相关的诉讼、仲裁。

（三）资产租赁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租赁房屋情况如下：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物坐落	面积 (m ²)	租金标准	租赁期限	用途
醴陵市金塔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红官窑	醴陵市烟花市场	66.00	10,000 元/月	2021.1.1-2021.12.31	展厅
长沙中源置业有限公司	红官窑	长沙市五一大道 591 号名汇达大厦 101-2	170.58	年租金 645,600 元	2019.10.12-2024.10.11	展厅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红官窑	北京市通州区台湖镇外郎营村北 2 号院 2 号楼新华联大厦三层 306 号及一层展厅	408.06	297,883.80 元/年，从 2017 年 10 月 26 日开始租金每年递增上一年度租金额的 5%	2015.10.26-2020.10.25	展厅
群力投资	红官窑	醴陵市玉瓷路新村 1 号玉瓷展厅	600.00	45,600 元/年	2021.01.01-2025.12.31	展厅
株洲华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红官窑	株洲市天元区庐山路华晨国际 15、16 栋一楼 110 号和二楼 205 号	401.05	前 2 年月租金 18,000 元，之后每年递增 5%	2017.5.1-2022.4.30	展厅
长沙新华联铜官窑国际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红官窑	新华联铜官窑古镇入口大道街区部分铺位	776.72	起始租金租金起始为 60 元/平方米/月，租赁期内，各年租金采取“租金自然递增”与“景区游客量级别递增”二者孰高的方	2018.5.20-2023.5.19	展厅

				式计算。		
醴陵市高新技术产业投资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华联君窑	醴陵经济开发区 A 区标准化厂房 6 栋第 1、2 层	9,615.20	124,997.60 元/月	2020.02.15-2023.02.14	厂房
醴陵市高新技术产业投资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华联亿嘉	醴陵经济开发区标准厂房一期 4 号栋 5 层	1,952.66	管理费 23,431.92 元/月	2020.10.01-2023.09.30	办公用房
醴陵市鑫达速递有限公司	华联亿嘉	醴陵经济开发区 C 区仓库 4 号栋 1、2 号库房	4,860.00	前两年 39,852 元/月；第三年起在上年租金基础上递增 0.5 元/m ² /月	2019.5.1-2024.4.30	仓库
贵州惠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仁怀公司	红官窑	仁怀市惠邦国际城四期誉府世家	194.04	2020 年 9 月 23 日至 2021 年 4 月 22 日，租金为 16,632 元/月；2021 年 4 月 23 日至 2022 年 9 月 22 日，租金为 19,404 元/月；2022 年 9 月 23 日至 2023 年 9 月 22 日，租金为 20,956.32 元/月。	2020.09.23-2023.09.22	展厅
邓霁霁、曾胜喜	红官窑	长沙市雨花区韶山中路 358 号建发央玺雅苑	79.20	2021 年 5 月 1 日之前免租金，2021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3 月 8 日租金为 22,000 元/月，此后每年递增 5%	2021.03.08-2026.03.08	展厅
陈唐怡	红官窑	醴陵市新华联商业广场四期	75.89	前五年为 78,318.48 元/年，后五年届时按照市场价协商	2021.01.01-2030.12.31	展厅
长沙吾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华联亿嘉	长沙市星沙街道望仙路长沙松雅湖吾悦广场第二层	107.52	第一年：17,539.20 元/月；第二年：18,766.94 元/月	2020.09.25-2022.09.24	仓库
骆利美	华联亿嘉	长沙市星沙街道望仙路长沙松雅湖吾悦广场 4 栋	39.93	21,562.20 元/年	2020.10.01-2022.09.30	展厅
醴陵高新会展有限公司	华联亿嘉	醴陵市凤凰大道中国陶瓷谷国际会展中心负一楼	2,200.00	6,600 元/月	2020.09.01-2022.11.30	仓库

注：上述到期合同正在续签中。

此外，2020年，红官窑与贵州习水经济开发区（以下简称“习水经开区”）签署《习水县官窑陶瓷类生产项目招商引资战略合作协议》，约定贵州习水经济开发区在协议签署后，习水县经开区建成温水工业园区厂房两栋（建筑面积约为4.4万平方米）并租赁给红官窑使用，从交付之日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租金；红官窑在第四年完成收购前述厂房；若第四年未启动厂房收购事宜，则厂房租金按每个月每平方米3.5元计算，第五年起另行约定。

上述租赁房屋涉及的土地使用权性质均为国有出让，除红官窑租赁的位于铜官窑古镇入口大道街区及位于仁怀市惠邦国际城四期誉府世家的铺位所未取得权属证书外，上述其他租赁房屋均已取得权属证书，且上述租赁房屋主要用于产品销售展厅或库房等非主要性生产经营场所。

上述发行人租赁房屋中，除与醴陵市金塔市场管理有限公司、长沙中原置业有限公司、株洲华晨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和醴陵市鑫达速递有限公司签订的租赁合同办理了备案手续外，其他房屋租赁合同尚未办理备案手续。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城镇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法释[2009]11号）第四条规定，“当事人以房屋租赁合同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登记备案手续为由，请求确认合同无效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据此，发行人部分房屋租赁合同未办理备案不影响该等租赁合同的有效性。

（四）资产允许他人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对外出租的房产情况如下：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物坐落	面积 (m ²)	租金标准	租赁期限	用途
华联瓷业	醴陵瑞和红木家具有限责任公司	醴陵市左权路华瓷家园门面	2,332.74	44.80万元/年	2016.12.1-2022.11.30	家具销售
华联火炬	蓝思华联	醴陵市陶瓷科技工业园C区	2,808.00	月租金8元/平方米（不含税）	2020.3.19-2021.3.18	厂房

发行人子公司华联亿嘉向其电商店铺许可使用其商标，许可方式为普通许可，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被许可方	许可品牌	网站/许可使用店铺	许可期限
1	醴陵市飞腾陶	IJARL	天猫瓷器王子品牌店	2021.01.01-2021.12.31

	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	湖南瓷膳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IJARL	京东商城瓷膳家居用品专营店	2021.01.01-2021.12.31
		IJARL	天猫 ijarl 旗舰店	2021.01.01-2021.12.31
3	醴陵瓷韵家居用品销售有限公司	IJARL	天猫 ijarl 瓷韵专卖店	2021.01.01-2021.12.31
4	深圳市广天益家居有限公司	IJARL	天猫 ijarl 广天益专卖店	2021.01.01-2021.12.31
5	长沙市泓硕家居有限公司	IJARL	天猫 ijarl 泓硕专卖店	2021.01.01-2021.12.31
6	湖南琉霞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IJARL	天猫 ijarl 琉霞专卖店	2021.01.01-2021.12.31
		瓷魂	天猫瓷魂旗舰店	2021.01.01-2021.12.31
7	醴陵美兴瓷业有限公司	IJARL	天猫 ijarl 美兴专卖店	2021.01.01-2021.12.31
8	醴陵市诺华瓷业有限公司	SIVHEIKE	天猫 sivheike 诺华专卖店	2021.01.01-2021.12.31
		LOTOTO	天猫 lototo 灏峰专卖店	2021.01.01-2021.12.31
9	醴陵乐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LOTOTO	天猫 lototo 旗舰店	2021.01.01-2021.12.31
10	天津市江鸣商贸有限公司	IJARL	京东 IJARL 品牌旗舰店	2021.01.01-2021.12.31
		瓷魂	京东瓷魂自营旗舰店	2021.01.01-2021.12.31
		IJARL、瓷魂	唯品会亿嘉特卖旗舰店	2021.01.01-2021.12.31
		IJARL	天猫超市	2021.01.01-2021.12.31
		IJARL	天猫亿嘉旗舰店	2021.01.01-2021.12.31
		IJARL	淘宝华联亿嘉茗古屋生活馆	2021.01.01-2021.12.31
11	湖南北枳贸易有限公司	IJARL	淘宝唯物餐桌美学	2021.01.01-2021.12.31
12	醴陵市剑林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剑林	天猫剑林灏峰专卖店	2021.01.01-2021.12.31
		剑林	天猫剑林旗舰店	2021.01.01-2021.12.31
13	广州优美礼品有限公司	IJARL	广州优美礼品有限公司	2021.01.01-2021.12.31

七、公司特许经营权情况及境外经营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在境外开展业务。公司境外销售主要是直接对境外客户销售，尚未在境外直接设立销售机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取得与其经营业务相关的资质

或证书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具体内容	有效期至	取得方式
1	华联瓷业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4315931481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长期	申请取得
2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3041835	-	长期	申请取得
3	溢百利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4315933020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长期	申请取得
4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3041834	-	长期	申请取得
5	红官窑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4315963219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长期	申请取得
6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1545177	-	长期	申请取得
7	湖南玉祥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4315943006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长期	申请取得
8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4748603	-	长期	申请取得
9	华联火炬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4315963124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长期	申请取得
10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1063289	-	长期	申请取得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结合发行人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发行人上述业务许可资质对发行人生产经营的影响情况如下：

证书名称	法律规定	对发行人生产经营的具体影响、重要程度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管理规定》第四条：除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海关规章另有规定外，办理报关业务的报关单位，应当按照本规定到海关办理注册登记	发行人开展货物出口业务须取得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2018年、2019年和2020年发行人出口收入占比分别为66.12%、63.89%和62.37%。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办法》第二条：对外贸易经营者未按照本办法办理备案登记的，海关不予办理进出口的报关验放手续	

发行人从事陶瓷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发行人的陶瓷产品所处行业属于“陶瓷制品制造业（C307）”下的“日用陶瓷制品制造（C3074）”和“特种陶瓷制品制造（C3073）”，发行人的电

瓷产品所处行业属于“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C383）”下的“其他电工器材制造（C3839）”。

我国对陶瓷行业未实行资质管理，国家法律法规对于陶瓷的业务开展无强制性认证要求，公司已取得生产经营应具备的全部资质。

另外，2019年9月27日，公司与北京2022年冬奥会和冬残奥会组织委员会签署《特许零售协议》，其约定公司自协议签署日至2022年6月30日期间，特许在湖南省和北京市销售“北京2022年冬奥会官方特许产品”和“北京2022年冬残奥会官方特许产品”。除此之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业务不涉及其他特许经营事项。

八、公司技术及研发情况

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公司形成了成熟的泥料制造技术、釉料制造技术、成型技术、窑炉烧成技术等日用陶瓷关键技术，产品具有多材质、多器型、多花色的特点，具备很强的竞争力。在生产组织上，既可满足长线产品大批量生产的需求，又可满足不同客户对日用陶瓷产品个性化、差异化需求公司形成了自己独有的专利技术，这些技术为保证产品质量和产品独特的竞争力、提高公司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起到了关键作用。

（一）核心技术情况

日用陶瓷方面：公司在中国传统的经典釉色的基础上，利用现代科学技术，掌握了色釉瓷的发色机理、结晶机理、窑变机理，以高精度细度控制的金红石粉料、高纯煅烧氧化锌、微米级硅酸锆、各种锆基包裹色剂、各种金属着色氧化物（含稀有金属元素）等，以 SiO_2 、 Al_2O_3 、 K_2O 、 Na_2O 等三元、四元硅酸盐相图为基础，辅以 MgO 、 CaO 、 BaO 、 SnO 等溶剂氧化物，在高温熔融状态进行分相、结晶等高技术控制手段，开发成系列的窑变釉、结晶釉，实现“艺术陶瓷生活化”。

工业陶瓷方面：公司以氧化锆陶瓷义齿为切入点，依据钇稳定氧化锆的优良

的生物相容性，进入生物陶瓷领域。针对电子陶瓷材料，公司重点开发基于氧化铝、氧化锆、氧化硅的通讯和物联网用电子陶瓷材料，如智能手机背板、5G 陶瓷滤波器等。同时，公司重点开发用于高纯纳米材料的研磨介质、用于高温、耐腐蚀等极端环境的研磨介质，并总体上提升研磨体的耐磨性能，可以很好的应用在锂电池隔离膜上高纯度氧化铝涂层。

生产工艺和生产设备方面：公司致力于日用陶瓷行业的规模化、自动化、智能化生产的产业升级，通过长期的研发投入和生产实践，引进自动化、智能化生产装备，对生产工艺和技术进行改进和升级。公司新建了专门生产宜家订单产品的智能制造车间，引进自动化、智能化生产装备，其中高效节能喷雾干燥塔可以降低原材料损耗，改进日用陶瓷制泥工序，为成型工序提供合格粉料；等静压成型机及自动精坯设备，利用干粉成型技术，提高日用陶瓷成型工序的效率和稳定性；自动釉坯线，保证产品釉层厚度的均匀与可控，减少人为的偏差，达到标准化生产的要求；高效节能 100 米连续式高温智能控制系统辊道窑，利用温度自动控制系统，提高了窑炉工作温度的稳定性，降低能源耗用。同时，公司引进了智能 3D 喷绘技术，直接在坯体上彩喷绘设计图案，生产高端反应色釉陶瓷，在此基础上公司自主开发了 3D 喷墨用的墨釉。公司的智能制造生产工艺过程以标准化生产为依据，工艺参数稳定，推动日用陶瓷产业由劳动密集型向技术密集型转型。

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开发时间	开发形式	产业化程度	技术水平	适用产品
1	窑变系列泥釉配方	1994 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2	裂纹釉系列泥釉配方	1998 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3	还原焰色釉技术	2000 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4	高温大红釉技术	2000 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5	无铅烤花技术	2001 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6	日用陶瓷结晶釉技术	2002 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7	一种铁、锌、辉石类结晶釉及其配料方法	2007 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8	一种芝麻点陶瓷釉料及其制作方法	2007 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9	中高温烧成铁-钛系统粗结晶釉及其制作方法	2007 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10	中温雪花釉及其制作方法	2008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11	低温高硅炻瓷及其制作	2008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12	窑炉改造及余热利用	2008年	自主开发	广泛应用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13	高强裂纹釉炻瓷	2008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14	中温金属釉制作及其釉料	2008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15	日用品陶瓷彩烧辊道窑的温度控制装置	2008年	自主开发	推广应用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16	一种陶瓷开光釉制作方法及其釉料	2009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17	日用瓷气烧还原焰隧道窑低温氧化区燃烧室温度均匀结构装置	2009年	自主开发	推广应用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18	一种日用辊道窑预冷方法	2009年	自主开发	推广应用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19	高压高强电瓷生产技术	2009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电瓷
20	适应低温快速烧结的结晶颜色釉炻瓷	2009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21	高性能大尺寸全陶瓷网纹辊生产技术	2010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陶瓷新材料
22	陶瓷邮票制作技术	2010年	合作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陶瓷新材料
23	耐酸腐蚀的铜绿炻瓷釉生产技术	2011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24	高档多彩窑变釉生产技术	2011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25	高釉面硬度的低温炻瓷颜色釉生产技术	2011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26	特制中国红用熔块生产技术	2011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27	大理石纹色泥高档细瓷生产技术	2011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28	550KV耐污型电缆终端瓷套开发生产技术	2011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电瓷
29	252KV SF6瓷套整体成型批量生产工艺	2011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电瓷
30	高铁低质粘土生产炻瓷技术	2011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31	转移印花机油墨国产化生产技术	2012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32	半自动化大型塑压机生产工艺	2012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33	高档耐火材料生产技术	2012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陶瓷新材料
34	氧化锆陶瓷发黑工艺	2012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陶瓷新材料
35	双面裂纹釉专用泥料生产技术	2013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36	电烤箱用瓷生产技术	2013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37	日用陶瓷金属化表面生产技术	2013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38	干压成型生产标准氧化锆球生产工艺	2013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陶瓷新材料
39	红陶泥生产技术	2014年	自有技术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40	快烧结晶釉生产技术	2014年	自有技术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41	3D造型压水晶釉生产技术	2014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42	蓝宝石退火盒生产技术	2014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陶瓷新材料
43	一种下陷釉生产技术	2015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44	100-200摄氏度的炻瓷装饰产品	2015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45	低温双层亚光反应釉开发	2015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46	一种冰花型冰裂纹釉生产技术	2015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47	氧化锆牙齿材料研发	2016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陶瓷新材料
48	1000KV电瓷电器技术	2016年	合作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电瓷
49	一种中温金梅结晶釉生产技术	2016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50	等静压成型用泥料配方及制备技术	2017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51	等静压泥料胶料系统配方及制备技术	2017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52	等静压成型工艺技术	2017年	合作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53	一种陶瓷泥料及其陶瓷制品	2017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54	一种中温无光釉及其制备方法	2017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55	一种高温结晶釉及其制备方法	2018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56	一种耐强碱腐蚀的陶瓷釉料及其制备方法	2018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57	一种中温裂纹釉日用瓷及其制备方法	2018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58	一种炻瓷制品的等静压一次烧成工艺	2018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59	一种以石英为基体材料的高硅陶瓷和制备方法	2018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60	3D智能彩绘工艺技术	2019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做样	国内先进	全瓷领域
61	新轨道交通350KM高速铁路机车用绝缘子的工艺创新和优化	2019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电瓷
62	5G微波先进陶瓷材料的研制	2019年	自主开发	产品规模验证	国内先进	陶瓷新材料
63	无光釉、还原焰系列窑变釉产品开发	2019年	自主开发	大批量生产	国内先进	色釉陶瓷

（二）研发情况

1、研发机构设置

自公司成立以来，一直重视企业的产品研发、设计和工艺改进以及技术升级，公司设有技术研发中心，下设工程研发部、创意设计部和试制车间，其中工程研发部设有日用陶瓷实验室与工业陶瓷实验室，负责陶瓷产品新项目、新材料研制工作，材质配方技术参数资料的制定、审核等工作；创意设计部设有产品设计室、器形开发室，主要侧重于陶瓷产品的外形设计和器形开发，并负责公司新产品的试制和打样。

2、主要在研项目及进展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注重陶瓷产品技术研发和应用，拥有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目前，公司共有釉色 24,000 余款、器型 95,000 余款、花面 31,000 余款，产品结构完善，种类丰富，也为公司的技术研发提供强大的支撑。公司拥有专利 366 项，其中发明专利 21 项、实用新型专利 16 项，外观设计专利 329 项。

目前，公司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在研项目名称	内容或目标	进展情况
1	珍珠光泽系列窑变釉研发	开发珍珠光泽系列窑变釉，釉面装饰效果独特，如珍珠一样光泽柔和，适应大规模生产	预研过程中
2	全瓷双面裂纹釉研发	瓷胎吸水率小于 0.5%，内外两面均为裂纹釉，同时保证产品抗热振性达到国家相关标准	预研过程中
3	新能源方面陶瓷新材料研发	重点开发用于燃料电池的氧化锆基产品和用于三元锂离子电池材料破碎的结构材料等。以氧化锆、氧化铝、ZTA 结构陶瓷为突破口，	预研过程中

		将产品渗透到锂电池材料。	
4	陶瓷结构件研发	重点开发用于航空航天发动机叶片和燃气轮机叶片制造的陶瓷型芯产品	预研过程中
5	高效研磨介质研发	重点开发用于高纯纳米材料的研磨介质、用于高温、耐腐蚀等极端环境的研磨介质，并总体上提升国内研磨体的耐磨性能；主要应用在锂电池隔离膜上高纯度氧化铝涂层。	小试过程中
6	生物陶瓷研发	重点开发钇稳定氧化锆材料，利用增韧技术提高其产品的抗折强度，应用其高耐磨性，以及其良好的生物相融性，主要开发义齿材料（牙齿材料）产品，后期会延伸至关节部件。	小试过程中
7	高端耐火材料	以现有客户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需氧化锆陶瓷用承烧板、蓝宝石退火盒为切入点，以日本三井为标杆，提升耐材水平，将产品渗透到精密烧结领域，如电池粉体烧结、精密陶瓷烧结、电子陶瓷烧结以及冶金行业的烧制等行业。	小试过程中
8	金属光泽系列结晶釉研发	釉面呈金属光泽，能通过铅镉溶出检测，能通过酸浸泡，理化性能达到国家及国外相关标准	小试过程中
9	鹧鸪斑系列结晶釉研发	适合大规模生产，结晶稳定、自然，色差小。	中试过程中
10	智能彩喷装饰工艺技术开发	引用 3D 喷墨打印技术，直接在坯体上喷绘装饰图案，适合大规模生产。	中试过程中
11	烤箱瓷、颗粒感陶土新材料开发	根据市场调研，开发烤箱瓷，理化性能达到或超过欧盟相关标准	中试过程中
12	日用细瓷无釉面胎体的抛光	一面上釉，另一面或局部表面采用抛光工艺，装饰方式独特，效果良好。	大试及完善过程中
13	中温色釉彩色日用细瓷及其制作	开发一系列中温色釉日用细瓷产品，吸水率小于 3%，温度在 1220-1240℃。	大试及完善过程中
14	高强度 C130 瓷真空断路器下瓷套	性能达到相关国家标准，适合大规模生产，合格率高，成本可控。	大试及完善过程中
15	550kV 棒形支柱绝缘子 C8-1800-13750-400/127-300 开发	性能达到相关国家标准，适合大规模生产，合格率高，成本可控。	大试及完善过程中
16	等静压专用泥料及辅助胶体系统研究	适合等静压生产工艺，过程工艺参数精准可控，成瓷理化性能达到或超过国家标准。	大试及完善过程中
17	双层亚光反应釉系列炻瓷产品研究	底釉与面釉均为哑光釉，且相互反应，并反应稳定，生产稳定，色差小。	大试及完善过程中
18	高温高白国家礼品瓷泥、釉开发	为开发国家礼品瓷，开发高白度，高透明高端高温细瓷，泥釉均适合大生产，合格率高且有保证	大试及完善过程中
19	1290℃还原焰网状系列窑变釉材料与配方专项研发	开发一系列 1280-1300℃还原焰烧成的窑变釉产品，能适合大规模生产，色差小，窑变稳定，合格率高有保证	大试及完善过程中

20	新丰洗泥与韶关洗泥降成本项目开发	采用新原料替代，以降低配方成本，同时必须保证不得降低产品品质，产品合格率不降反升。	大试及完善过程中
21	提升橡胶章印花工艺技术研究	研究橡胶章印花生产工艺技术，提高合格率，提高产品装饰水平	大试及完善过程中
22	陶艺风格釉料系列产品开发	根据市场调研，开发陶艺风格釉料系列产品，要求陶艺风格贴近市场，并有前瞻性	大试及完善过程中

公司成熟的研发体系、激励机制和丰富的技术开发经验积累，有利于在保持原有技术开发优势的基础上，在工程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建设完成后，更加有效地完成新技术研究和新项目开发，并迅速转化为生产能力与产品优势，充分达到预定目标，继续保持公司的设计和研发优势。

（三）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费用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研发费用（万元）	5,104.46	5,049.00	3,285.29
营业收入（万元）	92,110.22	94,957.07	84,473.49
研发费用占其营业收入比重	5.54%	5.32%	3.89%

注：上表中数据为合并口径数据。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占其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3.89%、5.32%和 5.54%。

（四）保持技术不断创新的机制、技术储备及技术创新的安排

公司采取自主研发为主的方式组织开展研发工作，建立研发项目立项制度与研发投入预算体系，设立了由管理层、内部专家为主的技术与项目管理小组，对研发项目进行评审，纳入年度研发计划，安排经费组织实施，并进行有效管理核算、监督。公司研发人员深入研发、生产第一线，保证创新过程的质量和有效性，形成了一套针对消费者最核心需求的创新模式，通过全面深入的理解消费者的核心需求，基于自身技术积累，提出创新性的方案。

公司历来非常重视产品研发和个性化创意，在新产品开发和产品升级改进方面，通过不断加快新产品开发和产品升级改进速度，保持公司在新产品品种和功能上的领先地位，满足国内外市场的新需求，保障公司产品引领行业趋势。完善

的技术开发体系,有利于研发体系很好的运转,并加快技术成果的产业转化速度。

公司一贯重视技术研发团队建设,目前公司技术研发中心集中了从事色釉陶瓷、釉下五彩瓷、陶瓷新材料和电瓷研发的高级技术人才。

公司十分注重对高级技术人才的吸引和培养,一方面以优厚的工作待遇和优良的工作环境吸引优秀人才到公司工作,持续将新鲜血液补充到现有的技术研发团队,提升公司整体的技术研发水平;另一方面,公司积极与科研机构、高等院校展开深度合作,加强对员工的培训和技术交流,使之更好地满足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为进一步提高研发人员创新的积极性,公司制定了鼓励产品创新的奖励制度,对取得产品创新成果和为公司市场开拓、成本节约作出突出贡献的研发人员进行奖励和表彰,设立了技术创新进步奖,将技术人员的绩效考核与技术创新和产品开发挂钩,并根据产品和工艺创新的增效节支效益对具体技术人员给予奖励,充分调动研发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以保持技术人才队伍的稳定和创新能力,营造技术创新的企业文化氛围,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九、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一) 质量控制标准

陶瓷行业主要的质量标准由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等部门制定。陶瓷行业的技术标准,主要是控制陶瓷产品质量和健康安全,相关的陶瓷检测内容包括外观质量、吸水率、铅溶出量、镉溶出量、抗热震性等。公司遵守的陶瓷行业主要的标准如下:

序号	编号	名称
1	GB/T 3532-2009	日用瓷器
2	DB43/T 604-2010	日用炻瓷
3	GB4806.4-2016	陶瓷制品
4	GB/T 3299-2011	日用陶瓷器吸水率测定方法
5	GB/T 5000-1985	日用陶瓷名词术语
6	GB/T 3298-2008	日用陶瓷器抗热震性测定方法
7	GB/T 3302-2009	日用陶瓷器包装、标志、运输、贮存规则

8	GB/T 3303-2018	日用陶瓷器缺陷术语
9	GB/T 27587-2011	日用陶瓷耐微波加热测试方法
10	GB/T 4739-2015	日用陶瓷颜料色度测定方法
11	GB/T 3300-2008	日用陶瓷器变形检验方法
12	GB/T 3534-2002	日用陶瓷器铅、镉溶出量的测定方法
13	GB/T 3301-1999	日用陶瓷的容积、口径误差、高度误差、重量误差、缺陷尺寸的测定方法
14	GB/T 15614-2015	日用陶瓷颜料光泽度测定方法
15	GB/T 34251-2017	日用陶瓷釉面耐金属刀叉划痕性能测试方法
16	GB/T 34253-2017	日用陶瓷器冰箱至微波炉、烤箱适应性检测方法
17	GB/T 34254-2017	日用陶瓷把手、装饰材料牢固度测试方法
18	GB/T 32680-2016	日用陶瓷耐机械洗涤测试方法
19	GB/T 4738-2015	日用陶瓷材料耐酸、耐碱性能测定方法
20	QB/T 2434-2012	日用陶瓷原料含水率测定方法
21	QB/T 4792-2015	日用陶瓷安全生产规范
22	GB 772-2005	高压瓷绝缘子瓷件技术条件
23	GB/T 773-1993	低压瓷绝缘子瓷件技术条件
24	GB/T 4109-2008	高压套管技术条件

公司的陶瓷产品除需遵守上述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外，还需符合客户标准和进口国的相关产品标准。

（二）质量控制措施

为积极参与市场竞争，公司制定了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以强化企业的生产和质量管理。公司ISO9002质量保证体系建立于1996年，是在国内同行业中较早建立并通过该体系的企业。2002年，公司申请并通过了ISO9001:2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于2010年通过ISO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根据该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结合精益生产模式、输美日用陶瓷认证制度，公司实行全面质量管理。2011年，公司通过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全面提升了公司的环保管理水平。

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建立了有效的自我监督和自我完善机制，能及时获得有效的产品、过程和体系的信息，并通过分析、评价对存在的问题加以解决，使产

品的质量满足客户的需求，确保质量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和持续改进。公司非常注重质量管理体系有效运行和持续改进，成立了体系运行部门为专管部门，定期对员工教育培训，提高质量意识和操作水平，定期实施内部质量审核，确保质量管理体系的符合性和持续改进的有效性。

公司品质保证部主要负责质量检验和质量管理工作，并向各车间和子公司派驻品质管理人员。品质保证部采用全计算机控制的硅酸盐成分快速测定仪、原子吸收光谱仪、全自动膨胀系数仪、微波炉、火焰光度计、恒温干燥箱、电热鼓风干燥箱、电动抗折试验机、电阻炉温度控制器、洗碗机、抗热震性测定仪等精密仪器设备，根据各种原料和产品的相关标准，能够对样本中的多种元素含量进行快速测定和分析，并能对半成品的各类技术参数以及成品的各类性能进行综合检测，从而实现对生产全过程的质量控制。

在原辅材料质量控制中，公司首先通过《采购和顾客财产控制程序》，对供货商进行筛选和评价，只在合格供方名录中选择供货商，其次对原辅材料进厂进行严格的进货检验，通过化学成份分析、外观质量和性能参数的检测，对不符合公司检验标准的坚决不放行，杜绝不合格原辅材料流入生产过程。

在生产过程质量控制中，由品质保证部抽查员、各车间技术员、质管员对半成品进行抽检、巡检和定点全检，同时对各生产班组工艺规范和工作质量进行监督，对工序间产品实施自检、复检、巡检相结合的检验制度，对产品的实现过程进行全程监控，对影响质量的各工序人员、设备、物料、工作方法和工作环境进行有效控制。

在产成品质量控制中，对产成品外观质量实行全数检验，按严谨的抽查制度对产成品的物理性能进行检测，如抗热震性测试、吸水率测试、洗碗机测试、微波炉测试等。公司不断加强检测能力建设，组建了铅、镉实验室，对原料、成品进行铅镉溶出量检测，并对批量产品在包装入库后、出厂前，均需进行抽样检验，确保出厂产品的质量关。

公司编制了质量手册、程序文件、工艺操作规程、检验规程和检验标准、现场作业指导书等操作文件；从原辅材料进厂检验到成品出厂整个过程中识别了关键工序并建立了质量控制点，保证了生产全过程的工艺品质。

通过上述质量控制措施，公司有效保证了各产品的技术性能，不断提高产品

质量，以市场为导向，以顾客满意为宗旨，按不同市场和客户的需求，提供符合市场特色和顾客要求的产品，创造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和品牌效益。

（三）产品质量纠纷的解决

公司遵循国家产品质量监督管理的有关法规，按照国家投诉处理标准、消费品售后服务方法和要求，建立了完善的产品质量纠纷管理体系。公司不断强化全员质量意识，在公司内部推行全面质量管理和客户满意工程，由营销贸易中心负责及时提供售后服务和妥善处理质量纠纷；公司建立了客户投诉和质量纠纷处理程序的规章制度，规范了投诉和纠纷处理、分级处理、质量仲裁检验、产品质量鉴定、法律事务、移送催办、信息统计分析等具体工作要求；公司定期进行客户满意度调查，由专人负责处理纠纷和对客户意见进行跟踪。

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过重大产品质量责任纠纷。2020年1月，醴陵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自2017年1月1日起至今，公司严格遵守产品质量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不存在违反产品质量监督管理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行为，亦未受本局行政处罚。

2021年1月，醴陵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自2020年1月1日起至今，公司严格遵守产品质量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不存在违反产品质量监督管理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行为，亦未受本局行政处罚。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发行人独立经营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与服务体系及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独立

公司是由华联有限整体变更设立，依法承继了华联有限的全部资产，发起人投入的资产已足额到位。公司合法拥有生产经营所需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以及商标、专利等无形资产，且产权清晰，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不存在与股东共用资产，不存在资金、资产和资源被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的情形。

（二）人员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人事管理制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不存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近的其他企业任职的情形。公司的所有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号，依法独立纳税。

（四）机构独立

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依法建立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与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自公司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公司独立从事陶瓷制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公司实际控制人未拥有其他任何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投资或经营，其他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也未从事与公司可能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公司实际控制人及股东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体系、生产体系、销售体系和研发设计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其它需要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资产完整，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独立，发行人关于独立性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二、同业竞争

（一）公司与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1、公司与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股东为致誉投资、新华联亚洲、华联立磐和华联悟石。公司股东未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公司股东的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主营业务
致誉投资	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未开展其他业务
新华联亚洲	管理持有的下属公司股权
华联立磐	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未开展其他业务
华联悟石	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未开展其他业务

2、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许君奇先生和傅军先生。

许君奇先生和傅军先生直接持股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实际控制人名称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许君奇	致誉投资	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未开展其他业务
	致誉国际	未实际开展业务
	博略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咨询、投资
傅军	长石投资	投资及投资管理
	新华联控股	投资及投资管理
	君立实业	投资及投资管理
	马来西亚新华联	进出口日常货物、投资控股

上述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均不相同，未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二）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中，湖南新华联特种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联特种材料”）与本公司子公司华联特陶的经营范围存在内容相似的情况。

1、新华联特种材料基本情况

该公司由马来西亚新华联成立于 1998 年 3 月，住所为长沙市开福区捞刀河镇大明村 428 号，法定代表人吴向锋，注册资本 500 万元，营业期限至 2038 年 3 月 9 日。

2001 年，吴向锋与马来西亚新华联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吴向锋从马来西亚新华联受让新华联特种材料 100% 股权。目前，吴向锋持有新华联特种材料 95% 股权。吴向锋为傅军配偶的兄弟。

新华联特种材料经营范围为研制、设计、制造特种耐磨防腐材料和其它非金属材料，耐磨喷涂，产品自销及安装施工，主营业务为耐磨材料的生产、销售和施工。

2、新华联特种材料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新华联特种材料主要面向湖南、江西等市场从事运输管道通用耐磨材料的生产及安装，主要产品为技术标准较低的运输管道用耐磨材料，主要客户为水泥、火电和钢铁等领域的生产企业。

华联瓷业子公司华联特陶主要产品为用于机械设备用耐磨片、消费电子用陶瓷耐火材料和齿科用陶瓷新材料等，主要客户为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生物陶瓷公司等。新华联特种材料与华联特陶产品性能和应用领域截然不同，供应商和客户不存在重合的情形。

新华联特种材料自成立以来与公司不存在资金往来、业务合作及其他交易事项的情形，双方业务和生产经营所需资产的权属完全独立拥有，不存在共享商标、专利、生产设备等情形，双方均独立开展生产经营。

湖南省陶瓷协会出具说明，新华联特种材料与华联特陶瓷的产品在使用行

业、用途上完全不同，二者的产品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综上所述，新华联特种材料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3、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为避免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维护公司利益，吴向锋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其及其实际控制的企业目前和未来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对华联瓷业及其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维护公司利益，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公司实际控制人许君奇先生和傅军先生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

“1、本人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对华联瓷业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华联瓷业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作为华联瓷业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本人的关联方，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华联瓷业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拥有与华联瓷业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在经济组织或关联企业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华联瓷业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

3、本人在作为华联瓷业的实际控制人期间，凡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华联瓷业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按照华联瓷业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华联瓷业，由华联瓷业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华联瓷业存在同业竞争。

4、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华联瓷业经济损失的，本人将赔偿华联瓷业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公司股东致誉投资、新华联亚洲、华联立磐和华联悟石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

“1、本公司/企业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对华联瓷业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华联瓷业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

2、本公司/企业持有华联瓷业 5%以上股份期间,本公司/企业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企业、本公司/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本公司/企业的关联方,不得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华联瓷业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拥有与华联瓷业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华联瓷业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

3、本公司/企业持有华联瓷业 5%以上股份期间,凡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所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从事、参与或入股等任何可能会与华联瓷业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商业机会,本公司/企业将按照华联瓷业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华联瓷业,由华联瓷业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华联瓷业存在同业竞争。

4、如果本公司/企业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华联瓷业经济损失的,本公司/企业将赔偿华联瓷业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三、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关联方及其关联关系如下:

(一) 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许君奇和傅军,其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七、发起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二)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致誉投资、新华联亚洲、华联立磐。华联悟石

持有公司 4.39%的股份，与华联立磐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丁学文。上述股东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七、发起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三）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七、（四）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共有湖南玉祥、溢百利、红官窑、湖南祖火、华联特陶、华联火炬、华联亿嘉、华联君窑、贵州红官窑 9 家控股子公司，以及茶陵浦发村镇银行、蓝思华联和安迅物流等 3 家参股公司。华联亿嘉原持有醴陵经天纬地 35%的股权，2018 年 5 月将持有的全部股权转让。上述公司的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五）与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与主要投资者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均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均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七）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除上述关联企业外，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

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均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及“第八节、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外兼职情况”。其中，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发生往来的关联方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情况
1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张建担任该公司董事
2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王远明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

注：“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0年7月更名为“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八）其他关联方

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发生往来的其他关联方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情况
1	湖南亿嘉致远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曾持有华联亿嘉 20%股权，2018年4月注销
2	湖南远毅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曾持有华联亿嘉 20%股权，已将华联亿嘉 20%股权转让给红官窑
3	华彩包装	许君奇侄子持有其 100%股权
4	群力投资	醴陵锦绣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许君奇实际持有醴陵锦绣投资有限公司 50%股权

1、湖南亿嘉致远家居用品有限公司概况

（1）亿嘉致远的设立及历史沿革情况

亿嘉致远由自然人贺忠诚和赵玉蓉共同出资成立于2012年9月，注册资本为200万元，其中贺忠诚以货币出资198万元，赵玉蓉以货币出资2万元。2012年9月7日，湖南建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醴陵分所对上述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湘建会醴（2012）验字第107号”《验资报告》。2012年9月17日，亿嘉致远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亿嘉致远自成立以来，股权结构未发生过变更。

2016年12月13日，亿嘉致远股东会议决议注销该公司，并成立清算小组；2018年4月亿嘉致远注销完毕。

（2）亿嘉致远的股东情况

亿嘉致远成立以来股东一直为贺忠诚和赵玉蓉，二人为夫妻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贺忠诚：男，中国国籍，出生于1982年，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至2007年从事自由职业，2008年至2012年任醴陵亿嘉瓷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至2017年任亿嘉致远总经理，2013年8月至2019年7月任华联亿嘉总经理，2019年8月后不再担任华联亿嘉总经理，亦不在华联瓷业或其子公司任职。

赵玉蓉：女，中国国籍，出生于1983年，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至2012年就职于湖南亿嘉诺华家居用品有限公司，2012年至2017年任亿嘉致远监事。

（3）亿嘉致远设立以来的业务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亿嘉致远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日用陶瓷的电商销售业务，具有多年互联网电商运营和管理经验，在电商模式运营管理、产品创意设计、供应链管理、电商物流方面具有一定的经验积累和竞争优势，其开创的“IJARL”品牌为国内日用陶瓷电商的主流品牌。2017年开始，亿嘉致远未从事实际经营业务。

亿嘉致远2012年至2016年的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	2014年12月31日/2014年度	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	2012年12月31日/2012年度
总资产	1,203.23	866.44	457.62	591.51	352.02
净资产	-281.81	137.97	98.99	197.30	200.00
营业收入	6,869.10	3,005.65	2,322.78	1,322.62	9.78
净利润	-312.47	38.98	-98.31	-2.70	0.00

四、关联交易以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经常性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采购和关联销售的金额较小，且占总采购额和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关联采购	1,434.49	3.59%	1,382.19	3.42%	1,440.37	3.83%
关联销售	208.83	0.23%	932.81	0.98%	2,093.70	2.48%

1、采购商品或劳务

报告期内，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的主要采购内容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包装物、物流运输服务等，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的金额较小。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或劳务金额及占同类交易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采购内容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安迅物流	运输服务	699.29	46.06%	749.27	50.66%	820.69	46.26%
华彩包装	包装物	729.57	8.36%	620.89	6.79%	600.94	8.42%
醴陵经天纬地	物业服务、电	-	-	6.80	0.35%	13.92	0.83%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专柜服务	5.63	65.06%	5.23	63.64%	4.82	61.73%

(1) 向安迅物流采购运输服务

安迅物流成立于 2006 年，专业从事海、陆、空、国内、国际货运及集装箱多式联运业务，是醴陵市规模较大的专业物流服务公司，一直为公司的物流服务供应商。为了整合产业链资源，提高物流效率，保证物流服务的及时、稳定，确保公司向客户按期交货，华联火炬于 2015 年 10 月以增资的方式参股安迅物流，持有安迅物流 35.02% 股权。

公司向安迅物流持续采购运输服务的原因：安迅物流为醴陵市规模较大的专业物流服务公司，其在深圳市盐田港和蛇口港拥有合作堆场，便于公司出口货物的调拨，同时其运输资源丰富能保证公司产品及时安全交货，另外安迅物流可以提供代理报关服务。基于上述原因，公司由深圳出口的产品选择其提供运输服务。在综合考虑价格、品质、服务能力等因素后，公司将部分运输服务交由安迅物流完成。

公司向安迅物流采购的运输服务主要为醴陵至深圳运输服务，监管仓库倒装服务，监管仓库拖车、装卸服务以及代理报关服务等。公司与安迅物流之间的交

易定价以安迅物流对外提供运输服务的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报告期内，公司向安迅物流采购金额为 820.69 万元、749.27 万元和 699.29 万元，交易金额相对稳定，定价公允。

（2）向华彩包装采购纸箱类包装物

华彩包装成立于 2008 年，主要从事纸箱类包装物的生产和销售。日用陶瓷为易碎物品，需要对其进行简单包装后入库或重新包装后销售。由于包装物一般具有体积较大、单位价值相对较低、运输较为不便等特点，因此一般除客户有特殊要求外，在同等商务条件下，公司一般就近采购。

公司向华彩包装持续采购包装物的原因为：1）华彩包装为醴陵市规模较大的包装物提供商，离公司较近，可以及时保证提供包装物；2）华彩包装拥有进口的四色印刷机，包装物图案和色彩印刷效果较好，可以满足公司的要求。

公司向华彩包装采购产品为彩盒、纸箱、条码丝网等。公司与华彩包装之间的交易定价以原纸价格为基础通过招投标确定。报告期内，公司向华彩包装采购纸箱类包装物的金额分别为 600.94 万元、620.89 万元和 729.57 万元，交易定价公允。报告期内公司向华彩包装采购金额总体呈下降趋势，原因为近年来包装物供应商增加，公司选择范围扩大，公司根据市场化原则确定供应商，致使包装物采购出现一定程度分散化。2020 年公司向华彩包装采购额增加的原因为 2020 年下半年公司订单大幅增加，为保证包装物供应及时性，公司就近向华彩包装增加了采购。

（3）向醴陵经天纬地支付物业费和电费

醴陵经天纬地成立于 2016 年，公司子公司华联亿嘉持有其 35% 的股份。2018 年 5 月，华联亿嘉将持有醴陵经天纬地 35% 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刘度珍，醴陵经天纬地不再为公司参股公司。

华联亿嘉与醴陵经天纬地签订了《醴陵电商产业园企业入驻协议》，就华联亿嘉入驻醴陵经天纬地经营管理运营的醴陵电商产业园事宜进行约定：1）物业服务费按建筑面积 1,170 平方米，每月 2.6 元/平方米；2）安装独立电表，根据实际产生电量收取电费，每度 1.12 元；3）缴费方式为按月收取。2018 年 2 月 1 日，华联亿嘉与醴陵经天纬地重新签订了《醴陵电商产业园企业入驻协议》，租赁面积为 2,037 平方米，物业费的价格和电费的价格未发生变化。公司向醴陵经

天纬地采购物业服务 and 电的原因为：醴陵经天纬地负责管理运营醴陵电商产业园，公司子公司华联亿嘉为日用陶瓷电商平台，已入驻醴陵电商产业园，并与醴陵经天纬地签订了截至日期为 2019 年 12 月 30 日的《醴陵电商产业园企业入驻协议》，根据协议的内容，公司需要向醴陵经天纬地缴纳物业费以及电费。

华联亿嘉 2018 年和 2019 年 1-5 月公司向醴陵经天纬地采购物业服务、电的金额分别为 13.92 万元和 6.80 万元，金额较小，定价公允。醴陵经天纬地与华联亿嘉之间的交易定价以醴陵经天纬地对醴陵电商产业园入驻企业提供物业服务、电的统一价格执行。

(4) 在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卖场设置专柜

公司独立董事王远明兼任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

公司子公司湖南祖火与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专柜合同书》，在其下属长沙卖场设置专柜，销售日用陶瓷，向其支付专柜费用。

公司在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合作设置专柜的原因：由于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为湖南省规模和影响力较大的百货商场，在其商场内设置专柜有利于公司红官窑产品的销售以及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度，湖南祖火向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支付专柜费用 4.82 万元、5.23 万元和 5.63 万元，通过该等专柜实现销售收入 8.89 万元、15.08 万元和 27.27 万元。公司与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交易定价依据以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专柜服务的价格执行。

2、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的主要销售内容为日用陶瓷。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金额及占同类交易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销售内容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新华联	日用陶瓷	51.75	0.06%	800.69	0.90%	1,939.16	2.45%
蓝思华联	水、电	156.22	93.33%	103.93	59.14%	144.30	84.01%
	陶瓷新材料	0.85	0.16%	0.21	0.04%	-	-
华彩包装	水、电、气	-	-	-	-	1.26	0.73%

安迅物流	提供水、电	-	-	27.98	15.92%	8.98	5.23%
------	-------	---	---	-------	--------	------	-------

(1) 向新华联销售日用陶瓷

公司向新华联销售的日用陶瓷主要为公司子公司红官窑生产的釉下五彩瓷，主要包括茶具、酒具、餐具、艺术摆件、装饰件等。新华联持续采购公司红官窑产品主要原因为：1) 新华联业务涉及高端住宅、星级酒店、城市综合体、文化旅游地产等多个业态，其酒店、文化旅游产业需要采购陶瓷等产品进行装饰、礼品馈送以及餐饮使用；2) 公司红官窑瓷器知名度较高，市场口碑较好。

新华联下属企业向公司采购方式为定制采购，以及通过公司展厅采购。报告期内，新华联采购公司产品的金额分别为 1,939.16 万元、800.69 万元和 51.75 万元，占同类交易的比例分别为 2.45%、0.90%和 0.06%，价格公允。2018 年，公司与新华联交易金额较高，主要原因为新华联新建设铜官窑项目，其向公司定制采购了 1,522.40 万元日用陶瓷产品。公司与新华联之间的交易定价依据为：若新华联采购公司定制化产品的定价依据为公司该类产品的生产成本加合理的利润为基础协商确定；若新华联采购公司已有产品的定价依据为市场销售价格。

(2) 向蓝思华联销售陶瓷新材料和代收水、电费用

蓝思华联向华联火炬租赁位于醴陵市陶瓷科技工业园的厂房，用于消费电子陶瓷材料的生产经营。华联火炬根据蓝思华联实际耗用的水、电量向其收取相关费用。报告期内，蓝思华联向华联火炬支付水电费金额分别为 144.30 万元、103.93 万元和 156.22 万元，定价公允。蓝思华联向华联火炬支付水、电费的定价依据为华联火炬对外采购水、电的价格。

公司子公司华联特陶向蓝思华联销售部分耐火用陶瓷新材料，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销售金额分别为 0、0.21 万元和 0.85 万元，定价公允。华联特陶向蓝思华联销售耐火用陶瓷新材料的定价依据为华联特陶生产成本加合理的利润为基础协商确定。

公司与蓝思华联之间交易的原因为：蓝思华联租赁华联火炬厂房用于生产经营，蓝思华联生产耗用水电时需由公司代为缴纳水、电费；另外，由于华联特陶的高性能陶瓷耐火材料产品质量较好，为蓝思华联生产智能手机应用材料的生产用耗材，蓝思华联向公司采购该类产品。

(3) 向华彩包装代收水、电和天然气费用

华彩包装租赁公司位于醴陵市石子岭八里庵的房屋用于生产经营，公司根据

其实际耗用量代收水、电和天然气费，2018 年的金额为 1.26 万元，定价公允。华彩包装向公司支付水、电、天然气费的定价依据为公司采购水、电、天然气的价格。

自 2018 年开始，华彩包装不再租赁公司的房屋，华彩包装在搬迁过程中产生了水、气费，搬迁完毕后公司不再发生水、电和天然气费用。

公司与华彩包装之间交易的原因为：华彩包装曾租赁公司的房屋用于生产经营，华彩包装生产耗用水、电、天然气时需由公司代为缴纳水、电、天然气费用。

(4) 向安迅物流代收水、电费用

安迅物流建设位于华联火炬旁的自有仓库，在建设过程中，向华联火炬采购水、电。华联火炬根据实际耗用量代收水、电费，2018 年和 2019 年代收金额为 8.98 万元和 27.98 万元，价格公允。安迅物流向公司支付水、电费的定价依据为华联火炬采购水、电的价格。

安迅物流仓库建设完成后，不再向华联火炬采购水、电。

3、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报酬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四、（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安排”。上述关联交易将持续进行。

（二）偶发性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如下：

1、房屋租赁

（1）出租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出租厂房情况以及租金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承租方	租赁用途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蓝思华联	厂房	30.81	37.18%	30.81	27.01%	30.81	27.91%

2012 年 3 月，华联火炬将位于湖南省醴陵市陶瓷科技工业园 C 区的厂房租赁给蓝思华联用于生产经营，面积为 2,808 平方米，租期为 2012 年 3 月 18 日至

2017年3月18日，租金为月租金8元/平方米（不含税）；2017年3月，双方续签了租赁合同，租期为2017年3月19日至2020年3月18日，其他条款不变；2020年，双方续签了租赁合同，租期为2020年3月19日至2021年3月18日，其他条款不变。报告期内，华联火炬向蓝思华联收取租金均为每年30.81万元，定价公允。华联火炬向蓝思华联收取租金定价依据为以与同地区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华联火炬向蓝思华联出租房屋的原因为：蓝思华联为公司的参股子公司，为了保持与蓝思科技的密切合作，公司作为合营方向该公司提供生产用房。

（2）承租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承租房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出租方	租赁用途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新华联	红官窑日用陶瓷北京展厅	43.28	14.57%	42.27	12.22%	43.85	11.95%
	红官窑日用陶瓷铜官窑展厅	14.08	4.74%	14.51	4.19%	18.37	5.01%
群力投资	红官窑日用陶瓷展厅	4.56	1.54%	4.56	1.32%	4.56	1.24%
醴陵经天纬地	华联亿嘉办公用房	-	-	0	0	0	0

发行人向关联方承租房产价格与58同城发布的同一地区房产租赁价格对比如下：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用途	价格(元/平方米/月)	差异率	备注
新华联(通州区)	红官窑	展厅	60.85, 2017年开始递增5%	-	无明显差异
58同城(2017年底)		-	61.4		
58同城(2019年底)		-	69.90		
群力投资	红官窑	展厅	6.33	1.28%	无明显差异
58同城		-	6.25		
新华联(铜官窑)	红官窑	展厅	60.00	0.50%	无明显差异
58同城		-	59.70		

1) 2015年10月，红官窑与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

位于北京市通州区台湖镇外郎营村北2号院2号楼新华联大厦三层306号及一层展厅，面积为408.06平方米，租期为2015年10月26日至2020年10月25日，年租金为29.79万元，同时，物业服务费收费标准为22元/平方米/月。报告期内，红官窑向新华联支付的房租和物业费等费用金额分别为43.85万元、42.27万元和43.28万元，定价公允。公司向新华联控股承租房屋租金定价依据为同地区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公司向新华联控股承租房屋的原因为公司釉下五彩瓷产品销售布局的需要。

2) 2018年5月，红官窑与长沙新华联铜官窑国际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租赁位于长沙市望城区铜官街道彩陶源村铜官窑古镇入口大道街区的面积为1,122.33平方米（2019年8月调整为776.72平方米）铺位，租赁期限为5年，起始租金租金起始为60元/平方米/月，租赁期内，各年租金采取“租金自然递增”与“景区游客量级别递增”二者孰高的方式计算。由于铜官窑为新开发的文旅项目，为了促进商户的入驻，长沙新华联铜官窑国际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针对所有入驻商户的租金进行了优惠，2018年、2019年和2020年，红官窑支付了18.37万元、14.51万元和14.08万元租金，定价公允。公司向长沙新华联铜官窑国际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承租房屋租金定价依据为同地区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公司向长沙新华联铜官窑国际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承租房屋的原因为公司釉下五彩瓷产品销售布局的需要。

3) 2017年1月，红官窑与群力投资签订租赁合同，租赁群力投资坐落于醴陵市玉瓷路新村1号的房屋用于产品展示和销售，面积约600平方米，租赁期为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月租金为3,800元。2018年1月10日，双方续签了租赁合同，有效期为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向群力投资承租房屋租金定价依据为同地区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公司向群力投资承租房屋的原因为公司釉下五彩瓷产品销售布局的需要。

4) 华联亿嘉向醴陵经天纬地租赁位于醴陵市电商产业园4栋6楼用于日常经营，面积为1,170平方米。该场地系醴陵经天纬地向醴陵市高新技术产业投资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承租，租期为2016年9月1日至2018年5月30日。2018年2月1日，华联亿嘉与醴陵经天纬地重新签订了《醴陵电商产业园企业入驻协议》，

华联亿嘉向醴陵经天纬地租赁位于醴陵市电商产业园 4 栋 5 楼用于日常经营，租赁面积为 2,037 平方米，租赁期为 2018 年 2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0 日。

为推动电商产业园的发展，醴陵市高新技术产业投资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未收取醴陵经天纬地租赁费用。根据湖南经天纬地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醴陵经天纬地的控股股东）与华联亿嘉签订的《合作协议书》，醴陵经天纬地将上述场地转租给华联亿嘉，场地使用费按照政府给予的同等费用标准执行。报告期内，华联亿嘉未向醴陵经天纬地支付租赁费用。

公司向醴陵经天纬地承租房屋的原因为华联亿嘉主营业务为电商产业平台，为了更好的发展其经营业务，其入驻了醴陵市的电商产业园，从而需要向醴陵经天纬地承租房屋。

2、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许君奇、叶铁华和致誉投资向公司提供担保，用于公司向银行借款，具体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履行情况
许君奇	华联瓷业	16,000.00	2020.4.15-2025.4.14	履行中
许君奇	华联瓷业	18,000.00	2015.12.17-2020.12.17	已解除
致誉投资	华联瓷业	5,000.00	2017.3.21-2018.3.19	已解除
许君奇、叶铁华	华联瓷业	5,000.00	2017.3.21-2018.3.19	已解除

3、代收代付

报告期内，华联亿嘉主要向陶瓷供应商和在淘宝、京东、天猫等平台注册的店铺提供日用陶瓷网络销售服务，通过 E 店宝系统为店铺和供应商提供代收代付服务，该服务未收取费用。按照公司的电商业务模式，服务费由公司提供服务后向店铺收取。

鉴于华联亿嘉为平台型电商店铺服务商，其需要有日用陶瓷生产商、贸易商向其平台上的电商店铺提供日用陶瓷产品及配套物品。

由于华联亿嘉为电商平台，仅对店铺及供应商提供相关服务，不参与产品的流转和销售，故不存在体外资金流的情形。

报告期内，华联亿嘉代收代付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	---------	---------	---------

代收金额	1,650.47	1,957.59	3,356.14
代付金额	1,630.08	1,851.98	3,216.22
差额	20.39	105.61	139.92

2018年和2019年，华联亿嘉不再将明祥贸易和传奇陶瓷作为陶瓷供应商，未再发生代收代付情形。

4、其他关联交易

(1) 湖南远毅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向红官窑转让华联亿嘉 20%股份

2016年末，亿嘉致远电商业务由华联亿嘉承接，其主要的经营管理层人员大多转到华联亿嘉任职，亿嘉致远不再从事实际经营业务。2016年12月，亿嘉致远股东会议决议，将该公司注销。

亿嘉致远注销前，仍持有华联亿嘉 20%股权，亿嘉致远将其持有的华联亿嘉 20%股权按照每股 1 元的价格转让给湖南远毅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亿嘉致远和湖南远毅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均为贺忠诚控制的公司，本次股权转让为贺忠诚控制的公司之间的股权转让，转让定价具有合理性。

由于贺忠诚投资方向发生变化，其决定退出华联亿嘉管理层并转让通过湖南远毅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持有的华联亿嘉 20%股权。

2019年7月，红官窑与湖南远毅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合同》，湖南远毅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华联亿嘉 20%股份转让给红官窑，转让价格 73.09 万元。股权转让价格根据华联亿嘉截至 2019 年 5 月 31 的账面净资产 365.46 万元为基础确定。该股份转让已于 2019 年 7 月 15 日在株洲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备案登记。本次股权转让价格具有合理性。

上述转让行为真实、有效，不存在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情形。

(2) 向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生产设备

2017年7月10日，公司与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签署《KDR400A 等静压成型机购销合同》，向其购买 KDR400A 型全自动等静压瓷盘成型压机及修坯机 7 台，金额为 1,015 万元，用于子公司湖南玉祥的日用陶瓷生产线建设。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公司向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采购设备配件 3.37 万元、14.73 万元和 1.57 万元。另外，2018 年，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公司日用陶瓷产品 14.06 万元，采购价格公允。公司向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采购设备及配件的定价依据以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对外销售产品的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公司向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日用陶瓷产品的价格为市场销售价格。

公司向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往来的原因为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为专业生产陶瓷机械设备的厂商，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的知名度。

（三）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应收、应付款项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关联方各科目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公司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应收账款	新华联	-	-	267.08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5.53	-	-
其他应收款	蓝思华联	-	-	27.72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新华联	5.00	5.46	-
其他非流动资产	安迅物流	128.39	-	-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78.00		
应付账款	华彩包装	3.89	11.28	12.56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7.38	30.50	88.63
其他应付款	醴陵经天纬地	-	-	1.26

公司与关联方的应收账款余额主要为向新华联等关联方销售产品形成的余额。

公司与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关联方租房押金、水电费。

公司与关联方的应付账款主要为向关联方采购的包装物和设备形成的余额。

公司与关联方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应付醴陵经天纬地的物业费和水电费。

公司与关联方的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公司向安迅物流购买 4,755.30 平方米土地预付的款项以及预付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的设备款项。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进行的经常性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等价、

有偿原则，按照市场价格定价，交易价格公允、交易行为合理，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一）《公司章程（草案）》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的规定

《公司章程（草案）》对公司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的规定如下：

第三十九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四十条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十六）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人民币 3,000 万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

……

第四十一条规定，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四）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五）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

（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七）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深圳证券交易所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第七十九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

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第一百一十条规定，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一十一条规定，董事会对本章程第四十条第（十五）项规定的事项享有的决策权限为：

……

（二）本章程第四十一条规定之外的资产抵押和其他对外担保事项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会审议担保事项时，必须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

（三）董事会办理关联交易事项的权限为：

1、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或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但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且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 5% 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决定。

2、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者审计，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第一百一十二条规定，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

（六）审批公司与关联自然人之间的人民币 30 万元以下，或与关联法人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下，或低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0.5% 的关联交易协议，以及公司与关联方就同一标的或者公司与同一关联方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低于人民币 300 万元，或低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0.5% 的关联交易。

……。

第一百一十九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规范关联交易的其他规定

为规范关联交易，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公司还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制度》等文件，对关联交易的批准权限、决策程序、价格确定原则、决策回避制度及关联交易的监督进行了规定。

六、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及独立董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已按《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在审议关联交易时，相关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均进行了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亦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的合法性和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发表如下意见：

报告期内所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没有违反《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各方均遵循了自愿、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公允，程序合法，对公司及全体股东合理、公平，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公司已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体现了对中小股东权益的保护措施，为避免不正当交易提供了制度保障。

七、公司拟采取的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完善的股东大会、

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并通过《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和程序等方面做出了较为详尽的规定。今后公司将尽量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进行操作，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平、公允、合理。

公司将注重独立董事作用的发挥，独立董事将在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方面发挥重要作用，积极保护公司和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如下：

(1) 截止本承诺出具之日，除已经申报文件中披露的情形外，本人/本公司及所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华联瓷业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

(2) 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除华联瓷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华联瓷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华联瓷业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

(3) 本人/本公司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华联瓷业《公司章程》和《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决不以委托管理、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华联瓷业的资金或其他资产，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进行有损华联瓷业及其他股东的关联交易。

如违反上述承诺与华联瓷业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华联瓷业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由本人/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要情况

(一) 董事

本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全体董事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独立董事的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

本公司董事会成员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现任职务	提名人	当选会议届次	本届任职起止时间
许君奇	董事长	致誉投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4 月-2021 年 3 月
肖文慧	董事	长石投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2 月-2021 年 3 月
丁学文	董事、总经理	致誉投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4 月-2021 年 3 月
冯建军	董事	长石投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4 月-2021 年 3 月
张建	董事	长石投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4 月-2021 年 3 月
凌庆财	董事、财务总监	致誉投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4 月-2021 年 3 月
李荻辉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4 月-2021 年 3 月
王士维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4 月-2021 年 3 月
王远明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4 月-2021 年 3 月

公司董事会成员的简历如下：

许君奇：男，中国国籍，出生于 1966 年，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享受政府特殊津贴。1985 年 9 月至 1994 年 8 月，历任嘉树厂技术员、技术科科长、副厂长、厂长，1994 年 8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华联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08 年 8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6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现任湖南省工商业联合会副会长、中国陶瓷工业协会第四届日用陶瓷分会会长、第十二届湖南省政协委员。曾任中国轻工工艺品进出口商会陶瓷分会理事长、《出口日用陶瓷技术指南》编撰专家组组长、参与日用陶瓷相关标准制定，曾当选湖南省第九届、十届人大代表、共青团中央十四届代表，获得 2006

年全国“五一劳动奖章”。

肖文慧：女，中国国籍，出生于1974年，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2年7月-2001年3月历任湖南省华湘进出口集团公司人事教育处副科长、科长、副处长、处长，2001年4月-2011年12月任新华联控股人力资源部副总监、总监，其间2005年2月-2007年4月担任新华联控股助理总裁，2007年4月至今担任新华联控股副总裁、高级副总裁，2011年9月-2013年11月兼任新华联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1月至今兼任新华联控股人力资源部总监。2015年5月起任新华联控股董事。

丁学文：男，中国国籍，出生于1969年，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6年至1993年期间，先后工作于醴陵市嘉树乡农业技术推广中心、醴陵市农业局，1994年至2008年8月期间，先后担任华联有限营销总监、副总经理等职，2008年8月至2016年3月任华联瓷业董事、副总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冯建军：男，中国国籍，出生于1964年，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3年至1985年就职于长沙肉联厂，1985年至2000年在中国工商银行湖南省分行行政处工作，历任副科长、科长、副处长，2000年至2001年任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湖南分公司综合部高级副经理，2001年至今任新华联控股副总裁。

张建：男，中国国籍，出生于1973年，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2年4月至今历任新华联控股战略投资部总监、证券投资部总监、上市公司部总监、副总裁。

凌庆财：男，中国国籍，出生于1964年，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会计师。1998年至2001年历任华联有限财务部副科长、科长，2002年至2006年任株洲市湘江水泥管厂副厂长，2007年至2010年任株洲水泥管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长、总会计师，2011年至2012年任红官窑财务管理中心主任，2013年至2014年任公司财务部长，2014年至2015年4月任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李荻辉：女，中国国籍，出生于1963年，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1999年2月至2002年7月历任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2003年9月至2011年6月历任金瑞新材料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财务部长、财务总监；2011年6月至2019年3月任开元发展（湖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王士维：男，中国国籍，出生于1964年，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学博士。1996年7月至1997年9月任中国科学院上海硅酸盐研究所助理研究员，1997年9月至1998年8月任日本东北大学金属材料研究所研究助手，1999年9月至今历任中国科学院上海硅酸盐研究所副研究员、研究员，现任浙江中科铨通稀土精细陶瓷有限公司董事。

王远明：男，中国国籍，出生于1950年，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5年10月至2000年4月历任湖南财经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2000年4月至今任湖南大学教授，现任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每届任期为三年，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

公司监事会成员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现任职务	提名人	当选会议届次	任期
刘静	监事会主席	长石投资	2018年度股东大会	2019年3月-2021年3月
唐日晖	监事	致誉投资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年4月-2021年3月
易金生	职工代表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	职工代表大会	2018年4月-2021年3月

公司监事会成员的简历如下：

刘静：女，中国国籍，出生于1976年，香港永久性居民，大学学历。1999年至2003年历任北京新华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会计、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2003年至2004年担任北京新华联燃气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5年至今担任新华联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至今担任长石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6年至今历任新华联控股助理总裁、董事、副总裁，现担任公司监事。

唐日晖：男，中国国籍，出生于1973年，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9年7月至2007年12月就职于华联有限，2008年1月至2010年1月任北京祖火总经理，2010年2月至今任红官窑执行董事、总经理。

易金生：男，中国国籍，出生于1963年，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84年1月至1986年11月任嘉树乡化工厂会计，1986年12月至2006年2月任嘉树乡企业办会计、主任，2006年3月至今任董事长助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目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5人，总经理1名，副总经理2名，董事会秘书1名，财务总监1名。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现任职务	本届任职起止时间
丁学文	董事、总经理	2018年4月-2021年3月
凌庆财	董事、财务总监	2018年4月-2021年3月
罗新果	副总经理、人事总监	2018年4月-2021年3月
叶建明	副总经理、技术总监	2018年4月-2021年3月
彭龙	董事会秘书	2018年4月-2021年3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如下：

丁学文：本公司董事、总经理，简历参见本节“一、（一）董事”。

凌庆财：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简历参见本节“一、（一）董事”。

罗新果：男，中国国籍，出生于1962年，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陶瓷助理工程师。1985年至1993年任醴陵市东堡工艺瓷厂厂长，1993年至2001年任醴陵市协和化工厂副厂长，2001年至2016年9月历任公司生产分厂厂长、人力资源中心总监，2016年9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人事总监。

叶建明：男，中国国籍，出生于1964年，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陶瓷工艺工程师。1985年至1994年嘉树厂工艺技术员，1995年至2016年9月历任公司技术科长、技术部长、新产品开发中心主任、技术总监，2016年9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技术总监，曾获得“株洲市核心专家”称号；其研制完成的多彩窑变效果产品项目、耐刀叉刮痕产品项目、双面裂纹釉装饰产品项目、耐热瓷产品项目、水墨效果色泥产品项目等，为同行业领先水平；其研发的专利“餐具套件（圣诞）”、“餐具套件（餐桌上的美好时光）”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中国外观设计优秀奖”。

彭龙：男，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2 年，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91 年 7 月至 2003 年 2 月在宁乡石油化工总厂工作，任至财务科长；2003 年 3 月至 2015 年 5 月在中联重科工作，历任混凝土机械公司财务总监、集团预算主任等职；2015 年 5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公司审计总监，2016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四）核心技术人员

本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 5 名，简历如下：

叶建明：本公司副总经理、技术总监，简历参见本节“一、（三）高级管理人员”。

邹建华：男，中国国籍，出生于 1963 年，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1 年至 2005 年任湖南省工艺品公司陶瓷开发部副经理，2006 年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釉料工程师，材质开发室主任，一直从事陶瓷釉料研发，任职期间成功研发市场认可的新釉料 5,000 余种，发明“一种中温金属釉制作方法及其釉料”和“一种多彩窑变釉底釉及其制作方法”2 项发明专利。

汪大谷：男，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5 年，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8 年至 2005 年任深圳荣泰家私厂设计主管，2006 年至今，历任公司手绘主管、设计师、设计室主任，现任创意设计部部长，一直从事产品设计开发工作，其研发的专利“餐具套件（圣诞）”、“餐具套件（餐桌上的美好时光）”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中国外观设计优秀奖”，其作品“黑色诱惑”获 2016 年设计中国第三届陶瓷设计大赛优秀奖。

麦潮棠：男，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1 年，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1 年至 2008 年就职于广州市番禺区雅士达陶瓷制品有限公司，2008 年至 2010 年任澳门东岭陶瓷公司技术总监，2010 年至 2011 年任潮州诚大瓷业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1 年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泥料工程师，泥料室主任，任职期间成功研发出 3% 以下吸水率的色釉陶瓷材质，并取得了 3 项发明专利，其中“一种低吸水性釉瓷及其制作方法”获得湖南省专利奖三等奖。

张志坚：男，中国国籍，出生于 1956 年，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陶瓷艺术大师，高级工艺美术师。1999 年至 2008 年就职于湖南省醴陵群力瓷厂，2008

年至 2012 年任湖南醴陵元诏瓷业有限公司艺术总监，2013 年至今任红官窑艺术总监，其创作的《侗寨晚烟》获得第二届“大地奖”全国陶瓷作品评比银奖、《霜叶红于二月花》获得“湖南省首届工艺品精品大赛”金奖、《梦里水乡》获得第三届“大地奖”全国陶瓷作品评比金奖。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股份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有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通过公司股东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发行人股东	在发行人股东的出资额 (万元)	在发行人股东的出资比例
1	许君奇	致誉投资	4,710.00	100.00%
		华联立磐	661.50	41.62%
		华联悟石	470.40	37.76%
		新华联亚洲	持有新华联亚洲唯一股东新华联集团 1.40%的股权	
2	肖文慧	新华联亚洲	持有捷鼎有限公司 100%股权，捷鼎有限公司持有新华联亚洲唯一股东新华联集团 17.29%股权	
3	丁学文	华联立磐	54.00	3.40%
		华联悟石	99.00	7.95%
4	凌庆财	华联立磐	67.50	4.25%
5	唐日晖	华联立磐	67.50	4.25%
6	易金生	华联悟石	57.45	4.61%
7	彭龙	华联立磐	57.45	3.61%
8	罗新果	华联立磐	67.50	4.25%
9	叶建明	华联悟石	67.50	5.42%
10	邹建华	华联悟石	19.20	1.54%
11	汪大谷	华联立磐	18.00	1.13%

12	麦潮堂	华联悟石	16.20	1.30%
----	-----	------	-------	-------

除上述持股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通过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有股份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直接股东的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行人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具体如下：

1、许君奇

报告期期初，许君奇间接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发行人股东	在发行人股东的出资额 (万元)	在发行人股东的出资比例
许君奇	致誉投资	4,710.00	100.00%
	华联立磐	637.50	40.11%
	华联悟石	462.90	37.16%
	新华联亚洲	持有新华联亚洲股东新华联集团 1.40%股权	

报告期内，华联立磐合伙人叶序章因离职将其所持 7.5 万元财产份额转让给许君奇。

报告期内，华联悟石合伙人贺忠诚、田东红、兰旭、姚学林、覃烁因离职将其个人所持华联悟石财产份额分别转让给许君奇，合计转让财产份额 91.50 万元。

报告期期末，许君奇间接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发行人股东	在发行人股东的出资额 (万元)	在发行人股东的出资比例
许君奇	致誉投资	4,710.00	100.00%
	华联立磐	645.00	40.58%
	华联悟石	554.40	44.51%
	新华联亚洲	持有新华联亚洲唯一股东新华联集团 1.40%的股权	

2021 年，因发行人股权激励事宜，许君奇分别将报告期内受让的华联立磐 7.5 万元财产份额转让给洪伟强，将报告期内受让的华联悟石 91.50 万元财产份额转让给洪伟强、荣平、张圣军、瞿钦龙、钟建桥、冯宗文和丁学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许君奇间接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发行人股东	在发行人股东的出资额 (万元)	在发行人股东的出资比例
许君奇	致誉投资	4,710.00	100.00%
	华联立磐	661.50	41.62%
	华联悟石	470.40	37.76%
	新华联亚洲	持有新华联亚洲唯一股东新华联集团 1.40%的股权	

2、肖文慧

报告期期初，肖文慧间接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发行人股东	在发行人股东的出资额 (万元)	在发行人股东的出资比例
肖文慧	长石投资	1,666.50	33.33%
	新华联亚洲	持有捷鼎有限公司 100%股权，捷鼎有限公司持有新华联亚洲唯一股东新华联集团 17.29%股权	

报告期内，因长石投资股权转让及增资，肖文慧持有长石投资股权的比例由 33.33%增加至 33.46%。

报告期期末，肖文慧间接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发行人股东	在发行人股东的出资额 (万元)	在发行人股东的出资比例
肖文慧	长石投资	6,692.34	33.46%
	新华联亚洲	持有捷鼎有限公司 100%股权，捷鼎有限公司持有新华联亚洲唯一股东新华联集团 17.29%股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长石投资不再持有发行人股权。

3、丁学文

报告期期初，丁学文间接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发行人股东	在发行人股东的出资额 (万元)	在发行人股东的出资比例
丁学文	华联立磐	54.00	3.40%
	华联悟石	54.00	4.34%

报告期内，丁学文间接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化。

2021 年，因发行人股权激励事宜，许君奇分别报告期内受让的华联悟石 45 万元财产份额转让给丁学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丁学文间接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发行人股东	在发行人股东的出资额 (万元)	在发行人股东的出资比例
----	-------	--------------------	-------------

丁学文	华联立磐	54.00	3.40%
	华联悟石	99.00	7.95%

4、张建

报告期期初，张建通过持有长石投资 3.33% 股权，间接持有发行人股权。

报告期内，因长石投资股权转让及增资，张建持有长石投资股权的比例由 3.33% 增加至 3.36%。

报告期期末，张建通过持有长石投资 3.36% 股权，间接持有发行人股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长石投资不再持有发行人股权。

5、刘静

报告期期初，刘静间接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发行人股东	在发行人股东的出资额 (万元)	在发行人股东的出资比例
刘静	长石投资	166.50	3.33%
	新华联亚洲	持有 NEW PACIFIC GLORY LIMITED 100% 股权，NEW PACIFIC GLORY LIMITED 持有新华联亚洲唯一股东新华联集团 13.45% 股权。	

报告期内，因长石投资股权转让及增资，刘静持有长石投资股权的比例由 3.33% 增加至 3.42%。

报告期期末，刘静间接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发行人股东	在发行人股东的出资额 (万元)	在发行人股东的出资比例
刘静	长石投资	683.66	3.42%
	新华联亚洲	持有 NEW PACIFIC GLORY LIMITED 100% 股权，NEW PACIFIC GLORY LIMITED 持有新华联亚洲唯一股东新华联集团 13.45% 股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长石投资不再持有发行人股权。

6、蒋赛

报告期期初，蒋赛通过持有长石投资 3.33% 股权，间接持有发行人股权。

报告期内，蒋赛将其持有的长石投资 3.33% 股权转让给傅军。

报告期期末，蒋赛不再间接持有发行人股权。

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间接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化。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家属或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近亲属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近亲属通过公司股东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发行人股东	在发行人股东出资额（万元）	在发行人股东出资比例
1	叶冬华	华联立磐	12.00	0.76%
2	许均年	华联立磐	19.20	1.21%
3	叶守明	华联立磐	67.50	4.25%
4	廖甜	华联立磐	30.00	1.89%
5	丁芝平	华联立磐	20.25	1.27%
6	兰学军	华联立磐	27.00	1.70%
7	李方如	华联悟石	20.25	1.63%

上述人员中，许均年与许君奇为兄弟关系；叶守明、叶冬华与许君奇配偶分别为兄妹关系、姐妹关系；廖甜的配偶与许君奇的配偶为姐弟关系；丁芝平与丁学文为兄妹关系，兰学军与丁芝平为夫妻关系；李方如与叶建明的配偶为姐弟关系。

除上述人员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近亲属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担任职务	被投资企业名称	股权比例	与发行人关系
许君奇	董事长	致誉投资	100.00%	发行人第一大股东
		博略投资有限公司	90.00%	无
		致誉国际	100.00%	曾持有发行人股权,于2008年转让
		长沙沃金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6.67%	无
		醴陵市正冲金矿开采有限公司	18.00%	无
		醴陵市和信城建实业有限公司	40.00%	无
		新华联集团	1.40%	实际控制人之一傅军控制的公司
		华联立磐	41.62%	发行人的股东
		华联悟石	37.76%	发行人的股东
		醴陵锦绣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持有50.00%	无
		湖南安迅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35%	无
		彼岸时代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曾用名新华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2.00%	无
		MacrolinkGroupLimited	0.78%	无
肖文慧	董事	新华联控股	0.11%	无
		长石投资	33.46%	发行人原股东
		捷鼎有限公司	100.00%	发行人间接股东
		新活力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0.5%	无
丁学文	董事、总经理	株洲时代金属制造有限公司	5.88%	无
		广州市美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0.00%	无
		华联立磐	3.40%	发行人的股东
		华联悟石	7.95%	发行人的股东
冯建军	董事	新华联控股	0.07%	无
		彼岸时代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2.00%	无
		新活力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00%	无
张建	董事	新活力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0.50%	无
		长石投资	3.36%	发行人原股东
		彼岸时代技控股有限公司	2.00%	无
凌庆财	董事、财务总监	华联立磐	4.25%	发行人的股东
王士维	独立董事	江西中科特瓷新材料有限公司	11.00%	无
刘静	监事会主席	长石投资	3.42%	发行人原股东

		新活力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50%	无
		彼岸时代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2.00%	无
		NEWPACIFICGLORYLIMITED	100%	无
唐日晖	监事	华联立磐	4.25%	发行人的股东
易金生	监事、董事长助理	华联悟石	4.61%	发行人的股东
彭龙	董事会秘书	华联立磐	3.61%	发行人的股东
罗新果	副总经理、人事总监	华联立磐	4.25%	发行人的股东
叶建明	副总经理、技术总监	华联悟石	5.42%	发行人的股东
邹建华	核心技术人员、材质开发室主任	华联悟石	1.54%	发行人的股东
汪大谷	核心技术人员、创意设计部部长	华联立磐	1.13%	发行人的股东
麦潮堂	核心技术人员、泥料室主任	华联悟石	1.30%	发行人的股东

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公司包括：致誉投资、博略投资有限公司、致誉国际、马来西亚新华联、长石投资、新华联控股等，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七、（四）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对外投资的企业具体如下：

序号	主要关联人及关联关系	企业名称	实际业务/主要产品	住所	股权结构	实际控制人及其背景	基本财务状况
1	许君奇，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	长沙沃金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矿产项目投资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中意二路509号三〇三大队办公楼506室	吴禾生持股25%、许君奇持股16.67%、其他9名自然人持股58.33%	-	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132.70万元，净资产132.70万元，2020年度净利润-0.23万元
2	许君奇，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	醴陵市正冲金矿开采有限公司	黄金开采/合质金、精粉	醴陵市官庄镇桃花村防水冲组	新华联黄金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持股70%、许君奇持股18%、长沙沃金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股12%	傅军，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	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18,925.25万元，净资产9,399.39万元，2020年度净利润1,242.99万元

3	许君奇，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	醴陵市和信城建实业有限公司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	醴陵市左权路148号(中银大厦11楼)	许君奇持股40%、王宝明持股60%	王宝明	-
4	许君奇，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	新华联集团	投资控股	开曼群岛	许君奇持股1.40%、君立实业持股42.05%、NEWPACIFIC GLORYLIMITED持股13.45%、捷鼎有限公司持股17.29%、其他6名股东合计持股25.81%	傅军，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	2019年12月31日总资产122,154.79万港元，净资产8,867.47万港元，2019年度净利润-1,862.78万港元
5	许君奇，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	醴陵锦绣投资有限公司	未实际开展业务	醴陵市嘉树乡	潘友仁代许君奇持股50%、北京锦绣山川投资有限公司持股50%	许君奇，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	2019年12月31日总资产1,423.90万元，净资产237.63万元，2019年度净利润0万元
6	许君奇，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冯建军，发行人董事；张建，发行人董事；刘静，发行人监事	彼岸时代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	北京市通州区外郎营村北2号院17号楼1层101	傅爽爽持股68%、许君奇、冯建军、张建、刘静、吴向东各持股2%、其他11名股东合计持股24%	傅爽爽，傅军之女	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17,237.59万元，净资产8241.13万元，2020年度净利润3,254.11万元
7	许君奇，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	湖南安迅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物流技术开发、转让、咨询和服务	湖南省株洲市醴陵市经济开发区1915国际陶瓷文化特色街区E区E2栋	潘坚持股65%、许君奇持股35%	潘坚，安迅物流第一大股东	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463.80万元，净资产-189.00万元，2020年度净利润-163.00万元
8	许君奇，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傅军，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	MacroLinkGroup Limited	投资	英属维尔京群岛	傅军持股30.91%、许君奇持股0.77%	-	-
9	许均朋，许君奇的兄弟	醴陵市明发投	经济信息咨询	醴陵市嘉树镇玉茶村	许均朋持股70%、谢桂春持	许均朋，许君奇的	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140万

		资咨 询有 限公 司			股 30%	兄弟	元, 净资产 140 万元, 2020 年度净利润 0 万元
10	许志勇, 许君奇兄弟的子女	醴陵市 华彩包 装有限 公司	包装装潢 印刷品印 制/瓦楞 纸箱、彩 盒生产及 销售	醴陵市孙家 湾镇文家湾 村朱家老屋 组	许志勇持股 100%	许志勇, 许君奇兄 弟的子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5,176.68 万元, 净资产 704.44 万元, 2020 年度净利润 -0.55 万元
11	叶铁华, 许君奇的配偶	深圳 市小伙 记食品 科技有 限公司	食品批 发销售/ 海苔、 红糖	深圳 市龙岗 区南湾 街道丹 竹头社 区立信 路 45 号 B 栋 501	叶铁华持 股 99.5% 、邓梦 瑜持股 0.5%	叶铁华, 许君奇的 配偶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346.03 万元, 净资产 117.45 万元, 2020 年度净利润 0 万元
12	叶铁华, 许君奇的配偶	杭州 麦旺电 子商务 有限公 司	食品批 发销售/ 海苔、 坚果	浙江 省杭州 市余杭 区五常 街道联 胜路 2-3 号 2 幢 2 楼 215 室	叶铁华持 股 45% 、程鹏 持股 55%	程鹏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20.16 万元, 净资产 -91.53 万元, 2020 年度净利润 -78.80 万元
13	叶铁华, 许君奇的配偶	湖南 喜跃梅 梢食品 科技有 限公司	食品批 发销售	湖南 省长沙 市芙蓉 区湘湖 街道湘 湖街道 车站北 路 319 号 新华联 家园 2 号 楼 104	叶铁华持 股 99% 、邓梦 瑜持股 1%	叶铁华, 许君奇的 配偶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0 万元, 净资产 0 万元, 2020 年度净利润 0 万元
14	叶铁华, 许君奇的配偶	湖南 普阳光 信息科 技有限 公司	信息咨 询、财 务代理 记账	湖南 省长沙 市芙蓉 区湘湖 街道湘 湖渔场 车站北 路 319 号 1 栋 907 房	许露英持 股 51% 、叶铁 华持股 49%	许露英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6.00 万元, 净资产 6.00 万元, 2020 年度净利润 1.20 万元
15	叶铁华, 许君奇的配偶	深圳 市瑞盈 精选创 业投资 合伙企 业(有 限合 伙)	股权投 资/股权 投资基 金	深圳 市福田 区华强 北街道 深南中 路 2008 号华联 大厦 1702	叶铁华持 股 1% ; 张帆持 股 10% ; 其他 37 名股东 合计持 股 89%	孙慧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4,915.19 万元, 净资产 3,851.24 万元, 2019 年度净利润 -4.60 万元
16	叶铁华, 许君奇的配偶	湖南 楚谊科 技发展 有	环境污 染治理	长沙 市雨花 区劳动 东路 77 号 2 栋 702	叶铁华持 股 95% 、王明 生持股 5%	叶铁华	-

		限公司		房			
17	叶铁华, 许君奇的配偶	长沙市芙蓉区湘湖街道子华食品商行(个体工商户)	食品销售/海苔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湘湖街道车站北路319号新华联家园2号楼104房	叶铁华持股100%	叶铁华	
18	叶铁华, 许君奇的配偶	杭州美一点食品有限公司	食品生产、食品经营/糕点、面包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五常大道168号c座5楼13室	程鹏持股60%、叶铁华持股40%	程鹏	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0万元, 净资产0万元, 2020年度净利润0万元
19	刘静, 发行人监事; 冯建军, 发行人董事; 张建, 发行人董事	新活力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及投资管理	金珠西路158号阳光新城B区1栋1单元5-2号	新华联控持股82%、傅爽持股5%、刘静持股1.5%、冯建军持股1%、张建持股0.5%、其他12名股东合计持股10%	傅军,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	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30,168.88万元, 净资产-2,092.78万元, 2020年度净利润2,700.01万元
20	陈斌, 肖文慧的配偶	上海煜洱投资管理工作室	投资管理	浦东新区泥城镇新城路2号5幢2212室	陈斌持股100%	陈斌, 肖文慧的配偶	-
21	陈斌, 肖文慧的配偶	北京奥德行商贸有限公司	汽车销售	北京市丰台区长辛店杨公庄1号5-4幢1层102号	陈斌持股74.50%, 其他两名股东合计持股25.50%	陈斌, 肖文慧的配偶	-
22	陈斌, 肖文慧的配偶	廊坊奥德行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汽车销售	廊坊开发区四海路139号	陈斌持股74.50%, 其他两名股东合计持股25.50%	陈斌, 肖文慧的配偶	-
23	陈斌, 肖文慧的配偶	北京长安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汽车销售	北京市房山区阎村镇前沿村村委会南105米	广汽商贸有限公司持股60%, 陈斌持股38%, 蒋旭艳持股2%	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24	丁学文，发行人董事	株洲时代金属制造有限公司	金属制品开发、研发、生产、销售/钣金箱体、散热器、风缸、油箱	醴陵市陶瓷科技工业园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持股 30.21%、顾宏宇持股 26.07%、顾申富持股 17.97%、丁学文持股 5.88%，其他 25 名股东合计持股 19.87%	顾宏宇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59,152.23 万元，净资产 41,596.94 万元，2019 年度净利润 2,542.22 万元
25	丁学文，发行人董事	广州市美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广州市天河区员村二横路南社大街 33 号大院 30-103 室	李晓峰持股 40%、陈娟持股 30%、丁学文持股 30%	-	-
26	顾子兆，丁学文配偶的兄弟	醴陵市阳三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废旧金属回收、销售	醴陵市阳三石路 48 号	顾子兆持股 80%、林家喜持股 20%	顾子兆，丁学文配偶的兄弟	-
27	顾子兆、顾子祥，丁学文配偶的兄弟	醴陵市泰山特种变压器有限公司	机车变压器散热器销售	醴陵市左权南路 988 号	顾宏宇持股 50%、顾子兆持股 25%、顾子祥持股 25%	-	-
28	顾子兆，丁学文配偶的兄弟	海南兆富实业有限公司	劳务分包、工程施工、日用百货销售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世纪大道世纪海岸怡海阁 6A 栋 5A01-1 房	郭克强持股 66.67%、顾子兆持股 33.33	郭克强	-
29	顾子兆，丁学文配偶的兄弟	醴陵市精密铸钢件有限公司	铸件、铸造加工销售	醴陵市陶瓷科技工业园	顾小妹持股 31.82%、朱思颖持股 12.12%、顾子兆持股 10.61%、其他 11 名股东合计持股 45.45%	-	-
30	丁勇志、丁勇波，丁学文之子	株洲时代教育产业有限公司	教育项目的开发与建设	醴陵市经济开发区城北大道	顾宏宇持股 40%、顾红梅持股 13%、丁勇志持股 4%、丁勇波持股 4%、	-	-

					其他 16 名股东合计持股 39%		
31	王士维，发行人独立董事	江西中科特瓷新材料有限公司	大尺寸高纯氧化铝新材料的研发和生产/高纯度氧化铝研磨盘、载运基板、各种尺寸的异形件定制	江西省萍乡市上栗县赤山镇（上栗工业园）	李良萍持股 70%、王士维持股 11%、刘雨晴持股 10%、中国科学院上海硅酸盐研究所持股 9%	李良萍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500.68 万元，净资产 460.89 万元，2020 年度净利润 -250.08 万元
32	王学军，李荻辉子女配偶的父亲	上海大竹商贸有限公司	日用百货销售	上海市闵行区剑川路 951 号综合业务楼 2 层 2006 室	王辉持股 30%、王学军持股 30%、刘国柱持股 20%、杜钢持股 20%	-	-
33	王学军，李荻辉子女配偶的父亲	商丘市安奇乐易商贸有限公司	日用百货销售	商丘市睢阳区南京路中段 55 号金世纪广场路南	苏亚军持股 20.70%、窦荣华持股 18.25%、王学军持股 5%、其他 12 名股东合计持股 61.05%	-	-
34	王学军，李荻辉子女配偶的父亲	上海锐择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咨询	上海市金山区松隐镇周栅村 1136 号 B101-35 室	王登科持股 60%、王学军持股 40%	王登科	-
35	刘静，发行人监事	NEW PACIFIC GLORY LIMITED	投资	英属维京群岛	刘静持股 100%	刘静，发行人监事	未开展经营
36	邱群祥，叶建明子女配偶的父亲	醴陵市凯维陶瓷有限公司	日用陶瓷生产销售/陶瓷杯	醴陵市嘉树乡荷树村邱家组	邱群祥持股 60%、周建平持股 20%、邱力维持股 20%	邱群祥，叶建明子女配偶的父亲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255 万元，净资产 49 万元，2020 年度净利润 1 万元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有关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情形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收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安排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从发行人及其关联企业领取收入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从发行人及其关联企业领取收入情况如下：

姓名	现任职务	是否从发行人及关联企业领取收入	领取收入金额 (万元)
许君奇	董事长	是	135.61
肖文慧	董事	否	0
丁学文	董事、总经理	是	101.86
冯建军	董事	否	0
张建	董事	否	0
凌庆财	董事、财务总监	是	75.68
李荻辉	独立董事	是	6.25
王士维	独立董事	是	6.25
王远明	独立董事	是	6.25
刘静	监事会主席	否	0
唐日晖	监事	是	54.11
易金生	职工代表监事	是	53.67
罗新果	副总经理、人事总监	是	76.27
叶建明	副总经理、技术总监	是	67.54
彭龙	董事会秘书	是	68.83
邹建华	材质开发室主任	是	21.30
汪大谷	创意设计部部长	是	26.78
麦潮棠	泥料室主任	是	20.79
张志坚	红官窑艺术总监	是	31.45

2、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来源

（1）董事

针对在公司实际工作并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公司未单独向其发放董事津贴，其获得的薪酬来源于其在公司实际工作并担任管理职务而取得工资薪金报酬；针对未在公司实际工作并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公司未向其发放董事津贴或薪酬，上述董事也不享受公司提供的其他福利待遇；另外，公司按月向独立董事发放固定金额的董事津贴。具体如下：

姓名	现任职务	薪酬来源
许君奇	董事长	公司发放的工资薪金
肖文慧	董事	未从公司获取津贴或薪酬及其他福利待遇
丁学文	董事、总经理	公司发放的工资薪金
冯建军	董事	未从公司获取津贴或薪酬及其他福利待遇
张建	董事	未从公司获取津贴或薪酬及其他福利待遇
凌庆财	董事、财务总监	公司发放的工资薪金
李荻辉	独立董事	公司发放的董事津贴
王士维	独立董事	公司发放的董事津贴
王远明	独立董事	公司发放的董事津贴

(2) 监事

公司监事获得的薪酬来源于其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而取得的工资薪金报酬，公司未单独向其发放监事津贴；针对未在公司实际工作并担任职务的监事，公司未向其发放监事津贴或薪酬，上述监事也不享受公司提供的其他福利待遇。具体如下：

姓名	现任职务	薪酬来源
刘静	监事会主席	未从公司获取津贴或薪酬及其他福利待遇
唐日晖	监事	子公司红官窑发放的工资薪金
易金生	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发放的工资薪金

(3) 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在公司任职并担任管理或技术研发职务，其报告期内的薪酬全部来源于公司及其子公司向其发放的工资薪金。具体如下：

姓名	现任职务	薪酬来源
罗新果	副总经理、人事总监	公司发放的工资薪金
叶建明	副总经理、技术总监	公司发放的工资薪金

彭龙	董事会秘书	公司发放的工资薪金
邹建华	材质开发室主任	公司发放的工资薪金
汪大谷	创意设计部部长	公司发放的工资薪金
麦潮棠	泥料室主任	公司发放的工资薪金
张志坚	红官窑艺术总监	子公司红官窑发放的工资薪金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在公司实际工作并担任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均来源于公司发放的工资薪金，不存在由关联方代垫工资的情形。

（二）公司对上述人员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享受的其他待遇、退休金计划等。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外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外兼职情况见下表：

姓名	公司任职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与发行人关系
许君奇	董事长	致誉投资	执行董事	发行人股东
		醴陵新华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博略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无
		醴陵市正冲金矿开采有限公司	董事	无
		长沙昌奇服饰有限公司	董事	无
		蓝思华联	董事	发行人参股公司
		安迅物流	董事	发行人参股公司
		致誉国际	董事	曾持有发行人股权，于 2008 年转让

		茶陵浦发村镇银行	监事	发行人参股公司
肖文慧	董事	长石投资	董事	发行人原股东
		新华联南方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无
		新华联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无
		捷鼎有限公司	董事	发行人间接股东
		新华联控股	董事	无
丁学文	董事、总经理	株洲时代金属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安迅物流	董事	华联火炬参股公司
		华联立磐	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股东
		华联悟石	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股东
		广州市美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吊销）	经理	无
冯建军	董事	新华联控股	董事、副总裁	无
		新华联集团	董事	发行人股东新华联亚洲的股东
		新华联亚洲	董事	发行人股东
		长石投资	董事	发行人原股东
		SAS MACROLINK FRANCE	董事	无
		MACROLINK HOLDING FRANCE	董事	无
		新华联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北京新华联协和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无
		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新华联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湖南新华联国际石油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新华联酒业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湖南太子奶集团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无
		湖南新华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北京新华联置地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北京华信鸿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北京新华联伟业房地产有限公司	董事	无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新华联旅游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无
		豪客酒行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张建	董事	新活力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新华联集团	董事	发行人股东新华联亚洲的股东
		新华联亚洲	董事	发行人股东
		新华联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新华联资本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深圳新华联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无
		新华联控股	副总裁	无
		新华联南方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无
		长石投资	董事	发行人原股东
		新华联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新丝路文旅有限公司	董事	无
		东岳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北京新华联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恒天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无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东岳氟硅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北京市欧佳力商贸有限公司	监事	无
王远明	独立董 事	湖南大学	教授	无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王士维	独立董 事	中国科学院上海硅酸盐研究所	研究员	无
		浙江中科铨通稀土精细陶瓷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刘静	监 事 会 主 席	北京健乐菲力斯第一健身俱乐部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新华联控股	董事、副 总 裁	无
		长石投资	董事、总 经 理	发行人原股东
		北京美菲特健身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北京新华联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北京天下亿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新活力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大理漾濞苍山石门关旅游开发集团有限	董事	无

		公司		
		新华联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新华联南方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北京文世商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
		彼岸时代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新华联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新华联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无
		HAPPY WINS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无
		新华联亚洲矿业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新华联资本有限公司	董事	无
		NEW PACIFIC GLORY LIMITED	董事	无
		新华联亚洲	董事	发行人股东
		新华联国际矿业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新华联集团	董事	发行人股东新华联亚洲的股东
		新华联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新华联国际置地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新华联海外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新华联润石（北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无
		新华联环球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易金生	监事	博略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许君奇控制的公司
彭龙	董事会秘书	安迅物流	监事	发行人参股公司

除上表所列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无其他对外兼职。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

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七、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协议、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了《劳动合同》，并就同业竞争和保密事项进行约定，受有关劳动合同条款的保护和约束。除此之外，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之间未签订其他合同或协议。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合同或协议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与竞业禁止相关的诉讼、仲裁。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十二、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加强直属高校党员领导干部兼职管理的通知》、《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一）董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为许君奇、傅军、丁学文、冯建军、张建、凌庆财、李荻辉、王士维、王远明，其中李荻辉、王士维、王远明为独立董事。

2018年4月20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选举许君奇、傅军、丁学文、冯建军、张建、凌庆财、李荻辉、王士维、王远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其中李荻辉、王士维、王远明为独立董事。

2021年2月18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傅军辞任公司董事，选举肖文慧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的变动系正常的调整，且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

（二）监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为蒋赛、唐日晖，职工代表监事为易金生。

2018年4月，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职工代表大会决议通过，选举蒋赛、唐日晖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易金生组成第四届监事会。

2019年3月，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选举刘静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蒋赛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的变动系正常的调整，且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报告期初，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为丁学文任总经理，凌庆财任财务总监、罗新果、叶建明为公司副总经理、彭龙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2018年4月2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聘任丁学文为

总经理，凌庆财为财务总监，罗新果、叶建明为副总经理，彭龙为董事会秘书。

第九节 公司治理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等制度。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对外投资与资产处置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公司在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为董事会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建议。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及各自的议事规则独立有效的运作，没有违法、违规的情况发生。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和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一直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

自报告期初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大会届次	召开时间	参会人员
1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2018 年 2 月 26 日	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
2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4 月 20 日	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
3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9 月 21 日	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
4	2018 年度股东大会	2019 年 3 月 26 日	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

5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年6月22日	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
6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年12月8日	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
7	2019年度股东大会	2020年2月25日	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
8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年9月16日	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
9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年2月18日	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
10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年5月10日	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

上述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和运行情况

公司设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设董事长1名。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董事会一直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董事会成员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自报告期初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董事会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董事会届次	召开时间	参会人员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18年2月5日	全体董事
2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18年4月3日	全体董事
3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8年4月20日	全体董事
4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8年9月5日	全体董事
5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9年3月5日	全体董事
6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9年6月1日	全体董事
7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9年11月18日	全体董事
8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0年2月5日	全体董事
9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0年8月31日	全体董事
10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0年10月8日	全体董事
11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1年1月30日	全体董事
12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1年2月26日	全体董事
13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年4月25日	全体董事

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

等相关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公司全体董事（包括独立董事）通过现场或委托方式参加历次董事会。董事会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和运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监事会包括股东代表和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的任期每届为 3 年。监事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监事会一直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监事会成员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自报告期初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监事会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监事会届次	召开时间	参会人员
1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8 年 2 月 5 日	全体监事
2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8 年 4 月 3 日	全体监事
3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8 年 4 月 20 日	全体监事
4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8 年 9 月 5 日	全体监事
5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9 年 3 月 5 日	全体监事
6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9 年 3 月 26 日	全体监事
7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9 年 6 月 1 日	全体监事
8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9 年 11 月 18 日	全体监事
9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0 年 2 月 5 日	全体监事
10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0 年 8 月 31 日	全体监事
11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1 年 2 月 26 日	全体监事

上述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和运行情况

为完善公司董事会结构，保护中小股东利益，加强董事会的决策功能，公司董事会设有3名独立董事，并制定有《独立董事制度》，对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职权、工作条件等作出明确规定。公司独立董事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勤勉尽职地履行职权，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对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控制以及公司发展战略提出了许多意见与建议，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对本公司完善治理结构和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独立董事所具备的丰富的专业知识和勤勉尽责的职业道德将在董事会制定公司发展战略、发展计划和生产经营决策等方面发挥良好的作用，将有力地保障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性和公正性。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和运行情况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一名，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和董事会负责。公司董事会秘书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有关规定履行职责，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并积极配合董事履行工作职责。

2016年9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通过，聘任彭龙为公司董事会秘书。2018年4月2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聘任彭龙为董事会秘书。

公司的董事会秘书具备财务、管理、证券、法律等相关专业知识和经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要求行使职责，并积极配合公司独立董事履行职责，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董事会、股东大会正常行使职权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六）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各委员会根据相应的《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和《战

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为董事会决策提供咨询意见。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各专门委员会可以聘请外部专业人士提供服务。目前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组成情况如下：

委员会	召集人	委员
审计委员会	李荻辉	李荻辉、张建、王远明
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	王远明	王远明、许君奇、李荻辉
战略委员会	许君奇	许君奇、丁学文、张建、王士维

报告期内，自各专门委员会以来，各专门委员会及其成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职地履行职权，在公司的战略发展、人员激励、人才培养、财务规范等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行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发行人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1、2018年11月16日，由于红官窑未按照规定存放和保管凭证附件，国家税务总局醴陵市税务局出具醴陵国税简罚[2018]1277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红官窑被国家税务总局醴陵市税务局处以罚款100元。上述行政处罚做出后，红官窑及时缴纳了罚款，并加强了对凭证附件的管理。

2019年12月16日，国家税务总局醴陵市税务局出具《证明》，红官窑上述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2018年8月，深圳大鹏海关出具鹏关处简决字[2018]0756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华联瓷业因出口瓷器规格型号、数量、重量与申报不符，被大鹏海关处以罚款2,600元。

上述申报不实行为系因出口报关代理单位操作失误造成，事后发行人及时缴纳了罚款。上述违法行为轻微、罚款金额较小，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子公司存在行政处罚情形，但是上述行政处罚涉及金额较小，且发行人已就上述违规行为进行了整改，上述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不构成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的实质障碍。

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发行人严格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以及相关规章制度，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三、发行人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四、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和注册会计师的鉴证意见

（一）内部控制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现有内部会计控制制度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本公司内部控制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二）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所为本公司出具的“天健审[2021]2-34 号”《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认为：“华联瓷业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以下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天健会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的分析说明反映了公司近三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附注的主要内容。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招股说明书所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资料。

一、财务报表及审计意见

（一）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天健会计所认为发行人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发行人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关键审计事项是天健会计所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天健会计所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收入确认

相关会计期间：2020 年度

（1）事项描述

华联瓷业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日用陶瓷、艺术陶瓷系列产品的生产、批发和零售。华联瓷业 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921,102,152.00 元。

华联瓷业销售产品和提供的劳务主要有色釉陶瓷、釉下五彩、电瓷、陶瓷新材料、收取电商平台客户的服务费等。根据各类合同的约定，交付的产品通常在完成报关及装船、客户或其委托的承运人签收、领用灌装后、网络终端确认销售等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由于营业收入是华联瓷业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华联瓷业管理层（以

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天健会计所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天健会计所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①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②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③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④对于内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发货单、运输单及客户签收单等;对于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

⑤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并对重要客户进行实地走访;

⑥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⑦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相关会计期间:2019年度、2018年度

(1) 事项描述

华联瓷业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日用陶瓷、艺术陶瓷系列产品的生产、批发和零售。公司2019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949,570,684.72元,2018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844,734,901.87元。

华联瓷业销售产品和提供的劳务主要有釉陶瓷、釉下五彩、电瓷、陶瓷新材料、收取电商平台客户的服务费等。根据各类合同的约定,交付的产品通常在完成报关及装船、客户或其委托的承运人签收、领用灌装后、网络终端确认销售等时点实现风险报酬的转移,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由于营业收入是华联瓷业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天健会计所将收入确认确定

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天健会计所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①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②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③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④对于内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发货单、运输单及客户签收单等；对于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

⑤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并对重要客户进行实地走访；

⑥以抽样方式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核对至出库单、发货单、客户签收单、报关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⑦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2、存货可变现净值

（1）事项描述

相关会计期间：2020年度、2019年度、2018年度

2020年12月31日，华联瓷业存货账面余额为125,113,755.48元，跌价准备为人民币10,228,579.44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14,885,176.04元。2019年12月31日，华联瓷业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135,703,551.97元，跌价准备为人民币13,037,677.26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22,665,874.71元。2018年12月31日，华联瓷业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147,076,538.28元，跌价准备为人民币12,483,668.48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34,592,869.80元。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管理层在考虑持有存货目的的基础上，

根据实际售价、合同约定售价、相同或类似产品的市场售价等确定估计售价，并按照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天健会计所将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存货可变现净值，天健会计所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①了解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②复核管理层以前年度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预测和实际经营结果，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③以抽样方式复核管理层对存货估计售价的预测，将估计售价与历史数据、期后情况、市场信息等进行比较；

④评价管理层对存货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估计的合理性；

⑤测试管理层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⑥结合存货监盘，检查期末存货中是否存在库龄较长、型号陈旧、产量下降、生产成本或售价波动、市场需求变化等情形，评价管理层是否已合理估计可变现净值；

⑦检查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6,977,414.22	93,273,118.25	126,895,392.44
应收票据	2,160,066.65	7,201,463.03	3,978,826.90
应收账款	87,757,934.64	79,654,223.34	75,428,308.25
预付款项	4,622,882.59	5,766,919.83	2,345,253.65
其他应收款	6,327,226.89	3,040,347.79	4,668,944.24
存货	114,885,176.04	122,665,874.71	134,592,869.80
合同资产	2,307,215.91	-	-
其他流动资产	17,248,470.29	18,973,290.94	15,294,866.43
流动资产合计	402,286,387.23	330,575,237.89	363,204,461.7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3,5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45,043,232.07	42,295,479.27	40,372,449.2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790,000.00	11,550,000.00	-
投资性房地产	6,457,987.15	7,076,058.67	7,694,130.19
固定资产	240,655,300.51	248,063,386.04	253,877,484.02
在建工程	42,702,389.54	6,684,350.81	-
无形资产	117,621,388.04	121,455,231.93	123,574,922.88
长期待摊费用	317,351.41	1,364,994.32	1,763,019.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62,642.01	2,306,110.52	2,262,769.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064,849.53	7,278,761.93	2,068,695.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2,915,140.26	448,074,373.49	435,113,470.74
资产总计	895,201,527.49	778,649,611.38	798,317,932.45

续上表：

项目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10,013,956.22	90,000,000.00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71,284,605.69	66,926,595.26	72,328,883.07
预收款项	-	11,862,812.73	12,278,997.61
合同负债	14,327,447.21		
应付职工薪酬	59,982,973.99	57,310,715.89	55,606,339.18
应交税费	7,231,054.79	5,514,702.44	6,726,093.72
其他应付款	8,237,372.57	3,943,409.96	7,129,196.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2,903,542.87	7,228,446.68	4,018,276.95
流动负债合计	163,966,997.12	162,800,639.18	248,087,786.59
非流动负债：			
预计负债	2,205,146.49	2,260,622.88	2,242,319.91
递延收益	47,256,667.17	50,973,865.60	44,464,397.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36,928.39	5,067,891.44	1,789,711.56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198,742.05	58,302,379.92	48,496,429.03
负债合计	219,165,739.17	221,103,019.10	296,584,215.6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8,900,000.00	188,900,000.00	188,900,000.00
资本公积	84,577,030.55	84,577,030.55	84,614,709.36
盈余公积	59,273,226.71	50,088,556.19	43,414,179.36
未分配利润	336,741,063.02	227,931,017.88	178,943,061.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69,491,320.28	551,496,604.62	495,871,950.44
少数股东权益	6,544,468.04	6,049,987.66	5,861,766.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6,035,788.32	557,546,592.28	501,733,716.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95,201,527.49	778,649,611.38	798,317,932.45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21,102,152.00	949,570,684.72	844,734,901.87
减：营业成本	618,362,583.73	653,722,097.13	586,947,441.93
税金及附加	13,491,470.77	15,781,967.90	14,439,314.98
销售费用	69,976,268.69	69,362,389.62	69,238,447.67
管理费用	43,284,481.90	39,010,187.65	38,166,207.05
研发费用	51,044,570.49	50,490,044.06	32,852,871.16
财务费用	10,545,173.82	1,392,602.95	3,812,797.40
其中：利息费用	625,362.68	1,784,251.38	5,277,706.21
利息收入	1,183,564.14	631,066.40	381,324.92
加：其他收益	19,116,805.67	9,464,072.96	28,964,450.37
投资收益	3,097,752.80	2,360,530.04	1,398,437.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47,752.80	2,010,530.04	645,937.8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240,000.00	1,750,000.00	-
信用减值损失	-1,559,585.99	156,370.61	-
资产减值损失	-4,986,845.47	-7,169,920.29	-9,007,044.55
资产处置收益	333,926.88	785,082.43	577,129.49
二、营业利润	132,639,656.49	127,157,531.16	121,210,794.85
加：营业外收入	100,521.01	111,279.83	580,147.11
减：营业外支出	485,580.12	1,750,126.13	497,718.35
三、利润总额	132,254,597.38	125,518,684.86	121,293,223.61
减：所得税费用	12,295,401.34	12,901,909.41	13,936,598.38
四、净利润	119,959,196.04	112,616,775.45	107,356,625.2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119,959,196.04	112,616,775.45	107,356,625.23
2、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7,994,715.66	110,755,332.99	108,405,038.07
2、少数股东损益	1,964,480.38	1,861,442.46	-1,048,412.84
五、综合收益总额	119,959,196.04	112,616,775.45	107,356,625.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7,994,715.66	110,755,332.99	108,405,038.0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64,480.38	1,861,442.46	-1,048,412.84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2	0.59	0.5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2	0.59	0.57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37,107,821.35	969,392,883.59	875,722,155.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078,338.72	30,882,800.36	19,394,906.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95,223.51	20,535,627.29	34,473,054.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7,381,383.58	1,020,811,311.24	929,590,116.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3,578,458.97	472,453,058.17	397,102,816.5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7,134,137.96	280,479,643.29	262,438,495.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778,635.45	53,176,753.93	47,624,109.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446,714.62	68,766,052.76	64,892,342.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0,937,947.00	874,875,508.15	772,057,763.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443,436.58	145,935,803.09	157,532,352.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402,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0,000.00	437,500.00	35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3,539.82	1,541,759.96	3,976,008.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3,539.82	1,979,259.96	4,728,508.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359,602.47	40,289,071.21	72,040,761.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359,602.47	40,289,071.21	72,040,761.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406,062.65	-38,309,811.25	-67,312,253.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	30,000,000.00	9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00.00	30,000,000.00	9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0	110,000,000.00	11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09,318.90	63,330,096.53	26,249,220.1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470,000.00	980,000.00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30,9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109,318.90	174,060,996.53	143,249,220.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09,318.90	-144,060,996.53	-53,249,220.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782,403.02	-230,333.63	-21,433.7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145,652.01	-36,665,338.32	36,949,445.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018,827.61	123,684,165.93	86,734,720.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164,479.62	87,018,827.61	123,684,165.93
----------------	----------------	---------------	----------------

4、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8,331,814.03	49,387,726.33	90,325,907.18
应收票据	740,019.00	6,772,798.68	3,739,276.95
应收账款	47,512,646.69	41,305,771.40	31,584,193.11
预付款项	2,776,046.07	4,164,327.89	766,125.10
其他应收款	142,676,082.62	168,281,795.64	214,995,644.39
存货	52,293,787.59	48,700,488.14	61,015,087.55
其他流动资产	13,599,188.31	11,038,026.91	2,186,335.27
流动资产合计	397,929,584.31	329,650,934.99	404,612,569.5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3,5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71,710,870.65	170,041,985.87	183,592,706.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790,000.00	11,550,000.00	-
投资性房地产	6,457,987.15	7,076,058.67	7,694,130.19
固定资产	69,186,435.35	69,127,884.44	68,671,056.48
在建工程	42,649,335.76	4,977,832.83	-
无形资产	41,715,689.28	43,011,264.63	42,872,791.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27,590.74	1,847,482.08	1,729,217.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335,209.46	5,836,982.19	1,434,169.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1,673,118.39	313,469,490.71	309,494,071.50
资产总计	759,602,702.70	643,120,425.70	714,106,641.05

续上表：

项目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10,013,956.22	90,000,000.00
应付账款	39,566,414.00	38,053,510.44	42,663,508.60
预收款项	-	8,984,657.44	8,135,421.71
合同负债	10,960,163.15	-	-
应付职工薪酬	32,404,583.37	36,258,227.91	37,781,982.14
应交税费	110,627.45	1,974,526.02	5,657,080.08
其他应付款	49,629,340.56	5,549,800.50	6,767,274.35
其他流动负债	1,025,288.30	6,772,798.68	3,739,276.95
流动负债合计	133,696,416.83	107,607,477.21	194,744,543.83
非流动负债：			
预计负债	2,009,777.78	2,009,777.78	2,009,777.78
递延收益	34,644,333.34	36,653,333.34	29,002,333.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22,180.55	3,966,548.38	1,762,465.36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176,291.67	42,629,659.50	32,774,576.48
负债合计	174,872,708.50	150,237,136.71	227,519,120.3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8,900,000.00	188,900,000.00	188,900,000.00
资本公积	90,698,708.36	90,698,708.36	90,698,708.36
盈余公积	59,273,226.71	50,088,556.19	43,414,179.36
未分配利润	245,858,059.13	163,196,024.44	163,574,633.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584,729,994.20	492,883,288.99	486,587,520.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59,602,702.70	643,120,425.70	714,106,641.05

5、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13,680,263.34	700,535,768.21	670,707,027.59
减：营业成本	457,124,914.06	522,729,039.74	488,634,026.79
税金及附加	5,228,503.05	7,932,625.19	7,688,251.92
销售费用	35,977,478.48	38,652,917.82	37,519,677.51
管理费用	28,501,925.08	26,996,428.77	25,418,816.31
研发费用	33,950,975.58	37,699,415.70	25,973,374.00
财务费用	10,787,508.80	1,430,198.78	3,889,314.10
其中：利息费用	625,362.68	1,784,251.38	5,277,706.21
利息收入	762,140.05	469,768.83	219,203.23
加：其他收益	15,266,998.77	5,643,553.00	7,781,724.01
投资收益	38,548,884.78	13,633,206.30	708,745.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68,884.78	263,206.30	358,745.6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240,000.00	1,750,000.00	-
信用减值损失	-1,540,458.86	-718,337.14	-
资产减值损失	-666,444.63	-16,247,463.17	-1,030,296.93
资产处置收益	191,630.69	805,303.19	1,018,508.80
二、营业利润	96,149,569.04	69,961,404.39	90,062,248.45
加：营业外收入	85,001.01	45,985.00	539,362.91
减：营业外支出	58,127.56	1,479,508.00	61,670.74
三、利润总额	96,176,442.49	68,527,881.39	90,539,940.62
减：所得税费用	4,329,737.28	7,139,113.14	10,804,011.30
四、净利润	91,846,705.21	61,388,768.25	79,735,929.32
五、综合收益总额	91,846,705.21	61,388,768.25	79,735,929.3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9,980,958.28	693,828,695.51	683,880,480.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096,678.72	25,753,202.43	16,265,567.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264,797.70	63,401,053.63	16,793,277.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4,342,434.70	782,982,951.57	716,939,325.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2,562,384.58	447,511,705.55	384,057,090.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0,085,376.27	161,916,594.12	176,086,294.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394,577.00	20,440,501.71	17,599,199.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890,596.23	45,276,666.39	37,297,098.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7,932,934.08	675,145,467.77	615,039,682.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409,500.62	107,837,483.80	101,899,642.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880,000.00	13,370,000.00	2,73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0,482.65	2,127,237.46	1,626,596.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230,482.65	15,497,237.46	4,356,596.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725,998.23	24,767,890.42	13,707,013.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725,998.23	24,767,890.42	13,707,013.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95,515.58	-9,270,652.96	-9,350,417.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	30,000,000.00	9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00.00	30,000,000.00	9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0	110,000,000.00	11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9,318.90	62,350,096.53	26,249,220.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639,318.90	172,350,096.53	143,249,220.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39,318.90	-142,350,096.53	-53,249,220.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717,982.60	-197,979.29	51,459.2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556,683.54	-43,981,244.98	39,351,464.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133,435.69	87,114,680.67	47,763,216.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690,119.23	43,133,435.69	87,114,680.67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和变化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合并期间
-------	-----	------	----------	------	------

溢百利	醴陵	制造业	100	设立	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
华联特陶	株洲	制造业	100	设立	
湖南玉祥	醴陵	制造业	100	设立	
湖南祖火	长沙	商业	100	设立	
华联君窑	醴陵	制造业	51	设立	
华联亿嘉	株洲	商业	100	设立	
红官窑	醴陵	制造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华联火炬	醴陵	制造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贵州红官窑	贵州	制造业	100	设立	

注：贵州红官窑为红官窑持股 100%企业。

2、报告期内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贵州红官窑	设立	2020年11月26日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收入确认方法

1、2020年度

（1）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

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①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②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③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④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⑤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出口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对采用 FOB 和 CIF 方式交易的，当产品运达指定的出运港口或地点，公司对出口货物完成报关及装船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公司确认收入；对采用 FCA 方式交易的，在指定地点将货物交给买方指定的承运人监管，办理了出口报关手续后履行完交货义务，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公司确认收入。

2) 国内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①国内销售一般分为公司送货和客户自提,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公司送货由客户签收时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公司确认收入,客户自提由客户或其委托的承运人签收时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公司确认收入。

②客户灌装后风险才发生转移的酒瓶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公司已将酒瓶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客户领用灌装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时确认收入。

③通过展厅销售的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于商品交付给消费者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时确认收入。

④收取电商平台客户的平台服务费,由于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按公司与客户约定的收费比例,依据网络终端销售额确认平台服务费收入。

2、2018年度及2019年度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服务收入,于完成劳务取得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

①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②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③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④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出口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对采用 FOB 和 CIF 方式交易的,当产品运达指定的出运港口或地点,公司对出口货物完成报关及装船后,公司确认收入;对采用 FCA 方式交易的,在指定地点将货物交给买方指定的承运人监管,办理了出口报关手续后履行完交货义务,公司确认收入。

2) 国内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①国内销售一般分为公司送货和客户自提。公司送货由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客户自提由客户或其委托的承运人签收时确认收入。

②客户灌装后风险才发生转移的酒瓶产品,公司已将酒瓶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客户领用灌装后确认收入。

③通过展厅销售的产品,于商品交付给消费者时确认收入。

④收取电商平台客户的平台服务费,按公司与客户约定的收费比例,依据网

络终端销售额确认平台服务费收入。

3、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根据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及相应的《应用指南》（以下简称“原准则”），本公司制定了报告期内收入确认会计政策。2017 年，财政部发布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申请首发企业应当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颁布的《发行监管问答——关于申请首发企业执行新收入准则相关事项的问答》，公司对新收入准则实施前后的影响分析如下。

（1）新收入准则实施前后，公司收入确认会计政策的主要差异情况

1) 将原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

原准则是根据《收入》及《建造合同》制定的，区分销售商品、提供劳务、让渡资产使用权和建造合同等业务类型，分别采用不同的收入确认模式；新准则不再区分业务类型，采用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式。

2) 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

新收入准则改革了原有的“风险报酬转移”为核心原则的收入确认模型，明确收入确认的核心原则为“控制权转移”，即“企业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强调企业确认收入的方式应当反映其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模式，确认金额应当反映企业因交付该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金额。

（2）实施新收入准则在业务模式、合同条款、收入确认等方面产生的影响

公司属于生产制造业，一直从事陶瓷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按照客户订单组织生产，并辅以适当备货的生产模式；公司产品以出口销售为主，国内销售为辅，均采取直销模式。公司的业务模式不会因实施新收入准则而发生变化。

公司与客户的销售合同或订单约定了产品数量、价款、质量标准、交货期、违约责任等条款，公司承担的合同义务为整体性的单项履约义务，交易价格与合同价款一致。公司的合同条款不会因实施新收入准则而发生变化。

公司外销采取 FOB、CIF 和 FCA 三种方式进行交易，执行新收入准则后，

FOB、CIF 两种交易方式的“控制权转移”时点仍为产品运达指定的出运港口或地点，公司对出口货物完成报关及装船后，收入确认时点与原准则保持一致。对于 FCA 交易方式的“控制权转移”时点，仍为公司将货物交给买方指定的承运人监管，并办理了出口报关手续后，收入确认时点与原准则保持一致。

对于公司的内销方式，原准则的收入确认时点即为“控制权转移”的时点，执行新收入准则后收入确认时点与原准则一致。

综上，新收入准则的实施，对公司的业务模式、合同条款、收入确认等方面不会产生影响。

(3) 实施新收入准则对公司报告期各年合并财务报表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假定自报告期期初开始全面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的营业收入、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资产总额、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等主要财务指标不受影响。

(二) 金融工具

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1、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金融工具会计政策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继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继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

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B、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

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工具减值

1）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

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应收出口退税款和员工五险一金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暂付款组合		
其他应收款——押金保证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应收政府补助组合		
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①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票据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合同资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应收账款——账龄组合及合同资产——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年以内 (含, 下同)	5.00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50.00
4-5 年	60.00	60.00	6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2、2018 年度金融工具会计政策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

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

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A、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C、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②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三）应收款项

1、2019年度和2020年度会计政策

具体参见本节“三、（二）金融工具”。

2、2018年度会计政策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应收出口退税款和员工五险一金组合	经减值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政府补助款组合	经减值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2)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60.00	6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对应收票据中商业承兑汇票，按应收账款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对应收票据中银行承兑汇票、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四）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

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五）合同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

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六）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

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

《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六) 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七)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

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10.00	1.80-4.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00	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10	10.00	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10.00	18.00

（八）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九）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及商标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40-50
软件	5
专利及商标权	10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

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

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一）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十二）预计负债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

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十三）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

（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

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十四) 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十六）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财政部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修订情况变更的相应的会计政策，具体如下：

（1）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2017年12月2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同时废止。

（2）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2019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3）2017年，财政部发布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申请首发企业应当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2、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	5%、6%、9%、10%、11%、13%、16%、17%；陶瓷制品出口实行免、抵、退税政策

	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2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注：1、公司出租不动产收入，适用5%和10%、11%的增值税税率；公司子公司华联亿嘉提供服务收入适用6%的增值税税率；公司陶瓷制品销售收入适用17%的增值税税率，2018年5月1日起调整为16%，2019年4月1日起调整为13%；

2、公司日用陶瓷产品出口退税率为13%，2018年11月1日起调整为16%，2019年4月1日起调整为13%；公司电瓷产品出口退税率为17%；

3、公司子公司华联特陶2018年、2019年及2020年度享受20%所得税税收优惠；子公司华联君窑2020年度享受20%所得税税收优惠。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情况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本公司	15%	15%	15%
红官窑	15%	15%	15%
华联特陶	20%	20%	20%
华联君窑	20%	25%	25%
本公司之其他子公司	25%	25%	25%

（二）税收优惠

1、2017年9月5日，本公司取得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43000234，有效期三年。本公司2018-2019年度享受15%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2020年9月11日，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证书编号为GR202043001443，2020年度企业所得税按15%计缴。

2、2017年12月1日，本公司子公司红官窑取得湖南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43001130，有效期三年，红官窑2018-2019年度享受15%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2020年9月11日，红官窑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证

书编号为 GR202043001637，2020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 15% 计缴。

3、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8]77 号），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华联特陶 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享受上述所得税优惠政策；华联君窑 2020 年度享受上述所得税税收优惠。

五、分部信息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多种经营或跨地区经营，因本公司资产、负债为各个产品和地区共同占有，故无报告分部。

六、发行人最近一年内重大兼并收购情况

发行人最近一年内未发生重大收购兼并情况。

七、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天健会计所对本公司近三年的非经常性损益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天健审（2021）2-36 号”《关于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发生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4,027.77	164,659.19	800,514.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067,933.53	9,456,272.96	28,951,459.6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40,000.00	1,750,000.0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895.54	-1,018,423.06	261,543.4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963,662.50	7,800.00	12,990.68
小计	18,293,138.80	10,360,309.09	30,026,508.62
减：所得税费用	2,890,277.72	1,786,734.21	1,527,231.60
少数股东损益	71,444.57	188,459.61	276,633.4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331,416.51	8,385,115.27	28,222,643.5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7,994,715.66	110,755,332.99	108,405,038.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663,299.15	102,370,217.72	80,182,394.48

八、最近一期末的主要资产情况

（一）固定资产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原值	折旧年限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9,138.90	20-50 年	15,528.04	53.29%
机器设备	16,461.13	10 年	8,142.31	49.46%
运输工具	177.14	10 年	35.85	20.24%
电子设备及其他	966.76	5 年	359.34	37.17%
合计	46,743.94	-	24,065.53	51.48%

（二）对外投资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额	期末投资额	在被投资单位股权比例	会计核算方法
蓝思华联	980.00	1,645.60	49.00%	权益法
安迅物流	2,450.00	2,858.72	35.02%	权益法
茶陵浦发村镇银行	350.00	1,379.00	7.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对外投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一、（一）资产结构分析”。

（三）无形资产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14,732.36	3,349.39	11,382.97
软件	536.24	340.42	195.82
专利及商标权	547.45	364.10	183.35
合计	15,816.04	4,053.91	11,762.14

九、最近一期末的主要债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负债合计为 21,916.57 万元，主要包括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递延收益、预收款项。

（一）短期债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应交税费和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	----

应付账款	7,128.46
应交税费	723.11
其他应付款	823.74

（三）应付关联方款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华彩包装	3.89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7.38
合计	31.27

（四）应付职工薪酬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5,707.3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90.99
合计	5,998.30

（五）递延收益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递延收益余额为 4,725.67 万元，全部为政府补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无重大逾期未偿还债项。

十、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所有者权益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股本	18,890.00	18,890.00	18,890.00
资本公积	8,457.70	8,457.70	8,461.47
盈余公积	5,927.32	5,008.86	4,341.42
未分配利润	33,674.11	22,793.10	17,894.3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66,949.13	55,149.66	49,587.20
少数股东权益	654.45	605.00	586.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603.58	55,754.66	50,173.37

十一、现金流量

本公司报告期内现金流量净额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44.34	14,593.58	15,753.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40.61	-3,830.98	-6,731.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0.93	-14,406.10	-5,324.92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78.24	-23.03	-2.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14.57	-3,666.53	3,694.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01.88	12,368.42	8,673.4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16.45	8,701.88	12,368.42

十二、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其他需披露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发行人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

(一) 基本财务指标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流动比率	2.45	2.03	1.46
速动比率	1.75	1.28	0.9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3.02%	23.36%	31.8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0.08	11.16	9.78
存货周转率（次）	4.74	4.62	4.30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6,419.78	15,676.57	15,249.83
利息保障倍数	212.48	71.35	23.98
每股经营活动的净现金流量 （元）	0.88	0.77	0.83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39	-0.19	0.20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 等后）占净资产的比率	0.56%	0.84%	0.81%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及说明：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后）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净资产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余额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得出本公司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度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表所示：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	------	--------	-----------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0 年度	19.33%	0.62	0.62
	2019 年度	20.74%	0.59	0.59
	2018 年度	24.18%	0.57	0.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0 年度	16.82%	0.54	0.54
	2019 年度	19.17%	0.54	0.54
	2018 年度	17.88%	0.42	0.42

注：计算公式：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它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它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期初普通股股数+当期新增普通股股数×新增普通股时间/报告期时间）。

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转换费用）×（1-所得税率）]/（期初股份总数+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报告期月份数-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报告期月份数-报告期缩股数+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十四、发行人盈利预测情况

公司未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十五、发行人评估和验资情况

（一）评估情况

2008 年 6 月 13 日，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截至 2008 年 5 月 31 日华瓷有限整体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沃克森评报字[2008]第 0084 号

《湖南华联瓷业有限公司拟变更为股份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方法采用成本法和收益法，最终选取成本法的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华联有限净资产账面价值 22,703.83 万元，评估值为 29,802.14 万元，增值率为 31.26%。

（二）验资情况

本公司自设立以来历次验资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发行人管理层结合报告期内经审计的财务资料以及非财务因素，分析了公司在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和现金流量的情况。本公司提请投资者注意，以下讨论与分析应结合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和本招股说明书揭示的财务及其他信息一并阅读。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697.74	18.65%	9,327.31	11.98%	12,689.54	15.90%
应收票据	216.01	0.24%	720.15	0.92%	397.88	0.50%
应收账款	8,775.79	9.80%	7,965.42	10.23%	7,542.83	9.45%
预付款项	462.29	0.52%	576.69	0.74%	234.53	0.29%
其他应收款	632.72	0.71%	304.03	0.39%	466.89	0.58%
存货	11,488.52	12.83%	12,266.59	15.75%	13,459.29	16.86%
合同资产	230.72	0.26%	-	-	-	-
其他流动资产	1,724.85	1.93%	1,897.33	2.44%	1,529.49	1.92%
流动资产合计	40,228.64	44.94%	33,057.52	42.45%	36,320.45	45.5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350.00	0.44%
长期股权投资	4,504.32	5.03%	4,229.55	5.43%	4,037.24	5.0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79.00	1.54%	1,155.00	1.48%	-	-
投资性房地产	645.80	0.72%	707.61	0.91%	769.41	0.96%

固定资产	24,065.53	26.88%	24,806.34	31.86%	25,387.75	31.80%
在建工程	4,270.24	4.77%	668.44	0.86%	-	-
无形资产	11,762.14	13.14%	12,145.52	15.60%	12,357.49	15.48%
长期待摊费用	31.74	0.04%	136.50	0.18%	176.30	0.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6.26	0.25%	230.61	0.30%	226.28	0.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06.48	2.69%	727.88	0.93%	206.87	0.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291.51	55.06%	44,807.44	57.55%	43,511.35	54.50%
资产总计	89,520.15	100.00%	77,864.96	100.00%	79,831.7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79,831.79 万元、77,864.96 万元和 89,520.15 万元。

从资产结构看，公司流动资产与非流动资产占比相对较均衡且保持稳定，非流动资产占比相对较高，主要由于公司为生产制造业，土地、厂房、机器设备方面的投入金额较高。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5.50%、42.45%和 44.94%，以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为主，公司具有良好的资产流动性和较强的资产变现能力；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4.50%、57.55%和 55.06%，主要为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公司的资产结构合理，与公司的生产经营所处阶段相适应。

1、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16,697.74	41.51%	9,327.31	28.22%	12,689.54	34.94%
应收票据	216.01	0.54%	720.15	2.18%	397.88	1.10%
应收账款	8,775.79	21.81%	7,965.42	24.10%	7,542.83	20.77%
预付款项	462.29	1.15%	576.69	1.74%	234.53	0.65%
其他应收款	632.72	1.57%	304.03	0.92%	466.89	1.29%
存货	11,488.52	28.56%	12,266.59	37.11%	13,459.29	37.06%
合同资产	230.72	0.57%	-	-	-	-
其他流动资产	1,724.85	4.29%	1,897.33	5.74%	1,529.49	4.21%
流动资产合计	40,228.64	100.00%	33,057.52	100.00%	36,320.45	100.00%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等构成，具体分析如下：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的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	-	-
银行存款	16,003.00	8,679.50	12,356.35
其他货币资金	694.75	647.81	333.19
合计	16,697.74	9,327.31	12,689.54

公司的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系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而保持的合理的、正常的流动性储备。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良好，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保持较高水平，银行存款结余较多。

2019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较2018年底减少了3,362.23万元，主要是由于技改项目投入陆续到位，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公司于当年归还了大部分短期借款，2019年末短期借款余额为1,001.40万元，较2018年末下降了7,998.60万元。

2020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较2019年末增加了7,370.43万元，主要是公司在2020年继续加强了款项的催收，回款较好所致。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的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结汇、保函保证金。

(2) 应收票据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77.13	668.88	322.93
商业承兑汇票	40.92	51.27	74.96
合计	218.05	720.15	397.8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银行承兑汇票金额呈不断上升趋势，商业承兑汇票账面金额不断下降。公司商业承兑汇票的承兑人均均为支付能力和信誉较高的企业，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小，公司应收票据报告期内未发生无法兑付情况。公司在每年期末针对未终止确认的商业承兑汇票根据账龄计提了减值准备。

1) 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前五大客户、期后兑付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前五大客户，期后兑付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票据类别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期后兑付情况	
2020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30.00	未到期，暂未兑付	
		江西强联电气有限公司	30.00	未到期，暂未兑付	
		贵州茅台	10.00	已兑付	
			20.00	未到期，暂未兑付	
		中材江西电瓷电气有限公司	29.00	未到期，暂未兑付	
		天津沃尔法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10.00	已兑付	
	3.00		未到期，暂未兑付		
	合计			132.00	-
	商业承兑汇票	江苏 ABB 精科互感器有限公司	22.92	已兑付	
		中车株洲电机有限公司	18.00	未到期，暂未兑付	
	合计			40.92	
2019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江苏 ABB 精科互感器有限公司	174.88	已兑付	
		江西强联电气有限公司	112.00	已兑付	
			5.00	已兑付	
		新东北电气集团高压开关有限公司	115.00	已兑付	
		新东北电气集团高压开关设备有限公司	95.00	已兑付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习酒有限责任公司	70.00	已兑付		
	合计			571.88	-
	商业承兑汇票	西安西电高压电瓷有限责任公司	12.57	已兑付	
			35.05	已兑付	
		山东辰祥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5.00	已兑付	
江西强联电气有限公司		1.34	已兑付		
合计			53.97	-	
2018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习酒有限责任公司	70.00	已兑付	
		江西强联电气有限公司	65.43	已兑付	

		山东泰开高压开关有限公司	50.00	已兑付
		新东北电气集团高压开关有限公司	50.00	已兑付
		山东泰开电力电子有限公司	32.50	已兑付
	合计		267.93	-
	商业承 兑汇票	中材江西电瓷电气有限公司	50.00	已兑付
		西安西电高压电瓷有限责任公司	27.90	已兑付
湖南省醴陵市封母电瓷有限公司		1.00	已兑付	
合计		78.90	-	

注：1、新东北电气集团高压开关设备有限公司已于2020年3月26日更名为辽宁万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2、2020年12月31日应收商业承兑汇票仅有江苏ABB精科互感器有限公司等两家企业；3、2019年末应收商业承兑汇票仅有西安西电高压电瓷有限责任公司等三家企业；4、2018年末应收商业承兑汇票仅有中材江西电瓷电气有限公司等三家企业；5、期后兑付情况为截至2021年2月28日兑付情况。

2) 已背书或贴现且未到期的应收票据的余额、相关会计处理、期后兑付情况

①已背书或贴现且未到期的应收票据的余额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已贴现未到期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33.85	177.13	509.46	668.88	506.42	322.93
商业承兑汇票	-	40.92	-	53.97	-	78.90
合计	633.85	218.05	509.46	722.84	506.42	401.83

②相关会计处理，期后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票据背书时，公司根据票据承兑人的信用等级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对票据承兑人为信用等级较高的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及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的票据在背书时进行终止确认，对承兑人为除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及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之外的票据在背书时不进行终止确认并相应将其负债列报于其他流动负债科目。

截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2018年及2019年末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均已到期承兑，2020年末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仍有629.15万元暂未到期，但均未出现票据违约或到期无法兑付的情形。

③应收票据背书或贴现的比例及频率

报告期内，公司无票据贴现。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应收票据背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收到票据金额	票据背书金额	
		金额	占比
2020 年度	1,749.10	1,749.10	100.00%
2019 年度	2,173.48	2,173.48	100.00%
2018 年度	1,880.87	1,880.8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收到的票据均已背书。

3) 银行承兑汇票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177.13	-	668.88	-	322.93	-
商业承兑汇票	40.92	2.05	53.97	2.70	78.90	3.95

针对银行承兑汇票，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应收项目的减值计提要求，根据其信用风险特征考虑减值问题。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票据到期不获支付的风险极小。公司评价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产生重大损失，故公司对报告期内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未计提坏账准备。

针对商业承兑汇票，参考中国证监会《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应收票据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应收项目的减值计提要求，根据其信用风险特征考虑减值问题。对于在收入确认时对应收账款进行初始确认，后又将该应收账款转为商业承兑汇票结算的，公司应按照账龄连续计算的原则对应收票据计提坏账准备。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由应收账款转为应收票据的情形，由应收账款转为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按照账龄连续计算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的规模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9,585.18	8,699.32	8,313.91
营业收入	92,110.22	94,957.07	84,473.49
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0.41%	9.16%	9.84%
应收账款余额的增长幅度	10.18%	4.64%	-7.19%
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	-3.00%	12.41%	16.1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8,313.91 万元、8,699.32 万元和 9,585.18 万元，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84%、9.16%和 10.41%，各年末占比呈波动趋势。公司日用瓷器产品主要客户均为行业内的全球知名企业，如宜家、吉普森、邦实、舒宁、布鲁斯特和威廉索拿马等，公司与主要客户均保持了良好的长期稳定合作关系，互信度较高，该等客户规模较大，资信良好，货款结算及时，回款情况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保持稳步增长，应收账款余额未同步增长，应收账款余额的增长幅度均小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9.78 次、11.16 次和 10.08 次，各年度呈波动态势。公司在扩大经营规模的同时，注重回款的及时性，保证了良好的经营质量。

报告期内，按内外销分类的应收账款金额及与内外销主营业务收入的配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末 /2020年度	2019年末 /2019年度	2018年末 /2018年度
内销应收账款余额	4,564.40	4,337.18	5,019.60
内销收入	34,457.36	34,147.13	28,474.06
内销应收账款余额占收入比例	13.25%	12.70%	17.63%
外销应收账款余额	5,020.78	4,362.14	3,294.32
外销收入	57,114.86	60,406.57	55,563.14
外销应收账款余额占收入比例	8.79%	7.22%	5.93%

报告期各期末，内销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内销收入比例总体呈下降趋势，主要系内销回款逐年加快所致。报告期内，外销应收账款余额占外销收入比例较低，总体略有上升。

内销应收账款余额占内销收入的比例大于外销应收账款余额占外销收入比

例，主要系外销客户相较于内销客户而言账期一般较短，回款速度较快所致。综上所述，公司按内外销分类的应收账款金额与内外销收入具有匹配性。

2) 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2020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的关系
2020年 12月31日	宜家	1,903.20	19.86%	无关联关系
	吉普森	1,266.21	13.21%	无关联关系
	国家电网	497.00	5.19%	无关联关系
	贵州小糊涂仙酒业有限公司	420.74	4.39%	无关联关系
	BAMBIS IMPORT CO PTY LTD	401.47	4.19%	无关联关系
	合计	4,488.62	46.84%	-

注：上述单位名称均按同一实际控制人合并计算。

截至2020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前5名客户中宜家、吉普森系公司当期销售收入前5名客户，公司对其保持了较高的销售规模，因此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高；国家电网系子公司华联火炬的客户，2020年度其为公司第八大客户，该客户的应收账款亦相对较高。贵州小糊涂仙酒业有限公司在2020年12月集中发货相对较多，BAMBIS IMPORT CO PTY LTD受疫情影响，其船期延后更换航线，以及澳洲公关假日影响，回款有所延迟。

公司与主要客户均保持了良好的长期稳定合作关系，上述客户均为资信良好的企业，公司对其应收账款的回收前景良好。

①内销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内销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客户名称	应收余额
2020年12月31日	宜家(内销)	724.78
	国家电网	497.00
	贵州省习水县小糊涂仙酒业有限公司	420.74
	新东北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335.15
	贵州茅台	334.92
	合计	2,312.59

2019年12月31日	宜家（内销）	932.00
	国家电网	526.37
	新东北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398.43
	贵州茅台	380.65
	ABB（中国）	297.28
	合计	2,534.74
2018年12月31日	宜家（内销）	854.98
	贵州茅台	534.38
	ABB（中国）	522.04
	新东北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371.33
	新华联	267.08
	合计	2,549.81

②外销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外销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客户名称	应收余额
2020年12月31日	吉普森	1,266.21
	宜家（外销）	1,178.42
	BAMBIS IMPORT CO.PTY.LTD.	401.47
	Euromarket Designs, Inc.	365.44
	泉满	349.82
	合计	3,561.36
2019年12月31日	宜家（外销）	1,608.69
	Pier 1	478.71
	Euromarket Designs, Inc.	464.91
	吉普森	177.81
	KIRKLANDS, INC.	164.86
	合计	2,894.98
2018年12月31日	宜家（外销）	1,313.15
	Euromarket Designs, Inc.	447.97
	Pier 1	284.23
	威廉所拿马	176.03
	吉普森	126.06

	合 计	2,347.43
--	-----	----------

3) 应收账款账龄和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8,313.91 万元、8,699.32 万元和 9,585.18 万元。

① 单项计提坏账和按组合计提坏账情况

A、单项计提坏账

报告期各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46.47 万元、130.48 万元和 233.9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坏账余额	期末余额	坏账余额	期末余额	坏账余额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3.96	233.96	130.48	121.19	146.47	116.4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小，均系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前五大单项计提的应收账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计提原因
2020 年 12 月 31 日	Pier 1	123.81	100.00%	123.81	债务人正在进行破产清算，预计款项回收可能性较低，基于谨慎性原则全额计提
	醴陵市飞腾陶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3.28	100.00%	43.28	债务人无力偿还债务，预计款项回收可能性较低，基于谨慎性原则全额计提
	重庆百纳电气有限公司	29.30	100.00%	29.30	已诉讼，预计款项回收可能性较低，基于谨慎性原则全额计提
	上海南芮儿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6.52	100.00%	26.52	账款催收未果，预计款项回收可能性较低，基于谨慎性原则全额计提
	山东锦安电气有限公司	11.05	100.00%	11.05	已诉讼，预计款项回收可能性较低，基于谨慎性原则全额计提
	合 计	233.96	100.00%	233.96	-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33.96	100.00%	233.96	-
	前五名占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比	100.00%	-	-	-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醴陵市飞腾陶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6.08	100.00%	56.08	债务人无力偿还债务，预计款项回收可能性较低，基于谨慎

					性原则全额计提
	重庆百纳电气有限公司	29.30	100.00%	29.30	已诉讼, 预计款项回收可能性较低, 基于谨慎性原则全额计提
	上海南芮儿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6.52	100.00%	26.52	账款催收未果, 预计款项回收可能性较低, 基于谨慎性原则全额计提
	张瑞(网店店主)	18.57	50.00%	9.29	债务人清偿能力差, 预计款项回收可能性较低, 基于谨慎性原则按 50%计提
	合计	130.48	92.88%	121.19	-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0.48	92.88%	121.19	-
	前五名占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比	100.00%	-	-	-
2018年12月31日	醴陵市飞腾陶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7.15	100.00%	57.15	债务人无力偿还债务, 预计款项回收可能性较低, 基于谨慎性原则全额计提
	重庆百纳电气有限公司	29.30	100.00%	29.30	已诉讼, 预计款项回收可能性较低, 基于谨慎性原则全额计提
	张瑞(网店店主)	24.96	50.00%	12.48	债务人清偿能力差, 预计款项回收可能性较低, 基于谨慎性原则按 50%计提
	朱伟(网店店主)	12.40	50.00%	6.20	债务人清偿能力差, 预计款项回收可能性较低, 基于谨慎性原则按 50%计提
	中经东源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8.51	50.00%	4.26	账款催收未果, 预计款项回收可能性较低, 基于谨慎性原则按 50%计提
	合计	132.33	82.67%	109.39	-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6.47	79.51%	116.46	-
	前五名占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比	90.34%	-	-	-

报告期各期, 公司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原因主要系由于债务人无力清偿或存在合同纠纷涉诉, 预计收回的可能性较低, 基于谨慎性原则, 故期末单项计提。

B、按组合计提坏账

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8,937.28	95.57%	446.86	8,001.87	93.38%	400.09	7,292.37	89.29%	364.62
1-2年	185.72	1.99%	18.57	190.69	2.23%	19.07	521.44	6.38%	52.14
2-3年	99.09	1.06%	19.82	184.23	2.15%	36.85	70.07	0.86%	14.01
3-4年	67.71	0.72%	33.85	49.30	0.58%	24.65	79.60	0.97%	39.80
4-5年	12.77	0.14%	7.66	26.75	0.31%	16.05	49.80	0.61%	29.88
5年以上	48.66	0.52%	48.66	116.00	1.35%	116.00	154.16	1.89%	154.16
合计	9,351.22	100.00%	575.43	8,568.84	100.00%	612.71	8,167.44	100.00%	654.62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1年以内，账龄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9.29%、93.38%和95.57%。

②分区域应收账款相应账龄分布与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A、内销客户应收账款相应账龄分布与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内销客户应收账款相应账龄分布与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余额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余额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余额
1年以内	4,061.24	203.07	3,692.57	231.86	4,075.40	266.40
1-2年	203.27	53.55	235.61	59.22	538.60	61.39
2-3年	130.40	52.39	187.65	38.56	109.73	42.34
3-4年	78.76	44.90	66.30	41.65	90.70	50.90
4-5年	29.77	24.66	37.85	27.15	51.00	31.08
5年以上	60.96	60.96	117.20	117.20	154.16	154.16
合计	4,564.40	439.53	4,337.18	515.63	5,019.60	606.28

B、外销客户应收账款相应账龄分布与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外销客户应收账款相应账龄分布与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余额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余额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余额
1年以内	4,918.30	286.07	4,359.02	217.95	3,292.65	164.63

1-2年	100.90	83.47	3.12	0.31	1.67	0.17
2-3年	1.58	0.32				
合计	5,020.78	369.86	4,362.14	218.26	3,294.32	164.80

③1年以内应收账款的分布情况，相关账龄结构是否与收款周期一致

根据公司对客户的信用政策，公司主要收款周期为30天、90天、180天。

报告期各期末，1年以内应收账款的按账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30天以内	5,606.60	62.44%	4,578.86	56.87%	4,066.80	55.20%
30天-90天	2,350.08	26.17%	2,125.81	26.40%	1,795.22	24.36%
90天-180天	797.87	8.89%	1,275.13	15.84%	1,223.67	16.61%
180天-1年	225.00	2.51%	71.78	0.89%	282.36	3.83%
合计	8,979.55	100.00%	8,051.59	100.00%	7,368.05	100.00%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1年以内账龄主要系30天以内、30天-90天、90天-180天，各期合计占比分别为96.17%、99.11%、97.4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1年以内应收账款按收款周期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收款周期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30天	5,817.54	64.79%	4,788.98	59.48%	4,314.90	58.56%
90天	2,295.83	25.57%	2,094.24	26.01%	1,965.37	26.67%
180天	759.03	8.45%	1,158.85	14.39%	1,075.65	14.60%
180天-1年	107.14	1.19%	9.52	0.12%	12.13	0.16%
合计	8,979.55	100.00%	8,051.59	100.00%	7,368.05	100.00%

将各期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按照收款周期划分，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亦集中在30天、90天、180天，各期合计占比分别为99.84%、99.88%、98.81%。

2018年末、2019年末及2020年末，公司1年以内应收账款账龄结构与收款周期结构基本一致。2018年开始公司加强了电瓷客户甄选，同时加强了应收账款的收款管理，逾期情况较少，应收账款账龄结构与收款周期逐渐趋于一致。

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国内外规模较大的知名企业等，信誉度好，且大多数客户为多年合作客户，因此虽有部分应收账款超过信用期，实际发生坏账可能性较低，

通过执行催收程序能够收回。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于超出信用期部分的应收账款单独分析信用风险后发生减值情形的，单独计提坏账准备，未发生减值情形的，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综上，公司应收账款不存在重大回收风险，坏账准备计提标准合理、依据恰当。

4) 按内外销分类的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及进度、应收账款逾期分布情况

①按内外销分类的应收账款期后回款及进度情况

报告期各期，按内外销分类的应收账款期后回款及进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类别	期末余额	截至 2021 年 2 月 28 日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内销	4,564.40	2,962.74	64.91
	外销	5,020.78	4,448.88	88.61
	合计	9,585.18	7,411.62	77.32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内销	4,337.18	3,835.36	88.43
	外销	4,362.14	4,261.89	97.70
	合计	8,699.32	8,097.25	93.08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内销	5,019.60	4,739.31	94.42
	外销	3,294.32	3,292.15	99.93
	合计	8,313.92	8,031.46	96.60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各期外销期后回款比例高于内销，总体期后回款比例较高。公司外销客户主要为宜家、吉普森、Pier 1、邦实等全球家居用品设计品牌商、进口商和销售商，其收款周期较短，回款速度快。公司内销回款较慢主要系电瓷类产品，其对应的主要系国家电网等客户，其收款周期较长，回款速度较慢。

②按内外销分类的应收账款逾期分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内外销分类的应收账款逾期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内销	外销	内销	外销	内销	外销
1 年以内	629.22	129.46	273.57	106.62	677.78	157.97
1-2 年	142.26	19.36	235.31	3.12	516.53	1.67
2-3 年	153.53	1.58	187.60	-	101.30	-

3-4年	26.10	-	65.60	-	62.53	-
4-5年	10.09	-	37.26	-	50.26	-
5年以上	60.68	-	117.20	-	153.97	-
合计	1,021.88	150.40	916.54	109.74	1,562.37	159.63

5) 对内外销主要客户的收款及相关信用政策的具体情况

①内销主要客户的收款及信用政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内销主要客户的收款及信用政策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收款周期	销售合同关于信用政策的约定
宜家（内销）	30天	收到发票后30天内付款
贵州茅台	30天	灌装开具发票后30天付款
天津市江鸣商贸有限公司	90天	货物入仓后，在3个月内付清款项；
国家电网	90天	1.发票挂账后三个月内回款100%。 2.发票挂账后三个月内到货款75%，产品投运后付投运20%，质保期3年，从投运后开始算。 3.发票挂账后三个月内到货款95%，质保期3年，从投运后开始算。 4.发票挂账后三个月内到货款60%，产品投运后付投运35%，质保期3年，从投运后开始算。
青岛辰和国际礼品制造有限公司	7天	预付30%货款，发货后7日内开据发票，开据发票后的下一周四内付清尾款
新华联	15天	竣工验收后10个工作日内付款； 交货验收后10个工作日内付款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	30天	预付30%，交货一个月内付清尾款
五粮液	15天	每半月按买方实际成品入库数计费；计费时出具增值税发票。
贵州省习水县小糊涂仙酒业有限公司	60天	开票后60天结算

②外销主要客户的收款及信用政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主要客户的收款及信用政策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收款周期	销售合同关于信用政策的约定
宜家（外销）	30天	T/T 30 days（收到发票后30天付款）
吉普森	30天	收到正本单据30天付款
泉满	30天	T/T 30 days（港口发出货物后30天付款）
Pier 1	60天	T/T 60 days（港口发出货物后60天付款）
布鲁斯特	30天	T/T 100% against copy of B/L（见提单复印件后电汇付全款）

邦实	30 天	T/T 30 days (港口发出货物后 30 天付款)
彼麦斯	20 天	T/T 20 days (港口发出货物后 20 天付款)
威廉索拿马	30 天	T/T 30 days (港口发出货物后 30 天付款)
Euromarket Designs, Inc.	60 天	T/T 60 days (港口发出货物后 60 天付款)

6) 应收账款与营业收入、经营性现金流量的配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与营业收入、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的配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应收账款期初余额	8,699.32	8,313.91	8,958.17
加：本年营业收入	92,110.22	94,957.07	84,473.49
销售可收取款项总规模	100,809.54	103,270.98	93,431.66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3,710.78	96,939.29	87,572.22
营业收入变动比例	-3.00%	12.41%	16.11%
销售收现变动比例	-3.33%	10.70%	17.43%

注：上述测算未考虑应收票据、预收款项及增值税影响

公司主要客户均为全球知名企业，如宜家、吉普森、邦实、舒宁、布鲁斯特、威廉索拿马和贵州茅台等，公司与主要客户均保持了良好的长期稳定合作关系，互信度较高，该等客户规模较大，资金较为充沛，资信良好。报告期内，公司与上述主要客户的账期基本在 1 个月左右，客户货款结算均为银行转账，结算及时，回款情况良好。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8,313.91 万元、8,699.32 万元和 9,585.18 万元；公司营业收入总体有所增长，随着营业收入的上升，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87,572.22 万元、96,939.29 万元和 93,710.78 万元，总体呈上涨趋势且涨幅与收入增幅基本保持一致，应收账款余额保持相对稳定。

(4) 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 234.53 万元、576.69 万元和 462.29 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65%、1.74%和 1.15%。公司的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电费、保证金以及预付供应商货款等。

2020 年末，预付款项前五名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业务往来内容	金额	占比 (%)
------	--------	----	--------

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株洲供电分公司	电费	145.69	31.52
应县博达瓷业有限公司	成品陶瓷	77.21	16.70
潮州市新艺陶瓷有限公司	成品陶瓷	48.00	10.38
醴陵市鑫达速递有限公司	仓库租赁	31.62	6.84
北京领盛展览有限公司	参展费	16.87	3.65
合计	-	319.39	69.09

(5)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分别为 466.89 万元、304.03 万元和 632.72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29%、0.92%和 1.57%。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质保金及押金等。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前 5 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2020 年末	贵州茅台	质保金	235.00	33.84
	贵州赤水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100.00	14.40
	张家口友合电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押金	30.00	4.32
	国家电网	押金	22.00	3.17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	20.00	2.88
	合计	-	407.00	58.61
2019 年末	贵州茅台	质保金	45.00	13.45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质保金	20.00	5.98
	醴陵市高新技术产业投资经营管理 有限公司	押金	17.06	5.10
	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	押金	17.00	5.08
	长沙中源置业有限公司	押金	16.14	4.82
	合计	-	115.20	34.43
2018 年末	湖南醴陵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 政所	政府补助 款	178.12	36.39
	湖南蓝思华联精瓷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 款	27.72	5.66
	长沙联鑫实业有限公司	押金	26.00	5.31
	醴陵市高新技术产业投资经营管理 有限公司	押金	17.06	3.49

	深圳市巨沃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14.10	2.88
	合计	-	263.01	53.73

1) 坏账准备的减值测试方法

公司自 2019 年起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测试。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2018 年度，对其他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2019 年末及 2020 年末，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2019 年末及 2020 年末，公司采用组合对其他应收款坏账进行计提，其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应收押金保证金组合	550.55	79.29%	59.17	188.19	56.25%	28.59
其他应收款——应收暂付款组合	25.44	3.66%	2.47	34.25	10.24%	1.95
其他应收款——应收出口退税款和员工五险一金组合	118.38	17.05%		112.13	33.51%	
合计	694.37	100.00%	61.65	334.57	100.00	30.54

2019 年末及 2020 年末公司押金保证金余额分别为 188.19 万元 550.55 万元，主要系电瓷类业务的投标保证金、用于公司经营场地租赁的押金及酒瓶类业务的质量保证金。2019 年末及 2020 年末公司应收暂付款余额分别为 34.25 万元、25.44 万元，主要系员工借支的备用金。

根据公司的会计政策，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情况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应收暂付款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

其他应收款——押金 保证金组合	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应收押金保证金组合与应收暂付款组合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下同)	420.29	21.01	5.00	136.75	6.84	5.00
1-2年	91.35	9.13	10.00	25.28	2.53	10.00
2-3年	14.12	2.82	20.00	36.81	7.36	20.00
3-4年	28.61	14.31	50.00	18.11	9.06	50.00
4-5年	18.11	10.87	60.00	1.85	1.11	60.00
5年以上	3.50	3.50	100.00	3.65	3.65	100.00
合计	575.98	61.65	10.70	222.45	30.54	13.73

② 2018年年末，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2018年年末，公司根据账龄对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其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44.48	68.10%	7.22
1-2年	35.74	16.84%	3.57
2-3年	23.31	10.99%	4.66
3-4年	1.95	0.92%	0.98
4-5年	1.30	0.61%	0.78
5年以上	5.40	2.54%	5.40
合计	212.17	100.00%	22.61

2017、2018年根据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性质及分组依据如下：

款项性质	分组依据
押金保证金	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员工五险一金组合、政府补助款组合无逾期损失风险，除以上两组合外的其他组合根据欠款时间划分为不同账龄，账龄年限越长，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越大，故按照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暂付款	
其他	

2018年末其他应收账款中应收出口退税款和员工五险一金组合对应的余额

为 99.21 万元；政府补助款组合对应的余额为 178.12 万元。该类款项未计提坏账。

（6）存货

1) 存货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1,318.31	11.48%	920.08	7.50%	955.99	7.10%
在产品	795.92	6.93%	616.48	5.03%	837.57	6.22%
库存商品	5,767.50	50.20%	7,155.18	58.33%	8,866.35	65.88%
发出商品	3,606.78	31.39%	3,574.84	29.14%	2,799.38	20.80%
合计	11,488.52	100.00%	12,266.59	100.00%	13,459.2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3,459.29 万元、12,266.59 万元和 11,488.52 万元，存货主要由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构成，存货的构成和规模与公司的业务规模和行业特性相匹配。公司外销产品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为主，内销产品采取“以销定产和适当库存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根据下游客户的订单情况调整生产规模，安排生产计划，因此公司的期末存货规模是与公司产品的市场销售状况相符合的。

公司 2019 年期末存货账面价值较 2018 年末减少了 1,192.70 万元，主要是一方面公司强化了存货精细化管理，原材料及在产品占用金额下降；另一方面公司加强销售力度，库存商品去化速度较快，期末库存商品较上年末减少 1,711.17 万元。

2020 年度，受疫情影响，当期销售收入有所小幅下滑，期末存货亦有所降低。

2) 各类存货库龄分布情况、主要客户与订单覆盖情况、库存商品与发出商品在期后结转成本的情况

① 各类存货库龄分布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各类存货库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金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原材料	1,343.45	1,197.22	31.30	20.74	94.19
在产品	899.94	689.03	55.40	59.30	96.21
库存商品	6,531.06	3,591.49	790.74	317.26	1,831.57
发出商品	3,736.92	3,693.74	16.40	26.77	
合计	12,511.38	9,171.48	893.85	424.08	2,021.97
2019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原材料	945.43	793.50	42.25	31.61	78.07
在产品	695.11	503.42	77.31	55.22	59.16
库存商品	8,296.40	4,504.26	910.83	1,190.87	1,690.44
发出商品	3,633.41	3,592.39	41.02		
合计	13,570.36	9,393.57	1,071.41	1,277.71	1,827.67
2018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原材料	985.97	840.89	47.35	25.19	72.55
在产品	942.90	608.26	138.97	68.08	127.58
库存商品	9,979.40	5,538.00	1,834.07	1,792.59	814.75
发出商品	2,799.38	2,799.38			
合计	14,707.65	9,786.54	2,020.38	1,885.86	1,014.88

A、原材料库龄超过1年以上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库龄超过1年的原材料占比分别为14.71%、16.07%和10.88%。2020年占比较低，主要系2020年新冠疫情后，海外经济重启，推动出口较快恢复，公司迎来销售旺季，海外订单增加，当期采购原材料较多所致。

库龄较长的原材料主要为泥料、釉料、及包装物，其库龄较长的原因：**a**、公司各种泥需要经过较长时间的储泥阶段，以使各种泥料更加均匀的分部，改善泥料的粘性，以提高成形率，故部分泥料需要一年以上的陈腐期；**b**、由于公司釉色、花面、器型累计十余万款，需要的各种釉料品种较多，为保证产品数量及质量，相关釉料采购量通常超过订单实际耗用量；**c**、包装物主要是为了准备包装釉下五彩瓷的彩盒，其价值相对较高，由于此类包装物批量采购成本较低，故采购量略大于实际耗用量。

B、在产品库龄超过1年以上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库龄超过1年的在产品占比分别为35.49%、27.58%和

23.44%，2018 年年占比较高主要是因为 2017 年获取了较多的客户订单，当年生产了较多的电瓷类产品，由于客户提货周期较长，当年没有完成销售，故转至 2018 年一年以上的在产品中。2019 年、2020 年末占比有所下降是因为 2018 年华联火炬公司调整产品结构，不再生产瓷套类产品，相关库存正在逐步消化所致。电瓷类产品市场竞争激烈，客户提货周期较长，公司完成主要工序后，先行存放在仓库，导致部分在产品库龄较长。

C、库存商品库龄超过 1 年以上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库龄超过 1 年的库存商品占比分别为 44.51%、45.71%和 45.01%，较为稳定，主要系：

a、公司子公司红官窑主要从事釉下五彩瓷的生产和销售，在北京、长沙、株洲、醴陵等地均有开设展厅零售，需有一定数量的备货，以保障销售。另外，公司部分产品属于艺术收藏品，有保值增值属性，公司会适当储备。

b、公司子公司亿嘉通过电商平台进行销售，也需要一定数量的备货。同时，2016 年亿嘉致远用 3,294 万元存货抵债，增加了公司库存。

c、由于子公司华联火炬相关电瓷产品市场竞争力不强，存货周转较慢，2018 年华联火炬公司调整产品结构，不再生产瓷套类产品，相关库存正在逐步消化。

D、发出商品库龄超过 1 年以上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库龄超过 1 年的发出商品占比分别为 0.00%、1.13%和 1.16%。主要是因为公司按照客户订单发出电瓷类产品后，公司客户因电网类项目未按预期实施，导致未对公司发出商品进行签收确认，故不满足公司的收入确认条件，未结转相关存货成本。

②主要客户与订单覆盖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与发出商品对应的客户及订单覆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库存商品	发出商品	小计	订单覆盖率	主要客户
2020 年末	6,531.06	3,736.92	10,267.98	63.16%	宜家、吉普森、 贵州茅台、泉满、 Pier 1、邦实等
2019 年末	8,296.40	3,633.41	11,929.81	60.89%	
2018 年末	9,979.40	2,799.38	12,778.78	54.03%	

报告期各期末，库存商品与发出商品的订单覆盖率分别为 54.03%、60.89%和 63.16%，逐年上升，主要是因为公司主导产品色釉陶瓷以出口为主，订单规

模逐年上涨所致；同时公司一方面强化了存货精细化管理，另一方面加强销售力度，库存商品去化速度较快，报告期各期末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合计金额相对稳定，订单覆盖率与公司的经营实际相符。

公司无订单覆盖的库存商品主要为零售类业务备货，包括通过零售销售渠道的釉下五彩瓷和电商渠道销售的色釉陶瓷，报告期各期末此两类库存商品余额分别为 4,475.55 万元、3,580.34 万元和 3,057.85 万元，占期末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总和的比例为 35.02%、30.01%和 29.78%。

报告期内公司发出商品前十名客户、商品类别、金额及形成原因如下：

单位：万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客户类型	客户	商品类别	金额	占比	形成原因
外销客户	宜家	色釉陶瓷	1,041.46	27.87%	公司发货后，尚未对出口货物完成报关及装船程序，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故以“发出商品”核算
	吉普森	色釉陶瓷	429.88	11.50%	
	BAMBIS IMPORT CO PTY LTD	色釉陶瓷	104.69	2.80%	
	KHG GmbH & Co. KG	色釉陶瓷	90.59	2.42%	
	泉满	色釉陶瓷	79.27	2.12%	
	Euromarket Designs, Inc.	色釉陶瓷	72.48	1.94%	
	KIRKLANDS, INC.	色釉陶瓷	66.76	1.79%	
	布鲁斯特	色釉陶瓷	60.78	1.63%	
酒瓶类客户	贵州茅台	色釉陶瓷	497.03	13.30%	酒瓶发送给客户后，客户尚未灌装，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故以“发出商品”核算
		釉下五彩瓷	54.35	1.45%	
	宜宾五粮液酒类销售有限公司	色釉陶瓷	303.46	8.12%	
		釉下五彩瓷	54.07	1.45%	
合计			2,854.82	76.39%	-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客户类型	客户	商品类别	金额	占比	形成原因
外销客户	宜家	色釉陶瓷	870.06	23.95%	公司发货后，尚未对出口货物完成报关及装船程序，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故以“发出商品”核算
	吉普森	色釉陶瓷	212.73	5.85%	
	布鲁斯特	色釉陶瓷	100.49	2.77%	
	WELL STANDARD LTD	色釉陶瓷	82.99	2.28%	
	天然工房	色釉陶瓷	54.36	1.50%	
酒瓶类客户	贵州茅台	色釉陶瓷	1,062.67	29.25%	酒瓶发送给客户后，

	宜宾五粮液酒类销售有限公司	色釉陶瓷	211.80	5.83%	客户尚未灌装, 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 故以“发出商品”核算
	湖北劲牌保健酒业有限公司	色釉陶瓷	133.37	3.67%	
	贵州省习水县小糊涂仙酒业有限公司	色釉陶瓷	64.53	1.78%	
	深圳市鹏顺发贸易有限公司	釉下五彩瓷	46.14	1.27%	
合计			2,839.13	78.14%	-
2018年12月31日					
客户类型	客户	商品类别	金额	占比	形成原因
外销客户	吉普森	色釉陶瓷	518.85	18.53%	公司发货后, 尚未对出口货物完成报关及装船程序, 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 故以“发出商品”核算
	宜家	色釉陶瓷	589.54	21.06%	
	Pier 1	色釉陶瓷	192.12	6.86%	
	邦实	色釉陶瓷	160.12	5.72%	
	布鲁斯特	色釉陶瓷	120.25	4.30%	
	维多利亚	色釉陶瓷	49.53	1.77%	
	美家	色釉陶瓷	43.56	1.56%	
酒瓶类客户	贵州茅台	色釉陶瓷	329.66	11.78%	酒瓶发送给客户后, 客户尚未灌装, 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 故以“发出商品”核算
	宜宾五粮液酒类销售有限公司	色釉陶瓷	77.92	2.78%	
电瓷类客户	山东泰开集团及其子公司	电瓷	52.02	1.86%	电瓷产品送货后, 客户尚未签收, 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 故以“发出商品”核算
合计			2,133.58	76.22%	-

③库存商品与发出商品在期后结转成本的情况

截至2021年2月28日, 公司库存商品与发出商品期后结转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库存商品期末余额	6,531.06	8,296.40	9,979.40
期后结转金额	1,986.89	6,122.40	8,099.53
期后结转比例	30.42%	73.80%	81.16%
发出商品期末余额	3,736.92	3,633.41	2,799.38
期后结转金额	3,053.60	3,603.17	2,776.17
期后结转比例	81.71%	99.17%	99.17%

尚未结转发出商品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色釉陶瓷	539.58	2.94	-
其中：酒瓶	515.66	2.94	-
外销色釉陶瓷	23.91	-	-
电瓷	120.89	27.30	23.21
釉下五彩瓷	22.85	-	-
其中：酒瓶	22.85	-	-
合计	683.32	30.24	23.21

由上可见，截至2021年2月末，公司发出商品的期后未结转余额较小，未结转的产品由色釉陶瓷、电瓷和釉下五彩瓷构成。其中色釉陶瓷—外销色釉陶瓷由公司发货后，尚未对出口货物完成报关及装船程序；色釉陶瓷—酒瓶和釉下五彩瓷-酒瓶由公司发送给客户后，客户尚未灌装；电瓷类产品由于公司发货后，相关客户因其项目实施进度延后导致尚未对公司发出商品进行确认。综上所述，发出商品中的未结转产品尚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故期后尚未结转收入。

3) 存货跌价准备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余额	跌价准备	余额	跌价准备	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1,343.45	25.14	945.43	25.35	985.97	29.98
在产品	899.94	104.02	695.11	78.63	942.90	105.33
库存商品	6,531.06	763.57	8,296.40	1,119.09	9,979.40	1,076.78
发出商品	3,736.92	130.13	3,633.41	80.70	2,799.38	36.28
合计	12,511.38	1,022.86	13,570.36	1,303.77	14,707.65	1,248.3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分别为1,248.37万元、1,303.77万元和1,022.86万元。

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情况如下：

A、报告期各期末，原材料计提减值准备分别为29.98万元、25.35万元和25.14万元，主要系2017年末公司主动调整产品结构，将原电瓷业务的瓷套生产车间改造为色釉陶瓷生产车间，原有的瓷套类生产车间相关备品备件失去使用价值，其可变现净值低于备品备件期末成本。

B、报告期各期末，在产品计提减值准备分别为 105.33 万元、78.63 万元和 104.02 万元，计提的相关在产品主要为电瓷类产品，由于电瓷类产品市场竞争激烈，公司部分产品市场竞争力较弱，为了提高产能利用率，故承接了部分低毛利或者负毛利的订单，公司根据订单生产了上述产品，导致可变现净值小于在产品的期末成本，故计提了在产品存货跌价准备。

C、报告期各期末，库存商品计提减值准备分别为 1,076.78 万元、1,119.09 万元和 763.57 万元，主要系：a、公司子公司华联亿嘉通过电商平台进行销售，需要一定数量的备货，且由于电商业务的特点，产品款式变化较快，容易造成积压，华联亿嘉对积压的产品进行降价销售。另外，2018 年华联亿嘉部分仓库条件简陋，产品包装物霉变影响了产品的成色。b、子公司华联火炬相关电瓷产品市场竞争力不强，存货周转较慢，故承接了部分低毛利或者负毛利的订单，公司根据订单生产了上述库存商品，并在报告期各期末对相关商品计提了减值。

由于上述原因，公司按照可变现净值与成本孰低的原则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D、报告期各期末，发出商品计提减值准备分别为 36.28 万元、80.70 万元和 130.13 万元，主要为公司承接了部分低毛利率或者负毛利率的电瓷类产品订单，相关产品计提的减值准备。

①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政策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等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进行预计，当存货成本低于可变现净值时，存货按成本计量，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当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时，根据预计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金额计提跌价准备。

②存货减值测试的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

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公司存货包括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须的原材料、在产品以及产成品。公司各期末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对存货计价，当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时，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报告期各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计提金额合理。

4) 按产品类别分类的库存商品与发出商品金额、与各类产品销售收入的配比情况、对应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所对应的库存商品与发出商品金额、与各类产品销售收入的配比情况及对应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色釉陶瓷	库存商品	4,052.88	5,121.40	6,021.52
	发出商品	3,439.19	3,422.70	2,556.27
	色釉陶瓷收入	83,167.28	84,942.23	72,887.52
	库存商品/色釉陶瓷收入	4.87%	6.03%	8.26%
	发出商品/色釉陶瓷收入	4.14%	4.03%	3.51%
	存货跌价准备	517.75	685.17	570.17
釉下五彩瓷	库存商品	1,773.71	2,199.27	2,915.76
	发出商品	165.05	79.86	42.40
	釉下五彩瓷收入	4,237.18	4,397.78	6,343.11
	库存商品/釉下五彩瓷收入	41.86%	50.01%	45.97%
	发出商品/釉下五彩瓷收入	3.90%	1.82%	0.67%
	存货跌价准备	59.62	99.85	148.53
电瓷	库存商品	605.35	828.16	950.73
	发出商品	129.97	121.14	200.71
	电瓷收入	3,256.15	4,180.75	3,875.70
	库存商品/电瓷收入	18.59%	19.81%	24.53%
	发出商品/电瓷收入	3.99%	2.90%	5.18%
	存货跌价准备	284.45	382.33	367.83
陶瓷新材料	库存商品	99.13	147.58	91.40
	发出商品	2.71	9.72	-

	陶瓷新材料收入	551.26	583.39	451.19
	库存商品/陶瓷新材料收入	17.98%	25.30%	20.26%
	发出商品/陶瓷新材料收入	0.49%	1.67%	0.00%
	存货跌价准备	31.88	32.44	26.52

5) 按内外销分类的发出商品金额、与内外销收入的配比情况及对应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内外销分类的发出商品金额、与内外销主营业务收入的配比情况及对应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区域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内销	内销发出商品	1,333.82	1,778.40	732.53
	内销收入	34,457.36	34,147.13	28,474.06
	内销发出商品/内销收入	3.87%	5.21%	2.57%
	存货跌价准备	107.38	58.58	-
外销	外销发出商品	2,403.10	1,855.01	2,066.85
	外销收入	57,114.86	60,406.57	55,563.14
	外销发出商品/外销收入	4.21%	3.07%	3.72%
	存货跌价准备	22.75	22.13	36.28

6) 外购成品陶瓷的存货管理方法、会计核算方法及依据

①外购成品陶瓷的存货管理方法

公司内部建立的外购陶瓷的存货管理方法如下：

A、外购陶瓷收料管理

公司仓库收到外购成品陶瓷时，仓库管理人员将供应商提供的送货单据与采购订单核对，财务部核对仓库签字确认的送货单和采购订单，质量检测人员进行来料检验。经检验合格后在《验货申请表》上签字，交给仓库正式入库。仓库将供应商的送货单据交由财务部进行账务处理。

B、存储管理

公司对不同的外购成品陶瓷，按照仓库分类、分区放置，标识清晰，定期盘点。

C、发料管理

生产人员根据生产需求填写《领料单》，经生产部负责人批准后，前往仓库

领料，仓库核对《领料单》，核对无误后发货。仓库根据发货清单登记物料卡，并将发货清单交由财务部进行账务处理。

D、成品出货管理

外购成品陶瓷经过公司烤底标、包装后（或直接）销售给客户。仓库根据销售人员提供的《发货通知单》备货，通知质量部进行检验。经检验合格后，仓库办理出库，仓库管理人员在《发货通知单》上签字，并将《发货通知单》交由财务部进行账务处理。

②外购陶瓷的会计核算方法及依据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公司外购陶瓷的会计核算方法如下：

A、采购入库：生产部门根据采购计划在财务系统制作采购申请，提请采购部门进行采购，仓库管理人员根据实际入库数量入库，财务部门按照实际成本计入库存商品；

B、生产领用出库：财务人员根据当月实际领用陶瓷数量，按照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入生产成本；

C、产成品入库：包装车间实际耗用的包装物，按照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入生产成本，待包装完成后，在系统生成成品入库单，计入库存商品；

D、产成品出库：仓库管理人员根据发货通知单出库，按照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待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后计入主营业务成本。

(7) 合同资产

2020年起，根据新收入准则，公司将应收质保金调整至合同资产列报。2020年末，公司合同资产金额为230.72万元。

(8)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1,529.49万元、1,897.33万元和1,724.85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4.21%、5.74%和4.29%。公司的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增值税留抵进项税额及预缴税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增值税留抵进项税额及预缴税金	1,495.89	1,868.87	1,461.55
其中：增值税留抵税额	1,184.66	1,663.92	1,195.25
增值税待认证税金	142.49	203.03	185.88

预缴企业所得税	167.66	1.93	44.99
预缴的其他税款	1.07		35.43
待摊费用	228.96	28.46	67.93
合计	1,724.85	1,897.33	1,529.49

报告期内，公司增值税销项税额主要与内销规模有关。报告期内增值税销项税额与内销销售规模配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申报销项税额①	7,139.38	7,754.46	8,058.45
内部交易抵消等销项税额②	2,599.70	3,060.20	3,483.72
调整后销项税额③=①-②	4,539.68	4,694.26	4,574.74
内销收入④	34,995.35	34,550.50	28,910.35
调整后销项税额占内销收入比⑤=③/④	12.97%	13.59%	15.82%
适用的增值税销项税率	5%、9%、13%	5%、9%、10%、13%、16%	5%、6%、10%、11%、16%、17%

2、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350.00	0.80%
长期股权投资	4,504.32	9.14%	4,229.55	9.44%	4,037.24	9.2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79.00	2.80%	1,155.00	2.58%	-	-
投资性房地产	645.80	1.31%	707.61	1.58%	769.41	1.77%
固定资产	24,065.53	48.82%	24,806.34	55.36%	25,387.75	58.35%
在建工程	4,270.24	8.66%	668.44	1.49%	-	-
无形资产	11,762.14	23.86%	12,145.52	27.11%	12,357.49	28.40%
长期待摊费用	31.74	0.06%	136.50	0.30%	176.30	0.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6.26	0.46%	230.61	0.51%	226.28	0.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06.48	4.88%	727.88	1.62%	206.87	0.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291.51	100.00%	44,807.44	100.00%	43,511.35	100.00%

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组成，具体情况如下：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18 年年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对茶陵浦发村镇银行的股权投资，为 350.00 万元，占其股权比例为 7.00%。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2019 年公司将其列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2019 年末其账面价值为 1,155.00 万元，2020 年末账面价值为 1,379.00 万元。

1) 原账面价值的确认依据

根据 2012 年 8 月 29 日，公司签订的《茶陵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起人协议书》及《茶陵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村镇银行”）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注册资本为实收货币资本。公司认购 350 股，实缴出资 350 万元，占总股本比例 7%。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06〕3 号）第三十一条：企业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司初始投资成本即为公允价值，因此原账面价值确认为 350 万元。

2) 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之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的依据

2019 年 1 月 1 日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后，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相关规定，企业应当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类，公司对浦发村镇银行的权益投资管理的业务模式不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也不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为目标，且公司管理层未将该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故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将该权益工具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依据

对浦发村镇银行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系借鉴评估方法中市场法中的交易案例比较法。交易案例比较法系通过分析与评估企业处于同一或类似行业的公司的买卖、收购及合并案例，获取并分析这些交易案例的数据资料，计算适当的价值比率或经济指标，得出评估对象价值的方法。公司计算对浦发村镇银行股权价值时采用市净率（PB）作为价值比例来对其市场价值进行估算。计算方法为：

股权价值=产权持有者持股数量×目标公司 P/B×目标公司每股账面净资产

其中：目标公司 P/B=修正后可比案例 P/B 的平均值=Σ（可比案例 P/B×可比案例 P/B 修正系数）

可比案例 P/B 修正系数=Σ影响因素 Ai 的调整系数

影响因素 Ai 的调整系数=目标公司参数/可比案例参数

公司通过分析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财务数据、价值比率和经济指标，结合公司对浦发村镇银行的持股数量及目标公司 P/B 和目标公司每股账面净资产计算出浦发村镇银行 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如下：

单位：股、元

日期	产权持有者持股数量①	目标公司 P/B②	目标公司每股账面净资产③	股权价值④=①*②*③
2020年12月31日	3,500,000.00	1.10	3.59	13,790,000.00
2019年12月31日	3,500,000.00	1.06	3.11	11,550,000.00
2019年1月1日	3,500,000.00	1.03	2.72	9,800,000.00

（2）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蓝思华联	1,645.60	1,478.71	1,452.39
安迅物流	2,858.72	2,750.84	2,584.85
醴陵经天纬地	-	-	-
合计	4,504.32	4,229.55	4,037.24

注：2018 年 5 月，经醴陵经天纬地股东会决议同意，华联亿嘉与自然人刘度珍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醴陵经天纬地 35% 的股权转让给刘度珍。

1) 2011 年 11 月 5 日，华联瓷业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拟出资设立湖南蓝思华联精瓷有限公司（暂定）的议案》，同意与蓝思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共同设立蓝思华联，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其中蓝思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1,020 万元，占比 51%，华联瓷业以货币出资 980 万元，占比 49%。2012 年 6 月 13 日，蓝思华联成立。双方出资已到位。报告期内，公司持有蓝思华联 49% 的股权。

2) 2015 年 10 月 18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公司子

公司华联火炬与安迅物流原股东潘坚、谢重阳、赵三三于 2015 年 10 月 9 日签订了《增资扩股协议》，约定安迅物流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加到 1,539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539 万元由华联火炬以土地使用权 1,700 万元和现金 750 万元认缴。该土地使用权以评估价值为依据，经双方协商确定。

2015 年 12 月 9 日，安迅物流办理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出资完成后，华联火炬持有安迅物流 35.02% 股权。

(3) 投资性房地产

报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系用于租赁的房屋建筑物，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产权证号	房屋坐落	面积(m ²)	折旧年限
1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醴字第 00042510 号	左权南路华瓷家园 3 栋住宅楼 101	1,068.21	20 年
2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醴字第 00042511 号	左权南路华瓷家园 3 栋住宅楼 201	1,244.53	

报告期各期末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769.41 万元、707.61 万元和 645.80 万元。投资性房地产原值、累计折旧、减值准备增减变动情况及变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原值			
期初数	1,339.39	1,339.39	1,339.39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1,339.39	1,339.39	1,339.39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期初数	631.79	569.98	508.17
本期增加金额	61.81	61.81	61.81
1) 计提或摊销	61.81	61.81	61.81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693.59	631.79	569.98
减值准备			
期初数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645.80	707.61	769.41
期初账面价值	707.61	769.41	831.22

(4) 固定资产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报告期各期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5,387.75、24,806.34 万元和 24,065.53 万元，固定资产种类保持稳定。

1) 固定资产具体情况

①2020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28,613.87	15,596.10	177.14	881.29	45,268.41
本期增加金额	664.90	1,150.20		85.47	1,900.57
1) 购置	220.41	1,063.57		85.47	1,369.44
2) 在建工程转入	444.49				444.49
3) 其他增加		86.64			86.64
本期减少金额	139.87	285.18			425.04
1) 处置或报废	53.23	285.18			338.41
2) 其他减少	86.64				86.64
期末数	29,138.90	16,461.13	177.14	966.76	46,743.94
累计折旧					
期初数	12,320.53	7,453.83	125.25	532.33	20,431.94
本期增加金额	1,314.15	1,081.02	16.05	75.10	2,486.31
1) 计提	1,314.15	1,080.69	16.05	75.10	2,485.99
2) 其他增加		0.32			0.32
本期减少金额	23.82	219.06			242.88
1) 处置或报废	23.49	219.06			242.55
2) 其他减少	0.32				0.32
期末数	13,610.87	8,315.79	141.29	607.43	22,675.38

减值准备					
期初数		30.13			30.13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7.10			27.10
期末数		3.03			3.03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5,528.04	8,142.31	35.85	359.34	24,065.53
期初账面价值	16,293.34	8,112.14	51.89	348.97	24,806.34

②2019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28,542.27	14,713.51	177.14	729.45	44,162.38
本期增加金额	144.73	1,619.09		155.38	1,919.20
1) 购置	144.73	1,619.09		155.38	1,919.20
本期减少金额	73.13	736.49		3.54	813.17
1) 处置或报废	53.57	736.49		3.54	793.61
2) 转入在建工程	19.56				19.56
期末数	28,613.87	15,596.10	177.14	881.29	45,268.41
累计折旧					
期初数	11,020.76	7,078.14	109.20	480.88	18,688.98
本期增加金额	1,335.04	969.25	16.05	54.64	2,374.96
1) 计提	1,335.04	969.25	16.05	54.64	2,374.96
本期减少金额	35.26	593.55		3.19	632.00
1) 处置或报废	32.62	593.55		3.19	629.36
2) 转入在建工程	2.64				2.64
期末数	12,320.53	7,453.83	125.25	532.33	20,431.94
减值准备					
期初数		85.65			85.65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本期减少金额		55.52			55.52

1) 处置或报废		55.52			55.52
期末数		30.13			30.13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6,293.34	8,112.14	51.89	348.97	24,806.34
期初账面价值	17,521.52	7,549.72	67.94	248.58	25,387.75

③2018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25,598.94	10,990.66	177.14	679.05	37,445.80
本期增加金额	3,006.53	4,827.87		106.47	7,940.86
1) 购置	317.09	2,859.31		103.43	3,279.82
2) 在建工程转入	2,689.44	1,968.56		3.04	4,661.04
本期减少金额	63.19	1,105.02		56.07	1,224.28
1) 处置或报废	63.19	1,105.02		56.07	1,224.28
期末数	28,542.27	14,713.51	177.14	729.45	44,162.38
累计折旧					
期初数	9,818.08	6,883.05	93.16	477.51	17,271.80
本期增加金额	1,229.43	802.01	16.05	53.83	2,101.32
1) 计提	1,229.43	802.01	16.05	53.83	2,101.32
本期减少金额	26.75	606.92		50.46	684.14
1) 处置或报废	26.75	606.92		50.46	684.14
期末数	11,020.76	7,078.14	109.20	480.88	18,688.98
减值准备					
期初数		329.29			329.29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本期减少金额		243.64			243.64
1) 处置或报废		243.64			243.64
期末数		85.65			85.65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7,521.52	7,549.72	67.94	248.58	25,387.75
期初账面价值	15,780.85	3,778.32	83.98	201.55	19,844.71

2020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中所有权受限的账面价值为 3,230.15 万元，主要用于公司抵押借款，具体抵押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六、（一）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2) 固定资产成新率情况

2020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的成新率如下：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原值	折旧年限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9,138.90	20-50 年	15,528.04	53.29%
机器设备	16,461.13	10 年	8,142.31	49.46%
运输工具	177.14	10 年	35.85	20.24%
电子设备及其他	966.76	5 年	359.34	37.17%
合计	46,743.94	-	24,065.53	51.48%

2020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的成新率为 51.48%，其中房屋及建筑物成新率为 53.29%，机器设备成新率为 49.46%，主要是因为公司部分厂区的设备投入运行时间较长的影响，成新率偏低。

3) 闲置固定资产账面明细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闲置固定资产账面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20 年末	机器设备	7.53	3.75	3.03	0.75
2019 年末	机器设备	73.05	35.62	30.13	7.30
2018 年末	机器设备	296.14	197.43	85.65	13.05

4) 各期经营租出固定资产账面明细情况、出租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租出固定资产账面明细情况、出租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租赁期	承租人
2020 年度	瓷套车间	286.46	2017 年 3 月 19 日 -2020 年 3 月 18 日、 2020 年 3 月 19 日 -2021 年 3 月 18 日	湖南蓝思华联精瓷有限公司
	合计	286.46	-	-
2019 年度	仓库	43.16	2016 年 7 月 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义乌市正旺饰品有限公司

			日	
	八里庵一仓	7.95	2019年6月—2019年9月30日	义乌市正旺饰品有限公司
	瓷套车间	306.82	2017年3月19日—2020年3月18日	湖南蓝思华联精瓷有限公司
	合计	357.94	-	-
2018年度	仓库	46.43	2016年7月1日—2019年12月31日	义乌市正旺饰品有限公司
	八里庵一仓	9.12	2018年6月—2019年9月30日	义乌市正旺饰品有限公司
	瓷套车间	327.18	2017年3月19日—2020年3月18日	湖南蓝思华联精瓷有限公司
	合计	382.73	-	-

(5) 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的余额分别为0万元、668.44万元和4,270.24万元。2020年末，在建工程主要为总部大楼和华瓷汇物流园，其账面价值分别为3,733.66万元和515.56万元。

1) 报告期各期在建工程具体情况

报告期各期在建工程主要项目名称、预算金额、实际投入、工程进度、转入固定资产的明细项目情况如下：

①2020年度

单位：万元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期末数	工程进度(%)	转入固定资产明细
总部大楼	20,206.32	497.78	3,235.88	-	3,733.66	18.48	-
生产车间	495.00	170.65	273.84	444.49	-	100.00	房屋建筑物
华瓷汇物流园	5,000.00	-	515.56	-	515.56	10.31	-
玉祥二期智能制造车间项目	5,013.25	-	21.02	-	21.02	0.42	-
合计	30,714.57	668.44	4,046.30	444.49	4,270.24	-	-

②2019年度

单位：万元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期末数	工程进度(%)	转入固定资产明细
------	-----	-----	------	--------	-----	---------	----------

总部大楼	20,206.32	-	497.78	-	497.78	2.46	-
生产车间	495.00	-	170.65	-	170.65	42.33	-
合计	20,701.32	-	668.44	-	668.44	-	-

②2018 年度

单位：万元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 资产	期 末 数	工程进 度 (%)	转入固定 资产明细
等静压项目	1,797.00	1,330.36	132.82	1,463.18	-	100.00	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
玉祥智能制造集中制泥车间项目	3,419.76	1,182.04	1,527.15	2,709.19	-	100.00	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电子设备
HGY-035 20 立方米全自动燃气快烧梭式窑	27.35	-	27.35	27.35	-	100.00	机器设备
火炬高端日用瓷生产线	461.32	-	461.32	461.32	-	100.00	机器设备
合计	5,705.43	2,512.40	2,148.64	4,661.04	-	-	-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均利用自有资金建造，不涉及借款费用资本化。

2) 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设备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中生产设备（大于 50 万）等的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供应商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 资本	公司简介	采购金额	采购内 容
2020 年度	晋江凯拉捷特陶瓷科技有限公司	2014/7/2	60 万欧元	公司为 KERAjetS.A（西班牙）的中国区全资子公司；母公司 KERAjetS.A 是世界上第一家发明并专业从事陶瓷喷墨打印机的研发，组装和全球销售的公司。	224.60	喷墨印刷机
	埃斯顿(湖北)机器人工程有限公司	2016/5/23	4,500 万元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SZ.002747）子公司，以机器人及工业机器人成套系统为主的相关产品（含 FTL 柔性生产线制造、垂直多关节工业机器人、焊接机器人及其焊接装置设备）	123.89	杯类自动包装线

				为主营业务		
	长沙凯卓立智能仓储装备有限公司	2017/10/11	580万元	从事仓储货架的规划、设计、生产、销售、安装及服务于一体的仓储货架生产厂家	73.98	重型货架
	株洲菱控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7/11/21	100万元	主营温控, 仪表, 传感器, 各类工控产品	55.40	码垛机器人
	合计				477.87	-
2019年度	黄冈市华窑中博窑炉技术有限公司	1999/5/25	1,120万元	公司主导产品为隧道窑、辊道窑、梭式窑等, 提供日用陶瓷、稀土化工、粉末冶金、建筑陶瓷、卫生陶瓷、电瓷、特种陶瓷、新型建材、耐火材料、砖瓦、玻璃熔块、焦炉及工业炉窑炉设计、施工、安装及调试	361.01	辊道窑、窑炉
	晋江凯拉捷特陶瓷科技有限公司	同上	同上	同上	212.39	喷墨印刷机
	湖南花石陶瓷玻璃机械有限公司	2006/3/16	500万元	公司是陶瓷机械及玻璃深加工机械的专业制造商, 主要产品有: 陶瓷机械(包括练泥机系列、压滤机系列、柱塞泵系列、球磨机及搅拌机系列), 玻璃深加工机械(包括直边机、斜边机、钻孔机、清洗机、双边机、四边机, 各种玻璃加工生产线)。	144.25	泥饼生产线相关设备
	斯罗米克智能机器(唐山)有限公司	2018/3/22	261.67万元	HIPHOENIX 斯罗米克在河北唐山的子公司, 主要从事智能装备制造, 致力于专用工序流水线、过程自动化专机定制、柔性生产线设计制作、工业机器人与视觉识别研发与应用集成、AGV 及立体智能仓储系统, 并提供专业的陶瓷成套机器人成型、智能干燥器、空心与压力注浆生产线、自动施釉等各工序自动化机器。	78.14	自动喷釉线、机器人滚压柔性系统
	湖南中联陶瓷机械有限公司	2006/6/12	500万元	公司主要生产球磨机、压滤机、柱塞泵、练泥机等产品, 广泛应用于日用陶瓷、建筑卫生陶瓷、电瓷、工业特种陶瓷以及化工、造纸、环保等行业。	55.27	练泥机、揉练机
	合计				851.06	-

2018 年度	黄冈市华窑 中博窑炉技 术有限公司	同上	同上	同上	654.72	辊道窑
	井冈山市振 兴陶瓷设备 有限公司	2017/7/6	50万 元	公司经营范围包括日用陶瓷制 品成型机械、厢式、带式 and 链式 干燥机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 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 经营活动）。	302.31	陶瓷坯 体链式 干燥机、 余热利 用系统
	湖南中联陶 瓷机械有限 公司	同上	同上	同上	224.42	搅拌机、 球磨机
	泉州坤泰机 械精工制造 有限公司	2010/10/31	500万 元	公司主要经营机械设备生产、加 工、装配；石膏加工、销售；创 新开发了 TA 系列日用陶瓷自动 滚压成型生产线及真空不锈钢 练泥机，机械在陶瓷生产方面具 有优越的生产适应性、实用性、 操作性。	223.18	自动滚 压杯类 生产线
	湖南巨牛衡 器有限公司	2000/10/26	3,000 万元	公司主营 SCS 系列电子汽车衡 （地磅）、SCS-S 型全数字式电 子汽车衡、称重配料系统、PICS 定量給料皮带机、无人值守汽车 衡智能称重系统、TGT 系列机械 台秤、JN818 系列仪表等。	159.15	球磨机 配料系 统相关 设备
	湖南醴陵复 民瓷业机械 制造有限公 司	2003/9/26	200万 元	公司为以生产陶瓷机械设备为 中心，集科研、生产、营销和自 营出口为一体的科技型专业生 产企业主要产品:全自动滚压成 型、干燥、精坯、施釉线及滚压 成型机系列、塑压成型机系列、 环保型智能液压压滤机系列、液 压陶瓷柱塞泵系列、真空练泥机 系列、全自动高强磁选机系列。	93.58	陶瓷塑 压机
	承德金龙输 送机制造有 限责任公司	2004/10/28	5,000 万元	公司主要从事自动化输送系统 工程及服务、工程分包、系统改 造、备品备件、设备维护等业务。	91.88	输送线
合计					1,749.24	-

注：公司简介来自于各公司官网查询。

（6）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账面价值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	-------	-------	-------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11,382.97	11,675.97	11,950.37
软件	195.82	237.90	120.73
专利及商标权	183.35	231.66	286.40
合计	11,762.14	12,145.52	12,357.49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1) 专利及商标权的具体构成情况及变动明细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专利及商标权的具体构成情况及变动明细情况如下：

①2020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亿嘉系列商 标	火炬商标	陶瓷杯盘类自动 滚压成型生产线	外观设计专 利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360.85	96.60	90.00		547.45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360.85	96.60	90.00		547.45
累计摊销					
期初数	150.41	93.38	72.00		315.79
本期增加金额	36.08	3.22	9.00		48.30
1) 计提	36.08	3.22	9.00		48.30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186.49	96.60	81.00		364.09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74.36		9.00		183.35
期初账面价值	210.44	3.22	18.00		231.66

②2019年末

单位：万元

项目	亿嘉系列商 标	火炬商标	陶瓷杯盘类自动 滚压成型生产线	外观设计专 利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360.85	96.60	90.00		547.45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360.85	96.60	90.00		547.45
累计摊销					
期初数	114.33	83.72	63.00		261.05
本期增加金额	36.08	9.66	9.00		54.74
1) 计提	36.08	9.66	9.00		54.74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150.41	93.38	72.00		315.79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210.44	3.22	18.00		231.66
期初账面价值	246.52	12.88	27.00		286.40

③2018 年末

单位：万元

项目	亿嘉系列商 标	火炬商标	陶瓷杯盘类自动 滚压成型生产线	外观设计 专利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360.85	96.60	90.00		547.45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360.85	96.60	90.00		547.45
累计摊销					
期初数	78.24	74.06	54.00		206.30
本期增加金额	36.08	9.66	9.00		54.74
1) 计提	36.08	9.66	9.00		54.74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114.33	83.72	63.00		261.05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246.52	12.88	27.00		286.40
期初账面价值	282.60	22.54	36.00		341.14

2) 商标权及专利的产生背景

①亿嘉系列商标

华联瓷业主要从事陶瓷制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是国内最大的出口日用陶瓷生产商，产品以釉下五彩瓷等日用陶瓷为主，在产品的研发和设计、产品质量管控和生产规模等方面具备一定的竞争优势。伴随着国内消费结构升级和“互联网+”概念的推广，华联瓷业拟在互联网领域进行日用陶瓷销售的尝试。由于互联网销售非常依靠品牌的影响力、网店流量和消费者的粘性，先发优势非常明显，因此，寻求与一家具备上述竞争优势的日用陶瓷电商销售公司进行合作成为了华联瓷业开拓国内市场和互联网销售的必然选择。

亿嘉致远及其管理团队依托湖南省醴陵市的日用陶瓷产业集群优势，具有多年互联网电商运营和管理经验，在电商模式运营管理、产品创意设计、供应链管理、电商物流方面具有一定的经验积累和竞争优势。亿嘉致远开创的“IJARL”品牌为国内日用陶瓷电商的主流品牌，并具备了很好的品牌影响力和客户基础，但受资金、研发能力和生产能力的制约，急需借助外部力量推动其业务快速发展。

华联瓷业作为亿嘉致远的日用陶瓷供应商，与亿嘉致远一直有业务往来和合作。为整合华联瓷业和亿嘉致远在日用陶瓷生产管理、互联网销售等方面的资源和优势，经双方协商，华联瓷业与亿嘉致远于 2013 年 8 月合资成立华联亿嘉。

②火炬商标

2010 年 5 月，华联火炬通过公开竞拍的方式以 96.10 万元竞得湖南省醴陵电瓷厂的第 75784 号和第 380547 号图形商标权。

③专利

2011 年 4 月，公司与北京中航里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公司）签订了技术开发合同，共同研究开发自动餐具（杯盘类）生产成型设备技术，合同约定研发期限为 2011 年 4 月至 2012 年 3 月，合同金额 90 万元，中航公司需在 2011 年 12 月 31 日前交付设备并在工厂完成试机。中航公司按合同约定完成了技术开发工作，2012 年 1 月，公司和中航公司共同完成了项目验收，并于当月申报完成了实用新型专利，专利号为“ZL201220022336.4”。

2010 年 12 月，湖南华联君窑艺术瓷有限公司收到股东屈良奇、肖建辉以无形资产外观专利作为出资的资本。

3) 专利及商标权的减值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专利及商标权所对应的后续产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后续收入情况			是否发生减值
		2020年度	2019年	2018年	
亿嘉系列商标	174.36	5,718.86	3,039.12	1,246.77	否
火炬商标	-	3,256.15	4,180.75	3,875.70	否
陶瓷杯盘类自动滚压成型生产线	9.00	836.09	805.96	557.16	否
合计	183.35	9,811.10	8,025.83	5,679.63	

(7) 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206.87 万元、727.88 万元和 2,406.48 万元。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预付工程、设备款及其他长期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工程、设备款及其他长期款项的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供应商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采购内容	期后结转情况 (截至 2021 年 2 月 28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醴陵市华强钢结构安装队	预付设备款	415.00	大型仓库货架	
	余姚市健峰管理培训学校	预付培训款	187.22	信息化生产管理系统	按照进度于 2020 年至 2021 年计入管理费用
	斯罗米克智能机器(唐山)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45.17	自动喷釉线	
	佛山市南海赛拉德陶瓷机械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71.28	除尘设备以及粉料输送线	于 2021 年 2 月结转固定资产
	长沙杭叉叉车销售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25.41	叉车	
	嘉树村村民委员会	其他长期款项	15.60	土地预付款	
	黄冈市华窑中博窑炉技术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10.99	窑炉	
	佛山市南海鑫隆机工机械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779.20	数控自动滚压生产线	
	江西锦尚科技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161.10	窑炉	

	湖南安迅物流运输有限公司	预付土地款	128.39	土地款	
	湖南顺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112.70	链干机及余热利用系统	
	淄博永晟精陶科技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80.40	碳化硅板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78.00	等静压机	
	湖南中联陶瓷机械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61.12	制泥设备	
	承德光大输送机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51.90	吊篮悬挂输送线	
	湖南巨牛衡器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37.68	制釉配料系统	
	湖南锐和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预付工程款	28.60	仓库基建	于2021年1月结转固定资产
	株洲菱控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15.96	机械手拆垛、码垛设备	于2021年1月结转固定资产
	仁怀云上家装饰有限公司	预付装修款	14.90	店铺装修款	
	湖南驰洁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13.50	拖地机、磨底机	
	其他	预付设备工程款等	72.37		
	合计		2,406.48		
2019年12月31日	余姚市健峰管理培训学校	其他长期款项	214.74	信息化生产管理系统培训	按照进度预计2020年至2021年计入管理费用
	埃斯顿(湖北)机器人工程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84.00	杯类自动包装线、机器人	于2020年12月结转固定资产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预付工程款	64.85	等静压车间	于2020年6月结转固定资产
	晋江凯拉捷特陶瓷科技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52.00	喷墨打印机	于2020年12月结转固定资产
	斯罗米克智能机器(唐山)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45.17	自动喷釉线	
	株洲菱控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36.23	集中制泥购码垛机器人	于2020年1月结转固定资产
	扬州市工匠机械技术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34.83	全自动粉末成型机	于2020年7月结转固定资产

	泉州坤泰机械精工制造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26.96	自动滚压线	于2020年6月结转固定资产
	上海仁力名才软件有限公司	预付工程款	24.83	人力资源信息系统	于2020年12月结转无形资产
	湖南新宇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预付工程款	21.55	长沙店面装修	于2020年9月结转长期待摊费用
	湖南谨谦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16.68	皮带式循环滚压机	于2020年5月结转固定资产
	嘉树村村民委员会	其他长期款项	15.60	土地预付款	
	佛山市南海赛拉德陶瓷机械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13.86	粉料输送设备	于2021年2月结转固定资产
	井冈山市振华机械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10.80	窑炉余热改造	于2020年7月结转固定资产
	其他	预付设备工程款等	65.78	预付工程设备款	
	合计		727.88		
2018年12月31日	湖南思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预付工程款	87.38	阿米巴生产系统	于2019年9月结转无形资产
	上海仁力名才软件有限公司	预付工程款	24.83	人力资源信息系统	于2020年12月结转无形资产
	黄冈市华窑中博窑炉技术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17.40	8.6立方米全自动燃气快烧梭式窑	于2019年1月结转固定资产
	佛山市微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预付工程款	15.90	EAS 条码管理系统开发	于2019年3月结转无形资产
	佛山市微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预付工程款	13.91	金蝶系统散瓷成箱开发软件	于2019年3月结转无形资产
	无锡施洛华机械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13.50	离心喷雾干燥机	于2019年9月结转固定资产
	株洲市欧华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10.65	大流量棒销卧式砂磨机	于2019年3月结转固定资产
	长沙捷甬达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10.20	精雕机	于2019年5月结转固定资产
	其他	预付设备工程款等	13.10		
	合计		206.87		

（二）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1,001.40	4.53%	9,000.00	30.35%
应付账款	7,128.46	32.53%	6,692.66	30.27%	7,232.89	24.39%
预收款项	-	-	1,186.28	5.37%	1,227.90	4.14%
合同负债	1,432.74	6.54%	-	-	-	-
应付职工薪酬	5,998.30	27.37%	5,731.07	25.92%	5,560.63	18.75%
应交税费	723.11	3.30%	551.47	2.49%	672.61	2.27%
其他应付款	823.74	3.76%	394.34	1.78%	712.92	2.40%
其他流动负债	290.35	1.32%	722.84	3.27%	401.83	1.35%
流动负债合计	16,396.70	74.81%	16,280.06	73.63%	24,808.78	83.65%
非流动负债：						
预计负债	220.51	1.01%	226.06	1.02%	224.23	0.76%
递延收益	4,725.67	21.56%	5,097.39	23.05%	4,446.44	14.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3.69	2.62%	506.79	2.29%	178.97	0.6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19.87	25.19%	5,830.24	26.37%	4,849.64	16.35%
负债合计	21,916.57	100.00%	22,110.30	100.00%	29,658.4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负债总额分别为 29,658.42 万元、22,110.30 万元和 21,916.57 万元。公司所处的日用瓷器行业产品销售周转较快，对短期资金需求较高。公司的负债构成主要为流动负债，报告期各期末占比均在 70%以上。

1、流动负债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 9,000.00 万元、1,001.40 万元和 0，占当期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30.35%、4.53%和 0，公司于 2019 年归还了大部分短期借款，2019 年年末短期借款金额较低。公司各期末短期借款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日期	到期日期	利率	借款方式	期末未偿还金额
2020年12月31日						
-	-	-	-	-	-	-
2019年12月31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醴陵支行	3,000	2019.04.30	2020.04.29	4.5675%	抵押贷款	1,000
合计	3,000	-	-	-	-	1,000
2018年12月31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醴陵支行	2,000	2018.01.29	2019.01.28	4.785%	抵押贷款	2,000
	3,000	2018.04.16	2019.04.15	4.795%	抵押贷款	3,000
	2,000	2018.05.18	2019.05.17	4.795%	抵押贷款	2,000
	2,000	2018.06.29	2019.06.28	4.795%	抵押贷款	2,000
合计	9,000	-	-	-	-	9,000

报告期内，公司银行信用记录良好，不存在借款逾期未归还的情况。公司偿债能力优良，相关短期借款的实际还款情况良好，未出现逾期情况，不存在债务风险。

(2) 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7,232.89 万元、6,692.66 万元和 7,128.46 万元，公司的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供应商的货款及运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货款	6,794.18	6,271.63	6,443.81
运费	101.39	108.65	151.55
工程设备款	232.89	312.37	637.53
合计	7,128.46	6,692.66	7,232.89

2019 年末应付账款有所下降，主要是公司当年末应付工程设备款减少了 325.16 万元。

1) 应付账款前五名与主要供应商对应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与主要供应商对应情况如下：

① 货款

单位：万元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金额	是否为报告期内前五
----	-------	----	-----------

			大供应商
2020年 12月31日	广东精英无机材料有限公司	349.19	否
	湖南银和瓷业有限公司	280.69	是
	醴陵市湘谐纸品出口包装有限公司	201.76	是
	衡山县嘉兴矿业有限公司	172.04	否
	潮州市新艺陶瓷有限公司	158.40	否
	合计	1,162.08	
2019年 12月31日	湖南德兴瓷业有限公司	212.28	是
	湖南银和瓷业有限公司	204.57	是
	长沙康乐包装有限公司	201.02	否
	佛山市格瑞瓷科技有限公司	196.74	否
	醴陵市勇博精密陶瓷有限公司	171.90	否
	合计	986.51	
2018年 12月31日	湖南银和瓷业有限公司	422.67	是
	醴陵市湘谐纸品出口包装有限公司	211.69	是
	长沙康乐包装有限公司	210.12	否
	佛山市三水金鹰无机材料有限公司	207.39	否
	醴陵市华丽包装材料厂	153.52	否
	合计	1,205.39	

②运杂费

单位：万元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金额	是否为报告期内前五大 供应商
2020年12 月31日	醴陵龙邦安能物流有限公司	27.57	否
	醴陵市隆盛物流有限公司	22.26	否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湖南省醴陵市分公司	20.41	否
	醴陵市旭隆物流有限公司	5.15	否
	醴陵千禧物流运输有限公司	4.54	否
	合计	79.94	
2019年12 月31日	醴陵龙邦安能物流有限公司	16.20	否
	湖南远洋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11.41	否
	醴陵市隆盛物流有限公司	10.94	否
	醴陵申通快递有限公司	8.43	否

	姚永霞	7.36	否
	合计	54.35	
2018年12月31日	长沙申宏快递有限公司	21.73	否
	湖南远洋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18.43	否
	醴陵千禧物流运输有限公司	14.33	否
	醴陵市隆盛物流有限公司	13.90	否
	湖南远洋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9.64	否
	合计	78.03	

③工程设备款

单位：万元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金额	是否为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
2020年12月31日	埃斯顿（湖北）机器人工程有限公司	56.00	否
	黄冈市华窑中博窑炉技术有限公司	25.54	否
	醴陵龙辉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9.50	否
	醴陵市凯正来建筑维修队	18.05	否
	湖南省醴陵市福星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2.29	否
	合计	131.38	
2019年12月31日	湖南诺升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8.90	否
	黄冈市华窑中博窑炉技术有限公司	37.92	否
	湖南中联陶瓷机械有限公司	33.09	否
	醴陵市长俊陶瓷机械贸易部	31.46	否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30.50	否
	合计	171.87	
2018年12月31日	无锡市现代喷雾干燥设备有限公司	73.41	否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66.40	否
	醴陵市淶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26	否
	黄冈市华窑中博窑炉技术有限公司	44.90	否
	湖南中联陶瓷机械有限公司	27.59	否
	合计	262.55	

2)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下同）	6,747.07	6,316.52	6,876.51
1-2年	115.14	127.55	115.77
2-3年	30.54	45.14	24.48
3年以上	235.71	203.44	216.13
小计	7,128.46	6,692.66	7,232.89

3) 应付账款期后结算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期后结算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期末余额	截至2021年2月28日付款	付款比例
2020年12月31日	7,128.46	4,304.12	60.38%
2019年12月31日	6,692.66	6,185.40	92.42%
2018年12月31日	7,232.89	6,856.17	94.79%

4) 公司付款的流程及结算方式

公司付款流程：采购部提出付款申请——会计审核——财务部长审核——财务总监审核——总经理审核。

根据与供应商的约定：A、货款与运费一般收货后开具发票，收到发票后一个月内付清货款，财务部门与采购部门每月根据采购入账余额协定月度付款计划付款；B、对于工程设备款，由于项目工期和货款结算周期时间较长，工程结束后往往还需要预留一部分的质保金故付款时间较长，公司会根据工程设备施工进度、合同规定的付款比例付款。

公司付款结算方式以银行转账为主，对少部分供应商采用票据方式进行付款。

5) 前五大供应商给公司的信用政策情况

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给公司的信用政策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给公司的信用政策	结算方式	是否存在延迟付款	是否改变结算方式
醴陵中油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先预缴、使用后扣费	银行转账	否	否
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株洲供电分公司	先预缴、使用后扣费	银行转账	否	否
醴陵市湘谐纸品出	收货后开具发票，次月付款	银行转账、	否	否

口包装有限公司		承兑汇票		
江门市龙安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收货后开具发票，次月付款	银行转账	否	否
湖南银和瓷业有限公司	收货后开具发票结算，收到发票后一个月内付清货款	银行转账	否	否
湖南德兴瓷业有限公司	收货后开具发票结算，收到发票后一个月内付清货款	银行转账	否	否
广州美仪瓷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收货后开具发票结算，收到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付清款项	银行转账	否	否
醴陵市巨力包装实业有限公司	收货后开具发票，次月付款	银行转账	否	否

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的信用政策没有发生变化，不存在延迟付款或改变结算方式的情况。

(4) 预收款项及合同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 1,227.90 万元、1,186.28 万元和 0，占同期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4.14%和 5.37%和 0，占比较低。公司的预收款项主要为公司根据销售合同约定提前收取客户购买本公司产品的货款。根据新收入准则，自 2020 年起，将预收款项调整至合同负债核算，2020 年末，公司合同负债余额为 1,432.74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为 6.54%。

公司对客户主要的收款政策如下：

公司收款制度规定：“经营单元应该建立客户信用评级机制，根据资质、实力、信用记录、业务量等将客户分类为 A（战略客户）、B（优质客户）、C（一般客户）、D（风险客户）等信用层级。客户的信用层级在合作的过程中应该进行动态更新，信用层级 C 以下（含 C）的客户，非总经理特批不得与其签订信用销售合同。对于未曾发生过业务的新客户，特别是国内业务客户要求签订信用销售合同时，原则上收取 10%至 50%预付货款。”报告期内公司的收款周期一般为 30 天-180 天。

报告期内，公司收取预收款项时要求客户按照合同条款约定支付相应款项，在合同签订后发货前支付部分或全部货款。

1) 预收款项（合同负债）账龄分布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合同负债）账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1年以内	1,175.53	885.76	975.90
1-2年	54.39	134.46	112.08
2-3年	70.13	49.81	3.95
3年以上	132.69	116.24	135.96
合计	1,432.74	1,186.28	1,227.90

2) 预收款项期后结转收入情况

截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报告期各期末预收款项(合同负债)前十大客户期后结转情况如下:

1、2020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期后结转金额	期后是否结转
义乌市正旺饰品有限公司	51.93	50.85	是
KHG GmbH & Co. KG	49.16	49.16	是
URBAN BARN LTD	44.63	24.75	是
Ib Laursen ApS	38.79	38.79	是
Procook Ltd	29.64	29.64	是
Home&Cottage as	27.20	14.43	是
Wegter Home BV	26.26		
JNitin Merchandising	26.04	11.33	是
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5.49	22.96	是
中酿品致(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3.89		
小计	343.03	241.92	
主要客户期后结转率	70.52%		
期末合同负债余额	1,432.74		
合同负债前十大客户占期末预收款项余额比例	23.94%		

注:主要客户期后结转率=期后结转金额/预收款项期末余额,下同。

2、2019年末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期后结转金额	期后是否结转
KLENMARKET	104.52	104.52	是
中酿品致(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87.50	63.00	是
义乌市正旺饰品有限公司	58.68	58.68	是

Novità Import Srl	40.63	40.63	是
甘肃梵天花影商贸有限公司	33.01	33.01	是
WELLSTANDARDLTD.	29.77	29.77	是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	23.84	20.02	是
AmedeusS.A.CFOC	21.54	21.04	是
URBANBARN LTD	21.37	21.37	是
MAIN STREET ASIA	21.14		
小计	442.01	392.54	
主要客户期后结转率	88.81%		
期末预收款项余额	1,186.28		
预收款项前十大客户占期末预收款项余额比例	37.26%		

3、2018 年末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期后结转金额	期后是否结转
泉满	134.99	134.99	是
Over and Back,inc	72.43	72.43	是
北京华都酿酒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56.40	56.40	是
Morris National, INC.	44.55	44.55	是
NarumiCorporation	32.29	32.29	是
湖南邵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55	31.55	是
AKAROA ENTERPRISE CO., LIMITED	29.50	29.50	是
叶瑞娇	25.83	25.83	是
MAIN STREET ASIA	25.21	19.66	是
销售中心零售客户	23.42	23.42	是
小计	476.17	470.62	
主要客户期后结转率	98.83%		
期末预收款项余额	1,227.90		
预收款项前十大客户占期末预收款项余额比例	38.78%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前十大预收客户余额占各期末预收款项（合同负债）余额比例分别为 38.78%、37.26%、23.94%。截至 2021 年 2 月 28 日，其预收款项期后结转率分别为 98.83%、88.81%、70.52%，2018 年-2019 年期后结转率较高，2020 年因部分订单尚未完成发货确认收入，故比例较低。

2018 年度，MAIN STREET ASIA 因订单取消，已与客户协商一致待已生产货品处理完毕后退回货款。

2019 年度，中酿品致（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URBANBARN LTD 的部分订单因截至目前尚未完成生产交货，故尚未结转收入。

2020 年度，部分客户订单因疫情原因尚未完成生产交货，故尚未结转收入。

3) 预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合同负债）前五名客户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义乌市正旺饰品有限公司	51.93	3.62%
	2	KHG Gmbh & Co. KG	49.16	3.43%
	3	URBAN BARN LTD	44.63	3.12%
	4	Ib Laursen ApS	38.79	2.71%
	5	Procook Ltd	29.64	2.07%
	合计			214.15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KLEN MARKET	104.52	8.81%
	2	中酿品致（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87.50	7.38%
	3	义乌市正旺饰品有限公司	58.68	4.95%
	4	Novità Import Srl	40.63	3.42%
	5	甘肃梵天花影商贸有限公司	33.01	2.78%
	合计			324.34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泉满	134.99	10.99%
	2	Over and Back,inc	72.43	5.90%
	3	北京华都酿酒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56.40	4.59%
	4	Morris National, INC.	44.55	3.63%
	5	Narumi Corporation	32.29	2.63%
	合计			340.66

(5) 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付职工薪酬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5,707.31	5,433.56	5,261.8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90.99	297.51	298.77
合计	5,998.30	5,731.07	5,560.63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拖欠员工薪酬的情况。

(6) 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交税费分别为 672.61 万元、551.47 万元和 723.11 万元，占同期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2.27%、2.49%和 3.30%。公司的应交税费主要由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等构成，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增值税	198.65	97.69	63.41
企业所得税	474.15	392.49	425.39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5.04	36.26	25.0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78	6.51	65.18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11.62	5.67	47.73
其他	18.85	12.84	45.82
合计	723.11	551.47	672.61

(7) 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712.92 万元、394.34 万元和 823.74 万元，占同期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2.40%、1.78%和 3.76%。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押金及电商平台店铺的保证金等。

(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 0、0 和 0，占同期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0、0 和 0。

公司自醴陵市财政局取得的中国清洁发展机制基金贷款 4,700.00 万元于 2018 年 7 月到期，因此 2017 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为 4,700.00 万元。2018 年，公司归还上述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为 0。

中国清洁发展机制基金贷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签订背景

2015 年 8 月 13 日，为了执行湖南省财政厅与中国清洁发展机制基金管理中

心签订的《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色釉炻瓷产业升级技改工程项目清洁发展委托贷款合同》，湖南省财政厅与醴陵市人民政府、醴陵市财政局签订了《中国清洁发展机制基金贷款转贷协议》；2015年8月18日，醴陵市财政局与华联瓷业签订了《中国清洁发展机制基金贷款合同》。

根据合同约定，本次贷款为中国清洁发展机制基金管理中心转贷款，贷款金额为4,700万元，主要用于华联瓷业色釉炻瓷产业升级技改工程项目。

2) 各方权利义务关系

①醴陵市财政局的主要权利义务

- A、醴陵市财政局有权要求华联瓷业提供与该贷款有关的文件；
- B、醴陵市财政局有权检查贷款的使用情况；
- C、醴陵市财政局应当对华联瓷业提供的债权、债务、生产、经营情况保密。

②华联瓷业的主要权利义务

- A、华联瓷业应当按照约定在贷款到期日一次性偿还全部贷款本金，并按半年付息；
- B、华联瓷业有权按照约定提取贷款，并保证贷款用于合同约定的用途；
- C、华联瓷业未经醴陵市财政局书面同意不得提前归还贷款；
- D、华联瓷业应当接受醴陵市财政局对合同规定下贷款使用情况的调查、了解及监督；
- E、华联瓷业应当向醴陵市财政局提供每年度贷款资金使用计划、使用的实际情况资料、可能影响贷款的重大情况、决定和事件。

3) 款项性质与投向

根据合同约定，本次贷款为中国清洁发展机制基金管理中心转贷款，贷款金额为4,700万元，主要用于华联瓷业色釉炻瓷产业升级技改工程项目。

4) 期限与利率

①期限

根据合同约定，本次贷款期限为36个月。

②利率

根据合同约定，本次贷款年利率为4.675%，华联瓷业按半年付息，每半年末月的20日为结息日。贷款到期日为最后一次结算日，按照贷款的实际天数计

息，其中日利率=月利率/30，利随本清。

如华联瓷业贷款本金及利息未约定按时支付，应按照违约金额和违约期限，每日支付 5‰的违约金。

5) 还款情况

2017 年 7 月 17 日，醴陵市财政局出具《说明》，“华联瓷业前述借款的拨付符合我单位的相关规定，华联瓷业使用前述借款符合《中国清洁发展机制基金贷款合同》约定用途，华联瓷业不存在违反我单位相关规定及《中国清洁发展机制基金贷款合同》的行为。”

2015 年 8 月，公司收到 4,700 万元中国清洁发展机制基金贷款，并将其计入长期应付款，同时按期支付利息。2018 年 7 月，上述贷款到期，公司一次性偿还所有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2、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预计负债、递延收益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构成。

(1) 预计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计负债期末余额分别为 224.23 万元、226.06 万元和 220.51 万元。

公司预计负债系华联火炬的产品质量保证金，以及公司提前偿还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 3,800 万元所产生的预计利息。2015 年 10 月，公司与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醴陵市致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醴陵市人民政府共同签订《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投资协议》，获得农发基金 3,800.00 万元，公司于 2017 年 8 月提前偿还了上述款项，根据《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投资协议》的约定，补充计提的可能需要支付的利息，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产品质量保证金	19.54	25.08	23.25
预计利息	200.98	200.98	200.98
合计	220.51	226.06	224.23

1) 产品质量保证金的计提情况

① 计提的标准

公司的电瓷产品系为工业用瓷，销售合同中一般约定了质保条件，要求公司为客户提供产品的更换和维修等服务，故公司主要针对电瓷产品计提质量保证金。报告期内，产品质量保证金系按电瓷产品年度销售收入的 0.60% 计提，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电瓷产品收入	3,256.15	4,180.75	3,875.70
计提比例	0.60%	0.60%	0.60%
产品质量保证金	19.54	25.08	23.25

②各期质量保证金计提和转销金额

报告期各期，公司对电瓷产品质量保证金计提和转销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销	期末余额
2020 年度	25.08	19.54	25.08	19.54
2019 年度	23.25	25.08	23.25	25.08
2018 年度	29.14	23.25	29.14	23.25

2) 农发基金的具体情况

①协议签订背景

2015 年 10 月 8 日，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致誉投资、华联瓷业和醴陵市人民政府签订“湘 201500803”《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投资协议》（以下简称“《投资协议》”）。根据协议，农发基金向华联瓷业增加注册资本 3,800 万元，投资期限 13 年，华联瓷业和醴陵市人民政府承诺，农发基金本次投资的年投资收益率为 1.2%。增资完成后，农发基金不向华联瓷业派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直接参与华联瓷业的日常经营。农发基金的投资目的为用于华联瓷业日用陶瓷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实现生产自动化、智能化、信息化，推动产业向高端发展。

②各方权利义务关系

A、农发基金的主要权利义务

农发基金以 3,800 万元一次性缴付增资款并持有相应股权；农发基金不直接参与公司的日常经营，但是对于公司的特殊事项如章程修改、合并、分立、增减资等享有表决权；项目投资期限为 13 年（2016 年变更为 11 年），项目建设期

限为 3 年；项目建设期届满后，农发基金有权选择以任一方式实现投资回收，包括①由醴陵市人民政府收购农发基金相关股权；②由华联瓷业通过减资方式实现农发基金资本金收回；③农发基金通过市场化方式退出。

B、致誉投资、华联瓷业及醴陵市人民政府的主要权利和义务

致誉投资及华联瓷业承诺并保证华联瓷业收到投资款项后确保资金用于日用陶瓷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的建设，接受并积极配合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各分支机构对增资款的使用情况的监督；华联瓷业需要在投资完成后每年的 3 月 20 日、6 月 20 日、9 月 20 日、12 月 20 日按季向农发基金支付投资收益，华联瓷业支付的投资收益低于规定投资收益的，由致誉投资和醴陵市人民政府补足。

③基金款项投向与性质

A、基金款项的投向

根据 2015 年 10 月的《投资协议》，农发基金本次投资主要是通过增资华联瓷业，用于其日用陶瓷智能制造升级改造，实现生产自动化、智能化、信息化，推动产业向高端发展。

2016 年 9 月 30 日，经农发基金授权，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湖南省分行出具《关于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信贷事项变更的批复》（湘农发银复【2016】316 号）（以下简称《信贷事项变更批复》），同意原信贷事项变更，增资目标主体由华联瓷业变更为玉祥瓷业，用于日用陶瓷智能升级改造项目资本金投入。

B、基金款项的性质

根据《投资协议》和《信贷事项变更批复》，本次基金款项应当为农发基金用于增资玉祥瓷业的增资款。但由于华联瓷业和子公司玉祥瓷业在收到上述增资款后，并未实际使用上述款项，且农发基金也并未与华联瓷业及玉祥瓷业实际履行增资相关程序，也未办理工商变更手续，因此公司收到款项后，将其作为长期应付款进行会计处理。

④期限与利率

A、《投资协议》的约定

根据 2015 年 10 月的《投资协议》，农发基金本次投资的投资期限为 13 年，投资的年投资收益率为 1.2%。具体计算方式为：

农发基金每期收取的投资收益=农发基金实际投资（即本次增资 3,800 万元—已收回的投资本金）*年投资收益率* 上一期支付投资收益日（含）至本期支付投资收益日（不含）之间存续的天数 / 360。

同时，协议约定，如果致誉投资、华联瓷业及醴陵市人民政府有违约情形的，需要立即退回增资款，并由华联瓷业按年利率 4%向农发基金支付资金占用成本。

B、《信贷事项变更批复》对相关事项的变更

根据 2016 年 9 月的《信贷事项变更批复》，投资期限变更为 11 年，投资收益率为 1.2%。

⑤还款情况

A、2017 年 7 月 26 日，华联瓷业向醴陵市人民政府及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醴陵市支行提交了《关于提前偿还农发行专项建设基金的报告》；

B、2017 年 8 月 15 日，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醴陵市支行出具《关于对农发重点建设基金继续保留追偿权利的告知函》，要求公司剔除前期已按规定支付的年利率为 1.2%的投资收益外，还应按年利率 2.8%支付资金占用成本，并保留对该笔基金 2.8%资金占用成本的追偿权利；

C、2017 年 8 月 29 日，经醴陵市人民政府同意，同时与农发基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醴陵市支行协商后，公司向农发基金偿还了 3,800 万元投资款；

D、2017 年 8 月 30 日，经授权，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株洲市分行出具《关于解除《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投资协议》之确认函》，就解除投资协议相关事宜确认如下：

“1、华联瓷业已根据《投资协议》的约定向农发基金公司支付了 1.2%的投资收益，同时华联瓷业签收的《关于农发重点建设基金继续保留资金占用成本追偿权利的告知函》继续有效。

2、2017 年 8 月 30 日，我方已同意解除《投资协议》。

3、《投资协议》解除后，农发基金不享有股东权利，农发基金对华联瓷业的股份权属不存在异议。”

（2）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金额分别为 4,446.44 万元、5,097.39 万元和 4,725.67 万元，递延收益科目下核算的主要是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报告期各期末递延收益中的政府补助情况

2020 年末，公司递延收益中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高品质日用瓷和关键釉材料自动化生产建设项目	786.07
研发中心项目建设资金	600.00
时尚色釉炻瓷清洁生产项目	449.17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375.00
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创新平台建设项目	300.00
高硅高强高级日用细瓷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	290.00
裂纹釉关键共性技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资金	300.00
陶瓷等静压成型、一次烧成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资金	300.00
高性能特种陶瓷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	200.00
醴陵陶瓷产业集群技术研发服务平台项目	180.00
数字化智能化装备购置补贴	127.60
特高压用电瓷新材料设计及关键制备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120.83
智能制造项目	124.67
移动互联网产业园及公共服务平台项目	75.00
其他	497.33
合计	4,725.67

2019 年末，公司递延收益中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高品质日用瓷和关键釉材料自动化生产建设项目	831.42
研发中心项目建设资金	600.00
时尚色釉炻瓷清洁生产项目	487.67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425.00
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创新平台建设项目	335.00
高硅高强高级日用细瓷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	300.00
裂纹釉关键共性技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资金	300.00
陶瓷等静压成型、一次烧成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资金	300.00
醴陵陶瓷产业集群技术研发服务平台项目	200.00
高性能特种陶瓷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	200.00

特高压用电瓷新材料设计及关键制备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145.83
数字化智能化装备购置补贴	145.00
智能制造项目	141.67
高品质金属釉陶瓷产业化项目	112.00
新建高压瓷绝缘子项目	110.00
移动互联网产业园及公共服务平台项目	100.00
其他	363.80
合计	5,097.39

2018 年末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递延收益期末余额
高品质日用瓷和关键釉材料自动化生产建设项目	876.77
时尚色釉炻瓷清洁生产项目	526.17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475.00
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创新平台建设项目	340.00
高硅高强高级日用细瓷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	300.00
裂纹釉关键共性技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资金	300.00
高性能特种陶瓷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	200.00
醴陵陶瓷产业集群技术研发服务平台项目	200.00
特高压用电瓷新材料设计及关键制备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170.83
新建高压瓷绝缘子项目	165.00
数字化智能化装备购置补贴	162.40
智能制造项目	158.67
高品质金属釉陶瓷产业化项目	140.00
移动互联网产业园及公共服务平台项目	100.00
其他	331.61
合计	4,446.45

2017 年末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项目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递延收益期末余额
高品质日用瓷和关键釉材料自动化生产建设项目	907.00
时尚色釉炻瓷清洁生产项目	564.67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500.00

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创新平台建设项目	345.00
高硅高强高级日用细瓷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	300.00
新建高压瓷绝缘子项目	220.00
高性能特种陶瓷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	200.00
醴陵陶瓷产业集群技术研发服务平台项目	200.00
特高压用电瓷新材料设计及关键制备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195.83
高品质金属釉陶瓷产业化项目	168.00
移动互联网产业园及公共服务平台项目	100.00
其他	365.27
合计	4,065.77

各项目在报告期内计入损益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高品质日用瓷和关键釉材料自动化生产建设项目	45.35	45.35	30.23
时尚色釉炻瓷清洁生产项目	38.50	38.50	38.50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50.00	50.00	25.00
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创新平台建设项目	35.00	5.00	5.00
特高压用电瓷新材料设计及关键制备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25.00	25.00	25.00
数字化智能化装备购置补贴	17.40	17.40	11.60
智能制造项目	17.00	17.00	11.33
高品质金属釉陶瓷产业化项目	28.00	28.00	28.00
新建高压瓷绝缘子项目	55.00	55.00	55.00
醴陵陶瓷产业集群技术研发服务平台项目	20.00		
高硅高强高级日用细瓷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	10.00		
移动互联网产业园及公共服务平台项目	25.00		
其他	44.47	62.80	68.67
合计	410.72	344.05	298.33

报告期内，递延收益相关政府补助不存在冲减资产账面价值之情形。

②各项政府补助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各项政府补助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到账金	到账时间	取得依据	协议内容	划分依据
----	-----	------	------	------	------

	额				
高硅高强高级日用细瓷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	300.00	2014/11/25	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2014年第八轮省级科技计划（第一轮特色县域经济重点县）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湘财企指（2014）52号）	建成年产1000万件95高硅高强度高级日用瓷示范生产线。	政府给予企业生产线建造的补贴，与资产相关
高品质金属釉陶瓷产业化项目	280.00	2013/11/29 2014/01/22	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第一轮特色县域经济重点县2013年第三批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湘财企指（2013）97号）	进行产品的试制研发和样品开发，改造1条生产线，新建1条窑道，添置自动化程度高的陶瓷生产设备。	政府给予企业生产线改造、辊道窑建设、购置设备的补贴，与资产相关
高品质日用瓷和关键釉材料自动化生产建设项目	907.00	2012/12/28 2016/12/26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2年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中央评估）中央预算内基建资金的通知（湘财建指（2012）326号）	新建1栋总建筑面积12300m ² 的主体车间，建设2条6500板次/天产能的100米4板新型辊道窑，通过引进杯类、盘碗类自动成型线及自动上釉线配套以实现减员增效。同时对2条老辊道窑生产线进行技术升级改造及配套完善相关的辅助设施。	政府给予企业生产车间及辊道窑建设、设备购置等方面的补贴，与资产相关
高性能特种陶瓷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	200.00	2017/12/29	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2017年第四批制造强省专项资金的通知（湘财企指（2017）102号）	新建12000平方米无尘厂房，建立生物陶瓷、高档耐火陶瓷、结构陶瓷、消费电子陶瓷生产线各一条，购置先进工艺装备155台套。	政府给予企业生产车间建设、设备购置的补贴，与资产相关
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创新平台建设项目	350.00	2014/01/03 2015/02/16 2015/06/23	醴陵市人民政府关于申报2014年特色县域经济重点县项目的函（醴政函（2014）20号）	项目征地50亩，新建研发大楼一栋，建设科研、设计、检测研发实验室、博士工作站、大师工作室、中试车间、检测实验室，装备	政府给予企业研发大楼及车间建设、设备购置等方面的补贴，与

				国内外最先进的陶瓷设计软件、实验、检测仪器和设备，完善实验室检测条件。	资产相关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500.00	2013/11/07	关于转发下达国家自主创新和高技术产业化项目 2013 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湘发改高技〔2013〕686 号）	购置 X 射线荧光谱仪、激光粒度分析仪、扫描电子显微镜等研发仪器。	政府给予企业检测分析设备购置的补贴，与资产相关
醴陵陶瓷产业集群技术研发服务平台项目	200.00	2015/11/11	醴陵市人民政府关于申报 2014 年特色县域经济重点县项目的函（醴政函〔2015〕32 号）	项目征地 50 亩，新建研发大楼一栋，建设科研、设计、检测研发实验室、博士工作站、大师工作室、中试车间、检测实验室，装备国内外最先进的陶瓷设计软件、实验、检测仪器和设备，完善实验室检测条件。	政府给予企业研发大楼及车间建设、设备购置等方面的补贴，与资产相关
裂纹釉关键共性技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资金	300.00	2018/09/17	关于下达 2018 年度第九批科技发展计划（战略性新兴产业科技攻关与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经费的通知（湘财教指〔2018〕51 号）	建设一条生产线，完成裂纹釉新产品的产业化。	政府给予企业生产线建设的补贴，与资产相关
时尚色釉炻瓷清洁生产项目	770.00	2011/12/16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节能重点工程、循环经济和资源节约重大示范项目及重点工业污染治理工程 2011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三批）的通知。（株发改〔2011〕1479 号）	对窑炉、球磨机等设备进行节能和余热利用技术改造，完善废水回收处理系统，减少烟气、废水排放和能源消耗，实现清洁生产。	政府给予企业设备改造的补贴，与资产相关
数字化智能化装备购置补贴	174.00	2018/03/07	醴陵市产业突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 2017 年度四季度“四个十条”政策兑现情况的通报（醴产办发〔2018〕2 号）	购置数字智能化装备补助	政府给予企业购置设备的补贴，与资产相关
陶瓷等静压成型、一次烧	300.00	2019/02/22	关于下达株洲市 2018 年度长株潭国家自主创新	新建原料车间、成型烧成联合车间，	政府给予企业生产

成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资金			示范区建设专项资金第二批科技计划的通知（株科发〔2018〕61号）	新建辊道窑及一条中试线。	线建设的补贴，与资产相关
特高压用电瓷新材料设计及关键制备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300.00	2013/11/29 2014/01/22	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2013年第十轮省级科技计划（第一轮特色县域经济重点县）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湘财企指〔2013〕57号）	在醴陵陶瓷科技工业园征用土地290亩，建成高压瓷绝缘子产品生产基地。通过产学研合作，充分发挥各自的优势，共同开发出特高压电网用高强度和高可靠性瓷绝缘材料及其关键制造技术。	政府给予企业生产基地建设的补贴，与资产相关
新建高压瓷绝缘子项目	550.00	2011/01/14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0年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第三批）中央预算内基建资金的通知（湘财建指〔2010〕369号）	建高压电瓷分厂、研发中心、商务中心、食堂文体中心、供水、供气、供电系统、废水处理系统、信息管理系统、厂区道路及绿化。	政府给予企业厂区建设的补贴，与资产相关
研发中心项目建设资金	600.00	2019/08/30 2019/12/26	株洲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我市2019年东北地区等老工业基地调整改造专项（新动能培育平台及设施）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株发改发〔2019〕2号）	建设研发中心及工业陶瓷、日用陶瓷实验室，形成陶瓷行业产学研检一体化技术研发服务平台。	政府给予企业研发中心建设的补贴，与资产相关
移动互联网产业园及公共服务平台项目	100.00	2016/08/25	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2016年移动互联网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湘财企指〔2016〕80号）	移动互联网产业园及公共服务平台建设	政府给予企业建设产业园及服务平台的补贴，与资产相关
智能制造项目	20.00	2018/12/03	关于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获得财政补助的情况说明	购置喷雾干燥塔、全自动等静压成型压机、自动淋釉线、自动滚压线等日用陶瓷自动化生产设备，建设一条日用瓷辊道窑，年产1200万件日用瓷	政府给予企业设备购置、辊道窑建设的补贴，与资产相关
	10.00	2018/8/27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8年外贸促进资金的通知（湘财外指〔2018〕32号）		
	50.00	2018/11/22	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	新建一栋日用陶瓷	政府给予

			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8 年第二批制造强省专项资金的通知（湘财企指〔2018〕44 号）	生产车间，引进先进的全自动等静压机、自动淋釉线、自动浸釉线、辊道窑等运用了	企业生产车间建设、设备购置等方面的补贴，与资产相关
	30.00	2018/11/26	醴陵市产业突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 2018 年度三季度“四个十条”政策兑现情况的通报（醴产办发〔2018〕9 号）	SCADA、MES、CAD 等工业软件系统的国产自主品牌装备，采用先进的等静压全自动成型	
	30.00	2018/02/01	株洲市财政局关于下达中小微企业发展资金的通知（株财企指〔2017〕31 号）	生产工艺模式生产高端日用陶瓷，与传统的日用陶瓷生产方式完全不同，	
	30.00	2018/10/12	关于解决省级智能制造示范企业（车间）奖励资金的请示	是行业领先和创新性的日用陶瓷智能制造生产模式。	
创新性城市建设专项资金	50.00	2019/12/26	株洲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创新性城市建设专项资金的通知（株财外指〔2019〕31 号）	研发高端精品陶瓷并进行产业化，利用 3 项专利技术进行成果转化，改造原有车间，配置相关的陶瓷生产设备和人员。	政府给予企业生产车间改造、设备购置的补贴，与资产相关
高级日用瓷生产技改升级项目	100.00	2013/11/29 2014/01/22	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第一轮特色县域经济重点县 2013 年第三批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湘财企指〔2013〕97 号）	改造原有生产车间；新建一个高级日用瓷成型车间；改造一条高档日用瓷生产线；引进一批先进生产设备；进行高级日用瓷的生产、品质提升和工艺技术改造。	政府给予企业生产车间及生产线改造、购置生产设备的补贴，与资产相关
高端精品陶瓷生产转型升级项目	35.00	2018/08/31	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8 年第一批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的通知（湘财企指〔2018〕32 号）	为增强陶瓷制造实力，建设高端精品陶瓷生产基地，改造部分原有成型和原料车间，新建 2 条辊道窑和 2 套陶瓷烘干余热系统，引进自动化成型生产线。项目实施后	政府给予企业生产车间、生产线改造、购置生产设备的补贴，与资产相关
				预计实现年生产 433.5 万板次，年产	

				合格瓷 2859.9 万件	
日用陶瓷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80.00	2016/08/25	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6 年第三批战略性新兴产业与新兴工业化专项资金的通知（湘财企指〔2016〕77 号）	新建原料车间，成型烧成联合车间，购置自动化生产设备设施	政府给予企业生产车间、购置生产设备的补贴，与资产相关
陶瓷生产管理信息化改造提升项目	60.00	2013/11/29 2014/01/22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第一轮特色县域经济重点县（特色制造业）2013 年第二批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湘财企指〔2013〕92 号）	建设自动化生产管理系统；建设企业信息化管理系统、协同办公系统；建设电子商务平台以及门户网站。	政府给予企业管理系统建设的补贴，与资产相关
陶瓷新材料研发基地项目建设资金	45.00	2019/07/16	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9 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计划并提前下达部分 2020 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计划的通知（湘发改投资〔2019〕208 号）	改造原有 2000 m ² 车间为陶瓷新材料研发中试基地，采购新材料陶瓷研发、检测、中试设备，对陶瓷新材料产品开展技术研发、产品检测和中试。	政府给予企业研发基地建设、研发检测设备购置的补贴，与资产相关
釉下五彩瓷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240.00	2012/01/19	湖南省财政厅 关于下达 2011 年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第三批）中央预算内基建资金的通知（湘财建指〔2011〕307 号）	新建釉下五彩瓷车间、辅助材料车间、注浆成型车间，并对现有部分厂房进行改造，新增建筑面积 12888 m ² 。购置安装天然气隧道窑、自动贴花机及其他工艺设备	政府给予企业车间建设、厂房改造、设备购置的补贴，与资产相关
釉下五彩陶瓷产业化	100.00	2013/11/29	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第一轮特色县域经济重点县 2013 年第三批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湘财企指〔2013〕97 号）	以传统的釉下五彩陶瓷烧制技艺为工艺技术基础，建设一栋釉下五彩陶瓷研发楼，购置研发、检测仪器和设备，补充完善相关配套设施如产品的陈列、展示设施等。	政府给予企业研发楼建设的补贴，与资产相关
供应链改造项目	39.00	2020/1/15	株洲市财政局关于下达流通领域现代供应链体系建设中期评估专项资金的通知（湘财企指	专项资金用于流通领域供应链体系建设	政府给予企业生产线建造的补贴，与

		(2019) 32 号)	资产相关
--	--	--------------	------

报告期内，公司政府补助均划分为非经常性损益。

(3) 递延所得税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为 178.97 万元、506.79 万元和 573.69 万元，主要系根据《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54 号），当年新购入的固定资产在税务处理上加速折旧导致。

(三) 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偿债有关的财务指标如下表：

财务指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2.45	2.03	1.46
速动比率	1.75	1.28	0.9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3.02%	23.36%	31.86%
财务指标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6,419.78	15,676.57	15,249.83
利息保障倍数（倍）	212.48	71.35	23.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6,644.34	14,593.58	15,753.24

1、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46、2.03 和 2.45，速动比率分别为 0.92、1.28 和 1.75。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良好发展，在资产规模增长的同时，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逐年上升。

总体来看，公司流动资产的可变现性较强，不存在短期偿债风险。

2、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 31.86%、23.36%和 23.02%，报告期各期末逐年降低，主要是因为公司于 2019 年归还了 8,000 万元短期借款所致。公司偿债能力逐年有所增强。

报告期各期，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15,249.83 万元、15,676.57 万元和 16,419.78 万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23.98、71.35 和 212.48，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和利息保障倍数近三年均呈上升趋势，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的净利

润呈逐年增长趋势，同时利息支出逐年减少所致。公司的长期偿债能力增强，说明公司利息支付风险较低，为公司债务偿还提供了充分的保障。

3、影响偿债能力的表外因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及时足额偿还到期银行借款的本金和利息，未发生过贷款逾期和延迟付息的情况。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并与多家银行建立了良好的信用合作关系。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认为：公司采取了稳健的经营策略，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与现有的经营规模相适应，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负债水平合理，资产流动性较高，银行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银行借款融资，公司上市后，融资能力将大幅提升，可以通过资本市场筹集资金，改扩建生产线并加大研发力度，改善财务状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

4、偿债能力同行业比较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时间	松发股份 (603268)	四通股份 (603838)	文化长城 (300089)	平均	发行人
流动比率	2020年末	1.33	2.62	0.28	1.41	2.45
	2019年末	1.08	8.08	0.36	3.17	2.03
	2018年末	1.09	6.96	0.44	2.83	1.46
速动比率	2020年末	0.70	2.05	0.26	1.00	1.75
	2019年末	0.54	5.39	0.34	2.09	1.28
	2018年末	0.54	4.02	0.38	1.65	0.92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2020年末	54.47%	12.97%	89.34%	52.26%	23.02%
	2019年末	56.74%	20.47%	82.35%	53.19%	23.36%
	2018年末	56.56%	14.77%	79.25%	50.19%	31.86%

注：上述数据来源于同花顺 Ifind。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逐步提高，资产负债率稳步降低，表明公司短期偿债能力与长期偿债能力不断提升，抗风险能力增强。同行业上市公司中，四通股份于2015年7月上市，首发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加之其自身负债水平不高，业务规模相对较小，期末应付职工薪酬及应付供应商货款也相对较低，从而导致其资产负债率偏低，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明显较高。2020

年度，四通股份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降幅较大主要系其向江西唯美陶瓷有限公司借入款项较多所致。

公司业务正处于扩张阶段，营运资金需求量较多，融资渠道较为单一，除通过增加留存收益外，公司主要以银行借款增加营运资金投入，融资能力弱于其他同行业上市公司。随着公司对厂房设备等改造力度加大，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将逐步上升，偿债指标将可能出现一定波动。

（四）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存货周转能力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0.08	11.16	9.78
存货周转率（次）	4.74	4.62	4.30

1、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9.78 次、11.16 次和 10.08 次，近三年逐年递增，主要是由于公司主导产品色釉陶瓷收入增长较快，营业收入从 2018 年度的 72,887.52 万元上升至 2020 年度的 83,167.28 万元，公司对该类产品账期控制情况较好，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较为稳定，在营业收入不断增长的同时，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提高。

公司与主要客户均保持了良好的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且主要客户为国际知名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在 1-2 个月之间，周转天数与公司给予下游主要客户（以色釉陶瓷客户为主）的信用账期相符合，表明公司对应收账款的规模控制良好，销售回款率较高，与公司的经营状况相符合。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4.30 次、4.62 次和 4.74 次，近三年内稳中有升。公司主导产品色釉陶瓷主要以出口为主，报告期内该类产品收入增长较快，同时公司生产模式主要是以销定产模式为主，期末存货金额增长幅度有限，报告期内存货规模和周转次数均有上升，该状况与公司的经营实际相符。

2、营运能力同行业比较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营运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时间	松发股份	四通股份	文化长城	平均	发行人
------	----	------	------	------	----	-----

		(603268)	(603838)	(300089)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2020 年度	2.96	3.00	0.72	2.23	10.08
	2019 年度	4.20	4.18	1.22	3.20	11.16
	2018 年度	4.27	4.02	1.83	3.38	9.78
存货周转率 (次)	2020 年度	1.45	1.75	2.33	1.84	4.74
	2019 年度	2.00	2.31	2.71	2.34	4.62
	2018 年度	2.47	3.07	2.44	2.66	4.30
固定资产周转率 (次)	2020 年度	1.75	0.93	0.60	1.09	3.75
	2019 年度	2.13	1.58	1.22	1.64	3.78
	2018 年度	2.33	3.25	1.66	2.41	3.74

注：上市公司数据来源于同花顺 Ifind。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主要是因为公司下游客户均为长期合作的优质客户，信用良好，资金回笼较为及时，应收账款周转速度较快。同时，公司强化对应收账款管理，将风险控制意识贯穿于日常经营活动中，收到了较好成效。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由于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增长速度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松发股份及四通股份。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4.39%，松发股份、四通股份 2019 年的增长率分别为-1.56%和-9.43%，收入的快速增长加快了存货的周转。另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订单增长较快，其中宜家（内销）以工厂自提方式进行交货，周转速度较快所致。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认为：公司具有良好的资产周转能力，资产的整体运营效率较高，为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奠定了扎实的基础。

（五）最近一期末持有金额较大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与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情况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持有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为 1,379.00 万元，系对茶陵浦发村镇银行的股权投资，公司持有股份占其股权的比例为 7.00%。

除此之外，公司未持有其他交易性金融资产、借与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

二、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表主要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2,110.22	94,957.07	84,473.49
减：营业成本	61,836.26	65,372.21	58,694.74
税金及附加	1,349.15	1,578.20	1,443.93
销售费用	6,997.63	6,936.24	6,923.84
管理费用	4,328.45	3,901.02	3,816.62
研发费用	5,104.46	5,049.00	3,285.29
财务费用	1,054.52	139.26	381.28
其中：利息费用	62.54	178.43	527.77
利息收入	118.36	63.11	38.13
加：其他收益	1,911.68	946.41	2,896.45
投资收益	309.78	236.05	139.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4.78	201.05	64.5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24.00	175.00	-
信用减值损失	-155.96	15.64	-
资产减值损失	-498.68	-716.99	-900.70
资产处置收益	33.39	78.51	57.71
二、营业利润	13,263.97	12,715.75	12,121.08
加：营业外收入	10.05	11.13	58.01
减：营业外支出	48.56	175.01	49.77
三、利润总额	13,225.46	12,551.87	12,129.32
减：所得税费用	1,229.54	1,290.19	1,393.66
四、净利润	11,995.92	11,261.68	10,735.66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91,572.22	99.42%	94,553.70	99.58%	84,037.20	99.48%
其他业务收入	538.00	0.58%	403.37	0.42%	436.29	0.52%
营业收入	92,110.22	100.00%	94,957.07	100.00%	84,473.4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陶瓷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主要包括色釉陶瓷、釉下五彩瓷、陶瓷新材料和电瓷等产品的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9.48%、99.58%和99.42%，主营业务突出。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材料销售收入、废旧物资销售收入和租赁收入，占比较小。

2、主营业务收入分析

2018-2020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复合增长率为4.39%，保持了持续稳定的增长。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如下：

从行业角度来看，日用陶瓷作为人们生活中不可替代的生活用品，相比塑料、金属等日用品具有安全、卫生、易于洗涤、抗热震性好等优点，在全球市场具有稳定需求。中国作为世界上最大的陶瓷生产和出口国，近年来日用陶瓷生产和出口一直保持稳定增长趋势。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总体呈增长趋势，2020年出口收入较2018年增长2.79%，复合增长率为1.39%。另一方面，在国内需求转型升级的整体背景下，公司积极提高自有品牌影响力、拓展国内销售渠道，使得内销收入同步保持增长，2020年内销收入较2018年增长21.01%，复合增长率为10.01%。

从公司角度来看，日用陶瓷市场上，消费者对质地优良、格调高雅、具有文化艺术风格的陶瓷用品，在色彩、造型、寓意、文化内涵等方面有着各种各样的个性化需求，产品朝着多元化和个性化方向发展。公司通过加强日用陶瓷细分市场的分析，研究各目标市场的风俗习惯、消费水平，加大产品技术研发投入、实施产品差异化战略，不断推出新器型、新釉色、新花面产品，不断满足现代人们对多元化、个性化时尚产品需求，产品议价能力有所提高，公司报告期内日用陶瓷销售收入稳定增长。

（1）按产品类别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按产品分类的月度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月份	色釉陶瓷	釉下五彩瓷	电瓷	陶瓷新材料	平台服务费	合计
2020年 度	1月	6,719.48	235.79	140.31	20.11	16.27	7,131.95
	2月	3,180.75	112.25	130.37	57.15	30.43	3,510.95
	3月	6,757.67	130.74	320.18	80.94	15.77	7,305.30
	4月	5,399.69	233.36	425.66	14.12	22.03	6,094.86
	5月	4,290.38	387.62	409.39	18.69	30.60	5,136.69
	6月	5,744.76	553.76	337.93	21.07	32.13	6,689.66
	7月	7,479.56	460.90	300.94	33.20	23.66	8,298.26
	8月	8,947.43	339.11	301.92	42.88	20.06	9,651.37
	9月	8,975.56	333.21	297.36	54.11	24.81	9,685.05
	10月	8,439.76	341.03	249.02	69.81	40.60	9,140.22
	11月	8,655.60	392.65	220.91	63.20	63.48	9,395.84
	12月	8,576.64	716.76	122.15	75.99	40.52	9,532.06
合计		83,167.28	4,237.18	3,256.14	551.27	360.36	91,572.22
2019年	1月	6,213.15	402.64	457.76	57.85	60.37	7,191.77
	2月	4,159.99	135.78	500.29	34.98	20.70	4,851.74
	3月	6,152.64	263.22	309.83	46.27	28.60	6,800.55
	4月	6,870.48	326.91	300.85	60.26	24.20	7,582.70
	5月	7,180.66	546.88	328.00	70.90	30.79	8,157.23
	6月	7,697.56	653.93	344.69	33.27	28.78	8,758.22
	7月	7,991.51	386.17	318.97	38.75	28.19	8,763.59
	8月	6,338.72	384.45	309.21	65.75	23.10	7,121.23
	9月	8,312.38	340.20	324.18	66.84	30.19	9,073.80
	10月	7,740.98	291.47	335.57	29.84	42.36	8,440.22
	11月	7,477.22	391.39	330.54	21.57	68.03	8,288.76
	12月	8,806.93	274.75	320.87	57.11	64.23	9,523.90
合计		84,942.23	4,397.78	4,180.75	583.39	449.55	94,553.70
2018年	1月	4,540.51	332.20	210.33	32.46	67.68	5,183.18
	2月	3,757.48	223.78	131.91	55.19	25.36	4,193.72
	3月	4,331.08	314.45	238.52	24.79	37.12	4,945.95
	4月	4,863.32	412.74	262.00	2.88	41.31	5,582.25
	5月	5,567.99	229.17	292.99	48.77	39.01	6,177.92
	6月	6,087.09	324.72	296.48	22.10	44.69	6,775.08

	7月	6,360.42	220.43	411.27	19.95	41.01	7,053.08
	8月	7,202.32	1,488.70	350.57	22.50	42.25	9,106.35
	9月	5,774.77	2,133.23	285.99	21.34	41.08	8,256.41
	10月	7,332.65	285.72	381.60	31.73	25.17	8,056.87
	11月	7,908.17	252.73	622.77	73.92	40.85	8,898.45
	12月	9,161.71	125.24	391.28	95.56	34.15	9,807.94
	合计	72,887.52	6,343.11	3,875.70	451.19	479.67	84,037.20

据上表可见，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色釉陶瓷、釉下五彩瓷和电瓷，上述三种产品收入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8.89%、98.90%和99.00%；电商平台服务费系华联亿嘉收取的设计、仓储、物流、售后服务费用等。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种类占主营业务收入的结构出现小幅变动。

报告期内，各类产品收入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色釉陶瓷	主营业务收入	83,167.28	84,942.23	72,887.52
	数量（万件）	13,984.18	13,367.09	12,038.52
	单价（元/件）	5.95	6.35	6.05
釉下五彩瓷	主营业务收入	4,237.18	4,397.78	6,343.11
	数量（万件）	75.54	83.96	148.59
	单价（元/件）	56.09	52.38	42.69
电瓷	主营业务收入	3,256.15	4,180.75	3,875.70
	数量（吨）	1,600.57	2,821.30	3,903.80
	单价（万元/吨）	2.03	1.48	0.99
陶瓷新材料	主营业务收入	551.26	583.39	451.19
	数量（吨）	24.77	12.81	17.71
	单价（万元/吨）	22.25	45.53	25.47
平台服务费	主营业务收入	360.35	449.55	479.67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类别的收入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1) 色釉陶瓷销售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色釉陶瓷销售收入分别为72,887.52万元和84,942.23万元和83,167.28万元，总体呈增长趋势。

公司色釉陶瓷产品的客户主要为宜家、吉普森、邦实等全球家居用品设计品

牌商、连锁销售商以及茅台、五粮液等知名酒企。公司与主要客户均保持长期良好的稳定合作关系，并根据市场需求情况，积极加大研发、创意和设计等投入力度，通过花色、器形、釉色、工艺、创意等不断的推陈出新，提升公司的竞争力，由此获得的客户订单逐年增加。2019 年度，受公司产品竞争力提升、产品结构优化、人民币贬值等因素影响，销售单价由 6.05 元上升至 6.35 元，带动其销售收入逐年上升。2020 年，公司销售给贵州茅台和五粮液的大容量酒瓶销售量下降，导致酒瓶平均销售价格下降，从而影响色釉陶瓷单价下降。

2) 釉下五彩瓷销售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釉下五彩瓷销售收入分别为 6,343.11 万元和 4,397.78 万元和 4,237.18 万元，总体有所波动，其中 2018 年度销售数量远高于其他年度，销售收入高于其他年度。

2018 年釉下五彩瓷类产品销售收入较高，主要原因如下：①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向公司采购了餐、茶、酒具类釉下五彩瓷产品，其销售数量为 72 万件，平均单价为 24.81 元，略低于当年平均销售单价，销售收入为 1,786.21 万元；②长沙新华联铜官窑国际文化旅有公司向公司定制了一批釉下五彩瓷,销售收入为 1,417.32 万元。

2020 年度，受疫情影响，釉下五彩瓷产品销售数量略有下降。

公司主要为贵州茅台、五粮液等知名酒企生产陶瓷酒瓶，该类业务的模式系根据客户的订单组织生产。

公司通过合同与对方约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具体如下：公司在接到客户订单指令后开始按照要求组织生产备货，并于指定的地点交货。客户在收到公司生产的酒瓶产品后确认入库数量，灌装后根据实际灌装使用的数量向公司出具结算单，公司根据结算单开具发票与客户进行结算。

酒瓶产品相关收入成本具体核算方法如下：公司在根据订单指令生产完成发货后，将“库存商品”计入“发出商品”科目，在客户灌装完成出具结算单后，公司确认收入，借记“应收账款”，贷记“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主营业务收入”科目，并结转成本，借记“主营业务成本”，贷记“发出商品”科目。

3) 电瓷销售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电瓷销售收入分别为 3,875.70 万元和 4,180.75 万元和

3,256.15 万元，报告期内有所波动。

公司 2020 年度无销售给湖南中天电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订单使得收入减少 593.16 万元，销售受疫情影响，本期瓷套类及绝缘子支柱部分客户订单均有不同程度的减少，如新东北电气集团及其子公司销售收入减少 339.14 万元，又如中车株洲电力机有限公司销售收入减少 226.67 万元。

4) 陶瓷新材料销售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陶瓷新材料销售收入分别为 451.19 万元和 583.39 万元和 551.26 万元，收入有所波动。

2019 年度，公司将陶瓷新材料转为重点销售陶瓷块，培育了一批重点客户，并调整陶瓷块的产品结构，单价较高的陶瓷块产品拉高了当期的平均单价，导致当年收入有所上涨。

5) 电商平台服务费

报告期内，公司平台服务费销售收入分别为 479.67 万元和 449.55 万元和 360.35 万元，总体略有下降，由于其占销售收入比重较小，对公司销售收入影响不大。

公司子公司华联亿嘉自 2016 年起向入驻天猫、京东商城等电子商务网站、并经华联亿嘉授权的陶瓷类销售店铺及商家提供陶瓷产品的设计、仓储、物流、售后和管理等一系列服务，并收取相应的平台服务费。报告期内，由于店铺及商家销售的需要公司提供服务的产品减少，故平台服务费有所下降。

华联亿嘉通过“IJARL”等自有日用陶瓷电商品牌，向天猫、京东商城等电子商务网站的店铺及商家进行品牌专营授权。华联亿嘉对授权的店铺及商家提供陶瓷产品的设计、摄影、仓储、物流、售后和管理咨询等一系列服务，并按年度合同约定的方式收取平台服务费。

华联亿嘉与客户（即获得华联亿嘉品牌授权的店铺及商家）通过合同约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具体如下：华联亿嘉主要负责品牌授权，为客户提供 ERP 系统服务、新品开发、供应链服务、运营支持、管理咨询等来保障客户的产品供应与营销推广；客户主要负责获得授权的品牌产品的营销与推广。

电商平台服务费收入主要系华联亿嘉对客户（品牌授权的店铺及商家）提供约定的合同义务后，按合同约定根据其店铺的销售额的一定比例收取平台服务

费。公司每月末根据 ERP 系统中客户的销售数据按照约定的比例计算应收所授权店铺的平台服务费，在账面上确认“应收账款”、“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并确认“主营业务收入”。

电商平台服务费的成本主要包括为客户开展合同约定的品牌服务的相关职能部门的人工、开发设计、场地租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折旧摊销等成本，于每月末根据权责发生制原则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科目。

（2）按地区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地区结构为：

单位：万元

区域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外销	57,114.86	62.37%	60,406.57	63.89%	55,563.14	66.12%
其中：北美	22,610.62	24.69%	24,882.73	26.32%	25,378.61	30.20%
欧洲	26,542.15	28.98%	27,889.23	29.50%	22,879.41	27.23%
其他	7,962.09	8.69%	7,634.61	8.07%	7,305.12	8.69%
内销	34,457.36	37.63%	34,147.13	36.11%	28,474.06	33.88%
合计	91,572.22	100.00%	94,553.70	100.00%	84,037.20	100.00%

1) 按销售区域分类的月度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销售区域分类的月度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月份	外销	内销	合计
2020 年度	1 月	4,856.08	2,275.88	7,131.95
	2 月	1,678.83	1,832.12	3,510.95
	3 月	4,411.19	2,894.11	7,305.30
	4 月	3,142.11	2,952.75	6,094.86
	5 月	2,146.34	2,990.35	5,136.69
	6 月	4,259.46	2,430.19	6,689.66
	7 月	5,571.03	2,727.23	8,298.26
	8 月	6,146.43	3,504.96	9,651.39
	9 月	6,036.81	3,648.23	9,685.04
	10 月	6,197.32	2,942.90	9,140.22
	11 月	6,767.13	2,628.71	9,395.84

	12月	5,902.12	3,629.93	9,532.05
合计		57,114.86	34,457.36	91,572.22
2019年	1月	4,466.81	2,724.96	7,191.77
	2月	2,703.15	2,148.59	4,851.74
	3月	4,006.43	2,794.12	6,800.55
	4月	5,116.69	2,466.01	7,582.70
	5月	5,210.06	2,947.16	8,157.23
	6月	6,006.40	2,751.83	8,758.22
	7月	5,367.95	3,395.64	8,763.59
	8月	4,439.87	2,681.36	7,121.23
	9月	6,730.93	2,342.87	9,073.80
	10月	4,658.36	3,781.86	8,440.22
	11月	5,287.98	3,000.78	8,288.76
	12月	6,411.94	3,111.95	9,523.90
合计		60,406.57	34,147.13	94,553.70
2018年	1月	3,285.80	1,897.38	5,183.18
	2月	3,094.00	1,099.72	4,193.72
	3月	3,273.52	1,672.44	4,945.95
	4月	3,809.09	1,773.36	5,582.45
	5月	4,385.70	1,792.23	6,177.92
	6月	4,373.18	2,401.90	6,775.08
	7月	4,997.19	2,055.89	7,053.08
	8月	5,586.15	3,520.20	9,106.35
	9月	4,421.23	3,835.18	8,256.41
	10月	5,667.90	2,388.97	8,056.87
	11月	6,388.63	2,509.82	8,898.45
	12月	6,280.76	3,527.18	9,807.94
合计		55,563.14	28,474.06	84,037.20

2) 按销售区域分类的各类产品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按销售区域分类的销售情况如下：

区域	产品类别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外销	色釉陶瓷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57,107.15	60,335.04	55,098.04
		数量（万件）	8,798.33	8,650.89	7,816.11

		单价（元/件）	6.49	6.97	7.05	
	电瓷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7.71	71.53	465.10	
		数量（吨）	4.40	47.29	299.38	
		单价（万元/吨）	1.75	1.51	1.55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57,114.86	60,406.57	55,563.14	
内销	色釉陶瓷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26,060.13	24,607.19	17,789.48	
		数量（万件）	5,185.84	4,716.20	4,222.40	
		单价（元/件）	5.03	5.22	4.21	
	釉下五彩瓷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4,237.18	4,397.78	6,343.11	
		数量（万件）	75.54	83.96	148.59	
		单价（元/件）	56.09	52.38	42.69	
	电瓷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3,248.43	4,109.22	3,410.61	
		数量（吨）	1,596.17	2,774.01	3,604.42	
		单价（万元/吨）	2.04	1.48	0.95	
	陶瓷新材料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551.26	583.39	451.19	
		数量（吨）	24.77	12.81	17.71	
		单价（万元/吨）	22.25	45.53	25.47	
	平台服务费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360.35	449.55	479.67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34,457.36	34,147.13	28,474.06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91,572.22	94,553.70	84,037.2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以色釉陶瓷出口销售为主，公司外销产品包括色釉陶瓷、电瓷，其产品销售的计价单位分别为人民币元（美元）/件、人民币元（美元）/吨。报告期内，公司出口业务的销售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的比例分别为 66.12%、63.89%和 62.37%。色釉陶瓷具有时尚、创意、环保、节能等特点，深受北美和欧洲等西方国家消费者的喜爱。公司主要的下游客客户，如宜家、吉普森、舒宁、邦实、布鲁斯特和威廉索拿马等，主要位于北美和欧洲等全球相对发达国家或地区，主要客户的构成也形成了公司外销收入的地区格局。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分别为 55,563.14 万元、60,406.57 万元和 57,114.86 万元，总体呈波动趋势，2019 年度有所增长，主要由色釉陶瓷收入增长所致，其原因如下：一方面是公司不断开拓欧美市场中高端需求，积极加大研发、创意和设计等投入力度，不断推陈出新，提升公司的竞争力，由此获得的客户订单逐年增加，销售数量逐年增加；另一方面是因为随着公司主要客户如宜家的全球销

售规模逐年上升，对色釉陶瓷产品的需求也呈较快增长趋势，与公司的合作项目逐年增多，销售数量逐年攀升，外销收入随之增长。2020 年度，新冠疫情在全球蔓延，对全球经济和贸易带来巨大冲击，公司主要境外客户宜家受疫情影响较大，公司出现了在手订单有所延期、物流运输延迟等问题，造成了销量下降，2020 年度宜家外销销售收入减少 1,559.10 万元；2019 年度公司的主要客户 Pier 1 宣布申请破产，公司本期对其销售收入减少了 1,686.41 万元；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整体有所下降。由上综合使得 2020 年度外销收入略有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内销收入的金额分别为 28,474.06 万元和 34,147.13 万元和 34,457.36 万元，总体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在积极开拓国外市场的同时，也逐渐加大对国内市场的开拓力度，开拓了贵州茅台等知名酒企客户，其销售数量及销售单价总体有所上升，拉动销售收入的增加。

3) 汇率、关税、反倾销税变动对主要业绩指标的敏感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构成中色釉陶瓷收入占比分别为 99.16%、99.88% 和 99.99%，以下关税及反倾销税变动对业绩指标的敏感性分析以色釉陶瓷产品分析为主。

①汇率对主要业绩指标的敏感性分析

公司产品销售以出口为主，大部分境外客户以美元进行结算。假设忽略其他因素，在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 1%的情况下，对公司主要业绩指标的具体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汇率波动 1%的情况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以美元结算的外销收入①	30,997.05	32,726.13	42,714.59
汇率波动 1%的外销收入影响金额②=①*1%	309.97	327.26	427.15
外销收入③	57,114.86	60,406.57	55,563.14
利润总额④	13,225.46	12,551.87	12,129.32
影响金额占外销收入比例⑤=②/③	0.54%	0.54%	0.77%
影响金额占利润总额比例⑥=②/④	2.34%	2.61%	3.52%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 1%，对公司各期外销收入的影响分别为 0.77%、0.54%、0.54%，对公司各期利润总额的影响分别为 3.52%、2.61%、2.34%，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趋于减弱。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采取措施

规避汇率变动带来的影响，如自 2018 年 8 月开始公司主要外销客户宜家与公司采用人民币结算，由此，汇率变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有所下降。

②关税对主要业绩指标的敏感性分析

美国市场是公司海外销售的主要市场之一，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美国针对中国进口商品加征关税的清单中暂时未包含日用陶瓷，美国对日用陶瓷征收 5%-8%不等的进口关税。若今后中美贸易摩擦升级，美国扩大加征关税产品的范围，有可能会涉及日用陶瓷产品，美国客户有可能要求公司适度降价以转嫁成本。

假设忽略其他因素，在美国关税加征 5 个百分点，且客户同时要求降价 5% 的情况下，对公司主要业绩指标的具体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加征 5 个百分点关税的情况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美国区域的外销收入①	21,714.50	23,751.22	24,337.94
加征 5 个百分点关税的外销收入影响金额 ②=①* (1/ (1+5%) -1)	-1,085.72	-1,131.01	-1,158.95
外销收入③	57,114.86	60,406.57	55,563.14
利润总额④	13,225.46	12,551.87	12,129.32
影响金额占外销收入比例⑤=②/③	-1.90%	-1.87%	-2.09%
影响金额占利润总额比例⑥=②/④	-8.21%	-9.01%	-9.55%

注：以上测算以假定关税全部转嫁至发行人处为前提。

由上表可知，加征 5 个百分点的关税，对公司各期外销收入的影响分别为 -2.09%、-1.87%、-1.90%，对公司各期利润总额的影响分别为-9.55%、-9.01%、-8.21%，对公司经营业绩有一定影响，但总体趋于减弱。若美国对公司日用陶瓷产品加征关税，一方面公司将与客户积极协商，共同分担关税成本，另一方面公司将加大研发创新力度，提升产品的竞争力，保持公司业绩稳定。

③反倾销税对主要业绩指标的敏感性分析

产品进口国为了保护国内的陶瓷产业，有采取贸易保护措施的可能，如采用反倾销的方式限制我国陶瓷产品在该国的销售，以欧盟对中国日用陶瓷企业征收反倾销税为例。2013 年 5 月 15 日，欧盟对中国的陶瓷餐具厨具正式做出反倾销最终裁决，决定从 2013 年 5 月 16 日开始在欧盟清关的产品征收至少为期约 5 年的反倾销税。公司作为中国五家强制应诉生产型出口企业之一，获得 18.3% 的单独税率，另外 407 家应诉企业获得 17.9% 的单独税率，其他没有在名单内的中

国陶瓷出口企业税率为 36.1%。2019 年 7 月 15 日，欧盟委员会发布公告，对原产于中国的陶瓷餐具和厨具作出第一次反倾销日落复审终裁，决定继续对中国日用陶瓷企业征收反倾销税，其中大部分企业税率为 36.1%，公司仍维持 18.3% 的税率。

假设忽略其他因素，在公司出口欧盟产品反倾销税率按照 36.1% 税率执行、以及不再征收反倾销税率的情况，分别对公司主要业绩指标的具体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反倾销税按照 36.1% 执行的情况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欧洲区域的外销收入①	26,542.15	27,889.23	22,879.41
反倾销税按照 36.1% 执行对外销收入的影响②= $\text{①} \times (1+18.3\%) / (1+36.1\%) - 1$	-3,471.35	-3,647.53	-2,992.31
外销收入③	57,114.86	60,406.57	55,563.14
利润总额④	13,225.46	12,551.87	12,129.32
影响金额占外销收入比例⑤= $\text{②} / \text{③}$	-6.08%	-6.04%	-5.39%
影响金额占利润总额比例⑥= $\text{②} / \text{④}$	-26.25%	-29.06%	-24.67%
不再征收反倾销税的情况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欧洲区域的外销收入①	26,542.15	27,889.23	22,879.41
不再征收反倾销税对外销收入的影响②= $\text{①} \times 18.3\%$	4,857.21	5,103.73	4,186.93
外销收入③	57,114.86	60,406.57	55,563.14
利润总额④	13,225.46	12,551.87	12,129.32
影响金额占外销收入比例⑤= $\text{②} / \text{③}$	8.50%	8.45%	7.54%
影响金额占利润总额比例⑥= $\text{②} / \text{④}$	36.73%	40.66%	34.52%

注：以上测算以假定反倾销税全部转嫁至发行人处为前提。

由上表可知，若公司产品执行出口欧盟市场 36.1% 较高的反倾销税率，对公司各期外销收入的影响分别为 -5.39%、-6.04%、-6.08%，对公司各期利润总额的影响分别为 -24.67%、-29.06%、-26.25%。如公司产品不再执行欧盟市场反倾销税，对公司各期外销收入的影响分别为 7.54%、8.45%、8.50%，对公司各期利润总额的影响分别为 34.52%、40.66%、36.73%。综上所述，反倾销税征收税率变动对公司主要业绩指标有一定影响。若欧盟继续对中国陶瓷出口企业进行反倾销，公司一方面将继续努力通过加强创新，开发新产品等手段进一步提升产品的

竞争力，另一方面将与客户积极协商，共同分担反倾销税成本，保证公司与欧盟客户的业务往来不受到重大不利影响，保持公司业绩稳定。

(3) 按自有品牌销售和代工销售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自有品牌销售和代工销售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代工销售	67,361.55	73.56	71,846.84	75.99	64,241.05	76.44
自有品牌销售	23,850.32	26.05	22,257.31	23.54	19,316.48	22.99
平台服务费	360.35	0.39	449.55	0.47	479.67	0.57
合 计	91,572.22	100.00	94,553.70	100.00	84,037.20	100.00

1) 按产品分类

报告期各期，色釉陶瓷包含代工销售与自由品牌销售，其余产品均为自由品牌销售，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类型	年度	项 目	收入（万元）	占比（%）	数量（万件）	单价（元/件）
色釉陶瓷	2020 年度	代工销售	67,361.55	81.00	12,014.60	5.61
		自有品牌销售	15,805.73	19.00	1,969.58	8.02
		合 计	83,167.28	100.00	13,984.18	5.95
	2019 年度	代工销售	71,846.84	84.58	12,193.77	5.89
		自有品牌销售	13,095.38	15.42	1,173.32	11.16
		合 计	84,942.23	100.00	13,367.09	6.35
	2018 年度	代工销售	64,241.05	88.14	11,316.44	5.68
		自有品牌销售	8,646.47	11.86	722.07	11.97
		合 计	72,887.52	100.00	12,038.52	6.05
釉下五彩瓷	2020 年度	自有品牌销售	4,237.18	100.00	75.54	56.09
	2019 年度		4,397.78	100.00	83.96	52.38
	2018 年度		6,343.11	100.00	148.59	42.69
产品类型	年度	项 目	收入（万元）	占比（%）	数量（吨）	单价（万元/吨）
电瓷	2020 年度	自有品牌销售	3,256.15	100.00	1,600.57	2.03
	2019 年度		4,180.75	100.00	2,821.30	1.48
	2018 年度		3,875.70	100.00	3,903.80	0.99
陶瓷新材	2020 年度	自有品牌销售	551.26	100.00	24.77	22.25

料	2019 年度		583.39	100.00	12.81	45.53
	2018 年度		451.19	100.00	17.71	25.47

2) 定价策略和定价依据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采用成本加成定价、招投标定价及市场定价的定价策略，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定价策略	定价依据
自有品牌销售	成本加成定价	在整个产品成本基础上，结合客户要求，参照行业情况、产品附加值及历史类似产品报价来进行定价
	招投标定价	通过参加用户招标，结合投标要求、行业情况、产品附加值及历史类似产品报价，考虑投标价格竞争力来进行定价
	市场定价	根据同类产品市场售价制定
代工销售	成本加成定价	在整个产品成本基础上，结合客户要求，参照行业情况、产品附加值及历史类似产品报价来进行定价

报告期内，公司定价策略对应的产品情况如下：

项目	定价策略	定价依据	适用产品类别	对应客户举例
自有品牌销售	成本加成定价	在整个产品成本基础上，结合客户要求，参照行业情况、产品附加值及历史类似产品报价来进行定价	色釉陶瓷	江鸣商贸、五粮液
			釉下五彩瓷	深圳市鹏顺发贸易有限公司、泉满
			电瓷	ABB（中国）、湖南中天电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陶瓷新材料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湖南为思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招投标定价	通过参加用户招标，结合投标要求、行业情况、产品附加值及历史类似产品报价，考虑投标价格竞争力来进行定价	色釉陶瓷	贵州茅台、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
			釉下五彩瓷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贵州茅台
			电瓷	国家电网、新东北电气集团
市场定价	根据同类产品市场售价制定	釉下五彩瓷	零售客户	
代工销售	成本加成定价	在整个产品成本基础上，结合客户要求，参照行业情况、产品附加值及历史类似产品报价来进行定价	色釉陶瓷	宜家、吉普森

(4) 主要客户的销售情况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对前五名主要客户的销售情况及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销售收入	当期占比	销售收入	当期占比	销售收入	当期占比
前五名客户	52,910.12	57.44%	52,089.32	54.86%	45,723.58	54.13%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分别为 45,723.58 万元、52,089.32 万元和 52,910.12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4.13%、54.86%和 57.44%，占比相对较高且保持稳定。公司的主要客户均为行业内的知名企业，信用情况良好，与公司保持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前五名客户的详细销售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五、（四）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产品的生产能力及产能利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一大客户宜家的销售金额分别为 28,254.95 万元、34,905.04 万元和 33,352.66 万元，销售金额逐年上升。宜家为全球著名的家居品牌销售商，拥有较高的行业知名度，资信情况良好。公司在与宜家长期的合作过程中，形成良好的合作关系。基于对公司产品质量、设计理念、交货情况以及公司的业内口碑等因素的认可，宜家逐步加大对公司产品的采购。

其中，公司自有品牌销售和代工销售对应的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1) 自有品牌

单位：万元

年份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自有品牌收入比例 (%)
2020 年度	贵州茅台	7,212.12	30.24
	江鸣商贸	1,886.64	7.91
	国家电网	1,560.69	6.54
	贵州省习水县小糊涂仙酒业有限公司	969.32	4.06
	五粮液	864.04	3.62
	合计	12,492.81	52.38
2019 年度	贵州茅台	6,975.76	31.34
	江鸣商贸	1,267.27	5.69
	国家电网	1,242.22	5.58
	五粮液	1,165.25	5.24
	深圳市鹏顺发贸易有限公司	891.54	4.01
	合计	11,542.03	51.86
2018 年度	贵州茅台	5,014.36	25.96
	新华联	1,939.16	10.04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	1,786.21	9.25
	五粮液	985.78	5.10
	深圳市鹏顺发贸易有限公司	921.82	4.77
	合 计	10,647.33	55.12

报告期内，公司自有品牌销售对应产品类别较多，主要包括色釉陶瓷、釉下五彩瓷、电瓷、陶瓷新材料，其主要客户群体较广，故各期对应的主要客户有一定变动。

2) 代工品牌

单位：万元

年 份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代工收入比例 (%)
2020 年度	宜家	33,352.66	49.51
	吉普森	6,726.94	9.99
	泉满	3,350.81	4.97
	威廉所拿马	2,230.21	3.31
	Euromarket Designs, Inc.	2,099.43	3.12
	合 计	47,760.05	70.90
2019 年度	宜家	34,905.04	48.58
	吉普森	6,149.38	8.56
	泉满	2,330.46	3.24
	Pier 1	1,728.69	2.41
	布鲁斯特	1,675.74	2.33
	合 计	46,789.31	65.12
2018 年度	宜家	28,254.95	43.98
	吉普森	7,957.50	12.39
	邦实	2,281.81	3.55
	Pier 1	2,214.96	3.45
	泉满	2,144.79	3.34
	合 计	42,854.02	66.71

报告期内，公司代工销售的主要客户为全球知名的家居用品销售商，前五大代工品牌客户收入占代工销售收入的比例相对稳定。2019 年度公司与布鲁斯特进一步开发新产品，订单量回升、销售金额增加，使得其进入当年代工销售前五大客户。2020 年度 Pier 1 公司因自身经营问题，公司对其销售金额大幅下降，

使得其未进入前五大。

(5) 直接采购成品陶瓷销售情况

1) 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直接采购成品陶瓷进行销售的金额及占比、占各类产品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0 年度				
产品类别	外购成品陶瓷实现的最终销售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色釉陶瓷	19,050.23	96.20%	83,167.28	22.91%
釉下五彩瓷	306.38	1.55%	4,237.18	7.23%
电瓷	421.19	2.13%	3,256.15	12.94%
陶瓷新材料	25.93	0.13%	551.26	4.70%
平台服务费			360.35	
合计	19,803.74	100.00%	91,572.22	21.63%
2019 年度				
产品类别	外购成品陶瓷实现的最终销售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色釉陶瓷	17,563.51	90.02%	84,942.23	20.68%
釉下五彩瓷	667.35	3.43%	4,397.78	15.17%
电瓷	1,278.73	6.55%	4,180.75	30.59%
陶瓷新材料	0.74	0.00%	583.39	0.13%
平台服务费			449.55	
合计	19,510.33	100.00%	94,553.70	20.63%
2018 年度				
产品类别	外购成品陶瓷实现的最终销售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色釉陶瓷	15,885.22	83.67%	72,887.52	21.79%
釉下五彩瓷	1,234.05	6.50%	6,343.11	19.45%
电瓷	1,809.00	9.53%	3,875.70	46.68%
陶瓷新材料	57.44	0.30%	451.19	12.73%
平台服务费			479.67	
合计	18,985.71	100.00%	84,037.20	22.59%

2) 定价策略

报告期内，公司直接采购成品陶瓷进行销售主要采取成本加成及招投标定价的定价策略。

(6) 各收入确认方法与各销售模式的具体对应关系、各收入确认方法与产品类别的对应关系、不同收入确认方法下确认的收入金额及占比

1) 各收入确认方法与各销售模式及产品类别的具体对应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模式系直销模式，直销模式下各类产品与各收入确认方法的具体对应关系如下：

产品类别	收入确认方法
色釉陶瓷、电瓷	将产品运达指定的出运港口或在公司工厂完成货物交货，完成报关或装船后确认收入。
色釉陶瓷、釉下五彩瓷、电瓷、陶瓷新材料	公司送货和客户自提的产品。公司送货由客户在发货单据上签收时确认收入，客户自提由客户或其委托的承运人在发货单据上签收时确认收入。
色釉陶瓷、釉下五彩瓷	客户灌装后风险才发生转移的酒瓶类陶瓷产品。公司将产品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客户领用灌装并向公司出具结算单时确认收入。
色釉陶瓷、釉下五彩瓷	通过展厅销售的产品，于商品交付给消费者时确认收入。
平台服务费	收取电商平台客户的服务费，按公司与客户约定的收费比例，依据网络终端销售额确认服务费收入。

2) 不同收入确认方法下确认的收入金额及占比

报告期内，不同收入确认方法下确认的收入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收入确认方法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将产品运达指定的出运港口或在公司工厂完成货物交货，完成报关或装船后确认收入	57,114.86	62.37%	60,406.57	63.89%	55,563.14	66.12%
公司送货和客户自提的产品。公司送货由客户在发货单据上签收时确认收入，客户自提由客户或其委托的承运人在发货单据上签收时确认收入。	21,694.02	23.69%	21,535.80	22.78%	18,390.40	21.88%
客户灌装后风险才发生转移的酒瓶类陶瓷产品。公司已将产品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客户领用灌装并向公司出具结算单时确认收入。	11,028.98	12.04%	10,488.10	11.09%	7,892.06	9.39%
通过展厅销售的产品，于商品交付给消费者时确认收入。	1,374.01	1.50%	1,673.68	1.77%	1,711.93	2.04%
收取电商平台客户的服务费，按公司与客户约定的收费比例，依据网络终	360.35	0.39%	449.55	0.48%	479.67	0.57%

端销售额确认服务费收入。						
合计	91,572.22	100.00%	94,553.70	100.00%	84,037.20	100.00%

(7)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公司及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在报告期各期的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公司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营业收入	松发股份	36,080.70	-28.13%	50,206.11	-1.56%	51,001.00
	四通股份	29,262.73	-27.75%	40,503.50	-9.40%	44,704.39
	文化长城	8,367.65	-47.96%	16,079.72	-35.29%	24,850.14
	华联瓷业	92,110.22	-3.00%	94,957.07	12.41%	84,473.49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营业收入为陶瓷行业收入。

(二) 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61,382.00	99.27%	65,094.14	99.57%	58,389.17	99.48%
其他业务成本	454.26	0.73%	278.07	0.43%	305.58	0.52%
营业成本	61,836.26	100.00%	65,372.21	100.00%	58,694.7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9.48%、99.57%和 99.27%，报告期内基本保持稳定，与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趋势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24,391.31	39.74%	25,914.40	39.81%	21,620.16	37.03%
其中：泥料	4,220.00	6.87%	4,331.41	6.65%	3,374.48	5.78%
釉料	3,852.73	6.28%	4,037.73	6.20%	3,361.91	5.76%
模具	598.69	0.98%	668.62	1.03%	448.50	0.77%
耐材	712.45	1.16%	667.87	1.03%	640.48	1.10%

燃料	4,285.83	6.98%	5,039.16	7.74%	4,183.56	7.16%
其他	2,639.78	4.30%	2,594.13	3.99%	1,891.24	3.24%
附件	270.36	0.44%	294.53	0.45%	308.73	0.53%
包装材料	7,811.48	12.73%	8,280.94	12.72%	7,411.26	12.69%
直接人工	16,572.32	27.00%	18,316.92	28.14%	16,578.54	28.39%
制造费用	8,834.78	14.39%	10,005.41	15.37%	7,685.55	13.16%
外购成品陶瓷成本	11,563.58	18.84%	10,643.26	16.35%	10,869.43	18.62%
不予抵扣进项税额	20.00	0.03%	214.15	0.33%	1,635.48	2.80%
合计	61,382.00	100.00%	65,094.14	100.00%	58,389.17	100.00%

直接材料和直接人工是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报告期内直接材料的成本占比分别为 37.03%、39.81%和 39.74%，2019 年较 2018 年上升，主要由于 2019 年泥料价格涨幅相对较大所致。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市场竞争较为充分，供应充足，总体价格涨幅在可接受范围内，有利于公司成本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直接人工的成本占比分别为 28.39%、28.14%和 27.00%，基本保持稳定。日用陶瓷行业属于劳动力密集型行业，人力资源是公司生产过程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提高生产线自动化水平来提高生产效率，通过减员增效、改善员工激励政策等多项措施，使得公司直接人工的成本占比未出现大幅上升。2020 年度，直接人工占比有所下降，主要系受疫情影响，当年员工社保等有所减免所致。

公司充分发挥自身的客户优势、设计和研发优势，根据客户的订单情况，在产能不足、订单量较小、生产计划暂时无法安排或自身生产成本优势不明显时，会在行业内选取具有一定的生产经验的陶瓷生产厂家进行采购，经过公司烤底标、包装后（或直接）向客户销售。报告期内，公司外购成品陶瓷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总体基本稳定。

1、外购成品陶瓷相关情况

（1）外购成品陶瓷成本占各类产品成本的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外购成品陶瓷成本占各类产品成本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色釉陶瓷			釉下五彩瓷		
	2020 年度	2019 年	2018 年	2020 年度	2019 年	2018 年
外购成品陶瓷成本	11,069.67	9,298.69	9,021.76	178.11	370.15	549.16

主营业务成本	56,824.23	59,282.43	51,314.55	2,219.65	2,259.72	3,329.50
外购成品陶瓷成本占该类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19.48%	15.69%	17.58%	8.02%	16.38%	16.49%
项目	电瓷			陶瓷新材料		
	2020年度	2019年	2018年	2020年度	2019年	2018年
外购成品陶瓷成本	292.03	973.75	1,265.14	23.77	0.67	33.37
主营业务成本	1,650.75	2,816.65	3,082.25	390.26	371.78	283.28
外购成品陶瓷成本占该类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17.69%	34.57%	41.05%	6.09%	0.18%	11.78%

(2) 具体数量与单价

报告期内，公司外购成品陶瓷具体数量与单价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数量	单价	数量	单价	数量	单价
色釉陶瓷（万件、元/件）	2,882.38	3.76	1,734.72	5.17	1,688.48	5.29
釉下五彩瓷（万件、元/件）	10.76	16.55	19.07	19.41	26.97	20.36
电瓷（吨、万元/吨）	268.84	1.09	1,435.03	0.68	2,190.33	0.58
陶瓷新材料（吨、万元/吨）	7.82	3.04	0.05	13.77	5.54	6.02

2、不予抵扣进项税的形成原因及形成过程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日用陶瓷出口退税率 2017 年为 13%，2018 年 11 月 1 日起由 13% 调整为 16%，2019 年 4 月 1 日由 16% 调整为 13%。公司陶瓷制品销售收入 2017 年主要适用 17% 的增值税税率，2018 年 5 月 1 日起调整为 16%，2019 年 4 月 1 日起调整为 13%。故报告期内各年度增值税税率和出口退税率的差异主要为 3%、0%、0%，和不予抵扣进项税占收入比趋势一致。

公司在实际申报增值税纳税过程中，根据免、抵、退税相关规定，计算形成“免抵退税不予免征和抵扣税额”并填入《免抵退税汇总申报表》。

3、各产品成本构成明细、归集分摊方法、与收入变化趋势的配比关系

(1) 按产品类型分类的各期成本构成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按产品类型分类的各期成本构成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釉下五彩瓷	直接材料	22,565.98	39.71%	24,055.61	40.58%	19,241.91	37.50%
	直接人工	15,364.95	27.04%	16,988.22	28.66%	15,032.95	29.30%
	制造费用	7,803.63	13.73%	8,725.75	14.72%	6,382.45	12.44%
	外购成品陶瓷成本	11,069.67	19.48%	9,298.69	15.69%	9,021.76	17.58%
	不予抵扣进项税额	20.00	0.04%	214.15	0.36%	1,635.48	3.19%
	合计	56,824.23	100.00%	59,282.43	100.00%	51,314.55	100.00%
电瓷	直接材料	832.21	37.49%	710.78	31.45%	1,304.84	39.19%
	直接人工	828.97	37.35%	836.84	37.03%	1,003.41	30.14%
	制造费用	380.36	17.14%	341.95	15.13%	472.10	14.18%
	外购成品陶瓷成本	178.11	8.02%	370.15	16.38%	549.16	16.49%
	合计	2,219.65	100.00%	2,259.72	100.00%	3,329.50	100.00%
陶瓷新材料	直接材料	720.38	43.64%	899.20	31.92%	904.00	29.33%
	直接人工	203.99	12.36%	280.75	9.97%	327.86	10.64%
	制造费用	434.35	26.31%	662.96	23.54%	585.24	18.99%
	外购成品陶瓷成本	292.03	17.69%	973.75	34.57%	1,265.14	41.05%
	合计	1,650.75	100.00%	2,816.65	100.00%	3,082.25	100.00%
陶瓷新材料	直接材料	272.75	69.89%	248.80	66.92%	169.41	59.80%
	直接人工	33.15	8.49%	49.54	13.33%	26.07	9.20%
	制造费用	60.60	15.53%	72.76	19.57%	54.43	19.21%
	外购成品陶瓷成本	23.77	6.09%	0.67	0.18%	33.37	11.78%
	合计	390.26	100.00%	371.78	100.00%	283.28	100.00%

1) 釉下五彩瓷

釉下五彩瓷的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832.21	40.76%	710.78	37.62%	1,304.84	46.93%
直接人工	828.97	40.61%	836.84	44.29%	1,003.41	36.09%
制造费用	380.36	18.63%	341.95	18.10%	472.1	16.98%
自产成本小计	2,041.54	100.00%	1,889.57	100.00%	2,780.35	100.00%
外购成品陶瓷成本	178.11	-	370.15	-	549.16	-
合计	2,219.65	-	2,259.72	-	3,329.50	-

①直接材料

报告期内，釉下五彩瓷直接材料占比分别为 46.93%、37.62%和 40.76%。其中 2019 年占比较低，主要系该年直接人工占比上升较快所致。

②直接人工

釉下五彩瓷彩绘等传统工艺难度高、耗时长，人工成本总体呈逐年上涨态势。报告期内，釉下五彩瓷直接人工占比分别为 36.09%、44.29%和 40.61%，其中：2018 年占比较低是因为当年公司中标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采购项目——宁夏回族自治区成立 60 周年纪念品，其采购量较大，相对于彩绘等传统工艺，可以规模化、标准化生产，效率更高，故人工成本占比较低；2019 年直接人工占比较高，主要是为了加大传统工艺的继承和发展，增加部分彩绘等传统工艺人员所致；2020 年直接人工占比较低，是因为获得相关部门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及部分厂区实行减产、限产所致。

③制造费用

报告期内，釉下五彩瓷制造费用占比分别为 16.98%、18.10%和 18.63%，较为稳定。2018 年制造费用占比较低，主要系当年公司中标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采购项目——宁夏回族自治区成立 60 周年纪念品，其采购量较大，折旧等固定成本未同步上升所致。

2) 电瓷

电瓷的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720.38	53.02%	899.20	48.79%	904.00	49.75%
直接人工	203.99	15.01%	280.75	15.23%	327.86	18.04%
制造费用	434.35	31.97%	662.96	35.97%	585.24	32.21%
自产成本小计	1,358.72	100.00%	1,842.91	100.00%	1,817.10	100.00%
外购成品陶瓷成本	292.03	-	973.75	-	1,265.14	-
合计	1,650.75	-	2,816.65	-	3,082.25	-

①直接材料

报告期内，电瓷直接材料占比分别为 49.75%、48.79%和 53.02%。2020 年占比较高，主要系疫情影响，2020 年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占比相对下降导致。

②直接人工

报告期内，电瓷直接人工占比分别为 18.04%、15.23%和 15.01%，呈下降趋势，主要是一方面 2018 年因公司将原电瓷业务的瓷套生产车间改造为色釉陶瓷生产车间，原有生产人员除部分离职，其他生产人员经培训后转岗从事日用陶瓷的生产，因此电瓷生产人员有所下降。

③制造费用

报告期内，电瓷制造费用占比分别为 32.21%、35.97%和 31.97%。其中 2019 年占比较高，主要因为当年对电瓷车间进行改造所致。

3) 陶瓷新材料

陶瓷新材料的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272.75	74.42%	248.80	67.04%	169.41	67.79%
直接人工	33.15	9.04%	49.54	13.35%	26.07	10.43%
制造费用	60.60	16.54%	72.76	19.61%	54.43	21.78%
自产成本小计	366.49	100.00%	371.10	100.00%	249.91	100.00%
外购成品陶瓷成本	23.77	-	0.67	-	33.37	-
合计	390.26	-	371.78	-	283.28	-

①直接材料

报告期内，陶瓷新材料直接材料占比分别为 67.79%、67.04%和 74.42%。2020 年占比较高，主要系疫情影响，2020 年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占比相对下降导致。

②直接人工

报告期内，陶瓷新材料直接人工占比分别为 10.43%、13.35%和 9.04%。2019 年直接人工占比略有上升，是因为为了试制 5G 滤波器等新产品，新入职生产人员较多所致。2020 年直接人工占比下降，主要系由于疫情影响，获得相关部门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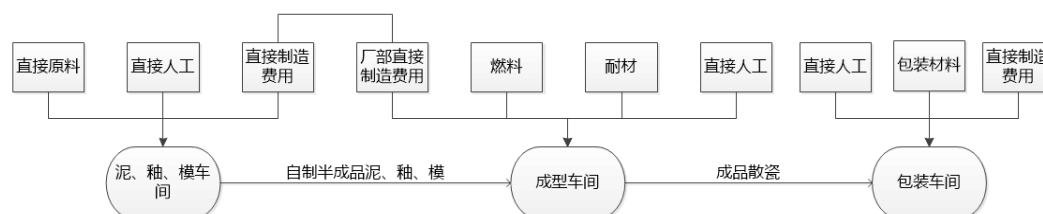
③制造费用

报告期内，陶瓷新材料制造费用占比分别为 21.78%、19.61%和 16.54%。逐年下降，其中 2019 年占比较 2018 年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生产规模逐年上升所致；2020 年占比较 2019 年继续下降，主要系陶瓷新材料厂房搬迁后，相关租赁及摊销费用减少所致。

(2) 各产品成本归集分摊方法

公司以销售色釉陶瓷、釉下五彩瓷、电瓷和陶瓷新材料为主，相关成本归集和分摊方法基本类似。生产成本科目下设成型车间和包装车间子科目，成型车间归集核算成品散瓷成本，包装车间归集核算完工产品成本。

1) 公司成本核算的流程示意图



2) 成本归集对象

公司产品以色釉陶瓷、釉下五彩瓷等日用陶瓷为主，根据日用陶瓷产品多规格多型号的特点，产品的成本计算采用品种法，即按品种分步计算产品成本。公司的生产成本归集项目分为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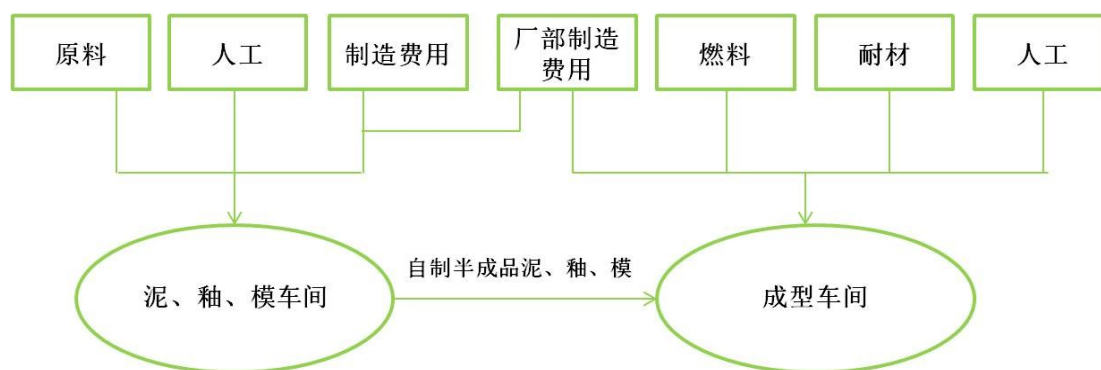
①直接材料的归集：“直接材料”用于核算构成产品实体的原料及主要材料和有助于产品形成的辅助材料。各种不同型号产品原辅材料消耗定额由公司技术部门负责制定（物料清单）。生产部门按不同型号产品投产数量和物料清单计算出原辅料的消耗量，然后填写领料单到仓库领料。仓储部门将领料信息录入 ERP 供应链系统，系统关联生成直接材料耗用凭证。

②直接人工的归集：“直接人工”用于核算生产车间直接从事产品生产人员的职工薪酬。公司生产工人工资制度采用计件工资制，故直接人工成本按生产工人当月产量计算工资并进行归集。

③制造费用的归集：“制造费用”核算不能直接构成产品组成部分或无法直接对应产品成本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车间管理人员职工薪酬、固定资产折旧费、修理费、机物料消耗、低值易耗品摊销、水电费等。

3) 具体生产成本归集、分配流程与方法

①公司生产成本归集的流程示意图及步骤如下：



原料：制泥、制釉、制模车间每月根据领用原材料的数量和金额计入生产成本。

人工：制泥、制釉、制模车间直接发生的人工成本。

制造费用：制泥、制釉、制模车间直接发生的水电、折旧及其他费用。

厂部制造费用：包括厂部人员工资、厂部折旧费用、水电及其他费用。每月根据发生的厂部制造费用总额按比例分配到制泥、制釉、制模、成型车间。

月末根据制泥车间、制釉车间、制模车间发生的总成本结转至自制半成品-泥、釉、模。

月末制泥车间根据泥产量核算出泥单价，成型车间根据当月领用的泥的数量*当月泥单价核算出当月产品的泥成本。

月末制釉车间根据当月发生的总成本按车间领用的水釉的数量和釉料配方成本计算耗釉成本总额分配计入当月产品的釉成本。

月末制模车间根据成型车间当月领用的模的数量分配计入当月产品的模成本。

泥、釉、模成本再加上成型车间直接发生的人工、燃料、耐材、制造费用共同构成产品的总成本。

②生产成本的分配方法

公司产品是以品种法进行成本核算，成本项目有直接材料（包括泥、釉、模、耐材、燃料）、工资及附加、制造费用等，其中泥、釉、模是先通过自制半成品归集，然后再根据领用数量进行分配，成本项目的具体分配方法如下：

泥成本根据实际成本进行分摊，泥成本=实际用泥*泥的单价；

釉成本按定额成本为参数进行分摊，釉成本=定额用釉总额*釉分配率；

模、耐材、天然气根据当月产品瓷重量为参数进行分摊；

直接人工根据定额工资进行分摊，工资系计件制，定额工资根据计件工资计算并修正；

制造费用根据当月产品板数为参数进行分摊，板数按出窑数、容量计算得出。

A、产成品和在产品之间的分配

由于生产周期较短，且期末在产品占比不大，当月生产成本包括直接材料成本，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全部转入合格出窑成品瓷上，次品、废品不分摊成本。

B、产成品之间的分配

由于公司有较完善的定额体系，公司按产品的定额确定分配率，对完工产品成本进行分配，计算出每件产品的单位成本。

C、公司完工产品成本的核算

公司在生产成本科目下设立包装车间，通过包装车间科目对包装物料（含金属喷头等附属件）成本、包装人工成本和包装相关间接费用进行归集和分配。包装车间根据包装生产计划领用成品瓷、包装物料进行配套包装，包装完毕，办理产成品入库手续即为完工产成品。

直接材料的归集：用于核算成品散瓷、专用包装物料和共用类包装物料。包装车间在领用成品散瓷、专用包装物料时，相应成本计入包装车间的包装主料科目；领用共用类包装物料时，相应成本计入包装车间的包装辅料科目。

直接人工的归集：核算包装车间生产人员的职工薪酬和福利。

制造费用的归集：核算包装车间无法直接对应完工产品成本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修理费、机物料消耗、低值易耗品摊销、水电费等。

根据 ERP 系统的成本对象码，将包装车间的包装主料成本，直接归集到不同型号的完工产品上；月末包装车间一般不存在未包装完的成品散瓷，包装车间的包装辅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在完工产品中进行分配，按本月完工的不同型号的完工产品所耗用的包装主料成本的比例进行分配。月末由车间生产成本会计编制完工产品生产成本计算表，计算出完工产品的总成本和平均单位成本。

（3）报告期内按产品类型分类营业成本与收入变化趋势的配比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营业成本与收入变化趋势的配比关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色釉陶瓷	营业收入	83,167.28	-2.09%	84,942.23	16.54%	72,887.52
	营业成本	56,824.23	-4.15%	59,282.43	15.53%	51,314.55
	毛利率	31.67%	-	30.21%	-	29.60%
釉下五彩瓷	营业收入	4,237.18	-3.65%	4,397.78	-30.67%	6,343.11
	营业成本	2,219.65	-1.77%	2,259.72	-32.13%	3,329.50
	毛利率	47.61%	-	48.62%	-	47.51%
电瓷	营业收入	3,256.15	-22.12%	4,180.75	7.87%	3,875.70
	营业成本	1,650.75	-41.39%	2,816.65	-8.62%	3,082.25
	毛利率	49.30%	-	32.63%	-	20.47%
陶瓷新材料	营业收入	551.26	-5.51%	583.39	29.30%	451.19
	营业成本	390.26	4.97%	371.78	31.24%	283.28
	毛利率	29.21%	-	36.27%	-	37.22%

（三）毛利率分析

1、毛利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贡献度	金额	贡献度	金额	贡献度
主营业务毛利	30,190.22	99.72%	29,459.56	99.58%	25,648.04	99.49%
其他业务毛利	83.74	0.28%	125.30	0.42%	130.71	0.51%
合计	30,273.96	100.00%	29,584.86	100.00%	25,778.7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毛利贡献度均在99%以上，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2、主营业务毛利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的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贡献度	金额	贡献度	金额	贡献度
色釉陶瓷	26,343.05	87.26%	25,659.79	87.10%	21,572.98	84.11%
釉下五彩瓷	2,017.53	6.68%	2,138.06	7.26%	3,013.61	11.75%
电瓷	1,605.40	5.32%	1,364.10	4.63%	793.45	3.09%

陶瓷新材料	161.00	0.53%	211.61	0.72%	167.91	0.65%
平台服务费	63.24	0.21%	86.00	0.29%	100.08	0.39%
合计	30,190.22	100.00%	29,459.56	100.00%	25,648.04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色釉陶瓷业务毛利是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主要组成部分，报告期内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84.11%、87.10%和 87.26%，占比最高且保持稳定。

釉下五彩瓷是中国传统文化和传统陶瓷工艺的深度融合，是公司打造文化陶瓷产业的载体，其工艺独特、市场定位较为高端，产品细分种类较多，是公司产品线中的重要组成。报告期内，釉下五彩瓷业务毛利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11.75%、7.26%和 6.68%，毛利金额和占比随部分订单影响出现一定波动。

受电瓷行业激烈的竞争影响，公司调整了相关电瓷生产线，同时受下游客户等结构变化的影响，电瓷业务毛利占比小幅波动，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3.09%、4.63%和 5.32%。报告期内，陶瓷新材料业务毛利占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较低，随着公司在陶瓷新材料领域持续不断的研发投入，未来陶瓷新材料业务有望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公司收取的电商平台服务费系 2016 年华联亿嘉电商渠道建成后收取的设计、仓储、物流、售后和管理等电商平台服务费，该类电商平台服务费毛利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较小，是公司日用陶瓷类业务在电商渠道的有益拓展。

3、综合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32.97%	31.16%	30.52%
其他业务毛利率	15.56%	31.06%	29.96%
综合毛利率	32.87%	31.16%	30.52%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毛利率总体较为稳定，受汇率、出口退税政策调整等、原材料及人工成本上涨等综合因素影响，报告期内主营业务产品毛利率出现一定波动。

(1) 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按自有品牌销售与代工销售、自行生产销售与外协生产销售、内销与外销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1) 自有品牌销售与代工销售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自有品牌销售与代工销售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自有品牌销售	23,850.32	38.48%	22,257.31	34.23%	19,316.48	29.64%
其中：色釉陶瓷	15,805.73	34.13%	13,095.38	29.82%	8,646.47	20.24%
代工销售	67,361.55	31.10%	71,846.84	30.28%	64,241.05	30.86%
平台服务费	360.35	17.55%	449.55	19.13%	479.67	20.86%
合 计	91,572.22	32.97%	94,553.70	31.16%	84,037.20	30.52%

2) 自行生产销售与外协生产销售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自行生产销售与外购成品陶瓷销售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自行生产销售	71,408.12	34.00%	74,593.82	31.37%	64,571.82	30.96%
其中：色釉陶瓷	64,117.05	32.37%	67,378.72	30.12%	57,002.31	30.29%
釉下五彩瓷	3,930.79	48.06%	3,730.43	49.35%	5,109.06	45.58%
电瓷	2,834.95	52.07%	2,902.02	36.50%	2,066.71	12.08%
陶瓷新材料	525.33	30.24%	582.64	36.31%	393.75	36.53%
外购成品陶瓷销售	19,803.75	29.52%	19,510.33	30.60%	18,985.71	29.28%
其中：色釉陶瓷	19,050.23	29.32%	17,563.51	30.56%	15,885.21	27.11%
釉下五彩瓷	306.38	41.87%	667.35	44.53%	1,234.05	55.50%
电瓷	421.19	30.67%	1,278.73	23.85%	1,809.00	30.06%
陶瓷新材料	25.93	8.36%	0.74	10.00%	57.44	41.90%
平台服务费	360.35	17.55%	449.55	19.13%	479.67	20.86%
合 计	91,572.22	32.97%	94,553.70	31.16%	84,037.20	30.52%

3) 内销与外销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内销与外销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内销	34,457.36	37.59%	34,147.13	33.12%	28,474.06	28.01%

外销	57,114.86	30.18%	60,406.57	30.05%	55,563.14	31.80%
合计	91,572.22	32.97%	94,553.70	31.16%	84,037.20	30.52%

(2) 其他业务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的收入、成本及毛利率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材料	419.89	357.01	14.98%	242.48	193.98	20.00%	276.73	223.28	19.32%
租赁	82.27	96.76	-17.61%	114.07	83.70	26.62%	110.39	82.17	25.56%
废旧物资	35.84	0.49	98.63%	46.82	0.40	99.16%	49.17	0.13	99.74%
合计	538.00	454.26	15.56%	403.37	278.07	31.06%	436.29	305.58	29.96%

其他业务收入是指公司除主营业务活动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主要由材料销售收入、租赁收入和废旧物资销售收入构成。公司的其他业务活动发生频率不高，在收入中所占比重较小，对公司的整体利润影响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9.96%、31.06%及 15.56%，其波动主要受材料销售及租赁毛利率波动，以及高毛利的废旧物资销售占比提升影响，具体分析如下：

1) 材料销售毛利率变动

报告期内材料销售的毛利率分别为 19.32%、20.00%及 14.98%，2020 年度毛利率较低，主要系前期华联火炬一批套管转型留下的原材料泥，本期技术部门修改了泥料配方，此部分泥料处于闲置状态，故低价亏损处理，毛利率为-67.58%，拉低了当期材料销售的毛利率。

2) 租赁毛利率变动

报告期内租赁的毛利率分别为 25.56%、26.62%及-17.61%。2019 年租赁毛利率较 2018 年波动不大，2020 年毛利率下降较大。

2019 年租赁毛利率较 2018 年变动不大，主要系 2019 年租金未有大幅调整，租赁收入波动较小所致。

2020 年度，由于疫情原因，公司与租户约定免除部分租金使得本期租赁业务毛利率大幅下降。

3) 废旧物资销售毛利率变动

报告期内，废旧物资销售毛利率较高，其成本主要系废旧物资整理的人工成

本，废旧物资销售占比提升，一定程度带动其他业务收入毛利率上升。

4、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按产品类别分类的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色釉陶瓷	31.67%	90.82%	30.21%	89.83%	29.60%	86.73%
釉下五彩瓷	47.61%	4.63%	48.62%	4.65%	47.51%	7.55%
电瓷	49.30%	3.56%	32.63%	4.42%	20.47%	4.61%
陶瓷新材料	29.21%	0.60%	36.27%	0.62%	37.22%	0.54%
平台服务费	17.55%	0.39%	19.13%	0.48%	20.86%	0.57%
主营业务毛利率	32.97%	100.00%	31.16%	100.00%	30.52%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色釉陶瓷出口销售收入，整体毛利率波动趋势与色釉陶瓷毛利率波动趋势保持一致。

(1) 报告期内各类产品毛利率差异较大的原因

公司产品以色釉陶瓷、釉下五彩瓷等日用陶瓷为主，同时涉及电瓷和陶瓷新材料等工业陶瓷的生产经营。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不同产品各期毛利率有一定的差异性，其主要受不同产品的产品特性、市场定位、产品竞争力、定价模式等综合因素影响，具体分析如下：

1) 釉下五彩瓷

公司釉下五彩瓷产品工艺较为复杂、生产技术和产品类型较为稀缺，其产品定位为中高端消费市场，产品附加值相对较高，公司技术成熟，具有一定的市场竞争力，另外采用市场定价模式下，釉下五彩瓷类产品通过展厅零售时考虑了租赁及人工等销售费用，综合考虑各种因素，釉下五彩瓷类产品公司定价空间较大，其毛利率亦较其他产品高。

2) 色釉陶瓷

公司色釉陶瓷类产品主要定位于欧美等发达国家日用陶瓷消费市场和国内中高端陶瓷酒瓶市场，主要采用成本加成定价模式，个别订单采用招投标定价模式。由于行业竞争相对激烈，其定价时会考虑价格的竞争力，定价空间相对较釉下五彩瓷产品小，因此其毛利率较釉下五彩瓷类产品低。

3) 电瓷

公司电瓷类产品主要系用于电网电力设施行业的工业用瓷，其客户主要以电力行业企业为主，主要采用招投标定价模式，个别订单采用成本加成的定价模式。此类产品定价一般以中标价格为准，其销售价格具有一定的波动性，毛利率亦具有一定的波动性。

4) 陶瓷新材料

公司陶瓷新材料产品主要应用于通信、机械设备、消费电子、生物医疗等方面，其主要采用成本加成的定价模式。报告期内，公司陶瓷新材料产品收入较低，其技术含量较高，前期研发投入较高，其定价时考虑综合成本因素，定价较高，毛利率亦相对较高。

(2) 报告期内同一产品不同期间毛利率波动的原因

1) 色釉陶瓷

报告期内，公司色釉陶瓷产品的毛利率分析如下：

单位：元/件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单位收入	5.95	-6.30%	6.35	4.96%	6.05
单位成本	4.06	-8.35%	4.43	3.99%	4.26
色釉陶瓷毛利率	31.67%		30.21%		29.60%

报告期内，色釉陶瓷毛利率分别为 29.60%、30.21%、31.67%，波动较小，2018 年毛利率较低，其毛利率波动主要系受销售结构、单位成本及汇率变动影响。从以下几方面因素分析对其毛利率影响情况如下：

①定价模式影响

从定价模式来看，色釉陶瓷产品主要采用成本加成的定价模式，各报告期未有较大变动，总体对毛利率波动影响不大。

②订单情况影响

公司色釉陶瓷产品主要以出口为主，公司与主要客户均保持长期良好的稳定合作关系，并根据市场需求情况，积极加大研发、创意和设计等投入力度，通过花色、器形、釉色、工艺、创意等不断的推陈出新，提升公司的竞争力，由此获得的客户订单量逐年增加，但利润空间较为稳定，总体对各期毛利率波动影响不大。

③产品结构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色釉陶瓷产品细分销售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	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收入	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收入	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餐具	64,392.15	77.42	29.75	64,640.11	76.10	28.28	55,296.98	75.87	28.93
洗漱具	7,989.04	9.61	41.29	9,560.77	11.26	38.80	5,879.65	8.07	35.56
茶酒具	10,786.09	12.97	36.07	10,741.34	12.65	34.16	11,710.89	16.07	29.74
合计	83,167.28	100.00	31.67	84,942.23	100.00	30.21	72,887.52	100.00	29.60

报告期内，公司色釉陶瓷产能稳步提升，根据客户需求不同，销售的餐具、洗漱具及茶酒具等细分产品结构有所变化，使得色釉陶瓷产品综合毛利率有所波动，主要原因如下：

洗漱具是公司传统的陶瓷制造工艺与现代的喷涂技术相结合的创新类产品，产品设计新颖、时尚，市场受欢迎程度较高，因此公司的议价能力较强，故其毛利率较高。2019 年度洗漱具中毛利率较高的新产品推出，带动当年洗漱具产品毛利率上涨，同时茶酒具类产品中毛利率较高的酒瓶产品销售增加，使得茶酒具产品毛利率亦有所上涨，综合使得 2019 年度色釉陶瓷产品毛利率小幅上涨。2020 年度，受釉料、燃料采购价格下降以及疫情期间社保减免影响色釉陶瓷各类产品毛利率均略有上升。

公司加大了对创意、设计、工艺、设备自动化、新材料研发等方面的投入，以保证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此外，客户对色釉陶瓷产品需求日趋丰富化、个性化，公司重视研发设计，对款式、器型、釉色等做出调整，以适应市场需求变化。

④细分成本结构及原材料价格变动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色釉陶瓷产品细分单位成本结构如下：

单位：元/件

类别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单位成本	占比 (%)	单位成本	占比 (%)	单位成本	占比 (%)
自行生产	直接材料	1.82	46.52	1.84	45.09	1.65	42.79
	直接人工	1.39	35.44	1.47	36.08	1.45	37.83
	制造费用	0.71	18.00	0.76	18.53	0.62	16.06

	不予抵扣进项税额	0.01	0.03	0.01	0.30	0.12	3.13
	合计	3.94	100.00	4.08	100.00	3.84	100.00
外购	外购成品陶瓷成本	4.61	100.00	6.68	100.00	6.8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材料、能源及纸箱类包装物价格波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平均 采购单价	增幅	平均 采购单价	增幅	平均 采购单价
泥料（元/吨）	570.92	4.63%	545.63	8.85%	501.27
釉料（元/公斤）	19.75	-3.72%	20.51	-0.73%	20.66
天然气（元/立方米）	2.49	-6.36%	2.65	2.32%	2.59
电力（元/度）	0.65	-0.20%	0.66	3.13%	0.64
纸箱类包装物（元/平方米）	5.37	-	5.37	-15.30%	6.34

2019 年，色釉陶瓷产品平均单位成本有所上升，2020 年度，色釉陶瓷产品平均单位成本略有下降。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包括泥料和釉料，受上述原料价格波动影响，2019 年单位成本较 2018 年度上升 3.99%，主要系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单位成本上涨所致，其原因如下：2019 年泥料平均采购单价上涨 8.85%，使得报告期内直接材料单位成本有所上升；另一方面，公司色釉陶瓷产品结构改变，单位成本较高的产品销售占比提高，综合使得报告期内平均单位成本有所上升。2020 年度单位成本较 2019 年度下降 8.27%，其主要系釉料、燃料采购价格下降以及疫情期间的社保减免影响所致。

2019 年度公司单位售价上涨 4.96%，包装物纸浆价格有所回落引起纸箱类包装物采购单价下降，带动毛利率有所回升。2020 年度，细分产品结构变化及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下降使得公司单位售价下降 6.34%，单位售价的下降幅度低于单位成本的下降幅度，带动本期毛利率略有上升。

⑤汇率波动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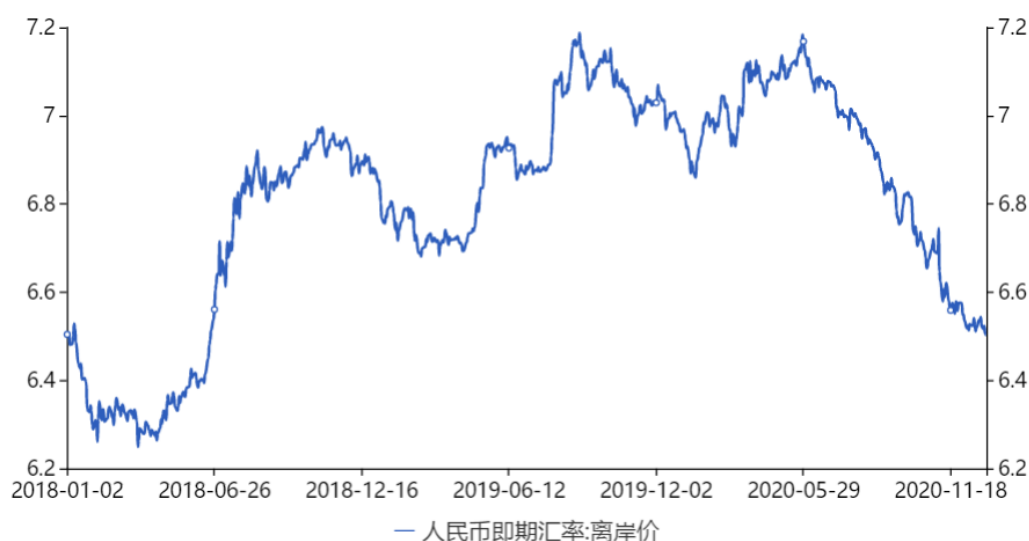
公司色釉陶瓷产品以出口为主，大多以美元计价和结算，报告期内色釉陶瓷产品以美元结算的外销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以美元结算的外销收入	30,989.34	32,658.12	42,250.24

报告期内，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呈波动态势，2018 年及 2019 年，受中美贸易

战等因素影响，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总体有所贬值。2020 年度，人民币兑美元大幅升值。报告期内，相关的汇率中间价走势如下：



数据来源：同花顺iFinD

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

假定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提高 1%，则色釉陶瓷产品的毛利率对汇率变动的敏感系数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敏感系数	0.80	0.88	1.37

注：上表为单因素毛利率敏感性分析，即假定其他因素不变，敏感系数=毛利率变化率/汇率变化率；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提高 1%，即假设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为 6.5：1，则提高 1% 后为 6.565：1。

根据上表，报告期内，汇率变动对毛利率具有一定的影响。以 2018 年为例，假设美元对人民币的汇率升值 1%，则毛利率的增幅将达到 1.37%。由于汇率变动与对毛利率呈正相关性，且毛利率变动程度大于汇率的变动程度，因此，2018 年度人民币整体呈贬值趋势，对公司色釉陶瓷产品的毛利率有一定影响。

由于汇率波动频繁，公司主要客户宜家从 2018 年 8 月开始以人民币与公司结算外销收入，因此 2019 年度汇率对毛利率的影响程度减弱，汇率变动程度大于毛利率变动程度，仍对毛利率波动具有一定影响。2019 年度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有所波动总体呈上升趋势，汇率的波动也带动了当年毛利率的上升，2020 年度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总体呈下降趋势，汇率的波动一定程度拉低了当期毛利率。

⑥出口退税税率调整影响

报告期内，外销收入为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而公司色釉陶瓷产品主要以出口业务为主。国家对日用陶瓷产品出口实行鼓励性出口退税政策，2018年11月开始，公司的产品出口退税率由13%调整为16%（与增值税税率一致）；2019年4月始，增值税税率下调为13%，公司出口退税率由16%调整为13%。受上述国家政策影响，2019年度公司色釉陶瓷单位成本增速低于单位收入，带动了毛利率的上升。

2) 釉下五彩瓷

报告期内，公司釉下五彩瓷产品的毛利率分析如下：

单位：元/件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单位收入	56.09	7.09%	52.38	22.70%	42.69
单位成本	29.38	9.19%	26.91	20.08%	22.41
釉下五彩瓷毛利率	47.61%		48.62%		47.51%

报告期各期，釉下五彩瓷毛利率分别为47.51%、48.62%和47.61%，公司的釉下五彩瓷产品主要包括艺术及装饰和餐、茶、酒具两大类产品，其工艺较为独特，产品结构多元化、品类丰富，报告期内毛利率呈不断上升态势主要受订单及器型、款式等因素影响所致。

①定价模式影响

从定价模式来看，报告期各期釉下五彩瓷产品主要采用成本加成及市场定价的模式，各报告期末未有较大变动，总体对毛利率波动影响不大。

②订单情况影响

报告期内，釉下五彩瓷中艺术及装饰类及日用家居类中的酒瓶类产品订单量总体呈上涨趋势，艺术装饰类产品毛利率较高，酒瓶类产品毛利率相对较低，综合使得公司各期毛利率波动较小。

③销售结构变动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釉下五彩瓷产品细分销售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率(%)

					(%)			(%)	
艺术装饰类	576.53	13.61	58.18	983.51	22.36	56.30	1,279.57	20.17	52.74
日用家居类	3,660.65	86.39	45.95	3,414.28	77.64	46.40	5,063.54	79.83	46.19
合计	4,237.18	100.00	47.61	4,397.78	100.00	48.62	6,343.11	100.00	47.51

公司的釉下五彩瓷产品主要包括艺术及装饰和日用家居两大类产品。

艺术装饰类产品主要面向具有一定艺术欣赏需求的中高端消费市场，附加值较高，其毛利率呈不断上升态势，主要受订单及器型、款式等因素影响所致。日用家居类产品 2020 年度受毛利相对较低的酒瓶产品销售占比上升影响，毛利率略有下降。

2019 年度，毛利率较高的艺术装饰类产品占比上升，使得釉下五彩瓷产品毛利率略有上升。2020 年度，毛利率较低的日用家居类产品占比上升，使得当期釉下五彩瓷毛利率略有下降。

④细分成本结构及原材料价格变动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釉下五彩瓷产品细分单位成本结构如下：

单位：元/件

类别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单位成本	占比 (%)	单位成本	占比 (%)	单位成本	占比 (%)
自行生产	直接材料	12.85	40.76	10.95	37.62	10.73	46.93
	直接人工	12.80	40.61	12.90	44.29	8.25	36.09
	制造费用	5.87	18.63	5.27	18.10	3.88	16.98
	合计	31.52	100.00	29.12	100.00	22.86	100.00
外购	外购成品陶瓷成本	16.55	100.00	19.41	100.00	20.36	100.00

报告期内，釉下五彩瓷单位成本呈波动趋势。

2018 年度单位收入及釉下五彩瓷单位成本相对较低，主要系当年公司中标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采购项目——宁夏回族自治区成立 60 周年纪念品，其单位收入及成本较低，而数量较多所致。

2020 年度单位收入及单位成本同比上升主要系单位售价及成本较高的酒瓶类釉下五彩瓷产品销售占比上升所致。虽受釉料、天然气等材料采购单价下降及疫情社保减免的影响产品成本略有下降，但本期毛利率较低的日用家居类产品占比上升，使得单位成本的上涨幅度高于单位收入的上涨幅度，毛利率略有下降。

⑤汇率波动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釉下五彩瓷类产品均系内销，故汇率波动对釉下五彩类产品无影响。

3) 电瓷

报告期内，公司电瓷产品的毛利率分析如下：

单位：元/吨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单位收入	20,343.69	37.29%	14,818.53	49.26%	9,928.02
单位成本	10,340.74	3.58%	9,983.52	26.45%	7,895.51
电瓷毛利率	49.30%		32.63%		20.47%

报告期各期，电瓷毛利率分别为 20.47%、32.63%、49.30%，呈增长趋势，其主要系受销售结构变动的的影响所致。

①定价模式影响

公司电瓷类产品主要系用于电网电力设施行业的工业用瓷，其主要采用招投标定价的模式，个别客户采用成本加成的定价模式。2019 年及 2020 年公司通过招投标获取的绝缘子产品订单，其销售价格及毛利率较高，带动了当期毛利率的上升。

②订单情况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电瓷类产品主要订单来自于电网电力企业。

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公司通过投标的方式获得绝缘子产品订单，其销售收入及毛利率均较高，使得当期电瓷类产品毛利率较高。

③销售结构变动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电瓷产品细分销售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率(%)
绝缘子类	2,913.24	89.47	51.98	3,599.40	86.09	33.48	2,890.90	74.59	16.17

瓷套类	342.91	10.53	26.56	581.35	13.91	27.33	984.80	25.41	33.09
合计	3,256.15	100.00	49.30	4,180.75	100.00	32.63	3,875.70	100.00	20.47

公司电瓷产品主要包括绝缘子类及瓷套类产品。

绝缘子类产品 2018 年毛利率较低，主要系当年湖南中天电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向公司购买的 11kV 及 33kV 针式、悬式绝缘子产品，该类别产品毛利率较低所致。2019 年度公司因中标绝缘子产品订单，销售收入较 2018 年度有所回升，且销售价格较高，毛利率有一定幅度上升。2020 年度，公司中标的价格较高的绝缘子产品销售占比进一步提高，带动当期毛利率有所上升。

2018 年开始，公司将原电瓷业务的瓷套生产车间改造为高端日用瓷生产车间，降低瓷套的产量和销量，采购外购的方式满足需要瓷套类产品配套的订单需求，其毛利率随中标订单变化而变动，总体较为稳定。

④细分成本结构及原材料价格变动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电瓷产品细分单位成本结构如下：

单位：元/吨

类别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单位成本	占比 (%)	单位成本	占比 (%)	单位成本	占比 (%)
自行生产	直接材料	5,409.34	53.02	6,486.46	48.79	5,275.84	49.75
	直接人工	1,531.77	15.01	2,025.21	15.23	1,913.44	18.04
	制造费用	3,261.57	31.97	4,782.32	35.97	3,415.53	32.21
	合计	10,202.68	100.00	13,293.99	100.00	10,604.81	100.00
外购	外购成品陶瓷	10,862.57	100.00	6,785.54	100.00	5,776.05	100.00

报告期内，电瓷产品单位成本呈波动趋势。

2019 年度单位成本较 2018 年度上升 26.45%，主要系受产品结构变化影响，单位成本较高的绝缘子产品占比上升，另自 2018 年开始，公司将原电瓷业务的瓷套生产车间改造为高端日用瓷生产车间，降低瓷套的产量和销量，采购外购的方式满足需要瓷套类产品配套的订单需求，外购成本有较 2018 年有所上涨，综合使得 2019 年度单位成本有所上涨。2019 年度公司单位售价上涨 49.26%，单位成本的上涨幅度小于单位售价上涨的幅度使得 2019 年度毛利率较 2018 年度有所上升。

2020 年度，电瓷单位售价同比上升 37.29%，主要系 2019 年开始公司电瓷产品销售策略转变，由国家电网的配套供应商陆续转为直接参与国家电网投标，中间环节减少使得产品售价提升较大所致；单位成本同比上升 3.58%，在天然气采购价格下降及社保减免的情况下，一方面泥料的采购价格上升，另一方面成本较高的绝缘子产品销售占比进一步上升，综合使得本期电瓷产品单位成本略有上升。单位售价的上升幅度高于单位成本的上升幅度使得当期电瓷毛利率有所上升。

⑤汇率波动影响

公司电瓷产品出口收入较少，汇率波动对毛利率的影响较小。

4) 陶瓷新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陶瓷新材料产品的毛利率分析如下：

单位：元/吨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单位收入	222,512.19	-51.13%	455,300.70	78.74%	254,733.33
单位成本	157,524.47	-45.71%	290,150.14	81.42%	159,934.14
陶瓷新材料毛利率	29.21%		36.27%		37.22%

报告期内，陶瓷新材料毛利率分别为 37.22%、36.27%、29.21%，呈下降趋势，其主要系受销售结构变动的影响所致。

①定价模式影响

报告期各期，公司陶瓷新材料产品主要采用成本加成的定价模式，定价模式对于不同期间毛利率波动影响不大。

②订单情况影响

2019 年度，由于耐火材料订单减少，公司将陶瓷新材料转为重点销售陶瓷块，培育了一批重点客户，并调整陶瓷块的产品结构，对于部分价格较高的陶瓷块产品采取主动降价策略，当年毛利率较 2018 年变动不大。

2020 年度，由于公司为增强陶瓷块产品竞争力，对陶瓷块中的一批陶瓷白块产品降价销售，一定程度拉低了当年陶瓷新材料的毛利率。

③细分销售结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陶瓷新材料产品细分销售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率(%)
耐火材料类	59.00	10.70	32.25	16.00	2.74	23.73	45.35	10.05	47.59
陶瓷块	492.26	89.30	28.84	567.38	97.26	36.63	405.84	89.95	36.06
合计	551.26	100.00	29.21	583.39	100.00	36.27	451.19	100.00	37.22

公司陶瓷新材料主要包括耐火材料类及陶瓷块类产品。

2019 年度，耐火材料类产品订单进一步减少，公司将陶瓷新材料转为重点销售陶瓷块，培育了一批重点客户，并调整陶瓷块的产品结构，对于部分价格较高的陶瓷块产品采取主动降价策略，使得当期毛利率较 2018 年度略有下降。

2020 年度，陶瓷块产品受疫情影响，销量下降，公司为寻求合作，维护客户，对部分陶瓷块采取降价策略，使得当期毛利率较 2019 年度有所下降。

④细分成本结构及原材料价格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陶瓷新材料产品细分单位成本结构如下：

单位：元/吨

类别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单位成本	占比(%)	单位成本	占比(%)	单位成本	占比(%)
自行生产	直接材料	160,894.41	74.42	194,916.43	67.04	139,209.70	67.79
	直接人工	19,554.36	9.04	38,811.06	13.35	21,419.32	10.43
	制造费用	35,748.49	16.54	57,003.25	19.61	44,724.68	21.78
	小计	216,197.26	100.00	290,730.73	100.00	205,353.70	100.00
外购	外购成品陶瓷	30,380.44	100.00	137,659.88	100.00	60,210.22	100.00

报告期内，陶瓷新材料产品单位成本呈波动趋势，主要系受各年度产品结构变化影响所致。2019 年度陶瓷新材料单位售价上涨 78.74%，单位成本的上涨幅度大于单位售价的上涨幅度使得 2019 年毛利率略有下降。

2020 年度，陶瓷新材料单位售价同比下降 51.13%，其主要原因为：A.本期陶瓷新材料中销售的陶瓷耐火材料主要系耐火材料初级产品复合氧化锆块，其价格远低于上期销售的陶瓷耐火材料产品素烧承烧板；B.公司为增强陶瓷块产品竞争力，对陶瓷块中的一批陶瓷白块产品降价销售。陶瓷新材料 2020 年度单位成本同比下降 45.71%，主要系本期陶瓷新材料中销售的陶瓷耐火材料产品主要系

耐火材料初级产品复合氧化锆块，其单位成本差异远低于上期销售的陶瓷耐火材料产品素烧承烧板。

⑤汇率波动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陶瓷新材料类产品均系内销，故汇率波动对陶瓷新材料产品无影响。

5、毛利率同行业比较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陶瓷业务的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时间	松发股份 (603268)	四通股份 (603838)	文化长城 (300089)	平均	发行人
2020 年度	25.64%	21.84%	28.01%	25.16%	32.97%
2019 年度	26.56%	30.18%	27.04%	27.93%	31.16%
2018 年度	31.27%	27.49%	32.21%	30.32%	30.52%

注：1、公司为主营业务毛利率数据，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为陶瓷行业毛利率；2、同行业上市公司数据来源于上市公司定期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接近。公司 2018 年度毛利率略低于松发股份、文化长城，主要由于松发股份、文化长城的陶瓷业务收入包含部分高毛利的精品瓷器、艺术瓷器收入。2019 年度，松发股份毛利率降幅较大，主要由于其调低了产品售价，增加半成品采购以及已完工的募投项目开始投入使用，生产设备需要进行磨合提升增加原材料投入和厂房设备折旧费用增加所致；公司毛利率高于四通股份，主要由于四通股份陶瓷业务收入包含部分低毛利率的卫生陶瓷业务收入。2020 年度，四通股份毛利率降幅较大，主要系一方面受疫情影响，外销收入下滑较大，另一方面受人工成本增加，导致毛利率有所下滑；松发股份日用瓷毛利率下降主要是 2020 年 2-7 月份受新冠疫情影响开工率不足，产品多摊销共耗费用所致。

（四）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 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比重

销售费用	6,997.63	7.60%	6,936.24	7.30%	6,923.84	8.20%
管理费用	4,328.45	4.70%	3,901.02	4.11%	3,816.62	4.52%
研发费用	5,104.46	5.54%	5,049.00	5.32%	3,285.29	3.89%
财务费用	1,054.52	1.14%	139.26	0.15%	381.28	0.45%
合计	17,485.05	18.98%	16,025.52	16.88%	14,407.03	17.06%

报告期内,公司的期间费用分别为14,407.03万元、16,025.52万元和17,485.05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7.06%、16.88%和18.98%。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稳步增长,公司的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出现小幅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主要由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构成,财务费用占比较低且呈逐年下降趋势。

1、销售费用

(1) 销售费用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2,738.65	39.14%	2,675.11	38.57%	2,402.28	34.70%
运杂费	1,518.32	21.70%	1,479.01	21.32%	1,774.10	25.62%
推广宣传费	1,046.67	14.96%	723.44	10.43%	975.48	14.09%
出口商检报关及ORC费	541.85	7.74%	547.50	7.89%	519.28	7.50%
展厅租赁及装修费	377.03	5.39%	465.71	6.71%	339.75	4.91%
办公费	154.02	2.20%	200.07	2.88%	173.44	2.51%
差旅及交通费	173.71	2.48%	303.50	4.38%	308.44	4.45%
折旧及摊销	136.13	1.95%	134.19	1.93%	126.22	1.82%
业务招待费	229.26	3.28%	237.17	3.42%	173.18	2.50%
其他	81.99	1.17%	170.54	2.46%	131.66	1.90%
合计	6,997.63	100.00%	6,936.24	100.00%	6,923.84	100.00%

注:ORC费用系出口企业在装船前支付给船运公司的原产地码头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分别为6,923.84万元、6,936.24万元和6,997.63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8.20%、7.30%和7.60%。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和运杂费构成,该两项费用占当期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60.32%、59.89%和60.83%,主要的销售费用构成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分别为 2,402.28 万元、2,675.11 万元和 2,738.65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职工薪酬呈逐年上升的趋势，主要是因为公司经营业绩各年度均有较好的提升，销售人员整体人均薪酬及人数均有所增长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的运杂费分别为 1,774.10 万元、1,479.01 万元和 1,518.32 万元，收入的增加总体上带动了运杂费的上涨，2018 年运杂费相对较高，主要是华联亿嘉当年进行搬仓产生 157 万装卸费用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的其他费用主要为推广宣传费、出口商检报关及 ORC 费等出口费用、展厅租赁及装修费等。

1) 运杂费

运杂费变动主要与收入及集装箱柜量有关。报告期内，公司运杂费的金额及其占销售收入的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运杂费	1,518.32	1,479.01	1,774.10
主营业务收入	91,572.22	94,553.70	84,037.20
运费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1.66%	1.56%	2.11%

由于公司与部分客户约定：由客户自行承担货物的运输费用，故公司不用支付运杂费，因此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剔除公司无需承担相关运费的收入后，与运杂费配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A)	91,572.22	94,553.70	84,037.20
无需承担运费的收入 (B)	48,848.38	48,920.15	37,328.33
剔除无需承担运费的收入后主营业务收入 (C=A-B)	42,723.84	45,633.55	46,708.87
运杂费 (D)	1,518.32	1,479.01	1,774.10
占比 (D/C)	3.55%	3.24%	3.80%

报告期内，公司的运杂费占收入的比重有所波动。其中 2018 年运杂费占收入的比例略高，2019 年比例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1、2018 年子公司华联亿嘉仓库搬迁，发生 157.11 万元搬仓运输费。2、2018 年子公司华联火炬销售的套管产品尺寸大、重量大，相关运费也较多，当年公司将原有套管生产车间改造为高端日用瓷生产线后，2019 年度、2020 年销售的套管数量减少，且加大单价相对

较高的绝缘子产品的销售，相关产品重量轻，运费也大幅减少。2020 年度占比有所回升，主要系子公司华联亿嘉为应对疫情，积极推动线上直播业务，由于其系零售业务，相关运费增加 133.49 万元。

2) 推广宣传费

①推广宣传费的主要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推广宣传费用主要包含参展费、广告宣传费和市场开拓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参展费	380.02	564.11	365.27
广告宣传费	32.90	100.96	38.94
市场开拓费	611.22	37.82	543.70
其他	22.53	20.55	27.58
合计	1,046.67	723.44	975.48

②推广宣传费用发生的原因

外销方面，公司通过参加各类国际国内的展会，如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广交会）、法兰克福消费品展等，获取客户资源以及产品订单。公司还通过电子商务平台以及客户之间相互推介等，凭借在业内良好的口碑，获取订单。

内销方面，公司通过展厅直面客户、定制开发、事件营销、“互联网+”等方式，建立了展厅销售与定制开发相结合、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内销业务模式。

另外，公司通过参与各种国际国内的展会，展示公司的品牌理念和产品优势，扩大品牌的影响力。

基于以上销售模式和品牌推广的需要，参展费、广告宣传费为公司推广宣传费的主要费用。

③推广宣传费波动趋势、与对应销售收入的配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推广宣传费波动趋势、对应销售收入的配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推广宣传费	1,046.67	723.44	975.48
主营业务收入	91,572.22	94,553.70	84,037.20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	1.14%	0.77%	1.16%

报告期内，公司推广宣传费呈波动趋势。2018 年推广宣传费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较高，主要因为 2018 年市场开拓费较高，子公司华联亿嘉为了提高品牌线上渠道的可见度，增加店铺的粘度，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联合品牌授权方共同进行了线上的推广活动，包括产品头条推送、淘宝客推广、产品直通车、店铺粉丝活动等，导致电商品牌推广费用增加 528.21 万元。2019 年度，公司为扩大品牌影响力、获取客户资源及订单，积极参与国外展会，参展费及广告宣传费较 2018 年有所增加。2020 年，子公司华联亿嘉为应对疫情，积极推动线上直播业务，加强和知名直播主持人合作，市场开拓费较 2019 年增加 573.40 万元。

3) 出口商检报关及 ORC 费

①出口商检费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商检费的金额及其占外销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外销收入	57,114.86	60,406.57	55,563.14
出口商检费	83.90	75.95	61.11
占外销收入的比例	0.15%	0.13%	0.11%

出口商检费是指经专业认证机构测试产品性能产生的费用。2014 年《国家质检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调整<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实施检验检疫的进出境商品目录>的公告》（2014 年第 62 号）中规定，“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对法定检验以外的进出口商品，根据国家规定实施抽查检验”，由于公司主要产品陶瓷制品非法定检验产品，因此报告期内公司的商检费用并非出口业务的强制性费用，其金额大小主要与公司推出新品数量、客户对产品的要求以及测试次数相关，与外销收入无显著对应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的出口商检费分别为 61.11 万元和 75.95 万元和 83.90 万元，占当期外销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11%、0.13%、0.15%，占比较低且变动较小。

②报关费

公司的报关费是指公司货物销往境外之前在海关出口报关时产生的费用，其金额变动主要与外销收入及报关次数有关。报告期内，公司报关费的金额及其占外销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外销收入	57,114.86	60,406.57	55,563.14
报关费	92.63	107.37	98.39
占外销收入的比例	0.16%	0.18%	0.18%

报告期内，公司的报关费占外销收入的比重略有波动，但总体保持稳定。

③ORC 等出口费用

ORC 等出口费用主要是指公司在进行部分贸易时，集装箱由港口仓转运至货船所需要缴纳的费用，其金额变动主要与外销收入及集装箱柜量有关。报告期内，公司 ORC 等出口费用的金额及其占外销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外销收入	57,114.86	60,406.57	55,563.14
ORC 等出口费用	365.33	364.18	359.78
占外销收入的比重	0.64%	0.60%	0.65%

报告期内，公司 ORC 等出口费用占外销收入的比重略有波动，2019 年比 2018 年有所下降主要是与公司第一大客户宜家的销售收入逐年增加有关，由于公司在与宜家的业务合作中约定由宜家采取工厂提货方式进行采购，故不用支付 ORC 等出口费用。2020 年公司 ORC 等出口费用占外销收入的比重略有上升，主要是因为疫情原因，公司为避免国外物流延误，加大散柜方式发货，导致发运次数增加所致。

(2) 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公司对比

报告期内，公司与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的销售费用率对比情况如下：

时间	松发股份 (603268)	四通股份 (603838)	文化长城 (300089)	平均	发行人
2020 年度	5.95%	5.49%	22.79%	11.41%	7.60%
2019 年度	7.70%	5.48%	16.48%	9.89%	7.30%
2018 年度	7.94%	5.04%	15.60%	9.53%	8.20%

注：上市公司数据来源于同花顺 Ifind。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相对较低。其中，松发股份日用瓷器产品以出口为主，与公司情况较为接近，销售费用率也较为接近。

2、管理费用

(1) 管理费用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职工薪酬	2,326.99	2,230.86	2,011.09
办公费	297.70	330.72	299.35
折旧及摊销	716.81	713.31	792.18
咨询服务费	289.85	184.33	195.48
差旅及交通费	164.42	188.40	191.88
业务招待费	116.91	109.72	224.03
场地租赁及装修费	7.10	6.91	1.79
停产损失及防疫支出	301.25	-	-
其他	107.41	136.77	100.82
合计	4,328.45	3,901.02	3,816.62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3,816.62 万元、3,901.02 万元和 4,328.4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52%、4.11%和 4.70%。随着公司收入的不断增长，管理费用占比有所降低。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办公费、折旧及摊销等构成，报告期内上述三项费用合计占管理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81.29%、83.95%和 77.20%；2020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当期产生停产损失及防疫支出合计 301.25 万元，主要为口罩、酒精等灭菌产品购买所致。

（2）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公司对比

报告期内，公司与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管理费用率对比情况如下：

时间	松发股份 (603268)	四通股份 (603838)	文化长城 (300089)	平均	发行人
2020 年度	10.45%	12.40%	37.27%	20.04%	4.70%
2019 年度	8.73%	6.27%	19.03%	11.34%	4.11%
2018 年度	10.25%	5.09%	12.74%	9.36%	4.52%

注：上市公司数据来源于同花顺 Ifind。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率低于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均值，主要是因为各上市公司的管理费用构成差异、业务构成及经营特点不同所致；文化长城管理费用较高是由于其咨询费及折旧摊销、租赁费等费用较高所致。

3、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职工薪酬	3,164.13	2,751.77	2,055.47
材料费用	1,019.36	1,250.55	658.59
折旧及摊销	143.48	100.67	89.31
其他	777.49	946.02	481.92
合 计	5,104.46	5,049.00	3,285.29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3,285.29 万元、5,049.00 万元和 5,104.46 万元，报告期内逐年上升。公司研发部门承担了新产品设计与开发、工艺技术研发与推广、客户样品试制及小批量中试等职能，研发费用波动与公司研发部门试制的样品数量变化有直接的关系。由于产品规格型号的增加，研发部门试制的样品数量呈逐年上升的趋势，故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持续增长。2019 年研发费用较 2018 年出现明显增长，主要由于 2019 年新产品研发试制投入较高，以及研发技术人员薪酬上涨所致。

(1) 研发项目的预算情况及实际投入情况

报告期各期，研发项目的预算情况、实际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研发项目	预算情况	研发费用投入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宜家窑变釉系列产品研发项目	1,500.00	592.44		
高温结晶哑光花釉研发项目	1,000.00	411.49		
金属光泽釉产品研发项目	1,000.00	409.45		
1L 以上大件酒瓶滚压成型项目	600.00	398.07		
废素烧坯代替水磨钠长石配方成本下降专项研发项目	360.00	387.72		
炻瓷釉色热稳定性测试通过 180°C 项目	350.00	376.86		
酒瓶瓶口等静压成型研制	300.00	200.66		
双开模滚压模具改良研制	280.00	187.28		
中温色釉陶瓷酒瓶开发	180.00	175.60		
宜家白色双层窑变釉开发项目	800.00	294.75		
新高强度棒形瓷配料配方开发运用及工艺优化	100.00	93.80		
日用陶瓷智能彩绘技术研发	3,000.00	861.68	891.01	
耐热的仿古铁质粗陶研发项目	600.00		542.15	

颗粒状双层反应釉系列产品研发	500.00		461.96	
酒瓶文化产品研制项目	320.00		306.62	
高端陶瓷与贵金属融合产品研制项目	280.00		269.14	
古典类草木灰釉研发	300.00		268.68	
泥料配方及工艺优化项目	200.00		193.28	
新轨道交通 350KM 高速铁路机车用绝缘子的工艺创新和优化项目	75.00		102.80	
陶瓷波虑器的研究	488.54	262.89	100.99	
小糊涂仙高端色釉酒瓶开发项目	100.00		100.84	
陶瓷亮光釉、哑光釉开发项目	100.00		94.65	
高端酒瓶颜色釉研制项目	80.00		85.42	
酒瓶泥料研发项目	80.00		78.90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庆典瓷项目	60.00		59.22	
北京国际陶瓷精品展新产品研制项目	50.00		50.90	
2022 年届亚运会产品研制项目	200.00	96.32	21.05	
一次性烧成等静压成型用泥料配方与制备技术及相关制粒工艺技术项目	1,000.00		658.28	153.31
裂纹釉日用陶瓷关键共性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500.00	355.47	514.02	271.61
酒瓶大坛试制项目	60.00		8.53	51.53
日用陶瓷耐刀叉技术攻关项目	600.00		240.55	80.83
中温彩色日用细瓷研发和产业化项目	1,000.00			256.82
减少无光黑釉炸釉研制	15.00			12.02
酒瓶由注浆工艺改为滚压工艺研制	45.00			25.15
铜官窑系列特色瓷研制	400.00			265.00
高硅瓷开发项目	500.00			440.38
耐强碱腐蚀的陶瓷釉料开发项目	800.00			697.20
Ca/Ba 浮晶釉开发项目	500.00			414.69
日用陶瓷 3D 喷墨打印装饰工艺技术开发项目	310.00			282.50
彩色氧化锆陶瓷义齿材料的研究项目	50.00			24.07
宁夏广西国礼瓷项目开发与研制	200.00			200.44
成都糖酒会新品开发与研制	20.00			20.68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红色岁月”花瓶礼瓷项目	63.00			53.44
大容量 1.5L、3L、6L 茅台高温酒瓶瓷项目	40.00			35.62
合计		5,104.46	5,049.00	3,285.29

(2) 研发项目的研发进度、完成情况以及与客户具体订单、具体产品批次

的相关性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项目的研发进度、完成情况以及与客户具体订单、具体产品批次相关性情况如下：

研发项目	研发进度	研发状态	具体订单、具体产品批次相关性	客户订单具体批次
宜家窑变釉系列产品研发项目	39%	研发中	直接相关	宜家窑变釉系列产品
高温结晶哑光花釉研发项目	41%	研发中	间接相关	通用研发
金属光泽釉产品研发项目	60%	研发中	间接相关	通用研发
1L 以上大件酒瓶滚压成型项目	66%	研发中	间接相关	通用研发
废素烧坯代替水磨钠长石配方成本下降专项研发项目	90%	研发中	间接相关	通用研发
炻瓷釉色热稳定性测试通过 180°C项目	90%	研发中	间接相关	通用研发
酒瓶瓶口等静压成型研制	67%	研发中	间接相关	通用研发
双开模滚压模具改良研制	67%	研发中	间接相关	通用研发
中温色釉陶瓷酒瓶开发	100%	完成	直接相关	小糊涂仙心悠然系列产品
宜家白色双层窑变釉开发项目	100%	完成	直接相关	宜家窑变釉系列产品
新高强度棒形瓷配料配方开发运用及工艺优化	100%	完成	间接相关	通用研发
日用陶瓷智能彩绘技术研发	58%	研发中	间接相关	通用研发
耐热的仿古铁质粗陶研发项目	100%	完成	间接相关	通用研发
颗粒状双层反应釉系列产品研发	100%	完成	间接相关	通用研发
酒瓶文化产品研制项目	100%	完成	间接相关	通用研发
高端陶瓷与贵金属融合产品研制项目	100%	完成	直接相关	茅台 50 年系列产品
古典类草木灰釉研发	100%	完成	间接相关	通用研发
泥料配方及工艺优化项目	100%	完成	间接相关	通用研发

新轨道交通 350KM 高速铁路机车用绝缘子的工艺创新和优化项目	100%	完成	间接相关	通用研发
陶瓷波虑器的研究	73%	研发中	间接相关	通用研发
小糊涂仙高端色釉酒瓶开发项目	100%	完成	直接相关	小糊涂仙心悠然系列产品
陶瓷亮光釉、哑光釉开发项目	100%	完成	间接相关	通用研发
高端酒瓶颜色釉研制项目	100%	完成	间接相关	通用研发
酒瓶泥料研发项目	100%	完成	间接相关	通用研发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庆典瓷项目	100%	完成	直接相关	零售定制产品订单
北京国际陶瓷精品展新产品研制项目	100%	完成	间接相关	通用研发
2022 年届亚运会产品研制项目	59%	研发中	间接相关	通用研发
一次性烧成等静压成型用泥料配方与制备技术及相关制粒工艺技术项目	100%	完成	直接相关	宜家浮雕、复利特系列
裂纹釉日用陶瓷关键共性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00%	完成	间接相关	通用研发
酒瓶大坛试制项目	100%	完成	间接相关	通用研发
日用陶瓷耐刀叉技术攻关项目	100%	完成	间接相关	宜家亮光釉系列
中温彩色日用细瓷研发和产业化项目	100%	完成	间接相关	通用研发
减少无光黑釉炸釉研制	100%	完成	间接相关	通用研发
酒瓶由注浆工艺改为滚压工艺研制	100%	完成	直接相关	茅台生肖瓶系列产品
铜官窑系列特色瓷研制	100%	完成	直接相关	铜官窑陶瓷壁画系列产品
高硅瓷开发项目	100%	完成	间接相关	通用研发
耐强碱腐蚀的陶瓷釉料开发项目	100%	完成	间接相关	通用研发
Ca/Ba 浮晶釉开发项目	100%	完成	间接相关	通用研发
日用陶瓷 3D 喷墨打印装饰工艺技术开发项目	91%	研发中	间接相关	通用研发
彩色氧化锆陶瓷义齿材	100%	完成	间接相关	通用研发

料的研究项目				
宁夏广西国礼瓷项目开发 与研制	100%	完成	直接相关	中央国家机关政府 采购中心/宁夏项目 9头茶具
成都糖酒会新品开发与 研制	100%	完成	间接相关	通用研发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红色岁月”花瓶礼瓷 项目	100%	完成	直接相关	零售定制产品订单
大容量 1.5L、3L、6L 茅 台高温酒瓶瓷项目	100%	完成	直接相关	茅台大容量酒瓶系 统产品

(3) 研发费用增长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大幅增长，其主要原因如下：

一是为满足客户需求，与客户订单直接相关的研发项目增多，报告期内，此类研发投入金额分别为 732.96 万元、1,087.48 万元、1,062.79 万元。

二是随着收入规模增加，为保持市场竞争力，公司加大了与新产品、新技术相关的研发投入，研发项目数量逐年增加。报告期内，此类研发投入金额分别为 2,552.33 万元、3,961.51 万元、4,041.66 万元。

(4) 研发费用率与可比公司的差异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研发费用率对比情况如下：

时间	松发股份 (603268)	四通股份 (603838)	文化长城 (300089)	平均	发行人
2020 年度	5.53%	3.38%	5.58%	4.83%	5.54%
2019 年度	4.97%	6.87%	6.30%	6.05%	5.32%
2018 年度	5.25%	5.33%	5.21%	5.26%	3.89%

数据来源：以上数据来源于上市公司定期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分别为 3.89%、5.32%和 5.54%，2018 及 2019 年度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是由于一方面公司业务收入规模相对较大，规模效应较为明显；另一方面，公司的客户分布相对较为集中，且主要客户基本均为合作年限较久，合作稳定的客户，公司对于市场变化、客户需求的把握相对较为精准，能够更有效的针对客户需求的变化进行产品研发，研发效率相对较高。

2019 年度，公司及四通股份、文化长城研发费用率均呈现上涨趋势，其中四通股份由于收入规模相对较低，在研发材料投入逐年有所增加的情况下，研发费用率的增长幅度相对较大。2020 年度，四通股份研发费用率降幅较大，主要

系受全球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当年两届广州进出口商品交易会改为网上举办，四通股份对高硅质日用强化瓷器技术、新型卫生洁具釉料制备技术、具备多种使用功能的文化创意设计和产品制作技术研发等项目等新品的研发材料投入减少，加上高热稳定性、高强度骨质瓷的研究项目在 2020 年基本结题所致。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息支出	62.54	178.43	527.77
减：利息收入	118.36	63.11	38.13
汇兑损益	1,097.66	9.37	-128.24
金融机构手续费	12.68	14.57	19.89
合计	1,054.52	139.26	381.28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分别为 381.28 万元、139.26 万元和 1,054.52 万元，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由于公司管理层对资金进行了充分合理的规划和管理，借款金额及借款频次逐年下降，因此利息支出逐年减少；2020 年度，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大幅下降，因此公司海外销售形成的汇兑损失金额较大。

(1) 美元对人民币汇率变动趋势、出口收入金额与对应汇兑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主要采用美元为结算外币。报告期内汇率变动及出口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美元年初汇率	6.9762	6.8632	6.5342
美元年末汇率	6.5249	6.9762	6.8632
美元汇率波动	-0.4513	0.1130	0.3290
出口收入（人民币）	57,114.86	60,406.57	55,563.14
其中：以人民币结算的出口收入（人民币）	26,117.81	27,676.92	12,847.80
以美元结算的出口收入（人民币）	30,997.05	32,726.13	42,714.59
以欧元结算的出口收入（人民币）	-	3.52	0.75
汇兑损益	1,097.66	9.37	-128.24

注：表内汇率数据来源于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汇率信息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汇兑损益与出口收入无直接线性关系。公司汇兑损益

主要受到外销收入金额及确认时点、收款与结汇时点、汇率变动等多种因素的综合影响，具体如下：

2018 年度，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先升后降，全年平均汇率有所上涨，公司海外销售因此形成了汇兑收益；2019 年度，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先降后升，总体波动不大，因此公司海外销售形成的汇兑损失金额较小。

2020 年度，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大幅下降，因此公司海外销售形成的汇兑损失金额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套期保值业务，亦未订立远期外汇买卖合同、外汇期货合约及无本金交割远期外汇买卖合同等情况。

(2) 财务费用率与可比公司的差异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的财务费用率对比情况如下：

时间	松发股份 (603268)	四通股份 (603838)	文化长城 (300089)	平均	发行人
2020 年度	6.27%	5.34%	69.84%	27.15%	1.14%
2019 年度	3.35%	-1.09%	23.73%	8.66%	0.15%
2018 年度	3.02%	-1.81%	13.52%	4.91%	0.45%

数据来源：以上数据来源于上市公司定期报告。

2018 及 2019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率高于四通股份，低于文化长城和松发股份，总体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平均财务费用率，主要是由于公司一方面合理的使用资金，保持日常资金周转合理保有量；另一方面下游客户回款较为及时，使得报告期内公司偿还了部分借款，总体借款水平保持相对较低，利息支出较少所致。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及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借款余额及利息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2019 年末/2019 年度	2018 年末/2018 年度
松发股份 (603268)	短期借款	20,579.91	21,236.29	20,545.28
	长期借款	55.00	4,027.86	10,793.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87.85	10,416.80	5,994.66
	有息负债合计	26,422.76	35,680.95	37,333.65
	利息支出	1,858.03	2,017.39	1,972.90
四通股份 (603838)	短期借款	-	-	-
	长期借款	4,500.00	4,500.0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应付款-借款	20,528.50		
	有息负债合计	25,028.50	4,500.00	-
	利息支出	881.11	89.67	-
文化长城 (300089)	短期借款	37,106.76	43,900.00	30,396.50
	长期借款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336.67	30,689.67	13,532.87
	有息负债合计	74,443.43	74,589.67	43,929.37
	利息支出	6,949.13	6,608.96	6,429.96
华联瓷业	短期借款	-	1,001.40	9,000.00
	长期借款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有息负债合计	-	1,001.40	9,000.00
	利息支出	62.54	178.43	527.77

数据来源：以上数据来源于上市公司定期报告。

除此外，受汇率波动、收入确认时点、客户回款时点等多方面因素影响，汇兑损益对各公司财务费用影响也较大，公司及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在报告期内的汇兑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松发股份	929.74	-205.10	-209.47
四通股份	741.61	-425.27	-599.13
文化长城	1,748.86	-651.39	-892.72
华联瓷业	1,097.66	9.37	-128.24

数据来源：以上数据来源于上市公司定期报告。

（五）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处置收益分析

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分别为 0 万元、175 万元和 224 万元，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相关规定，2019 年 1 月 1 日始，公司将持有茶陵浦发

村镇银行的 7% 股权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当年实现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75 万元，2020 年度实现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24.00 万元。

2、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分别为-900.70 万元、-716.99 万元和-498.68 万元，主要为存货跌价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分别为 0、15.64 万元和-155.9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资产减值损失			
坏账损失	-	-	-147.31
存货跌价损失	-498.32	-716.99	-753.40
合计	-498.32	-716.99	-900.70
信用减值损失			
坏账损失	-155.96	15.64	-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0.37	-	-
合计	-156.33	15.64	-

公司已制定了严格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报告期内各项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充分合理。

3、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处置收益分别为 57.71 万元、78.51 万元和 33.39 万元，主要为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六）投资收益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收益分别为 139.84 万元、236.05 万元和 309.78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主要是来源于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七）其他收益分析

公司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其他收益分别为 2,896.45 万元、946.41 万元和 1,911.68 万元，均系政府补助相关收益，其中主要补助项目（50 万元以上）

如下：

单位：万元

2020 年度	
补助项目	金额
就业资金	500.00
工业技术改造税收增量奖补资金	173.54
发展资本市场引导资金补助	150.00
上市发展资金	100.00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99.00
资本市场构建资金补助	67.00
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补贴	50.40
递延收益转入	410.72
合计	1,550.66
2019 年度	
补助项目	金额
升级工业中心设计奖励	100.00
研发财政奖补资金	78.06
租金补贴	50.07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
制造强省专项资金	50.00
递延收益转入	344.05
合计	672.18
2018 年	
补助项目	金额
高端精品陶瓷生产转型升级项目产业扶持资金	1,785.00
醴陵市工业强市十条政策奖励	480.90
上市补助资金	118.00
服务业补助金	60.00
递延收益转入	298.33
合计	2,742.23

（八）营业外收支分析

1、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58.01 万元、11.13 万元和 10.05 万元，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为诉讼赔偿款及因对方破产等原因无法支付的款项。

2、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非流动资产损毁报废损失合计	41.80	62.04	20.78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1.80	62.04	20.78
对外捐赠	5.50	50.00	1.85
其他	1.26	62.97	27.14
合计	48.56	175.01	49.77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为非流动资产损毁报废损失及对外捐赠等。

（九）净利润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利润	13,263.97	12,715.75	12,121.08
利润总额	13,225.46	12,551.87	12,129.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799.47	11,075.53	10,840.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66.33	10,237.02	8,018.24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持续增长，主要受益于公司不断开拓国内外客户，同时持续开发适销对路的新产品，使得营业收入整体保持增长趋势，公司营业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逐年上升。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变动趋势与收入均保持一致。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44.34	14,593.58	15,753.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40.61	-3,830.98	-6,731.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0.93	-14,406.10	-5,324.92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各期的现金净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3,710.78	96,939.29	87,572.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07.83	3,088.28	1,939.4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9.52	2,053.56	3,447.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738.14	102,081.13	92,959.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357.85	47,245.31	39,710.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713.41	28,047.96	26,243.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77.86	5,317.68	4,762.4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44.67	6,876.61	6,489.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093.79	87,487.55	77,205.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44.34	14,593.58	15,753.24
净利润	11,995.92	11,261.68	10,735.66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状况良好，均高于同期净利润，表明公司主营业务产生的净利润能及时转化为现金流入。

2018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同期净利润 5,017.58 万元，主要原因包括：（1）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 4,338.22 万元；（2）固定资产和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合计影响 2,592.74 万元。

2019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同期净利润 3,331.90 万元，主要原因包括：（1）固定资产和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合计影响 2,946.28 万元；（2）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 786.31 万元。

2020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同期净利润 4,648.42 万元，主要原因包括：（1）固定资产和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合计影响 3,131.78 万元；（2）财务费用增加 1,160.20 万元。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具体过程

报告期内，公司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具体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995.92	11,261.68	10,735.66
加：资产减值准备	654.64	701.35	900.7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47.79	2,436.77	2,163.12
无形资产摊销	447.59	396.36	367.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6.40	113.14	62.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39	-78.51	-57.7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80	62.04	17.9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4.00	-175.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60.20	187.80	399.5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9.78	-236.05	-139.8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5	-4.33	65.0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6.90	233.32	178.9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9.75	475.71	-2,687.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69.19	-1,567.01	-590.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45.36	786.31	4,338.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44.34	14,593.58	15,753.24

2、相关项目与销售规模、收款进度的配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相关项目与销售规模、收款进度的配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92,110.22	94,957.07	84,473.49
其中：外销收入	57,114.86	60,406.57	55,563.14
内销收入	34,995.35	34,550.50	28,910.3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3,710.78	96,939.29	87,572.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07.83	3,088.28	1,939.49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比（%）	101.74	102.09	103.67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逐年增长，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随公司收入的增加而增加，且高于公司当期销售收入。公司对客户的信用政策主要为 30 天、90 天、180 天。报告期各期末，账龄 1 年以上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分别为 11.38%、7.45%、6.32%，占比较低且逐年减少。因此，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配比。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逐年增长，收到的税费返还随公司外销收入的增加而增加，公司收到的税费返还与外销收入配比。

综上所述，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相关项目与销售规模、收款进度配比。

3、收到的税费返还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税费返还、免抵退税金额与外销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07.83	3,088.28	1,939.49
其中：出口退税	4,105.91	3,088.28	1,939.49
免抵退税金额	7,533.69	8,277.15	6,165.92
其中：当期应退税额	4,105.91	3,088.28	1,939.49
当期免抵税额	3,427.79	5,188.87	4,226.43
外销收入	57,114.86	60,406.57	55,563.14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税费返还主要系收到的增值税出口退税。公司出口退税采用免抵退税计算方法，即：对生产企业出口的自产货物，免征企业生产销售环节的增值税；生产企业出口的自产货物所耗用原材料、零部件等应予退还的进项税额，抵顶内销货物的应纳税款；生产企业出口的自产货物在当期因应抵顶的进项税额大于应纳税额而未抵顶完的税额，经主管退税机关批准后，予以退税。报告期内，出口退税呈逐年上升趋势的原因如下：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出口退税金额增加 1,148.79 万元，主要原因如下：一方面，2019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增加带动存货采购增加，导致增值税进项税额增加；另一方面，增值税出口退税率与征税率的差异自 2018 年 11 月开始由 3% 降至 0%，使得免抵退税不得免征和抵扣税额大幅减少。以上因素综合使得 2019 年度增值税留抵税额大幅增加，导致出口退税相应增加。

2020 年度较 2019 年度出口退税金额增加 1,017.63 万元，主要原因系 2019 年末增值税留抵税额较大，本期收到期初留底税额退税款。

综上所述，公司收到的税费返还大幅上涨具有合理性。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各期的现金净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40.2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00	43.75	3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35	154.18	397.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35	197.93	472.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35.96	4,028.91	7,204.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35.96	4,028.91	7,204.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40.61	-3,830.98	-6,731.23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731.23 万元、-3,830.98 万元和-7,340.61 万元，出现该状况主要原因为：公司处于生产经营规模扩张阶段，需要较多的机器设备、厂房及土地等方面投入。

2018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流出额相对较高，主要系公司于当年除生产线改造投入外，还购入了位于国瓷街道办事处华塘村及醴陵市经济开发区 B 区的两块土地所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各期的现金净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	3,000.00	9,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	3,000.00	9,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	11,000.00	11,7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0.93	6,333.01	2,624.9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47.00	98.00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3.09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10.93	17,406.10	14,324.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0.93	-14,406.10	-5,324.92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324.92 万元、-14,406.10 万元和-1,210.93 万元。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是偿还债务和分配股利所支付的现金，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近三年的主要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7,204.08 万元、4,028.91 万元和 7,435.96 万元。公司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改造生产车间及购置生产设备等。公司着重于创意研发设计领域的投入以及改进陶瓷生产工艺的支出，该等支出紧紧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增强了公司的研发设计能力，改进了陶瓷生产工艺，提高了生产效率，从而保证了产品质量的提升和盈利能力的增强，增强了公司的竞争力。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及资金需求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公司总部大楼建设以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支出。

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业务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四、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五、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一）资产结构趋于合理，偿债能力逐渐增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母公司资产负债率总体呈下降趋势，公司偿债能力有所增强。在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状况良好，具有持续经营能力，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重较高，主要客户信用度良好，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等主要财务指标符合行业特点。

（二）营业收入增长，毛利率小幅上升，盈利能力增强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84,473.49 万元、94,957.07 万元和 92,110.22 万元，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0.52%、31.16%和 32.97%，毛利率小幅上升。同时，公司的盈利能力逐步提高，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分别 10,840.50 万元、11,075.53 万元和 11,799.47 万元。随着公司产品线的完善、产品持续的推陈出新、市场开拓力度的不断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将进一步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资金来源主要为公司自身积累、商业信用和银行借款，缺少直接融资渠道。随着公司逐渐加大生产线更新改造和研发投入力度，公司目前融资渠道已不能满足未来日益增长的生产经营的需要，更无法对公司长远的发展提供长期稳定的资金保证。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有利于公司生产工艺和设备改造、技术升级，提高色釉陶瓷产品的生产效率，降低能耗和生产成本，提高产品的质量稳定性和成品率，进一步提升技术研发水平，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融资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六、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填补措施

（一）本次公开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1、假设条件

(1) 假定本次发行方案于 2021 年 11 月实施完毕，本次发行 6,296.67 万股，募集资金金额为 65,350.00 万元（不考虑扣除发行费用等因素的影响）；

(2) 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募集资金金额和发行完成时间仅为假设，最终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3) 上述测算未考虑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等的影响；

(4) 假设 2021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 2020 年度增长 10%，即 2021 年为 12,979.42 万元；2020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为 1,533.14 万元，假设 2021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为正，金额为 1,533.14 万元；

(5) 假设宏观经济环境、证券行业情况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6) 公司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公司对前述数据的假设分析并非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盈利情况及所有者权益数据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数据为准。

2、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根据以上假设，公司测算了本次发行对投资者即期回报的影响，具体如下：

项目	2020 年度/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前	发行后
总股本（万股）	18,890.00	18,890.00	25,186.67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65,350.00	
本次发行数量（万股）		6,296.67	
本期现金分红（万元）	-	-	
当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1,799.47	12,979.42	12,979.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1,533.14	1,533.14	1,533.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	0.69	0.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0.54	0.61	0.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33%	17.67%	16.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82%	15.59%	14.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	--	--	--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预计会有一定程度的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建设期和投产期，从资金投入到产生收益存在一定的周期，公司净利润的增长短期内不能与公司净资产的增长保持同步，因而，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可能会下降，产生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四、（五）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二）董事会选择本次公开发行融资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本次公开发行融资的必要性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于以下四个项目：日用陶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工程技术中心建设项目、陶瓷新材料生产线项目、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提高制泥和成型等工艺的生产效率、提升产品成品率，进一步提升技术研发能力和外观器形的设计能力，有利于巩固公司在陶瓷行业的优势地位，加强公司核心竞争优势，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实现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

本次公开发行融资必要性分析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简介”。

2、本次公开发行融资的合理性

本次公开发行融资投向的募集资金项目系公司根据陶瓷行业未来的发展趋势，按照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综合考虑未来主要市场增长情况、行业竞争情况以及所处行业发展的特点，结合公司技术优势、产品优势和品牌优势审慎制定的项目投资规划。

本次公开发行融资合理性分析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简介”。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根据陶瓷行业未来的发展趋势，按照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综合考虑未来主要市场增长情况、行业竞争情况以及所处行业发展的特点，结合自身技术优势、产品优势和品牌优势，公司审慎制定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规划。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提高制泥、成型和包装等工序的生产效率、提升产品成品率，提高公司陶瓷新材料产品的产能，并进一步提升技术研发能力和设计能力，有利于巩固公司在陶瓷行业的优势地位，加强公司核心竞争优势，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实现公司战略发展目标。

日用陶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是在公司现有的色釉陶瓷生产线的基础上，通过进行生产工艺和设备改造、技术升级，提高色釉陶瓷产品的生产效率，降低能耗和生产成本，提高产品的质量稳定性和成品率，同时增加公司色釉陶瓷产品的产量，扩大品牌的影响力，提升公司的知名度，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

工程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将整合华联瓷业现有的色釉陶瓷、釉下五彩瓷、陶瓷新材料、电瓷四大业务的研发资源，通过建设工程技术中心大楼，引进研发、设计、中试等设备，优化和改进已有产品的工艺技术及产品质量，并通过对陶瓷产业的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的研发及相关技术的产业化、规模化应用，提升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陶瓷新材料生产线项目是在公司现有陶瓷新材料技术积累的基础上，通过建设陶瓷新材料生产线，拓展业务范围，获得更大市场空间，有利于进一步发挥公司技术、产品、客户、品牌和管理资源优势，切实增强公司市场竞争能力、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抵抗市场变化风险的能力。

补充流动资金可降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提高公司的偿债能力，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巩固并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未来长期稳健可持续发展。

综上所述，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完成，将全面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打下坚实基础，将为实现公司长远发展战略提供有力保障。

2、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 公司始终以市场需求为导向，致力于日用陶瓷产品的工艺研发和生产流程改进，管理团队已在各类日用陶瓷产品的生产流程、生产工艺技术等方面积累了多年经验。公司自成立以来，持续加大对产品的研发投入，始终注重陶瓷产品技术研发和应用，着力打造“文化瓷、健康瓷、环保瓷”的价值理念，不断提升产品的附加值。公司拥有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湖南省工业设计中心，为公司的技术研发提供强大的支撑。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使用的主要专利366项，其中发明专利21项、实用新型专利16项，外观设计专利329项，共有釉色24,000余款、器型95,000余款、花面31,000余款，产品结构完善，种类丰富，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的竞争力。

(2) 公司注重对高新技术人才的吸引和培养，一方面以优良的工作待遇和工作环境吸引业内精英人才到公司工作，持续将新鲜血液补充到现有的技术研发团队，提升公司整体的技术研发水平。另一方面，公司积极与科研机构、高等院校展开深度合作，加强对员工的培训和技术交流，使之更好地满足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经过多年研发队伍建设，目前公司拥有技术及研发人员500余名，集中了一批从事色釉陶瓷、陶瓷新材料和电瓷研制的科技人才。

(3)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陶瓷制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以个性创意立足行业。公司是国内最大的出口日用陶瓷生产商，是宜家在全球重要的日用陶瓷供货商，是贵州茅台等酒企重要的瓷器酒瓶供应商。经过多年来的经营，公司已经拥有 200 多家客户，分布在全球 40 多个国家和地区。经过多年国际市场的运作，公司积累了丰富的国际市场销售经验，能够及时把握国际流行趋势，拥有一定信息和创新优势，同时有能力将国际陶瓷设计流行趋势引入国内市场，引导国内消费者的消费。公司优质、稳定的客户资源将为现有产品的扩大销售及新开发产品的市场推广提供支撑，并为项目的建设提供保障。

(四) 公司对保证此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防范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拟采取的措施

本次发行可能导致投资者的即期回报有所下降，考虑上述情况，公司拟通过以下措施，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公司业务可持续发展，进一步提升股东回报。

1、强化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将募集资金用于承诺的使用用途。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

2、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加强内部控制和经营管理

通过本次发行，公司总股本及净资产规模均将有所增加，流动资金得到补充，财务费用支出将减少，资产负债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有助于提高股东回报。公司将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加强经营管理，并进一步提升自主创新能力，为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3、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为更好地保障股东回报，提高利润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及利润分配进行监督，在公司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应以现金形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

(五)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公司于2020年2月25日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摊薄即期回报事项的议案》，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首发填补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均作出了承诺，具体如下：

- 1、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由董事会或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

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未来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对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分析具有合理性，发行人拟采取的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切实可行，且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相关承诺，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和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有利于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七、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审阅意见

本招股说明书已披露财务报告的审计截止日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天健审[2021] 2-362 号审阅报告。审阅意见如下：“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华联瓷业公司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分析

1、2021 年 1-6 月的主要财务信息

公司财务审计报告截止日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1 年 1-6 月经天健

会计所审阅但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信息如下：

(1)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97,256.72	89,520.15
负债总计	24,003.92	21,916.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73,252.81	67,603.5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2,451.94	66,949.13

(2)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营业收入	48,030.35	36,114.16
营业利润	5,949.84	4,358.02
利润总额	5,943.47	4,359.55
净利润	5,425.97	4,022.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79.55	3,951.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34.17	3,408.25

(3)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0.16	4,661.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15.40	-2,044.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68	1,947.78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3.25	14.6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975.17	4,579.44

(4) 非经营性损益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1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49.3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2.0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0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5.60
-------------------	---------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公司资产规模总体保持稳定，资产总额为 97,256.72 万元，较 2020 年 12 月末上升 8.64%，主要系公司业务发展稳定，当期盈利所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72,451.94 万元，较 2020 年 12 月末增长 8.22%，主要系当期盈利能加所致。

2021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良好。公司营业收入为 48,030.35 万元，较 2020 年 1-6 月增加 33.00%，主要系 2020 年上半年受疫情影响较为严重，2021 年 1-6 月有所恢复所致。

2021 年 1-6 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279.55 万元，较 2020 年 1-6 月大幅上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相应也呈大幅增加态势。主要原因如下：

①2021 年 1-6 月疫情有所缓解客户订单量上升，尤其是对宜家的销售量增加，导致 2021 年 1-6 月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 11,916.19 万元，增幅 33.00%。营业收入增加的同时营业成本相应增加；另外，由于疫情有所缓解，政府相关的疫情支持政策恢复至疫情前，导致人工成本上升；同时原材料价格上涨带动营业成本有所增加，上述原因共同导致 2021 年 1-6 月营业成本较去年同期增加 9,976.54 万元,增幅 41.08%。2021 年 1-6 月收入增长高于成本增加，导致毛利较去年同期增加了 1,939.65 万元；

②由于受营业收入的增加、股份支付的增加和汇率的波动，以及调整销售费用-运输费用至营业成本的影响，期间费用 2021 年 1-6 月较去年同期增加 375.43 万元，增幅为 5.05%。

2021 年 1-6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降幅 28.13%，主要系一方面受海运仓位预定困难影响，产品出海有所延缓，收款滞后；另一方面订单有所增加，公司加大了原材料及产成品的备货；2021 年 1-6 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原因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所致。

（三）2021 年 1-9 月业绩预告

经初步预测，公司 2021 年 1-9 月主要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1-9月	变动情况
营业收入	69,916.96-79,103.93	64,065.22	9.13%-23.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49.32-9,646.83	7,869.44	-1.53%-22.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27.07-9,024.58	7,030.14	1.38%-28.37%

注：2021年1-9月、2020年1-9月数据未审计。

上述2021年1-9月财务数据系公司财务部门初步预计数据，未经审计，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或业绩承诺。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此章节所描述的发展与规划是公司在当前国内外经济形势和市场环境条件下，对可预见的将来作出的发展计划和安排。公司不排除根据经济形势变化和实际经营状况对本发展目标进行修正、调整和完善的可能性。

一、公司整体发展战略

公司将实施“一体两翼、四化两型”的整体发展战略。“一体”指公司将专注聚焦大陶瓷产业，以日用陶瓷和陶瓷新材料为“两翼”，推进企业向互联网化、品牌化、资本化、职业化发展，努力成为一家平台型、科技型陶瓷公司，做陶瓷文化的传播者，成为全球陶瓷产业的领跑者。

在日用陶瓷领域，公司坚持走时尚、健康、绿色、环保、创意、文化陶瓷之路，秉承“日用陶瓷艺术化、艺术陶瓷生活化”的开发创新理念，强化品牌建设和技术创新，完善全球化营销网络，建立“互联网+品牌”运营模式。

在陶瓷新材料领域，以工业陶瓷为基础，公司立足高端科技、智能制造，推进消费电子陶瓷、结构陶瓷、生物陶瓷产业化，打造高附加值经济板块。

二、发行人未来三年的发展规划

在上述整体战略规划的基础上，未来三年，公司将继续立足大陶瓷产业，聚焦生活陶瓷板块，坚持“实业+资本”发展路径，加快推进企业向互联网化、品牌化、资本化、职业化发展。

市场品牌发展方面，“华联”品牌成为国际知名日用陶瓷品牌前三名，“红官窑”品牌成为国内高端陶瓷领先品牌，“亿嘉”品牌成为国内时尚陶瓷品牌。

技术研发方面，色釉瓷技术、釉下五彩技术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并开发或引进 1-2 个陶瓷新材料产品技术及材料技术。

制造升级方面，升级公司生产管理系统，全面推进新生产、新制造。

在客户拓展方面，在维护现有客户的同时，积极拓展下游其他体量大、需求高的知名客户。

三、实现目标的具体业务计划

（一）技术创新计划

公司将继续加强创新能力建设，加大研发和设计创新投入，加速技术升级，推进陶瓷产业节能环保，提升公司核心竞争优势。公司将围绕“陶瓷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方向，加快陶瓷研发实验室的建设和研发人员的引进，突出日用陶瓷材质和创意设计的差异化，满足不同消费者的个性化需求；在自主创新的基础上，将通过产学研合作和项目引进，提高对消费电子陶瓷、结构陶瓷、生物陶瓷研制的投入，加速其产业化进程。与此同时，公司将加强创新平台建设，着手建立国家级工程技术中心，建立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建立产学研联盟体系，加强外部技术资源的整合。

（二）管理提升计划

公司将充分运用全面预算管理、绩效模式、ISO9000 体系等系统管理工具，推进管理系统化、精细化，团队职业化，不断推进企业管理升级。公司将在现有信息化系统优化升级基础上，通过对现有信息化资源的集成和优化升级，提升公司上下游业务的协同能力、不断优化公司管理流程，提升管理绩效和节约管理成本，保障企业有序经营，为公司管理层的决策分析提供更为科学准确的信息，实现公司一体化管理，从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三）市场开发计划

1、国际市场开发计划

公司将充分发挥公司材质多元化、设计国际化、产品差异化优势，在做强传

统渠道、战略客户的基础上，建立跨境电商模式，设立境外销售机构，大力实施“走出去”战略，使公司发展成为与全球市场高度契合的国际化企业，不断扩大自主品牌的全球影响力。

2、国内线上、线下的市场开发计划

公司将在全国有步骤地建设集购物、DIY、休闲于一体的线下体验店，通过线上引流，线下体验、消费，支撑“红官窑”、“IJARL”品牌发展，引导陶瓷行业从制造型产业向休闲型产业、服务型产业发展，打造新的商业模式，适应互联网经济和消费升级发展。

公司将充分发挥电商销售渠道的优势，整合店铺、供应商、物流服务公司、仓储服务公司等，建立公司自主的陶瓷电商生态圈。

3、陶瓷新材料市场开发计划

公司将重点在消费电子陶瓷、结构陶瓷、生物陶瓷等领域创新技术，推进陶瓷新材料的项目成果产业化。公司将不断稳定和扩大消费电子陶瓷产品市场，强化市场营销，引进、培养高端人才，在生物陶瓷、结构陶瓷领域开拓新的市场。

（四）品牌运营计划

公司将依托现有品牌、设计研发和渠道优势，不断提升客户体验，巩固和提升各品牌美誉度与忠诚度。公司将通过参与国际性的展会，展示公司的品牌理念和产品优势，扩大品牌的国际影响力；公司将依托深厚的陶瓷文化底蕴，通过活动和事件营销，参与国家级重大的庆典，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同时，通过互联网，在新零售模式领域，扩大品牌影响力。

（五）制造升级计划

公司针对日用陶瓷生产设备成新率较低，自动化程度不高的状况，将引进自动化、智能化技术和设备，实现日用陶瓷集约化、智能化制造，提升生产效率，提高产品质量，同时改善劳动条件和生产环境，符合节能、环保和资源节约的新型工业化要求，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

（六）组织和人力资源建设计划

公司将进一步优化组织机构和职能设置,明确工作岗位职责,提高工作效率,建立和完善企业激励和约束机制。公司将坚持“人才为先”的原则,高度重视人才,并注重引进人才和培养人才相结合,创造吸引高素质专业人才和管理人才的工作环境,建设一支开拓进取、充满活力的管理队伍,不断提高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此外,为了保证公司中高层管理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公司将通过不断完善薪酬体系,在合理评估资本市场风险和财务风险的前提下,通过适应资本市场和增强人力资源竞争力的股权激励、奖金计划等方式吸引优秀人才。

（七）再融资计划

在完成本次股票发行上市后,公司将集中精力做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努力以规范的运作、科学的管理创造持续增长的经营业绩,给股东以丰厚的回报。同时,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实际和资金需求,科学利用资本市场的再融资功能进行股权融资方式融资,或利用发行债券、银行贷款等债权融资方式融资,以保持公司健康合理的资本结构,促进公司长期战略目标的实现。

（八）收购兼并及再投资计划

未来公司可能会根据行业和公司发展状况,在陶瓷行业内适当进行产业扩张,如有合适的并购对象,公司将在充分考虑股东利益并充分评估相关风险的基础上,策划并实施相关的并购计划。

四、实现计划的假设条件

公司拟定上述计划主要依据以下假设条件:

- 1、全球和中国的宏观政治、经济、法律和社会环境保持相对稳定,特别是国家关于日用陶瓷行业的相关政策无重大改变;
- 2、本次股票发行上市能够顺利进行,募集资金能及时到位,募集资金拟投

资项目能顺利如期完成；

3、公司所处行业与市场处于正常的发展状态，不会出现重大的市场突变情形；

4、公司无重大决策失误和足以严重影响公司正常运转的人事变动；

5、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区以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五、实施计划将面临的主要困难

1、实施公司发展战略和各项具体发展计划，需要雄厚的资金支持，依靠自身积累和银行借贷，无法完全满足公司向平台型、科技型企业转型需要，资金因素成为主要的约束条件。

2、公司未来成为公众公司，以及募集资金的大规模运用和企业经营规模的大幅扩展，将在战略规划、营销策略、组织设计、资源配置，特别是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都将面临新的挑战。

3、为保持企业的持续发展能力，持续的市场开发与技术创新能力，巩固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竞争优势，公司需引进与储备大量人才，公司将面临人力资源保障压力。

六、业务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上述业务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是相辅相成的。公司发展计划是现有业务的延伸，现有业务是公司发展计划的基础，公司的业务发展规划紧紧围绕主营业务，充分考虑了陶瓷行业的发展趋势和公司的战略定位，是对公司现有业务的提高和深化。通过发展计划的实施，将有力推进公司由产品型经济向品牌型经济、互联网经济转型，由制造型经济向休闲式经济、服务式经济转型，由重资产向轻资产经营转型，由实业经营向“实业+资本”转型，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实现发展形态升级，进一步巩固和提高公司在陶瓷行业的领先地位。

七、本次募集资金对实现业务目标的作用

公司运用本次募集资金将巩固和提升自身的核心竞争力,为公司未来业绩的持续增长奠定基础。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对实现公司战略规划和业务目标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主要体现为:

1、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为公司发展规划的实施提供重要而稳定的长期资金来源,保证公司实施制造升级、提升创新能力工作能够顺利开展,并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提供直接融资的渠道。

2、通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企业经营机制的转换,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奠定良好的制度基础。

3、本次发行成功并上市后,将提高公司知名度与社会影响力,有利于树立公司品牌形象,增强公司对优秀人才的吸引力,促进公司在国内外市场的业务开展,对公司实现上述业务目标意义重大。

4、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和投资项目的实施是公司进一步实现规模经济,提高核心竞争力,巩固公司在陶瓷行业领先地位的关键步骤之一。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 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量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 6,296.67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公开发行后的流通股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25%，募集资金总额为 58,999.80 万元。

发行人成功发行并上市后，将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项目投资进行严格的监控，做到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二)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备案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本公司将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本公司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分轻重缓急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项目备案情况
1	日用陶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35,530.00	27,530.000000	醴发改备（2019）447 号
2	工程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14,670.00	14,670.000000	醴发改备（2019）431 号
3	陶瓷新材料生产线项目	6,150.00	2,067.911108	醴发改备（2019）422 号
4	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	9,000.000000	-
合计		65,350.00	53,267.911108	-

以上投资项目共计投入募集资金 53,267.911108 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低于上述项目投资额，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通过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支持上述项目的实施。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的自有资金或偿还前期银行贷款。

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户集中管理，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它用途。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保证募集资金按计划合理合法使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体系之间的关系

根据陶瓷行业未来的发展趋势，按照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综合考虑未来主要市场增长情况、行业竞争情况以及所处行业发展的特点，结合自身创新优势、客户优势、管理优势和品牌优势，公司审慎制定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规划。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提高制泥、成型和包装等工序的生产效率、提升产品成品率，提高公司日用陶瓷和陶瓷新材料产品的产能，并进一步提升技术研发能力和设计能力，有利于巩固公司在陶瓷行业的优势地位，加强公司核心竞争优势，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实现公司战略发展目标。

日用陶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是在公司现有的色釉陶瓷生产线的基础上，通过进行生产工艺和设备改造、技术升级，提高色釉陶瓷产品的生产效率，降低能耗和生产成本，提高产品的质量稳定性和成品率，同时增加公司色釉陶瓷产品的产能，扩大品牌的影响力，提升公司的知名度，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

工程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将整合华联瓷业现有的色釉陶瓷、釉下五彩瓷、陶瓷新材料、电瓷四大业务的研发资源，通过建设工程技术中心大楼，引进研发、设计、中试等设备，优化和改进已有产品的工艺技术及产品质量，并通过对陶瓷产业的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的研发及相关技术的产业化、规模化应用，提升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陶瓷新材料生产线项目是在公司现有陶瓷新材料技术积累的基础上，通过建设陶瓷新材料生产线，拓展业务范围，获得更大市场空间，有利于进一步发挥公司技术、产品、客户、品牌和管理资源优势，切实增强公司市场竞争能力、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抵抗市场变化风险的能力。

补充流动资金可降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提高公司的偿债能力，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巩固并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未来长期稳健可持续发展。

综上所述，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完成，将全面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打下坚实基础，将为实现公司长远发展战略提供有力保障。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简介

（一）日用陶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主要对公司五分厂、玉祥一厂和酒瓶厂现有日用陶瓷生产线进行改造提升，总投资 35,530.00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27,530.00 万元，项目建设期 24 个月。

该项目整合原有的分散制泥、制粉车间；建造高标准原料仓库，引进高能效喷雾干燥塔；引进高智能等静压机、高效节能连续式高温智能控制系统辊道窑及先进的 AGV 自动定位运输系统，建设余热利用设施；新增自动包装设备，免维护设计空压机组，并安装自动监控及远程控制系统等。项目建成后经改造的生产线产能将由 4,500 万件提升至 6,000 万件色釉陶瓷的制造能力。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分析

（1）提升产品质量和稳定性，满足市场需求

近年来，随着日用陶瓷产业的快速发展，市场对日用陶瓷产品的质量要求不断提升，特别是国外客户出于环保及产品质量稳定性的需要，对产品技术指标的控制越来越严格。公司在与国外客户的长期合作中，由于生产设备陈旧、自动化水平不高等原因，生产效率得不到有效提升，无法满足对质量要求严格的优质客户持续增长的订单需求。

目前在日用陶瓷行业，干粉成型工艺已是行业较为成熟的工艺技术，在国际上被普遍认可，公司已在子公司湖南玉祥成功建设并投产全自动等静压干粉成型的日用陶瓷生产线，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生产工艺和操作经验。该项目通过全自动等静压干粉成型，产品坯体受力均匀，密度分布均一，产品质量稳定性大幅提升，并优化现有生产流程，减少生产过程损耗，同时提高生产效率增加产能，可以更好地满足客户对产品质量和稳定性等方面越来越高的要求。

（2）提高自动化程度，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

受人工成本和原材料价格不断上涨的影响，国内日用陶瓷生产企业在全球范围内的竞争优势正在逐渐降低。泰国、越南等具备廉价劳力优势的国家的生产工艺和设备水平也在慢慢提升，有逐步赶超国内企业的趋势。因此对生产系统进行自动化改造是中国陶瓷企业提升竞争力的必然选择。公司始终专注于提高产品品质和生产效率，目前公司部分生产车间较为拥挤，且由于公司成立时间较早，散线生产设备较多，自动化程度较低，产品生产效率以及生产过程的连续性和稳定性难以满足生产工艺水平整体自动化的要求。项目建设后，公司制泥、成型、包装等生产工序由人工操作转变为机械智能操作，自动化程度将显著提高，在降低人工成本的同时，将大幅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3）解决技术工人短缺的需要

我国经济发展速度放缓，经济结构进入调整阶段，日用陶瓷行业面临劳动力短缺、人工成本上升的局面。目前，公司制泥，制釉、成型，烧制，包装等生产工序需要大量操作人员，如在成型环节，生产人员需要完成注浆、施釉、手绘等多道工序，生产流程较长，自动化程度较低，需要大量操作人员，劳动强度较大。公司通过该项目的建设，将对以上生产工序进行优化，取消压滤、初练、精练工序，将原有制泥车间合并改建为集中制泥车间，并对现有成型、运输车辆和液压升降平台进行自动化改造，减少生产工序人员，有效降低生产成本，有效解决公司技术工人短缺的问题。

（4）项目的建设是推动资源节约及环境保护的需要

在国家倡导建设“资源节约型社会、环境友好型社会”和大力发展节能产业的背景下，通过淘汰能耗较高、低效率的生产设备，引进高端设备及自动控制系统，可有效解决上述问题。另外，在等静压自动化生产线建设后，生产工序中的污水、粉尘等污染物排放量将大幅减少，有利于降低生产作业对环境的影响。因此项目的建设不仅符合国家节能减排和循环经济的产业政策，也是公司节能降耗及环境保护的需要。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分析

（1）日用陶瓷产业的市场容量为项目的建设提供了市场前景

我国是全球最大的陶瓷生产和出口国，其中日用陶瓷产品主要出口欧美等主

要发达国家。2017年，我国日用陶瓷进出口总额58.63亿美元，其中出口57.94亿美元，同比增长6.48%；2018年，进出口总额62.65亿美元，其中出口61.86亿美元，同比增长6.77%。随着全球经济的增长及消费观念的更新，对我国日用陶瓷市场需求将进一步扩大，国内日用陶瓷行业面临新的发展机遇。

（2）公司积累的客户资源为产品推广提供市场基础

公司色釉陶瓷系列产品强度高，热稳定性强，铅、镉溶出量均低于国际标准，器型新颖、花面与釉色丰富多样，已获得众多客户的认可。通过多年的经营，公司与宜家、吉普森、舒宁、邦实、布鲁斯特和威廉索拿马等行业内全球知名客户均保持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累计海外客户200余家，遍布于全球40多个国家或地区。同时，公司与贵州茅台、五粮液等优质的国内客户也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优质、稳定的客户资源将为现有产品的扩大销售及新开发产品的市场推广提供支撑，并为项目的建设提供保障。

（3）公司丰富的生产经验及科学的管理制度为项目建设提供质量保证

公司始终以市场需求为导向，致力于日用陶瓷产品的工艺研发和生产流程改进，管理团队已在各类日用陶瓷产品的生产流程、生产工艺技术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在管理制度方面，公司已建立了透明、科学严谨的产品开发、原料采购、人员培训、生产过程、仓储保管、包装运输、质量控制、安全生产等方面的标准化制度和流程，各部门工作人员对工作流程、职责权限比较熟悉和适应。公司已取得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及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并严格按照上述标准执行生产，产品符合中、欧、美等品质标准。公司领先的生产工艺和严格科学的管理制度为公司产品提供了可靠的质量保证。

（4）优越的区位优势为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保障

公司位于著名的“瓷都”湖南醴陵，拥有浓厚的陶瓷文化底蕴、优秀的陶瓷制作工匠、丰富的陶瓷制作原料和突出的区位优势。醴陵周边拥有成熟完整的陶瓷产业链，陶瓷技术人员、陶瓷机械、原料加工、生产配件、彩印包装等配套产业齐全，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保障。

4、项目投资概算和建设内容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35,530.0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33,308.22万元，包含工程及设备费用31,430.55万元，工程建设其它费用291.56万元，预备费1,586.11万

元；铺底流动资金投资 2,221.7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类别名称	金额	占比
1	建设投资	33,308.22	93.75%
1.1	工程费用	31,430.55	88.46%
1.1.1	建筑工程费	5,180.63	14.58%
1.1.2	设备购置费	24,999.92	70.36%
1.1.3	安装工程费	1,250.00	3.52%
1.2	工程建设其它费用	291.56	0.82%
1.3	预备费	1,586.11	4.46%
2	铺底流动资金	2,221.78	6.25%
3	项目总投资	35,530.00	100.00%

该项目将新增设备情况如下：

(1) 公司五厂投入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台、套

序号	车间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	金额
1	成品泥存腐	码垛车	1	60.48	60.48
2		立体仓库货架	1	47.79	47.79
3		精练泥机	3	29.40	88.20
1	釉浆加工设备	釉球磨机	12	7.80	93.60
2		釉浆控制系统	1	22.00	22.00
3		其他设施	-	-	15.90
1	公共设备	供电系统	1	68.50	68.50
2		供水管网	1	7.70	7.70
3		供电管网	1	41.00	41.00
4		供气管网	1	17.00	17.00
5		供气站	1	18.50	18.50
6		压缩空气站	6	23.00	138.00
1	成型设备	自动滚压成型机	10	150.00	1,500.00
2		数控塑压成型机	12	120.00	1,440.00
3		数控接坯机	12	55.00	660.00
4		21 米干燥窑	4	110.00	440.00
5		快速干燥烘房	10	18.00	180.00

6		自动施釉线	20	105.00	2,100.00
7		半成品储存系统	2	180.00	360.00
8		人工施釉线	4	25.60	102.40
9		其他设施	-	-	518.00
1	窑炉设备	窑体钢架系统	1	77.61	77.61
2		耐火保温材料	1	296.11	296.11
3		供气燃烧保安系统	1	101.49	101.49
4		电气温度压力安全控制系统	1	65.67	65.67
5		其他设施及安装费用	-	-	437.15
1	窑具处理设备	窑具打磨喷涂线	1	120.00	120.00
2		其他设施	-	-	180.98
1	制模设备	石膏模烘干窑	4	30.00	120.00
2		其他设施	-	-	29.44
1	成品库	码垛车	1	60.48	60.48
2		立体仓库货架	1	45.60	45.60
3		其他设施	-	-	70.78
合计					9,524.38

(2) 玉祥一厂投入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台、套

序号	车间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	金额
1	制粉制浆设备	球磨机	4	35.00	140.00
2		喷雾干燥塔	1	329.00	329.00
3		料仓	8	20.00	160.00
4		喷雾泵	2	136.00	272.00
5		粉料输送系统	1	120.00	120.00
6		快速化浆系统	1	96.00	96.00
7		其他设施	-	-	172.52
1	釉浆加工设备	釉球磨机	15	5.60	84.00
2		釉浆控制系统	1	22.00	22.00
3		其他设施	-	-	19.26
1	公共设备	供电系统	1	68.50	68.50
2		供水管网	1	7.70	7.70
3		供电管网	1	41.00	41.00

4		供气管网	1	17.00	17.00
5		供气站	1	18.50	18.50
6		压缩空气站	4	23.00	92.00
1	成型设备	等静压机（圆型）	5	580.00	2,900.00
2		等静压机（异型）	3	650.00	1,950.00
3		自动修坯机	5	63.00	315.00
4		压机模具	10	40.00	400.00
5		自动滚压碗类成型机	1	105.00	105.00
6		自动滚压杯类成型机	1	95.00	95.00
7		盘类干燥窑	2	80.00	160.00
8		储坯系统	1	300.00	300.00
9		其他设施	-	-	500.16
1	窑炉设备	窑体钢架系统	1	77.61	77.61
2		耐火保温材料	1	296.11	296.11
3		供气燃烧保安系统	1	101.49	101.49
4		电气温度压力安全控制系统	1	65.67	65.67
5		其他设施及安装费用	-	-	437.15
1	窑具处理设备	窑具打磨喷涂线	1	120.00	120.00
2		其他设施	-	-	180.98
1	检验包装	自动分级线	1	150.00	150.00
2		自动包装线	1	590.00	590.00
3		其他设施	-	-	92.57
1	检验检测设备	泥浆颗粒分布检测仪	1	280.00	280.00
2		其他检测设施	-	-	35.72
1	立体仓储	码垛车	1	60.48	60.48
2		立体仓库货架	1	45.60	45.60
3		其他设施	-	-	70.78
合计					10,988.80

(3) 酒瓶厂投入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台、套

序号	车间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	金额
1	制浆设备	除铁设施	2	36.00	72.00
2		自动榨泥机	3	11.55	34.65

3		柱塞泵	8	4.50	36.00
4		其他设施	-	-	115.26
1	釉浆加工设备	釉球磨机	10	7.80	78.00
2		釉浆控制系统	1	22.00	22.00
3		其他设施	-	-	13.51
1	公用设备	供气管网	1	26.00	26.00
2		压缩空气站	6	23.00	138.00
1	成型贴花质检设备	自动注浆线	4	160.00	640.00
2		利口机	2	130.00	260.00
3		自动浸釉机	4	33.00	132.00
4		自动包装机	4	160.00	640.00
5		其他设施	-	-	464.00
1	制模设备	石膏模烘干室	2	30.00	60.00
2		其他设施	-	-	8.16
1	窑炉设备	17米干燥窑	2	80.00	160.00
2		70米素烧辊道窑	1	180.00	180.00
3		80米釉烧辊道窑	1	819.12	819.12
4		气电两用烤花窑	2	195.00	390.00
5		窑具打磨喷涂线	1	120.00	120.00
6		其他设施	-	-	78.05
合计					4,486.74

5、项目实施进度

公司将根据建设规模及建设条件，按照快速、合理、节约的原则，考虑到公司实际生产需要，公司五厂、玉祥一厂和酒瓶厂的技术改造将按照先后顺序错开建设，每个厂区的建设时间为8个月，本项目总建设期为24个月。

6、项目选址情况、土地及房产落实情况

该项目位于公司现有日用陶瓷生产车间及其配套车间，对目前公司的日用陶瓷生产线和相关的配套设置进行升级改造，不涉及新购入土地或房产事项。

该项目相关的房屋和土地的权属情况如下：

项目	证书编号	权证类型	权属所有人
五分厂	醴国用（2008）第9230号	土地使用权证	华联瓷业
玉祥一厂	醴国用（2011）第1543号	土地使用权证	湖南玉祥

酒瓶厂	醴国有（2006）第 B380209709 号	土地使用权证	溢百利
五分厂	醴房权证西山字第 711005690 号	房屋所有权证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西山字第 711005691 号	房屋所有权证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西山字第 711005692 号	房屋所有权证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西山字第 711005693 号	房屋所有权证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西山字第 711005694 号	房屋所有权证	华联瓷业
	醴房权证西山字第 711005695 号	房屋所有权证	华联瓷业
玉祥一厂	醴房权证黄泥坳字第 711005619	房屋所有权证	湖南玉祥
	醴房权证黄泥坳字第 711005616	房屋所有权证	湖南玉祥
酒瓶厂	醴房权证黄泥坳字 711005670 号	房屋所有权证	溢百利
	醴房权证黄泥坳字 711005666 号	房屋所有权证	溢百利
	醴房权证黄泥坳字 711005664 号	房屋所有权证	溢百利
	醴房权证醴字 00044618 号	房屋所有权证	溢百利

7、环境保护情况

该项目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废气和固体废物。公司将根据国家相关标准要求，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并且全面落实污染防治措施，废气、废水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合理处置。

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出具了《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关于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华联五分厂日用陶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关于湖南玉祥瓷业有限公司玉祥瓷业日用陶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和《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关于湖南华联溢百利瓷业有限公司酒瓶厂日用陶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同意发行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8、项目的效益分析

本项目的建设包括厂房改造及建设、设备采购，直到验收交付使用全过程。项目采取边建设边投产的方式，投产期共三年，在投产后的第三年达到设计产能的 100%。达产后预计每年可实现营业收入 39,000.00 万元，年平均净利润 4,580.93 万元，税后内部收益率 19.78%，静态投资回收期 5.95 年，项目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

（二）工程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投资总额 14,670.00 万元，全部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建设周期 12 个月。

工程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将整合公司现有的色釉陶瓷、釉下五彩瓷、陶瓷新材料、电瓷四大业务的研发资源和华联亿嘉的开发设计资源，通过建设工程技术中心大楼，引进研发、设计、中试等设备，优化和改进已有产品的工艺技术及产品质量，并对陶瓷产业的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的研发及相关技术的产业化、规模化应用，提高公司智能制造和生产自动化的能力，提升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分析

（1）提升公司技术创新能力，强化创新优势的需要

我国陶瓷产品生产企业数量较多，总体技术水平不高，低端产品同质化竞争严重，利润空间较小，企业单纯依靠低端产品的生产难以在市场上生存。在中、高端领域，企业需要具有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工艺设计能力等方面的保证，需要较强的技术实力。在行业技术水平快速发展的趋势下，公司必须不断加大技术投入才能长期适应行业的技术发展特征，保持持续领先地位。

本项目拟利用公司已有的研发成果、技术优势和设计经验，建设工程技术中心大楼，提升研发的软硬件设施水平，建立标准化研发平台，加强知识产权体系建设，综合提升研发基础能力。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公司技术创新能力，强化创新优势，从而有效提升公司在陶瓷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2）整合公司研发资源，提高研发效率的需要

研发资源集中可控，能大大增强利用效率，发挥资源的最大效用。目前公司拥有色釉陶瓷研究所、釉下五彩研究所、陶瓷新材料研究所、电瓷研究所四大陶瓷技术研究基地，但分布于各个厂区，不利于集中管理，项目实施后将整合公司的四大陶瓷研究所，以重点实验室为承接点，充分利用实验设备和人力资源，减少同质化研究和重复实验，减少实验原料的浪费，节约科研经费，提高研发效率，降低研发成本。

（3）提升研发硬实力，完善研发体系的需要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研发工作，每年投入一定比例的资金进行技术研究和开发。但是，随着研究领域的不断扩大，公司研发项目不断增加，现有的研发场地、设备条件、实验环境、人才和管理等已难以满足需要。

公司需搭建更高标准的研发平台，购买配置先进的研发设备、仪器，完善实验及测试手段，引进优秀高端技术人才，改良研发环境，一方面在不断优化和改善现有产品技术的基础上，加强对日用陶瓷和陶瓷新材料领域的研发，另一方面通过对相关核心技术的研发投入，为公司产品的行业需求提供基础技术保障，形成从核心基础技术到产品行业应用技术相结合的研究开发体系，这不仅是满足新产品研发和生产工艺技术改进的需要，更是适应公司持续发展的必由之路。

（4）满足消费者多样性、个性化需求

陶瓷作为日用消费品之一，需要不断推陈出新以满足消费者的多样性、个性化需求。质量高、功能全、花色多、造型新颖以及健康、时尚、环保的多元化产品将成为未来日用陶瓷企业的发展方向，企业要在融入文化底蕴的同时，通过装饰图案设计、色彩搭配、装饰材料、造型设计等来满足消费者对多样性、个性化的陶瓷制品需求，这就需要企业不断减少产品开发周期，更快更好地服务消费者。

为了满足快速变化的市场需求，稳固公司市场地位，公司通过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将不断整合技术开发资源，提高新产品、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效率和研究成果率，以满足消费者多样性、个性化需求，抢占市场先机。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分析

（1）公司雄厚的研发生产实力为项目的建设提供了技术保证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注重陶瓷产品材质和工艺技术的研发和运用，并拥有国家认定的企业技术中心、湖南省工业设计中心，为公司的技术进步提供支撑。公司拥有专利 366 项，其中发明专利 21 项，实用新型专利 16 项，外观设计专利 329 项。丰富的技术开发经验积累，有利于新的研发中心和研发体系在保持先前技术开发优势的基础上，能够更加有效地完成新技术研究和新项目开发，并迅速转化为生产能力与产品优势，使得本项目充分达到预定目标。

（2）公司完善的研发体系为项目的建设提供了系统支撑

公司现有技术研发中心下设工程研发部、创意设计部和试制车间，负责具体项目的技术研发、产品设计和工艺改造。公司建立了研发项目立项制度、品质管

控制制度、产品评审程序等，设立了由管理层、内部专家为主的技术与项目管理小组，对研发项目进行评审，纳入年度研发计划，安排经费组织实施，并进行有效管理核算、监督。公司鼓励研发人员深入第一线，保证创新过程的有效性和质量，形成了一套针对消费者最核心需求的创新模式，通过全面深入的理解消费者的核心需求，找到创新的方向和切入点，基于自身技术积累，提出创新性的方案。

完善的研发体系，有利于本项目的运转，并有利于加快技术成果的产业转化。

（3）公司优秀的研发团队为项目的建设提供了人才资源保障

公司一贯重视技术研发团队建设，目前公司技术研发中心拥有技术及研发人员 500 余人，集中了从事色釉陶瓷、釉下五彩瓷、陶瓷新材料和电瓷研发的技术人才，为公司的人才培养以及科研工作提供了可靠保障，也为本项目的实施和运作，提供了人力资源保障。

（4）公司与客户广泛且良好的合作关系为项目建设奠定了基础

公司拥有全球知名客户，为公司提供了前沿的设计理念和研发信息，如公司与宜家合作开发出高釉面硬度耐刀叉划痕的色釉陶瓷的色釉；与日本客户鸣海（Narumi Corporation）合作开发高档耐热瓷等。良好的客户合作关系有利于公司升级后的研发体系更迅速、更准确地抓住市场热点，并快速展开研发，推动公司新产品、新技术的投放速度，保证本项目实现预期目标。

4、研发方向和研究内容

为了保持公司竞争优势和持续稳定发展，依据行业发展态势和陶瓷行业的中长期规划，公司对研发工作制定了中长期发展规划，确定了相关的研发方向，具体如下：

序号	类别	研发方向
1	色釉陶瓷	重点开发经典名贵色釉陶瓷，完善釉料配方，开发窑变釉系列色釉陶瓷，研发绿色环保，不含铅镉的健康色釉陶瓷。
2	釉下五彩瓷	重点开发高端日用陶瓷产品，将艺术陶瓷生活化，深度发掘传统文化与日用陶瓷的融合，开发具有深厚文化底蕴的釉下五彩瓷；将开发釉下五彩智能 3D 喷墨打印产品，升级釉下五彩工艺技术。
3	陶瓷新材料	开发结构陶瓷、生物陶瓷等，研究陶瓷新材料。
4	电瓷	开发超高压、特高压电瓷产品。
5	创意设计	从日用陶瓷的造型到装饰创意设计发展方向为时尚化、个性化、差异化，并融入文化等个性元素。
6	工艺升级	采用等静压，机械手代替操作人员，窑炉实现全自动化，生产工

		艺标准化。
7	还原焰颜色釉	开发还原焰颜色釉陶瓷产品，再造中国历代传统名贵颜色釉、窑变釉系列产品。

根据公司的相关产品和技术的研发方向，公司制定了具体的研发课题，情况如下：

序号	研究方向	研究背景及内容
1	智能喷绘技术	拟借鉴喷墨打印技术，在喷墨打印技术的基础上研发形成智能彩绘技术，通过研发彩绘釉料、彩绘智能化工艺技术、建立研发、创意设计信息数据库，实现日用陶瓷彩绘工艺智能化、产品的多样化和高档化、最终实现日用陶瓷的柔性化、智能化生产。
2	喷雾干燥造粒、等静压成型工艺技术	主要开发喷雾干燥，对泥料进行造料，再经等静压成型，开发不同的泥种，不同的工艺参数，拓展工艺路线，完善等静压工艺数据库，为以后开发特殊瓷种提供基础工艺保证。
3	超高压注浆成型技术	本项目开发 10-20MPa 压力的超高压注浆工艺，可以大大提高产品的注塑速度，同时提高半成品的致密度，直接提高产品的实物品质和优良率。
4	开发一种超级镁质瓷	开发一种高长石的镁质瓷，即有镁质瓷的品质优点，同时热稳定性好，可以与普通透明釉配合应用，同时不易产生变形和粘板，解决镁质瓷的主要生产难点。
5	开发一种高性能金属釉陶瓷产品	目前建筑陶瓷在金属釉全系列开发，相对日用陶瓷而言色彩更丰富，产品种类更齐全，公司在现有和金属釉技术基础上，嫁接建陶金属釉生产技术。
6	快速烧成炻瓷泥釉技术	开发一种可以快速烧成炻瓷的泥釉技术，将目前炻瓷烧成周期为 5 小时左右减短到 3.5 小时左右，以达到降低能耗，清洁生产，同时提高产能的主要目标。
7	引入纳米技术研发 1180℃低温瓷	开发一种低温瓷，吸水率小于 0.5%，能替代目前中温的 NB6 系列，可以统一烧成温度，降低能耗，降低成本，同时便于管理，提高管理效率。
8	高压静电施釉上釉工艺技术	开发高压静电施釉上釉工艺，可以大幅度提高产品釉面品质，尤其对于复杂器型产品和大件产品而言，效果更佳，便于自动化生产、标准化控制。
9	大尺寸高性能陶瓷制品的凝胶注模成型工艺开发	凝胶注成型方法是将高分子单体聚合的方法引入到陶瓷成型工艺中，通过制备低粘度、高固相含量的陶瓷浆料，实现净尺寸、高强度、高密度、均匀性好的陶瓷坯体的成型。该方法生产出的产品，成本低、性能好，可生产出传统成型方法所不能生产的产品。
10	5G 通信用介质陶瓷材料及制品	5G 对滤波器提出小型化、轻量化要求，使用陶瓷材料作为 5G 基站用介质滤波器，具有易成型、可批量、体积小、密度低等特点。

5、项目投资

项目总投资 14,670.00 万元，全部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本项目建设投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类别名称	金额	占比
1	建筑工程费用	5,250.00	35.79%
2	硬件设备购置费用	6,172.73	42.08%
3	安装费用	308.64	2.10%
4	软件购置费	560.00	3.82%
5	预备费	308.64	2.10%
6	课题研发费	2,070.00	14.11%
合计		14,670.00	100.00%

该项目将投入建筑工程费用 5,250.00 万元，建设公司工程技术中心大楼，建筑面积为 15,000.00 平方米。

6、项目选址、土地及房产落实情况

本项目的建设地点位于醴陵市陶瓷科技工业园 B 区现有厂区内的空置土地。不涉及新增土地，待工程技术中心建成后向醴陵市房屋管理局申请办理。该土地已经取得土地证为：醴国用（2006）第 B380209709 号土地使用权证书。

7、环境保护情况

该项目主要污染物为研发和中试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和固体废物。公司将根据国家相关标准要求，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并且全面落实污染防治措施，废气、废水达标排放，固体废弃物合理处置。

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出具了《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关于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同意发行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8、项目的主要设备

本项目所需硬件设备投资总额为 6,172.73 万元，软件投入总额为 560.00 万元。公司在进行设备规划的同时，考虑到了公司长期的研发需求，并综合考虑了各设备性能、价格及售后服务水平。

本项目所需基础硬件设备投资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单位	单价	数量	合计
----	------	----	----	----	----	----

试验设备						
1	智能喷绘机	KEATET	台	230.00	2	460.00
2	数控卧式注浆设备	CHN-W300-68	台	100.00	1	100.00
3	等静压成型机	PH450 (DORST 公司)	台	520.00	1	520.00
4	超高压注浆系统	10-20MPa	套	120.00	1	120.00
5	四轴自动雕刻机	-	台	60.00	2	120.00
6	自动激光调试仪	-	台	100.00	1	100.00
其他设施				-	-	1,419.11
中试设备						
1	12 米高温电推板窑	YGTQ-17-40	台	35.00	1	35.00
2	12 米高温电推板窑	YGTQ-7-100	台	36.00	1	36.00
3	电素烧窑	180 千瓦	台	15.00	3	45.00
4	练泥机	LN-40	台	16.80	3	50.40
5	喷釉系统	PL500	台	15.00	3	45.00
6	气流粉磨机	QLM-II	台	30.00	2	60.00
7	数控杯碗类滚压成型	CHN-C30	台	30.00	1	30.00
8	数控杯碗类滚压成型	CHN-C20	台	15.00	2	30.00
9	数控杯碗类滚压成型	CHN-C25	台	20.00	2	40.00
10	数控真空加热挤泥设备	CHN-JN65	台	70.00	2	140.00
11	双头滚压机	175-C	台	2.00	20	40.00
12	水冷却空调系统	-	台	15.00	3	45.00
13	压滤机	TCYL75K (60 片)	台	12.00	3	36.00
14	余热利用设备	自制	套	22.00	4	88.00
15	精密成型压机	-	台	70.00	2	140.00
16	精密研磨机	-	台	85.00	1	85.00
17	高压注浆机及模具	-	套	50.00	1	50.00
18	恒温恒湿干燥窑	-	套	35.00	1	35.00
19	脱脂排胶窑	-	套	50.00	1	50.00
20	精密高温烧结窑	-	套	150.00	1	150.00
21	自动激光调试仪	-	台	100.00	3	300.00
其他设施				-	-	524.56
公用设备						
1	监控及保密系统	-	套	100.00	2	200.00

2	天然气进气系统	PID 控制	台	25.00	1	25.00
3	中央除尘空气调节系统	-	台	200.00	2	400.00
4	专用变电站	-	套	100.00	1	100.00
5	专用气站	-	套	100.00	1	100.00
检测设备						
1	激光粒度分布仪	RAM-3000	台	35.00	1	35.00
2	热分析仪	SAT449（德国耐驰）	套	120.00	1	120.00
3	扫描电镜	KYKY-1000	套	36.00	1	36.00
4	20GHz 网络矢量分析仪	-	台	60.00	1	60.00
5	6.5GHz 网络矢量分析仪	-	台	10.00	5	50.00
其他设施				-	-	152.66
合计						6,172.73

本项目所需软件投资如下表：

序号	软件名称	型号	数量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1	UG 设计软件	-	10	25.00	250.00
2	CATIA 设计软件	-	3	28.00	84.00
3	EAS 技术系统专用管理系统	合作开发	1	150.00	150.00
4	HFSS 仿真软件	-	2	38.00	76.00
合计					560.00

9、项目实施进度

本项目建设期为 12 个月，项目课题实施和功能实现为 24 个月。项目实施初步进度如下表所示：

序号	内容	T+1 年				T+2 年	T+3 年
		Q1	Q2	Q3	Q4		
1	土建及装修						
2	硬件采购与安装						
3	人员调动、招募及培训						
4	项目课题实施阶段						
5	功能实现						

10、项目的效益分析

本项目的实施有助于提高公司研发设备水平，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新的契机。另外，本项目的实施可以提高公司产品附加值，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和影响

力，确保公司产品在研发设计上的领先。本项目所形成的研发成果一旦得到市场认可并批量生产，将给公司带来较大的经济效益。

（三）陶瓷新材料生产线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总投资 6,150.00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2,067.911108 万元，项目建设期 12 个月。

本项目通过改造制粉车间、成型车间、烧成车间、精加工车间、金属化车间、调制车间等现有厂房，并引进部分设备，将形成年产 300 万件 5G 滤波器和 10 万件陶瓷新材料的制造能力，以建成新的陶瓷新材料生产线，以满足未来的发展需求。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分析

（1）拓展业务范围，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近年来，国家不断出台政策推动 5G 通信技术的发展，随着设备商基站建设加快，陶瓷介质滤波器进入持续增长的阶段，成为陶瓷新材料在工业瓷领域中重要应用。公司有机会拓展业务，通过生产陶瓷介质滤波器，深入拓展工业陶瓷领域。另外，随着氧化锆陶瓷市场需求的持续增加，公司拟新建生产线以满足未来市场需求。项目建成后，公司新材料生产设施将得到完善，并进一步提升生产自动化水平，能较好的满足公司业务扩张的需求，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2）有利于生产技术的提升，促进公司发展升级

本项目贴合国家对于工业制造行业的政策导向，符合国家 2025 智能制造和工业 4.0 计划。本项目将通过生产线的扩充和优化，形成丰富的陶瓷新材料产品线，以满足市场需求，进一步增强公司在陶瓷领域的竞争力，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开拓陶瓷新材料市场。项目建成后，新装备、新工艺使得公司生产线的工艺技术得到提升，将直接促进企业的发展升级。

（3）提高产能，满足公司提升盈利能力的的需求

随着 5G 技术的快速发展和相关配套设备的普及，适用于 5G 技术的陶瓷介质滤波器的未来市场需求将快速增加；同时，随着氧化锆陶瓷市场需求的持续增加，公司现有的陶瓷新材料产能将无法满足市场需求。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公司

将形成年产 300 万件 5G 滤波器和 10 万件陶瓷新材料的制造能力，以满足提升盈利能力的需要。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分析

(1) 关键粉体材料前期由合作方提供

陶瓷介质滤波器的粉体配方决定了介电常数和温度特性等关键参数，必须满足高精度、高纯度，化学均一、高结晶度等严格的技术要求。公司采取与传统滤波器设备商合作方式进入 5G 陶瓷滤波器制造行业，粉体材料前期向合作方采购，后期双方合作研发，产品通过合作方最终销售给各大通讯设备商。

(2) 丰富的生产经验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了有利的内部条件

陶瓷介质滤波器的制造工艺需要长时间调试，使各个环节衔接适当直至稳定。制造工艺的调试效率和环节衔接的稳定度，在短期难以迅速提升，需要生产商具备陶瓷新材料领域的生产经验和技能积累。

公司在数十年的日用陶瓷、工业陶瓷和陶瓷新材料的制造中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经验，对制造工艺的调试和对生产流程各个环节的衔接的技能较为成熟。公司在行业中的积累为公司技能水平的提高和生产模式的改进打下坚实的基础，使公司可以更加有效地完成滤波器的生产制造。

(3) 持续的研发投入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技能保障

公司为陶瓷新材料湖南省工程研究中心，一直以来十分注重产品技能的研发与应用，通过对前瞻性、关键性技能的不断探索，攻克了多项行业内技能难题，掌握众多核心技能，积累多项研发成果。公司一直坚持技能创新的发展战略，实验室配备了研究、检测、分析和工艺等方面的装备和设施，具有较强的技能研发实力和技能转移能力。公司持续的研发投入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技能保障。

4、项目投资概算和建设内容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6,150.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5,642.20 万元，包含工程及设备费用 5,232.85 万元，工程建设其它费用 140.67 万元，预备费用 268.68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投资 507.8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项目资金	投资比例
1	建设投资	5,642.20	91.74%
1.1	工程费用	5,232.85	85.09%

1.1.1	建筑工程费	280.00	4.55%
1.1.2	设备购置费	4,717.00	76.70%
1.1.3	安装工程费	235.85	3.83%
1.2	工程建设其它费用	140.67	2.29%
1.3	预备费	268.68	4.37%
2	铺底流动资金	507.80	8.26%
3	项目总投资	6,150.00	100.00%

该项目将新增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台、套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制粉车间				
1	球磨机	8	3.00	24.00
2	加料系统	1	12.00	12.00
3	搅拌磨	2	7.50	15.00
4	砂磨机	2	25.00	50.00
5	工业制冷机	1	8.00	8.00
6	喷雾干燥塔	2	92.00	184.00
7	料浆输送系统	1	23.00	23.00
8	粉料输送与包装系统	1	15.00	15.00
9	粉体检验系统	1	21.00	21.00
成型设备				
1	60吨干压成型机	6	75.00	450.00
2	注射成型机	4	48.00	192.00
3	揉练机	2	42.00	84.00
4	颗粒机	2	40.00	80.00
5	等静压成型机	2	195.00	390.00
6	模具与工装（套）	1	48.00	48.00
窑炉设备				
1	高温电推板窑	4	52.00	208.00
2	排胶炉	3	26.00	78.00
3	高温梭式窑	2	125.00	250.00
4	窑具	1	60.00	60.00
精加工车间				

1	平面数控立式磨床	2	85.00	170.00
2	CNC 雕铣机	15	16.00	240.00
3	加工中心	2	38.00	76.00
4	平面磨床	2	8.50	17.00
5	精密数控外圆磨床	2	23.00	46.00
6	内控磨床	2	28.00	56.00
7	工装夹具与量具	1	30.00	30.00
金属化车间				
1	喷银线	10	50.00	500.00
2	烘银炉	2	12.00	24.00
3	钢带烧银炉	2	35.00	70.00
调试车间				
1	网络分析仪	30	11.00	330.00
2	激光刻蚀机	4	30.00	120.00
3	调试设备	30	5.00	150.00
4	包装系统	1	28.00	28.00
公用设备				
1	水电气系统	1	120.00	120.00
2	空气净化系统	1	380.00	380.00
实验检测设备				
1	40GHZ 矢量网分仪	1	65.00	65.00
2	材料介电性能测试仪	1	18.00	18.00
3	高温电炉	4	2.50	10.00
4	钟罩炉	1	18.00	18.00
5	精密排胶炉	1	32.00	32.00
6	激光颗粒分析仪	1	25.00	25.00
合计				4,717.00

5、项目实施进度

本项目考虑生产线规划建设、设备选型、订购、人员招聘、培训及投产前各项准备工作与试投产等实际需要，预计建设周期为 12 个月。

6、项目选址情况、土地及房产落实情况

该项目位于公司现有陶瓷新材料车间及其配套车间，对目前生产线和相关的配套设施进行升级改造，不涉及新购入土地或房产事项。该项目相关的房屋和土

地的权属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编号	权证类型	权属所有人
1	醴国用（2015）第 0576 号	土地使用权证	华联火炬
2	醴房权证黄泥坳字第 715005177 号	房屋所有权证	华联火炬

7、环境保护情况

该项目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废气和固体废物。公司将根据国家相关标准要求，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并且全面落实污染防治措施，废气、废水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合理处置。

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出具了《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关于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陶瓷新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同意发行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8、项目的效益分析

本项目投产期二年，预计在投产后第二年达到设计产能的 100%。达产后预计平均每年可实现营业收入 9,192.22 万元，年平均净利润 1,310.56 万元，税后内部收益率 27.67%，静态投资回收期 4.43 年，项目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

（四）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拟将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9,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1、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未来业务的扩张带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

近年来，公司凭借自身的竞争优势，持续、稳定的扩大主营业务规模。目前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主要依靠多年来的经营积累和银行贷款，主要用于购买各种原材料，发放员工工资等，以及保障日常营运的需要。未来几年，公司将不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及保证产品的持续研发，随着新产品的研发、市场空间的进一步开拓，公司将需要大量的营运资金用于业务扩张。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到位后，公司资金实力将得到明显增强，将有力地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顺利开展，提高公司业务扩张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因此，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公司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既是公司业务发展的基础，也是抵御市场风险、应对市场需求变化的需要，更是公司保持和增强

市场竞争力的推动力。

(2) 应收款项和存货占总资产比例较高，占用流动资金较多

公司资产中流动资产占比较高，其中主要以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存货为主，对公司流动资金形成了较为明显的挤占。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8,991.80	10.04%	8,685.57	11.15%	7,940.71	9.95%
存货	11,488.52	12.83%	12,266.59	15.75%	13,459.29	16.86%
合计	20,480.32	22.88%	20,952.16	26.91%	21,400.00	26.81%
总资产	89,520.15		77,864.96		79,831.7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存货净额合计占总资产的比重较高。未来，随着公司营业收入、原材料采购的持续增长，应收账款、存货等也会相应增长，进而对公司流动资金产生更大需求。

按照对公司销售收入增长的估计，综合考虑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存货以及其他相关科目，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补充 9,000 万元流动资金符合公司现阶段的业务规模以及未来增长的需要。

2、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由于短期内无法产生经济效益，因此在短期内公司面临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从长期看，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推动主营业务的发展，提升公司的研发实力，改善资产质量，提高竞争优势，实现公司的稳步健康发展。同时，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有助于优化公司资产结构，降低资产负债率，降低公司经营的财务风险。

3、对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作用

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将改变过去主要依靠自身积累和银行贷款获得发展资金的方式，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供有力支持。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扩大竞争优势，提升公司的研发和创新能力，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四、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如下：

1、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将整合现有的部分生产线和研发设施，增加日用陶瓷和陶瓷新材料产能，并加大研发设计投入，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产品品质，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并为公司的后续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2、对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后，公司的净资产将大幅增加，资产负债率将随之下降，公司的财务风险将会降低，融资能力得到增强，同时流动负债的下降会提高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从而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防范财务风险的能力得到增强。

3、对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盈利能力的影响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在短期内净资产收益率会有一定程度的降低，但从长远看，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的营业收入与利润水平将大幅增长，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净资产收益率将会提高。

4、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对未来业绩的影响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将每年新增大额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若公司所处的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公司主要客户的需求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由于其他原因导致项目的收益达不到预期，公司存在因折旧和摊销增加，导致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本次发行前发行人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方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的派发事项。

公司的税后利润分配顺序如下：（一）弥补以前年度亏损；（二）提取利润的10%列入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三）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四）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利润，但经股东大会一致同意，另行规定者除外。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公司法定公积金转为注册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二、本次发行后发行人股利分配政策

（一）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采取积极的现金或股票股利分配政策。公司董事会根据以下原则制定利润分配的具体规划、计划和预案：

- （1）应充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不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2）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以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 （3）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 (4) 充分听取和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要求；
- (5) 当时国家货币政策环境以及宏观经济状况。

2、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公司分配股利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实施现金分红的同时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3、现金分红的条件

- (1) 公司该年度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 (2)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3)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对外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

4、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时间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原则上于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态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公司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上述规定处理。

5、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根据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足额现金分红及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以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公司如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6、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和程序

(1)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本章程的规定、公司财务经营情况提出、拟定,并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

(2)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3)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4)如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的,董事会应当披露原因,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5)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利润分配政策的修改进行审议。

(6)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7、利润分配政策调整

(1)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并通过多种渠道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调整,以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规划。

(2) 公司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 公司董事会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不实施利润分配或利润分配的方案中不含现金分配方式的理由以及留存资金的具体用途, 公司独立董事应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3) 因国家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的分红政策颁布新的规定或现行利润分配政策确实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目标不符的, 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提案中应详细说明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原因, 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议案由公司董事会提出, 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 公司董事会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事项作出决议, 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 且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同意通过。同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二) 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1、公司制定本规划主要考虑的因素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当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根据公司利润和现金流量状况、生产经营发展需要, 结合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股东对利润分配的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情况, 在累计可分配利润范围内制定当年的利润分配方案。

2、本规划的制定原则

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并通过多种渠道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 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3、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的具体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1) 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公司分配股利时, 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 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 公司可以实施现金分红的同时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2）利润分配的期限间隔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原则上于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态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3）现金分红比例

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公司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上述规定处理。

（4）股票股利

根据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足额现金分红及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以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公司如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5）未来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决策机制

①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本章程的规定、公司财务经营情况提出、拟定，并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

②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

当发表明确意见。

③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④如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的，董事会应当披露原因，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⑤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利润分配政策的修改进行审议。

⑥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三、报告期内公司股利分配情况

2018年2月26日，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总股本18,890万股为基数，派发现金红利2,000万元。

2019年3月26日，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总股本18,890万股为基数，派发现金红利3,022.40万元。

2019年12月8日，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总股本18,890万股为基数，派发现金红利3,022.40万元。

四、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根据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发行前实现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新老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共享。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相关情况

本公司遵照《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原则披露信息，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宜，并设立了董事会办公室，接受投资者咨询、意见和建议。

公司董事会秘书：彭龙

电话：0731-23053013

传真：0731-23053013

电子信箱：hczqb@hnhlcy.cn

二、重大合同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尚在履行的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重大合同情况如下：

（一）采购合同

1、2021 年 3 月 6 日，华联瓷业与安迅物流签署《委托运输合同》，约定安迅物流向华联瓷业提供物流运输服务，此外，合同还对运输费用、结算方式、违约责任等进行了约定，合同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2019 年 4 月 1 日，华联瓷业与醴陵中油燃气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醴陵市工业用户天然气供用气合同》，向其采购工业天然气，天然气价格按照国家发改委调价文件执行，此外，合同还对天然气的供气方式、计量方式和结算方式等进行了约定，合同期限为长期有效。

3、华联瓷业与湖南银和瓷业有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和《采购合同》，《合作协议》对双方的合作方式、权利和义务、价格条款和付款、相关责任等进行了约定。《采购合同》对采购产品情况、质量要求、包装方式及费用、交货期限及地点、结算方式、违约责任等进行了约定。

4、2020年5月9日，华联瓷业与华彩包装签署《采购合同》，向其采购包装物，合同约定了不同规格包装物的价格，包装物的质量标准需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和华联瓷业的生产要求或技术协议要求，运输费由华彩包装承担，此外，合同还对验收方法、结算方法等进行了约定，合同期限为2020年5月9日至2021年5月9日。

5、2020年5月9日，华联瓷业与长沙康乐包装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双方约定：华联瓷业向长沙康乐包装有限公司采购包装物，此外，合同对不同种类的包装物价格、包装物质量标准、运输费用承担、验收方法、结算方法、违约责任等进行了约定，合同期限为2020年5月9日至2021年5月9日。

6、2020年5月9日，华联瓷业与醴陵市湘谐纸品出口包装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双方约定：华联瓷业向醴陵市湘谐纸品出口包装有限公司采购包装物，此外，合同对不同种类的包装物价格、包装物质量标准、运输费用承担、验收方法、结算方法、违约责任等进行了约定，合同期限为2020年5月9日至2021年5月8日。

7、2020年7月13日，华联瓷业与江门市龙安家居用品有限公司签署《采购合同》，向其采购不锈钢喷头，合同约定了产品规格、质量标准、交货与验收、运输方式以及费用的承担、结算方式等，合同期限为2020年8月1日至2021年7月31日。

（二）销售合同

公司主要客户均为全球行业内知名企业，公司与主要客户保持了长期的良好合作关系，并与部分客户签署框架协议。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主要客户签署的协议或订单如下：

1、2020年12月30日，华联瓷业与宜家贸易（中国）有限公司签署《采购协议》，双方约定：宜家贸易（中国）有限公司向华联瓷业采购陶瓷类产品，此

外，协议对不同种类的产品（内销）价格、产品交货方式、付款方式、争议解决等条款进行了约定，合同有效期为签署后 5 个月。

2、2020 年 12 月 30 日，华联瓷业与 IKEASupplyAG 签署《采购协议》，双方约定：IKEASupplyAG 向华联瓷业采购陶瓷类产品，此外，协议对不同种类的产品（外销）价格、产品交货方式、付款方式等条款进行了约定，合同有效期为签署后 5 个月。

3、2021 年 2 月 24 日，溢百利与宜家贸易（中国）有限公司签署《采购协议》，双方约定：宜家贸易（中国）有限公司向溢百利采购陶瓷类产品，此外，协议对不同种类的产品（内销）价格、产品交货方式、付款方式、争议解决等条款进行了约定，合同有效期为签署后 5 个月。

4、2021 年 2 月 24 日，溢百利与 IKEASupplyAG 签署《采购协议》，双方约定：IKEASupplyAG 向溢百利采购陶瓷类产品，此外，协议对不同种类的产品（外销）价格、产品交货方式、付款方式等条款进行了约定，合同有效期为签署后 5 个月。

5、2021 年 1 月 28 日，贵州红官窑与贵州茅台签订《2021 年度包装材料采购框架协议》，双方约定：贵州茅台向贵州红官窑采购酒类包装物，此外，协议对合作形式、产品的质量技术标准、运输方式、验收方法与标准、包装要求、货物的价格以及结算方式、售后服务、违约责任等进行了约定，合同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28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三）施工合同

1、2020 年 8 月 1 日，华联瓷业与醴陵市远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署《施工合同》，约定醴陵市远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包华联瓷业的华瓷汇产业园总部大厦工程，《施工合同》对双方的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款、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工期与进度、材料与工程设备、结算方式以及验收、违约等条款进行了约定，合同有效期为：计划开工日期 2020 年 8 月 1 日至计划竣工日期 2021 年 6 月 1 日（其中，主体结构于 2021 年 1 月 30 日完工）。

（四）借款合同

本公司正在履行的金额 500 万元以上的重大借款合同情况如下：

1、借款合同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无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

2、抵押合同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无正在履行的抵押合同。

3、保证合同

2020 年 4 月 21 日，许君奇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醴陵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20 年株中银醴保字 HL001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醴陵支行自 2020 年 4 月 15 日至 2025 年 4 月 14 日止与发行人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合同下所形成的债权以及双方约定的部分在先债权提供保证。

（五）特许经营合同

2019 年 9 月 27 日，华联瓷业与北京 2022 年冬奥会和冬残奥会组织委员会签订《特许零售协议》，合同约定：北京 2022 年冬奥会和冬残奥会组织委员会授权华联瓷业为特许零售商，此外双方就授权许可内容、付款、承诺等内容进行了约定，合作期限为 2019 年 9 月 27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三、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

四、诉讼及仲裁事项

（一）公司存在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标的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诉讼。本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为支持企业发展，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傅军为其控制的新华联控股对外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后因受新冠肺炎疫情不可抗力因素的冲击，加之持续受到“降杠杆、民营企业融资难、发债难”的影响，造成新华联控股流动资金紧张，未能按时偿还债务。

因新华联控股、新华联控股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未能按时偿还债务，债权人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际新城支行、贵州瓮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分别向法院或仲裁机构提起诉讼或仲裁，要求债务人偿还债务及傅军等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目前上述案件尚在审理或执行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傅军为其控制的新华联控股及其关联方对外债务提供担保而涉及诉讼及执行案件标的金额规模为 56.23 亿元。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公司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非独立董事签名：



许君奇



肖文慧



丁学文



冯建军



张 建



凌庆财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7日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独立董事签名：



李荻辉

王远明

王士维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7日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监事签名：



刘 静



唐日晖



易金生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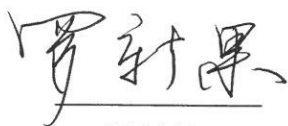
2024年9月7日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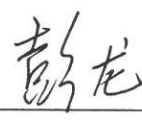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罗新果



韦建明



彭龙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9日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一）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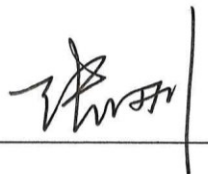


钟祝可

保荐代表人签名：



李凌



张刚

保荐机构总经理签名：



周杰

保荐机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名：



周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7日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二）

本人已认真阅读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签名：


周 杰

保荐机构董事长签名：


周 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7日

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邹棒 莫彪 高灵灵
邹棒 莫彪 高灵灵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丁少波
丁少波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1〕2-33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天健审〔2021〕2-34号）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新蔡



张红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曹国强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一年九月七日

验资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2-27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新葵

已离职

龙梅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曹国强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一年九月七日

关于签字注册会计师离职的说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所作为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计机构，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2-27号），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李新葵同志和龙梅同志。

龙梅同志已于2018年9月从本所离职，故无法在《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之“验资机构声明”中签字。

专此说明，请予察核！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曹国强

二〇二一年九月七日

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同意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由本所出具的发行人股改验资报告（报告号为：天职湘验字[2008]第 0317 号），并确认由本所出具的天职湘验字[2008]第 0317 号验资报告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审验并出具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验资报告的出具系仅供发行人申请办理股改股本登记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发行人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宇科

已离职

姚 莉

验资机构负责人：
邱靖之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1年9月7日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姚莉离职的情况说明

2008年7月22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湖南华联瓷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股份有限公司验资，并出具了“天职湘验字[2008]第0317号”《验资报告》，该验资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刘宇科、姚莉。

由于姚莉已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离职，故无法在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验资机构声明中签字。

特此说明。

验资机构负责人：


邱靖之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年9月7日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关于马国平退休的情况说明

2008年6月13日，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进行评估，为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价值参考，并出具了“沃克森评报字[2008]第0084号”《评估报告》，该评估报告的签字资产评估师为马国平、娄魁立。

由于马国平已从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退休，故无法在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评估机构声明中签字。

特此说明。

评估机构负责人：



徐伟建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1年9月7日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查阅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具体如下：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四）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五）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六）公司章程（草案）；
-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文件查阅时间

工作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7：30

三、文件查阅地址

- 1、发行人：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湖南省醴陵市西山办事处万宜路 3 号
电话：0731-23053013
联系人：彭龙
- 2、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联系电话：021-23219000
联系人：李凌